

上下五千年

上古篇
春秋戰國篇
秦漢王朝篇
魏晉南北朝篇
隋唐五代篇
宋遼夏金元篇
明朝篇
前清篇
後清篇
民國篇
中華人民共和國篇

第七卷

科普教育与艺术修养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上下五千年

夏于全 常 桦 主编

第七卷

明朝篇目录

第一章 明朝前期的政治和经济

第一节 巩固政权的措施和专制政治的强化	(1)
一、肃清残余割据势力	(1)
二、明太祖改革政治巩固皇权	(5)
改革地方官制	(5)
对农村社会的严格控制	(7)
制订刑律	(11)
荐举、学校和科举	(13)
三、设立检校和厂卫特务机构	(15)
四、大兴党案、改革中央官制、兵制	(19)
胡惟庸党案与中央官制的变更	(19)
蓝玉党案与卫所兵制	(22)
五、大兴文字狱	(27)
第二节 明初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29)
一、朱元璋提倡休养生息	(29)
二、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32)
解放奴婢增加社会劳动力	(32)

屯田垦荒大兴水利	(33)
农业生产迅速恢复发展	(36)
三、手工业和商业的恢复和发展	(37)
桑棉油桐等经济作物的推广	(37)
工匠社会地位的改变	(38)
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	(39)
第三节 靖难之役和明成祖继续加强封建专制统治	
.....	(42)
一、惠帝更改旧法与削藩	(42)
二、朱棣靖难与迁都北京	(44)
三、经营东北、安抚西北	(48)
四、征安南	(50)
五、远征漠北	(51)
六、镇压唐赛儿起义	(55)
第四节 仁宗、宣宗时的社会政治	(57)
一、明成祖立储	(57)
二、朱瞻基保位	(63)
三、宣宗即位	(67)
四、仁宣之治	(69)

第二章 明朝的民族关系

第一节 明政府与瓦剌和鞑靼的关系	(79)
一、土木堡之变与北京保卫战	(79)
土木堡之变	(79)

北京保卫战	(81)
二、九边危机与庚戌之变	(86)
第二节 明政府与西藏的关系	(90)
第三节 明政府与西南各少数民族的关系	(93)
第四节 明政府与维吾尔族和回族的关系	(98)
第五节 明政府与满族的关系	(104)
一、满族的兴起	(104)
二、努尔哈赤起兵	(109)
三、“八旗制”和后金的建立	(111)
四、明军兵败萨尔浒	(112)
五、宁远之战	(115)
六、大清的建立	(120)
七、皇太极的政治改革	(121)
八、明清松锦之战	(126)
九、洪承畴败降	(131)

第三章 明朝中期的社会政治危机

第一节 令人谈虎色变的特务政治	(134)
一、锦衣卫和东厂的罪恶活动	(134)
二、西厂和内行厂的特务活动	(138)
第二节 宦官和佞臣干政	(140)
一、明代的宦官	(140)
二、王振专权	(141)
三、夺门之变	(146)

四、曹石之变	(152)
五、汪直用事	(156)
六、孝宗整治宦官佞臣干政	(161)
七、刘瑾专权操纵内阁	(163)
八、江彬钱宁佞宠	(166)
第三节 内阁与首辅之争	(172)
一、大礼之争	(172)
二、内阁纷争与严嵩专权	(178)
三、徐阶倒严	(183)
第四节 遍布各地的农民起义	(190)
一、土地兼并浪潮及流民潮	(190)
二、叶宗留、邓茂七起义	(193)
三、荆襄流民起义	(199)
四、河北农民大起义	(203)

第四章 张居正改革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

第一节 张居正改革	(207)
一、张居正出任内阁首辅	(207)
二、张居正改革的基本内容	(209)
第二节 明代中叶社会经济的继续发展	(220)
一、社会生产力的继续提高	(220)
二、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工商业城市的出现	(223)
三、白银成为主要货币	(226)
四、封建生产关系的变化	(228)
第三节 若干行业中资本主义萌芽的产生	(230)

一、丝织业	(230)
二、棉布加工业	(232)
三、矿冶业	(233)
四、榨油业	(235)
第四节 明朝中后期具有民主色彩的政治运动 ...	(236)
一、以反税监、矿监为主要内容的市民运动	(236)
二、“东林党”和“复社”的党社运动	(242)

第五章 明朝的对外关系

第一节 对外贸易	(252)
一、明初的海禁和朝贡贸易	(252)
二、太平洋航路的接通	(256)
第二节 明初的对外关系与郑和下西洋	(261)
第三节 东南沿海军民的抗倭斗争	(266)
一、东南倭乱的兴起和蔓延	(266)
二、戚继光平定倭寇	(271)
第四节 援朝战争	(278)
一、战争主谋丰臣秀吉	(281)
二、朝鲜爱国名将李舜臣	(283)
第五节 华侨开发南洋	(304)
第六节 中国人民反对西方殖民者的斗争	(305)

第六章 明朝的灭亡

第一节 明末统治的内部纷争	(308)
---------------------	-------

一、争立国本	(308)
二、匪夷所思的明末三案	(311)
挺击案	(311)
红丸案	(318)
移宫案	(322)
三、阉党专政	(328)
第二节 社会矛盾的急剧恶化及农民起义的爆发	(334)
第三节 李自成和张献忠统导的农民起义战争 ...	(339)
一、李自成领导的农民军的斗争情况	(339)
从闯将到闯王	(339)
初受挫折	(346)
大战中原和统一湖广	(351)
大顺政权的建立和明王朝的灭亡	(362)
清军入关和李自成起义军的最后失败	(364)
二、张献忠领导的农民军的斗争情况	(371)
“八大王”初受重挫	(371)
重振旗鼓与第三次入蜀	(374)
大西政权的建立	(389)
起义军在同汉族地主武装和清军的斗争中失败 ...	(391)

第七章 明朝文化

第一节 哲学和宗教	(393)
一、江门心学	(393)

二、王阳明与他的“唯心论”	(395)
三、王学余绪与泰州学派	(403)
四、李贽的异端思想	(407)
五、禅宗与“狂禅”	(410)
六、三教合一与儒耶结合	(413)
七、儒学的由王返程和佛学的由禅反净	(416)
八、经世实用之学的兴盛	(418)
第二节 史学和图书的整理	(420)
一、《永乐大典》的编纂	(420)
二、明史巨著——《国榷》	(424)
第三节 文学发展及代表作品	(429)
一、罗贯中与《三国志通俗演义》	(429)
二、施耐庵与《水浒传》	(432)
三、吴承恩与《西游记》	(435)
四、《金瓶梅》和“三言”	(438)
五、汤显祖与《牡丹亭》	(444)
六、明代散文	(449)
第四节 北京城的建筑艺术	(453)
第五节 科学技术	(459)
一、朱载堉和《乐律全书》	(459)
二、李时珍和《本草纲目》	(461)
三、徐光启与《农政全书》	(467)
四、徐弘祖与《徐霞客游记》	(473)
五、宋应星与《天工开物》	(476)
六、利玛窦与早期西方科学文化的传入	(481)

明朝篇

第一章

明朝前期的 政治和经济

第一节 巩固政权的 措施和专政政治的强化

一、肃清残余割据势力

明太祖建立明朝后，首先遇到的问题，便是如何尽快肃清南北各地残存的割据势力，实现中国的政治统一。

在克复大都之前，明太祖就部署南征，三方进师，下湖南、广东，合兵以取广西。洪武元年（1368年）二月，杨璟、周德兴等取湖南宝庆（邵阳），廖永忠、朱亮祖由福建航海取广东，陆仲享从韶州（韶关）直捣德庆。杨璟等连取全州、道州（湖南道县）、常宁、武冈州、永州（湖南零陵），廖永忠等航海至潮州，收降元江西行省左丞何真，遂进驻惠州、循州、广州，俘杀邵宗愚，平广东，进军广西。六月，杨璟、廖永忠两路合兵围静江（广西桂林），破之。接着，又克南宁、

象州，广西平。

大都克复后，元顺帝逃往上都，扩廓帖木儿拥兵山西，李思齐、张良弼盘踞陕西，纳哈出据守辽阳，把匝剌瓦尔密拥有云南，明升夏政权割据于四川。这些割据势力虽然力量不大，但它们的存在和发展，对新建立的王朝仍是一种威胁。其中扩廓帖木儿和李思齐等军阀力量最强，又和北逃的元顺帝相呼应，有可能卷土重来。

太祖分析形势，决定集中兵力，首先解决西北的扩廓帖木儿和李思齐。洪武元年（1368年）九月，徐达、常遇春率西征军由河北入山西，讨伐扩廓帖木儿，扩廓帖木儿派兵抵抗，双方展开激战。十二月，扩廓帖木儿乘北平（太祖改大都为北平府）空虚，亲出雁门关奔袭北平。徐达不回救，反而直捣扩廓帖木儿的巢穴太原。扩廓帖木儿急忙回师救太原，半途被徐达军偷袭兵营，以18骑败走。西征军克太原，平定山西。

洪武二年（1369年）三月，常遇春、冯宗异率军由山西攻陕西奉元路，李思齐逃奔凤翔，又奔临洮。四月，李思齐在西征军步步进逼的情况下，势蹙投降。此时，元丞相也速乘明军西征，反攻通州，常遇春、李文忠率步骑9万还救，自北平连败元军于全宁、大兴，直捣上都，元顺帝北逃沙漠，明军追击数百里，俘元宗王庆生、平章鼎住以及将士万人、车万轮、马三千匹、牛五万头，薊北悉平。七月，常遇春在回师南下途中，卒于柳河川，李文忠领兵与西征军会合，大败围攻大同的元军，活捉脱列伯，孔兴被部将杀死。张良弼逃奔宁夏，为扩廓帖木儿执杀，其弟张良臣据庆阳顽抗。八月，

徐达率军进攻庆阳、宁夏，张良臣以庆阳降，不久又叛，城破被杀，宁州、黄河等处悉平。

洪武三年（1370年），扩廓帖木儿进围兰州。徐达再次出师，由潼关出西安，攻扩廓帖木儿的据点定西（甘肃定西县）。扩廓帖木儿引兵还救，为明军大败，逃和林（乌兰巴托西南）。东路李文忠则率军“出居庸，入沙漠，以追应昌。”此时元顺帝死，皇太子爱猷识里达腊嗣立，李文忠军出野狐岭，至开平，破应昌（内蒙古多伦东北），皇太子亦败逃和林，其子买的里八剌被明军俘获。翌年春，刘益以辽东降，置辽东卫于盖州（辽宁盖县），旋建定辽都司（后改为辽东都司）于辽阳。

洪武五年（1372年），太祖以徐达为征虏大将军，出雁门关，趋和林，李文忠趋应昌，冯国胜取甘肃，从三路征讨扩廓帖木儿。徐达大军进入沙漠，至岭北为扩廓帖木儿所败。洪武六年（1373年），扩廓帖木儿反攻大同，徐达遣将极力抵御，将扩廓帖木儿击退。洪武七年（1374年），李文忠、蓝玉出师北征，大败元军。洪武八年（1375年），扩廓帖木儿死，北方边境的元朝残余势力逐渐衰落。

太祖在派徐达等征伐元朝残余力量的同时，于洪武四年（1371年）命汤和为征西将军，率周德兴、廖永忠、杨璟等由东路入川，攻重庆；命傅友德为征虏前将军，率顾时、何文辉等由秦陇入蜀，取成都。明升据瞿塘天险，阻滞明朝水军，汤和等攻三个月不下。傅友德等乘明升专注东线，乘隙南下，连克阶州（甘肃武都西北）、文州（甘肃文县）、绵州（四川

绵阳)、汉州(四川广汉),并以木牌投江顺流而下,向东线明军通报战绩。廖永忠得知北伐明军进展神速,绕间道攻瞿塘,克夔州,进逼重庆,明升出降。傅友德亦不战而得成都。至十月,全蜀郡县平定,夏亡。和四川接壤的贵州宣慰和普定府总管也闻风归附。嗣后,太祖两次遣使王祿、吴云赴昆明招降元梁王把匝剌瓦尔密,均被杀。

洪武十四年(1381年),太祖以傅友德为征南将军,蓝玉、沐英为副将军,率兵30万从东、北两方面进攻云南,北路由四川南下取滇、黔边境的乌撒(云南镇雄、贵州威宁等地)。东路由湖南“辰、沅趋贵州,进攻善定、普安”,直取昆明,元梁王把匝剌瓦尔密兵败自杀。洪武十五年(1382年)闰二月,明军攻下大理,云南全境平定。洪武十六年(1383年)明军班师,太祖留义子沐英统兵镇守云南。

洪武二十年(1387年)春,太祖以冯国胜为大将军,与傅友德、蓝玉等率军20万,进军东北,征讨纳哈出。明军出长城松亭关,连下大宁(河北平泉)、宽河(河北宽城)、会州、富裕(河北平泉之北),乘夜袭占庆州(内蒙古林西县),渡西辽河,过金山(辽宁开原西北),直逼松花江北,纳哈出势蹙投降。同年十二月,“野人部将”西阳哈等来降,兀者地区归属明朝。洪武二十二年(1389年),辽王阿札失里请求内附,置泰宁(洮安附近)、福余(齐齐哈尔附近)、朵颜(洮儿河上源)三卫。至此,贝加尔湖以东,黑龙江上、中游以南,归于明朝。除蒙古、新疆、西藏等边疆区域外,南北各个主要的割据势力集团均被消灭,全国基本上实现了统一。

二、明太祖改革政治巩固皇权

改革地方官制

太祖朱元璋从吴王跃为明朝的开国皇帝，李善长、徐达等文武官成了开国功臣。在洪武初年的一段时间里，仍然基本上沿袭元朝的制度，行使中央权力的是中书省，最高军事机关是大都督府，地方最高一级政权是行中书省，实际上仅是西吴政权的扩大而已。

随着全国统一的完成，这套政权结构越来越不适应加强大一统专制主义统治的需要。在中央政权里，中书省行政长官左、右丞相分掌了皇帝的一大部分权力。不过当时由于右丞相徐达长年统兵在外，独掌省务的左丞相李善长又小心谨慎，皇权与相权的矛盾还不明显。但行中书省总揽一省的民政、军政和财政权，其长官平章政事的职权很大，实际上削弱了中央对地方的控制。元末各地军阀的跋扈，红军时代太祖势力的扩大，在一定程度上都是利用了这一制度的弊病。太祖总结历代的教训和自己起家的经验，认识到要重建强大而统一的国家，必须极度集权于上而适度分权于下。

洪武九年（1376年），太祖着手整顿地方官制，下令改行中书省为承宣布政使司（简称布政司），置左、右布政使各一人，职权仅限于民政和财政。而且“朝廷有德泽、禁令，承流宣播以下于有司”，事事都须秉承朝廷意旨。同时，把原行中书省的监察司法权分出，另设提刑按察使司（简称按察

司)，长官是按察使，掌一省刑名监察之事。又设都指挥使司（简称都司），置都指挥使，主管一省的军政。布政司和按察司、都司合称“三司”，分权鼎立，互相牵制，而决策、号令之权统归中央，这就大大加强了中央对地方的控制能力和垂直统治。布政使司之下的地方行政机构，也由元朝的路、府（州）、县三级简化为府（或直隶州）、县（州）二级。

地方官制改革后，全国除京师（南京）和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外，分浙江、江西、福建、北平、广西、四川、山东、广东、河南、陕西、湖广、山西 12 个布政使司。洪武十五年（1382 年），增设云南布政使司，共 13 个布政使司。当时全国计有府 159 个，州 234 个，县 1771 个。在边远和少数民族地区，则由都指挥使司和宣慰使司、宣抚司、安抚司、招讨司、长官司、蛮夷长官司、军民州、土州、土县等，统管军民之政。

为了使地方统治体制顺利进入正常运转，太祖亲自拟订《授职到任须知》，对地方官吏的职权范围和办事项目、程序、方法作出具体规定。为“惩吏职之弗称”，他又“亲制《责任条例》一篇，颁行各司府州县，令刻而悬之，永为遵守。”为了防止官吏和地方势力结合，又于洪武十三年（1380 年）正月定“南北更调用人之法”，实行地方官员不得在原籍任官的回避制度。为保证官方交通往来和通讯联络的畅通无阻，使“幅员万里而遥，遐迩相联，臂指相使”，洪武元年（1368 年）正月，诏令“置各处水马站、递运所、急递铺”。九月，改站为驿。在水、陆路通达处和水陆路交汇处，凡 60 里或 80 里设一驿，传递军情、奏章和紧急公文，迎送过往官员。在

陆路要道和水路码头设递运所，转运上贡物料、军饷钱粮等物资。在各府、州、县境内，凡10里设一急递铺，专送政府公文。在都司卫所辖区内，还设有军站。洪武二十七年（1394年），全国13个布政司共设马驿361处、水驿224处、水马驿493处，共1078处，形成东距辽东都司，西极四川松潘，西南距云南金齿，南逾广东崖州，东南至福建漳州府，北暨北平大宁卫，西北至陕西、甘肃的驿路网络。这些措施，使明初对地方的控制力得到加强。

对农村社会的严格控制

太祖出身下层，对于民间社会的实际情况有着比较深刻的了解。他知道尽管从中央到地方府县，层层设置了完整的官僚统治体系，但要对底层社会——农村社会的各个方面实行严格的控制，光靠这些官僚机构发挥职能还是远远不够的。因此，他力图在农村社会里建立起“以良民治良民”的统治秩序，充分利用乡族共同体的力量，作为官僚机构的补充工具。

元末农民战争扫荡了旧地主，引起农村社会的重新组合。但是，以同姓共有的祠堂、异姓共有的神庙、村落、会社为统治核心的深层结构并没有被打破。太祖势力崛起时，便注意保全这种农村社会结构，如下浦江时，对当地所谓“累世雍睦”的“义门”郑氏加以保护，下令“复其家”，并手书“孝义门”加以旌表。以血缘关系和地缘关系为纽带的农村社会组织，其头面人物是有恒产的地主分子。太祖在重建和完善农村社会“私”的统治体制时，首先考虑的是使这些头面

人物的权力合法化，以财产田粮的多寡，作为确立各色人等在基层社会中所处地位的标准。

早在龙凤六年（1360年）夏，太祖就在浙江金华县试办以粮多之户经办赋役的制度，由王恺主持，“令民自实田”，“每图以粮多者为正里长，寡者为副。正，则以一家二家充；副，则合四、五至七、八而止。通验其粮而均赋之。”洪武三年（1370年）六月，太祖以监察御史郑沂奏言，命各地递运官物的船只，“于税粮内定民费之厚者充之。”也就是把供应官物的运输任务交给地方上的粮多之户。洪武四年（1371年）九月，太祖下诏设立粮长制度，“料民土田，以万石为率，其中田土多者为粮长，督其乡之赋税。”首先在浙江和江苏的苏、松等地实行，以后逐渐在人口众多、田赋繁剧的江西、湖广等地推广。粮长主持纳粮一万石或数千石的地区内田粮的催征、经收和解运，并有管理乡民往他处开荒、劝导教化乡民、检举不法官吏和顽民等临时或附带的任务，且直接向皇帝负责。这样，粮长成了明朝皇帝维持农村社会秩序、监督地主官吏和豪强，维护中央集权统治的有力助手。

为了加强中央政府对于民间基层社会的控制，太祖尤为注意对于户籍的管理。在江南政权时期，宁国知府陈灌“创户帖以便稽民”。建国不久，太祖便下令各地总兵官收拾元朝的户口版籍，“其或迷失散在军民之间者，许令官司送纳。”洪武二年（1369年），太祖下令：“凡军、民、医、匠、阴阳诸色户，许各以原报抄籍为定，不许妄行变乱，违者治罪，仍从原籍。”洪武三年（1370年）十一月，太祖下令户部在全国推行户帖制度，置户籍、户帖，“各书户之乡贯、丁口、名、

岁，以字号编为勘合，用半印钤记。籍藏于部，帖给于民。”根据洪武四年（1371年）颁给直隶徽州府祁门县谢允宪户的户帖原件，户帖所记载的内容，除上述乡贯、丁口、姓名、年岁外，还列有事产一项，详细登记该户所占有的田地、草屋、孳畜、黄牛等财产。户帖上还刊有户部洪武三年（1370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钦奉圣旨，表明太祖不仅严厉督促各地官府普查人口，而且调派军队“去各州、县里下着绕地里去点户”，清查勘合，“比不着的便拿来做军。比到其间，有司官吏隐瞒了的，将那有司官吏处斩。百姓每（们）自躲避了的，依律要了罪过，拿来做军。”洪武初年户帖制度得到比较认真的贯彻和执行，使得中央政府对各地户口的控制有了牢靠的保证。

洪武十四年（1381年），太祖下令推行里甲制度，建立全国整齐划一的基层管理组织，以110户为1里（在城曰坊，近城曰厢），推丁粮多者为里长，其余100户为10甲，每甲10户，立甲首1人。里长10年1役，“凡其一里之中，一年之内，所有追征钱粮、勾摄公事，与夫祭祀鬼神，接应宾旅，官府有所征求，民间有所争斗，皆在见役者所司”。又设里正、甲正，掌田粮户口册籍；设总甲专职治安。同时，采纳试户部尚书范敏的建议，在设立里甲的基础上，编造黄册，记载所有编入里甲人户的乡贯、丁口、姓名、年岁、事产等项，“里各编一册，册首为总图。鳏寡孤独不任役者，则系于百十户之外，著之图尾，曰畸零带管。册成，上户部，而省、府、州若县各存其一以待会。皆十年，有司将定式给坊、厢、里长，令人户诸丁口、田塘、山地、畜产，悉各以其实自占，上之州、县。州县官吏查比先年册诸丁口，登下其死生，其事

产、田塘、山地贸易者，一开除，一新收，过割其税粮。其排年坊、里长消乏者，于百十户内遴丁粮近上者补之。有事故户绝者附畸零。”即用黄册取代原来实行的户帖，并增加 10 年大造一次，记载 10 年间人丁等项变化消长的情况。

太祖力图通过地缘和血缘的乡族关系，在农村社会建立起一种政治井然的秩序，大力推行“乡饮之礼”。他在洪武五年（1372 年）三月诏天下曰：“……古者邻保相助，患难相救，……乡党论齿，从古所尚，凡平居相见，揖拜之礼，幼者先施；岁时燕会，坐次之列，长者居上。佃见田主，不论齿序，并如少事长之礼，若在亲属，不拘主佃，则以亲属之礼行之。乡饮之礼，所以明长幼厚风俗，今废缺已久，宜令中书评定仪式，颁布遵守。”每里各推“老人”一名，选年高有德为众所服者充当，负责劝民为善，课督耕种和理断乡里争讼，和里长共主一里之事。“老人”根据政令和《乡约》施行教化，在特定的场所行使权利，发挥控制农村社会的作用，被称为“方巾御史。”为使四民各守本业，太祖令各地方设置“见丁着业牌”，每日传递，使民警励，“凡出入作息，乡邻必互知之。”洪武三十年（1397 年），“令天下民每乡里各置木铎一，内选年老或瞽者，每月六次持铎徇于道路，曰：孝顺母父，尊敬长上，和睦乡里，教训子孙，各安生理，毋作非为。”配合“但出百里即验文引（路条）”的法律规定，限制人口和生业的流动。

通过里甲、黄册制度以及乡村控制系统的确立，明朝政府对于农村社会的控制更趋严密。

制订刑律

明初刑律，包括律、令、诰和榜文四个方面。

吴元年（1367年）十月，太祖命中书省定律、令。是年十二月，律、令成，洪武元年（1368年）正月颁行，即《大明律》285条，《大明令》144条。

洪武六年（1373年）十一月，命刑部尚书刘惟谦详定《大明律》，篇目皆准唐律，共606条，分为30卷。洪武九年（1376年），因“律条犹有拟议未当者”，命胡惟庸、汪广洋等复详加考订，“厘正十有三条”，后又几经修改删定。洪武二十二年（1389年）八月，以刑部奏言“比年律条增损不一，在外理刑官及初入仕者，不能尽知”，命翰林院同刑部取比年所增者，以类编附，成《更定大明律》30卷，460条。最后于洪武三十年（1397年）正式颁行全国。

《大明令》颁行于洪武元年（1368年），“《律》不载而具于《令》者，法司得援以为证，请于上而后行焉。”可见《大明令》是《大明律》的一种补充。

《大诰》颁行于洪武十八年（1385年），共74条，次年五月颁示《大诰续编》，共87条。洪武二十年（1387年）二月颁行《大诰三编》，共43条，次年又颁行《大诰武臣》，4编共236条。《大诰》汇集太祖审讯和判决官民犯罪的案例，尤其是惩处豪强和贪官污吏的案例，是一部特殊的法典。颁布《大诰》具有两重的意义：一是加强《大明律》的实用性。洪武三十年（1397年），撮要选出《诰》文中的有关条目（其中案例多为法外用刑），附为《大明律》例，使其在官吏实际判

案中，起着补充、解释《大明律》的作用。二是通过《大诰》的广泛传播和普及，教诫士民，“使人尽知趋吉避凶，不犯刑宪。”他不仅诏令各处学宫和官民之家教授传诵，规定科举考试中，“有记一编、两编或全记者，俱受赏”甚至规定“一切官民诸色人等，户户有此一本。若犯笞、杖、徒、流罪名，各减一等；无者，每加一等。”把是否藏有《大诰》作为量刑从轻从重的标准。这一史无前例的做法，达到强化统治的效果，“于时，天下有讲读《大诰》师生来朝者十九万余人。”

为了申明官民职守和违法惩戒办法，太祖陆续制订一些榜文，“揭榜文以昭大法”，命各部衙门悬挂遵守。据庞嵩《南京刑部志》卷三所载，嘉靖时南京刑部悬挂的洪武榜文，有刑部 19 榜，都察院 10 榜，前军都督府 1 榜，吏部 1 榜，户部 2 榜，礼部 7 榜，兵部 5 榜，工部 5 榜，合计 50 榜。万历《大明会典》中还录有太祖所颁榜文或来源于榜文的令十来处。这是见诸现存记载的，实际上太祖所颁榜文当比上述数字大得多。榜文一般采用木材制成的板榜，张挂于衙门前或官署正厅内，一部分还曾悬挂在有关府、州、县及各地的里、社“申明亭”上。有的则采用镌刻在铁板上的铁榜，如洪武五年（1372 年）七月所颁布的《申诫公侯铁榜》九条，内容更显庄严、重要。

太祖十分重视刑律，反复加以修订，用了 30 年时间，方成规模。明代法律大抵以《唐律》为原本，吸收历代得失，加以增减，史称“《明律》视唐简核，而宽厚不如宋。”

明初刑律虽然包括律、令、诰、榜文四个方面，不过在洪武前期，刑律的应用实际上是以榜文为主，律为辅。洪武

元年（1368年）颁示的《令》，随着《大明律》的不断完善，许多令条已归并进律条，逐渐失其作用。洪武三十年（1397年），太祖颁《大明律诰》，将《大诰》附为《大明律》例，“今后法司，只依《律》与《大诰》议罪”，“今后照条例发落，敢有违者，以变乱成法论。”永乐时，诏示“毋引榜文条例为深文”，以后明代刑律过渡到以《大明律》及其条例为主了。

荐举、学校和科举

明初官吏的选拔，实行荐举、学校与科举“三途并用”。

荐举的措施实行较早。太祖在渡江前后，便已四方搜罗耆儒、儒士，并在建康创礼贤馆处之。立国之初，他以致贤为急，多次下诏求贤，要求各地官员荐举各类人材，上报朝廷，征召或礼送京师，亲自策问，校定优劣，即行除官或送吏部决定任职。洪武年间，荐举是任用官吏的一个重要方面，特别是洪武六年（1373年）至十七年（1384年）间，更是明朝选拔官吏的唯一途径。荐举的科目，由初期的耆儒、儒士，扩大为耆儒、儒士、明经耆儒、通经儒士、文儒、明经人材、茂才、秀才、才干之士、税户人才、文学之士、精通术数者；贤良方正、聪明正直、孝弟力田、孝廉；明经行修、怀才抱德等10余种；荐举的途径亦由初期的武官为主，扩大到大小官员。“时中外大小臣工皆得推荐，下至仓、库、司局诸杂流，亦令举文学才干之士。其被荐而至者，又令转荐。以故山林岩穴、草茅穷居，无不获自达于上，由布衣而登大僚者不可胜计。”在荐举的过程中，“富户耆民皆得进见，奏对称旨，辄予美官”，粮长成绩优异者，亦得不第擢迁，成为大僚，如严

震直，“以富民择粮长，岁部粮万石至京师，无后期，帝才之。二十三年（1390年）特授通政司参议，再迁为工部侍郎，二十六年（1393年）六月进尚书。”

在荐举贤才的同时，太祖逐步建立科举取士制度。龙凤十一年（1365年），他于应天创办国子学，吴元年（1367年），又命有司“预为劝谕民间秀士及智勇之人，以时勉学，俟开举之岁，充贡京师。”洪武元年（1368年），“令众官子弟及民俊秀通文义者，并充学生。”十五年（1382年）改国子学为国子监。洪武二年（1369年）令于全国设立府、州、县学，此后还有宗学、社学、武学之设，学校之盛，“唐、宋以来所不及也。”

国子学的学生叫作监生、岁贡生，功课的内容有：《御制大诰》、《大明律令》、四书五经以及刘向《说苑》等书。入监学生以文学优劣，分隶正义、崇志、广业、修道、诚心、率性六堂。升率性堂后，孟月试本经义一道，仲月试论一道，诏诰表章内科一道，季月试经史策一道，判语二条，“每试文理俱优与一分，理优文劣者半分，文理纰缪者无分。岁内积至八分者为及格，与出身”，便可直接任官，才学超越异常的不受此限。任官并无一定资历顺序，最低为从九品的教授和无品级的教谕、吏目，最高的直接擢升为行省左、右参政（从二品）。

洪武初大量任用监生为官，亦同荐举一样，多少含有应急的性质，并没有固定的标准，甚至出现入学才数月遽选入官的情况。洪武三年（1370年）五月，始开设科举，“使中外文臣皆由科举而选，非科举者，毋得与官”，并特令连试三年。

但施行效果并不理想，“有司所取多俊望少年，观其文词，若可与有为，及试用之，能以所学措诸行者甚寡”，太祖认为这是“朕以实心求贤而天下以虚文应朕”，下令暂罢科举，改行察举。直至洪武十八年（1385年）恢复科举制度后，后遂以为永制。

明代科举规定以八股文取士，所谓“八股”，就是作文的格式由破题、承题、起讲、入手、起股、中股、后股、束股这八部分组成。“专取四子书及《易》、《书》、《诗》、《春秋》、《礼记》五经命题”。每三年举行一次，逢子午卯酉年乡试，辰戌丑未年会试。考试分三级进行，童生先在州县级考试，中式者称为“秀生”或“生员”，取得省试即乡试的考试资格。乡试中式者为“举人”，取得参加礼部考试即会试的资格。会试中式者再经皇帝亲自“殿试”，钦点进士。进士分一二三甲发榜，一甲三人，曰：状元、榜眼、探花，统名为“赐进士及第”；二甲若干人，赐进士出身；三甲若干人，赐同进士出身。进士皆由朝廷任官。一般来说，状元授修撰（从六品），榜眼、探花授编修（正七品）；二三甲考选庶吉士者皆为翰林官，其他或授给事、御史、主事、中书、行人、评事、太常、国子博士，或授府推官、知州、知县等。

洪武时期，荐举和科举并行不废，保证了重建封建统治秩序的人材需要。

三、设立检校和厂卫特务机构

检校是朱元璋早期主要的特务人员，遍布于朝廷内外，其

职责是专门察听大小衙门官吏不公不法之事，随时向皇帝报告情况。检校的品位极低，除伺察、告发人家的阴私勾当外，没有其他任何权利。但是，他们充当皇帝的耳目，明廷里再大的官员见了他们也都惧怕三分。朱元璋自己曾说：“有这么几个人，譬如养了恶犬，则人家害怕。”

检校神出鬼没，无孔不入。当时有一个叫钱宰的官员，被征到朝廷编《孟子节文》，有一天罢朝回到家里，信口吟了一首诗：“四鼓咚咚起着衣，午门朝见尚嫌迟，何时得遂田园乐，睡到人间饭熟时。”不料被暗中跟踪的检校听到，向朱元璋报告。第二天上朝时，朱元璋对他说：“老钱啊，昨天你做了一首好诗。不过我并没有嫌你迟啊，把‘嫌’字改作‘忧’字如何？”钱宰吓得直冒冷汗，赶紧磕头谢罪。检校不仅侦探有关政策、军事的情况，连地位尊贵的官员的家庭生活琐事，也进行监视。学士宋濂有一次在家请客喝酒，第二天朱元璋问他说：“你昨天喝酒了吗？座上的客人是谁，吃了些什么菜。”宋濂老老实实在地一一回答。朱元璋听完笑了笑夸奖道：“你很诚实，没有欺骗我。”

但是，检校只管察听、告密，无权扣押、审判和处罚犯人，还不是个完备的机构。随着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的激化，洪武十五年（1382年），朱元璋特地设立了一个完整的军事特务机构——锦衣卫。锦衣卫的前身是拱卫司，洪武三年（1370年）拱卫司改为亲军都尉府，本是皇帝的警卫机构，有一支专属的部队。洪武十五年改为锦衣卫后，添设了专门的法庭和监狱，其职责也由侍卫天子扩大到伺察缉捕“盗贼奸宄”，不仅朝内外的文武官员要受其监视，就是街坊道途的民间阴

私，也在其侦探缉捕之列。

锦衣卫内部的一个重要机构称镇抚司，掌管缉捕、审讯和一般行政事务。后又分南、北镇抚司，以南镇抚司管理本卫的行政事务，而缉捕、审讯专归北镇抚司。锦衣卫的长官为卫指挥使，由皇帝委派亲信的勋戚或都督一级的将官充任。皇帝直接控制和指挥这个特务机构，它和朝廷的府、部、院都没有任何隶属关系。因为它是奉皇帝的诏令而抓人办案的，所以当时人们称这种案件叫“诏狱”。锦衣卫设立后，朱元璋就把一切重大案件都交给它处理。

朱元璋在处罚官员时使用了一种叫“廷杖”的刑罚。廷杖本无法律规定，只要官员违忤旨意，惹得他不高兴，一声令下，便拖将下去，鞭打杖责一番。不少官员被活活打死在鞭杖之下，连朱元璋的亲侄儿，曾在南昌保卫战中为他坚守孤城、苦战 85 天的朱文正，也以“亲近儒生，胸怀怨望”的罪名被活活鞭死。廷杖行刑的地点是在午门前的御路东侧。行刑时，众官员陪到午门外西墀下，左边是太监，右边是锦衣卫官校，下列旗校数十人，都是臂带袖套，手执木棍。监杖的司礼太监宣读完命令后，旗校就用麻布兜将犯人的肩脊以下部分束起来，用绳子绑住两脚，四面牵曳，犯人俯卧，让大腿受杖。这时，左右厉声高喝：“搁棍”，就有一人执棍搁于犯人的大腿；喝声“打”，就开始用刑。每打五棍，就换一个人上去打。如果要置犯人于死地，监杖人就喝令“着实打”，或“用心打”，于是，受杖人便无生还。也有说，锦衣旗校行刑时，只要看监杖的司礼太监的两只靴尖，便知犯人可活，或者当死。如果两只靴尖向外成八字形，那么他们不

会将人打死；如果靴尖向内一收，犯人就别想活命了。刑场上，旗校的喊喝如虎狼咆哮，而犯人的呼号撕心裂肺，闻者股栗。正德（1506——1521年）以前，凡受杖刑的不必剥去衣裤。正德初年宦官刘瑾专权时，把犯人的衣裤剥去受刑，此后，被杖死的就更多。正德十四年（1519年），群臣劝谏武宗不要到江南游玩，惹得武宗大发雷霆，把劝阻的大臣146人统统拉下去打大板，当场打死了11人。嘉靖三年（1524年），世宗皇帝也因议论追尊他父亲的帝号问题，对敢于忤逆旨意的群臣大动肝火，廷杖了134人，当场打死了16人。这两起是明史上最大的廷杖案件。

洪武二十年（1387年），胡惟庸案已基本完结，而且朱元璋也发现锦衣卫官校恃仗特权，非法凌虐，就决定罢撤锦衣卫，下令焚毁刑具，把锦衣卫监狱中的所有犯人统交刑部审处，并颁诏朝内外，今后一切案件全归三法司处理。但是，时隔不久，明成祖朱棣夺得帝位后，为了镇压建文帝的臣下，又恢复锦衣卫。并在永乐十八年（1420）于北京东安门外设立东厂。东厂由亲信太监掌管，皇帝亲自指挥，专门“缉纺谋逆妖言大奸恶等”。其权力超过了锦衣卫。人们把这两个特务机构合称为“厂卫”。提督东厂的太监由司礼监派出，下属称之为“厂公”或“督主”，下设掌刑千户和理刑百户各一员。东厂的隶役都是挑选锦衣卫里最狡猾狠毒的人来充当，有役长（也叫挡头）若干人，率有“番子”数百人以至千余人，分赴各官府衙门和各地从事监视和侦探。以后的几个皇帝，代代相袭，厂卫军事特务机构就一直维持到明王朝灭亡。

四、大兴党案、 改革中央官制、兵制

胡惟庸党案与中央官制的变更

明朝开国功臣，无论是农民出身，或是地主出身，无不膺有公侯之封，食禄自 600 石以至 5000 石不等。禄田之外，还经常得到赏赐的“庄田”、“勋臣田”。如洪武四年（1371 年）三月，太祖在一次赐田中，就给李善长等公侯临濠山地 658 顷有奇，十二月一次赐给汤和田地 1 万亩。田地之外，还赐以第宅和畜产。洪武五年（1372 年）十二月，太祖下令建公侯第宅于中都。洪武十七年（1384 年）五月，“赐开平王、岐阳王二家及公侯、驸马、指挥羊各有差。”此外，还钦赐大量的人户。六国公、二十八侯的佃户，在洪武四年（1371 年）就达 38194 户之多，其余“守坟人户”、“仪仗户”、“仪从户”，也各有一定的名数。另外，还有私人武装，号称“奴军”。

这批从反元战争中起家的文武功臣，并不满足既有的利益，千方百计地扩大法外特权，和封建国家发生了尖锐的矛盾。在经济上，这些公侯之家，倚恃权豪，侵夺一般民众的田地、房屋、孳畜，或者接受投献，进而强占官地，甚至公开向明太祖提出赐田的要求。他们在钦赐佃田人户和仪仗户之外，还私养庄奴、家奴。有的还私役官军守卫公侯门首，建造居室，甚至令其坐贾行商。这不但使许多劳动人民深受其

害，而且严重危害了朱明王朝的财政收入，影响到国家统治秩序的稳定。太祖很早就注意到这一点，一再颁发敕令文告，严禁功臣骄淫奢侈、酣饮费货、干预民事、私役军士、纵军鬻贩，以及僮奴横肆、庄佃倚势冒法等等。其中重要的，有洪武五年（1372年）六月颁布的《申诫公侯铁榜文》，十三年（1380年）六月颁布的《臣戒录》，十九年（1386年）十月颁布的《至戒录》，二十一年（1388年）七月颁布的《大诰武臣》，二十六年（1393年）三月颁布的《稽制录》等。但是，这一矛盾并不因太祖的三令五申而消失。

经济上的冲突必然反映到政治上，首先突出地表现于皇权与相权的矛盾。

洪武四年（1371年）正月，李善长致仕，改徐达为左丞相，高邮人汪广洋为右丞相，徐达仍统军在外，中书省实际上由汪广洋独专。洪武六年（1373年），以胡惟庸为右丞相，十年（1377年）九月升任左丞相。胡惟庸是淮西定远人，元末地主阶级知识分子，至正十五年（1355年）归朱元璋于和州，授元帅府奏差。他与李善长有亲戚关系，又“尝以曲谨当上意”，深得太祖信任。当上丞相之后，独断专行，“生杀黜陟，或不奏径行。内外诸司上封事，必先取阅，害己者，辄匿不以闻。四方躁进之徒及功臣武夫失职者，争走其门，馈遗金帛、名马、玩好，不可胜数。”围绕胡惟庸周围的重要人物，大多是太祖在反元过程中吸收的地主文人、降官降将或地方地主武装的头子，可以说是由旧地主出身的“淮西派”官僚结成的小集团。他们势力的扩张，引起农民出身的新地主集团和旧地主集团中的“浙东派”的不满，矛盾趋于表面化。

徐达向太祖报告胡惟庸奸状，几为所害。刘基曾说过胡惟庸不宜入相的话，被胡惟庸借故革去岁禄，最后被毒死。胡家结党，控制朝政，直至“僭用黄罗帐幔，绋以金龙凤文。”“其定远旧宅，井中忽生笋，出水数尺，谀者争引符瑞。又言其祖父三世塚上，皆夜有火光烛天，胡惟庸益喜自负，有异谋矣。”御史大夫陈宁、中丞涂节，得罪受谴的吉安侯陆仲亨、平凉侯费聚等都和他密相往来，党羽日众。

洪武十二年（1379年）九月，占城来贡，胡惟庸、汪广洋等匿而不奏，为太监所发。太祖怒责省臣，胡、汪推委于礼部，礼部即咎于中书。太祖更加愤怒，“尽囚诸臣，穷诘主者。”不久，汪广洋被处死。又以广洋违法娶没官妇女为妾，下令查究胡惟庸及六部堂属之罪，太祖和胡党的矛盾便公开化了。

洪武十三年（1380年）正月，涂节自首告胡惟庸谋反，太祖遂下令逮捕胡惟庸、陈宁、涂节等，以“擅权枉法”之罪处死。

太祖杀胡惟庸之后，痛感相权对于皇权的威胁，于是下令废除中书省丞相制度，提高吏、户、礼、兵、刑、工六部地位，分任朝政，直接由皇帝指挥，以期“权不专于一司，事不留于壅蔽。”但是，皇帝总揽六部，事务庞杂，“密勿论思，不可无人”，于是年九月设立四辅官，起用年高的耆儒王本等九人先后担任辅官，在皇帝左右讲论治道，观察各郡县举诸科贡才的才能，并兼封驳刑官疑谏。四辅官虽秩正三品，位列公侯都督之次，但实际上从未直接处理重大政务。洪武十五年（1382年）罢四辅官，设文渊阁、武英殿、文华殿诸大

学士，秩正五品，详看诸司章奏，兼司平驳，侍从左右，以备顾问。大学士办事地点在宫内殿阁，后逐渐被称为内阁学士。但初期的内阁，不能参决政务，参署诏令，只是辅助性的办事机构。同年，罢御史台，改设都察院，置左、右都御史，与六部同称七卿。“都御史职专所刻百司，辨明冤枉，提督各道，为天下耳目风纪之司。”其下设十三道监察御史，以一布政司为一道，共有御史 110 人，纠察地方官吏。此外，又有六科给事中稽察六部百司之事。这些机关“彼此颉颃，不敢相压，事皆朝廷总之，所以稳当。”皇帝的权力空前提前高。

太祖镇压胡惟庸集团，改革中央官制，消除主要来自旧地主出身的官僚集团（文臣）方面对于皇权的威胁，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这种做法是必要的。它既有稳定明初局势的功效，同时也进一步铲除了元代政治的残余影响，使明代新确立的政治体制得以顺利延续。但是，自此之后，太祖把胡惟庸党案作为实行专制独裁、排斥异己的正当理由，把蓄意打击的功臣统统罗织为胡党罪犯，抄家灭族，持续达 10 余年之久，株连至 3 万余人。胡惟庸的罪名也不断扩大，洪武十九年（1386 年），增加了入海私通倭国谋叛罪名；二十三年（1390 年），又增勾结北元的罪名，连“勋臣第一”的李善长也被牵连进去，加以诛杀。这又带来削弱根本的恶果。

蓝玉党案与卫所兵制

洪武十三年（1380 年），朱元璋在改革中央政府机构的同时，也对军事机关进行调整。洪武初年，中央军事机关为大都督府，朱元璋任命自己的亲侄儿朱文正为大都督，是全国

最高的军事长官。大都督府统领全国都司、卫所的军队。后来，朱元璋觉得大都督府的权力太大了，就在废中书省时把大都督府一分为五，设立左、右、中、前、后五军都督府。各都督府分别管领各所属的都司、卫所。各府的长官为左、右都督，掌管府事。

都督府和兵部既互相配合，又互相牵制。都督府只管军籍、军政，没有指挥和统率军队的权力。兵部虽有颁发军令、铨选军官之权，却也不能直接指挥和统率军队。遇有战事，由皇帝作出决定，兵部颁发调兵命令，军事统帅由皇帝亲自任命，然后统率从各卫所调集的军队进行作战。战事结束，军归卫所，主帅还印。这一制度使总指挥权和统帅任命权操纵在皇帝手中，而军籍、军政的管理和军队的调发指挥权限又分离开，将不专军，军不私将。这样，避免了悍将跋扈、骄兵叛变的弊端，更重要的是皇帝牢牢控制住军权，增强了封建王朝对全国人民的统治力量。

如何编制和训练军队，使其成为一支有战斗力的军事力量，这也使朱元璋花了不少心血。立国之初，他就和刘基研究了历代的兵制。他们认为，历代所实行的征兵制和募兵制各有长短。征兵制的好处是有事才征集，事毕兵士归农，兵员来自农村，素质好，平时军费开支少；短处是如有长期战争，人员从征，势必影响农业生产，且系临时征集，没经过长期的严格训练，战斗力较差。募兵制的优点是兵士以当兵为职业，长期在伍训练和实战，作战技术娴熟，服役时间也不受农业生产限制；但是因应募的大多为无业游民，无所牵挂，容易叛逃，而且平时得养活一大批军人，军费负担重，这

又是重大的缺憾。朱元璋和刘基经过切磋琢磨，取其所长，避其所短，创立了一种卫所兵制。

卫所军队的主要来源有四：一是从征，即早先跟随朱元璋起事的部队和招收来的地主武装；一是归附，即元朝和群雄的投降部队；一是谪发，因犯罪被罚充军的；一是垛集，即从老百姓家中按人口比例征调的。军人列入军籍，世代沿袭，子孙代代当兵。军籍和民籍、匠籍一样，同为明代户籍中的一种。军籍归都督府掌管，军人不受普通地方行政官吏管辖。军队耕战结合，平时既要屯耕，也要进行军事训练，担负保卫边疆和镇守地方的任务，是一种武装力量和生产力量相结合的队伍。明王朝根据地理形势和设防需要设置卫或所，全部军士都被编置在卫所之中，每 110 人—120 人编为一个百户所，每 10 个百户所编一个千户所（1120 人），每 5 个千户所编为一卫（5600 人）。卫所的军官分别为百户、千户、卫指挥使。百户所以下的军事单位是总旗（约 50 人）、小旗（约 10 人）。当时卫所遍及全国各地，京师重地，卫所独多。至洪武二十六年（1393 年），全国有 17 个都指挥使司，下辖 329 个卫，还有 65 个独立的守御千户所，军队总数约在 102 万左右。17 个都司和下面的卫所分别隶属于中央的五个都督府。统治阶级藉这些卫所军队保卫边防和镇压各地人民的反抗斗争，维护封建政权。

太祖虽然从制度上扼制了大将专权的危害，但在与此同时，也必然侵犯了这些武臣宿将的既得利益。这些武臣宿将身经百战，部属众多。他们手中掌握的军权对于皇权是一种潜在的威胁。太祖除下戒谕外，还多次用严厉的手段加以惩

治。十七年（1384年），临川侯胡美以犯禁死。十八年（1385年），武功第一的魏国公徐达生背疽，太祖特赐蒸鹅，毒发而亡。但太祖和武臣之间的矛盾并没有解决。

最严重的冲突，在太祖与蓝玉之间发生。蓝玉，定远人，常遇春内弟，“临敌勇敢，所向皆捷。”常遇春、徐达先后死去，蓝玉“数总大军多立功。”洪武二十年（1387年）征东北纳哈出，蓝玉为征虏左副将军，冯国胜得罪后，代为大将军。二十一年（1388年），率15万大军征北元，一直打到捕鱼儿海，大胜还朝，受封为凉国公。蓝玉总军征战多年，麾下骁将数十人，威望很高。他和其他功臣一样，“骄蹇自恣，多蓄庄奴假子，乘势暴横，尝占东昌民田，御史按问，玉怒逐御史。北征还，夜扣喜峰关，关吏不时纳，纵兵毁关入”；“在军擅黜陟将校，进止自专”；“西征还，命为太子太傅，曰：‘我不堪太师邪？’”太祖自诛胡惟庸之后，对功臣的戒心日重，蓝玉的所作所为，代表了新地主官僚集团中的武臣扩大势力的野心，这更使太祖萌起杀之而后快的念头。

洪武二十六年（1393年）春，锦衣卫指挥蒋瓛首告蓝玉谋反，太祖于是下令逮捕蓝玉和亲党景川侯曹震、鹤庆侯张翼、舳舻侯朱寿、东莞伯何荣及吏部尚书詹徽、户部侍郎傅友文等高官多人。又以“蓝党”罪名株连残杀15000余人，“列侯以下坐党夷灭者不可胜数。”之后，宋国公冯胜、颍国公傅友德亦相继赐死。至洪武末年，开国诸公、侯所剩无几，“元功宿将相继尽矣。”

与大兴党狱，翦除功臣势力的同时，太祖不断加强分封诸王的宗藩制度。洪武三年（1370年），首封秦、晋、燕、吴、

楚等十王，并定王府官制，设置大宗正院（二十二年改为宗人院），掌管藩王事务。五年（1372年），设王府护卫都指挥司。洪武十一年（1378年），秦王、晋王就藩西安、太原，又封蜀、湘、豫、汉、卫五王。十三年（1380年），燕王就藩北平。十四年（1381年），周王（原封吴王）、楚王就藩开封、武昌。十五年（1382年），齐王就藩青州。十八年（1385年）潭王、鲁王、湘王就藩长沙、兖州、荆州。二十三年（1390年），蜀王就藩成都。二十四年（1391年），再封庆、宁、岷、谷、韩等十王。二十五年（1392年），代王（原封豫王）就藩大同。二十六年（1393年），辽王（原封卫王）、庆王、宁王就藩广宁（辽宁北镇）、宁夏、大宁（承德平泉东北）。二十八年（1395年），肃王（原封汉王）、岷王、谷王就藩甘州（甘肃张掖）、云南、宣府（河北宣化）。

太祖分封诸子为藩王的目的，一是捍御外患，二是夹辅王室。当时边防的重点在对付北元蒙古势力，故沿长城内外，择其险要地区分封了九王。“此九王者，皆塞王也，莫不傅险阨，控要害，佐以元侯宿将，权崇制命，势匹抚军，肃清沙漠，垒帐相望。”其他分封内地的藩王，则分驻各地要冲，“分王内地用资夹辅”，“建藩屏上卫国家，下安生民”，世袭镇守，“为久安长治之计。”

诸王原则上是“列爵而不临民，分土而不任事”，以维护中央集权的统治。但是藩王地位崇高，冕服车旗邸等下天子一等，“制禄岁万石，府置相傅官属，护卫甲士少者三千人，多者万九千人。”封在边防要地的塞王，兵力特别雄厚，如在大宁的宁王，拥有护卫甲士八万人，战车六千。晋、燕二王

长期将兵出塞及筑城屯田，大将军如宋国公冯胜、颍国公傅友德等，“皆受节制”。而且封国内的守镇兵，平常虽不属藩王统辖，但“遇有警急，其守镇兵、护卫兵，并从王调遣。”朝廷调兵，守镇官须得御宝文书，又得藩王令旨，方许发兵，即使已得皇帝的御宝文书，而无藩王令旨，也不得发兵。《皇明祖训》中还规定，朝廷中有权臣擅政，诸王有移文中央索取奸臣并举兵清君侧的权力。这样，藩王实际上是皇帝在地方上的军权代表了。诸王就藩后，皆预军务，军权从武将转移到皇室手中，文武官员中以武为重的构成被打破，武职的地位逐渐下降。

五、大兴文字狱

明王朝建立后，一些地主阶级文人由于阶级的偏见，不肯与由红巾军发迹的朱元璋合作。朱元璋对这一部分人毫不客气，采用“诛其身而没其家”的严厉镇压办法。如贵溪儒士夏伯启叔侄俩在明朝建立后，斩断手指，立誓不作新朝之官。朱元璋把他们抓到南京。在答话中，他们仍叫红巾军为“红寇”。朱元璋大怒，他明白夏伯启不仅是在骂红巾军，而且是在讥刺他这个出身于“红寇”的皇帝，下令把叔侄俩押回原籍处死，家产没收。许多不愿与明王朝合作的地主阶级文人大多是落得这样一个下场。

在朱元璋和一部分不合作的地主文人对立的基础上，加上当时文官和武将争权邀宠斗争的发展，朝中的许多文官也遭到他的杀戮。朱元璋一向厚待文臣，许多武将对此不服。朱

元璋就对他们解释说：“世乱用武，世治用文。这并不是偏爱。”这班武臣乘机挑拨说，“不过，陛下您也不可过于相信文人。文人是会很会讥讪人家的。如张九四（即张士诚）也是一向厚待文儒的，而当他要文人帮他起一个官名时，这班儒士竟给他起名为士诚。”朱元璋说：“这名字不是很美吗？”武臣们说：“非也，上大当了。《孟子》书上有：‘士，诚小人也’。这句也可破读为‘士诚，小人也’。这个名字是骂张士诚是个小人，而他哪里晓得。”朱元璋一想，说得有道理，现在不是还有像夏伯启叔侄这样当面讥刺他的文人吗。从此，他对臣下的谈话言词和奏章文字反复揣摩，注意其中是否有挖苦毁谤他的地方。他早年当过和尚，又是起自红巾军，这在封建社会里可谓是卑微的出身，因而，他不许人们提到他的这些出身经历，对于臣下的言词文字也特别留神是否犯是这方面的禁忌，甚至吹毛求疵，总是把一些文字、成语往坏处揣摩，觉得许多地方都是讥刺咒骂他，造成了洪武时代的文字狱。

和尚的特征是光头，因而，“光”、“秃”这一类的字对他 是犯忌讳的。和尚又称僧，所以“僧”这个字也觉得刺眼，甚至连与“僧”同音的“生”字也不喜欢。红巾军被地主阶级骂为“贼”、“寇”，朱元璋起自红巾军，最恨人骂他当过“贼”，推而广之，连与“贼”形音相近的“则”字也很讨厌。由于他的自卑感，往往神经过敏，造成许多文字上的冤狱。尉氏县教谕许元为本府作《万寿贺表》，其中有“体乾法坤，藻饰太平”二句，被怀疑是讥刺、诅咒而遭砍头，因为“法坤”音同“髮髻”，“藻饰太平”音同“早失太平”。杭州府学教授徐一夔在《贺表》里有“光天之下，天生圣人，为世作

则”之句，朱元璋读了大怒说：“这个腐儒竟敢这样侮辱我！‘生’者僧也，骂我当过和尚；‘光’则秃也，说我是个秃子；‘则’字音近于贼，骂我作过贼。”下令把徐一夔斩首。当时的许多学官都因为在替地方长官作的庆圆表中有“则”、“生”之类的字而送了命。后来，礼部官要求皇帝降一道表式，使臣民有所遵循。洪武二十九年（1396年），朱元璋命人撰庆圆谢恩表式，颁布天下，令天下各官今后如遇庆贺谢恩，照表式抄录送上就行。从此，文人学士乃至政府官员才避免因为文字纠葛而蒙受不白之冤。

第二节 明初 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一、朱元璋提倡休养生息

朱元璋出身于贫苦农民，经过穷苦日子，深知物力的艰难，因此，在称王称帝后提倡节俭，自己生活也比较朴素。陈友谅被消灭后，江西行省把他的一张镂金床献给朱元璋。朱元璋指镂金床对待臣说：“这和孟昶的七宝尿壶有什么差别呢？一张床就如此精巧，其余可想而知。穷奢极侈，怎能不亡！”命令把床毁掉。至正二十六年（1366年），在南京营建宫室，负责工程的人把图样打好后拿给他看，他把雕琢考究

的部分都去掉。完后工，叫人在壁上画了许多怵目惊心的历史故事作为装饰，也警戒自己注意吸取历史上的教训。有个官儿想讨好他，说某处出产一种很好看的石头，可以用来铺宫殿的地板，被他狠狠地训了一顿，讨了个没趣。自己用的车舆器具服用等物，按惯例该用金饰的，他都下令以铜代替。主管的官员说，这并不须费多少金子。朱元璋说：“朕富有四海，岂吝惜这点黄金，但是，所谓俭约，非身先之，何以率下？而且奢侈的开始，都是由小到大的。”

朱元璋不但自己节俭，要求别人也是如此。有一次，一个内侍穿着新靴在雨中走路，被他着实地骂了一顿。另一个散骑舍人穿着一件极华丽的新衣，朱元璋问他：“这衣裳费了多少钱？”答说：“五百贯。”朱元璋训斥他说：“五百贯是数口之家的农夫一年的费用，而你却用它来做一件衣裳，骄奢如此，实在是太糟蹋东西了。”告诫他今后不能这样奢华。唐朝李山甫写的《上元怀古》诗中说：

南朝天子爱风流，尽守江山不到头。

总为战争收拾得，却因歌舞破除休。

尧将道德终无敌，秦把金汤可自由？

试问繁华何处有，烟花烟草石城秋。

他把这首诗写在屏风上，朝夕吟诵，警告自己。

朱元璋亲身受过压迫和剥削，在死亡线上挣扎了多年，对农民的疾苦有深刻的了解。并且，元末农民革命运动的巨大力量也教训了他，使他认识到老百姓如果压之过甚，就会铤而走险，懂得了“步急则蹶，弦急则绝，民急则乱”的道理。因而，在他当了皇帝之后，还能在一定程度上注意到农民的

疾苦。他曾命人带着太子朱标到农村视察，看一看农民的住处饮食用具。回来以后，他对太子说：“现在你可知道农民的劳苦了吧！农民身不离田亩，不释犁耙，终年勤劳，不得休息。但是，他们住的是茅房草屋，穿的是粗布衣裳，吃的是菜羹粝饭，而国家的一切费用又全都落在他们身上。”他严肃地教育朱标说：“凡居处食用，一定要想到农民的劳苦，取之有制，用之有节，使他们不苦于饥寒。如果不顾农民的劳苦，对他们横征暴敛，则农民不堪活命矣！”凡是各地闹灾荒歉收的，他下令蠲免租税，灾情特别严重的，还叫地主贷米，或赈济米、布、钞。丰年无灾荒，也优免地瘠民贫地区的赋税。如果发生灾荒，地方官隐瞒灾情，特许耆民申诉，处地方官以死刑。蠲免赋税这一措施自然是对地主最有利，但在当时奖励垦荒的政策下，农民也握有一定的土地，自耕农数量大为增加，因而，这一措施使农民阶级也得到了一些好处。

为了使老百姓有休养生息的机会，也为了恢复社会经济，巩固新王朝的统治，朱元璋对贪官污吏严刑惩治。洪武二年（1369年），他告诫百官说：“我以前在民间时，见到州县官吏多不爱民，往往贪财好色，饮酒废事，凡民疾苦，视之漠然，我心里恨透了。如今要严立法禁，官吏受贿枉法者，赃一贯以下杖刑七十，每五贯加一等，至八十贯绞；监守自盗仓库钱粮等物者，赃一贯以下杖刑八十，至四十贯斩；官吏贪污至六十两银子以上的梟首示众，并处以剥皮之刑。”当时的府州县衙门左边的土地庙，就是剥皮的刑场，所以老百姓又称土地庙为皮场庙。有的衙门公座旁边还摆着塞满稻草的人皮，叫当官的触目惊心，警告他这就是贪官的下场。朱元璋当皇

帝的30年中，镇压了几起大贪污案，最大的是郭桓案。郭桓官为户部侍郎。洪武十八年（1358年），有人告发北平二司官吏和郭桓通同舞弊，贪污税粮。朱元璋把六部左右侍郎以下的官都处死刑，追赃粮700万石。供词牵连到各布政使司官吏，又杀了几万人。追赃还牵连到全国各地的许多地主，中产以上的地主倾家荡产的不计其数。

朱元璋的这一切措施，究其真正目的，固然像他自己所说的：“天下初定，百姓财力俱困，譬如初飞之鸟，不可拔其羽；新植之木，不可摇其根。”这是朱元璋的养鸡下卵、追求长治久安的统治政策。但是，这毕竟是比较有政治远见的政策，而且它在客观上也多少限制了封建官僚对百姓的敲诈勒索，减轻了一点人民的负担，有利于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二、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解放奴婢增加社会劳动力

元朝统治时期，由于蒙古贵族带来了落后的奴隶制残余，蓄奴风气很盛，有些权贵勋戚家的驱口、僮奴多达数千名，大量的劳动力被掌握在这些权贵豪族手里。波澜壮阔的元末农民战争，镇压了大批蒙汉官僚地主，不少奴隶得到解放，但也有一些流离地主家中仍然拥有众多的奴隶。为了发展农业生产，朱元璋决心把这些私家掌握的劳动力夺过来。洪武五年（1372），他通令全国，凡因战乱被迫当奴隶的，主家必须立即放还，恢复他们的自由民身份。他还曾下令：凡因饥荒

而典卖为奴的男女，由政府代为赎身。洪武十九年（1386），河南布政使司就曾赎回开封等府民间典卖的男女 274 口。同时，明政府通过法律形式明确规定：普通地主不许蓄养奴婢，违者杖刑一百，所养奴婢放为良民。当时福建、两广等地有些把人阉割后蓄为奴隶的地主被以阉割抵罪，收为官奴。对于贵族、官僚家的奴婢，也规定最多不得超过 20 人。

元代寺院的长老、住持个个都是拥有大量土地的大地主，许多还有家小，妻妾儿女成群。寺观占有的土地，少则百顷，多则数万顷，如北京大承天护圣寺，元朝皇帝两次共赐给了 32.5 万顷田地。人数众多的僧道就靠寺庙的租息过日子。僧道是当时社会的一个寄生阶层。洪武六年（1373 年），朱元璋明令规定全国各府、州、县只能有一个大寺、观，禁止 40 岁以下的女人当尼姑。后来，又命礼部榜示全国：“僧道有妻妾者，百姓必须捶逐，如果相容或帮助隐瞒，一起定罪。”并严禁寺院收养儿童为僧，犯禁者和儿童父母都要受处罚；规定 20 岁以上的青年愿意出家者必须经父母申请，官方批准，出家三年后还得赴京考试，精通佛教经典的才发给度牒，否则要受杖刑惩罚，遣发为民。规定步步加严，僧道人数愈来愈少。朝廷和民间用于僧道的费用也大为减少。

明王朝禁蓄奴婢、限制僧尼的目的是使封建政府控制更多的纳税和服役的人口。它在客观上也使社会生产增加了一支庞大的劳动力量，有利于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屯田垦荒 大兴水利

封建时代，医治战争创伤的主要措施是奖励垦荒和实行

屯田。建国的第一年，朱元璋就颁发诏书明令天下：田主在战争中遗下的荒芜土地经他人垦为熟地的，归垦荒者所有；如果田主回到乡里，由政府附近拨给同样面积的荒地。这实际上是承认了农民在战争中取得的胜利成果。对于其他荒地，鼓励农民尽力开垦，垦出的土地承认为垦荒者的业产，而且免征三年田赋，个别地区甚至对额外开垦永不收税。为了把更多的农民固定在土地上，以增加封建赋役和安定封建秩序，朱元璋还积极推行“招抚流亡”的政策，号召逃亡农户回乡垦辟，政府拨给田亩、菜地，如在北方每户拨给田 15 亩，另给 2 亩为菜地，有余力者不限顷亩，听其开垦，皆免三年赋税。

在奖励垦荒的同时，明政府又推行屯田政策。屯田有民屯、军屯、商屯三种，而民屯又有下面三种不同情况：

移民屯田：原则上是将地狭人稠地区的百姓移到地广人稀的地带垦荒，政府发给他们路费、耕牛、种子、车具和一定数量的粮食，三年不征赋税。如洪武三年（1370），徙苏州、松江、嘉兴、湖州、杭州无田农民 4000 多户到临濠垦荒，又迁江浙遗民 3.2 万余户到北平屯田，迁山西泽州（今晋城县）、潞州（今长治市）民到河北。在洪武时代，始终都贯彻移民屯田的政策。移民也有强制性的，如洪武三年（1370），移江南豪民 14 万户到凤阳屯田，因为他们帮张士诚拒守城池，还不断说张士诚的好话。朱元璋移民的措施也是效法刘邦，刘邦在建国之后，曾徙齐、楚大族充实关中。他学习了这一做法，务使“地无遗利，人无失业。”

徙罪犯屯田：就是把犯罪的官员和百姓谪发到凤阳一带

的偏僻地区屯垦，作为赎罪。

募民屯田：招募无业流民到地旷人稀的地方屯田。

军屯由卫所军队承担。洪武元年（1368），朝廷就命令“天下卫所，一律屯田”，规定边地军士三分守城，七分屯耕；内地军士二分守城，八分屯耕。每个军士拨给50亩地为一份。这些屯田的军士，朝廷同样发给耕牛、种子和农具，头几年不必纳税，后来每亩收税一斗，其余留作本卫所军粮。明初100多万军队的军粮绝大部分出自军屯。朱元璋对此曾自夸说：“养兵百万，不费百姓一粒米。”

商屯是军屯制度的补充。朝廷令商人运粮至边境入仓，政府按其道路远近和运粮数量的多少发给盐引，商人再持盐引到内地取盐贩卖。后来，盐商索性雇人在边地屯垦，就地缴粮，换取盐引。这个办法又叫“开中”或“中盐法”。它不仅使朝廷节省了一大笔军粮的运输费用，而且使边疆的荒地更多地得到开垦，军粮殷实，边疆也进一步繁荣起来。

明政府奖励垦荒的结果，使明初的几十年间每年都增加相当数目的耕地面积。根据《洪武实录》的记载，洪武元年（1368年）至十三年（1380年）全国新垦田面积共达180.3万余顷（不包括洪武五年和十一年的新垦田面积，因《实录》中没记载这两年开垦土地的面积），至洪武十四年（1381年），全国土田总面积达366.7715万顷，而到了洪武末年，全国耕地总面积就突破400万顷大关，比元朝末年增加了一倍以上。耕地面积的大量增加，这是农民阶级血汗的结晶，明政府奖励垦荒的政策也起了积极的作用。

在奖励垦荒的同时，朱元璋又大力兴修水利。早在攻克

集庆之后，他便注意水利建设，建国后，就更加重视。他通令各地地方官，凡是老百姓有关水利的建设，必须即时陈奏。洪武二十七年（1394 年）又特别指示工部官员，凡是陂、塘、堰可以蓄水泄水、防备旱涝的，都必须根据地势，一一修治，并派遣国子监生及专门人材到全国各地督修水利工程。至洪武二十八年（1395 年），全国共开塘堰 4.0987 万处，疏通河流 4162 处，修建陂渠堤岸五千零四十八处。其中较大的几处工程是：洪武元年修建的和州铜城堰闸，周回 200 余里；二十三年（1390 年）修崇明、海门决堤 2.39 万余丈，参加修建的民夫达 25 万人；二十五年（1392 年）又调动 40 万人修建江南溧阳银墅东坝河道 4300 余丈。

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由于参加社会生产的劳动力的增多，土地的大量垦辟和水利工程的兴修，使洪武年间的农业生产迅速恢复发展。这从封建政府的田赋收入就可说明问题。明政府规定，全国的官、屯田都必须交田赋，官田每亩交五升三合五勺，民田交三升三合五勺，重租田交八升五合五勺，被没收为官田的每亩则须交一斗二升。苏州、松江、嘉兴、湖州等府的田赋比其他各地都重，原因同样是因为他们帮助张士诚拒守。这四府的一些被没收为官田的豪族及富民田地，田赋有重至每亩二、三石的。后来虽屡有减轻，还是较别地为重。由于土地不断垦辟，纳税面积大大增加，仅 20 来年的时间，明政府的田赋收入就达到历史空前的水平。洪武二十六年（1393），全国征入的米、麦、豆、谷达 3270 多万石，比元代每年征入的

1211 万余石增加了近二倍。赋税收入的增加，使许多府县的等级也得到提升。明政府以赋粮收入的多少来定府县的等级。县以交田赋 10 万石、6 万石和 3 万石以下为标准，定为上、中、下三等；府也以交田赋 20 万石以上、20 万石以下和 10 万石以下为标准定为上、中、下三等。经过几年时间的恢复发展，许多原来定为下等的府县都跃升为上等或中等的府县。如元末残破、凄凉不堪的扬州，到洪武八年（1375 年），每年已可收十几万石的田赋，被升为中等府。赋税收入的增加固然说明了封建统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情况，但它也反映了当时农业经济确是达到非常繁荣的程度。

社会的安定，农业经济的繁荣，促使人口也迅猛发展。洪武二十六年，全国统计有 1065.287 万户，有 6054.5812 万人。这个人口数比元代的极盛时期，元世祖大统一时代的 5365 万增加了 700 万左右。

三、手工业和商业的恢复和发展

桑棉油桐等经济作物的推广

棉花在宋朝末年是很珍贵的东西。在明朝以前，百姓穿的所谓布衣都是麻布做的。到了明代中叶以后，人不论贵贱，地不分南北，棉布成了人民衣着的普遍原料。人民经济生活的这一发展，和朱元璋在明初推行奖劝桑棉生产的政策有很大的关系。

洪武五年（1368 年），朱元璋下了一道政令：农民凡有田

5 亩到 10 亩的，必须栽种桑、麻、棉各半亩；有地 10 亩以上的，种植面积要按比例递增。政府对此进行收税，每亩麻收 8 两，棉花征 4 两，桑树四年后才起征。不种桑的必须交绢一匹，不种麻和棉的交麻布和棉布一匹。这是用行政命令强制推广种植桑、麻、棉。在宋、元时代，棉花的种植只是在南方的局部地区，经朱元璋的强行推广，植棉从此成为全国性的事业。并且由于北方地广人稀，气候宜于植棉，河南、河北竟成了棉花的主要产地，成了棉纺织技术较高的长江三角洲的原料供给中心。

明朝政府还大力推广种植其他经济作物。洪武二十四年（1391 年）在南京朝阳门山脚下栽种桐树、棕树、漆树 5000 余万株，每年收获的桐油、棕、漆作为修建海船之用。政府还提倡农民种植果木，并命令全国卫所的屯田军士也要因地制宜，栽种果木。朝廷把种植经济作物作为考核官吏政绩的内容之一。经济作物的普遍种植，一方面为手工业生产提供了原料，促进手工业的发展；另一方面也因农民增加了收入，购买力增加了，从而又刺激商业市场的繁荣。

工匠社会地位的改变

元朝统治者强迫全国技术好的手工业工人和大批的俘虏、驱丁服役于各种官营手工业部门，从事制造兵器和为少数贵族生产消费品。他们的身份被定为军匠或御匠，统称匠户。匠户的社会地位极低，其实就是工奴。他们在最艰苦的条件下为蒙古贵族所奴役。元朝统治者无偿地占有他们的劳动。这种落后的奴隶劳役，严重压抑工匠的劳动积极性和技

术创造性。加上宫廷垄断手工技术，工匠生产的产品不能拿到市场上交换，技术得不到交流，这些都严重阻碍手工工业的发展。

明王朝建立后，完全依据元代的旧籍，定以前的匠户为匠籍，并规定凡入匠籍的手工工人子孙世代承袭，不得脱籍改行。但是，这些手工工人的地位却不同于元代的匠户。他们不需要成年累月为王朝服役，而只需拿出一小部分时间到京都服役。洪武十九年（1386年），朝廷规定工匠每三年到京城服役一次，每次三个月。到洪武二十六年（1393年），工匠服役法规定得更为详密。朝廷按各部门工役繁简的实际需要和工匠距离京都路程的远近，重新编定班次，分为五年一班、四年一班、三年一班、二年一班和一年一班五种轮班制，每班服役时间仍为三个月。服这种工役的叫轮班匠。另有一种固定在京师或各地的官营手工业部门作工的叫住坐匠。住坐匠每月必须拿出10天的时间来应役。无论是轮班匠还是住坐匠，在服役时间内，政府发给工钱，供给膳食。服役外的大部分时间归自己支配，工匠可以参加社会生产。尽管这些制度对工匠的解放还不彻底，但比起工奴的地位却是大大地提高了。其人身束缚松弛了，工匠可以用大部分时间制作产品拿到市场上出售，提高了他们的生产积极性。同时，技术能够交流和改进，有利于手工业业的发展。

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

工匠社会地位的改变，为手工业的发展提供了技术和劳力，棉花等经济作物的普遍种植则提供了原料，而整个社会

经济的发展则又开辟了广阔的市场，因而，明朝初年的手工业生产有很大的发展。

在纺织业的中心杭州，资财富饶者竟办起了手工业作坊，拥有织机多架，雇了十数个工人为其纺织。作坊主除供给工人衣食外，还发给工钱。工人如果嫌工资太低，可以到愿意发给较高工资的作坊做工。作坊主同时又是商人，产品直接拿到市场上出售。在这种作坊主和工人的关系中，工人只是把劳动力出卖给作坊主以换取工钱，有着人身的自由。这种生产已带有资本主义生产的特点。

负有盛誉的瓷器制造，在明初也有很大发展，特别是永乐（1703—1424年）、宣德（1426—1435年）时期，堪称为明朝瓷器制造的鼎盛时代。江西景德镇是当时全国最大的瓷器制造中心。洪武年间，这里有官窑20座，到宣德时增加到58座。明初的瓷器制造，不论是在品种、造型，或是在釉彩等方面，都取得了新的成就。例如，永乐时的锥拱、脱胎，宣德时的镂空等，都是制造技术上的新创造。釉彩方面的成就更为突出，甜白、翠青、釉里红是永乐时的名贵瓷器。宣德年间的祭红更为著名，它是以南洋的红宝石加入釉料中制造而成的，颜色鲜艳而有宝石光泽，就像堆积的胭脂，是一种空前的发明。宣德时的另一上品青花瓷，瓷胎原料用的是麻仓的陶土，洁白细腻；釉彩原料是用苏门答腊的“苏泥”和槟榔屿的“勃青”，色调幽静，绘画大多先用细线描轮廓，然后再加渲染，达到了高度的艺术水平，是明代瓷器中的杰作。

矿冶业也取得了很大的发展。立国之初，矿冶业都是官营的，其兴废随官府的需要而定。直至洪武二十八年（1395

年)，才允许百姓采炼，税课“每三十分取其二分”，从此，民营矿冶业就迅速发展起来。永乐、宣德时期明政府的矿冶课税不断增长，以铁课为例，永乐元年（1403年），铁课数是7.9806万斤，宣德九年（1434年），竟增至55.5267万斤。以2/30的税率推算，永乐元年的产铁量是119.709万斤，宣德九年的产铁量应为832.905万斤。30年间，民营铁矿的产量竟增加了7倍。有些铁冶场的规模相当之大，如永乐年间的遵化冶铁厂拥有民夫、工匠、军夫计2500多人，其山场包括蓟州（今河北蓟县）、遵化、丰润、玉田、滦州（今河北滦县）、迁安等处田地4500多亩。除了河北遵化以外，山西的阳城、广东的佛山、福建的尤溪，都是明初著名的产铁区。

明初造船业仍居世界前列，造船业发达地区是广东的广州、潮州，福建的福州、泉州、漳州，浙江的明州，山东的临清、登州，天津的直沽和辽宁的金州、海州。其中以南京龙江船厂，江苏太仓刘家港船厂规模最大，技术力量也最雄厚。跟随郑和下西洋的巩珍描述“其所乘宝舟，体势巍然，巨无与敌，蓬、帆、锚、舵非二三百人莫能举动”。船的种类很多，有遮洋船、备倭船、战船、浅船、风快船、黄船等。用于海上运输的遮洋船，船体宽大，可装谷物四五百石，福建造的“福船”，高大如楼，装有矢石、火炮，攻击力很强。

由于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加上明初对商人采取轻税政策，商业和城市开始繁荣。自明成祖迁都后，北京的发展最为迅速，不仅成为全国政治中心，而且也成为最大的商业都会。洪武时的南京，包括应天府的属县，人口已达119万人，市内商业繁庶，廓坊栉比。随着运河的修复，沿岸的淮安、临

清、济宁、德州等地，成为沟通南北商品的新城市。长江三角洲的苏州、杭州、松江、南京是纺织业中心；济南、开封、荆州、南昌、成都是粮食交易中心；福州、泉州、广州、宁波是海外贸易港口。为了适应商品经济发展，明太祖在建国前就下令铸“大中通宝钱”，建国后又铸“洪武通宝钱”。由于铜钱重、价值小，不便于大量贸易又发行“大明宝钞”纸币，禁止民间用银，但由于发行额未加限制，又不能兑换白银，很快贬值，洪武末年，有些地方商人拒绝使用而废止。

第三节 靖难之役 和明成祖加强专制统治

一、惠帝更改旧法与削藩

立国之初，太祖就立长子朱标为皇太子，确立了皇位的继承人。为使朱标能顺利地接班，太祖在其 23 岁时便令他“日临群臣，听断诸司启事，以练习国政。”洪武二十四年（1391 年），太祖命太子朱标巡视关陕，省观风俗形势，考察秦王言行。不料陕西归来后朱标即病，次年四月病死，太祖不得不立朱标才十六岁的儿子朱允炆为皇太孙。太祖深恐皇太孙年少缺乏统治能力，千方百计规定严密的制度，颁《永鉴录》和《皇明祖训》，约束藩王、大臣，并定制后人不得更

改。然而，拥有重兵并世袭镇守边塞的藩王已成气候，大有和帝室分庭抗礼之势。皇太孙朱允炆曾问太祖：“虏不靖，诸王御之。诸王不靖，孰御之？”深感藩王对帝位的威胁。

洪武三十一年（1398年）闰五月，太祖死，皇太孙允炆即位，是为惠帝。

惠帝即位后，罢斥一批洪武旧臣，提拔一批新人同参国事，任用兵部侍郎齐泰为兵部尚书，翰林院修撰黄子澄为太常卿，又召汉中府教授方孝孺为翰林院侍讲，决意施行新政。

惠帝推行世治宜用文的用人方针，改变太祖重武轻文的官僚体制，举遗贤，兴学校，提升文臣的地位。少壮文臣在朝廷中有很大的发言权，上疏建言多达1000余通，政治空气比较宽松。他又改变太祖“以猛治国”的方针，诏行宽政，“谕天下有司务崇礼教，赦疑狱，称朕嘉与万方之意。”使许多在洪武时期被杀、被流放的人得到平反。蠲逋赋，蠲荒田租，减免江浙重赋，限制僧道占田，使一些地区的社会经济得以复苏。江南地区，“一时士大夫崇尚礼义，百姓乐利而重犯法。家给人足，外户不阖，有得遗钞于地，置于屋檐而去者。”同时，又针对“诸王多不逊”的迫切问题，与亲信大臣齐泰、黄子澄等密议削藩。当时，秦王和晋王已死，削藩的首要对象是实力较大的北平燕王朱棣。计议中，齐泰主张把矛头直指燕王，黄子澄不同意，说：“周、齐、湘、代、岷诸王在先帝时尚多不法，削之有名，今欲问罪，宜先周。周王，燕之母弟，削周是剪燕手足也。”于是，建惠帝采纳“剪燕手足”的策略，在上台后三个月，以周王橚有罪，“废为庶人，徙云南。”明年四月，又废齐王榑、代王桂为庶人，湘王柏自焚

死。六月，又以岷王榑有罪，废为庶人，徙漳州。这样，建惠帝即位后还不到一年，就削去了五个藩王。对于燕王，也采取了削弱其兵力并予严密监视的措施，一面派工部侍郎张昺为北平左布政使，谢贵、张信掌北平都指挥使司，暗中侦察、监视燕王朱棣的行动。一面又借口“北边有寇警，以防边为名，遣将戍开平，悉调燕藩护卫兵出塞，去其羽翼。”同时又命令都督耿璘驻兵于山海关，徐凯练兵于临清，以观北平动静。

惠帝和他的辅臣所采取的上述新政，应该说是切中时弊的。但他们少年气盛，急于求成，提出“皇明祖训不会说话，只是用新法便”，这种猛烈更改制度的方案，在官僚层中缺乏心理准备和承受能力。加上他们缺乏政治经验，提出的新法往往脱离实际，以致造成混乱。特别是过分重用文臣引起武臣的失落感增加，控制内廷过严引起宦官的离心。惠帝及其亲信大臣对此不但没有觉察，进行政策调整，反而在没有掌握军事实力的条件下，贸然削藩，使新政的基础更不稳定。这样，当削藩引起帝室与藩王之间的矛盾公开化的时候，政治力量的重新组合便朝着惠帝主观愿望的相反的方向发展了。

二、朱棣靖难与迁都北京

建文元年（1399年）六月，惠帝密令张昺、谢贵、张信等逮捕燕王朱棣。但是张信为朱棣旧所信任，反而把惠帝的密令告诉了朱棣。接着，北平布政使司吏奈享、按察司吏李友直等也向朱棣密报了张昺、谢贵等人的行动。当时北平满

城都是谢贵的军队，燕王亲兵甚寡，朱棣与张玉、朱能等商议，决定用计先擒杀谢贵、张昺，于是年七月四日，把张昺、谢贵骗至王府，在酒席间将其擒杀。北平城内将士听到张昺、谢贵被擒杀，皆溃散，朱棣即命张玉等“率兵乘夜出，攻夺九门”，控制了北平。接着，朱棣援引《祖训》，以清除皇帝身边的奸恶齐泰、黄子澄即“清君侧”为名，举兵“靖难”。

朱棣起兵之后，迅速拔居庸关，破怀来，取密云，克遵化，降永平（河北卢龙），二旬众至数万。而南京方面，惠帝“仁柔少断”，齐泰、黄子澄“两人本书生，兵事非其所长。”旧日功臣宿将，仅存长兴侯耿炳文及武定侯郭英二人。惠帝无将可使，只好起用年已六十有五的耿炳文为大将军，率军（下简称南军）13万进军北平，在滹沱河为燕军袭破，大败而退。惠帝闻炳文军败，根据黄子澄的推荐，遣曹国公李景隆代领其军。此时，宁王派兵攻永平，朱棣以王世子朱高炽留守北平，亲自率军救永平，进而直指宁王藩邸大宁。十月，朱棣以计入其城，诱俘宁王朱权，收其部属8万并朵颜三卫蒙古兵3000人，势力大增。李景隆领南军围攻北平，朱高炽拼死坚守。十一月，朱棣回师，内外夹攻，大败南军，李景隆退居德州。建文二年（1400年）四月，南军与燕军会战于白沟河（河北雄县北），复大败，李景隆南逃，委弃器械辎重山积，斩首及溺死者十余万。都督瞿能、越嵩侯俞渊、指挥滕聚等皆战死。燕军进围济南，幸得都督庸和参政铁铉奋力防守，并于八月击败燕军，朱棣才撤兵回北平。

九月，惠帝擢铁铉为兵部尚书，封盛庸为历城侯、平燕将军，都督陈晖、平安副之，再次率兵北伐。十二月，南军

与燕军会战于东昌（山东聊城），燕军大败，亡数万人，张玉战死，朱棣溃围而还。建文三年（1401年），双方仍然在山东和中原地区反复争夺，互有胜负。

建文四年（1402年）四月，双方主力又大战于宿州（安徽宿县）的齐眉山。时燕军连失大将，“淮土盛暑蒸温，诸将请休军”，多想北归。这本是南军大举进攻的大好时机，但惠帝听信左右一批廷臣的建议，认为燕军已北撤，京师不可无良将，于是在这关键的时刻，下令把魏国公徐辉祖统率的部队撤回南京，部署被打乱了，朱棣趁机反攻，大败南军于灵璧，南军骁将平安及陈晖、马溥、徐真等 37 人皆被执，精锐丧失大半，燕军士气大振，战场形势明显有利于朱棣。五月，燕军南下攻占扬州。六月，燕军自瓜洲渡过长江，下镇江，进围南京。这时南军已毫无抵抗能力，李景隆和谷王橧等打开金川门迎降朱棣，都城遂陷，惠帝下落不明。

朱棣进南京后，“大索齐泰、黄子澄、方孝孺等 50 余人，榜其姓名曰奸臣”，多遭族诛，株连甚众。方孝孺因不肯为朱棣撰即位诏，被诛杀十族 873 人。是月，朱棣在奉天殿即皇帝位，改元永乐，是为明成祖，又称明太宗。

明成祖以藩王夺得皇位，深感拥兵自重的藩王对中央政权的威胁，因而继续实行削藩政策。他把齐王榑废为庶人，剥夺周王橚、辽王植、岷王楸的兵力，并将宁王权徙封南昌，谷王橧徙封长沙，使藩王成为衣食租税的寄生虫，把军政大权进一步集中于皇帝手中。终明一代，虽有一、二个藩王搞割据，但始终没有导致分裂的局面。

明成祖即位之初，让翰林院侍读解缙等大学士入值文渊

阁，参预机务，协助皇帝处理政事，提高了殿阁大学士地位。因文渊阁在内宫午门之内，故称内阁。内阁设大学士五至七人，虽然地位重要，但秩仅五品。内阁不置僚属，不专制百官，阁臣并不执政，一切军政大事仍须由皇帝裁决。

成祖即位后，便酝酿迁都北平，并为此进行一系列的准备。永乐元年（1403年），从礼部尚书李至刚之请，改北平为北京。以后，又先后设立北京行部、北京留守行后军都督府、北京国子监，罢北平布政使司，改顺天知府为府尹，逐步提升北京的政治地位。永乐七年（1409年）、十一年（1413年）、十五年（1417年），成祖三次北巡，坐镇北京，计8年零8个月，使决策、军事、行政系统逐渐北移。与此同时，通过恢复海运，开通陆运和疏浚会通河，解决南粮北调的难题，满足北京的粮食供应。永乐四年（1406年），在北京修建元代旧宫，十四年（1416年）营建西宫。次年至十八年（1420年），大兴土木，改建扩充北京城，新建皇宫、郊庙，“悉如金陵之制，而宏敞过之”。永乐十九年（1421年）正月，成祖正式迁都北京。

明朝创立不久，便进行京都的大迁移，这在中国历史上是罕见的。这因为北京是成祖发迹之地，也是他控制全国政局的基地。政治实力所在是他决定迁都北京的首要因素。其次，从当时的军事形势看，明朝的主要威胁来自北元蒙古势力，元朝复辟的可能性依然存在。在临近隐患策源地建立全国政治中心，有利于指挥调度，灵活反应，及时制止祸乱，巩固明朝基业。同时，北京所处的地理位置，临中夏而控北荒，足以“控四夷创天下”，便于对辽阔的北方边疆开拓进取。迁

都北京对成祖政治战略的发挥起了重要的作用。

三、经营东北、安抚西北

成祖经营东北的最重要措施，是设置了奴尔干都指挥使司。永乐元年（1403年），明朝“遣行人邢枢偕知县张斌往谕奴尔干，至吉烈迷诸部招抚之。”第二年，各部首领相率入京，“因悉境附”，明朝政府分别任命各部首领为指挥同知等职。从永乐元年（1403年）到永乐七年（1409年），明朝在乌苏里江、黑龙江流域一带设置了奴尔干卫等131个卫。永乐七年（1409年）闰四月，奴尔干官员忽刺修奴来朝，奏称“其地冲要，宜立元帅府”，于是，明朝政府在奴尔干等卫的基础上，设置了奴尔干都指挥使司于黑龙江入海口附近的特林地方，任命东宁卫指挥康旺为都指挥同知，千户王肇舟等为指挥僉事。其统辖范围：西起斡难河（鄂嫩河），北至外兴安岭，东南抵大海，东北越海达库页岛（苦夷）。奴尔干都司成了明朝政府管辖黑龙江、乌苏里江流域等地最高一级的地方行政、军事机构。

奴尔干都司设立后，明朝政府除派军队前往戍守外，为了沟通从内地到奴尔干地区的交通联系，在其境内设置了东西两条驿站路线，东线是“海西东水陆城站”，起自海西底卜失站（黑龙江双城县西），向东北沿松花江而下，直到黑龙江下游，沿途经过50多个驿站。西线是“海西西陆路”，从肇州起，经松花江、洮儿河往西直至兀良河（满洲里附近）。这两条驿站线路连接辽东都司辖境内的驿站，可直达京师和内

地。交通驿站的开设，大大加强了王朝对边疆的控制，促进了内地与东北边远地区的经济联系。

明朝政府还经常派专人巡视奴尔干都司，对辖内各族人民进行抚慰。从永乐七年（1409年）起，太监亦失哈以钦差大臣的身份，曾多次到奴尔干都司各地，宣谕朝廷旨意，当地各族人民也“闻风慕化”，与明朝政府的关系进一步密切。史载永乐十年（1412年）亦失哈巡视其地，“自海西抵奴尔干及海外苦夷诸民，赐男妇以衣服、器用，给以谷米，宴以酒食。皆踊跃欢忻，无一人梗化不率者。”

永乐年间朱棣对于东北的经营是有成效的，但对于奴尔干都司的管理主要采取“以斯人管斯地”的办法，缺乏更为积极和有效的措施，留下了后患。

西藏在元代入中国版图，洪武时接受明朝的管辖。成祖即位不久，便遣僧智光前往西藏地区宣谕，并以白金采币颁赐灌顶国师等。永乐元年（1403年）正月，必力工瓦等国师并土官遣人贡马后，成祖于二月命司礼少监侯显出使西藏，征招尚师哈立麻活佛。四年（1406年），哈立麻随侯显来朝，被封为大宝法王。十一年（1413年），尚师昆泽思巴来朝，被封为大乘法王。为有效地统辖西藏，成祖于四年（1406年），封乌思藏僧吉刺思巴监藏巴藏卜为阐化王；五年（1407年）又封灵藏僧著思巴儿监藏为赞善王，馆觉僧南哥巴藏卜为护教王；十一年（1413年），封必力工瓦僧领真巴儿吉监藏为阐教王，思达藏僧南渴烈思巴为辅教王，利用他们的宗教权威，进行管理。自是，川藏地区修建驿站，开通道路，和中原地区的往来更为频繁，与中央政权的关系也进一步密切了。

居住在新疆嘉峪关外一带的维吾尔等族，原为察哈台汗国统治。洪武三年（1370年）察哈台汗国灭亡，分裂成大小“国”和“地面”。太祖采取羁縻政策，招谕诸“国”、“地面”统治者，置安定、阿瑞（八年，1375年）、曲先（后并入安定卫）、罕东（三十年，1397年）等卫。成祖继承这一政策，遣使和西域各地建立联系，并于永乐四年（1406年）增设哈密、沙州两卫，复置阿瑞、曲先两卫，八年（1410年）又设置赤斤卫。安定、罕东两卫以及柳城、火州、土鲁番等地方，和明朝的关系也日益密切。

经过成祖的开拓经营，明朝大一统局面日臻巩固，进入了全盛的时代。

四、征安南

与中国大陆南方相连的安南，在建惠二年（1400年）发生权臣黎季犛篡夺王位、废陈氏王朝的事件。黎氏自立为大虞国王，又传位其子黎汉苍。永乐元年（1403年）四月，黎汉苍以“安南权理国事胡𡗗”名义，佯称陈氏之甥，遣使明廷要求封爵，成祖遣行人杨渤等赴安南查察。十一月，杨渤等还朝，附奏安南陪臣耆老之言与胡𡗗奏请相符，成祖遂于年底诏封胡𡗗为安南国王。永乐二年（1404年），胡𡗗发兵侵扰广西边境，侵占思明府禄州西平州永平寨之地，又攻掠占城国，逼其臣属。成祖得报，遣使安南，提出警告。接着，安南陈氏旧臣裴伯耆到南京报告黎氏篡位真象，陈氏王孙陈天平也从老挝辗转来到明廷控诉。永乐三年（1405年），安南又

侵犯中国云南宁远州，强夺七寨，杀虏男女，强征差发银两，驱役百端。成祖遣使责备，使其还地停止侵扰，迎接陈天平返回为安南国王。胡沔佯许之，并遣使臣阮景真入朝谢罪，迎归天平。

永乐四年（1406年）三月，镇守广西都督佥事黄中率兵五千人护送陈天平进入安南。胡沔一面派人到边境夹道欢迎，一面派兵埋伏在鸡陵关南山路两侧密林中。陈天平一行在将至芹站的山谷小道中伏，安南伏兵斩绝桥道，阻止明兵营救，劫杀陈天平，黄中等逃回。

胡沔先挑衅于边境，侵占中国领土，继而背信弃义，劫杀陈天平，使明廷与安南的关系从紧张走向公开冲突。永乐四年（1406年）七月，成祖命朱能为征夷将军，沐晟、张辅为左右副将军，率师出征安南。十月，朱能病死龙州，张辅代总其众，发师广西凭祥度坡垒关，进入安南，前锋进至隘晋关，传檄宣布黎氏父子罪状。接着，大军直驱鸡陵关、芹站，前哨达富良江北嘉林县。沐晟从云南率师入安南，至白鹤。胡沔沿富良江树木栅九百余里，筑土城固守，并在南岸江边置桩，防御明军渡江。十二月，沐晟夺宣江江面，军次洮江北岸，张辅亦遣将出击嘉林江北，克多邦城，捣东都。永乐五年（1407年）五月，明军从富良江和海道两路夹攻，攻克河内，安南平。六月，成祖下诏改安南为交趾，设三司，辖治安南全部领土，划17府、157县。

五、远征漠北

元顺帝逃往漠北后，在洪武三年（1370年）死于应昌

(今内蒙多伦县东北)。又过了几代，蒙古贵族由于内部纷争，便分裂为鞑靼、瓦剌和兀良哈三部。鞑靼居住在前苏联贝加尔湖以南和蒙古人民共和国的大部分地区；瓦剌部聚居于今蒙古人民共和国西部和准噶尔盆地一带；而兀良哈部则在今老哈河（在内蒙）和辽河流域一带。其中以鞑靼部最为强盛。三部之间经常互相仇杀，也不时侵扰明帝国的边境。朱元璋对蒙古族的势力始终采取努力通好，积极防御的政策。所以明朝初年，从嘉峪关起，沿着长城进入辽东至鸭绿江一线，先后建立了九个边防重镇，它们是：辽东（今辽宁辽阳）、宣府（今河北宣化）、大同、延绥（今陕西绥德。该镇于成化七年移至榆林）和稍后建立起来的宁夏（在银川）、甘肃（在张掖）、蓟州（今河北蓟县）及太原、固原等，即所谓“九边”。九个军事要塞都有许多军队驻防。九边之外，还在长城以北建立大宁卫、开平卫（在今内蒙多伦县境）、东胜卫（在今呼和浩特东南）三个外围军事重镇，声势相联，互为犄角，边防巩固。

明成祖朱棣在“靖难之役”中，曾借助兀良哈部的朵颜三卫的蒙古骑兵，大功告成之后，就把大宁卫送给兀良哈三卫，作为答谢。大宁一弃，开平和东胜失去声援，后来也不得不内迁，而九边中的宣府、大同、蓟州便首当其冲。并且，原来大宁与辽东、宣、大同鼎足而立，互为声援；如今大宁一弃，则辽东与宣、大隔绝，失去了有机的联系。因此，即使在迁都北京之后，永乐朝的边防形势较之洪武朝还是有所削弱。

明成祖继承了朱元璋对待蒙古贵族的政策。他一面与之

修好，封蒙古部落酋长为王，赐予金银、布帛、粮食等物品，争取相安无事；另一方面，如果蒙古贵族进行侵扰，则坚决给予打击。他还利用蒙古族部落之间的矛盾，扶弱抑强，使他们彼此互相牵制，以减少对明帝国的威胁。

永乐七年（1409年），鞑靼可汗本雅失里杀死明朝的使臣郭骥，这个事件便成了战争的导火线。明成祖派淇国公邱福为大将，率兵10万进行征讨。邱福轻敌妄进，全军覆没于胘胸河（今蒙古人民共和国境内克鲁伦河）。败讯传来，朱棣大怒，决定亲率大军出征。

永乐八年（1410年），明成祖率50万大军北征。斡难河（今苏联境内鄂嫩河）之役，本雅失里惨败，尽弃辎重孳畜，仅率7骑逃奔瓦剌部。鞑靼经这一次大败，便降服了明朝，每年向明朝进贡马匹。明朝也给予优厚的赏赐，其部臣阿鲁台还接受明朝给他的“和宁王”的封号。

鞑靼败后，瓦剌部渐盛。瓦剌的顺宁王马哈木袭杀本雅失里，并一再声称要进攻鞑靼。阿鲁台多次请求明成祖出兵攻打瓦剌，为其故主本雅失里报仇。同时，瓦剌也不断要挟明朝厚赏，妄想占有明朝的宁夏、甘肃地区，屯兵边境，跃跃欲试。面临瓦剌部挑衅性的嚣张气焰，明成祖就在永乐十二年（1414年）再次率兵亲征，在忽兰忽失温（今蒙古人民共和国乌兰巴托）大败瓦剌。第二年，瓦剌向明朝贡马谢罪。后来，瓦剌部又被鞑靼部打败，瓦剌的力量从此衰落下去，明朝也就减少了一方面的威胁。

但是，鞑靼部在明朝帮他打败瓦剌后，经过数年的恢复，日渐强盛起来，于是，阿鲁台重又反叛明朝，与其部众时时

出没塞下，骚扰劫掠。明成祖准备再次亲征，召集廷臣商议。户部尚书夏原吉、兵部尚书方宾等人都以为频年用兵，戎马资储丧失不少，今粮储不足，内外俱疲，不宜兴师。的确，明朝在几次对蒙古的战争中，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以第三次出征为例，仅运输粮草一项，就用驴子 34 万匹，车 17.75 万多辆，民夫 23.5 万多人，共运载粮食 37 万石。但是，明成祖还是决意亲征，以打击鞑靼的侵扰活动。经过几个月的准备之后，他于永乐二十年（1422 年）三月，第三次出师塞北，阿鲁台战败溃逃。这以后，明成祖又在永乐二十一年（1423 年）、永乐二十二年（1424 年）进行第四次、第五次北征阿鲁台。就在第五次北征的归途中，朱棣病死于榆木川（今内蒙多伦西北）。

明成祖五次千里出师，远征漠北，虽然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不过，这在当时也有效地防御和打击了蒙古贵族的侵扰破坏，有力地保障边境的安全，促进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也进一步巩固中央王朝的统治地位。

成祖去世后，仁宗朱高炽下诏，准许兀良哈三卫改过自新。三卫酋长陆续归顺。

宣德三年（1428 年），因兀良哈三卫多次侵扰边境，明宣宗朱瞻基督师亲征，出喜峰口，在宽河（今河北宽城）大破兀良哈军。宣德五年（1430 年），宣宗下令将开平卫南移三百里，迁至独石堡（今河北赤城北）。这一措施收缩了防线，但也丧失了龙冈、滦河等险要之地。

宣德九年（1434 年），蒙古瓦剌部崛起。瓦剌首领脱欢拉拢兀良哈各部。正统二年（1437 年），福余卫酋长阿鲁歹攻掠

独石堡等处时，被明军击溃。正统四年（1439年），福余卫都指挥使歹都一再提出朝廷赐赏太薄，互市无利可图。英宗拒绝了这些要求，不久又以勾结瓦剌的罪名，停止朝贡。此后，明朝与兀良哈的关系公开恶化。兀良哈一再进攻明朝边境。正统九年（1444年），英宗命成国公朱勇率20万大军出塞，分兵四路进攻兀良哈。兀良哈受挫之后，怨恨更深，决心依靠瓦剌，充当其进攻明朝的向导。正统十四年（1449年），兀良哈引导瓦剌也先大军突破长城，在土木堡俘虏英宗，直逼北京。土木堡之变后，明朝停止了与兀良哈三卫的互市。此后，兀良哈三卫时而遣使要求恢复朝贡、互市，时而派兵侵扰明朝边境，成为明中叶东北地区的一大祸患。

六、镇压唐赛儿起义

明朝初年，社会矛盾和阶级矛盾虽然有所缓和，但农民起义仍时有发生。在这些起义中，影响较大的是唐赛儿起义。

唐赛儿是山东蒲台（今山东滨县南）平民林三的妻子。唐赛儿是白莲教信徒，自称“佛母”，能知过去未来之事。在益都、诸城、安丘、莒州（今山东莒县）、即墨、寿光等地组织了数万教徒。永乐年间，明朝营建北京和北征鞑靼都需要从南方运送大批粮食北上，为此开凿会通河，重新使用大运河运送粮食。为了这些工程在山东先后征调了几十万民工，过份沉重的徭役激化了这一地区的社会阶级矛盾。在这一背景之下，唐赛儿率董彦杲等500人发动了起义，占据益都卸石棚寨。

唐赛儿起义后，青州卫指挥使高凤率兵进剿，被义军杀得几乎全军覆没。山东布政使都司、都指挥使司、按察使司派人前往招抚。唐赛儿杀死使者，拒绝投降，并派义军将领宾鸿、董彦杲等人分头攻占莒州、即墨等地。所到之处，焚毁官衙，诛杀贪官污吏，大批教徒和民众纷纷响应。

明成祖看到唐赛儿的声势越来越大，于永乐十八年（1420年）二月命安远侯柳升率兵围剿。同月，柳升大军包围了卸石棚寨，而唐赛儿义军的主力却正在进攻安丘、诸城等地。守卫大寨的义军顽强抵抗，后来支持不住。董彦杲出面向明军假降，并说大寨已经断水断粮，饥渴难耐。柳升中计，将明军主力布置在寨东取水的道路上。当夜，唐赛儿等率义军从寨西突围。突围过程中，击毙明军指挥刘忠等人。柳升急忙调兵遣将追击义军，俘虏了唐赛儿、刘峻等百余人。

这时，义军首领宾鸿也在围攻安丘时失利。起初，宾鸿处于优势，杀得官军龟缩城中不敢出来。不料，明备倭都指挥卫青率千余精兵昼夜兼程，突然到达安丘城下。城内外明军两面夹攻，宾鸿义军牺牲 2000 余人，不得不撤退。后来，终于被官军镇压下去。攻打诸城的义军也全部阵亡。唐赛儿起义失败。

唐赛儿被俘后，被关在囚车之中（一说关在监牢里）。但在官府的严密关押之下，唐赛儿竟能逃脱而去。明成祖听说唐赛儿脱逃，并再也抓不到的消息，十分震怒。将柳升等文武官员关入监狱。柳升因为战功显赫，幸免一死。山东右布政使秦埏等人大多被处死。同年七月，成祖听说唐赛儿可能混在女道士、尼姑当中，竟下令将山东、北京境内的女道士、

尼姑全部捉到北京，严加审讯。后来，又下令将天下所有出家为尼姑，或为道士的妇女全部捉到北京。各级官府大肆搜捕，押送进京的妇女达几万人之多。贪官污吏和如狼似虎的衙役们趁机敲诈勒索，肆意凌辱妇女，骚扰民间，人民苦不堪言。然而，唐赛儿的踪迹仍杳如黄鹤，没有一点线索。明朝最终也没有捉到唐赛儿。

第四节 仁宗、 宣宗时的社会政治

一、明成祖立储

朱棣夺得帝位，改元永乐伊始，立嗣建储问题便已成为日夜困扰他的一件大事。

朱棣共有四子，长子高炽、次子高煦、三子高燾、四子高爌。除四子高爌生平不详外，其余三子均为中山王徐达之女、正宫皇后徐氏所生。按照中国传统和朱元璋《皇明祖训》的规定，“立嗣以嫡不以长，立嫡以长不以贤”，朱棣的嫡长子朱高炽理所当然地应立为皇太子，何况高炽早在洪武二十八年（公元1395年）就已经被其祖父朱元璋册立为燕世子。然而，问题就出在这位燕世子身上。

燕世子朱高炽生于洪武十一年，这人头脑不一定很笨，但行动却十分迟钝。他的父亲果毅坚定，驰骋沙场，而他却不

能骑射，身体肥硕，连走路都需人扶持，因此，朱棣一向很不喜爱这个儿子。高炽之所以被册立为燕世子，一则由于立嫡以长的旧规，更重要的是由于祖父朱元璋的钟爱。朱元璋觉得打天下、立国家，像自己这样雄武之才始能担当，而日后太平之世，为君为王，当以仁厚者为之。朱高炽为人虽然迟钝却不失忠厚，正合了朱元璋的意思。

朱元璋为了培育朱家子孙，常把诸王的子弟召入京中，就近进行考查了解，有时也交给他们一些任务，以锻炼他们的能力。朱元璋曾召来秦、晋、燕等王的子弟，同住京中读书。一次朱元璋命他们去检阅军队，几位王子觉得这任务十分重要，都急速出发去检阅队伍，唯独朱高炽不紧不慢，最后完成任务。太祖问他为何迟慢，他答道：“天甚寒，叫士兵们吃过午饭后出操，故此迟了。”以高炽历来行事迟缓的性格来看，这种答话或许只是一种托词，而朱元璋对此却非常满意，觉得他有爱护士兵的心。又一次，太祖将一些奏本交给高炽，让他代为分检，把最重要的先送上来，高炽递呈的都是一些关系天下军民大事的奏本，其间文字上或许有些错误，朱元璋看后说：“这是你疏忽了吧！”高炽答道：“我没敢疏忽，只是这些小错不足上达天听。”朱元璋听了又很满意，觉得这个孙子很知轻重，一篇文字上略有错误但所奏问题较重要的奏本，当然比那些华丽空泛的文辞重要；那些小错也的确用不着君王亲自去管。朱高炽自幼就性情沉静，史书说他“好学问，喜欢跟文臣儒士们讨论古今得失”，这对他得太祖之心也很有益处。一次，朱元璋问他：“上古时，有了火旱灾荒，老百姓靠什么呢？”高炽应道：“靠的是圣人有恤民之政。”朱元璋高兴

地说：“孙儿有君人之识啊。”就这样，洪武二十八年由太祖钦定，朱高炽被册立为燕世子，成为朱棣的继承人。

高炽虽得祖父的欢心，却不能见爱于父亲。在诸子中，朱棣非常喜欢的却是他的两个弟弟高煦、高燧。高煦以其勇猛强悍，为朱棣所倚重，高燧则以幼子受到宠爱。

从历史记载来看，朱高煦行事颇似无赖。他的长兄高炽为太祖朱元璋喜爱，而他则“为太祖所恶”。朱元璋曾召诸王子就学京师，而朱高煦不肯读书，出言不逊。太祖死时，他与高炽一同进京奔丧，他的舅舅徐辉祖认为他行为不端，私下告诫他，而他不但听，还盗去了徐的宝马，私归北平；途中动辄杀民、吏，在涿州，又打死驿丞。为此，朱棣受到举朝谴责。但是，高煦与其兄高炽相比，却有很多长处，深得朱棣之心。其兄迟缓笨拙而他却长于骑射，巧舌如簧，在靖难之役中，世子长守北平，不能出阵，他却勇猛善战，多次救朱棣于危难之中。白沟河之战，朱棣险为南军猛将瞿能追上，高煦亲率精骑数千，直前决战，当阵斩杀了瞿能父子二人。东昌之战，朱棣只身为南军所追赶，又是高煦及时率部赶来，杀退敌军。原来，朱棣善战，又恃建惠帝有不杀叔父之命，每战必身先士卒，撤退往往亲自殿后，所以屡临危境。而高煦身長七尺余，矫健善骑，故多有战功。这些特点使世子高炽在他面前黯然失色。朱棣也认为高煦很像自己，并颇以此为得意。在一次激战之后，朱棣亲口对高煦许愿，说将来得了天下，必立你为太子，这使高煦十分得意，行为益加骄恣。这也使后来争夺太子地位的斗争激烈化。

成祖三子高燧亦极精明狡诈，以其幼子之娇憨得到成祖

喜爱，他虽不似高煦出入战阵，多有战功，却也随父出征，较之世子高炽也有很多长处。

早在靖难战争时期，朱棣诸子争夺继承权的斗争即已展开，因为高炽已由太祖册立为世子，高煦、高燧就串通一气，在朱棣面前倾陷长兄。这种状况甚至也为朝廷方面所熟知。一次方孝孺还曾设计离间朱棣与高炽。方孝孺修书一封，送给驻守燕军老巢北平的朱高炽，同时又故意派人把消息走漏给朱棣，说朱高炽准备叛降南京。朱棣听了，果然有些不放心的，这时，高煦、高燧兄弟乘机火上添油，说世子本来就与皇太孙交好，幸而，北平高炽身边有一位老谋深算的姚广孝，识破了方孝孺的离间计，叫世子将书信原封不动地送到前线朱棣手中，使者到时，朱棣正准备下命捉拿世子，看了未曾启封的书信，不禁叹道：“几杀吾子。”

永乐改元后，争夺储位斗争立即展开。高煦、高燧各蓄力量，积极争夺储位，尤其高煦，身边有一批在靖难战争中立过显赫战功的武将积极拥戴，又有成祖在战争中的亲口许诺，活动十分猖獗。高煦曾暗示成祖兑现诺言，成祖不应。高煦又使武臣们在成祖面前进说辞，如武将丘福就几次劝成祖立高煦为太子。

朱高炽在靖难战争表现虽不如高煦，但他以世子身份坐镇北平，稳定了燕军大后方，其功亦不可没。而且，他是太祖钦定燕世子，按礼立嫡立长，太子地位非他莫属。这位世子素以仁厚闻名，尽管两个弟弟多次在成祖面前进谗言，但他却常为弟弟说好话。这似乎也给他争夺储位造成有利条件，因为这为他赢得了一大批文臣儒士的拥戴。一方面，儒臣们

拥护他是出于维护立嫡立长的封建纲常；另一方面，他的行为也投合了儒臣们崇奉的儒家治道。

最初，威毅果决的朱棣一时也拿不定主意。他深知此事关系重大，一旦措置不当，将使大明国家产生动摇。从心里说，朱棣是很想立靖难战争中立下大功的朱高煦。因为他深知权力斗争的残酷性，认为此子雄武，可堪大任；另一方面，高燧年幼聪颖，深得宠爱，也是立储的人选。但世子无大过，又深得儒臣拥戴，从哪方面说，他都有资格继承大位，以权力斗争之残酷而言，高炽似太仁弱，但无故废去世子，似也于心不忍。一天，朱棣对高煦说：“你兄长素来孝顺”，高煦接道：“兄诚然孝顺，但太祖在世时，与皇太孙（朱允炆）不也十分相得吗？”朱棣默无语。事理显然，与太祖相善并且仁孝的朱允炆不是被自己赶下台去，至今下落不明吗？

但是无论如何，立嗣建储为朱棣即位后一件紧急大事，它关系着政局稳定和人心安定，不容迁延犹豫。最后，永乐二年（公元1404年）三月，朱棣下定决心，颁诏“以世子为皇太子”。四月，封高煦为汉王，高燧为赵王。促成这一决断的原因是复杂的，多方面的，如文臣们不断上疏敦促册立世子为太子，以封建礼法和祖训为后盾，迫使朱棣让步；又如高煦骄恣不法，甚至在朱棣面前也很不恭顺，引起他的极端不满；又如高燧虽为成祖喜爱的幼子，但其声望不如长兄、能力不及次兄，如其得立，则可能动荡。

然而，使高炽得以立为太子的最关键的因素，却是朱高炽的长子，后来的明宣宗朱瞻基，说起这个朱瞻基，历史上有许多故事，其中最多、最生动的就是他为确立和巩固他父

亲的太子地位，立下奇功。据载：一次，朱棣与亲信讨论立太子之事。淇国公丘福说，汉王高煦功高，应当立为太子。朱棣又私下问大学士解缙，解缙说：“皇长子仁孝，天下归心。”朱棣听后默然不语，过了一会，解缙叩首说：“好圣孙。”朱棣听了，点头表示赞同，于是决定立朱高炽为太子。

这里，大学士解缙所说的“好圣孙”，指的便是朱瞻基。为什么一提到他，朱棣便同意立其父为太子呢？原来，这个皇孙从一出生，便得到朱棣的特别喜爱。在心里一直觉得他是一块当皇帝的好材料，而要使他成为皇位继承人，必须先立其父为太子。朱瞻基生于洪武三十一年（公元1398年），亦说生于建惠元年。相传，在他降生时，朱棣恰恰作了一个好梦，在梦中，朱元璋授给他一个大玉器，并对他说：“传之子孙，永世其昌”。当时，朱元璋已死，朱棣已萌夺取帝位之心，这个梦是个十分吉祥的先兆。一觉醒来，闻报得了个孙子他十分高兴，认为这孩子应梦而来，必有大贵之福。瞻基满月时，朱棣去看他，一见之下，不觉叹道：“这孩子英气溢面，真是应了我的梦兆。”这个孩子，顿然增添了他起兵造反的信心，从此，这皇孙似乎是他受命于天的象征，受到朱棣的百般眷宠，朱瞻基似也不辜负祖父的期望，酷爱读书，智识杰出。而且，奇怪的是，这个孙子一点也不像他肥笨的父亲，倒酷肖祖父朱棣，果毅机敏。靖难之战结束后，朱棣更是常常把这个孙子带在身边。后来请了当时天下名士教他读书。因此，大学士解缙在推戴朱高炽为太子未成时，便把这个皇孙抬了出来，果然奏效。

二、朱瞻基保位

改元后，在永乐储位争夺激烈的背景下，朱高炽册立为皇太子，并不意味着储位争夺的结束，反而表明一场新的激烈斗争拉开了序幕。自永乐二年至二十二年朱棣死于远征之归途，储位斗争从未停止过。

朱高煦对朱棣没有兑现立自己为太子的诺言，愤懑之情，溢于言表。据说：靖难战争后期，燕军准备强渡长江时，朱棣曾经对高煦说：“小子，你要努力，世子多病，身体不好。”以将来的储位鼓励高煦奋勇出战。也许正是考虑到这种因素，朱棣下令把高煦封在云南，关河县远，意在减少他对朝廷稳定的威胁。但这时高煦竟然公开抗命：“我有何罪，贬斥于万里之外？”拒绝去云南。倒是皇太子朱高炽觉得过意不去，在父亲面前苦苦相求，使高煦得以暂留京师。后来改封他在青州，他又一次拒不赴国。高煦对太子的敦厚，不但不感激，反以唐时秦王李世民相比，以各种藉口扩充武力。高煦恃宠不法，发展到最后便是永乐十四年九月被人告发有谋反状，如私立护卫，大造兵器，僭用御器，等等。他虽有举兵夺位之心，但他有勇无谋外强中干，朱棣健在，他尚不敢轻举妄动；成祖对此似乎也了然于胸。结果，在太子恳求下，削夺汉王两护卫，改封乐安州了结了此事。永乐十五年，高煦被迫之国乐安。但他夺位之心不死，暗中准备武力，单等老迈患病的父亲驾崩，便要学父亲的榜样，举兵夺位。

赵王朱高燧，是较受成祖宠爱的儿子，他受封彰德，却

一直留在成祖身边，他虽在各方面都不及两位兄长，但由于受到成祖宠爱，亦有夺位之心。高炽册立，他便与高煦联合，在父亲面前极力倾陷太子，一唱一和，配合默契，几次使高炽陷入危险境地。他的活动发展到高峰，便在永乐二十一年五月被告发谋反，常山中护卫指挥孟贤，羽林前卫指挥彭旭，准备发动兵变，拥戴赵王，将谋害于皇上及太子。成祖亲审高燧等人，怒问：“这些是你干的吗？”高燧战战兢兢答不上话来。这时，又是那位屡次受到他倾陷的太子朱高炽出来说情“高燧一定不知情，这些都是下人们所为”。成祖似也觉得这个爱子并无此胆量，竟未惩治高燧。

另一方面，在永乐年间的储位斗争中，朱高炽虽然受封为太子，但由于他自己缺少谋略，行动迟缓，性情仁柔怯懦，常常处在下风。成祖对他的不满，不只是一个严父对儿子的不满，而是对他在未来掌管天下的能力不放心。但他似乎觉察不出这一点，我行我素，办事慢慢吞吞，御下惟取宽厚，这就更加深了成祖的不满，加上汉、赵二王从中挑拨，终永乐一朝，不仅高炽的太子始终未能完全稳固，而且，大批东宫官属和拥戴者都遭到了成祖的打击，蒙受不白之冤。深受宠信的大学士解缙，由于拥戴太子遭到朱高煦怨恨，在高煦的陷害下，渐失帝意，贬为边远杂职。永乐八年，缙入京奏事，适逢成祖北巡，缙在南京谒太子而还。高煦乘机上言成祖，说解缙有意乘成祖不在时赴京，私自谒见太子，无人臣之礼。成祖大怒，立命下缙于诏狱（锦衣卫狱）。后至永乐十三年，成祖阅囚徒名册，见到解缙之名，有意无意地说了一句：“解缙还活着吗？”于是锦衣卫便将解缙灌醉，埋死于雪中。究其根

由，实际上是解缙见到高煦受宠于帝，时时进谏，说这样会引起争端，朱棣认为他是“离间骨肉”。永乐十年，高煦等私陷高炽，东宫官属多得罪，大理寺丞耿通上章为太子辩冤，朱棣十分恼怒，说耿为东宫说情，“坏祖法，离间我父子”，下令杀之。朱棣又召杨士奇，问太子监国期间情况，士奇称道太子孝敬，并说太子天资高，“有过必知，知必改，存心爱人，决不负陛下托”。这才平息了朱棣怒气。永乐十二年，成祖北巡还京，太子动作缓慢，遣使迎驾迟缓，且奏书失辞，又一次惹恼成祖，得到成祖信任的东宫官杨士奇解释：“太子还同往常一样孝敬，这次迟误，都是臣等的过错。”这样，丢卒保车，太子未受处治，而东宫官黄淮等大批官员均系入狱。终永乐一朝，与太子有关的大臣夏原吉、杨溥、杨士奇都曾被下狱，杨溥在狱中一坐便是十年，夏原吉则直到太子登位时才释出。

这种情况表明，太子朱高炽一直不能使成祖十分满意。如成祖曾令出巡在外的胡濙，途经南京时，“可多留数日，试观如何，密奏来”，显示出对太子的不信任。另一方面，永乐朝出现惩治东宫官属的事，也有其必然性。因为照中国封建社会后期情况，王朝虽立太子，却都不许参预政务，以避免在皇帝以外形成第二个权力中心。朱元璋时期，为培养太子朱标的能力，常令参预政务，但也没有像高炽那样，在成祖离京的较长时间里单独理政，这种以太子为中心的权力转移，雄才多忌的成祖当然是不能允许的。

朱高炽的太子地位虽然多次动摇，但终究还是保住了，其间重要之原因，仍是由于“好圣孙”朱瞻基的活动。随着时

间推移，瞻基长大成人，足智多谋，文武双全的加入权力争夺的战团，成为保住太子地位的重要支撑力量。

靖难之役成功后，朱棣更是对这个应梦而来的嫡长孙宠爱备至，经常把他带在身边，并常在人前夸奖他。一次，朱棣竟对人说：“此他日太平天子也。”这种指明将来统嗣所在的话，无疑对巩固太子地位是有很大大益处的。永乐七年，成祖把这个爱孙带到北京，这是已选定的将来的都城，在那里成祖教给他很多东西，以增长其见识，并且专门带他参观农家生活和农具，要他理解国以农为本的道理。为此，成祖还亲自撰写了《务本训》给他读。这种做法，与明太祖训练太子朱标的方式非常相似，这对朱高炽太子地位的稳固也是有益的，文臣中许多人靠拢在太子周围，甚至不顾成祖的反对，也许正是看准了这一点。

永乐九年，成祖便将其册立为皇太孙，公布了日后国本所在。此后，成祖无论出征、巡幸，都把他带在身边，以增益见识，开阔眼界。在学业方面，成祖先后挑选了胡广、金幼孜、杨荣等名士为他讲授经史，即便在行军旅途中也不停止。永乐十一年，外藩朝贡，在皇家校场进行射箭比赛，年轻的皇太孙出场挽弓搭箭，连发皆中，使人们刮目相看。成祖更是高兴，觉得嫡长孙全然不像其肥笨迟缓、不能骑射的父亲，而很像自己。为了考察这个皇孙，校射毕，成祖当众对他说：“今天华夷之人会聚，朕有一句上联，你试着对对看：‘万方玉帛风云会’”。话一出口，皇太孙不加思索，叩头对曰：“一统山河日月明”，满场惊叹，成祖更是喜不自胜，深庆皇太孙文武双全，身后有人。

朱瞻基一改仁柔怯懦的形象，作为皇位的第二继承人，对威胁其父太子地位的人，采取咄咄逼人的反攻势态。一次，朱高炽奉命带领高煦等人到孝陵去祭奠明太祖。作为太子，高炽当然走在前面，但他身体肥胖，脚又有病，虽有两名太监搀扶，仍然极为吃力，有几次差点跌倒。走在他后面的朱高煦，看了太子的狼狈相，不觉笑道：“前人蹉跌，后人知警。”此言一出，被讥讽的太子倒没什么表示，而走在高煦后面的皇太孙立即朗声接道：“更有后人知警也。”高煦回顾失色，深感在争夺储位的斗争又增加了一个强硬对手。这个故事与“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成语颇相符合，也说明了皇太孙在储位斗争中的地位。据有学者考证，认为永乐十四年朱高煦谋叛和永乐二十一年朱高燧谋叛，都是由皇太孙朱瞻基一手策划的诬陷，也可见皇太孙的厉害。

朱瞻基精明，深知高煦辈对自己未来继承权的威胁，暗中集结力量，在文武大臣乃至宦官中形成自己的势力。每当太子以柔仁面目出现时，他便以刚健相辅，刚柔相济，使无能的朱高炽在权力斗争风浪中得以保住地位。

三、宣宗即位

终永乐一朝，成祖对储位问题似乎总不放心。他不信任太子朱高炽，但却喜爱皇太孙，要传位于太孙，就不得不先传位于太子，这总使他有些不快。另一方面，次子高煦，勇悍类己，自己又曾公开许诺他立为储君；但他行为不端，勇而少谋，又令人不满。幼子高燧，聪明可爱，但废长立幼似

也很难通过。成祖晚年“多急怒”焦躁不安，可能也和这种事情有关。

永乐二十二年四月，成祖第五次亲统大军出塞，征讨蒙古阿鲁台部。大军出塞，行程刚过半，朱棣突然一改往日作风，还未遇敌，便下令匆匆班师还朝。据说朱棣夜里作了一梦，梦见神人告诉他“上帝好生”，叫他不再出战，因而班师。以成祖驾崩于归途的情况看，实际上可能是由于成祖已经发病，感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急于赶回京师安排后事。七月中，成祖死于归途中一个叫榆木川的小地方。事出非常，六师在外，随侍宦官马云等仓惶无措，在大学士杨荣、金幼孜等人指点下，秘不发丧。一面遣人随杨荣驰赴京师，密报太子，传遗命太子继位，同时，军中如平日一样，照常向成祖大帐中进遂饮食。

本来，汉王朱高煦在京中耳目极多，可是事出非常，待到他得到成祖已死的消息时，朱高煦已在北京即位了，高煦在关键时刻失了一着，虽然愤怒，却又无可奈何，只能加紧发动叛乱的军事准备，试图一举将长兄从皇帝宝座上拉下来。

朱高煦登基，史称明仁宗。他自永乐二年封太子，至此已20年，上不能见爱于皇父，下不相容于诸弟，如不是有皇太孙的支撑，他的地位几乎不保。这一下可好，一步登天，成为天下之主，战战兢兢地过了20年，这下松了一口气，于是，他的本性也就暴露无遗了。对于试图争位的两个兄弟，只知一味笼络，将其禄米各加至2万石。生活上，竟然不顾守孝期间不近妃嫔的古训，贪淫纵欲。为了免得长子碍手碍脚，他叫已成为太子的朱瞻基去凤阳祭祖陵，然后到南京居守。他

虽然体胖，行动不便，却很好色，丧中纵淫，不久即为外界所闻，而且竟然有人上疏劝谏。但这时的他，已不是严父羽翼下不敢直立的太子了，他不但不听，反而将上疏人下狱，变本加厉地纵欲。结果，由于服用大量的春药和纵欲无度，本来就多病的身体一下子垮了下来。就在洪熙元年五月，刚刚登位不到 10 个月的明仁宗，撒下他等了 20 年才到手的皇帝宝座一命呜呼了。

仁宗在京驾崩，消息走露得极快。京中耳目众多的汉王高煦闻讯后，首先想到的便是截住远在南京的太子朱瞻基，使他不能还京继位。高煦派出一支精骑，从乐安州出发，准备在途中截杀太子。不料，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太子朱瞻基刚刚抵达南京，但对父亲的驾崩却似早有准备，已经间道疾驰，在仁宗死后 20 天，他竟从南京赶到了良乡，高煦的精骑竟未能追上他。在那里他接受了继位遗诏，急入京，主持举哀发丧。没等高煦再有动作，朱瞻基就已经在灵前即位，成为一代赫赫有名的明宣宗了。

四、仁宣之治

明成祖朱棣病死于榆木川后，皇太子朱高炽即位，改元洪熙，是为仁宗。仁宗只当十个月的皇帝，于洪熙元年（1425 年）五月病死。他在位的时间虽然很短，但是在永乐时代，成祖多次巡幸北京和亲征漠北，朱高炽以太子的身份长年在南京监国，主持朝政，所以，他在明史上还是有影响的。仁宗死后，其子朱瞻基继位，改元宣德，是为宣宗。仁宗、宣宗

统治期间，基本上继承洪武、永乐时期的政策，吏治比较清明，并在一定程度上让老百姓休养生息，社会经济继续向上发展，因而，封建史学家颂扬这段时期的统治为“仁宣之治”。

仁宗在位期间，重用大臣“蹇夏”和“三杨”，依靠他们管理朝政。

“蹇夏”即蹇义和夏原吉。蹇义字宜之，四川巴县人。夏原吉字维喆，祖籍江西德兴，父亲在湖南湘阴当官，便定居在这里。他们俩都是从洪武朝就开始任事的老臣。明成祖即位后，蹇义被提为吏部尚书，夏原吉被提为户部尚书，掌管了六部中的两个最重要的部。蹇义为人厚重，作风谨慎，是掌管吏部的理想人才。他熟悉朝廷的典章制度，成祖巡幸北京和亲征瓦剌期间，命他辅助朱高炽监国，很受重用。夏原吉则精明能干。永乐初年，浙西闹水灾，地方官治理无效。夏原吉受命前去治水。他到浙西后，疏浚吴淞下流，上接太湖，并因地建闸，用来蓄水或泄水。治水期间，他经常布衣徒步，日夜操劳，即使是盛暑烈日之下，也不张盖。他常说：“老百姓都在辛勤劳作，我怎能独自安逸。”他还曾经向成祖提出过裁冗食、平赋役、严盐法、清仓场、广屯种等经营财政的建议，都得到采纳。永乐一朝，频年用兵，有征安南、征蒙古之役；大兴土木，改建北京城，修筑宫殿；疏浚吴淞江，修大运河；制造巨舰，多次派遣郑和出使西洋诸国。朝廷的财政支出以数万万计。夏原吉精心管理，有条不紊。蹇义和夏原吉历事五朝（洪武、建惠、永乐、洪熙、宣德），一个当了34年的吏部尚书，一个当了29年的户部尚书，长期掌握朝廷

重权，当时臣民并称为“蹇夏”。

“三杨”即杨士奇、杨荣、杨溥。杨士奇名寓，士奇是他的表字，江西泰和人；杨荣字勉仁，福建建安（今建瓯）人；杨溥字弘济，湖广石首（今属湖北）人。三人都是建惠朝的旧臣。明成祖即位，杨士奇和杨荣同时进入内阁，并久任至正统朝，在内阁的时间分别为42年和38年。杨溥于宣宗即位后入阁，在内阁的时间也长达21年。他们三人都是五朝（建惠、永乐、洪熙、宣德、正统）元老，并且都久任阁臣，故时人合称为“三杨”。“三杨”中，杨士奇刚直敢言，在永乐朝受命辅助太子监国；杨荣多谋善断，有军事才能，曾多次随从成祖出征漠北；杨溥是仁宗当太子时的老师，为人恭谨，被誉为有“雅操”。其实，“三杨”中杨溥的才干和影响远不如其他二杨。

仁宗在“蹇夏”和“三杨”的辅助下，实行了一些开明政治，其中之一就是他本人能够纳谏。他曾对杨士奇说：“为君以受直言为明，为臣以能直言为忠。……今后，我如果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你们尽管直言指出，别担心我不会听从。”他这样说了，也确实这样做了。在他当太子监国的时候，有一个御史得罪了他，即位后，他想惩办这个御史。杨士奇劝谏说：“陛下即位之时，下了一道诏赦免以前忤旨者。现在如果还要办御史的罪，就是不守信用。这样，做臣下的会感到寒心。”杨士奇这一说，仁宗就改变主意，不计御史的前咎。有一个叫弋谦的大理寺少卿，在一次上奏言事时态度激昂，言词猛烈。许多想讨好仁宗的官员指责他是沽名钓誉，有失大体。仁宗也讨厌他。杨士奇又进谏说：“弋谦是应陛下的号召

陈言的，如果要加罪于他，今后谁还敢说话呢？岂不是要叫君臣自此结舌吗？”仁宗听他说得有理，马上改变对待弋谦的态度，把他提为副都御史，并安慰说：“卿素来清直，好好为朕办理，勿怀疑惧。”同时，还下一道诏书自责过错。当时，有一个喜欢恭维的官员上书歌颂太平，仁宗把奏疏让群臣传阅。满朝文武都认为歌颂得对，唯独杨士奇不以为然。他上奏说：“陛下的恩泽虽然普及天下，但是，如今流行之人尚无所归，疮痍尚未平复，老百姓还很困苦，还须休息数年，才可能达到太平。”仁宗同意这种看法，并责备众朝臣说：“朕对待众卿以至诚，希望尽力匡扶。但只有杨士奇曾多次上章指出时弊，而卿等皆无一言。难道朝廷果真没有弊政，天下真的太平了吗？”众朝臣听了，都感到惭愧。

永乐一朝，经常战争，工役频举，支出浩繁。虽然当时的经济繁荣，国库殷实，但在这20年左右的时间里，耗费的物力毕竟是太多了。仁宗即位后，注意到百姓在永乐时期的负担，实行了与民休息的政策。他一即位就下令停止为宫中采办宝石、金珠、马匹以及烧铸进贡等等。在往年，北京、山东两地要交枣80万斤以作宫中香炭之用，这是常赋，并不是额外采办。仁宗也下令只征一半。工部要修理军器，准备向百姓征布漆。仁宗命令以官钞到市场上购买，不许向百姓征派。他说：“古时候的土赋，都是随地所产，不强征其所无。而往年像丹漆、石青之类，官司不根据物产，一概从郡县征收。小民要聚集银钱，到市上买了来交纳，吏胥得以从中营私舞弊。今后一律禁止。”凡是地方受灾，他都下令蠲免田赋，发放官粮赈灾。他在位的短短十个月时间里，多次蠲免灾区

赋粮和发放官粟赈灾。洪熙元年四月，山东、淮安、徐州等地饥荒，地方官却照旧催逼赋税。仁宗得知后，命杨士奇起草诏书，蠲免夏税一半，并停罢一切官买物料。杨士奇认为这事应该通过主管的户部和工部。仁宗说：“户部和工部可以慢些让他们知道。救民如拯溺，不可片刻迟缓。户部和工部如果得知要蠲免，他们怕影响国家费用，一定会犹豫不决。”命杨士奇即刻草诏蠲免。当时有一个户部尚书，就是因为不彻底执行蠲免赋税的命令而被解除职务的。

为了保证百姓的休养生息，仁宗还派遣监察御史分巡天下，考察官吏。他对贪官污吏深恶痛绝，经常对司法机构的官员说：“国家要恤民，一定要从清除赃吏做起。”凡是发现官吏贪赃害民的，都进行惩办。有一个太监在四川采办木料扰害百姓，仁宗命令副都御史弋谦前去调查严办。

洪熙元年五月，仁宗病亡。宣宗朱瞻基继位。宣宗在位期间，仍然重用“蹇夏”和“三杨”等一班老臣，并继续执行仁宗的与民休息的政策。他对民间的疾苦有一定的了解。在一次外出还京的路上，他看到几个农民在田里耕作，便带着几个官员前去看望，下马询问稼穡之事，并接过农民手中的犁把推了三下，说：“朕只推三下，就已觉得累了，更别说常年在干这种活了。人们常说，劳苦者莫如农家，确是如此。”他曾经亲自写《织妇词》一篇赐给朝臣，并叫人画成图张挂于宫中，目的是要官员和众妃嫔知道并记住百姓的艰辛。正因为他了解百姓的一些疾苦，所以才能注意百姓的休养生息。他经常对朝臣提到历史上一些注意与民休息而带来太平盛世的皇帝，如西汉的文帝和景帝、隋朝的文帝、唐朝的李世民

等；更注意那些由于皇帝的好大喜功，穷奢极欲，导致祸乱丧国的历史教训，经常以隋炀帝、唐玄宗作为自己的鉴戒。他说：“汉武帝好大喜功，海内虚耗，末年还能惩前过。唐玄宗初政，有贞观之风，久而纵欲，遂致祸乱。这是汉武帝比唐玄宗好的地方。”还说：“汉武承文、景之余，炀帝继隋文之后，开元之盛，遂有安史之乱，这些岂不都是仗着富庶而不知儆戒吗？汉武末年还能惩过，而炀帝遂以亡国，玄宗终至播迁，这些都足以做为世人之大戒。”他总结出一条历史经验：国家之盛，本于休养生息；而衰弱，必由于土木兵戈。

要与民休息，首先就须自己节俭。宣宗反对那种向百姓强征暴敛以供帝王享受和充实国库的作法。他说：“人君恭俭，则户口日繁，财赋自然也就充足。”在他刚即位的时候，有一个工部尚书向他提出，宫中御用器物不足，必须到民间采办。宣宗制止他，并说：“汉文帝的衣服帷帐没有文绣，史称其恭俭爱民。朕也须以俭约率下。”有一个和尚自称要修寺为他祝福长寿，被他训了一顿。他说：“人情没有不想长寿的。古时候的人君，像商朝的中宗、高宗、祖甲，周朝的文王等享国最久，而那时哪有僧道、神仙之说！秦始皇、汉武帝求神仙，梁武帝、宋徽宗崇僧道，效验可见。世人不悟，实在可叹！”作为一个封建帝王，能够认识到这一点，也是难得的。宣宗不但自己较为俭约，对朝廷的费用和工程建设也反对奢侈。在修建仁宗的陵墓献陵时，他遵照仁宗的遗嘱，厉行节约。蹇义、夏原吉极力赞同他的主张，认为这是利于万世的措施。于是，宣宗亲自规划，仅3个月就修成陵墓。献陵在规模和华丽方面不如成祖的长陵，以后几代皇帝的陵墓都以它为楷模，

只是到世宗营建永陵时，才又开始奢华。

和提倡节俭相适应的是裁撤冗官。这个建议是宣德三年（1428年）蹇义首先提出来的，宣宗采纳了，并叫他负责。后来，有一个不识相的巡抚要求在杭、嘉、湖地区增设管粮布政司官一员，被宣宗批评说：“粮税自有常赋，我正在裁抑冗滥，你反要求增官。古话说，省事不如省官。”宣宗还严禁将官扰害百姓。他到北方巡边，严厉申戒将士说：“有敢扰民者，杀无赦！”锦衣卫指挥锺法保建议在广东东莞采珠，宣宗说他“扰民以求利”，把他罢官下狱。宣德四年（1429年），工部尚书吴中启奏说：“山西圆果寺是国家祝福的地方，现旧塔损坏，希望能征调力役修建。”宣宗说：“你想借此求福吗？我以安民为福。”不许他役民修塔。即使是皇室、勋戚这些贵族，宣宗也严禁他们侵扰百姓。宁王朱权要求赐给他南昌的一片土地，宣宗不答应，对他说：“你身为亲王，食租衣税，现有的岁禄就够多了。而一乡之田，百姓靠它衣食，不该夺以自富。”对于贪官污吏，宣宗进行严厉惩罚。御史沈润接受贿赂，宣宗说：“御史本是朝廷耳目，今受重赂，是耳目蔽矣。”把他谪戍辽东。即使犯赃的是公卿大僚，也不轻贷。都察院左都御史刘观，因为贪贿被逮捕下狱。工部尚书吴中私自把公家的木料、砖瓦赠送给太监杨庆建府第，也被下狱。

对灾荒地区，宣宗也实行蠲免田赋，开仓赈灾。河南有一个知县，没经过请示就发放驿粮千石赈灾，宣宗不但没责备他专擅，反而表扬他不拘手续，“能称任使”。他说：“如果要依照手续层层申报，那老百姓早就饿死了。”当时一发生天灾，老百姓为了逃荒，四处流移。地方官府害怕流民变乱，派

兵捕逐。宣宗对此一再申谕说：“饥民流亡，乃是出于不得已，如果再驱逐使之失所，则不仁甚矣。”禁止地方官捕治饥民，并派官进行赈济。有些流民在一个地方定居下来，并有了家业，而地方官府却要驱逐他们回原籍。对此，宣宗也进行申戒，他说：“彼此皆吾土，只要民安就可。”允许流民在该地附籍。

宣宗同样善于纳谏。他能够听取正直大臣逆耳的意见，而不喜欢听那些恭维讨好的话。他在位之时，经济繁荣，社会也比较安定，一些喜欢阿谀的官员就不断以“明君”、“圣主”之类的话来颂扬他。宣宗听了觉得讨厌，他对大学士杨溥说：“朕每念创业难，守成不易，夙夜惓惓。幸运的是百姓稍得安定，不过，祸乱的发生往往出于意料。而近来群臣好进谀辞，令人厌闻，卿宜勉力辅朕。”杨溥顿首说：“臣不敢忘报。”宣宗对他说：“直接指出我的过错，就是对我的最大报答。”没事的时候，他经常召集“三杨”、“蹇夏”等一班大臣谈话，要他们指出朝廷的弊政，凡是有利于国家并切实可行的意见，他都能接受并实行。

在用人方面，宣宗亲贤臣，远小人。内阁大学士张瑛、陈山本是宣宗为太子时的东宫旧臣，二人寡学多欲，为官不廉。宣宗并不因为他们是自己的旧人而加以庇护，把他们调出内阁，贬了官。都御史刘观被罢官下狱后，杨士奇和杨荣举荐顾佐接替他的职位。顾佐为官清廉刚直，约束下属严格。宣宗命他考察诸御史，整肃朝纲。顾佐不负宣宗重托，到都察院后，贬谪了 20 位不称职的御史到辽东为吏，又降了 8 人，罢了 3 人。同时，举荐了 40 几位清正敢为的人担任御史，使

之督察百官。经过一番整顿，贪墨黜罢，朝纲肃然。一些受到弹劾的奸吏怨恨顾佐，便诬告他受贿、冤屈好人。宣宗明察是非，不为诬言所惑，办了诬告人的罪，而对顾佐更加信赖。

在地方上，宣宗也叫“蹇夏”、“三杨”等推荐了一批廉直的官员出任府、州长官。这些人中有许多成为明史上的循吏清官。当时最具盛名的是况锺。

况锺字伯律，江西靖安人，宣德五年（1430年）由蹇义等推荐任苏州知府。苏州的赋役负担在全国是最繁重的，豪族猾吏更以此舞弊营私。况锺第一次升堂办事时，群吏环立，拿出一大堆公文请他处理。他假装不懂，左右请教，全部按照吏目说的处理。群吏大喜，以为这个况知府是个糊涂虫。过了三天，况锺召来群吏，对他们说：“那天某件事应该办，你们加以制止；而某件事不应该办，你们却硬要我办。你们这些奸吏舞弊久了，根据你们的罪行应当处以死刑。”当场捶杀了几位为首的奸吏，把那些贪虐庸懦的全部斥退。这件事震动了全苏州府，此后，人人奉法，再也不敢乱来了。况锺革除那些苛烦的陋规，凡是对老百姓不便者，都上书朝廷请求革除，仅赋粮一项就奏免了70余万石。每年还在济农仓积粮几十万石，除荒年赈灾外，平时还用这些粮食来为民间输纳杂办和旧欠的田赋。为了防止官吏在征派赋役时进行敲诈勒索，侵渔小民，他制订了一系列法规，严加管束。兴利除害，不遗余力，百姓奉之若神。况锺的母亲死了，按照封建礼教他必须离职守孝三年。但苏州百姓舍不得他离去，到朝廷请求留任。正统六年（1441年），况锺任期已满，应当迁任，又

有二万多百姓去请求巡按御史，要求让他再任。英宗准许了百姓的要求。后来，况锺就死在苏州任上。死的时候，吏民聚哭，为他立祠。

仁、宣二朝的开明政治虽然也有其局限性，但是，这个时期的政治与其他朝代比较毕竟还是较清明的，人民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休养生息。在这个基础上，社会经济向前发展，尤其是手工业和商业有较大的前进，出现了明朝前期封建经济的繁荣景象。

第二章

明朝的民族关系

第一节 明政府 与瓦剌和鞑靼的关系

一、土木堡之变与北京保卫战

土木堡之变

明英宗正统时，宦官王振专权，政治腐败，军备废弛。北方蒙古瓦剌部逐渐强大起来，首领脱欢统一瓦剌和鞑靼两部。1439，脱欢死，其子也先继太师位，自称准王。也先统一了蒙古北方各部，破兀良三卫，西南取哈密，东逼朝鲜反明，控制了西到天山，东到辽河流域的广大地区，企图恢复大元天下。也先多次率兵对明朝进行骚扰活动。王振不但不加强防范，反而与也先勾结，索要贿赂，赠以兵器。正统十四年，也先部 2000 余人入贡，王振视同儿戏，随意压低马价。也先闻讯大怒，借口明廷曾

答应与其联姻又无故反悔，遍集蒙古各部兵马，大举南下，“塞外城堡，所至陷没”。

前线败报不断传来，王振与英宗泄泄视之。在王振怂恿下，英宗决意率明大军亲征。朝臣们纷纷以条件未备劝谏，均不听。在战备极不充分的条件下，正统十四年七月，英宗和王振率 50 万大军从北京出发。随军大臣、战将虽多，但凡事须经王振同意始行。王振在军中滥施淫威，成国公朱勇是前军主帅，有事请示，竟要跪在他面前“膝行向前”，兵部尚书邝埜、户部尚书王佐触怒王振，竟被罚跪在草中一整天。由于此次出征准备不足，粮草难寻，随行人员甚多，沿途地方疲于供应，士兵乏粮，军心不稳。

八月初一，明军抵大同。也先为诱使明军深入，立即撤退，王振不顾大军实际情况，强令北进，文武大臣纷纷谏止，不听。次日，王振得到前些日子前线明军大败的情况报告，不禁害怕起来，于是下令大军班师回朝。王振是蔚州人（今河北蔚县），起初他想让英宗“驾幸其第”，在故乡显示威风，命令大军从紫荆关退兵。途中，他忽然想到大军行进，会踩坏他在家乡置办的田园庄稼，便下令大军改道转向宣府。初十月，明军抵宣府，蒙古骑兵追袭而至，连派数员大将，统兵数万断后，均因冒险出击，指挥不当而至全军被歼。十三日，英宗大军在沿途不断遭到袭杀的情况下退至距怀来县 20 余里的土木堡。文武大员纷纷请求皇上急速入怀来城，或速奔居庸关，同时组织精锐断后。王振完全不予理睬，命大军就地扎营。其实，他在土木堡停留的目的，只是为了等待落后的千余辆辎重车。

十四日天明，英宗大军拔营开进，但为时已晚，全军已为蒙古大军包围。土木堡地势虽高，但无水源，为兵家绝境，士兵掘

井二丈深仍不见水，军心大乱。十五日，也先佯装退却，并遣使议和，王振对情况不加分析，轻令大军移营就水，行伍大乱。也先乘机转身扑来，蒙古骁骑蹂阵冲入，明军于混乱中纷纷解甲投降，抵抗者被杀无数。混战之中，明廷公侯大臣 50 余人遇难，明英宗朱祁镇被也先军俘虏，50 万大军损失过半，余皆溃散，遗下辎重兵器无数，尸横遍野。王振在混乱中被无比仇恨他的明军将领所杀。

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土木堡之变”。事后人们才知道，也先部回头攻击明军的骑兵，最初只有 2 万多人，竟使数十万明军顷刻间解体，而皇帝出征被俘也是中国历史上罕见的。

北京保卫战

英宗被俘、土木堡惨败的消息传到北京，明朝百官一片恐慌，聚集在殿廷上号啕大哭。皇太后下诏立英宗的长子朱见深为太子。但是，在这国难深重的时刻，怎能让这个年仅二岁的小孩登皇帝位呢？因此，又命郕王朱祁钰监国。总理国政。

郕王召集群臣讨论战守之策。翰林院侍讲徐珵首先站了出来，朗朗说道：“臣夜观天象，稽算历数，天命已去，惟有南迁可以纾难。”徐珵的话刚说完，立刻遭到太监金英和礼部尚书胡濙的反对。接着，又有一人从文臣班里站出来，厉声斥责说：“主张南迁的，罪当斩首！京师是天下的根本，一动则大事去矣。你难道不懂得宋朝南渡的教训吗？”这一驳斥，徐珵非常难堪。他不敢再说什么，低着头退了回去。驳斥徐珵的人是兵部侍郎于谦。

于谦，字廷益，钱塘（今浙江杭州市）人。永乐十九年（1421年）中进士，宣德朝任御史，巡按江西，昭雪冤囚数百人。后由杨士奇举荐，升兵部右侍郎，巡抚河南、山西。他每到一地，轻骑遍历各处，延访父老，大力兴利除害。正统六年（1441年），他向朝廷提出一个建议：“以河南、山西各积存的数百万谷子，在每年的三月借给缺粮的贫苦下户，待秋收后收还；那些老病和贫穷无力偿还者，官府就免收他们的借粮。州县官吏任满当迁者，如果预备粮不足，不许离任。这事由风宪官员按时稽查巡察。”英宗采纳了他的建议。于谦巡抚河南之时，黄河不时决堤，给百姓的生产和生活带来许多破坏。他组织民众筑堤治水，设置亭长，专责督率修缮河堤，并命令种树凿井，榆柳夹路，道无渴者。在山西，他剥夺边镇军官私占的土地为官府屯田，以资边防费用。“三杨”掌权的时候，对他非常器重。他所提的建议，朝报夕准。王振专权时，一些无耻的官僚争相以搜刮来的民脂贿赂王振，以取得王阉的欢心，而于谦生性刚直，不事权贵，每次进京，都是两袖清风。因此，王振忌恨，加以陷害，把他关了三个月的牢房，释放后又降为大理寺少卿。山西、河南官民纷纷上书朝廷，请求留他在原任。朝廷批准了官民的要求，仍以于谦为山西、河南二省巡抚。正统十三年（1448年），于谦被召入京任兵部左侍郎。英宗亲征前，他极力谏止，没被采纳。现在，他的反对南迁，力主坚守的意见得到郕王的赞许，郕王下定决心坚守北京。当时，京师的精骑劲旅都在土木堡覆没，剩下的10万人多为老弱病残之辈，人心震恐。于谦经郕王批准，将两京、河南的备操军，山东、南京沿海的备倭军，江北及

北京诸府的运粮军，全部调进北京。他亲自筹划部署，加强防守，人心才稍为安定。郕王把他提为兵部尚书。

在百官的强烈要求下，招致这次奇耻大辱的罪魁祸首王振被抄家灭族。他的三个爪牙被愤怒的百官打死在殿廷上，人心大快。接着，文武百官又议论立皇帝的事。大家认为国家正处于危难之秋，人心惶惶，必须另立一个皇帝以安定人心。于是，群起上书，劝郕王早登大位。九月初六日，郕王正式登上皇帝位，遥尊英宗为太上皇，以次年为景泰元年，他就是明史上的景帝。景帝的登基，是具有一定的政治意义的。也先俘获英宗时，原以为奇货可居，想利用来要挟明朝赔款割地，没料到明朝又立了一个皇帝，他手中的这张牌就失去了作用。

根据敌我双方的军事力量和也先的气焰，于谦估计，也先一定不会就此罢兵，他向景帝慷慨泣奏说：“也先得志，留住大驾，势必轻我中朝，长驱深入，不可不预为计。前各营精锐，尽遣随征，军资器械，十无存一。应当赶快遣官四出，招募官舍余丁义勇，集合附近居夫，用他们换下沿河漕运官军，而让这些漕运官军全部隶归神机营等，操练听用。并令工部齐集物料，内外局厂昼夜加工，制造攻战器具。京师九门，宜派都督孙镗等人带领士兵，出城守护，列营操练，以振军威，并选派给事中、御史等官，分出巡视，勿致疏虞。迁城外居民于城内，随地安插，避免瓦剌兵的掳掠。通州坝上仓粮，不可丢弃以资敌寇，令各官自行到仓支取月粮，方为两得。至于军旅之事，臣身当之，不效则治臣之罪。”他的这些建议，切实可行，措置有方，景帝都采用了。

十月，也先挟带英宗，攻破紫荆关，明朝守将战死。也先麾军入关，直指北京城。面对强大的敌人，主将石亨主张尽闭九门，坚壁以避敌锋。于谦坚决反对，他说：“敌人气势嚣张，而我为何又先示弱，使其更加轻视于我？”他分遣诸将列阵于九门之外，下令尽闭各城门，以示明军誓与京城共存亡的抗战决心。他把自己安排在北面的德胜门外，和石亨一起，抵挡敌人的正面进攻。部署已定，于谦传令九门：“临阵将不顾军先退者，斩其将；军不顾将先退者，后队斩前队。”于是，将士人人效命。于谦本身戴盔披甲，亲临战阵巡视指挥，以自己的行动激励将士勇敢作战，保卫首都。十月十三日，瓦剌军攻德胜门。于谦令石亨带兵埋伏在民间空屋里，然后派数骑诱敌。瓦剌一万多名骑兵追击进入埋伏圈后，一声炮响，伏兵四出，火器齐发，瓦剌军人仰马翻，大败而逃。也先的弟弟孛罗和瓦剌的平章卯那孩都中炮身死。瓦剌军转攻其他城门，同样受到明军的坚决抗击。在德胜门北面土城的战斗中，明朝军民配合作战，使瓦剌军又吃了一个大败仗。当明军和瓦剌军在激战时，土城老百姓纷纷爬上屋顶，以砖石为武器，铺天盖地般地投击敌人，喊杀声震天动地。两军相持了五天，瓦剌军四面楚歌，连战皆败。也先本想拥来明英宗，逼明朝城下议和，捞取金银财物，没想到一个子儿也没捞到，反倒损失了许多人马，又听说明朝的各路援兵快要到了，恐怕归路被切断，于是，又拥着明英宗匆匆撤围西去。于谦指挥军队乘胜追击，夺回了瓦剌沿途掳获的许多百姓和财物。北京保卫战取得了辉煌的胜利。

也先退出后，心生一计，声言要送英宗回朝。明朝的主

和派因此又吵嚷着要与瓦剌议和，甚至许多主战派官员也认为必须迎回英宗，倾向于妥协。于谦识破也先的阴谋，他力排众议，指出这是敌人企图借此向我索取财物，并说：“社稷为重，君为轻。”他派人申戒各边镇将帅，万勿中敌的奸计，要做好防御工作，并选派将领，镇守边防重地。他号令严肃，赏罚分明，因而，片纸行万里，无不惴惴效力。在于谦的整顿和指挥下，边防力量大大增强，各边镇的将帅也都主张抗战，也先在景泰元年（1450年）的几次侵扰都受到严厉打击，阴谋未能得逞。

为了加强京师的防卫力量，于谦又对京军三大营进行改编。明成祖时，把京军编为五军营（由中军、左掖、右掖、左哨、右哨五军编成，均为步骑兵）、三千营（初由塞外降兵三千人组成全都是骑兵，主要任务是巡哨），神机营（使用火器，皇帝出征时须随军出征），合称三大营。土木堡之变后，三大营丧失殆尽，而且这种组织法因兵种不同，训练各异，一遇调遣，士兵不习新号令，兵将不相认识，战斗力发挥不出来。于谦在原来三大营中选拔骁勇骠悍者15万人，分为十营，每营以一都督统领，下又分5000人为一小营，都指挥为小营的长官。这十营集中团操，称为团营。遇有战事，由原来各营的军官率领参加战斗。号令划一，兵将相习，克服了原来三大营的弱点，提高了战斗力。

明朝边疆和京师防守力量的增强，使也先更无隙可乘，而明朝又识破瓦剌以英宗相要挟的阴谋，拒绝与他议和言好，逼使也先无计可施。为了恢复与明朝的通贡和互市，也先在景泰元年八月不得不将英宗送回北京。英宗回到北京后，当个

名誉上的太上皇，幽居南宫。

二、九边危机和庚戌之变

嘉靖以来内阁纷争的局面，已经使官场形成“爱恶交攻”、“巧宦取容”的恶习，而世宗、穆宗的荒嬉莫逆，更使一般官僚丧失政治责任心，庸庸保位，因循敷衍的风气日甚一日，日常行政陷于涣散与混乱，“入官视事，循例取索”，“敷奏虽勤，而实效盖鲜，……催督稽验，取具空文”，一些有权有势的官吏，趁机索贿肥私，“权门之利害如响，富室之贿赂通神，钝口夺于佞词，人命轻于酷吏”。许多军官把军士当作自己私家的差役，“私役在家，侵其月粮”，营中兵多是“老弱疲惫，市井游贩之徒”，军官多是“世胄纨绔”，军队的训练如同儿戏，“四集市人，呼舞博笑而已”。与此同时，九边危机和沿海“倭患”都严重起来，困扰着明朝的统治。

“土木堡之变”后不久，蒙古瓦剌部内部发生矛盾，景泰四年（1453年），太师也先杀死脱脱不花，自立为可汗。六年（1455年），也先又被阿剌知院杀死，致使内部分裂，瓦剌部势力逐渐衰落。鞑靼部却从此强盛起来，鞑靼部的孛来、毛里孩、阿罗出等部落，先后进入河套地区。河套，指今内蒙古自治区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境内贺兰山以东、狼山和大青山以南的黄河沿岸地区，因黄河流经此地形成一个大弯曲，故称为河套。这里有广阔肥沃的水草牧地，适合于北方游牧民族的栖息。自从蒙古鞑靼各部占领河套地区之后，这里就成了他们骚扰内地的一个主要基地，当时被称为“套寇”。

天顺、成化年间，鞑靼各部在河套一带互相攻伐，争夺水草牧地，时而侵犯明边。弘治年间，鞑靼部的达延汗（明朝称之为小王子），统一了蒙古各部，势力大增，并不断大肆进入内地骚扰。如弘治十四年（1501年），“小王子以十万骑从花马池、盐池入，散掠固原、宁夏境，三辅震动，戕杀惨酷”。正德五年（1510年）“屡入寇，巡抚张翼、总兵王勋不能制，渐深入，边人苦之”。嘉靖六年（1527年），“小王子两寇宣府，参将王经、关山先后战死”。严重地威胁着内地的安全。其后，虽然因小王子达延汗死后，蒙古各部一度又分崩离析，但到嘉靖中期，小王子的孙子俺答汗的势力又兴盛起来，不断率其部众袭扰延绥大同诸边。明朝政府在河套一带花费军饷达数百万两，但都没有收到什么实效，“战守无尺寸功”。嘉靖二十五年（1546年），三边总督曾铣上疏请复河套，加强北方防务。但这个建议成了当时内阁纷争的牺牲品，曾铣的建议受到首辅夏言的支持，严嵩为了攻倒夏言，把曾铣收复河套的计划说成是“好大喜功之心，而为穷兵黩武之举”，借此杀死了曾铣和夏言。从此，明朝政府内再无人敢言收复河套事，俺答入侵的次数越来越频繁，规模也越来越大。严嵩当政时期对于“套寇”的侵扰，抗无良策，而那些因巴结贿赂严嵩而得到高位的边将如宣大总兵仇鸾等，或是重贿俺答乞求其勿犯宣大，或是远避其锋，听任其饱掠而去。俺答的气焰更加嚣张，北边防卫更加废弛。

嘉靖二十九年（1550年）夏，俺答再次兴兵大举南下，犯大同，明军一触即溃，总兵张达、林椿死之。八月，俺答移兵东去，由蓟镇从间道攻古北口入犯，都御史王汝孝率蓟镇

兵御之，大溃。俺答部长驱直下，“大掠怀柔，围顺义，抵通州，分兵四掠，焚湖渠马房，畿甸大震”。接着进犯北京，“大掠村落居民，焚烧庐舍，火日夜不绝”。当时守卫北京的军队，“仅四五万，老弱半之，又半役内外提督大臣家不归伍，在伍者亦涕泣不敢言”。只得急调宣府、大同、辽阳、蓟州诸镇兵入援，“大同总兵咸宁侯仇鸾、巡抚保定都御史杨守谦等，各以勤王兵至”。但军粮缺乏，士卒饥疲，总兵仇鸾等又素以玩敌自保，“懦弱不敢战，”兵部尚书丁汝夔“恒扰不知所为”，束手无策，只好闭门坚守，城外任俺答部焚烧抢掠。首辅严嵩为了保住自己的权势禄位，不顾国家安危，认为俺答不过是抢食贼而已，“饱将自去”，暗示将官“惟坚壁为上策”，世宗也准备用“皮币珠玉”去贿赂俺答，乞其退兵。这样，明朝政府任凭俺答的军队在北京城外肆意抢掠达八日之久，“捆载而去”，京畿以及北边一带的人民生命财产受到了严重的摧残。仇鸾所率“凡十余万骑，相视莫敢前发一矢”，而当俺答的军队饱掠自去时，方带兵尾追，俺答突然一个回马枪，“鸾出不意，兵溃，死伤千余人。敌乃徐由古北口出塞”。因为这年是庚戌年，故历史上称这次事件为“庚戌之变”。

庚戌之变后，俺答部依然不时侵入内地袭扰，致使明朝京师多次戒严，如嘉靖三十三年（1554年）秋天，俺答部“攻蓟镇墙，百道并进，警报日数十至，京师戒严”。四十二年（1563年）冬，大掠顺义、三河，诸将赵濬、孙腴战死，京师戒严。终嘉靖之世，俺答部的侵扰一直是明朝北边的一大祸害。

隆庆改元后，一方面由于高拱等比较注重九边建设，任

用得力有才能的边官守将，边防得到加强。另一方面，蒙古鞑靼各部因多年的用兵及其内部的不断纷争，兵员物资等亦消耗很大。隆庆间的入犯，又往往遇到明朝军队的坚决抵抗，损伤颇多，如隆庆元年（1567年）“老把都、土蛮纠犯辽东，则棒椎岩千骑一时落岩尽死；俺答父子深犯石州，则人马道死数万”。再加上蒙古草原在经济上与内地的依赖关系日益密切，鞑靼内部亦越来越感到发动掠夺战争反不如和明朝通好贸易更为有利。在这种情况下，终于出现了“俺答封贡”的和解局面。

隆庆四年（1570年），鞑靼内部再次发生矛盾，俺答汗与其孙把汉那吉因争夺“三娘子”为妻而翻脸，三娘子原为把汉那吉妻，“貌美，俺答夺之”，把汉那吉十分悲恨，遂于是年十月归附明朝。当时负责北边防务的总督王崇古和大同巡抚方逢时卓有远见，共同上疏极力主张乘此机会优待把汉，“因与为市”，采取安抚的政策，缓和内地与蒙古鞑靼的紧张关系。王崇古等的建议在朝廷引起了激烈的争论，“奏至，朝议纷然，御史饶仁侃、武尚贤、叶梦熊皆言敌情叵测，……兵部尚书郭乾不能决”。但是王崇古的建议得到了内阁大学士高拱和张居正的坚决支持，“面请外示羁縻，内修守备”，时俺答势孤，又看到把汉那吉受到明朝的优待，“寻亦悔”，于是遣使向明朝请互市，表示“愿世为外臣，贡方物”。隆庆五年（1571年），俺答与明朝议和，明朝封俺答汗为顺义王，封把汉昭勇将军，其他蒙古诸首领，也被封为都督同知、指挥同知、千户、百户等职。接着明朝又根据王崇古的建议，恢复贡市，蒙古与内地的经济交往得以正常往来。据当时记载，

封贡议成，“俺答率诸部受诏甚恭，使使贡马。”从此，数十年来不断南犯的蒙古鞑靼部，“事朝廷甚谨，部下卒有掠夺边氓者，必罚治之”，北部边疆各民族友好相处，呈现出一派升平景象，“边境休息，东起延、永，西抵嘉峪七镇，数千里军民乐业，不用兵革，岁省费什七”。

第二节 明政府与西藏的关系

乌斯藏，在云南之西，即今之西藏一带。其地方人口多为僧徒，不建城池。人民群居于大土台上，不吃肉、不娶妻，没有刑法，也没有战争，也不发生疾病。乌斯藏佛经很多，如《楞伽经》就有万卷。在土台之外的僧徒，则可吃肉、娶妻。元世祖忽必烈曾封僧首八思巴为“大宝法王”，给予玉印。他死后，赐号“皇天之下一人之上宣文辅治大圣至德普觉真智佐国如意大宝法王西天佛子大元帝师”，所以，在元代被称为“帝师”，在乌斯藏有深远的影响。

明太祖朱元璋鉴于唐朝吐蕃动乱，设法加以控制，考虑到该地的传统风俗，认为用僧徒进行开导为上策，于是派遣朝使广泛进行招谕。明廷又派陕西行省员外郎许允德出使乌斯藏，命他们举荐前元朝的官员到明京城，授以官职。这样，乌斯藏摄帝师喃加巴藏卜首先派使节进京向明廷朝贡，于洪武五年（1372年）到达南京。朱元璋很高兴，赐予乌斯藏使节红绮禅衣及鞬帽等及钱物。次年二月，乌斯藏摄帝师喃加巴

藏卜亲自来南京入朝，向明太祖进上所举前元官员 60 人。明太祖对这 60 人全部授官，改封摄帝师为“炽盛佛宝国师”，仍给予玉印及彩币表里等物。玉印制成之后，明太祖看过，认为所用玉料不太精美，下令重新制作。摄帝师辞归，命河州卫派官持诏书同行，招谕诸番。

洪武七年（1374 年）夏，乌斯藏的佛宝国师遣其徒入朝进贡。秋天，元帝师八思巴之后代公哥监藏巴藏卜及乌斯藏僧人答力麻入刺遣使到明朝廷请求封号，明太祖诏命封元帝师后人为“圆智妙觉弘都大国师”，乌斯藏僧人为“灌顶国师”，并赐给玉印。乌斯藏佛宝国师又派其徒入朝进贡，送上所保举的土官 58 人，明廷也都授给官职。洪武九年（1376 年），答力麻八刺遣使入贡，洪武十一年（1378 年）又入贡，又奏举故元官 16 人为宣慰、招讨等官，明廷均加以任命。洪武十四年（1381 年）再入贡。

不久，乌斯藏的佛宝国师喃加巴藏卜死去，有一个叫哈利麻的僧人，国人认为他有道术，称他为“尚师”。明成祖为燕王时，也知道哈利麻之名，永乐元年（1403 年），派司礼少监侯显僧智光持玺书及钱币到乌斯藏征聘。哈利麻先派人到明廷进贡，而后亲自随使者入朝。永乐四年（1406 年）冬，哈利麻将到南京，明廷派驸马都尉沐昕往迎。哈利麻到京城，明成祖在奉天殿召见，次日又在华盖殿赐宴款待，赐给黄金百两、白银千两、钞二万、彩币四十五表里，以及法器、裱褥、鞍马、香果、茶、米等。永乐五年（1407 年）春，赐给哈利麻仪仗、银瓜、牙仗、骨朵、鱿灯、纱灯、香合、拂子等各二件，手炉六件，伞盖一件，以及银交椅、银足踏、银机、银

盆、银罐、青圆扇、红圆扇、拜褥、帐幄各一件。

乌斯藏僧人昆泽思巴，称为“大乘法王”，永乐年间，哈立麻受封，明成祖得知昆泽思巴有道术，派太监持玺书、银币前往乌斯藏征召。昆泽思巴从前曾派遣人到明廷进贡舍利、佛像，这次，随同使者来朝。永乐十一年（1413年）二月到达京城，明成祖立即接见了，他，赐予藏经、银钞、彩币、鞍马、茶果等。封他为“万行圆融妙法最胜真如慧智弘慈广济护国演教正觉大乘法王西天上善金刚普应大光明佛”，统领全国佛教，赐印诰、袈裟、幡幢、鞍马、伞器等物，优礼仅次于大宝法王。次年辞归时，派太监护行，其后数次入贡明廷。

乌斯藏还有称为“尚师”的僧人，也称“大慈法王”，叫“释加也失”。永乐年间，二法王受封，他的徒众也希望见到皇帝，得到恩宠，都纷纷来明朝。释加也失在永乐十二年（1414年）入朝，明成祖接待他的礼遇，仅次于大乘法王昆泽思巴。次年，封他为“妙觉图通慈慧普应辅国显教灌顶弘善西天佛子大国师”，赐给印诰。永乐十四年（1416年）辞归，赐佛经、佛像、法仗、僧衣、绮帛、金银器等，并赐以御制赞词。次年又入贡，永乐十七年（1419年）明成祖派太监前往乌斯藏赏赐佛像、衣币等。其后经常入贡于明。此外，乌斯藏僧阐化王，明初也入贡和受明帝赐封。

永乐年间，乌斯藏僧官阐化王、护教王、赞善王奉明朝之命，修通了从四川雅州（今雅安）到乌斯藏的驿道。这样，西藏地区与内地的交通，除了由甘肃经青海入藏这一道路外，又增加了一条新通道，促进了藏族人民和汉族及其他少数民族人民的交流和联系。

明朝政府对乌斯藏地区人民也征收赋税。洪武二十五年（1392年），规定乌斯藏在常年每年向明朝交马200匹为常赋，如有紧急需要，朝廷还可额外征发马匹，叫“差发”。内地通乌斯藏的驿站所用的马匹也是向当地人民征发的，还征藏族人民当驿夫，服徭役。

藏族人民以肉食为主，茶叶在他们的日常生活中是必不可少的饮料。明朝政府在河州（今甘肃临夏）、秦州（今甘肃天水）、洮州（今甘肃临潭）和雅州等地设立茶马司，让乌斯藏各部以马匹和明朝交换茶叶。除了官府主持的茶马贸易外，民间也私自进行茶马互市，汉族人民纺织的布匹也是交易的主要物资之一。在整个明代，藏、汉两族人民和睦相处，友好往来，经济上、文化上进行着广泛的交流。

第三节 明政府 与西南少数民族的关系

自古以来，在我国云南、贵州、四川和两广地区，就分别聚居着苗、瑶、彝、壮等少数民族。它们之间，社会发展程度很不平衡，但都较落后。自元朝起，开始在这里设立了土司制度，以进行管理。土司制度，包括土司和土官两种。土司，是由军事系统管辖的，如宣慰司、宣抚司、安抚司、招讨司和长官使司等，其长官分别为宣慰使、宣抚使、安抚使、招讨使等，均由各该少数民族的头人担任。他们名义上是接受了中央皇帝的封爵，但实际上仍是割据一方的独立王国。其

统治者是世袭的，统治方法是极其残酷和落后的。土官，则是由行政系统管辖的，是按照汉族地区的行政制度，设立府、州、县等各级政权机构。其长官则分别为土知府、土知州和土知县等，亦均由中央皇帝委任各该少数民族的头人分任。实际所做所为，完全同土司无异。这种土司制度，是在当地经济、文化还相当落后，社会发展水平十分低下，而中央皇朝在军事征服或政治臣服后，又一时无力改变其原有制度的情况下实行的一种权宜之策。但随着全国和当地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这种土司土官制度，便日益暴露出其消极、保守和落后性。它既妨碍着本民族地区经济文化的继续进步，又阻碍了统一多民族封建国家的发展和巩固。特别是，这些世袭的土司土官独立性很强，不是相互争夺地盘，便是联手对抗中央，甚至不断发动战争搞割据叛乱。这便直接影响了国家的统一和明王朝的统治秩序。

贵州，古称罗施鬼国。三国时，其首领火济，以随诸葛亮出征孟获有功，被封为罗甸国王。历经隋、唐、宋皆以归顺，元朝始设宣慰司。明洪武十五年（1382年），故元宣慰使霭翠见云南已平，始降明，仍被授予宣慰使，领所部居水西，称贵州宣慰使，隶四川。其思州（治所在今贵州省岑巩县）宣慰使为田仁智，思南州（治所在今贵州省安化县）宣慰使为田茂安，皆隶湖广。明成祖永乐初年，田仁智之子田琛与田茂安之子田宗鼎各嗣位。永乐八年（1410年），田琛因争沙坑地，同宗鼎结怨。并在原宗鼎之副使，辰州（今湖南省沅陵县）知府黄禧教唆下，对宗鼎发动了武装进攻。宗鼎败，携家出逃，其弟被杀，母亦被掘棺戮尸。宗鼎控诉于朝。成祖

几次下诏制止，并让琛与宗鼎同赴朝自辩。二者又均抗旨不遵。田琛甚至公然派人潜入京城教坊司，探听虚实，伺机叛乱。不久，阴谋败露。于是，成祖一面遣行人司行人蒋廷瓚为特使，前往勘查；一面派镇远侯顾成率兵压境。终于顺利地把田琛和田宗鼎二人押往京师。田琛强辩称：“思南原为思州地，当还我！”并历数了宗鼎的若干罪状。成祖当即予以严斥：“思南旧归明玉珍时，你为何不敢取为己有？今日再说又有何用？赶快回去，治理好你的本土。如再挑动兵端，我当剐你！”田琛等阳奉阴违，归后继续同宗鼎仇杀如故。朝廷屡禁而不能止。永乐十一年（1413年）二月，成祖始密遣镇远侯顾成，率校士数人，先后潜入宗鼎和田琛的驻处，将二人秘密逮捕，城中犹寂然不知。忽一日，顾成出面揭榜谕示：“朝廷以二凶犯成日仇杀，荼毒百姓，特遣使问罪。今首恶既擒，余者不问。敢有作乱者，族诛。”众皆帖然。待将田琛和田宗鼎解送京师后不久，田琛之妻冉氏竟又招诱台罗等寨的苗族头领普亮，继续做乱，妄图迫使朝廷释放田琛。宗鼎亦因揭露黄禧曾同其祖母通奸，而其祖母则又揭出他曾亲手缢杀生母的罪行。成祖既怒田琛及其妻的反复无常，又恨宗鼎之乱伦，立即命刑部将二人处以死刑。不久，顾成也阵斩了苗酋普亮，叛乱全部平定。

永乐十二年（1414年），成祖谕户部尚书夏原吉等说：“（田）琛、（田）宗鼎分治思州、思南，皆为民害。琛不道，已正其辜；宗鼎灭伦，罪不可宥。其思州、思南三十九长官地，可更郡县，设贵州布政使司总辖之。”于是，遂正式废除思州、思南二土司。设贵州布政使司，置三司等官，除治贵

州本宣慰司外，又统辖思州、思南、镇远、石阡、铜仁、黎平六府，以及普安、永宁、镇宁、安顺四州等。原金筑安抚司及普定、新添、平越、龙里、都匀、毕节、安庄、清平、平坝、安南、赤水、永宁、兴隆、乌撒、威清等 15 卫，普市千户所等，均隶属之。以蒋廷瓚为左布政使，负责具体工作。

永乐十四年（1416 年），又设贵州提刑按察使司，在中央户部、刑部各增一贵州司。从此，贵州便同其他省区一样，正式成为省一级的行政单位，直隶于中央政府管辖之下，将原来的土司、土官，改由中央直接任命的流官管理。这就是改土归流的开始。

万历十七年（1589 年），四川播州（今贵州省遵义市）宣慰使、苗族头人杨应龙谋反。播州，古为夜郎国且兰地，汉属牂牁郡，唐改播州。僖宗时，南诏侵占播州。太原人杨端募兵收复其地，受到播人敬重，被拥为播地头人。五代时世有其地。宋为遵义军。元授宣慰使，封播国公。洪武五年（1372 年）归于明，领黄平、草塘二安抚司，以及真州、播州、余庆、白泥、容山、重安六长官司。万历元年（1573），杨应龙袭职。万历十二年（1584 年），以进佳美大木，授都指挥使。应龙性雄猜，黠兵嗜杀，见蜀兵弱，朝廷每有征伐，皆用土司兵，逐渐骄横。万历十七年（1589 年）应龙借口贵州巡抚叶梦熊，力主“播州所辖五司改土归流，悉属重庆”而起兵造反。其妻叔张时照飞文奏于朝。叶梦熊亦请发兵出剿。而四川抚、按均都主抚，故一直放纵。至万历二十年（1592 年），应龙方被逮至重庆，对簿后，法当斩。应龙请以二万金赎罪，并欲率兵援朝抗倭，故朝廷诏予释放。刚出兵，事已

罢，退回。复诏逮，则拒不出。张时照又奏于朝，方决定命川抚王继光会同总兵刘承嗣，分兵三路征剿娄山关。次年，在白石大战中，承嗣兵败，死伤大半。继光罪罢，撤兵。

万历二十二年（1594年）三月，以兵部侍郎邢玠总督贵州。次年，玠至四川，先剪除应龙的支党，使之孤立，然后命重庆綦江太守王士琦单骑赴松坎晓谕。终于迫使应龙“面缚道傍，泣请死罪，膝行前席，叩头流血”。朝廷一方面因考虑倭未靖，故欲缓应龙而专力对倭；另一方面，亦以应龙往日曾有助于朝廷，予以宽大。但应龙怙恶不悛，继续拉拢诸苗，于万历二十四年（1596年）起，又大掠余庆、大阡、都坝等地。次年，则流劫江津，势复大炽。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十一月，又大掠贵州洪头、高坪，新村诸屯。继侵湖广四十八屯，阻塞驿站。

万历二十七年（1599年），贵州巡抚江东之命都司杨国柱、指挥李廷栋部3000人剿杨应龙。不幸又于飞练堡误中敌计，国柱、廷栋俱战死。綦江亦陷，守将战死。江东之亦被罢免，继以郭子章代之，并起前都御史李化龙兼兵部侍郎，节制川、湖、贵三省兵事，并赐剑，便宜行事，决意进剿。

李化龙到任后，首先劾掉不用命的各大帅，或逮治，或革职。然后，大集诸军，化龙先令水西兵守贵州，以断诸苗后路，接着，化龙又移镇重庆，大誓文武。万历二十八年（1600年）二月，分八路进兵，每路三万，官兵三，士兵七。高折枝先以南川兵进占桑木镇。刘綎又率兵自綦江进入，先占娄山关，直抵海龙园。化龙又告诫曾与应龙旧好的刘綎勿通贼。八路兵大会围下，筑长围以困之，然后轮番进攻。六

月，刘綎军破土、月二城。应龙困窘，携二妾自缢身死。次日，官军入城，生擒应龙七子。朝廷下令，诏磔杨应龙尸，斩其子朝栋于市。前后用时 140 天，叛乱终于平定。在该地置遵义、平越二府，分属四川、贵州，进一步推行了改土归流，打破了当地的闭塞保守，促进了当地同各地经济、文化的交流，推动了全国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和进步。

第四节 明政府 与维吾尔族和回族的关系

维吾尔族，元明时称“畏兀儿”。居住于今新疆天山南北之地。

元末明初，西部察合台汗国的帖木儿，乘察合台汗国王室的衰弱，于洪武三年（1370）消灭了察合台汗国的统治。维吾尔族地区，遂形成了许多各自为政、不相统属的地方政权。其中影响较大的有哈密、柳州、火州、吐鲁番、别失八里、于阗、喀什噶尔等。这些政权的统治者多为逐渐维吾尔化了的蒙古贵族。

别失八里的疆域，据《明史》载，“南接于阗，北连瓦剌，西抵撒马尔罕，东抵火州，东南距嘉峪关三千七百里”。其统治者黑的儿火者与其子沙未查干与明廷有良好的关系。永乐十六年（1418），别失八里王歪思汗将都城别失八里（今吉木萨尔北），迁到亦力把里（今伊宁市），并改国号为“亦力把里”。16 世纪中叶以后，以叶尔羌为中心的维吾尔政权兴起，

亦力把里为其附庸，并逐渐衰亡。

吐鲁番地区，原为别失八里统治下的一个政权。永乐初，其首领尹吉尔察受歪思汗的迫害，投归明王朝，明廷授予都督僉事，送还吐鲁番。他借助明王朝的声威，逐渐巩固了自己的地位。15 世纪 40 年代，至也密力火者时，自称吐鲁番王，先后吞并火州（今吐鲁番东三堡即喀喇和卓，古高昌城地）、柳城（今鄯善县鲁克沁一带）。成化初年，其王阿力又自称“速檀”（即苏丹）。九年（1473）侵占了明王朝的哈卫。此后，围绕哈密问题，明廷联合赤斤蒙古与吐鲁番反复争占了 90 余年。到 16 世纪后期，吐鲁番政权在内外交困的局面中完全衰落。

叶尔羌政权，或称叶尔羌国。其奠基人是吐鲁番速檀满速儿（1505——1545 在位）的弟弟赛伊德。弘治十七年（1504），赛伊德在争权中失败，逃亡塔里木盆地以南，不为喀什噶尔苏丹阿巴拜克所容，又投奔莫卧儿王朝的创始者巴卑尔，并随从巴卑尔的军队一起，征服撒马尔罕等地区。正德七年（1512）赛伊德率领自己的党羽，越过帕米尔高原，攻占了阿图什、英吉沙，喀什噶尔苏丹仓皇逃窜，被杀死在途中。九年（1514）赛伊德进入叶尔羌城，自立为汗。其疆域包括了除吐鲁番政权控制地区以外的全部南疆，以及帕米尔高原。

明代维吾尔族使用察合台文，是维吾尔文的早期形式。喀喇汗王朝自 10 世纪起改用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的文字，称为王朝突厥文。15 世纪已成为维吾尔族和新疆、中亚一带突厥语诸族通行的文字。由于起初主要使用在原察合台汗国的领

地，故被称为察哈台文。晚期的察哈台文显著的反映了维吾尔语的特征。

维吾尔族信仰伊斯兰教。有明一代，察合台后裔的蒙古贵族们为了统治维吾尔族，在维吾尔族和蒙古族中极力推行伊斯兰教。在叶尔羌国，阿布杜·克里木（赛伊德之孙）继位后，他将流浪在撒马尔罕一带、自称是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²³代子孙的伊善派头目伊斯哈克·瓦力延请到喀什噶尔。在伊善派中形成了白山派和黑山派。一些伊斯兰教的宗教上层把圣谱加在了自己家族的头上，以圣裔一和卓相标榜，在白山派和黑山派各个不同派别的名义下，形成了以夺取政权为目标的两个政治派别，给维吾尔族社会历史产生了一系列影响。

叶尔羌国的第二代继承人阿布杜·热西德（赛伊德长子）是一位学问渊博的诗人和乐师，在位期间（1533——1570），南疆维吾尔文化有很大发展。著名的维吾尔族传统民族古典音乐《木卡姆》的最初编组工作，就是这时进行的。米尔扎·海达乐·库拉刚编纂的《热西德史》是一部重要的历史著作。

在明代，生活在维吾尔族农业区的大批蒙古族、汉族人民，长期与维吾尔族杂居共处，相继同化于维吾尔族之中。维吾尔地区政权的察合台后王成为维吾尔化的蒙古贵族，是这一时期的一个显著特点。

回族，即回回民族的简称，明朝又称作“回夷”。

回族是由中国国内及国外的多种民族成份在长期历史发展中形成的民族，就其来源来说，有唐宋以来进入沿海和中

原各地的大食、波斯人的后裔，有元代进入中原各地的回回人及其后裔，有明代大量进入中原和甘陕各地的中亚各地的人以及吐鲁番和哈密一带的人。元明两代进入中原地区的回回族，虽然很多，但在明代中叶以前，却都是“寄住”性质，被明王朝看作是“外夷”。景泰二年（1451），寄住江宁县的回回哈只乌赤，捐出米 600 担为军饷，按明政府的规定，捐米为军饷者，俱给冠带，哈只乌赤不要冠带，只要求准其“入籍”，成为大明百姓。从“寄住”到要求“入籍”，反映了回回族的心理状态的变化。因为如此，在明代的史料中就出现所谓“附籍回回”、“归化回回”等称呼，反映明人对回族看法的转变。明代曾把回回称作“回夷”，说明回回已经作为一个民族共同体而存在。

回族来源、形成和本身的许多特点，决定了其分布的广泛性，形成大分散、小聚居的局面。在明代，回族已分布在全国各地。其中以西北（今陕西、甘肃、宁夏、哈密、柳城、吐鲁番）、云南、大运河两岸诸地人口较多而且集中。河西、陕西、陇右则是回族最多的地区。

明代回族的社会经济状况是多种多样的。留居于交通要道的，多经营商业和手工业。如制香、制药、制革和清真食品等具有回族特点的手工业，已崭露头角，颇受欢迎。明代从事商业的回回颇多，熟谙交易，他们不仅在明王朝直接统治地区的城镇从事商业，而且往来于吐鲁番、瓦剌、鞑靼，促进了各族之间经济、文化的交流，而且通过中亚地区，从事中西贸易。由于回族商人有经营珍宝的传统，被人们称之为“识宝回回”。中国的造船和海运，在明代仍居于世界的前列。

著名的航海家郑和，是回族，他7次出使西洋，历时28年，先后访问了东南亚、印度半岛、阿拉伯和东非37个国家，到过60多个地方，开辟了中国到红海和东非沿岸的航道。他第一次航行比哥伦布1492年发现新航路以及达迦马1497年绕过非洲好望角要早八九十年。他不仅扩大了国际贸易，促进了中国和亚非各族之间的友好交往，而且证明了中国经济和文化的明代初期还保持着世界先进地位。

明代回回被迁往各地屯垦，从事农业生产，在全国各地形成了大批回族聚居乡村。被迁徙安置在陇右、陕北诸地的回民，由于不谙农事，迁徙地又往往是荒地、山地，生活十分贫困。明王朝政府要各地对蒙古族、回族“善加抚恤，密切防闲”，在政治上歧视，因而激发了陕甘等地回族的多次起义。

回族信仰伊斯兰教。回族在中国大地上形成和发展过程中，一直受到阿拉伯、波斯等传统的伊斯兰教文化的强烈影响。元、明时期误把伊斯兰教称作回教。回族除受伊斯兰教文化的影响外，由于回汉杂居和使用汉语，还受到中国传统文化的强烈影响。这两种文化的结合，主要标志在中国伊斯兰教的变异。原来各地以清净、清修、净觉、真教命名的礼拜寺，从明末渐渐统称为清真寺。“清真”是伊斯兰在中国的汉文意译。长江以南地区开始出现一批以汉文译著伊斯兰教教义的作品，著名的有南京王岱舆的《正教真诠》、《清真大学》和《希真正答》，用汉文宣传伊斯兰教，以利于回汉文化的交流。

明代的回族有较高的文化，有为数众多的知识分子。他

们学习汉族的儒家经典、诗词和历史，参加科举考试，全国各地回族知识分子中举人、进士的，不可胜计。如著名的政治家马文升、孙继鲁、海瑞，开国功臣如常遇春、沐英、蓝玉等。思想家李贽不仅是回族杰出的思想家，也是中国思想史上独树一帜的卓越思想家，他一生留下了大量著述，主要代表作有《藏书》、《续藏书》、《焚书》、《续焚书》等。文学家有武昌丁鹤年，精诗律，好吟咏，著有《海巢集》、《哀思集》、《方外集》、《方外续集》各1卷。南京金大车著《子有集》2卷，金大舆著《子坤集》2卷。云南马继龙著《海樵集》，闪继迪著《雨岑园秋兴》，马上捷著《拾芥轩集》。

明代的回族在科技方在也有突出贡献，尤其是在天文和历法方面。明王朝在钦天监里设有回回历专科，招请回族历法家在该部任职，涌现出一批著名的历法家，如黑的儿、阿都刺、迭里弥失和郑阿里等。回族学者马沙亦黑等与大学士吴伯宗合作，将回回历、经纬度、天文等方面的书译成汉文。

著名航海家郑和绘制的《航海图》是中国地理学史上最早的海洋地图，对航向、航程、航线、停泊处等，都作了详细记载。郑和的随行者马欢，也是回族，写了《瀛涯胜览》，费信写了《星槎胜览》，巩珍写了《西洋番国志》等，记载了沿途所见的山川景色、风土人情，成为研究当时亚洲诸国民族、民俗、地理、历史的重要著作。

回族自治州出现在中国历史舞台上以后，在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都出现过不少杰出人物，他们为明代回族文化的发展和中华民族文化事业作出了巨大贡献。

第五节 明政府与满族的关系

一、满族的兴起

满族人的最早祖先是肃慎人，他们很早就居住在长白山以北、东滨大海以及黑龙江流域的广大地区。在传说的舜、禹时代，他们就和中原人民建立了联系。禹定九州，他们进贡了弓矢。周朝时，肃慎人又向武王、成王、康王贡过“楛矢石砮”。汉、唐以后，肃慎人及其后裔的进贡，更是代代不绝。艰苦的自然环境，冶炼了肃慎人勇敢顽强的性格；漫长的历史岁月，肃慎人又经历了各个发展阶段。后汉、三国时，肃慎被称为“挹娄”；北魏时，也叫做“勿吉”；隋、唐时，又被称作“靺鞨”；唐昭宗天复三年（903年）以后，又改称“女真”；辽兴宗耶律宗真为了避讳，还一度称之为“女直”。

唐代，靺鞨居住在黑龙江、松花江流域，分为七部：松花江东南的白山部，松花江、牡丹江一带的粟末部，稍北的汨咄部，再东北的安车骨部，汨咄东的拂涅部，再东（包括乌苏里江东西两岸）的号室部和黑龙江中、下游（包括库页岛）的黑水部。七部中，粟末、黑水二部最强。唐玄宗先天二年（713年），唐册封粟末部首领大祚荣为“左骁卫员外大将军渤海郡王”，加授“忽汗州都督”。这便是有名的“渤海

国”地方政权，它辖有5京、15府、62州，管辖着牡丹江、绥芬河流域和乌苏里江以东原苏联滨海地区的一大部分地域。历代渤海王，不但非常注重学习唐代的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而且十分注意学习汉族文化。他们曾多次派遣诸生到长安做太学生，习识古今制度，并抄回《唐礼》、《三国志》、《晋书》、《十六国春秋》等汉文书籍，渤海使用的文字也十之八九是汉字，很多士大夫（如裴頔、裴璆、杨成规、周元伯等），都能用汉字即席赋诗。渤海第十代王大彝震，于唐文宗太和六年、七年（832、833年），两次派王子到长安来学习。王子在京期间，和汉族士子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临别时，彼此赠诗。温庭筠给王子的诗中，就曾用“疆里虽重海，诗书本一家”的句子，生动地表达了汉族和靺鞨族两族作为中华民族大家庭成员之间的亲如手足的关系。

唐玄宗开元十四年（726年），唐在黑水靺鞨地区设立了黑水都督府，赐都督倪属利稽姓李名献诚，并授之为“云麾将军”，兼领黑水经略。黑水都督府的治所，设在伯力（原苏联的哈巴罗夫斯克）。

靺鞨人在汉人的影响下，曾创造出灿烂的“渤海文化”。南海的毘布、柵城的豆豉、鄯靺的肥猪、率宾的良马、显州的布、沃州的绵、龙州的绌、位城的铁、卢城的稻等等，在历史上都很有名。

北宋徽宗政和五年（1115年），女真完颜部首领阿骨打统一了女真诸部，建立了满族先人所建的第二个地方政权——金。金后来灭了辽政权、大败了北宋，掳走了徽、钦二帝，迁都燕京，势力发展到黄、淮流域。进入黄、淮流域的女真人，

后来绝大部分和当地的汉人融合了。黑龙江流域的女真人，则在金设置的蒲与路、胡里改路和恤品路的管辖之下。

南宋理宗端平元年（1234年），蒙古灭金。黑龙江和乌苏里江流域的女真人，归元朝的辽阳行省的开元路和水达达路管辖。元朝还在黑龙江口的奴儿干设立了征东元帅府，并把除了女真族以外的囚徒流放到奴儿干，沿途又设立了许多驿站、狗站，且派兵到水达达路屯田、戍守，加强了女真人和内地各族人民的联系。

明代时，女真分为海西、建州和野人三大部。海西女真大部居住在吉林扶余（伯都讷）以北的松花江大屈折后的江南，以及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东边的阿什河流域。建州女真分布在长白山北部、牡丹江、绥芬河流域。野人女真则遍居于从精奇里江下游直到库页岛的整个黑龙江南北广大地域。

明成祖朱棣即位后，于永乐七年（1409年）设立了奴儿干都指挥使司进行管辖。在明成祖、明仁宗、明宣宗祖孙三代之时，酋长们拿着政府颁发的“印信”，定期纳贡，并为政府保守疆界；中央有所征调，他们也是闻命即从，决不违期。就是到了明宪宗成化年间（1465——1487年），仍基本上是相安无事的，汉族人民和女真族人民间的贸易往来，不仅频繁，而且热闹、融洽。

然而，随着明朝统治的渐趋腐朽，随着女真各部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各部间的厮杀、动乱便多了起来。明初所设的建州卫，原在牡丹江与松花江合流处的三姓（今黑龙江省依兰）地方。宣宗时，继任卫指挥的李满住，被野人所逼，从三姓迁到宁古塔（今黑龙江宁安），后迁到婆猪江（佟家江），

英宗时，最后移居苏子河（今辽宁新宾）上游。建州左卫指挥猛哥帖木耳（努尔哈赤的六世祖），宣宗时被“七姓野人”所杀，弟凡察、子童仓逃跑，童仓弟董山继掌左卫，因旧印“丢失”，明朝给了新印；但不久，凡察归来，手持旧印和侄儿争位，不可开交，明朝政府只好另铸右卫印给凡察，分左卫之地三土河（今吉林省辉南与柳河县境的三屯河）安置之。成化三年（1467年）后，建州三卫都逐渐南迁到浑河、苏子河上游地区定居下来。

明嘉靖三十八年（1559年），女真各部中汉化最深、实力最强的一部——建州女真里，一个“凤眼大耳、面如冠玉”的小孩诞生了，这孩子便是后来的清太祖努尔哈赤。努尔哈赤10岁的时候，亲妈死了，后娘纳喇氏对他很不好，在他19岁那年，只给他很薄一份财产，便叫他出门单过。生活困难，努尔哈赤不得不上山采些松子之类去抚顺卖给汉族商人。由于经常和从关里来的商人接触，兼读《三国演义》、《水浒传》之类的汉文图书，他的汉化程度因而更深了，对朝廷内部情况的了解也因而更多了。

对于东北的女真族，明朝当时的统治者则任凭武弁鱼肉，以勒取贡物。武将中有个叫李成梁的，先后“镇辽”20余年，攻打女真奏大捷者就有10次之多，很受朝廷的赏识，“贵极而骄奢无度”，将全辽商民之利，几乎全搜进了自己的腰包。天启四年，（1624年）甘肃巡抚李若星奏称“武弁嘴吮屯余之脂膏，播酷毒以开怨，屯余深怨武弁之陵铄，怀反侧以思乱”，说的就是这种情形。

建州女真在正统五年（1440年）搬到赫图阿拉，朝廷从

正统七年（1442年）起，就构筑了1700里的辽东边墙，挡住女真、蒙古兀良哈的来路。正统十四年（1449年）“土木之变”，也先捉了英宗皇帝，女真也曾入塞“侵辽东、西”。朝廷奸贼和边将便以此为借口，屡开边隙，“出塞捕杀”，甚至“以掩杀降虏为功”。另外，女真各部酋长逝世，朝廷也不再“赐敕”致哀，子孙入贡，还大减赏宴以示轻蔑。因而，女真酋长怨忿思叛。成化二年（1466年），努尔哈赤的五世祖董山造了反，朝廷发兵5万讨伐，杀了董山不算，还将其弟褚安发配到福建，使他死在戍所。随后，又筑了抚顺、清河、瑗阳等寨堡，对女真严加镇慑。这是政治上的压迫。

经济上虽说建州女真生产较为发达，早在猛哥帖木耳时已用牛耕，移居赫图阿拉以后，更是无野不耕，连山上也种了庄稼，后来，从事银、铁、革、木制作的人逐渐增多，而且大量引进汉人的先进生产技术，耕作多用汉人，织锦刺绣等更全是“唐（汉）人所为”。但是，总的说来，女真人的生产水平还不高，吃、穿、用方面，很大一部分还是靠明朝方面的贸易供给。但明朝廷对贸易设置了重重障碍：

第一，是卡货物：神宗以前，就常不许汉人卖出铧、铲、剪、针；神宗时，甚至严格控制了盐、米、布匹的上市，逼得女真酋长“愿以儿子为质”，请求出售。

第二，是榨油水：官吏通过所谓验收、征税，大加盘剥，甚至还纵令仆从逼着女真人“减价贱市，十偿三四”，大发逼财。

第三，是不讲信用，时开时闭，造成女真人经济上的损失。万历三十七八两年（1609年、1610年），努尔哈赤部的

人参，因朝廷关闭马市而卖不掉，一次就烂掉了十几万斤！

第四，是绝人之路：只许女真人跟明朝“贸易”，不许他们去朝鲜做生意，叫他们“禁绝外交”。

为了削弱女真人的反抗，朝廷还采用拉一部、打一部、“分而治之”的政策。李成梁就极力加深海西女真和建州女真的矛盾。他利用海西女真哈达部的酋长王台捆了原建州右卫的都督王杲。杀了王杲之后，李成梁又极力拉拢王杲的亲戚、努尔哈赤的父亲塔失，以便最后消灭王杲之子阿台，来个斩草除根、各个击破。

万历十年（1582年），李成梁派兵帮助图伦城主尼堪外兰打阿台。阿台之妻是努尔哈赤的堂妹，努尔哈赤的祖父叫场和父亲塔失岂能见死不救？二人急赴阿台所在的古埒城外，叫尼堪外兰先别攻打，让他俩先去劝降。他俩第二次进城劝说之后，阿台还是不降，而且亲自督战守城。明军斥责尼堪外兰为何不战，尼堪外兰便宣言：

“谁杀阿台，谁就当古埒城主！”

城中一些贪心的人，听得喊声，便杀了阿台向明军投降，没想到明兵却来了个大屠杀，把入城劝降救亲的塔失和叫场也乱兵砍死。

这一冤案，正成了努尔哈赤起兵造反的导火索。

二、努尔哈赤起兵

万历十一年（1583年）五月，25岁的努尔哈赤以父亲遗留下来的十三副铠甲起兵。他首先攻打尼堪外兰的图伦城，尼

堪外兰逃跑了，努尔哈赤旗开得胜，得兵百人、甲十三副。随后，他又领兵追到嘉班城、抚顺所，尼堪外兰则又投奔鄂勒琿城去了，鄂勒琿城位于托漠河城西北、甲板城正北，诸部中隔，竟为努尔哈赤统一其间各部提供了借口。这样，一场大规模的女真族统一之战，便从1584年开始了。

“顺者以德服，逆者以兵临”，努尔哈赤时刻不忘这两手。他用平等的方式跟各寨主大搞联盟，又用优待俘虏、下人的办法瓦解敌军、团结内部，同时，还注意以苦战血战为基础。

万历十二年（1584年）六月，努尔哈赤攻打董鄂部的翁鄂洛城。他正在房顶上向城里射箭，城里有个叫鄂尔果的敌人，一箭发来，射穿了他的头盔、入肉一指来深，血流至足，他拔出这枝箭刚射死一个敌人，不料洛科又对他暗射一箭，射中了他的脖子根，拔出箭看，箭头都像铁钩一样卷曲了，还带出两块肉。部下要搀他下房，他恐乱了军心，坚持自己下来，结果，一下来就晕倒过去。养好伤，努尔哈赤再次攻城，抓到了鄂尔果和洛科，部下主张杀掉，他却坚持说：“这样的人，死于战阵还可惜哩，为什么要杀？”吩咐赏给牛录之官，统率300人。努尔哈赤这种招数，在征服人心上，奏了良效。

万历十三年（1585年）二月的太兰岗战役，充分地表现出努尔哈赤的苦战、巧战精神。战前，努尔哈赤率甲士25名、步兵50名，攻打界藩寨，不胜而归。归途中，没想到界藩寨长巴穆尼、城破逃亡的玛尔墩寨主纳申等，竟领兵400人，追到了太兰岗之野。阵式刚刚摆开，纳申、巴穆尼便同时向他冲来。努尔哈赤单骑还击纳申，纳申一刀就砍断了他的马鞭。但他毫不畏缩，挥刀一击，砍断了纳申的胳膊，纳申坠马而

死。努尔哈赤又射死巴穆尼，才压住了敌人的阵脚。甲士问他：“马疲了，怎么办？”他说：“你们下马，假装以弓弭拂雪，像拾箭的样子，从容翻过岭去休息。”自己则只率 7 人露了甲冑而立，形同设有伏兵，吓得敌人连纳申的尸首也不敢收拾，一边喊着“有埋伏，咱知道”，一边退了下去，努尔哈赤这才安全脱险。

努尔哈赤就这样一仗一仗地打下来，到万历十七年（1589 年）以前，不但早已杀了仇人尼堪外兰，而且统一了建州各部，定了“国政”，1589 年还称了王。万历二十一年（1593 年），他更粉碎了叶赫、哈达、乌拉、辉发、科尔沁、锡伯、瓜尔佳、珠舍里、讷殷等九部联军 3 万人的进攻，并完全统一了长白山部。

努尔哈赤又花了 20 来年的时间，用征战和招抚的办法，统一了叶赫以外的扈伦各部，以及东海女真的许多部属。

三、“八旗制”和后金的建立

努尔哈赤于 1583 年起兵，仅用六年时间就统一了建州五部。接着，他又统一了长白山等六部，以后又征服了海西四部。到 1625 年，终于统一女真各部。为了适应对内的统治，努尔哈赤创立了兵民一体的社会组织形式——八旗制。按规定“凡隶属于旗者，皆可以为兵”。开始，设四旗。旗分黄、红、蓝、白四色。随着队伍的扩大，又增设四旗，将黄白蓝三色旗镶以红边，将红旗镶以白边，合为八旗。每 300 人设牛录额真（佐领）一人。5 牛录设甲喇额直（参领）一人，5

甲喇设固山额真（都统）一人。固山，满语“旗”的意思，所以八固山的制度，也叫八旗。固山额真为一旗中最高的首领，统率着一旗官兵。八旗各级首领都由贵族充任。旗中不仅有满族人，而且也有蒙古族和汉族人。随着努哈赤统一事业的发展，蒙古族和汉族人数逐步增多。后来到皇太极时，又增加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其组织形式同满洲八旗是一致的，合一起为二十四个旗。

公元1616年，努尔哈赤在赫图阿拉（今辽宁新宾）建立了后金政权，制定了法规、官制及文字，并停止了向明朝政府纳贡。

四、明军兵败萨尔浒

万历四十六年（后金天命三年，1618年）四月，努尔哈赤以“七大恨”（杀其祖、父即其中一恨）告天，誓师伐明。他乘明朝不备，攻取抚顺，连败明军，全辽震动。这下子，连终日纵情声色、万事不理的明神宗也着了急，在次年二月调集了近9万人的兵力，连同1.3万名朝鲜兵，计10万余人，号称47万大军，由辽东经略杨镐指挥，企图一举将后金歼灭。

明军兵分四路，第一路以山海关总兵杜松为指挥，由抚顺东向，直扑苏子河谷；第二路以辽东总兵李如柏为指挥，由清河（今辽宁本溪市东北）出鸦鹑关东向；第三路以开原总兵马林为指挥，由开原出三岔口自北南下；第四路以辽阳总兵刘綎为指挥，合1.3万名朝鲜兵，出宽奠口自南向北。经略杨镐坐镇沈阳为总指挥，四路兵马皆指赫图阿拉。南路的刘

缙最先行动，而杜松带领的第一路为全军的主力，有兵3万。且这一路出抚顺，渡浑河，沿苏子河谷而下，道路平坦易行，两日就可到达赫图阿拉，对后金的威胁最大。而其他三路山高水险，行进困难，一时均不易到达。

明军的这种分兵合击、声东击西的战略却为努尔哈赤所洞察。他在分析军事形势时对诸部将说：“明军要让我首先见到南路有兵，诱我南下。而其由抚顺方向来的一路必是重兵，须急拒战，破此路则他路兵不足忧矣。”他抓住明军兵力分散的弱点，采取“凭你几路来，我只一路去”的战略。对于最先告警的南路，他并不增援，仅以原驻防的500人抵御，而集中了八旗所有的军队和各将的亲兵约10万人左右，西向抵抗兵马最多、威胁最大的杜松一路。努尔哈赤的分析和布署，可谓知己知彼，令人叹服。

杜松虽然勇猛，然而无谋。他轻敌冒进，想占头功。三月初一，杜松率领第一路明军开抵萨尔浒（今辽宁抚顺东）。这里隔着浑河是界凡。后金征调的1.5万个役夫正在构筑界凡城，仅有400名军队守卫。杜松想趁后金大兵未到，迅速攻占界凡，于是就将辎重和2万人马留在萨尔浒，自己带1万精锐抢渡浑河，进攻界凡。后金军队早有准备，预先把浑河上游堵起来，待明军渡到一半时，决堵放流，明军淹死无数，而且浑河两岸就此失去联系和互援。

努尔哈赤率军到达时，却不以全力解界凡之围，他仅派两旗兵力救援界凡，而以六旗的兵力抄明军的后路，出其不意攻打杜松的萨尔浒大营。金兵突然从天而降，萨尔浒的明军仓皇失措，匆匆列阵对战。这一天，黑雾弥天，咫尺不辨。

明军燃起火炬，恰好为金兵提供方便。金兵从暗处向明处射击，矢如密雨，发无不中；而明军居明处却看不清金兵所在，铕炮都射到柳林中去。金兵乘势逾堑拔栅，顷刻间，明军防线被突破，溃不成军。金兵狠追猛杀，明军尸首漫山遍野，鲜血染红了萨尔浒山冈。萨尔浒明军被歼后，金兵马不停蹄，渡过浑河，从背后包抄攻打界凡的杜松军。攻城的明军一听大营被破，军心动摇，士气瓦解，加上腹背受敌，很快就被金军消灭。界凡山麓，血流成渠，浑河河面上，僵尸漂浮，如解冻的冰块，旋转而下。第一路军就这样全军覆没，杜松等将领均力战身死。

当夜，马林率第三路军开至距萨尔浒三四十里的尚间崖，听到杜松全军覆没，早就吓破了胆。第二天，努尔哈赤率军进攻，明军大败，仅马林只身脱逃，其余尽歼。

由南北上的第四路刘綎军，不知萨尔浒之败，努尔哈赤杜松军已得胜，诱刘綎深入。让刘綎信以为真，引军深入，遂中金兵埋伏。刘綎阵亡，第四路军也就迅速被歼。

经略杨镐闻报三路兵马尽败，急令第二路的李如柏退兵，因而这一路得以全师而还。这一仗，明朝损失士兵 4.6 万人、将领 300 多员。因战斗主要是在萨尔浒地区进行，所以历史上称之为“萨尔浒之战”。这是历史上一个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的著名战例。

萨尔浒战役之后，后金与明王朝的力量对比发生了重大变化。后金的军事力量增强，其政治野心和掠夺财富的欲望也愈来愈大，由防御转入了进攻；而明朝的力量大衰，不得不由进攻转入防御。此后，双方战争的性质也起了变化。在

这之前，后金对明发动的战争是反压迫、反剥削的民族自卫战争；此后的战争，却是女真贵族为实现其政治野心和满足贪欲而发动的侵略掠夺战争。

萨尔浒战役的当年，金兵又攻取开原、铁岭，冲入明朝边境。

明军一再败绩，经略杨镐被明朝政府逮捕处死。天启元年（后金天命六年，1621年），后金又攻破军事重镇沈阳和辽阳，连克70余城。努尔哈赤先迁都辽阳，天启五年（后金天命十年，1625年）又把都城迁至沈阳，改名盛京。

明朝的失败，主要在于用将不当。熟悉军事、有谋略的熊廷弼虽两度被任为辽东经略，但无实权。而素不知兵的巡抚王化贞却指挥着十几万大军，他反对熊廷弼的正确防卫措施，轻举妄动，致使广宁大败，明朝又丧失40余城。明政府不分是非，把熊廷弼和王化贞都逮捕下狱。阉党借此兴起大狱，诬陷熊廷弼贿赂东林党人杨涟和左光斗，把熊廷弼处死。

五、宁远之战

天启二年（1622年），努尔哈赤亲统八旗劲旅，西征广宁，明军败绩。消息报至明廷，京师戒严，举朝岌岌。明以日讲官孙承宗为兵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管理军事，常向老兵询问辽事形势及险要扼塞，故通晓边事。至广宁兵败，廷臣知承宗知兵，因命其主持辽东军事。孙承宗从辽阳、广宁失守之后，从中引出前覆之鉴是，应当选良将，重将权。他经过仔细考虑，认为袁崇焕是员杰出的将领，可协助他防御后金。

袁崇焕，字元素，广西藤县人。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进士，为邵武知县。他机敏、胆壮、喜谈兵，善骑射。天启二年（1622年）正月，他单骑出阅塞外，巡历关上形势。回京后言：“予我军马钱谷，我一人足守此。”袁崇焕的豪言壮语，同僚们极为赞叹其胆略。二月，明廷授袁崇焕为兵部职方司主事，旋升为山东按察司佥事山海监军。

袁崇焕在赴任前，往见听勘在京的熊廷弼，二人为图恢复辽东，商酌竟日。辞别熊廷弼，策马驰至山海关，偕视辽东经略共商战守。袁崇焕主张积极防御，坚守关外，屏障关内，营筑宁远城，以图大举之计。八月，孙承宗自请督师，天启帝赐尚方剑。承宗抵关外重用袁崇焕。

天启三年（1623年）春，孙承宗命袁崇焕往抚蒙古喀喇沁。明失广宁后，宁远以西5城72堡被喀喇沁诸部侵占。袁崇焕亲抚喀喇沁诸部，收复自八里铺至宁远200里国土。秋，孙承宗同意袁崇焕建议，决计戍守宁远。袁崇焕亲自制定营筑宁远城规制，亲自督责。宁远城的规制是：城墙高三丈二尺，雉高六尺，基宽三丈，墙上宽二丈四尺。第二年城建成，经过袁崇焕亲率军民经营，荒凉凋敝的宁远，立即变成明朝抵御后金南犯的关外重镇。孙承宗与袁崇焕商议，遣将率卒分据锦州、松山、杏山、右屯、大凌河、小凌河，缮城廓，扎军队，进图恢复辽东大计。但是，魏忠贤专权后，阉党凶焰更加嚣张，将不肯归附于魏党的功高望重的权臣孙承宗罢去。天启五年（1625年）十月，以高第为兵部尚书代为辽东经略，辽东形势急剧逆转。

高第素不知兵，以附炎趋势投靠阉党魏忠贤而受封疆重

任。他畏敌如虎，只图守关、不图进取的消极防御策略。同孙承宗相悖，折辱将士，撤防弃地。本来孙承宗和袁崇焕在关外辛勤经营4年，不仅营筑宁远城，而且前后修复大城9座，堡45座，练兵11万，立东营12，水营5，火营2，前锋后勤营8，造甲冑、器械、弓矢、炮石等合数百万，拓地400，开屯5000顷，岁入15万，劳绩十分卓著。而高第却命尽撤锦州、右屯、大凌河、宁前诸城守军，将器械、枪炮、粮草、弹药移至关内，全部放弃关外400里大好河山。袁崇焕力争城不可弃，军不可撤，并反问道：“安有不守而撤之理？”高第以御赐“尚方剑”之势，执意要撤锦州、右屯、大凌河三城，还要传檄撤防宁、前，宁前道袁崇焕慷慨陈词：“宁前道当与宁、前为存亡！如撤宁、前兵，宁前道必不入，独卧孤城以当虏耳！”高第无可奈何，只撤锦州、右屯、大凌河及松山、杏山、塔山守具，尽驱屯兵、屯民入关，这种不战而退，使军心涣散，民怨沸腾，哭声震野。宁前道袁崇焕在得不到兵部尚书高第的支持下，大批兵民撤回关内，袁崇焕铁骨铮铮，不畏强敌，不怕孤立，率领1万余名官兵拒守宁远。

努尔哈赤占领广宁后的几年间，加强整顿内部，训练军队，发展生产，积蓄力量，准备再次进攻明朝。这次得知孙承宗罢去，高第庸懦，宁远孤城，认为时机已到，决计进攻袁崇焕，夺取宁远城。

天启六年（1626年）正月十四日，后金汗努尔哈赤亲率诸王大臣，统领13万大军，号称20万，向宁远方向推进。十六日至东昌堡，十七日西渡辽河，八旗军布满辽河平原，旌旗如潮，剑戟似林，凶猛地扑向宁远。

袁崇焕率领士卒仅 1 万余人，驻守着孤城宁远。但城中兵民，在袁崇焕爱国热忱的激励下，誓与宁远共存亡。袁崇焕面临 10 倍于己的强敌，后无援师，临危不惧，指挥运筹若定。他召集诸将议守城之策：参将祖大寿力主紧关城门，奋死把守，不可争锋，避实就虚。诸将和袁崇焕均赞同祖大寿之议。于是袁崇焕作了如下的御城准备：

首先，“刺血炎书”，誓死守城。他偕总兵满桂，副将左辅和朱梅，参将祖大寿，守备何可纲，通判金启倬等集合将士召开誓师大会，他“刺血为书”，激以忠义，并为之下拜。将士们咸请誓死守城，誓与宁远道袁崇焕共存亡。

第二，画地分守，互相策应。袁崇焕命满桂守宁远城东面，左辅守宁远城西面，祖大寿守宁远城南面，朱梅守宁远城北面。总兵满桂提督全城，分将把守，相互支援。

第三，城上设炮，严明军纪。接受王刺嘛之议，撤西洋大炮入城，制作炮车，设于城上，备置弹药，由孙元化和罗立等教习燃放。原先茅元仪学会使用洋炮，炮弹可“平发十五里”之遥。遂用茅元仪议，在城上设置洋炮。同时，将得力官员巡视全城，下令对擅自行动者，违反军纪者和城上之兵随意下城者，即杀勿论。

第四，坚壁清野，严查内奸。令将城外房屋尽行焚烧，城郊商民全部转入城内。派专门人员稽查奸细，又派诸生巡守街巷路口，故宁远无内应之奸细。

另外，派专人负责带领城内商民置办物料、送弹药、运矢石，以供守城将士。令通判金启倬编民夫，供给守城将士饮食用水。袁崇焕的周密布防，于二十二日甫定，将士们同仇

敌忾，准备迎击努尔哈赤的进犯。

努尔哈赤统率 13 万大军西渡辽河之后，长驱直入，于二十三日抵宁远城郊。努尔哈赤命离城五里，横截山海大路，安营扎寨。在宁远城北设大营。在发起攻城之前，释放被虏汉人回宁远城，劝袁崇焕投降，遭到他严辞拒绝。袁崇焕命孙元化、罗立等向宁远城北后金军大营燃放西洋大炮，一炮歼敌数百，迫使努尔哈赤西移大营，并命准备战具，次日攻城。

二十四日，后金兵发起猛攻。步骑蜂拥至城前，万矢齐射城上，城堞箭镞如雨注。后金军集中攻打城西南隅，左辅率兵坚守，祖大寿率军支援，两支军队发西洋大炮下射，抛矢石、铁铤、后金兵死伤累累，只好移师南面。努尔哈赤命在城门角两台间火力弱处凿城，后金兵冒严寒、顶炮火，用斧凿城不止，明军掷礮石、飞火球，投药罐，炮击不断。后金兵前仆后继，冒死凿城，凿开高二丈余之大洞三四处，宁远城危急。袁崇焕急中生智，缚柴浇油并掺火药，用铁索系下烧之。选 50 名壮士缒下，以棉花、火药等物烧杀挖城之后金兵。是日，自清晨至深夜，后金兵久攻不下，尸首堆积如山。

二十五日，后金兵再次奋力攻城。城上施放火炮，炮击之处，后金兵死伤一片。后金兵一面继续攻城，一面抢走城下尸体，至城西门外焚化。此后金兵攻城仍不克，死游击 2 员，备御 2 员，兵 500 人。

二十六日，后金兵继续围城，久攻不下。又命武讷格率军履冰渡海，攻觉华岛，杀明将，焚营房，烧民舍以及船只，掠走粮货。

二十七日，努尔哈赤这位“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的久

经沙场的老将，久攻宁远不下，损兵又折将，“遂大怀忿恨而回”。后金军全部回师。袁崇焕守卫宁远城取得辉煌胜利。

宁远之捷，是明朝从抚顺失陷以来的第一个大胜仗，也是“辽左发难”，8年来第一次击败后金之大进犯。宁远保卫战奏捷，明廷晋升袁崇焕为辽东巡抚。袁继续执行守关外以蔽关内的作战方针，并提出“坚壁清野以为体，乘间去瑕以为用”的作战方法，积极修复城堡，调整部署，加强守备，使后金军进不能攻，毫无所获。

六、大清的建立

努尔哈赤建立后金政权后，同明朝进行了萨尔浒之战，大败明军，给明朝以很大震动。努尔哈赤又挥师西进，攻破了开原、铁岭，辽东地区一片混乱。1621年3月，攻克沈阳、辽阳。后金兵席卷了辽河以东的广大地区。1622年正月，攻克广宁，接着后金又连陷40余城，占领了辽河以西大片土地。1626年正月，努尔哈赤率大军西进，围攻宁远城。明军在袁崇焕的率领下，挫退了后金军的进攻。努尔哈赤在宁远失败后，退回沈阳。这年7月身患毒疽，8月21日病死。

努尔哈赤临终时，虽然安排了第十四子多尔袞继位，但他死后，兄弟间争夺汗位十分激烈，最后第八子皇太极借重手上的兵权，又加上第二子代善的支持，终于夺得了后金的汗位。皇太极上台后，假意同明朝议和，于1627年2月和1636年12月两次发动对朝战争，解除了东翼威胁，并统一了漠南、漠北蒙古，解除了西翼威胁。经过几年的战争，统一

了黑龙江流域。到了1636年，皇太极经过9年的努力，已加强和巩固了后金的统治，基本上消除了来自朝鲜和蒙古的威胁，为夺取明朝中央政权作了准备。是年5月，皇太极称帝，定国号大清，改元崇德。从此，皇太极把主要力量放在进攻明朝上，明清之间的关系进入一个新的时期。

七、皇太极的政治改革

皇太极上台后，便努力集中权力，采用“汉法”，更易旧制，实行改革：

第一，加强和巩固汗权。皇太极为了提高汗权，大力削弱诸王的权势，狠狠打击足以与自己争权的三大贝勒的势力。当时，后金的决策机构政会议被八旗旗主所控制，极大地束缚着汗权，所以，1626年（明天启六年，后金天命十一年）10月，皇太极在每旗设主管旗务大臣一名，直接掌管旗务，不久又要所有贝勒都参加议政会议，并让每个旗增派三人议政。这样就打破了旗主的控制权，使决策机构变成咨询机关。1629年（明崇祯二年，后金天聪三年）2月，皇太极以“因值月之故，一切机务辄烦”，免去三大贝勒按月分掌政事的权力，1632年（明崇祯五年，后金天聪六年）2月，皇太极废除“上与三大贝勒，俱南面坐”的旧制，改为唯有自己“南面独坐”，从而突出汗的独尊的地位。与此同时，皇太极为了巩固汗权，不断寻机削除异己，1630年（明崇祯三年，后金天聪四年）7月，他利用二大贝勒阿敏“弃滦州、永平、迁安、遵化四城”败归为口实，定阿敏罪状十六条，以“自视如君”，“心怀不

轨”等罪名，将阿敏幽禁，夺其所属人口、奴隶和财产，不久阿敏病死。1631年（明崇祯四年，后金天聪五年）8月，皇太极与三大贝勒莽古尔泰发生口角，莽古尔泰拔剑相向，他乘机把莽古尔泰治罪，革去大贝勒衔，降为一般的贝勒，夺其5牛录的属员，罚银1万两，莽古尔泰气愤而死。阿敏、莽古尔泰既死，三大贝勒只剩下代善一人。到了1635年（明崇祯八年，后金天聪九年）11月，皇太极又以代善对己不恭，列了四条罪状，罚鞍马甲冑等物，银万两，借以要代善唯命是从。至此，威胁汗权的三大贝勒势力已除，皇太极独自控制了八旗中的正黄、镶黄、正蓝三旗，实力大增，其余旗主无力和他抗衡，使汗权得以加强和巩固。

第二，整顿和改革国家机构。1616年，努尔哈赤称汗建立后金政权。他以八旗制度来行使国家政权机构的职能，当时的后金，人少地窄，处在奴隶制时期，这种建立在奴隶制上的八旗制度，还能暂且代替国家机构进行统治。而当后金进入辽沈地区以后，人多地广，已开始转入封建制时代，八旗制度就不能适应新的形势，必须改革。努尔哈赤在后期，虽然也开始着手整顿和改革国家机构，但是由于时间和条件的关系，未能实现。皇太极即位后，为了强化汗权，他极力学习汉族文化，对国家机构进行了很大改革，使后金政权迅速地封建化。他要求“凡事都照大明会典行，极为得策”，故行政机构，多仿自明制。1629年（明崇祯二年，后金天聪三年），皇太极设文馆，“命儒臣，分为两直，榜式达海及刚林等，翻译汉字书籍。榜式库尔缠及吴巴什等，记注本朝得失”。这时的文馆，制度虽不完善，办事也很混乱，但已是内

阁的雏型。1636年（明崇祯九年，清崇德元年）4月，改文馆为内三院，即内国史院，负责撰拟诏令，编纂史书等；内秘书院，负责掌管和起草对外文书与敕谕等；内弘文院，负责讲经注史，颁布制度等。设置八承政，分管内三院事务。是年6月，又更定内三院官制，内三院的组织和职掌比文馆更完善、更扩大了。内三院的大学士、学士，参加国家机密，不仅是皇太极处理政务的左右手，而且还评议旗务，掌握权力，起着牵制八旗的作用。

1631年（明崇祯四年，后金天聪五年）八月，皇太极“受定官制，设立六部”，吏、户、礼、兵、刑、工六部，和皇太极已不是原先的平列关系，而是封建的君臣隶属关系。不久皇太极为了直接控制六部，又进一步削弱贝勒的权力，下令“停王贝勒领部院事”，这样就把贝勒置于国家机构之外，皇太极独主政务。

1636年（明崇祯九年，清崇德元年）6月，在三院六部之外，设置都察院，其职掌是参加议奏、会审案件、稽察衙门、监察考试等，如果诸王大臣有不法行为，可以列罪奏劾，即使奏事不实，也不坐罪。1638年7月，更定蒙古衙门为理藩院，负责管理内外蒙古事务，以后成为清朝统治少数民族的统治机构。

内三院、六部和都察院以及理藩院，合称三院八衙门，这是仿照明制建立起来的一套比较完整的国家机构。它虽然同八旗制度并存，但是已逐步取代了原先八旗制度所行使的国家权务。皇太极通过这套政权机构，把权力集中起来。

第三，团结汉族官僚和知识分子。皇太极为了加强汗权，

发展封建制，必须扩大后金统治阶级基础，尤其是为了对抗明朝，统治汉人众多的辽东地区，更要利用汉族官僚和知识分子。因为知识分子具有文化知识，是建立和巩固政治统治所不可缺少的。而且在社会上有相当的影响与势力。所以，皇太极在不损害满族贵族根本利益的基础上，十分重视发挥他们的作用，使其为自己服务，如范文程、李永芳、马光远、高士俊、高鸿等人，都是皇太极重用的心腹。随着后金统治区日益扩大，人口不断增加，需要更多的官吏进行管理。1629年后金开科取士，命境内生员参加科举考试，吸收大批汉族知识分子充实各级行政机构。这种措施，不仅把一些汉族知识分子从被奴役的地位解放出来，而且在政治上赢得了他们的支持和拥护。

皇太极在政治上采取以上措施，基本上解决了汗权和王权、集权和分权的矛盾，使汗权得以加强，建立起一个权力集中的强有力的政权机器。他使用这一政权机器，在外部和内部进行斗争，一方面对明王朝作战，军事上取得连续的胜利，一方面在后金境内进行经济改革，促使满族社会迅速地封建化。

皇太极的改革不是大刀阔斧地除旧立新，而是对旧制度加以限制、改造，再另立新制度，与之平行，分享其权力，如八旗制度外又设八衙门，议政会议外又设内三院。满族社会通过这种渐进性的改革而没有发生大的分裂、内战。但这样相互影响、相互牵制，汗权仍然受到一定的约束，旗主和贝勒仍拥有相当的政治和经济实力。

第四，皇太极为了扩大兵源，以和兵力众多的明王朝作

战，又为了平衡满族八旗旗主和贝勒们的军事势力，创立了汉军八旗和蒙古八旗。

本来，八旗属下的人丁并非全是满族，也有汉人和蒙古人。1633年（明崇祯六年，后金天聪七年），皇太极令满族各户下汉人十丁抽一，组成汉兵一旗，以黑旗为标志，由额附佟养性统率。第二年，改汉兵为汉军，满语叫“乌真超哈”（“乌真”汉语“重”的意思，“超哈”汉语“兵”或“军”的意思）。1637年（明崇祯十年，清崇德二年），皇太极把汉军旗分为两旗，以石廷柱为左翼固山额真，马光远为右翼固山额真，也按照满洲八旗编壮丁为牛录。1639年，皇太极又分汉军两旗为四旗，以马光远、石廷柱、王世选、巴延四人为固山额真，各领一旗。到了1642年，再增设四旗，共为八旗，称为汉军八旗，旗色与满洲八旗相同，每旗设固山额真一人，梅勒章京二人，甲喇章京五人。此外，1634年（明崇祯七年，后金天聪八年），又把八旗中勇敢善战的蒙古人拨出，编成蒙古二旗。1635年，扩编成蒙古八旗，旗色和建制也同满洲八旗一样。汉军八旗和蒙古八旗的组成虽然与满洲八旗相同，但是汉军、蒙古八旗的固山额真都是由皇太极任命，不称职的可以随时撤换，这点和满洲八旗旗主世袭制不同。皇太极是满、蒙、汉八旗最高统帅，他可以直接指挥和调遣这些八旗军。

与此同时，皇太极为了加强八旗兵的战斗力，不断颁布军律和加紧制造火器。1634年（明崇祯七年、后金天聪八年）7月，皇太极认为“师行动众，约束宜严，不可不明示法律，以肃众志”，于是颁布军律，规定“大军按队安驱，毋许

喧哗，勿离旗纛，……勿毁庙宇，勿杀行人，敌兵抗拒者杀之，归顺者养之，所俘之人，勿夺其衣服，勿离其夫妇，……勿淫妇女，……勿饮酒，……若有违令者正法”。以后曾多次重申以上军律。此外，虽然八旗骑兵行动机动灵活，但不适于攻坚战，如努尔哈赤宁远之败和皇太极两次攻打广宁不克，都是吃了明军火器的亏。所以，1631年（明崇祯四年，后金天聪五年），皇太极命王天相等入加紧研制火炮，该年6月造成，命名“天祐助威大将军”。另外还有得自明军的“红衣大炮”多门，配备给各旗服役。这样，皇太极不仅有了善于野战的八旗骑兵，而且又有了能够攻坚的炮兵，所以八旗兵的战斗力的大大增强。

第五，创立新满文，利用喇嘛教。早在努尔哈赤时期，就借用蒙古文字母创制满文，但老满文缺点很多，文法也不完备。1632年（明崇祯五年，后金天聪六年），皇太极命达海等人，在老满文的基础上，增加圈点，并创制十二字头和专记外字符号，成为有圈点的新满文。新满文在结构与应用上比较完备，所以，成为清代二百余年通行的满文。其次，皇太极为了利用喇嘛教来联络蒙古和西藏，大力宣扬和扶植喇嘛教。1634年，西藏达赖喇嘛遣使到盛京，皇太极盛情款待。皇太极通过达赖喇嘛的使者，联络蒙、藏民族，加强自己的力量。

八、明清松锦之战

明崇祯十三年至十五年（清崇德五年至七年，1640年～1642年），明军与清军在松山（今辽宁锦县南）、锦州（今属

辽宁)一带的一次大决战。

继天启六年(1626年)宁远保卫战奏捷之后,升任辽东巡抚的袁崇焕,坚持以关外蔽关内,为确保山海关不受后金威胁,实行以辽人守辽土的作战方略,加强和扩建锦州、宁远及中左所、中前所、右屯、大凌河等关外诸城堡,兴屯田,积粮饷,调兵马,固守备。共募集6万余人据守各要点,袁崇焕坐镇宁远,平辽总兵赵率教镇守锦州,构成一道宁锦防线。

皇太极于天启七年五月,亲率满洲八旗兵5万余人包围锦州,另遣军一部分逼近宁远,阻止宁远明军向锦州增援。锦州守军赵率教等3万余众,依托坚城,凭城抗击。后金军连续围攻半月之久,未能得手,遂转攻宁远。宁远守军袁崇焕、满桂、祖大寿等3.5万人,加强城守,并出城布阵,挖深壕,列车营,设大炮,严阵以待。皇太极见状,不敢冒然进攻,退兵诱明军出战,但明军坚守不出。后金军只好攻城,但遭到明军痛击,伤亡严重,无奈再次转兵,仍攻锦州,遭到明守军西洋大炮和其他兵器还击,损兵折将,加上暑期疫病发作,部队减员严重,皇太极只好将军队撤回沈阳。

皇太极经过两次失败,吸取教训,改变策略,从长计议。他改变了以往后金军到处劫掠的做法,实行劝农讲武的政策,去汗号自称皇帝,改族为满洲,以巩固内部统治为本。他暂缓对宁、锦的图谋,转攻朝鲜,以解除后顾之忧;接着又出兵蒙古,打败蒙古察哈尔部(今内蒙古乌兰察布盟东南部及锡林格勒盟南部一带),实行“取道蒙古,拊直隶之背”的方略,形成对明朝的迂回态势;同时增建蒙古八旗,扩大自己

的军事实力。经过一系列准备之后，皇太极针对袁崇焕等守关外以蔽关内的方略，决定采取扰关内以蔽关外的迂回战略，避开袁崇焕等人坚守的宁远地区，打通辽西走廊，伺机进图中原。根据这一战略方针，皇太极不断派兵由喜峰口、居庸关、张家口等长城关口，突入关内进行袭扰，置山海关外明军于无用之地，迫使明军后顾回撤；并袭扰北京附近州县，动摇明朝的统治。在进行军事袭扰的同时，皇太极还暗中加紧间谍活动，收买明廷阉党，利用明朝统治阶级内部矛盾。明崇祯二年（1629年），后金军进扰北京，袁崇焕率军由山海关星夜回援，此时，后金奸细和阉党乘机造谣，说袁崇焕要“引敌胁和，将为城下之盟”。后金（崇祯九年改国号为清）利用反间计，扬言与袁崇焕密约共取北京，于是崇祯帝在阉党的怂恿下杀害了袁崇焕，使关外守土将士军心动摇。

皇太极还征用降清的明将孔有德、耿仲明、尚可喜等，增编汉军八旗，增加了各种作战用的火器，削弱了明军势力，扩大了自己的军事实力。明崇祯四年后金军夺占大凌河后，因受辽西重镇锦州、松山阻隔，无法逼近山海关。

明崇祯十三年（1640年），李自成农民起义军势力迅速发展，波及川、陕、豫数省区，明朝统治政权发生动摇，皇太极看到时机成熟，乘机调集兵力，进围锦州，企图拔掉大举入关的障碍，消除后顾之忧。

是年三月，皇太极命郑亲王济尔哈朗为右翼主帅，多罗贝勒多铎为左翼主帅，各统兵开赴义州（今义县），筑城屯田，筹措攻城器具，蚕食锦州外围据点。四月末，皇太极亲赴义州、锦州前线察看地形和明军态势。他吸收宁锦之战强攻受

挫的教训，决定对锦州采取长期围困、断其粮饷、歼其援军、迫其出降的作战方略。左、右两翼主帅根据皇太极的方略，率清军由远及近，进围锦州。为了持久围困，清军实行3个月一轮的轮战轮休制，使围城清军不断得到休整。

明廷闻报，一时拿不出主意，蓟辽总督洪承畴认为清军屯兵锦州与义州之间，为持久作战之计，不可轻视，主张战、守双筹，被崇祯帝采纳。于是，援锦明军先后出关，驻守锦州的明军以主力守城，以一小部分兵力于城外配合，并储备有足供二三年之用的积粟。守将总兵祖大寿率军奋力反击，激战剧烈，使清军难以接近城池，由于清军围城不严，旷日持久，士气懈怠，攻城近1年，仍未得手。

次年三月，清军逼近明锦州守军炮火射程之外，绕城四面扎营，挖壕设栅，封锁各条通路，使锦州与外援完全隔绝。祖大寿坚守不出，明廷急令驻守宁远的洪承畴率宣府杨国柱、大同王朴、密云唐通、蓟镇白广恩、玉田曹变蛟、山海关马科、前屯卫王廷臣、宁远吴三桂等八镇总兵共13万大军，火速驰援锦州，以解其围。洪承畴采祖大寿建议，行动谨慎，步步为营。七月二十六日，洪承畴率部抵达松山。清军针锋相对，抢先占据松山与锦州间的乳峰山东侧。入夜，洪承畴挥军占领乳峰山西侧，并分驻东西石门，环松山城结步兵大营7座，营外掘长壕、树木栅，骑兵屯驻松山东、西、北三面，严加防御。八月二日，锦州守军配合援军出城突围，被清军逐回城中，援军将领杨国柱战死。八日，清军向乳峰山西侧明军连续发起两次攻击，均被明军击退。十日，两军再次展开激战，清军又被挫败。接替参战的清军多尔袞等在明援军

的强大压力下不敢发动攻击，接连向沈阳求救。皇太极闻讯，决定亲征。十四日，皇太极率精兵 3000 先行，大军继后，日夜兼程，于十九日抵达松山附近的戚家堡。

皇太极亲自登上松山观察战场情况，发现明军后阵薄弱，且首尾不相顾，于是决定首先断绝明军粮道，然后掘壕筑垣围困明军。他立即将大军部署于松山与杏山之间，切断松、锦间的通道。二十日，派多罗武英郡王阿济格与固山贝子博洛等攻打塔山，夺取明军笔架山（在今锦州南）储备的 12 垛军粮。与此同时，从锦州以西往南，穿越松、杏大道，直至海口，挖掘 3 道深 8 尺、宽丈余的大壕，人马不能通过，将明军置于包围之中。

次日，洪承畴挥军反击，企图突围。皇太极临阵指挥，亲自督军作战，将明军压回营地。然后，又调整部署，严堵要道，设伏待机。明军只带 3 天口粮，不得不急欲求战，但屡战不胜，军心动摇。洪承畴又拒绝诸将领回宁远取粮的建议，指出“战亦死，不战亦死，况战或可冀幸万一”，决心与清军决一死战。不料王朴于当晚率部先逃，其他总兵也相继溃逃，部队大乱，自相践踏。严阵以待的清军乘机出击，迎头堵截，明军坠壕落堑，死伤者不计其数。王朴、吴三桂率残部自杏山逃遁，于高桥遭清军伏兵袭击，部队被歼，二人逃回宁远。监军张若麒深夜乘船从海上逃跑。洪承畴、曹变蛟、王廷臣及辽东巡抚邱民仰仓促撤回松山城坚守。自二十一日至二十六日，明军被歼 5.4 万余人，损失战马 7000 余匹，甲冑 9000 余件，清军进围松山，明军无力救援，城内守军粮食将尽，形势十分险恶。

崇祯十五年二月，松山副将夏承德与清军密约，执洪承畴、邱民仰等献城投降。皇太极杀曹变蛟、王廷臣、邱民仰等明军将臣，押解洪承畴回沈阳，诱其投降。三月，驻守锦州的明将祖大寿见形势无望，率部出城投降。

九、洪承畴败降

明军在松山、锦州大败，夏承德向清军献俘，皇太极命礼部郊迎 15 里。夏承德的亲属被俘者，全部释出。

皇太极即时明令：将洪承畴、祖大寿等将领送到盛京。丘民仰、曹变蛟、王廷臣等三人就地杀戮。

清自努尔哈赤起，对明朝的政治、军事情况相当注意，侦察人员布满京师，对明王朝的军政大事和官员动态，深有所了解。所以这次对洪承畴和丘民仰等做出不同的决定，决非偶然。同时对于收买明方官员，不但给以高官厚禄，赏赐金银珠玉，甚至妻以亲女（如公主、郡主等）。努尔哈赤新起兵时，明万历二十八年（1600 年）征服乌拉部族，乌拉部族贝勒布占泰投降，努尔哈赤便妻以亲女。后金天命三年（1618 年）攻占明抚顺，守将李永芳仅以一个微不足道的游击，努尔哈赤也用第七子贝勒巴尔泰的亲女妻之。这种例子很多。

清帝皇太极知道洪承畴是软骨头，可以收买，故待之极厚。当洪承畴解至盛京，饮食供帐等于王侯。初期，他还装腔作势，不进饮食，终日涕泪交流，誓死报国。清方派汉族大臣轮流劝导，洪承畴不听，有时还以恶言相报。可是清吏部尚书范文程，几次轻装简从，窥伺洪承畴的情况，识破他

的隐衷。他知道洪承畴是个老官僚，所谓有奶便是娘，是不会为朱由检效忠到底的。范文程自告奋勇往见洪承畴，开始加以慰藉，继之表示同情。洪承畴逐渐破涕答言，范文程不谈投降的事，专谈今古兴亡的大事，洪承畴颇为感动。两人互相交谈间，忽然屋梁间的灰尘落在洪承畴的袍襟上，他便取出手帕轻轻把灰尘拭去。范文程辞出，立即晋谒皇太极，开口便说：“承畴不死矣。”并告以所见所谈，并加以解释说：“承畴对敝袍犹爱惜若此，况其身耶？”皇太极颇以为然。

隔日，皇太极亲赴承畴囚所。“承畴正襟危坐，默默不言，但已无悲泣表情。皇太极解貂裘与之服，徐曰：‘先生得无冷乎？’洪茫然视上。久之叹曰‘真命世之主也！’因叩头请降。上大悦，即日赏赉无算。三日一小宴，五日一大宴，陈百戏以作贺。诸将不悦曰：‘洪承畴一羁囚，上何待之重也？’上曰：‘吾侪所以栉风洗雨者，究欲何为？’众曰：‘欲得中原耳！’上笑曰：‘譬之行者，诸君皆盲目。今得一引路者，吾安得不乐也？’众乃服。”

洪承畴在新主人的宠爱下，日夜在盛京扮演喜剧。京师和他的家乡，正为他大规模地扮演悲剧。

崇祯帝朱由检初时得悉松山战败，13万官兵大半伤亡，以及洪承畴被俘的消息；继之又得到丘民仰、曹变蛟、王廷臣三人被俘，不屈遭杀等塘报，心中固然沉痛。但对洪承畴的生死，尤其悬念不已。不久又得到紧急奏报，说洪承畴至死不屈，已为大明效忠。朱由检深为悲痛，如丧考妣，立即下诏建祠都城，对洪承畴和丘民仰等死难者，举行隆重的奠祭，赐祭十六坛，并亲临祭奠。已经祭到九坛，突然送来急

报，证实洪承畴已经投降，悲剧顿时停演。

洪承畴家乡在福建南安，洪氏是当地大族。当洪承畴的死讯传至南安时，洪氏家族急忙印刻讣文，大肆宣传洪承畴怎样为国尽忠，并举办大规模的丧礼。亲戚故旧，群集南安。正当丧礼进行间，洪承畴投降的消息已传遍全国，丧礼立即收场，但讣文已无从收回，一时传为笑柄。

锦州、松山大败后，明朝上下十分震惊。当时，以李自成，张献忠为首的农民革命力量正蓬勃发展，震撼着明王朝的统治。腐朽的明朝统治者出于地主阶级的本性，企图转而与满州贵族勾结，绞杀农民起义军。崇祯帝授权兵部尚书陈新甲，秘密与清议和。后来内情泄露，举朝大哗。崇祯帝为推卸责任，把陈新甲当替罪羊处死，和议破裂。

皇太极见议和不成，就在崇祯十五年十月派兵入关，攻陷蓟州，深入河北、山东、连破3府、18州、67县，共88城，掠夺金银数十万两，驼马牛羊55万多头，俘虏人民36万。清兵第二年四月撤出，车驼队伍达30余里，过芦沟桥走了10天还没走完。卑劣的明朝将官眼睁睁地望着清兵满载从容而去，无一人敢发一矢阻击。

这一年八月，皇太极暴病亡故，6岁的儿子福临即位，由叔父多尔袞和济尔哈朗辅政，改元顺治。对明朝的军事行动因皇太极之死而暂时缓和下来。

第三章 明朝中期的 社会政治危机

第一节 令人谈虎色变的特务政治

一、锦衣卫和东厂的罪恶活动

厂卫对社会的扰害是极其严重的。

锦衣卫的缇骑（逮捕犯人的官役）随便找一个借口就可以逮捕和审讯一些官民人等，而且，还竭力捏造罪名诬陷好人，不择手段地扩大牵连的范围。道理很简单，因为他们总是把经手办理的每一个案件都看作是大发横财和邀功请赏的机会，多牵连一些人进去，就可以多增加一些讹诈的对象，自己的官爵也可以升得更快一些。所以，锦衣卫在奉到皇帝交办的案件时，总是“或以一人而牵十余人，或以一家而连数十家”，叫做“瓜蔓抄”。有时，他们还有意把一些姓名类似、

籍贯相同的无辜者也抓进来，苦打成招；或者把人家家里的财物硬说成盗赃，唆使一些流氓恶棍出来做假证人，陷害善良；甚至使用栽赃的卑鄙手段，把一些所谓“违法”的物件或文书暗暗放在被害人身边，然后又把它搜寻出来，作为罪证。

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是靠红巾军起家的。红巾军起义时，曾利用了白莲教。朱元璋做了皇帝以后，也唯恐别人利用白莲教等宗教组织来反对他，所以，他从一开始就严禁白莲教活动。凡是查获这种案件的，都有重赏。锦衣卫的缇骑们为了报功请赏，有时甚至买通一些和尚，宣讲教义，诱惑百姓。当百姓围拢来听讲时，他们便把听讲的人全数掩捕起来。这种恶毒的做法，叫作“种妖言”。当时，像这类事件是很多的。

锦衣狱又叫诏狱，是一个阴森恐怖的特种监狱。狱中设有各种各样的残酷刑法，可以说出名目的就有械、镣、棍、剥皮、抽肠、钩背（用铁钩透穿犯人的背脊）、大枷、立枷（带枷站立）、断脊、堕指、刺心……，等等。另外还有一种全刑。所谓全刑，就是让犯人遍受械、镣、棍、拶、夹棍等五种酷刑，受尽痛苦，最后才死去。

狱室的墙壁极厚，在室内高呼，隔壁一点都听不到。室内光线暗淡，白天都难以辨认对面的东西。严寒季节，室内不允许生火，如同冰窟。到了夏天，时疫流行。重要的犯人往往要带上几种刑具，丝毫动弹不得。到了夜晚，狱内的大老鼠便出来咬犯人，犯人被咬得遍体流血，甚至连手指脚趾都被咬断。据说，有一天，一个名叫孟昭的刑官，因事来到

狱中，看到犯人们被咬得鲜血淋漓，居然也动了怜悯之心，买了几只猫放入狱室里，鼠患才减轻了一些。

在押的犯人大都染有各种疾病，而狱官对患病的人是不给予任何医药治疗的。有钱的犯人还可以让家属重重贿赂狱卒，偷偷地带一点药品进来。至于那些家道贫寒或已被敲诈破产的犯人，便只能忍受疾病的折磨。犯人入狱，亲属是不允许会见的。只有在犯人过堂被拷问的时候，才许可亲属跪在堂下一丈远的地方看一眼。讲话只能高声问答，而且，还不能说自己家乡的方言土语，不许谈及有关案情的事。在这样折磨之下，许多犯人在入狱后不久便死去；少数侥幸不死的，案子又迟迟不能了结，被无限期地关押在狱中。

万历年间，临江府（属江西，治所在清江）有个知府（一府的行政长官）名叫钱若赓，早先在礼部任职时，因为劝告明神宗不要过多地挑选民女入宫，于是得罪了明神宗。明神宗就打定主意要杀害他。后来，钱若赓出任临江府知府，明神宗就给他加上一个“酷吏（欺压百姓的坏官吏）”的罪名，命锦衣卫把他逮捕入狱，问成死罪。当时，大官僚申时行等人知道钱若赓完全是冤枉的，便和有关司法机关密议，要求暂缓处决，以便设法解救他。但是，37年过去了，钱若赓仍未被释。在这30多年的囚禁生活中，钱若赓被折磨得耳聋眼瞎，四肢瘫痪，满身疮疡，脓血淋漓，仅仅在喉中还有一丝气息，勉强可以算是一个活人。当时，类似钱若赓遭遇的人是很多的。由于关押的囚犯不断增加，锦衣狱原有的狱室容纳不下，还三番五次在京城扩建狱室！

在东厂监狱里，黑暗恐怖的情形也和锦衣狱一模一样。

东厂经常要派人到各官府和各城门访缉。某官员做了什么事，某城门发现了什么奸细，某地失了火，雷击了什么东西，甚至地方上发生了什么人命案件，都得上报。

除官府和各城门之外，其他地方也有东厂番役们的踪迹。在一本叫做《幸存录》的笔记里，记载着这样一件事：

明朝末年某月某日的一个夜晚，有五个人在一家旅馆里饮酒。其中有一个人喝醉了酒，竟骂起大宦官魏忠贤来。他说：“魏忠贤无恶不作，不要多久就会失败的。”其余四人有的怕事不敢插嘴，有的劝阻他不要乱说，免得惹祸。那个人以为不会被人知道，而且又在酒后，便顺着性子说：“魏忠贤虽然凶横，剥不了我的皮，我怕什么？”谁料骂声未绝，东厂的番役们就冲进门，把五个人抓了起来，解送魏忠贤那儿发落。魏忠贤把骂他的那个人活活剥了皮。其余四人吓得魂飞魄散，连腿也抬不动了。所以，人们只要看到身穿锦衣，骑着高头大马，操京师口音的人，就有如见到瘟神，连忙远远躲开。地方官吏闻风，也得密行贿赂，极力讨好他们。

当时，东厂虽然有 1000 多名番役，但是地方这样大，自然还是感到人手不够。于是，他们又和当地的地痞流氓勾结起来，利用这些人熟悉本地情况的有利条件，帮助他们探听事件。番役们甚至订出价钱来向流氓收买情报，按照案情的轻重大小付给一定数目的钱，叫作“买起数”或“买事件”。

这帮地痞流氓为了骗钱和借机报复私仇，挖空心思，捕风捉影，捏造一些情况，向番役们告发。番役们买到这些事件后，便向头目报告，头目立即率同番役去所谓“犯家”的周围严密侦察，叫作“打桩”。打桩打清楚以后，番役们就凶

神恶煞似的冲入人家，把人逮捕起来。如果“犯人”能够拿出大量的钱财贿赂他们，便可以放出；如果贿赂少，不能使他们满意，便以各种毒刑来整治人家。这叫作“干酗酒”。在行刑过程，还示意受刑的人牵连有钱的人，以便讹诈更多的钱财。“买事件”这种坑害人的恶毒做法，一直到明朝灭亡前还普遍存在着。

二、西厂和内行厂的特务活动

明朝到中叶以后，政治日趋腐败，封建统治阶级对广大劳动人民横征暴敛，进行着疯狂的掠夺，无数农民被逼得走投无路，纷纷揭竿而起，进行反抗。统治者为了镇压人民的反抗，就势必更要加强统治，新的特种镇压机构西厂和内行厂，就在这种情势下产生了。它们的性质和锦衣卫、东厂是完全一样的。

西厂和内行厂都由宦官主持，内部的组织大体上仿效东厂，但权柄又在东厂之上。

西厂先后设置过两次。第一次是在1477年（明宪宗成化十三年），由亲信大宦官汪直提督厂事。后来，东西两厂相互之间为了争功邀宠，经常发生明争暗斗的事情。明宪宗看到这样发展下去有点不妙，再加上汪直渐渐失宠，所以便在1482年（成化十八年）下诏撤销西厂。到1506年（正德元年），明武宗又听从另一个大宦官刘瑾的怂恿再设西厂，但不久便因为内行厂兴起，另设西厂已无多大必要，因而撤销了。

西厂的人数比东厂要多一倍，侦察的范围比东厂更为广

泛，除京师地区以外，南北河道重要地方，各省府州县，以至分封在各地的王府边镇，都分布着西厂的爪牙。一般老百姓家里为油盐柴米小事吵嘴打架，或彼此之间争鸡骂狗的琐碎事情，往往都被作为陷害的借口。例如，1508年（正德三年）端午节那天，在江西一个很偏僻的地方南康（今星子县），有几户百姓竞渡龙船，欢度这个传统的佳节。西厂的逻卒们发现这件事，便以什么“擅自制造龙舟”的罪名，把他们逮捕起来，造成冤狱。

内行厂，又叫内办事厂，是大宦官刘瑾在正德初年建立的。当时，刘瑾最受明武宗的宠信，他把持着朝政，为非作歹。但是，他又很怕其他官僚反对自己，也怕原有的厂卫不完全听从自己的指挥，所以另设内行厂来加强控制。

内行厂很重要的职责之一是伺察东西厂和锦衣卫，是特种镇压机构。内行厂较东西厂更为残酷，凡经它处置的案件，罪不论轻重，一律判处廷杖，永远戍边，或者戴枷发遣别的地方。一套枷重达150斤，犯人们戴上，几天就被折磨死了。内行厂还经常使用凌迟惨刑，把被判处死刑的人零剐细割，让这些人在精神上和肉体上都受到极度痛苦后才死去。在内行厂存在的短短几年中，官吏军民被非法处死的达几千人。后来，由于刘瑾失宠被杀，内行厂才停闭了。

为什么西厂和内行厂没有长期存在下去呢？这主要是因为西厂和内行厂的设置，大大加深了几个特种镇压机构之间的矛盾和冲突。这几个机构为了争权、争宠、争功、争利，相互倾轧，皇帝难以在几个系统之间妥善操纵。其次是由于主持西厂和内行厂的大宦官汪直和刘瑾先后失宠，这两个厂自

然也就难以继续活动下去。

最后，东厂和锦衣卫已经把天下搞得乌烟瘴气，西厂和内行厂的增设，就使社会秩序更为混乱，做官的不能安于职守，商人不能安心做买卖，百姓不能安心生产。照这样下去，朱家的天下怎能保得住呢？一些头脑比较清醒的大臣，早已看出另设西厂和内行厂害多利少，于是他们便纷纷上书皇帝，要求撤销这些机构。结果，西厂和内行厂也就因为以上几种原因而停闭。

明朝的历代皇帝，一直都重视厂卫，把厂卫看作是最忠于自己的力量，是皇权最可靠的支柱之一。厂卫在皇帝纵容下，杀害了许许多多无辜的人，做了数不尽的坏事，其罪恶是写不胜写的。

第二节 宦官和佞臣干政

一、明代的宦官

“宦官”是一个通名，在明代，宦官是有各种等级的，最高的一级叫做太监，（一般人拿太监通称宦官，那是以最高的一级来概括全体）。凡宦官各主要衙门负责人全由太监充任。其次是少监，在主要衙门中做太监的助手，有时也单独派出负责一方面的事，如镇守之类。第三是监丞。这些都是高级

宦官，必须入宫年资较久的方可升上。至于年资较浅的只能担任黄簿、长随、奉御、当差、听事等等。最下级的叫做乌木牌、手巾、小火者之类，那就和外边的厮役一样了。

宦官在各监局中所担任的职务也有种种职衔，一般说来，各监都有掌印太监，或是提督太监，各司有司正司副，各局有大使副使，各房有掌房，各库有掌库。其他职员有经理、管理、佾书、掌司、写字、监工等等，大抵看各监局的需要设置。

明代宦官等级、名称、职衔大略如此。

明代宦官机关大体说来可分为内外两方面，内是指设在皇宫之内的机关，外是指设在皇宫之外的遍布全国的机关。

二、王振专权

英宗正统初年，历史上称为得人之时，朝政由当时著名的阁臣“三杨”主持，即杨士奇、杨荣、杨溥，六部又有蹇义、夏原吉等老臣，这些人在朝多年，侍奉过几代朱家天子，有着较为丰富的政治经验，深为朝廷倚重；在内廷，又有自永乐以来饱经风霜的太皇太后张氏主持。所以，在相当长一段时期内，朝中安定无事。然而，也就是在这种安定之下，宦官势力作为一股潜流在暗暗滋长着。

明太祖朱元璋鉴于历代宦官涉政对国家造成的危害，尤其是对君权的威胁，明政权一建立，他便制订了一系列限制宦官活动的措施，如：宦官不许与外官互通消息；不准兼外官衔，不准穿外官衣冠；宦官品秩不得过四品；衣食均在宫

中，不许读书识字，等等。为了使限制宦官的政策传之后世，永远遵守，朱元璋还特地在宫门立了一块铁牌，刻上“内臣不得干预政事，犯者斩”11个大字，以期后世永远遵循。然而，就是朱元璋自己，对这些规定也没有完全遵守，他在宫内建立了一套为皇帝服务的完整机构，即二十四衙门，几乎包揽了内廷一切事务，使宦官成为皇帝身边最亲近的人。不但如此，明代自朱元璋起，由于皇权高度发展，对臣下极端猜忌，终于发展到任用宦官刺探外廷动静，以及建立“诏狱”、“锦衣卫”等，使宦官得以通过这些特务活动，染指朝廷大事。朱元璋还公开破坏自己建立的规制，派宦官出使办事。如洪武八年，派宦官赵成赴河州市马；二十五年，宦官聂庆童赴河州办理荣马。但总的说来，终洪武一朝，宦官势力还是受到压制的。一个侍候了朱元璋数十年的老太监，有一次偶然在朱元璋面前谈起朝廷大事，朱元璋大怒，立时下令把他拉出去斩了。

到了后世就不同了。永乐时，因宦官在靖难战争中立下大功，对宦官的任用就越来越多，如著名的郑和，就是成祖身边亲信宦官。此外，出镇地方、典兵、监军等事，也都常常由宦官担任。而且，随着永乐时期特务政治的进一步发展，宦官干预政务的机会也越来越多。宣德时期，不许宦官识字的规定也被破坏了。原来，宣宗宠信宦官，常常叫他们办各种事务，但宦官们不识字，办事多不尽人意。明成祖曾赐给他四名小太监，都是明军远征交趾时的俘虏，能读书识字，文墨精熟，无论行为举止、办事效率，都很令人满意。于是，宣宗下令在宫内开办了内读书堂，专选年幼内侍读书。就这样，

为宦官窃权铺平了道路。

正统年间，就是在这种背景下，出现了宦官王振窃取朝政大权的局面。

王振是个读书人，由儒士出身并担任过地方教职，后来犯了法，罪当发配。正在这时，遇上朝廷选用宦官，王振乘机入宫，混入宫廷。由于他读过书，一进皇宫就与他人不同，又擅长权谋，在宫中地位上升很快，被人称为“王先生”。他又有在官场混过的经验，很得宣宗信用，后来被派去侍奉皇太子朱祁镇读书，成为太子身边不可缺少的人物。宣德十年，英宗一继位，王振就被升为司礼监总管太监。

按理，英宗虽然是个十来岁的小孩，但外事有世称贤相的“三杨”主持，内廷有太皇太后张氏掌管，根本不会有王振窃权的机会。但是，永乐以来，宦官不许干政的规矩破坏得差不多了，人们对此失去了警惕；而王振又工于心计，处心积虑地找空子钻，终于渐渐成为左右朝政的力量。起初，王振主要在小皇帝身上下功夫，在“三杨”及张太后面前则毕恭毕敬。每次王振到内阁去传达旨意都很恭敬，站在门外，不敢随意进门落坐，倒是“三杨”觉得以他这样地位的大太监还如此恭敬，的确不错，常常招呼他入内就坐。当着阁臣的面，他还跪奏小皇帝，希望他不要太贪玩而应以国事为重，以致杨士奇辈感叹说：“宦官中有这样的人，真是难得呀！”但是在暗中，王振则竭力勾结内外官僚，伺机窃权。他利用较长时间侍奉英宗，深得这位小皇帝倚重的便利条件，暗中对皇帝施加影响。英宗每次临朝之前，王振总是把从各方面探得的消息告诉他，并教他如何应付，要怎样才能使大臣们心

悦诚服，一件事后要怎样赏罚，如何在臣下面前树威，等等。由于王振耳目众多，他教皇帝的事往往灵验，使英宗对他非常敬佩。而文武大臣们对于小小年纪的皇帝能够遇事不惊，也十分惊奇，认为是皇上天资聪明，很少有人想到是王振从中作了手脚。

另一方面，王振为了加重英宗对他的倚赖，在宫廷生活中，对于小皇帝的种种要求，都尽可能地予以满足，以致于正统初年，太皇太后张氏就感到他过分放纵皇帝的的生活。一次，张太后召大臣及王振，对王振加以警告：“汝侍皇帝起居多不律，今当赐汝死。”经过小皇帝的请求及大臣们劝解，王振才得到宽免，并规定他不许干预朝政。

宦官窃权，最常见的手段便是利用自己接近皇帝的地位，赢得皇帝的信任，对皇帝施加影响，以至于最后架空皇帝，自己以皇帝传令者的身份操纵大权。王振也不例外，他讨好皇帝，当然是为了更有力地对他施加影响。为了最终树立自己的权威，他教唆英宗对臣下乱施淫威，以使臣下畏威而不欺。英宗常常在臣下面前施威，也觉得很有意思，在王振教唆下，他常把不顺自己意思的人随便投入监狱。在正统六年以前的几年中，六部尚书中竟有4人被投入牢狱，这种牢狱之灾由于张太后的干预而有所减免，有些官员下狱不久，就被以张太后懿旨放出，但英宗这种作法还是有很大镇慑作用。随着皇帝年龄渐渐长大，大臣们也愈益认真看待他这种作法，明哲保身的大臣往往会因此缄口不言，乖巧的人也许会猜到是王振在从中捣鬼。

王振将自己在皇帝面前的地位稳住后，又伸出手来一步

步窃取朝权，他不时在张太后面前进谗。一次，福建省佥事廖谟杖死了一个驿丞，地方官将廖逮捕，上奏请示处置。辅臣杨荣、杨溥认为应将廖处死；而杨士奇与廖为同乡，因而设法搭救，说廖应按因公误杀人的条款处理，双方争持不下，请张太后裁定。王振乘机对张太后说，三位大臣所言均出于私意，不是太重就是太轻，按法律应将廖降职为同知，张太后见他如此“秉公无私”，就听从了他的意见。这类事多了以后，王振竟渐渐染指于朝廷大权，地位逐渐重要起来。正统五年，王振开始向掌政的内阁大臣发动正面攻势，他揭发杨荣接受宗室贿赂，请求复查，这位一世贤名的大臣竟然忧愤而死。王振取得了这一回合的胜利后，加紧培植内外亲信，风头极劲。正统六年，宫中三大殿修建工程竣工，英宗大宴百官以示庆贺，按惯例，宦官是没有资格出席这种宴会的。英宗怕王振不高兴，派人去看王振在干什么，结果看见王振正在大发脾气，英宗忙令开东华门的中门，请王振赴宴，在坐的文武官员也都起身迎谒。张太后在世时，王振的势力已有很大发展。

正统七年，张太后去世，王振更加肆无忌惮了。当时，杨荣已死，杨士奇因儿子杀人被捕而“坚卧不出”，不理政务，只有杨溥一人主持大事，年老势孤，已不是王振敌手。王振操纵年轻皇帝于掌股之上，他毁掉了朱元璋禁止宦官干政的铁牌，大权独揽，广植私党，顺之者昌，逆之者亡。稍不如意，便对大臣乱用刑罚，动辄枷锁官员，对当时一班正直朝臣贬的贬，杀的杀。畏祸谄媚者趋附王振，甚至有人自认为干儿子，王振更是卖官鬻爵，威福任情。

为了要树威和建立边功，王振唆使英宗几次对云南麓川少数民族地区大举用兵。后来，翰林侍讲刘球上疏反对此事，并劝说英宗勿使大权下移，王振见疏大怒。这刘球是当时一个很有影响的文人，门生很多，王振正好借此打击朝臣以树威。在他的主使下，刘球被下狱折磨致死，最后他的家属要安葬他，却连一具全尸也找不到了。

三、夺门之变

明代的历史，从土木堡之变到景帝在位这几年，几乎一直没有平静过，内忧外患，接连不断。若与其父、祖在位的“仁宣之治”相比较，则更显得动荡。

土木堡之变后，景帝由留守而至监国，终于登上帝位，君临天下。这一方面使他富贵至极，口含天宪，另一方面，外患频仍，朝内政局一波三迭，又使他寝食难安。最令他伤心的，还是太子见济的死，他又没有别的儿子可以继立，这本身就是构成他皇位不稳的一个因素。起初，皇后汪氏连生两胎，竟都是女儿，使他十分恼恨。后来妃子杭氏生了见济，他便将汪氏废去，立杭氏为后。景泰七年，杭氏又不幸病故。然而，更糟糕的是，在国事烦劳和后宫享乐的双重熬煎下，到景泰七年，景帝的身体状况每况愈下，积劳成疾，而且病势日渐沉重起来。

景泰八年正月，景帝病重，而皇位继承人尚未确定，内廷外朝均十分忧虑。十一日，群臣入宫探问病情，景帝的亲信太监兴安对众人说：“诸位都是朝廷股肱之臣，不为社稷大

计考虑，天天问安，徒劳无益。”一席话提醒众官考虑确立皇位继承人问题。本来，经过“复储之议”，无人敢再提建储之事，但景帝这一病，使人们不得不再次考虑此事。十四日，群臣在朝集议立储问题，有人提出请沂王复位东宫，也有人表示反对，认为既废不可再立。最后，大家觉得不如只提建储，具体人选由景帝自己定，所以奏疏中只说“早择元良”。景帝见疏，不允所请，并说自己不过偶感风寒，十七日当临早朝，群臣不必惊慌。这时，传说有人要把襄王之子迎入宫中，立为皇储。十六日，主持政务的王直、于谦等人在一起议论请沂王朱见深复太子位一事，推举大学士商辂起草奏稿，写成以后，天色已晚，决定明日早朝时再奏。

然而，就在这天夜里，发生了太上皇英宗复位的一场宫廷政变，史称夺门之变。

首先谋划英宗复位的是武清侯石亨。此人在北京保卫战期间立了一定功劳，掌握了部分兵权，爵封武清侯。景泰八年正月，景帝朱祁钰召石亨至病榻前，令他代行郊祀礼。石亨这人野心很大，在于谦掌握兵权的情况下，不免有抑郁不得志之感。这时，他看见景帝病势沉重，不觉动了谋取大功的念头。归后，他找亲信张軏、杨善及太监曹吉祥等商量：景帝的病一定好不起来了，现在上下官员都在策划拥立各自尊崇的人为新君，我看，拥立沂王，不如拥太上皇复位，可以建立不世之功。他这番话立刻得到赞同，因为这些人都是不得志之人，如杨善迎归英宗，却未得升迁，心怀不满。于是，几个人去找英宗旧日亲信许彬。许彬对他们说：“拥立太上皇复位，社稷之福也。但我已经老了，不能干了，你们可以去

找徐元玉商量。”这个徐元玉，就是当年土木堡之变后倡言迁都的徐珪，人很有才，但心术不正，因倡言迁都而遭仕林不齿，于是他改名为徐有贞，字元玉，这时又重新爬到副都御史的位子。石亨等人知道他善谋略，于是又去找他。徐有贞听了石亨等人的计划，大加赞赏，说：“当年太上皇出征，是为天下赤子之故。现在天下离心，请上皇复位，人心必悦。”

于是，在徐有贞策划下，石亨等人分头作了一系列准备工作。首先，由张軏暗中将准备拥英宗复位之事通知南宫，以便英宗有所准备，同时，由太监曹吉祥、蒋冕等人将情况密报孙太后，很快得到孙的首肯。然后，曹吉祥等又预制了孙太后的一道懿旨，以备起事时用。他们知道，十七日景帝将临朝，到时可能会对立储一事作出某种决定，那时将对拥立英宗复辟不利，于是决定在十七日以前发动。这时，适逢边塞报警，徐有贞对担任掌军都督之职的张軏说，你正可以乘此机会，以加强京师及皇宫戒备为名，调动兵力，做好准备。

十六日晚，徐有贞知道今晚事在必举，为了鼓动人心，他爬上房顶，仰观天象，然后下来对众人说：“时在今夕，不可失也。”于是，他与石亨、杨善等人拿出孙太后懿旨，调军向皇宫进发。当夜四更，曹吉祥等人打开长安门，石亨、张軏、徐有贞、杨善等率兵千余人闯入皇城。不等守城士兵有所反应，他们已将城门反锁，并将钥匙投入井中，以防外兵进入，然后直奔南宫。南宫城门紧闭难启，徐有贞令勇士翻墙而入，与外面士兵合力捣毁一段宫墙，很快，墙垮门开。只见英宗一人独自从灯烛中走来，问：“你们想干什么？”众人赶紧伏地齐答：“请陛下即位。”于是，叫士兵们推过皇帝乘坐的御

辇来，士兵们慌乱中拉不动，徐有贞就亲自上前拉车，英宗在众人扶持之下上了车，徐有贞又在前引路，向奉天殿而去。这夜，晴空朗朗，月明星稀，朱祁镇看清了眼前这几位主要人物，问道：“卿等是谁”，徐有贞等赶忙各自报了姓名、官职。队伍出南宫不一会儿，就到了东华门。守门者远远看见有支队伍，喝令停止前进，这时，英宗朗声喝道：“朕太上皇也”，守门者知是英宗，竟不敢阻挡，队伍顺利进入宫内，拥着朱祁镇至奉天殿，山呼万岁，钟鼓齐鸣。

这时已是正月十七日黎明，群臣正在朝房准备景帝早朝，很多人还在心里想着，今天这次早朝，建储问题肯定将要提出，免不了要有一番争论。忽闻钟鼓齐鸣，一会儿又见诸门大开，十分诧异。就见徐有贞跑来，大声呼喊：“太上皇已经复位了，快来叩贺。”众臣面面相觑，竟是无人敢于反对，稍稍迟疑，大家还是一齐来到奉天殿朝觐英宗，朱祁镇又亲自向大家宣布自己已经复位，今日正午，在奉天殿正式举行登基大典，群臣这才一齐跪下，山呼万岁。

这样，朱祁镇自土木堡之变后，在塞外和归后软禁于南宫，整整当了七年半时间的太上皇，终于重登大位了。这件事历史上称为“夺门之变”，也叫“南宫复辟”。当时，宣谕将景泰八年改称天顺元年，英宗成为明史上唯一拥有两个年号的皇帝。据说，景帝在病榻上听说英宗复辟，只是连声说：“好！好！”

英宗复辟以后，首先紧争要办的便是两件事：严厉惩治那些景帝倚信的大臣，以及自己在南宫时曾建议迫害自己的人；同时对“夺门之变”中的有功之臣大加奖叙。

由于夺门之变时景帝病势已很沉重，英宗觉得他会迅即死去，所以，在登极诏书中，只宣布自己复位，改元天顺，却忘了写进废去景帝的内容，一时间竟有了两个皇帝，成了明史上一大笑话。英宗及官员们后来发现此事，却又一时无法改正，只好等到二月伊始，才由孙太后下谕，将景帝废为郕王。英宗与景帝为异母兄弟，但景帝在英宗幽禁期间，对他严加防范，动辄追究，使英宗对这个兄弟非常仇恨。历史上，英宗素有“妇人之仁”的名声，但他对夺了他皇位的这位兄弟却毫不手软。景帝废为郕王后，迁居西苑，奄奄一息，既无内监侍候，也无人敢荐医进药，简直是盼着他快死。但景帝的病，却奇迹般好转起来。

景帝这一好转，使英宗、孙太后及周围亲信深感不安。英宗从自己的经历中深切体会到，景帝的存在，终究是一种不安定因素，无论怎样严密防范，总不能完全放心，自己在南宫时，景帝防范可谓极严，然而自己终于“夺门”复位，即是明证。有他在，一班忠于他的人便不会完全死心，遇到适当机会，难免死灰复燃。犹豫再三，最后终于下定决心——除掉景帝。二月十九日，身体刚刚恢复的景帝，被英宗命太监蒋安用帛勒死在西宫之中。

景帝死后，追封为“戾王”，不准葬入他生前在昌平所建陵寝，改葬西山（今北京西山镶红旗附近）。皇后杭氏已死，毁其陵，削去皇后称号。以唐氏为首的一大批嫔妃统统赐以红帛自尽，殉葬景帝墓中。嫔妃中唯一幸存者前皇后汪氏。起初，英宗已赐令汪氏自杀以备殉葬，大学士李贤竭力劝谏说，汪氏虽曾为皇后，但很快就被废了，带着两个幼女度日，

若令殉葬，两个小女儿怎么办呢？英宗听罢，亦觉惻然，道：“我只觉得弟妇年轻，不便留居宫内，最好殉死，没想到两个女儿的事。”这汪氏在景帝时，对英宗之子朱见深多方照顾，英宗复辟，朱见深重立为太子，感其旧情，对汪氏也曲尽庇护，后竟设法使她迁至郕王旧府，一直活到武宗正德元年（1506年）。

在这次宫廷政变中，最不幸的还是于谦。因为，这个策划南宫复辟的徐有贞就是当年主张迁都南京的徐珵。因为南迁的建议受到于谦的斥责和众人的耻笑，名声不好，才改名为徐有贞。后来，他又要求于谦在景帝面前推荐他当国子监祭酒，要求没有得到满足，因而怀恨在心。另一发动政变的头子石亨本是一个犯罪的军官，是于谦把他起用了，在北京保卫战中立了战功，升了官。德胜门之捷，石亨的功劳不亚于于谦，事后被晋封为侯，他自己心中感到惭愧，就上疏为于谦请功，并推荐于谦的儿子于冕为千户。于谦坚辞不受，并上疏说：“国家多事，臣子义不得顾及私恩。且石亨身为大将，不闻举荐一个幽隐，提拔一个行伍微贱以补军国，而独荐臣之子，于公议过得去吗？臣于军功，力杜侥幸，决不敢以子滥功。”在这件事上，石亨深恨于谦，并且埋怨于谦约束太严，自己不能肆意横行，内心甚为不满。

石亨的侄儿石彪贪婪横暴，受到于谦的弹劾，因此，石亨对他更加怀恨。太监曹吉祥也为平日受到制约，不能擅权，对于谦不满，加上于谦平时约束严格，纪律严明，不管是什么人，哪怕是勋臣宿将，只要违反纪律，均按法处分，因而，一些小人对他既畏惧，又切齿痛恨。英宗复辟后，徐有贞、石

亨辈以迎复功高，大受宠信。他们趁机打击报复，诬蔑于谦阴谋迎立襄王（英宗的叔父）的儿子为太子，定为“谋逆”死罪。英宗本来还犹豫未决，认为于谦有功，不忍杀害。徐有贞怂恿说：“不杀于谦，今日之事无名。”于是英宗意定。

于谦本人被害，家属发配边地充军。抄家时，家“无余资，萧然仅书籍耳！”原来，于谦平时生活俭约，居住的房舍仅能遮风蔽雨。景帝曾赐给他府第，但于谦并不接受，说：“国家多难，臣子何敢自安。”

于谦被害的消息传出后，路人嗟叹，无不认为是天下的一大冤案。有个叫陈逵的官员，感念于谦的耿直和功绩，不畏徐、石等人的压力，收殓了他的遗骸。后来，于谦的女婿又把灵柩运回故乡杭州。于谦的祠墓和南宋名将岳飞的祠墓同在风景秀丽的西子湖畔，所以后人有了“赖有岳、于双少保，人间始觉重西湖”的诗句，用来悼念、称颂两位名将的民族气节和保家卫国的光辉业绩。

在杀害于谦的同时，徐、石等官僚又大搜所谓于谦党人，榜示天下，把平时于谦举荐、重用的一些官员、将领加以杀害、谪戍、罢官。一些企图取宠上爬的卑鄙小人无不以攻击于谦为进身之阶。这样还不够，他们又大改于谦创立的一些制度，连团营也被罢废，恢复原来的三大营。

四、曹石之变

英宗复辟后，昏庸如前。他思念王振，下诏恢复王振的官位，并以木头刻成王振的形状，招魂安葬，祀其牌位于智

化寺，其祠赐名叫“精忠”。对“夺门之变”中的为首分子，英宗大加封赏。徐有贞爵封武功伯，官至兵部尚书兼华盖殿大学士，掌文渊阁事，即内阁首辅。石亨进爵为忠国公，太监曹吉祥升为司礼监，总督三大营。其他一些在“夺门之变”中出过力的官员，也分别被封为侯、伯或加官晋俸。在权力分配中，这些迎复派官僚你争我夺，产生了矛盾。徐有贞因和石亨、曹吉祥争权夺利，曹、石二人联合打击他，因而，仅过几个月，徐有贞便被下狱，后被罢官谪戍。徐有贞败后，曹吉祥和石亨更加专横，终于酿成“曹石之变”。

石亨以迎复功最高，不但本人进爵，其侄儿石彪也封为定远侯，此外，其弟侄家人冒功授指挥、千户、百户的 50 多人，其部下、亲朋故旧窜名“夺门”而得官的 4000 多人。石亨又一面排斥异己，将两京大臣，斥逐殆尽；一面培植党羽，引荐私人。他每每带几个爪牙到英宗面前，对英宗说：“这几个是臣之心腹，迎复之功，他们居多。”昏庸的英宗只要一听说有迎他复位之功，就按石亨的要求授予官职。石亨、石彪叔侄两家养有官员、猛士数万人，中外将帅半出其门，京师之人侧目而视。

石亨势大，又仗着功高得宠，便胡作非为，横行朝中，他得势后，把曾经检举过他的给事中成章、御史甘泽等九人全加贬黜。石亨侵夺民田，御史杨瑄对他加以弹劾，被谪戍。他屡兴大狱，构陷弹劾他不法行为的言官。由于石亨的专横，朝中官员多数惧其权势，不敢得罪。石亨在皇城中建造豪华府第 300 余间。一次，英宗在官员的陪同下登上翔凤楼，他遥指石亨的府第问身边的官员说：“这是谁家之宅？如此宏丽。”

左右或答以“不知”，或说：“这一定是座王府。”英宗笑着说：“非也。”官员问：“不是王府谁敢这么宏伟？”英宗这才叹息说：“人家都害怕石亨，不敢说他。”英宗对石亨的不法和专横有所觉察后，就逐渐疏远他。石亨见自己的地位下降，便心怀怨望，阴谋造反。他私下对家中豢养的那些将士说：“陈桥兵变，史不称其篡。你们若能助我成功，我现在的地位就是你们将来的地位。”又往来于大同、紫荆关，察看地形，对其党羽说：“大同土马甲天下，我对待他们素来优厚。现在石彪在那里，可作依靠。以后石彪若为镇朔将军，专制大同，北塞紫荆关，东据临清，决高邮之堤，以绝饷道，京师可不战而困矣。”天顺三年（1459年）八月，石彪犯法被下狱。石亨更急着要举事，其家人出来告发，石亨被捕下狱，死于狱中。石彪被斩首。

太监曹吉祥本是王振的余党，因迎复英宗之功，其侄儿曹钦、曹铉、曹铎、曹镛都被任为都督，掌兵权。曹钦还被封为昭武伯。这是明朝宦官子弟封爵的开始。曹吉祥门下厮养的无赖冒功当官的多至上千人，朝中也有一些无耻之士趋赴其门，其权势与石亨相当，朝野并称为曹、石。

曹吉祥平日与石亨狼狈为奸，石亨败后，曹吉祥担心自己好景不长，便和诸侄儿搜罗无赖、降兵降将，蓄谋造反。他赏给这些亡命之徒和降丁金银锦帛，倚为腹心。诸亡命之徒、无赖也以为自己能够冒功当官领赏，是因为有曹吉祥这个靠山，一旦发生不测，曹吉祥倒了，他们也不能幸免，因而，愿意为他卖命。一天，曹钦问其死党：“自古有宦官子弟为天子的吗？”其中有一个回答说：“君家魏武（即曹操）就是。”曹

钦一听大喜，以为自己即将成为曹操第二。后来，英宗得悉曹吉祥和曹钦的一些不法行为后，派锦衣卫指挥暗中在监视他们。曹钦慌了手脚，和其死党密谋说：“皇帝正在准备抓我们，若不举事，我们将步石彪的后尘。”其时是天顺五年（1461年）七月，恰遇甘州（今甘肃张掖）、凉州（今甘肃武威）告警，英宗命怀宁侯孙镗统京军西征，尚未出发。曹吉祥和曹钦便密谋乘出师之时，由曹钦带领一批亡命之徒袭杀孙镗，夺门而入，曹吉祥在宫中以所部禁兵为内应。计议已定，曹钦在当夜摆酒让这批亡命之徒痛饮一番，又厚赠金银。席间，有一个叫马亮的怕事败遭杀身之祸，偷偷溜出去到朝房告发。孙镗和另两个官员刚好睡在朝房里，便草成奏疏由长安右边投入。英宗接到报告，立即逮捕曹吉祥，并下令紧闭皇城各门及京城九门。曹钦发现消息走漏后，率领其弟及诸亡命之徒到朝房砍杀了几个官员。这时，孙镗集合征西军与他们格斗。曹铉、曹铎、曹镛均被杀死。曹钦率骑攻朝阳门，不克；想外逃，又诸门尽闭，只好杀回家中。孙镗挥军奋呼而入。曹钦走投无路，投井自杀。官军遂屠其家，其亲党同谋，全被杀死。曹吉祥也被处磔刑。曹吉祥的这次叛乱和石亨的谋叛被称为明史上的“曹石之变”。

英宗开始时宠信王振，后来又宠信曹吉祥，两人都导致祸乱，而平时任用的一些宦官，也都是些奸诈凶狠之辈。最后石亨、曹吉祥虽然因谋反罪被杀，但国家元气大伤，英宗也于天顺八年（1464年）去世。他可谓是一个宠任宦官的昏庸十足的皇帝。

五、汪直用事

英宗死后，太子朱见深继位，是为宪宗，改元成化。宪宗朱见深是个16岁的少年天子，风流荒唐，玩物丧志，他嗜好珍宝，崇信左道，以至吃丹吹符，服用淫药。在位23年，仅成化七年（1471年）召见阁臣一次。内外朝政都被一帮佞幸把持，尤其是任用宦官有增无减。这样，到了成化中期，终于又形成汪直擅权的局面。

成化十二年（1476年），京城有个妖人叫李子龙，组织会道门煽动民众，制造流言。内府使臣鲍石、郑忠对李子龙的煽惑很相信，将他引入内府，有时还引导他到万岁山（今北京景山）观看宫廷。因图谋不轨，被锦衣卫官校发现，将李子龙捕杀。由于京城以至宫廷发生这件事，明宪宗对宫廷外的情况非常重视。成化十三年（1477年），他选拔锦衣卫中善于侦查外界情况的军官100多人，设立“西厂”，由太监汪直负责。

明朝原设有“东厂”，因明成祖朱棣在夺取帝位时，大量屠杀建文朝的文武大臣，恐惧报复，很不自安，为了刺探政治上的反对者，于是设立东厂。明宪宗所设西厂，是为了区别于东厂。汪直为瑶族人，为人狡猾，自幼入宫，曾为宣德宫内使，后掌御马监，深为明宪宗宠信。

西厂和东厂一样，是设在北京的特务机关。汪直上任之后，分别派出锦衣校卫，四出侦访。无论大小政事以至民间街头巷语，都要收集，向皇帝汇报。

二月，福建都指挥杨业家被抄，人被捕入狱。杨业原是少师杨荣之孙，在乡里惹罪，到京都避难。有一名锦衣卫百户韦瑛，是个无赖，他到汪直处密报，说杨业家产巨万，常杀人，这次逃来北京，是为了招纳亡命之徒。汪直立刻派兵将杨业捕获。杨业的供词涉及到兵部主事杨仕伟、中书舍人董珪，他们都被抓入监狱。杨业死于狱中。汪直又派韦瑛抄没了他的家。三月中，明廷根据左都御史李宾的奏请，制定散布妖言处斩的法令，西厂的校尉为了捕妖言得官受赏，因此加害人民，冤死无辜者不断。四月，汪直又利用西厂之权，将左通政方贤、太医院判蒋宗武下狱，还抓了礼部郎中乐章、行人张廷纲、刑部郎中武清、浙江布政使刘福等官员。

汪直掌握西厂期间，多次罗织大狱，引起朝野恐慌。大学士商辂上奏明宪宗说：近来侦查活动频繁，政令太苛，刑网太密，人心不安，是由于陛下相信汪直，而汪直又依靠一群小人之故。如果这样下去，难保不发生意外变化。一日祸乱兴起，就难以平息。望革去西厂，罢免汪直，将韦瑛处以极刑。明宪宗见奏大怒，严责汪直。商辂又上奏说，汪直随意逮捕大小朝官，并敢于擅逮三品以上大员。大同、宣府守将，一天不能离阵地，汪直则一天内擒拿数人。对南京留守大臣也任意收捕，皇帝近侍，汪直也随便更换。汪直不贬，国家怎能不发生危难？明宪宗看到商辂之奏的严重性，感到汪直和西厂的危害性，立即下诏撤销西厂。

六月，御史戴缙、王亿向明宪宗进言，恢复西厂，仍任用汪直。他们以近来灾害变异很多，而大臣们从没有人举荐贤能，只有太监汪直能够剔除积弊，合于公论。上次仅因官

校韦瑛张皇行事，遂革去西厂，请圣衷自断。明廷遂恢复西厂，仍由汪直主事。汪直重新掌权，更加明目张胆地重用亲信，打击排挤异己，使依附他的王越任兵部尚书兼左都御史，指使御史冯璫排挤反对他的大臣商辂、薛远、董方、李宾等，将支持他的戴缙提升至尚宝司少卿，又升为佾都御史，王亿为湖广按察副使。汪直掌权，干预政事，成化十四年（1478年），汪直奏请将武举设科，其乡试、会试、殿试按进士之例设立。成化十五年（1479年），明宪宗又委派汪直会同刑部尚书林聪审理辽东事件，将兵部尚书马文升捕入锦衣卫监狱，判决发配重庆。原先，陈钺任辽东巡抚，办事无能，行为不正。马文升奉命到辽东巡察时，撤换了陈钺，对他加以约束，不许他随便行动。汪直又到辽东巡察，陈钺对汪直多方献媚，在迎接汪直的时候，陈钺身穿戎装，在道路之左跪迎，亲自为汪直安排吃住，招待非常之奢侈。但马文升却很刚正，常与汪直抗礼。汪直左右随从大多夸奖陈钺，诋毁马文升，陈钺还乘机进言，汪直遂逮捕马文升。

不久，给事中张良向明宪宗奏参陈钺激变他的部属，被逮捕押送北京。陈钺向汪直行贿，诬陷马文升禁止买卖农具，才造成所部的叛变。汪直据以奏称，是马文升妄启边衅，擅自禁止农具的买卖，才造成辽东事件，林聪附和汪直，按汪直的诬陷上奏，导致了马文升下狱被发配。

汪直更加受宠。七月，明宪宗委任他巡查边防。十月，辽东巡抚陈钺奏请征讨海西。明廷任抚宁侯朱永为总兵，陈钺提督军务，汪直任监军。汪直到辽东后，海西头目郎秀等40人前往北京进贡，在广宁与汪直相遇，汪直给这40人加上刺

探的罪名，将他们杀死。随后在边界乘对方不备，烧毁庐帐后还朝，谎奏取得了大胜。明宪宗据以论功，为汪直增加俸禄，并扩大他的权力，命他监督 20 个团营。朱永晋升保国公，陈钺升任户部尚书。

事后，辽东海西各部落以为被杀的朗秀等 40 人报仇为借口，派兵到云阳、清河等堡进扰，屠杀人民，抢掠财物，被杀的人都被支解分尸。边境守将不出战，陈钺向朝廷隐瞒实情不报。朝廷又派太仆寺卿王宗彝为佥都御史、巡抚辽东，此人也是依附汪直，才得到重用的。

成化十六年（1480 年），汪直继续受到宠信。三月，由太监汪直、保国公朱永、尚书王越率兵出征。四月，巡按御史强珍上奏，参劾太监汪直、总兵侯谦、巡抚陈钺失机和隐匿之罪。都给事中吴原、御史许进等也把陈钺比作宋朝的黄潜善、贾似道，向明宪宗奏请惩办。结果，明廷只是对陈钺罚俸处分。陈钺认为强珍的上奏，是王越的纵容所致。恰好这时汪直巡边回到北京，陈钺出城 50 里去迎接他，向他诉说强珍按王越之意图向皇帝参奏，汪直十分恼怒，当王越来迎接时，汪直不见他。辽东巡抚王宗彝随后根据汪直的示意，诬陷强珍是妄奏，把强珍从辽东押到北京，下锦衣卫监狱，发配辽东。

成化十八年（1482 年）初，有人进入皇城窃盗，被东厂的校尉尚铭捕获。太监尚铭报知了明宪宗。明宪宗很高兴，给尚铭以优厚的赏赐。汪直知道此事，大为恼怒，说：尚铭是我使用的太监，怎么敢背着我去单独请功？他因此想陷害尚铭。尚铭害怕，暗中把汪直制造祸乱的一切设法报告明宪宗。

那时，正好万安企图揽权，恨汪直权重；明宪宗也对汪直逐渐疏远。朝中言官乘机纷纷上奏章，奏参西厂过分残酷，有伤国体。万安也认为西厂应该撤掉。明宪宗遂决定取消西厂，京城及各地都为此欢欣。

汪直从此被明宪宗疏远并失宠。成化十九年（1483年）夏，汪直被调出北京，到南京任御马监。当初汪直受宠掌权时，外出每到一个地方，官员们争先恐后迎接，稍有怠慢，立被鞭打。大多是在汪直还未到达的时候，早就把供应、招待的一切准备好，恭候汪直；在汪直到达时，连他的随侍人员都吃好饮醉，汪直才满意。但这次被调南京，所经州、县官吏都避而不见。

这年秋，又有御史徐镛上奏章，参劾汪直欺君之罪。奏章说：汪直与王越、陈钺互相勾结，用罗织人罪，构词诬陷树立自己的威风，造成兵祸连接，人民困苦，使天下的人只知道有西厂而不知道有皇帝，只知道惧怕汪直，不知道惧怕朝廷。汪直的党羽已成，势力过大，很是危险，望将他处死刑，以警戒结党培植势力的奸臣。明宪宗采纳徐镛的建言，将汪直罢职，并将他的党羽王越、陈钺、戴缙、吴绶等都革职为民。从发配地召还原兵部侍郎马文升，作为左副都御史，兼辽东巡抚。

在汪直被皇帝宠信，大权在握的时期，势力大到震摄朝廷内外，全国畏惧。有一个太监阿丑善于演戏，常在皇帝面前演出院本，借讽刺朝政而进谏。一天，阿丑扮作醉酒人，有人说：某官到此，醉酒人谩骂不止。又说：圣驾到此。醉酒人仍谩骂不止。又说：汪太监到了。醉酒人却害了怕。旁边

一人问：皇上到来，你都不怕，为什么怕汪太监？”醉酒人答：我只知道有汪太监，不知道有天子。又有一天，阿丑扮成汪直的样子，手持双斧前行。有人问原故，答：我统兵，只靠这两钺。问他，钺叫什么名，答：王越、陈钺。明宪宗看了这出戏，表示会意，于是，汪直开始被疏远，逐渐失宠。

御史、给事们趁机交章劾汪直欺罔苛扰罪。于是这一年三月西厂终于被罢。成化十九年（1483年）六月调汪直南京御马监，八月，降为奉御，其党羽亦先后罢黜。

六、孝宗整治宦官佞臣干政

汪直黜罢后，成化晚期宦官干政的现象并没有得到明显的改变。成化二十一年（1485年），吏科给事中李俊在一次奏疏中还指出：“夫内侍之设，国初皆有定制，今或一监而丛十余人，一事而参六七辈，分布藩郡，总领边疆，援引俭邪，投献奇巧，司钱谷则法外取财，贡方物则多方责贿”。梁芳、钱能、韦眷、王敬等一班宦官，依然弄权售奸，莫敢逆者。

成化二十三年（1487年）八月，宪宗死去，继位的是孝宗朱祐樞，年号弘治。朱祐樞为淑妃纪氏所生，宪宗第三子。生时正值比宪宗年长19岁的万贵妃专宠后宫，宫中不敢将此事报告宪宗。直至太子死后，宪宗始知之，育祐樞于周太后宫中。他是在万贵妃的妒忌和迫害中成长的，因此比起英宗、宪宗等人来，较少纨绔荒唐习气。他当上皇帝后，斥逐了一批奸邪。宦官梁芳、王敬、韦眷等均被黜。奸佞李孜省作恶多端，被逮捕入狱，死在狱中。禅师、国师、真人等妖僧方

士被罢遣者达一千数百人。阿谀尸位的大臣如内阁万安等也被罢黜回乡。与此同时，积极提拔贤能，任用正直、练达之士，形成了“朝多君子”的盛况，出了许多名臣，如王恕、李东阳、刘大夏、谢迁、刘健等。孝宗还比较注意广开言路，恭俭自饬，并能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人民的赋役负担，缓和了社会矛盾，从而使弘治朝保持了相对稳定的局面，《明史》称孝宗“使政不旁挠，财无滥费，滋培元气，中外乂安”，“恭俭有制，勤政爱民，兢兢于保泰持盈之道，用使朝序清宁，民物康阜”，虽不免过誉失实，但与英宗、宪宗诸朝相比，弘治初政确实清平许多，宦官专权的现象有所收敛。

但是孝宗对于正统以来政治积弊的匡正是很不彻底的，许多近幸如李广等依然得到重用。弘治八年（1495年）以后，孝宗热衷于斋醮、炼丹，视朝渐晏，章奏批答也不及时，“或稽留数月，或竟不施行，事多雍滞，有妨得体，经筵进讲，每岁不过数日”。弘治十年（1497年）召见大学士徐溥等，每人赏茶一杯，满朝以为盛事。弘治十二年（1499年）给事中张弘曾陈初政渐不克终八事云：“初汰传奉官殆尽，近匠官张广宁等一传至百二十余人，少卿李纶、指挥张玘等再传至一百八十余人，异初政者一。初戮方士李孜省，斩僧继晓，近则烧炼斋醮不息，异初政者二。初去万安、李裕辈，朝弹夕斥，近被劾数十疏如尚书徐琼者，犹颺然居位，异初政者三。初尝谕，有大政召大臣面谕，近自十年三月召见文华殿，不复再召，上下否隔，异初政者四。初停增设内官，近已还者复去，已革者复增，异初政者五。初慎重诏旨，左右不敢妄干，近陈情乞恩，率奉俞允，异初政者六。初令兵部由旧章，有妄乞武

职者奏治，近乞升无违拒，异初政者七。初节光禄供亿，近冗事日繁，移太仓银賒市廛物，异初政者八”。到了晚年，宦官扰乱国典，勋戚、官僚挟势行私，朝政更趋腐败。“兴作相继，费出无经，民困于科派，里困于力役。”

七、刘瑾专权操纵内阁

弘治十八年（1505年），孝宗病死，太子朱厚照继位为武宗，年号正德。武宗朱厚照是一个纵欲逸乐的风流天子。他即位时，就不顾内府财用不充，大肆挥霍铺张。正德元年（1506年）十月，武宗举行大婚礼，户部送银30万两，实际上耗费高达金8520余两，银533840余两，其奢侈程度可知。正德二年（1507年），开始于西华门别构禁苑，筑宫殿，密室勾连，养藏美女，谓之“豹房”。据正德七年（1512年）十月工部报告：“豹房之造，迄今五年，所费白金二十四万余两，今又增修房屋二百余间，国乏民贫，何以为继。”武宗荒嬉废政，政事为宦官刘瑾所操纵。

刘瑾，陕西兴平人，“幼奸黠有口辩，颇知书”，孝宗弘治年间，得侍东宫朱厚照，“以俳弄为太子所悦。”武宗朱厚照即位，刘瑾及其党伙马永成、高凤、罗祥、魏彬、丘聚、谷大用、张永并以旧恩得幸，人号“八虎”，迅速形成了一个强有力的宦官势力集团。他们利用武宗荒嬉好逸乐的特点，日进鹰犬、歌舞角觝之戏，供其玩乐；又“多备罍罍，伺其既醉而醒，又复进之，或未温亦辄冷饮之，终日酣酒，颠倒迷乱。”博得武宗的欢心。同时趁机掌握军政大权，往往在武宗玩乐

甚欢之际，“多取各司章疏请省决，上每回：‘吾用尔何为？乃为此一一烦朕耶’？自是瑾不复奏，事无大小，任意剖断，悉传旨行之，上多不之知也”。豹房成了第二朝廷。

起初，身为顾命大臣的内阁大学士刘健、谢迁以及户部尚书韩文等，看到宦官势力迅速膨胀，决定合外廷九卿诸大臣谋除刘瑾等“八虎”。正德元年（1506年）十月，“（刘）健、（谢）迁等连疏请诛瑾，户部尚书韩文率诸大臣继之”。司礼太监王岳“亦恶瑾等，佐（韩）文等，以中力赞之。”武宗不得已，派司礼太监陈宽、李荣、王岳至阁，商讨处理的办法，“议遣瑾等居南京”。兵部尚书许进劝刘健等适可而止，恐“过激将有变”，但刘健等人以先朝老臣自居，“执不可”，坚欲诛瑾。刘瑾大惧，连夜率马永成等八人围跪着武宗哭泣，并以外廷欲借此挟制天子来挑拨武宗，他说：“（王）岳结阁臣欲制上出入，故先去所忌耳。且鹰犬何损万几，若司礼监得人，左班官安敢如此！”这番话正投合武宗猜忌外廷的心理。于是武宗大怒，立即命刘瑾掌司礼监，马永成掌东厂，西厂复设，由谷大用掌管。并连夜逮捕赞同诛“八虎”的司礼太监王岳及范亨、徐智等，发落南京充净军。第二天诸臣上朝将伏阙面争，发现形势大变，“健等知事不可为，各上疏求去。瑾矫诏勒健、迁致仕，惟（李）东阳独留”。刘健、谢迁、韩文等铲除“八虎”的行动遭到彻底失败。正德二年（1507年）三月，刘瑾为了进一步打击外廷异己，将原大学士刘健、谢迁、尚书韩文、杨守随、林瀚、都御史张敷华、郎中李梦阳等53人，列为奸党，“榜示朝堂”。朝官中反宦官的势力受到了沉重的打击。

刘瑾得势后，加紧培植党羽，排斥异己力量，“内揣合帝意，外日以深文诛求诸臣，使自救不暇，而莫敢进言。”正德以前，与宦官司礼监分庭抗礼的是内阁以及六部长官，为了达到控制内阁的目的，刘瑾在排斥刘健、谢迁的同时，以吏部尚书焦芳兼文渊阁大学士，入阁办事，“芳潜通瑾党，瑾遂引芳入阁，表里为奸，凡变紊成宪，桎梏臣工，杜塞言路，酷虐军民，皆芳导之”。焦芳一入阁，依仗刘瑾为靠山，马上就掌握了内阁大权，李东阳虽以旧阁臣留任，但他善于见风使舵，对阁事仅“颀首而已”。之后，刘瑾又把自己的私党刘宇、曹元等矫旨入阁，这样，刘瑾当权期间，内阁大权始终牢牢地控制在刘瑾的党徒手中。刘瑾除了在内阁安插党徒之外，六部及其他许多政要部门，也都有一大批亲信在其间操纵控制，仅六部正副堂官附刘瑾者就有20余人：“尚书则吏部张縯、户部刘玘、兵部王敞、刑部刘璟、工部毕亨、南京户部张濬、礼部朱恩、刑部刘纁、工部李善。侍郎则吏部柴升、李瀚、前户部韩福、礼部李逊学、兵部陆完、陈震、刑部张子麟、工部崔岩、夏昂、胡谅、南京礼部常麟、工部张志淳”。外廷大僚党附宦官的人数大大超过王振、汪直的当权时期。

另一方面，刘瑾除了把持司礼监、掌握内外军权之外，正德二年（1507年）四月，又“矫诏令内阁撰敕，天下镇守太监得预刑名政事”，也就是说宦官有权参预地方上的民政事务。这样，国家的一切事务，实际上就掌握在刘瑾手中。史载武宗“以天下章奏付刘瑾，……瑾初亦送内阁拟旨，但秉笔者逆探瑾意为之，其事大者，会堂侯官至瑾处请明，然后下笔”，内阁完全秉承刘瑾的意旨行事。“后瑾竟自于私宅拟行，……府部等衙门官禀公事，日候瑾门，自科道部属以下

皆长跪，大小官奉命出外及还京者，朝见毕，必赴瑾见辞以为常”。凡内外章奏，主管官吏“先具红揭投瑾，号红本，然后上通政司，号白本”。白本送御览者，只不过是履行形式而已。大臣上书刘瑾，要自称“门下小斯某，上恩主老公公”，故当时刘瑾有“立地皇帝”之称，京城内外都说有两个皇帝，一个坐皇帝，一个立皇帝，一个朱皇帝，一个刘皇帝。刘瑾专权期间，皇帝完全被架空，而内阁则成了他的附庸，甚至到刘瑾被逮捕入狱，会审诸大僚仍然“噤不敢声，瑾大言曰：‘满朝公卿，皆出我门，谁敢问我者！’皆稍稍却。”由此可见刘瑾对于外廷的控制之严。

正当刘瑾权倾朝野的时候，宦官张永等对刘瑾等的不满情绪正日益增强，张永等“与瑾同为八虎者，当瑾专政时，有所请多不应，永成、大用等皆怨望，（瑾）又欲逐永，永以诡免”。正德五年（1510年）四月，宁夏的宗室安化王朱寔鐭以讨伐刘瑾作为起兵的借口发动叛乱。武宗派大学士杨一清总制军务，太监张永为监军，前往宁夏处理朱寔鐭叛乱事。杨一清了解张永对刘瑾有怨恨，于是就与张永相与结纳，关系甚洽。“欲因诛瑾，一清为画策”。八月十五日，张永回京师报捷献俘，乘机拿出朱寔鐭声讨刘瑾的檄文给武宗看，“因奏瑾不法十七事”。武宗遂令连夜逮捕刘瑾，外廷科道官亦纷纷上疏劾瑾，定罪 30 余条。“狱具，诏磔于市，梟其首，榜狱词处决图示天下，族人，逆党皆伏诛”。

八、江彬钱宁佞宠

武宗虽然把刘瑾杀了，但并没有从中吸取教训，却宠信

两个佞臣，其中一个叫江彬，一个叫钱宁。

江彬是宣府人，起初只是蔚州（今河北蔚县）卫的普通军官。正德六年（1511年），京畿地区爆发农民起义，江彬奉命前去镇压。过蓟州时，他把一家百姓二十几口当作义军全部杀掉，冒功报赏，后又在战斗中残杀起义军，立了功。次年，农民起义被镇压下去，江彬班师返回卫所。路过北京时，他通过贿赂钱宁，受到武宗的召见。江彬生性狡诈机警，善于迎合人意，一见面就取得武宗的欢心，被升为左都督，留侍左右，并赐姓朱。

钱宁受宠的时间比江彬还早。他是广西镇安（今德保）人，小时候卖给一个姓钱的太监，跟随进宫，任锦衣卫百户。他善于窥测，又有一身好武艺，能左右开弓，因而取得武宗的宠爱。正德初年，钱宁依附刘瑾。刘瑾事败，他凭借其狡诈的手段，不但逃脱了惩罚，而且步步高升，一直当到左都督，掌领锦衣卫，主管诏狱。钱宁怂恿武宗建筑宫殿寺院，不时进献乐工、舞女、鹰犬让武宗玩乐，还经常带着武宗到宫外游览作乐。因而，武宗对钱宁言无不听，常常让他陪着在豹房里花天酒地。有一次，一起喝得大醉，武宗就枕着钱宁睡觉。当时，文武百官天不亮就进宫候朝，往往是等到太阳西斜还不见武宗上朝。这时候，官员们只要看钱宁来了没有，如果来了，便知武宗也快到了。钱宁凭借武宗的宠爱和自己手中的权力，招权纳贿，内侍武臣纷纷以重金贿赂，求为镇守总兵。诸大臣争先恐后地奉迎讨好，谁要是稍有违忤，便遭打击陷害。

江、钱为了争宠，彼此勾心斗角。江彬受宠，钱宁心中

妒嫉，常在武宗面前说江彬的坏话。有一回，武宗想捕捉老虎，显示自己的勇力，却被老虎所迫。这时，钱宁畏缩不前。江彬却能奋不顾身上前解救。从此，武宗对江彬更加信任，对钱宁日渐疏远。但是，江彬见周围都是钱宁的党羽，自己势孤难于立足，便企图借边兵来扩张自己的权势。他对武宗盛称边军骁悍胜过京军，建议将两地的军队互调操练。许多官员极力反对这一主张，但武宗听信江彬的话，调辽东、宣府、大同、延绥四镇军队入卫京师，由江彬统辖。武宗自己也常常戎装披挂，与江彬并骑检阅操练。于是，江彬的权势便逐渐扩张。

江彬为了沽恩固宠，巩固自己的地位，就想尽一切办法让武宗纵欲行乐。延绥总兵马昂犯法被罢官，他有一个妹妹长得非常娇艳，嫁给一个姓毕的指挥，并且怀了孕。他知道武宗好色，为了恢复官职，便把妹妹从毕家夺回，通过江彬献给武宗。武宗见马氏不但长得弱颜丽质，能歌善舞，而且善于骑射，通晓外国语，便大为宠幸。马昂也因此免罪，并被升为右都督，太监们甚至称他为舅。马氏一门不论大小都赐蟒衣，并赐给太平仓东的一座府第，权势熏灼，震动京城。言官对此事交章论谏，武宗只当耳边风。后来，武宗又常常到马昂家中饮酒。有一次，喝过几杯酒后，武宗要马昂的妾出来作陪，马昂借口供妾病了，不让出来。武宗面带怒色，拂袖而去。马昂吓坏了，隔日赶紧把妾杜氏送进宫去。武宗就提拔他的两个弟弟当官。马昂大喜过望，又送了四个美女谢恩。

江彬既然忌恨钱宁，便想办法不让他接近武宗，以便自

己专宠。为了引武宗离开北京，使钱宁没有接近的机会，也为了进一步讨好取悦于武宗，他屡次向武宗说：“宣府乐妓中多有美女，应该到那里玩一玩，且可借此机会巡视边防。在那里可以纵横驰骤，瞬息千里，何必郁郁居于宫中，为廷臣所制。”武宗为之心动，便在正德十二年（1517年）八月微服出昌平、居庸关，抵达宣府。他自称总督军务威武大将军朱寿，又自号镇国公。江彬为他在宣府建镇国府，把京城豹房里的所有珍玩、美女全部载到这里；又常常在晚上带着武宗到处游荡，见到高门大宅就闯进去，或是要酒喝，或是强奸妇女。武宗在宣府玩得很痛快，称这儿为家里，不想回北京。居民却深以为苦，有些只好暗中贿赂江彬，请求不要驾幸他家。大量的军队驻扎在城中，后来柴火不够，又拆毁民房当燃料，闹得市肆萧然，白昼户闭。

十三年（1518年）正月，武宗从宣府回到北京。回京后没几天，觉得不如在宣府痛快，就又和江彬前往，并游至大同，直至听说太皇太后病故，才回京发丧。以后又到黄花镇、密云等地游玩。不管他走到哪里，那些从民间抢来的女子也用数十辆车子载着随到哪里，有些在路上被活活折磨死。

武宗到河西务时，指挥黄勋以进奉为名，大肆搜刮科敛，巡按御史刘士元对他进行弹劾。黄勋不满，诬告刘士元听说皇帝驾到，命令百姓把闺女嫁出去，把妇人藏匿起来。武宗大怒，派人把刘士元捆来，亲自审讯。当时正在野外，没有刑罚的工具，就以柳树干当杖打了40下。刘士元差点被打死，杖后，又用囚车载回北京，下诏狱。典膳李恭见武宗荒嬉无度，就草疏请他回驾，疏中还指斥江彬的罪状。江彬知道了

这事，就趁他还没把奏疏送来时，把李恭逮捕下狱，害死于狱中。

后来，江彬又带着武宗由大同经偏头关（今偏关）渡黄河，经榆林至绥德，然后才取道太原、宣府，于十四年（1519年）三月返回北京。在太原时，武宗大索女乐，于歌妓中发现有一个姿色出众，技艺过人的女子，姓刘，是本地乐工杨腾的妻子。武宗一见面便为之倾倒，马上用车载回，宠冠诸女，称她为美人，饮食起居一定要有刘氏在旁。江彬这些近侍称刘氏为“刘娘娘”。他们如果有什么触犯了武宗，只须求得刘氏在武宗面前撒娇说情就没事。

北方玩腻了，江彬又极力怂恿武宗到南方游玩。群臣100多人伏阙谏阻，继而又联名上疏反对。江彬故意激怒武宗，把那100多人罚跪午门外5天，又全部处以杖刑，当场打死了11人。但南游的事，终因群臣的反对没有去成。

正德十四年六月，宁王朱宸濠反叛。江彬鼓动武宗亲征，借机游览南方各地。

武宗听信江彬的话，决意亲征宸濠，传令有敢阻止者，处以极刑。八月，他以总督军务威武大将军自称，和江彬率兵从北京出发。路上，接到王守仁俘获朱宸濠、并请押送进京献俘的奏疏。武宗为了趁此机会南游，就把这消息封锁起来，不让随从官员知道，一面又下诏阻止王守仁进京献俘。一路上，他打猎捕鱼，纵情游乐。江彬更假借圣旨，派遣官校四出搜索鹰犬、珍宝、古玩，沿途百姓惴惴不得安宁。

十二月，武宗到达扬州。先此，他已派遣太监吴经到扬

州筹备安顿车驾的事宜。吴经到扬州后，强占民房为总督府，大抓处女、寡妇，闹得民情汹汹，至有女家抢掠男子强行婚配的，而更多的妇女则连夜外逃藏匿。吴经就想出一个办法，先在白天派人侦察哪家的女人漂亮，到半夜时分，忽然在通衢街市点起明亮的灯烛，大呼“皇帝驾到”，他带领官校直入白天侦察好的美女家，即使是破墙毁屋，也一定要把美女抓到手才肯罢休。因而，那些被看上的女人无一逃脱，哭声震天。富有的家庭就拿金钱将人赎回，而那些贫穷家庭的女子只好被抓进总督府受糟踏。

以后，武宗又游至南京，四出逛荡，玩了七八个月。十五年（1520年）八月，朱宸濠被押到南京，举行了献俘仪式后，武宗才班师回朝。九月，路过清江浦（在今江苏清江市附近），武宗自己驾小船在积水池中捕鱼，舟覆落水，左右慌忙把他救上来。大概是着凉加上受惊的缘故，从此，他就生起病来。回到北京后，于次年（1521年）的三月病死，结束其荒淫腐朽的一生，时年31岁。

武宗死后，大学士杨廷和为太后设计，把江彬抓起来，并抄了家，共抄出黄金70柜，白银2200柜，其他珠玉珍宝不可胜计。在此之前，钱宁已先被武宗逮捕下狱。那是在南游的路上，江彬向武宗揭发了钱宁和朱宸濠相勾结的事情，武宗下令把钱宁囚禁起来，回京后又抄了他的家，计抄出玉带2500束，黄金十几万两，白银3000箱，胡椒数千石。世宗即位后，江彬、钱宁这两个佞臣都被磔刑，了结其卑鄙丑恶的一生。

第三节 内阁与首辅之争

一、大礼之争

朱元璋建明以后，为了表示对他先祖的尊崇，于洪武元年（1368年）正月，追尊他的高祖朱伯六为德祖元皇帝，曾祖朱四九为懿祖恒皇帝，祖父朱初一为熙祖裕皇帝，父亲朱世珍为仁祖淳皇帝。朱元璋是明朝的开国皇帝，这种在名义上追尊先祖的做法并不影响明朝的统嗣关系，这种做法，在封建社会当中并不过分。但自明成祖以后，至武宗皇帝以前，除了明成祖发动“靖难”夺得帝位，景泰皇帝因英宗被俘，以亲弟身份被群臣拥戴做了皇帝以外，其余几帝，均是以皇太子身份继承的帝位。而朱厚熜则与明朝的其他皇帝情况不同，他是以藩王身份继承帝位。因而在他当了皇帝以后，便出现了如何尊称他的亲生父母的问题。

对待这个问题，朱厚熜也同对待自己的身份一样，十分重视。正德十六年（1521年）四月二十五日，也就是继位以后的第三天，他就派遣使臣，前去安陆奉迎他的母亲。二十七日，又谕令礼部，集议他父亲兴献王的尊称。这种集议尊称的做法，客观上讲，确实有一定道理。因为，此时他母亲的身份，还只是藩王的王妃。如果对身份问题事先不作明确，

那么待她来到京师以后，朱厚熹虽然是他的亲生儿子，但按照封建礼制，则必须以君臣相见。因此，事先对蒋氏给以适当的尊称，也比较符合情理。但朱厚熹的真实用意不仅于此，而是想把自己的生身父亲，也像朱元璋追尊四世先祖一样，追尊为明朝的正宗皇帝。如果这样做，必然搅乱明朝的统嗣关系。因而遭到了以内阁首辅大学士杨廷和为首的绝大多数文武官员的激烈谏止。但除了朱厚熹本人置群臣的谏止于不顾，顽固坚持以外，还有以观政进士张璁为首的几个人，他们抓住武宗遗诏中的“兄终弟及”“嗣皇帝位”的漏洞，极力对朱厚熹进行阿谀逢迎。因此，便发生了波及整个朝廷的大礼议之争。

争议的焦点是：朱厚熹到底称谁为皇考？也就是上考孝宗还上考兴献王的问题。这个核心问题如果得到解决，那么朱厚熹母亲的身份也就相应明确了。杨廷和等人引证汉定陶王和宋濮安懿王故事，主张不应重私亲，应该重大统。强调朱厚熹要上考孝宗，做孝宗子。对兴献王，只能称皇叔。做到既继嗣又继统。而张璁等少数人，则迎合朱厚熹的心理，主张不能自绝于私亲，应该上考兴献王，称孝宗为皇伯考。做到只继统不继嗣。

杨廷和等多数职臣所坚持的主张，虽然意在维持明朝的统嗣关系，但朱厚熹的情况却与汉定陶王和宋濮安懿王的情况有些不同。首先是，明孝宗已经有了皇太子（武宗），且已继承帝位，做了十六年皇帝。其次是，孝宗在世时，并未明确、也不可能明确朱厚熹做为他的皇子。其三，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在武宗的遗诏中，只明确按“兄终弟及”来“嗣皇

帝位”，并未明确先继嗣后继续。这一点，是当时杨廷和等人，在起草遗诏中的极大疏忽，因此给了张璁等人钻了空子。

争议最激烈的时间，是从正德十六年（1521年）四月二十七日起，到嘉靖三年（1524年）七月，一直争议了3年半。

正德十六年（1521年）五月初七日，根据朱厚熹的谕旨，礼部尚书毛澄，将杨廷和等众官引证汉定陶王和宋濮安懿王的意见，呈报给朱厚熹。朱厚熹阅览以后大怒说：“父母可更易若是耶！”谕令再议。经群臣再次集议，仍然坚持原来的观点。这样，双方的争议，便出现了第一次僵局。就在这种争议僵持的情况下，有个观政进士名叫张璁，他悟透了“臣扭不过君”的道理，即给朱厚熹上疏，极力支持推尊私亲。他的奏章，除了抓住杨廷和等人的漏洞进行批驳以外，还说：“天下岂有无父母之国哉！”如果称圣母为皇叔母，那么待圣母到来，则必当以君臣礼相见，“恐子无臣母之义”，在朱厚熹处境十分孤立的情况下，突然得到张璁这样的有力支持，自然是雪中送炭。于是大喜说：“此论一出，我父子必终可完也！”由于有张璁等人支持，他的态度也骤然变得强硬起来。马上发手敕说：张璁的章奏“实尊古训，据古礼，尔曹何得误朕”，“今尊父为兴献皇帝，母兴献皇后！”仍令礼部集官会议。但杨廷和也丝毫不退让，立即将手敕原封退还，表示拒不奉命。并且还说：“臣等不敢阿谀顺旨。”结果，双方的争执又出现了第二次僵局。

正德十六年（1521年）九月二十五日，朱厚熹的母亲从安陆州经大运河来到通州（今通县）。当她闻听封号不仅未定，还要将自己的儿子过继给孝宗，立时大怒，拒不进城。这样，

争执又出现了第三次僵局。

正德十六年（1521年）十月初，杨廷和为了做到既要坚持原议又要打破僵局，便假借慈寿皇太后的名义发布懿旨：“……本生父兴献王宜称兴献帝，母宜称兴献后。”其封号俱不加“皇”字。朱厚熜对这个“懿旨”虽然不满意，但认为是慈寿皇太后的“懿命”，不好违抗。同时，他的生母蒋氏又滞留在通州进不了城，所以对这个不带“皇”字的尊称才勉强答应下来。

张璁看到自己几次上疏，均受到朱厚熜的重视和赞扬，胆子便逐渐大起来。于是，又在十一月，顺着朱厚熜的心理，再上《大礼或问》。奏章中，除了以问答形式猛烈批驳杨廷和等人的观点以外，还挑拨朱厚熜说，非天子不议礼，愿陛下独断，揭父子之大伦明告中外。这就是说，定大礼是皇帝自己的事情，必须由皇上自己独断。你杨廷和等人没有资格进行干涉。但张璁却没有想到，杨廷和连皇帝都敢于拒理谏诤，自然不把这个小小的观政进士放在眼里。为了排除干扰，立即将张璁逐出京师，到南京任刑部主事。

张璁虽然被杨廷和逐走，使朱厚熜失去了得力的支持者。但朱厚熜的母亲，却在十月初四日已经来到京师，成为朱厚熜的得力依靠，于是再下御札。谕令：兴献帝后，皆加“皇”字。“皇”字一加，就等于将慈寿皇太后的懿旨全部推翻。

到了此时，大礼之争已经进行了半年。好不容易假借慈寿皇太后的名义，才将“兴献帝”的封号确定下来。现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又将封号改了回去，杨廷和等人，自然毫不

退让。除了再次退还御札以外，还说：臣等“职在辅导，不容曲从阿顺，以损圣德！”但朱厚熜也比以前更为强硬说：“可承朕命，以表衷肠。慎勿再拒，勉顺施行！”结果双方的争议又发生了第四次僵局。

到了嘉靖元年（1522年）一月十一日，恰巧清宁宫后边的三个内宫发生火灾。这个偶然发生的事件，才将这次僵局打破。原因是，文武群臣及时利用这次火灾，一致上疏认为“火起风烈，此殆天意。……岂兴献帝、后之加称。祖宗神灵容有未悦乎？”这一下，才使朱厚熜的思想发生了动摇。不得已勉从众论，于嘉靖元年（1522年）三月初九日，正式举行典礼：上考孝宗，称孝宗为皇考，称孝宗后（慈寿皇太后）为昭圣慈寿皇太后；兴献王为兴献帝，母亲为兴国太后。皆不加“皇”字。经过近一年的激烈争议，总算“上天”帮了大忙。这样，杨廷和等人所坚持的上考孝宗，即“人后说”，暂时算取得了胜利。这种局面，后来一直保持到嘉靖二年（1523年）十二月以前。

张璁被逐到南京以后，仍不甘心自己的失败，经常与南京刑部主事桂萼、南京兵部侍郎席书员外郎方献夫等人，日夜诋毁朝议，谋划对策。到了嘉靖三年（1524年）一月，桂萼便向朱厚熜上疏，反对上考孝宗，主张上考兴献王，兴献帝仍然称兴献皇帝。桂萼的这一奏章，使朱厚熜追尊兴献王为正宗皇帝的想法，又再次活跃起来。暂时安定下来的争议局面，又发生了动荡。

不久，朝廷的人事情况便发生了重大变动。杨廷和因对朱厚熜已经失去信心，于嘉靖三年（1524年）二月，自动陈

请离职归乡。礼部尚书毛澄，也因屡不顺旨自动去职了。但他们所坚持的“人后说”，却在其他文武百官当中尚有广泛的支持者。因此，双方的斗争仍然十分激烈。

朱厚熹览阅桂萼的奏章以后，心里十分喜悦。马上谕令礼部集官会议。会议的结果，虽然参加集议的有250余人，但却没有一个人支持桂萼的观点。然而朱厚熹不但对此置之不顾，反而还要下谕旨传召张璁、席书和桂萼等来京，用以壮大自己的力量。群臣对于这种违背公论的顽固做法，自然更要坚决谏止。结果，惹怒了朱厚熹，将其中的63人进行罚俸处治。这就是说，朱厚熹为了推尊私亲，在他母亲和张璁等人的支持、怂恿下，对持反对意见的文武百官，要实行高压政策。

毛澄离职以后，接任礼部尚书的是汪俊。当汪俊看到朱厚熹的态度如此强硬以后，便及时做了某些让步，同意称兴献帝为“兴献皇帝”。但在此时，朱厚熹的想法已经升级，早已不再满足于这个尊称了。因为这个尊称虽然有“皇帝”二字，但仍然没有明确朱厚熹究竟上考谁这个实质问题。因此，到了嘉靖三年（1524年）三月初一日，朱厚熹终于把真实思想亮了出来。于是发布谕旨：“今加称兴献帝为本生皇考恭穆献皇帝，兴国太后为本生母章圣皇太后。”接着又谕令礼部，在奉先殿东侧另建一室，对兴献王进行庙祭。虽然将兴献帝尊称为“本生皇考恭穆献皇帝”，但仍然还没有取消上考孝宗的谕令。所以群臣对这个谕旨，并未表示过多的反对。但在大内立庙供奉藩王神主，这却是千古稀奇之事，因此又激起了群臣的激烈谏止。但朱厚熹此时的态度，比以前更为强硬。

对这些谏言不但不听，反而还严厉斥责群臣说：“今党同执奏，败父子之伦，伤君臣之义。欺朕冲年，眇忽纲常！”这样斥责，气还不消，又将带头谏止的八名官员全部逮捕下狱。

嘉靖三年（1524年）三月，礼部尚书汪俊因持反对意见屡不顺旨，也被罢职。而接任汪俊的，却是张璁的同党席书。对于这种排除异己重用亲信的做法，自然又引起了群臣的反对。但朱厚熜却一意孤行不予理睬，接着又任命张璁、桂萼为翰林院学士，方献夫为侍讲学士。即便如此，他们仍然力薄势微。群臣对张、桂等人不仅恨之入骨，而且还有人谋划在张璁进京以后，将他捕杀。张璁等人到京以后，因有武定侯郭勋接应，才得以幸免。但当张、桂等人到翰林院上任以后，却遭到了冷遇。杨慎和全体翰林官等36人，集体辞职，意在表示不与之同列。结果36人全被罚俸。

二、内阁纷争与严嵩专权

杨廷和致仕后，费宏、杨一清相继为首辅。嘉靖六年（1527年）冬，张璁入阁参机务。因为在大礼之争中，张璁是世宗得力的支持者，故世宗对他另眼相待。时虽是杨一清为首辅，内阁大权实际上已经掌握在张璁手里。嘉靖八年（1529年）九月，杨一清致仕，张璁成为首辅。

张璁是一个才能出众、锋芒毕露的人，出任首辅后，颇有一番整顿朝纲的决心。对世宗并非唯唯诺诺，“时进谏言”，这种行为触犯了世宗刚愎自用的心理，世宗便渐渐地对他不再宠爱。另一方面，张璁以议礼开罪很多人，虽一时以权势

将这些人压服，但一有机会，这些心怀怨恨的朝臣便会群起而攻之。因此，张璁当上首辅，好景并不长。嘉靖十年（1531年），张璁与世宗的新宠夏言发生冲突，许多对他有怨恨的朝臣知道张璁已逐渐失去世宗的专宠，于是纷纷攻击张璁。“御史谭缵、端廷赦、唐愈贤交率劾之，……都给事中魏良弼诋孚敬（即张璁，十年改名）奸……，给事中秦鳌劾孚敬强辨饰奸。”结果夏言的权势日益上升，而张璁的权势日渐衰落，十年（1531年）七至十一月，十一年（1532年）八月至十二年（1533年）正月，二度致仕回乡。嘉靖十二年（1533年）又因大同兵变，张孚敬力主用兵，“师久无功”，夏言趁机“力诋用兵之谬”。孚敬以“以议不用，称疾乞休，疏三上，……不引咎”，帝诘责之。嘉靖十四年（1535年）四月，孚敬休致回家，不复再出，李时继为首辅。十七年（1538年）十二月，李时卒，夏言为首辅。

夏言，字公谨，江西贵溪人，举正德十二年（1517年）进士。嘉靖初为兵科给事中。他“性警敏”，吸取张璁过于锋芒毕露而上下得罪的教训，一开始走上仕途便采取顺上悦下的作法，从而博得朝臣的好感，尤其得到世宗的赏识。“当是时，帝锐意礼文事，以天地合祀非礼，欲分建二郊，并日月而四。大学士张孚敬不敢决。……（夏）言上疏请帝亲耕南郊，后亲蚕北郊，为天下倡。帝以为南北郊之说，与分建二郊合，令孚敬谕旨，言乃请分祀天地。……自是大蒙帝眷”。夏言正是用这种投世宗所好的方法，青云直上的。

但夏言的顺上悦下，只是他为了谋取政治高位而采取的一种策略。故一当上首辅，“志骄气溢”，专横用事，“上舞其

上，下逞其下”，且多受贿枉法，“久贵用事，家富厚，服用豪侈，多通问遗”，逐渐失去世宗的信任。另一位窥伺首辅宝座的严嵩，趁机而起，利用矛盾，依靠大豪门陆炳、郭勋和宦官崔元的势力，把夏言攻倒，取而代之。

严嵩，字惟中，江西分宜人，举弘治十八年（1506年）进士，早年“读书钤山十年，为诗古文辞，颇著清誉”，比较善于伪装自己，尤其是他见风使舵，奉承讨好世宗的本领更胜于夏言。嘉靖十六年（1537年），世宗将祀献皇帝明堂，以配上帝，又欲称宗入太庙，严嵩时任礼部尚书，开始与群臣合议阻止，后得知世宗态度坚决，便“尽改前说，条画礼仪甚备”，不仅未受责备，反而在礼成之后，得到金币的赏赐。明世宗笃信道教，热衷方术，他一生不惜耗费大量的金钱财物，进行斋醮活动，以求长生之术。在斋醮仪式上，需用“青词”，即献给上天的奏章表文，其格式一般为骈俪体文，因用朱笔写于青藤纸上，故称“青词”。当时朝中许多大臣为了逢迎皇帝，潜心撰写青词以争宠。而严嵩在这方面特有专长，时称“醮祀青词，非嵩无当帝意”。

严嵩与夏言同乡，科第先于夏言，但他在夏言面前“必称先达，事言甚谨”，实际上是静待时机，取而代之。嘉靖十八年（1539年），夏言与严嵩一道随同世宗去湖广谒显陵，“嵩再请表贺，言乞俟还京，帝报罢，意大不悻。嵩知帝指，因以请，帝乃曰：‘礼乐自天子出可也。’令表贺，帝自是不悦言。”嘉靖二十一年（1542年），世宗日事斋醮，兴致正浓，“以奉道尝御香叶冠，因刻沈水香冠五”，分赐夏言、严嵩等。夏言对世宗热衷于方术不以为然，“谓非人臣法服，不受”，而

严嵩则趁机献媚，“召对冠之，笼以轻纱，帝见，益见亲嵩”。严嵩看到时机成熟，便联络术士陶仲文，“谋齟言代其位”，夏言发觉其谋，“讽言官屡劾嵩”，但这时世宗根本不相信夏言的话。严嵩在世宗面前“顿首雨泣，诉言见凌状，帝使悉陈言罪，嵩因振暴其短，帝大怒，手敕礼部，历数言罪”。是年七月，夏言终于被落职闲住，翟奎继为首辅。八月，严嵩拜武英殿大学士，入直文渊阁，仍掌礼部。

严嵩入阁时，已60余岁，“朝夕直西苑板房，未尝一归洗沐”，世宗益发认为严嵩勤勉，待之在首辅翟奎上。严嵩趁机排挤翟奎。嘉靖二十三年（1544年）八月，翟奎得罪削籍，严嵩代为首辅。但在这时，严嵩的势力尚未达到可以控制整个朝政的局面。朝中大臣亦时而对严嵩表示不满。第二年即嘉靖二十四年（1545年）九月，世宗“微觉嵩横”，夏言再次被召回京，出任首辅。

夏言复出之后，“务张权”，“慷慨以经济自许，思建立不世功”。对于营私违法的官吏，严惩不贷，严嵩所引用的私人，也加以斥逐。当时深受世宗宠信的锦衣都督陆炳多不法，为御史所劾，夏言即拟旨速治，陆炳“行三千金求解不得，长跪泣谢罪，乃已”。夏言对于宦官亦“负气岸，奴视之”。这样，夏言便得罪了朝中的许多权贵人物和内侍宦官。于是，严嵩趁机与陆炳、崔元和宦官相勾结，拘言攻击夏言。最后夏言以赞决陕西总督曾铣请复河套事失败，被攻倒。于嘉靖二十七年（1548年）正月，被尽夺官阶，以尚书致仕，同年十月被弃市。

夏言被杀以后，严嵩再次当上首辅，内阁诸臣更不敢与

之争长短。不久，严嵩子世蕃亦由尚宝少卿升迁工部左侍郎，父子二人极力排斥异己，“遍引私人居要地”。世宗自嘉靖中期始益沉湎不振，经常不视朝，“大臣希得谒见，惟嵩独承顾问，御札一日或数下，虽同列不获闻，以故嵩得逞其志”。他们又利用世宗刚戾自用的弱点，“得帝竊要，欲有所救解，嵩必顺帝意痛诋之，而婉曲解释以中帝所不忍，即欲排陷者，必先称其微，而以微言中之，或触帝所耻与讳，以是移帝喜怒”，戕害人以成其私。许多与严嵩父子及私党不和的官吏，或被杀，或被谴，士大夫为了固位保身，不得不“辐辏附嵩，时称文选郎中万崇、职方郎中万祥等为嵩文武管家。尚书吴鹏、欧阳必进、高耀、许论辈，皆惴惴事嵩”。这时的内阁权势进一步加重，严嵩“乃俨然以丞相自居，凡府部题奏，先面白而后草奏，百官请命，奔走直房如市”。

严嵩专权时期，贪污受贿、卖官鬻爵的腐败现象日益加深。“凡文武迁擢，不论可否，但衡金之多寡而畀之”，“户部岁发边饷，本以贍军，自嵩辅政，朝出度支之门，暮入奸臣之府，输边者四，馈嵩者六”。结果，严嵩父子富可敌国，“广布良田，遍于江西数郡”，金银财宝，“始置囊篋，既付库藏，悉皆充牣，世蕃妻乃掘地深一丈，方五尺，四周及底砌以纹石，运银实其中，三昼夜始满，外存者犹无算。……于（江西）分置藏银，亦如京邸式，而深广倍之，复积土高丈许，遍布桩木，市太湖石垒垒成山，空处处栽花木，毫无罅隙可乘，不啻万万而已”。甚至严嵩的家奴、幕客，亦都富埒王侯，内外大臣贿赂严嵩父子，“未见其父，先馈其子，未见其子，先馈家人，家人严年，富已逾数十万”。时称“自嵩用事，风

俗大变，贿赂者荐及盗跖，疏拙者黜逮夷、齐，守法度者为迂疏，巧弥缝者为才能，励节介者为矫激，善奔走者为练事。……盖嵩好利，天下皆尚贪，嵩好谄，天下皆尚谄。源之弗洁，流何以澄”。各级官吏为了巴结贿赂严嵩父子，不是损国帑，就是剥民脂，“将弁惟贿嵩，不得不腹削士卒；有司惟贿嵩，不得不掊克百姓”，“去百而求千，去千而求万，民奈何不困！”国帑虚耗，百姓困苦，明王朝的统治危机日益加深。

三、徐阶倒严

徐阶，字子升，江苏华亭县（今上海松江县）人。举嘉靖二年（1523年）进士第三名，被授翰林院编修。在更定祀典时期，因谏止去掉孔子王号，被贬至延平府任推官，后来又逐步升迁。到了嘉靖二十八年（1549年）六月，已官至礼部尚书。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三月，又以少保兼太子太保、文渊阁大学士进入辅臣之列。徐阶身材矮小，面白容正，性机敏，有权略，内心活动“阴重不泄”，不形于色。他就是依靠这种“有权略”和“阴重不泄”，才将阴险奸鄙的严嵩父子参倒并置于死地。

在夏言担任内阁首辅以后，夏言常在朱厚熜面前举荐徐阶的才华。同时徐阶本人撰写青词也非常用心，屡称帝意，所以逐渐受到朱厚熜的宠幸。嘉靖二十八年（1549年）六月，朱厚熜就曾把大学士张治、李本和徐阶，专门召至无逸殿，每人赐给飞鱼服。后来，曾有人举荐徐阶，由礼部尚书改任吏部尚书。因朱厚熜爱惜徐阶的才华，舍不得叫他离开左右，未

予获准。

严嵩专权时期，既然已将他的政敌夏言陷害致死，那么对于曾经受到夏言举荐，并且逐渐受到朱厚熜宠幸的徐阶，自然就要被严嵩所不容。因此，在朱厚熜面前百般进行丑诋中伤。说徐阶虽然才华不错，但却对皇帝“多二心耳”！这种恶语中伤的结果，使徐阶在一个时期内处境极为不利。针对这种情况，徐阶采取三个方面的对策：一是在严嵩面前极力表现恭顺，事事不与抗争。同时还将自己的孙女嫁给严世蕃的幼子，缔结姻亲关系，使严嵩大为高兴。这样，双方关系才有所缓和。二是精心撰写青词，尽力逢迎朱厚熜，讨他宠爱。三是想方设法，笼络文武百官和朱厚熜的左右服侍太监。这样，经过一段时间的忍耐，才使自己的处境渐有好转。到了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三月，便进入内阁。

徐阶逐渐受宠，且又进入内阁，虽然对严嵩仍然十分恭顺，但还是引起严嵩的嫉恨。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六月至八月，大将军仇鸾通敌的罪状逐渐被朱厚熜所察觉。朱厚熜密令徐阶上章指控仇鸾的罪状。而严嵩看到仇鸾势危，便想利用徐阶曾与仇鸾一起在西内服侍过朱厚熜的一段交往，对徐阶进行诬陷。但当他得知仇鸾的罪状是由徐阶首发以后，对徐阶就更为嫉恨。待仇鸾彻底败露，且被戮尸以后，朱厚熜就越发器重徐阶，经常与他谋论边事，而对严嵩便渐渐疏远。但严嵩并不甘心失败，为了挽回宠位，他绞尽脑汁，千方百计想搞倒徐阶。

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十月至嘉靖三十二年（1553年）一月，先后曾有王宗茂、赵锦和杨继盛等人，分别上疏

指控严嵩的奸贪罪状。尤其是杨继盛，特别指控严嵩有“十罪”、“五奸”，用词极为尖锐强烈。结果三人都被捕下狱。严嵩为了报复，便暗激朱厚熜从重对三人进行处治。而徐阶则不同意严嵩的做法，主张只对王宗茂、赵锦示以薄罚。因此，严嵩便认为这是徐阶在背后指使鼓动的结果，便暗中怂恿锦衣卫都督陆炳，叫他穷追杨继盛背后的指使人。想再利用杨继盛的事件，委罪于徐阶。但其奸计又未得逞。原因是，一方面杨继盛拒不承认背后有人指使；另一方面徐阶侦知到严嵩的奸计以后，用严词说服了陆炳，使严嵩的奸计再次落了空。从此，徐、严二人的矛盾逐渐深化。到了嘉靖三十七年（1558年）三月，又有徐阶的门生，刑科给事中吴时来、刑部主事张翀、董传策等人，分别上疏弹劾严嵩“纳贿误国”。这下可给严嵩找到了攻击徐阶的有力借口。于是严嵩又暗中进谗言，请朱厚熜深究背后的主使人。此时，朱厚熜对严嵩已有恶感，对他的谗言根本听不进去。最后只对吴时来等人罢官发戍而已。不仅如此，遇有军机大事，朱厚熜都问计于徐阶，而对严嵩只问及一些道教的事务而已。这样从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六月至三十七年（1558年）三月，严嵩虽然千方百计寻找机会构陷徐阶，但因朱厚熜宠幸的对象已经完全转向了徐阶，致使严嵩的奸计始终没有得逞。

嘉靖三十二年（1553年），东南倭乱渐起，朱厚熜只问计于徐阶。徐阶主张用兵征讨，得到朱厚熜的赞赏。北边军事吃紧，徐阶又倡言从北京筹集米麦数十万石支边，又得到朱厚熜的嘉许。嘉靖四十年（1561年）十一月，西苑万寿宫失火，朱厚熜只得暂居玉熙殿。因该殿低矮，朱厚熜闷闷不乐，

想再重建。而严嵩考虑耗资太重，建议朱厚熹或迁回大内，或迁到南宫，因而触犯了朱厚熹的忌讳，引起了对严嵩的极大不满。而徐阶却摸准了朱厚熹真实思想，建议利用建造别殿的剩余材料进行重建，再次得到朱厚熹的嘉纳。结果，不到百日，新殿建成。从此，朱厚熹对徐阶更是宠幸异常，已经远远地超过了严嵩。到了此时，严嵩老耄智昏，而严世蕃又在外边横行霸道，自感处境十分危机。于是，又像当初对待夏言那样，设宴讨好徐阶。席间，严嵩亲自恳求徐阶说：“嵩旦夕且死，此曹惟公乳哺之。”徐阶虽然对严嵩恨之入骨，但不像夏言那样志骄气溢，而是将仇恨暂时埋在心底，不露于色，不但满口答应，还亲切地进行安慰。

徐阶新幸，严嵩势危。满朝文武官员，就是包括某些方士、道流在内，也都利用各种方式，来指控严嵩父子的奸邪罪状。有个方士名叫兰道行。他是在朱厚熹南巡承天府时，随驾受到宠幸的。某一日，兰道行向朱厚熹夸口说，他能够“驱使鬼神”，“悬判吉凶”，朱厚熹对此很感兴趣。于是向兰道行问起辅臣当中，哪位忠，哪位邪。经兰道行占卜和装神弄鬼以后说：“（严）嵩父子弄权。”朱厚熹听了以后心动问道：“果尔，上玄何不殛之？”兰道行答：“留待皇帝正法。”朱厚熹思想迷信，听了此话以后，便产生了去掉严嵩的念头。

嘉靖四十一年（1562年）五月，有个御史名叫邹应龙。某一日外出遇雨，就近到朱厚熹的一个内侍太监家中避雨。他从这个太监口中得知上述情况以后，征得徐阶认可，急忙上疏指控严嵩父子的奸贪罪状。尤其是在章奏最后说：“如臣有一言不实，请即斩臣首以谢（严）嵩父子。”这一奏章因事先

摸准了朱厚熹的思想状况，果然奏效。马上就坚定了朱厚熹罢掉严嵩的决心。但因严嵩毕竟已经服侍他近20年，双方感情比较深，所以对严嵩本人不忍治罪，只令离职致仕，并给禄米百石。但对严世蕃，却因他罪恶深重，谕令逮捕下狱。严嵩去位以后，徐阶便马上升任为内阁首辅。

在邹应龙指控严嵩罪状以后，严嵩尚未离京之前，徐阶已经知道了朱厚熹要罢掉严嵩的决心。但他深知朱厚熹思想多变，且朝廷内部又十分复杂，此时还必须慎重行事，决不能冒然投石下井。为了迷惑严嵩，徐阶还亲自到严嵩家中进行安慰。这一行动，果然使严嵩深受感动，不仅自己亲自叩头致谢，还叫出严世蕃并连同严世蕃的妻子，共同乞求徐阶，求他在皇帝面前给以说情。徐阶既然做出这种假象，自然是满口答应。徐阶回家以后，他的儿子徐璠，十分不解地说：“大人受侮已极，此其时已！”但徐阶为了混淆视听，却假发怒说：“吾非严氏不（能）至此，负心为难，人将不食我余！”可见徐阶确实“阴重不泄”，对他的儿子都不肯讲真话。没过两日，果然严嵩暗中派人到徐阶家中探听虚实。徐阶知道对方的身份和来意，便又故意张扬上述思想，这就使严嵩更加信以为真。就是后来朱厚熹下令将严嵩罢掉，徐阶还仍然写信对严嵩进行慰问。结果，使严世蕃也一时信以为真说：“徐老不我毒。”这些做法都充分表现了徐阶“有权略”和“阴重不泄”的不平凡性格。假如没有这些性格和谋略，严嵩肯定是击不败的。而夏言正是缺少这些性格和谋略，只是一味地志骄气溢，结果竟败在严嵩手下。

严世蕃被捕下狱以后，他的心腹爪牙便四处为他活动。当

他们用重金买通了朱厚熹另一内侍太监，得知了邹应龙上疏的真情以后，便嘱托这位太监将此情况密泄给朱厚熹，激朱厚熹发怒。他们认为，只要朱厚熹发怒，就有可能将整个案情翻转过来。果然，朱厚熹得悉邹应龙上疏的实情以后，立时大怒。谕令立即逮捕兰道行和邹应龙下狱。严世蕃一看形势大有好转，马上暗派他的亲信鄢懋卿、费采等人，到狱中找兰道行，说可许以重金，叫兰道行改口委罪于徐阶。但这个做法却被兰道行严词拒绝，结果使奸计落空了。无奈，只好再嘱托法司对严世蕃从轻拟罪。最后由朱厚熹批准，只将严世蕃发戍到广东雷州卫充军。对严嵩的孙子严鹄及其爪牙罗龙文、牛信等人，则分别发戍到极边充军，而特留严鸿一人服侍严嵩。

严嵩致仕，严世蕃被发戍，徐阶这才稍稍放开手脚，逐渐将严嵩的亲信爪牙从各部门逐一罢掉。

在严嵩致仕回家的途中，路经南昌铁柱观，观内有个道士名叫兰田玉。兰田玉对严嵩说，他能够用符术召鹤，并有秘书若干本。严嵩向兰田玉索到秘书以后，特托御史姜儆、王大任呈献给朱厚熹。同时还上疏向朱厚熹问起居，想借助此事乞求朱厚熹将严世蕃放回，结果未能获准。

严世蕃被发戍以后，行至南雄便逃回老家。而罗龙文也在途中逃跑，潜入歙县。二人继续互相勾结，为非做歹。同时，又以建造府第为名，聚众 4000 余人，企图谋反。此事被御史林润所指控。当朱厚熹阅览林润的奏章以后，立时大怒，于嘉靖四十三年（1564 年）十月，谕令将严世蕃、罗龙文重新逮捕入狱。

此时严嵩父子虽然计穷败北，但其亲信、爪牙、耳目等人，仍然还未能全部扫净。同时朱厚熹的思想又反覆多变，弄不好还要发生不测事件。究竟怎样才能将严氏父子置于死地呢？当时曾有人主张，除了指控严氏父子奸贪罪状以外，还要特别指控他父子二人，陷害杨继盛、沈炼等人的罪状，借此也为杨、沈等人报仇。到了此时，徐阶才将他那“阴重不泄”的面纱全部揭开，将“有权略”的智能全部发挥出来。于是徐阶说，杨继盛、沈炼的案情是由皇上亲自裁定，皇上历来护短，岂肯据此自引为过？弄不好，皇上还会认为法司想借杨、沈之事陷害严氏父子。要是那样，后果不堪设想。经徐阶这么一说，使在场官员，无不个个敬服。于是又按照徐阶早已拟好的疏稿，着重指控严世蕃不仅聚众谋反，而且还说他要东投日本，北引大“虏”，推翻朝廷，妄想当皇帝。最后还十分肯定地写道：“事已勘实”，“俱有显证”。经过徐阶将严世蕃的罪状这样一改拟，便已达到十恶不赦的地步，再也无法翻案了。果然，朱厚熹览阅奏章以后，立时大怒说：“此逆情非常。”谕令将严嵩削籍为民，斩严世蕃、罗龙文于市，并对严氏全家其余 27 口人，也都重治发戍。

事后抄没严嵩家产，虽然严嵩已事先做好了转移潜藏，但仍然得金 3. 296 万两，银 202. 709 万两，金银玉器、珍珠宝石玩无以数计，府第房 6600 余间，另 57 所，田地 2. 73 万余亩。

严嵩被削籍为民以后，只得寄居故旧，于隆庆元年（1567 年）落魄病死，时年 88 岁。

第四节 遍布各地的农民起义

一、土地兼并浪潮与流民浪潮

明中叶的土地兼并浪潮，特别是皇室勋戚官僚庄田的恶性膨胀，把千万自耕农民排挤出土地；繁重的赋役，又使不负重荷的农民走向流亡。在贪官污吏恣意盘剥扰民的情势下，城镇手工业者、屯田的军士、熬盐的灶丁等，也纷纷加入流亡的队伍。人民流亡成为全国性的严重问题。

宣德年间，人民流亡已引起官府的注目。到了正统以后，其势如潮汹涌，不可逆止。正统三年（1438年），山西繁峙县逃亡的农民达一半以上，正统五年（1440年），仅在北直隶真定等府和山西一带，就清查流民达3.6万余户。正统十二年（1447年），据山东地方官员报道，只“诸城一县，逃移者一万三百余户，民食不给，……续又逃亡二千五百余家”。江西建昌县，“民多逃散，产为豪右所得”。于谦巡抚河南时，山东、陕西流民就食河南者，竟有20余万。又据御史彭勛所言：“真定、保定、山东民逃凤阳、颍州以万计”。景泰时，南直隶六府流民有103.5万多户，362万余口。至天顺、成化、弘治年间，流民群数量常至一二百万人，如荆襄地区流民，系属“山东、山西、陕西、江西，以并本省军民等籍”，“众至

百五十万，结成巨党”。大量的流民群汇合在一起，遍及全国13个省份，严重地扰乱了明王朝的封建秩序，破坏了明初政府藉以控制农民的里甲户籍制度。许多地方“千里一空，良民逃避，田地抛弃，租税无征”。虽然各级政府每10年照例整顿编造黄册一次，但大多依样臆测填报，没有多大实际的意义，甚至“无田之家而册乃有田，有田之家而册乃无田，其轻重多寡，皆非的数，名为黄册，其实伪册也”。明朝统治者为了稳固其统治基础，曾采取了许多防止人民流亡的政策，如三令五申“严逃民不复业之禁”，颁布“流民复业令”、“禁止隐占人口田地令”，在山西、河南、山东、南直隶等处设置“抚民佐贰官”，专门抚辑流民，迫使逃户还乡，号召“各处军民匠役人等，有因饥窘及受官司逼迫，不得已逃窜山林，或哨聚为非者，诏书到日，悉宥其罪，令各复业着役，免其差徭二年”，同时对不肯附籍的流民，“正犯处死，户下编发边卫充军”。这些措施，虽使一小部分流民返乡复业，但大多仍四散另谋出路。

规模浩大的流民群，在频繁流动的过程中，不少因饥寒交迫而死亡，有的成为异乡地主的佃户、佃仆或“荫户”；有的成为勋戚贵族庄田的劳动力；有的聚集山区屯垦、采矿；有的投靠军囚、屯营，冒充余丁和驿卒；有的假作僧道行童善友；有的托蔽于豪匠、船户下；有的冒禁下海出国谋生。人口流动和生业的变化，不能不引起社会结构的变动。

当时流民的主要出路还是回归到土地上。由于土地被剥夺，回归到土地上来的流民大多沦为佃户。佃农增多，是这一时期农村社会变动的主要特点。

明中叶佃农阶层的境遇是非常凄惨的。

耕种皇庄、王府庄田、勋戚庄田的佃户，人身依附关系强烈，他们可以被主人随田赐给别人，也可以随田还官，皇室、贵族地主对于庄田内的佃户享有绝对的人身占有，可以不需要经过官府，随时逮捕佃户，严刑拷打，乃至杀害。弘治十年（1497年）山东德王府，对未交足地租的佃农，“每虐苦之，至以铁垣繫廐下榜笞之”。正德元年（1506年），真定府皇庄官校“逮捕民鲁堂等200余人”。正德十一年（1516年），江西宁王府宸濠将欠租的佃农辜增等家眷二百余人，“尽行杀害，房屋烧毁一空”。庄田的田租，称为“庄田子粒”。明初政府曾规定每亩征银二分至三分，但到了明中叶，贵族们私自增租，有的亩收五分，有的每亩高达八分，比原来规定增加了二至三倍以上。正德年间，戚畹庆阳伯的庄田征取租谷，更是“岁课十倍于昔”。除了子粒租银之外，佃户们还要为王府、勋戚服役各种私差。

缙绅地主和一般民间地主，对佃户的地租剥削也是相当苛重的。顾炎武指出高产的三吴之地，“有田者什一，为人佃作者十九。……岁仅秋禾一熟，一亩之收不能至三石，少者不过一石有余，而私租之重者，至一石二三斗，少亦八九斗。佃人竭一岁之力，粪壅工作，一亩之费可一缗，而收成之日，所得不过数斗。至有今日完租而明日乞贷者。”福建地区，则租额有高达百分七八十者，如“建阳附近各乡岁收最丰者，田主可得七成至八成，佃户则得二成至二成半”。一般官田的佃户处境也十分困难，如成化年间溧水知县王弼写过一篇《永丰谣》，记述江南高淳县永丰乡官佃生活的凄惨：“永丰圩接

永宁乡，一亩官田八斗粮。……前年大水平斗门，圩底禾苗没半分，里胥告灾县官怒，至今追租如追魂。……旧租了，新租促，更向城中卖黄犊，一犊千文任时估，债家算息不算母。呜呼，有犊可卖君莫悲，东邻卖犊兼卖儿，但愿有儿在我边，明年还得种官田。”《广治平略》亦有一首反映官田重租的民谣：“一亩官田七斗收，先将六斗送皇州，止留一斗完婚嫁，愁得人来好白头”。除交地租之外，佃户所剩寥寥无几。

一般佃户的人身依附关系虽然比皇庄、王府勋戚庄田的佃户要松弛一些，但也很有限，佃农们除了交纳高额地租之外，还经常受到地主的种种额外榨取。如江南、福建等地区的农民，有向地主贡献薪米鸡鸭蔬菜等“冬牲”物品的陋规，曲阜孔府的佃户，要向公府交纳“年例花布”、“年例猪钱”。田主役使佃户的现象也相当普遍，在江南一带，田主每逢喜庆丧葬家事，往往要佃户为其当差，有的则每令佃户为其护庄筑堡，成为田主的家兵。在北方河南一带，佃户“夜警资其救获，兴修赖其筋力，杂忙赖其使命”。江西临江府的豪民地主，“纳招吉安府等州属县逃民并军匠人等分布各庄住坐，无异仆隶”。在徽州、湖广、江西、福建等地更有大量佃仆、庄仆存在。

二、叶宗留、邓茂七起义

随着商品经济和手工业生产的繁荣发展，蕴藏在群山之中的矿藏逐渐被人们看作宝物，永乐、宣德以来，从事采矿冶炼的人愈来愈多。正统年间，一些为摆脱封建的政治压迫

和经济剥削而流亡进入山区的破产农民，也改变行业，从事采矿业生产。但是，当时的封建统治者却对采矿业实行严格控制的政策，不许老百姓私自采炼。这是因为，从明朝中叶开始，随着商品经济的繁荣，资本主义因素已在潜滋暗长，影响了封建统治的自然经济基础的稳固，与封建势力发生矛盾。封建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封建剥削统治，便对一些手工业部门，尤其是矿冶业，采取严格控制、禁止民营的政策。同时，商品经济的发展也刺激了统治阶级的贪欲，他们需要更多的金银，企图垄断矿冶业的生产。此外，封建统治者害怕让人民自由采矿，老百姓聚集深山，有图谋“不轨”的危险。因此，就对采矿业实行严格控制。明政府规定，所有采矿冶炼，均由官营，不经官府批准，私自采矿者要处以死刑，家属发配边疆。为防止人民“盗矿”，明政府封禁矿藏区，驻兵设防，严加控制。

官营的矿业，是凭借政权力量，征集民夫进行采炼的。官府不问实际生产如何，要矿工缴纳定额矿税，矿工常有赔累之苦，而一旦官府停营，矿工更是衣食无着。商人、手工业者没有经营矿业的自由，即使得到官府特许，也因矿税苛重和官吏税外索贿而濒于破产。矿商、矿工均被逼得走投无路，为了生存，他们便和刚刚从土地上被排斥出来的流民结合起来，携带武器，一起进入林菁竹茂的高山深谷，不顾官府的禁令，据险开矿。待明政府派兵追捕时，势必激起矿工的武装反抗。正统年间，叶宗留领导的矿工起义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产生的。

叶宗留，浙江庆元（今宁波市）人，矿工出身，有一身

高强的武艺。为了生活，他不顾明政府的禁令，多年来率领着一批矿工，冒着生命危险，在浙江、福建、江西三省交界的仙霞岭封禁区开采银矿。官府派兵追捕，叶宗留便在铜塘山据险立寨，铸冶兵甲，组织武装开矿，并公开反对明政府对矿业的垄断和封禁，要求矿业自由经营，“听我采取”。对于官军的镇压，叶宗留和矿工们不但没屈服，反而向官军挑战说，倘若要战，可约定某日大战一场。正统十二年（1447年）九月，叶宗留率领矿工跋山涉水，从浙江来到福建政和采矿，终日辛劳，所得甚微，维持不了最低的生活条件，还得和官军周旋斗争。在长期的劳动和斗争实践中，叶宗留逐渐认识到只有武装造反，夺取被统治阶级霸占的财富，穷苦矿工才能生活下去。他对众矿工说：“与其成天流血流汗，过着饥寒交迫的日子，不如向富户夺回钱财，一举而食用有余。”受尽欺凌和剥削的矿工早就恨透了贪官污吏和地主老财，叶宗留的一席话犹如在干枯的草原上撒下一把火种，顿时群情激愤，在叶宗留的率领下于政和县举起义旗。

起义军回师攻占庆元，发展队伍，进行了军事训练，又于十月攻入福建，占领浦城、建阳、建宁等地，同时分出一路义军进逼江西，攻克铅山。起义军所到之处，镇压贪官豪绅，杀富济贫，开仓分粮，深受广大农民的欢迎，沿途贫苦百姓纷纷加入义军，队伍不断壮大。明朝统治者惊恐万状，连忙调动官兵和乡勇围攻，妄图一举将起义军镇压下去。在敌人的强大进攻面前，起义军英勇奋战，革命声势影响所及，为当时活跃在福建的另一支革命队伍——邓茂七领导的农民起义军，创造了有利的斗争形势。

邓茂七，原名邓云，江西建昌（今江西南城）人，佃农出身，为人豪侠，骁勇多智，一向为群众所推崇。他因在家乡杀死恶霸地主，被官府追捕，才逃到福建宁化，改名茂七。福建的地主同样残酷地剥削农民，他经常聚集数百个无以为生的佃农，进行宣传鼓动，筹划夺地抗租的斗争，连远近肩挑背负的小商小贩也常来参加集会。后来，他们的活动被官府察觉，邓茂七率领部分骨干转移到沙县。这时，福建官府正在为防止人民参加矿工起义而组织保甲，加强对人民的控制。骁勇机智的邓茂七被群众推为都总甲，他巧妙地利用这合法的组织和有利时机，广泛联络、组织革命力量，进行起义的准备工作。

沙县的地主除以高额地租剥削农民外，还强迫农民把地租送到地主家，叫“送租”。山路崎岖，路途遥远，农民为了送租得付出许多劳动。此外，逢年过节时，农民还得将鸡、鸭、鱼、肉之类的东西奉献给地主，名曰“冬牲”。农民被搞得穷困不堪，难于活命。邓茂七大声疾呼，号召农民拒绝“送租”，废除“冬牲”，得到了广大佃农的拥护和响应。地主们恨透了邓茂七，向衙门诬告邓茂七煽动叛乱。官府派兵逮捕，邓茂七率众反抗，杀死数名弓兵。知县又派 300 名士兵前来镇压，也被“格杀殆尽”。邓茂七便于正统十三年（1448 年）二月正式举兵起义，自号“铲平王”。这个称号体现了农民阶级对封建社会贵贱不平、贫富不均的痛恨。

起义军迅速攻克光泽、邵武、顺昌，并分军取上杭和汀州（今长汀）等州县。

当时，福建的左布政使宋彰，是由贿赂王振而从参政升

为左布政使的。升官后，他为捞回贿赂的费用，不顾百姓的死活，千方百计地进行搜刮。福建人民苦于宋彰的鱼肉，义军到处，从者如流。尤溪炉主（炼矿主）蒋福成更领导炉丁（炼矿工人）和贫苦百姓举义，攻克尤溪，北上与邓茂七的义军会合。起义军队伍很快就发展到十几万人。那些平日欺压盘剥农民的地主豪绅，无不闻风狼狈逃窜。

四月，起义军挺进闽中重镇延平府（今南平市）。明政府急忙派 2000 士兵前来阻击，被起义军全部歼灭。军事镇压失败后，明朝政府变换手法，“遣使招谕”，对邓茂七说：“如果解散部众，不再生事，可以免死。”邓茂七对着使者轻蔑的一笑，说：“我岂是怕死求饶的人！我现在要取延平，据建宁，塞二关，传檄南下，占有八闽，有谁还敢来进犯！”说完，喝令把劝降的明使推出去杀掉。诱降破产后，明政府再次施行军事镇压，派 4000 军士从延平出发进攻农民军。邓茂七设下埋伏，全歼敌军。然后，挥师直逼延平府。农民军在延平城下连斩两员明将，负责守城的御史张海慌忙向明廷告急。

叶宗留、邓茂七领导的两支义军连败官兵，攻州克府，使明朝统治者慌了手脚。正统十三年八月，明英宗急忙召见都御史张楷，面谕全闽危急，命令他偕同都督刘聚、陈荣率兵入闽镇压。九月，张楷等带领从南京、浙江、江西等地抽调来的军队，分别从浙江、江西两路向义军猛扑过来。

在明军的猖狂进攻面前，叶宗留与邓茂七两支义军互相配合，共击敌人。张楷企图率军由浙入闽镇压邓茂七的农民军，叶宗留的义军则控制闽赣边界。把官兵阻止在江西广信（今上饶），铅山等地，不便进入福建。十一月初，起义军与

官兵在铅山黄柏铺展开激战，明都督陈荣所部的 2000 人被杀得人仰马翻。叶宗留不幸也在战斗中中流矢牺牲。起义军推举叶希八为领袖，一面派人入闽与邓茂七联系，并派部分义军入闽支援邓茂七的战斗；另一方面以主力攻入浙江，直捣处州（今丽水）、金华等地。

与此同时，邓茂七在福建发动了猛烈的全面攻势。他一面以主力猛攻延平，一面分兵四出，一路进军闽南，迭克德化、永春、安溪，进攻泉州，活捉知府熊尚初；另一路进军闽西，克将乐、连城、上杭等县。起义军每克一城，焚烧官府衙门，开牢放囚，抄取官府册籍，没收县库金银珠宝等物。数月之间，队伍扩大到数十万人，控制八闽。

官军败报接二连三地传到北京，明英宗气急败坏地杀掉巡按御史柴文显，并斥责张楷“进兵日久，全无实效”，警告他“再不用心，必杀不宥”。同时，又于正统十四年（1449 年）正月派宁阳侯陈懋为征南将军，太监曹吉祥、王瑾为监军，率领从京营及江西、浙江等处抽调整的劲旅计 5 万人，配备着神机铳炮，入闽镇压起义军。建阳农民军守将黄琴慑于官军的强大攻势，叛变投敌，带领官军围攻起义军。黄琴的叛变，使官军打通了进入闽中的通道，官兵逼近延平，邓茂七在一次战斗中遇伏中箭牺牲。其侄儿邓伯孙带领义军继续战斗。后来，明朝统治者施用反间计，离间农民军将领的关系，起义被镇压下去。

邓茂七起义军失败后，明政府集中兵力入浙围攻叶宗留余部。义军首领叶希八、陶得二屈服于敌人的攻势，先后于正统十四年和景泰元年（1450）投降，起义失败。

叶宗留和邓茂七的起义虽然失败了，但这次起义却体现了时代的特征。叶宗留起义反对封建政府对矿冶业的垄断统制政策，要求开采自由，使斗争带有早期市民反对封建统治的性质。而矿工和农民联合武装反抗封建统治，虽然其联合是自发的，有限的，但这在历史上却是开天辟地第一回，它为以后的反封建斗争运动树立了光辉的典范。

三、荆襄流民起义

明代中期的流民问题，是由于皇庄、官庄的广泛建立，土地兼并的空前盛行，赋税徭役的异常苛重，大量农民失去土地，无法负荷沉重的经济负担。于是，为了逃避赋税徭役和地租，不得不离乡背井，到处飘泊，成为流民。早在明初，在个别地区就已有流民存在。到英宗正统以后，流民则几乎遍及全国。加上不堪赋役而逃亡的工匠和士兵，使有些地区的人口逃亡超过一半，甚至达到十分之九。其中以山东、河北、山西、陕西、河南、安徽、江苏、湖广、浙江、福建诸省，最为严重。据计，全国流民总数约达 600 多万，占总在籍人口的 1/10，成为明朝政府严重的社会问题。

地处湖广、河南、陕西三省交界处的荆州、襄阳山区，元朝末年，曾是红巾军的一个重要据点。明朝建立后，明太祖曾派大将邓愈率军在此剿灭了红巾军的余部。从此，这里便被列为全国最大的封禁山区。由于该地山谷厄塞，川险林深，有着广阔的沃土可以耕垦，丰富的矿藏供采掘；且为三省交壤、相互不管的地界，封建统治相当薄弱。所以，各地流民

纷纷涌入，到成化初年，便聚集已达 150 万左右。他们砍草结棚，烧畲种地，自由自在，过着“既不当差，又不纳粮”的生活。久而久之，流民的大量聚集，破坏了当地的里甲制度，打乱了封建的统治秩序，引起明政府的极大恐慌和不安。于是，急忙下令，或驱赶勒令回归原籍，或就地附籍，以“编甲互保”；随后又颁布了严厉的法律，凡不肯回籍者，“主犯处死，户下编发边卫充军”。在严厉的限制和疯狂的迫害之下，流民们忍无可忍，终于在成化元年（1465 年）四月，由刘通、李原等先后领导，发动起义。

刘通，河南省西华县人，膂力超群，曾高举起过县衙门前的千斤石狮，故人送其绰号为“刘千斤。”早在英宗正统年间（1436 年—1449 年），便流亡襄阳府房县酝酿起义。得知附近有绰号石和尚的石龙，曾联络冯子龙等数百人，到处劫富济贫，便派人与之联络，终于结为一体。他们一起酝酿准备长达 20 年，至此方正式起义。他们在大石厂立黄旗聚众，据海溪寺称王，国号“大汉”，建元德胜。以石龙为谋主，以刘长子、苗龙、苗虎为羽翼；另设将军、元帅、国师、总兵等官职。起义军活跃在襄阳、邓州、汉中等地，四方流民，纷起响应，队伍很快发展到数十万。

事发之后，当时在此视察的副都御史王恕，急忙奏报朝廷。五月，命抚宁伯朱永为总兵官，兵部尚书白圭提督军务，联合湖广总兵李震，会同王恕三路大军并进，全力镇压。至次年五月，起义军经过长期的顽强浴血奋战，虽然多次重创官军，终因力量对比悬殊，刘通、苗龙等主要首领 40 余人不幸兵败被俘，均被解京磔杀于市。起义军男子 10 岁以上皆多

被杀害。惟刘长子、石龙等暂时幸免，转移到巫山等地，继续进行斗争。后因刘长子的叛变，刘通之妻连氏及其部将常通、王靖、张石英等 600 余人，均被诱杀，使起义失败。叛徒刘长子最后也同石龙等一起被磔杀。

起义虽暂时失败，但并未就此中止。成化六年（1470 年）十月，荆、襄流民又在李原等人领导下，继续进行起义斗争。李原，河南省新郑县人，因蓄一部漂亮的大胡须，故被人送以绰号“李胡子”。他原是刘千斤的部将。刘通失败时，他同王彪等走脱，不久又联络了其他起义军将领小王洪、石歪脖等，再度起义，往来南漳、内乡、渭南之间，并重建起农民军革命政权。李原则被拥立为“太平王”。明朝政府闻知后，举朝大惊。十一月，赶忙任命都御史项忠为统帅，总督河南、湖广、荆襄等处军务，前往征讨。项忠老奸巨猾，到襄阳后，主要采用了围困逼降的手段，驻兵分布险要，遣人张榜招抚，致使广大流民受骗，扶老携幼，纷纷出降，竟多达 40 余万。另有 144 万，则被项忠军队强行驱逐出山。有的遣返还乡，有的则被充军湖广、贵州等地。项忠军队入山后，不管是起义军，还是一般老百姓，都纵其部下随意滥杀。史称“尽草剃之，死者枕藉山谷”。而被充军湖广、贵州者，又多死于中途，“尸满江浒”。事后，大刽子手项忠为给自己歌功颂德，竟树起了所谓《平荆、襄碑》，但广大人民都嘲讽之为《堕泪碑》。至此，轰轰烈烈的荆、襄流民大起义，便被镇压下去了。

但是，流民并未消失，而是始终“逐去复至”，依然“屯结如故”。从而迫使明廷不得不开始认真研究总结，如何妥善

解决这一空前严重的流民问题。所谓“流民入山就食，云集如前。大臣悔祸，始议更张”。国子监祭酒周兴谟编写了《流民说》，以深刻的笔触，详细阐述了荆、襄流民的历史发展过程，总结了自东晋汉来历代封建统治者处理该地流民问题的经验教训。他提出，政府应该允许流民就近附籍；离郡县远者，则要侨设州县，即“设州县以抚之，置官吏，编里甲，宽徭役，使安生业”。都御史李宾也极赞其说。朝廷采纳其议，于是在成化十二年（1476年）春二月，命都御史原杰经略郧阳，抚定流民。

七月，北城兵马司吏目文会，在其奏疏中不仅指责了白圭、项忠等人对“刘千斤、石和尚、李胡子相继作乱”的“处置失宜”，以致使流民“终未安辑”的错误。同时提出了三条建议：一是荆、襄闲置的沃土，应当任民尽力耕垦，愿回籍者听便；二是选择良吏，好生慰抚，令军卫官兵严加守镇，以使流民“自安”；三是增设新的府、卫、州、县、立保甲，兴学校，厚风俗，使民趋善。朝廷予以采纳，并发此疏至郧阳，命原杰工作中参考。

原杰赴任后，“遍历诸郡县，深山穷谷，无所不亲至”。所到之处，“宣朝廷德意，问民间疾苦”，深得民心，“诸父老皆忻然愿附版籍为良民”。为了妥善安置这众多的流民，他特意召集湖广、河南、陕西等省的巡抚、按察使、都指挥使和布政使等地方要员们，共同商议。经过反复研讨，最后决定：将这 11.3 万余户流民，除愿回原籍的 1.6 万余户发还外，其余愿定居此地的 9.6 万多户，则允许他们各占旷土，官府计丁力限给，令其垦种，永为己业，以供赋税徭役。为更好地管

理这些新附籍的流民，令湖广省割出竹山县部分地区，分置竹溪县；割出郧、津部分地区，分置郧西县。令河南省割出南阳、汝州、唐县等处部分地，分置桐柏、南召、伊阳等三县，令陕西省将商县分为商南、山阳二县，而升商县为商州。升郧县为郧阳府，管辖郧、房县、竹山、竹溪、郧西、上津等六县。为了便于管理，他们又决定，将流民同土著交错安插居住。并在郧县立行都指挥使司以及卫、所，加强控制和防范。原杰与众官协商既定，便上报朝廷，并推荐原邓州知州吴远为郧阳府第一任知府，荐御史吴道宏，代自己继任经略。疏上，宪宗皇帝当即批准，下诏擢吴道宏为大理寺少卿，兼制湖广、河南、陕西三省，抚治郧阳等八郡，开府于郧阳。原杰则被诏封为南京兵部尚书。至此，轰轰烈烈的荆襄流民起义最终结束。

四、河北农民大起义

正统年间，明政府强迫京畿百姓代官养马，以供军用，按百姓丁田授给种马，叫马户，每岁征驹（即小马），种马死或小马孳生数不足的，都得赔补。当时庄田日增，草场日削，饲料短缺，马户苦于孳养，而官吏又催督苛紧，老百姓实在是走投无路。于是，在这阶级矛盾特别尖锐的京畿地区终于爆发了人民反苛政的斗争。

长期以来，京畿人民利用官马，组织马队，劫富济贫，反抗官府，被统治阶级诬为“响马盗”。正德四年（1509年），“响马”势力愈来愈大，明朝统治者派官分镇各地，专事镇压，

设立“什五连坐法”，滥杀乱捕无辜百姓。正德六年（1511年），杨虎、刘六、刘七揭竿而起，领导人民反抗统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

杨虎，河北交河县人，是著名的“响马”，屡受官军追捕。刘六名宠，弟弟刘七名宸，是霸州文安县的贫苦农民。刘六、刘七家徒四壁，一贫如洗，但“胆力弓矢绝伦”。他们起义后推杨虎为首领，攻打畿南州县，四方贫苦百姓云集响应，“旬日间众至数千”。因为起义爆发于军马寄牧的京畿地区，许多马户都参加了起义，起义军拥有许多马匹，“一昼夜驰数百里”，“倏忽来去，势如风雨”。官军兵弱马少，莫可奈何。地方州县官吏不是“望风奔溃”，就是“开门迎款”。起义军兵分两路，东路由刘六、刘七率领，自河北转入山东；西路由杨虎率领，进入山西。义军纵横数千里，所到之处，百姓牛酒相迎。起义军的浩大声势，使明朝统治者大为震惊，慌忙调兵遣将，加强防守和镇压。明政府企图利用黄河和太行山天险，保守京城，并将义军困死在河北、山东和河南交界处。为了打破官军的包围，杨虎于正德六年六月率领义军自陵川出武安，与刘六、刘七会师，并挥戈北上。不久，起义军合而复分，杨虎、赵鏐迂回于河南、山西，而刘六、刘七转战于山东、河南，出湖广、江西。起义军“恃马力倏忽驰骤”，不占城郭，不建立根据地，采取的完全是流动作战的战术，“所至纵横，如蹈无人之境”。

八月，两路义军又会师霸州，直逼京师。明政府急忙命兵部侍郎陆完率领京营和边军回师救援。起义军为了避敌锋芒，又挥师南下。十月，进入山东。济宁一战，焚毁明朝运

粮船 1200 艘，给明王朝以沉重的打击。

十一月，杨虎在夏邑（今河南夏邑县）小黄河战斗中壮烈牺牲。起义军共推刘惠（又名刘三）为领袖，称奉天征讨大元帅，秀才赵鏐为副元帅。起义军进行了一番整顿，编为 28 营，设置官职，严申纪律，不许抢掠，不许妄杀。而且，还提出了更为明确的斗争目标，树起了两面金字大旗，上写“虎贲三千，直抵幽燕之地；龙飞九五，重开混沌之天。”这个口号继承了元末红巾军的传统，表示农民军誓以暴力推翻明朝腐朽统治的坚强决心。

正德七年（1512 年），明王朝再度调集重兵，企图一举将起义军扑灭。起义军为了牵制官军，再度分兵。刘惠、赵鏐转战河南，刘六、刘七攻打山东。河南方面，明将仇钺拼凑重兵，疯狂反扑。义军进入安徽，又转战湖广。闰五月，义军在湖广应山县与明军激战，失利。赵鏐突围后，削发化装成僧人，潜渡长江至南岸，准备进入江西，再图大举，不幸在江夏（今武昌）被俘。刘惠突围至河南南召，在战斗中中箭牺牲。赵鏐和其他被俘的义军将领计 37 人被用槛车送到北京。赵鏐等 6 位主要将领被处以残酷的剥皮之刑，其他均被处磔刑。明武宗还下令把剥下的人皮制成鞍鞮，装在自己的马上，经常骑乘它。

山东方面，刘六、刘七为了援救河南战场，率军入豫。当他们到达河南时，刘惠、赵鏐均已兵败牺牲，明官军集中兵力向刘六、刘七疯狂扑来。义军孤军作战，形势非常不利。刘六、刘七为了摆脱敌人的围剿，被迫“弃马登舟”，引兵南下湖广、江西。在湖北黄州的战斗中，刘六中箭受伤，不愿被

官军俘虏，投江自杀。刘七领导着义军，攻克江西九江，顺流而下，转战于安徽安庆、芜湖和江苏瓜州、镇江、南通等地，“三过南京，往来如入无人之境。”但是，水战毕竟不是惯于骑射的义军的长处，七月，明军用火药炮击沉义军战船，义军只好登陆，占据南通狼山，凭高控险，英勇奋战。明王朝调集各路军队进行围攻，由于寡不敌众，刘七投江，其余将士有的英勇战死，有的坠崖牺牲，表现了坚贞不屈的英雄气概。

河北农民起义军奋战2年，纵横8省（包括今河北、河南、山东、山西、江苏、安徽、湖北、江西），是明中叶规模最大的一次农民大起义。起义最终虽然被镇压下去了。但是，它沉重地打击了明朝统治阶级，连地主阶级都不得不承认这次起义“几危宗社”。农民起义教训了明朝统治者。明武宗死后，世宗朱厚熜即位，不得不有所收敛，对正德时期的暴政作了一些改良，如派官勘查庄田，退还自正德以来侵占的民田，取消正德时开设的皇店等。这些措施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阶级矛盾。

第四章

张居正改革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

第一节 张居正改革

一、张居正出任内阁首辅

世宗朱厚熜死后，其子朱载堉继位，改元隆庆，是为穆宗。这一次皇帝更替和上一次一样，给下面的大臣有一个革除弊政的机会。内阁首辅徐阶受命起草遗诏，他学习杨廷和的榜样，假世宗遗命之名，把道士逮捕下狱，付法司治罪；所有的斋醮活动和造庙、建宫殿的工程，一概停罢；采香蜡、珠宝、绸缎等例外采买也全部停止；并起用在嘉靖朝因上疏言事而被罢撤、拘囚的官员。这些弊政的革除固然是当务之急，但是，明王朝自中叶以来的积弊已经很深，并不是革除几项弊政所能解决的。在这种形势下，一场企图挽回明王朝颓势的，从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进行的改革运动便形成了，领

导这场改革运动的是张居正。

张居正，字叔大，号太岳，湖广江陵（今属湖北）人。他少年得志，12岁进学秀才，16岁中举，23岁就中进士，走上宦途。开初，他在翰林院任编修，当时正是严嵩权势熏灼的时候，他看到“京师十里之外，大盗十百为群，贪风不止，民怨日深”，感到国家的形势很不妙。他认为这种形势非得有一个“磊落奇伟之人，大破常格，扫除廓清”不可，只有这样，才能弭天下之患。但是，当时皇帝昏暗，奸臣柄政，他的思想比较悲观，认为世上即使有这种“磊落奇伟”之人，当政者却未必了解他，即使了解，也未必肯起用他。因而，他只在翰林院当了七年的编修，便称病辞官归家，种了半亩竹子，闭门读书。

张居正在家读了整整六年书，由于父亲很希望他能够在政治上有所建树，他重又进京当官，任国子监司业。他性格深沉，有胆略，此次进京，怀有更大的抱负。公事之余，他注意研讨历代盛衰兴亡的经验教训，留心观察社会现实。徐阶起草世宗遗诏时，曾与他一起商量。隆庆元年（1567），他被遴选入阁。第二年，他针对嘉靖以来的种种弊端，向穆宗上了一封《陈六事疏》，指出当时朝政积习生弊，颓废不振。他认为如不及早厉行改革，一新天下耳目，势必积重难返。他在奏疏中向穆宗提出了六大急务之事：1. “省议论”，反对说空话，务求实效；2. “振纪纲”，要申明法纪，政教号令概由中央制定发布，刑赏予夺，做到公正无私；3. “重诏令”，执行皇帝诏令要坚决迅速，文书奏报要及时；4. “覆名实”，严格对京官、外官的考勤考绩，不使毁誉失实；5. “固邦本”，

提供节用恤民，抑制豪强兼并，清理赋役不均；6. “饬武备”，即申严军政，设法训练，巩固边防。

张居正的这些政治主张可谓切中时弊，颇具见识，在当时是势在必行，穆宗皇帝对此亦深表赞赏，可惜他在位六年便去世了，而张居正当时还不是内阁首辅，所以这些主张暂时得不到实行。穆宗去世后，太子朱翊钧继位，改元万历，即明神宗。张居正联络宦官冯保，撵走内阁首辅高拱，在皇太后的支持下，出任内阁首辅，拥戴 10 岁幼龄的神宗朱翊钧。这时张居正大权在握，年幼的神宗对他既尊重又敬畏，言听计从，于是他便把昔日的六点改革纲领，在万历初年逐一付诸实施，掀起一番雷厉风行的政治改革。

二、张居正改革的基本内容

张居正改革的重点首先从整饬吏治开始。他认为当时朝野泄沓成风，政以贿成，民不聊生的主要原因在于“吏治不清”。于是便提出考核吏治以达到“民安邦固”，也即要求为官清廉，治政清平，让人民生活安定，从而使封建政权长治久安。他决心要扭转政风士习，做到“事权归一，法令易行”，便竭力提高内阁权威，使权力集中于首辅，加强中央集权以号令天下；另一方面，在地方上，则分清抚、按职掌，使巡抚和巡按的权限明确，并假以事权，使之分工合作，协力督促有司贯彻执行中央政令。

张居正重视对官吏治绩的考察。他说，“欲安民必加意于牧民之官”，官吏廉洁奉公，政治才会清平。所以，他制订出一套考核官吏的办法，如办事严立期限，不使拖拉积压。通过考勤考绩，用以甄别官员的勤惰、贤愚，作为决定进退、黜陟的依据。在考核中，对官员的功过，则做到“信赏必罚”，应该惩办的，“虽贵近不宥”；有枉不当的，“虽疏贱必申”。这样，官员便不敢随意玩忽职守，从而提高了各级衙门的办事效能。

在官吏的选拔和任用方面，张居正主张“唯才是用”，不受资历、毁誉、亲疏的影响，只要有真才实学，就加以破格重用。反之，没有军功，能力低下的，即便是皇亲贵戚，决不滥封爵位，轻授官职，力求做到不使官僚机构过分庞大而形成官员冗滥。

其次，大力开展开源节流的经济改革。

所谓“开源”，也即开辟财源，增加朝廷的财政收入。明初，田赋及力役的征调，主要依据记载田亩的“鱼鳞册”和记载户口的“黄册”，以后，随着土地的不断兼并，人口逃亡，这一制度已遭到破坏。到了明中叶，出现了一种矛盾现象，一方面是承平日久，人丁生聚，田朝垦辟，但是全国田亩额数以及户口数反比建国初期减少，政府实际所能征收的赋税也相应的日益减少。另一方面是“冗员日多”，官吏的禄米有增无减，王室的挥霍浪费也与日俱增，结果朝廷的财源涸竭，收支失去平衡。

土地的兼并和欺隐、丁口的逃亡和户籍的紊乱，造成赋役负担严重不均，加重了贫苦农民的赋役负担。因为官僚地

主霸占民田，却想方设法把赋税以各种方式转嫁到农民身上，形成产去税存、赋役不均的弊病，加剧了社会矛盾。当时流传的一首民谣说：“富家得田贫纳租，年年旧租结新债”，就是这种不合理的社会现实的反映。

张居正清醒地注意到这一社会矛盾，并明确地指出根源在于贵族豪绅，他们依仗权势，侵占民田，而且勾结奸猾的官吏隐瞒田亩以逃避赋税，因之导致“私家日富而公家日贫，国匮民穷。”为了维护封建政权的经济基础，张居正决心进行改革。他选派精明强悍的官员严行督责，要求做到按时输纳税赋，充实国库，并下令在全国重新丈量土地，清查漏税的田产和追缴欠税。为此，他任用张学颜制订《会计录》和《清丈条例》，颁行天下，限令三年内各地要把清理溢额、脱漏、诡寄等项工作办妥。到了万历八年（1580年），据统计，全国查实征粮田地达701.3976万顷，比弘治时期增加了近300万顷，朝廷的赋税收入也因而剧增，所以万历初期的十数年间，史称最为富庶。

因为张居正清丈田亩是为了增加赋税，当时的地方官吏为了迎合张居正的旨意，有的弄虚作假，以短缩弓步的手法多报田亩，用来报功请赏。不过通过清丈，确实也清查出不乏豪强富户隐匿、诡寄的漏税田亩，增加了封建政府的赋税收入。

为了进一步改变严重的赋役不均，减轻无地或少地的农民的赋税，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新形势，张居正在清丈土地的基础上，于万历九年（1581年）下令在全国推行“一条鞭法”。这是自唐朝行“两税法”以来，我国赋税史上的又一次

大改革。

“一条鞭法”，早在嘉靖、隆庆年间就开始在一些地区施行。嘉靖十年（1531年）三月，御史傅汉臣曾陈请实行一条鞭法，但没有得到批准，以后在一些地区“屡行屡止”。嘉靖四十年（1561年）至隆庆元年（1567年），巡抚御史庞尚鹏就在浙江实行过，隆庆三年（1569年）至四年（1570年），海瑞在应天巡抚任内也大力推行过。当时在推行的过程中阻力不小，遭到一些大土地占有者的反对，特别是在户口和田亩没有清丈覆实的情况下，更不可能把这一制度顺利推广开来，所以才会出现所谓“屡行屡止”的现象。万历九年（1581年），全国土地已经进行了清丈，这就使张居正得以在全国范围推广这一新的赋税制度。

“一条鞭法”又称“条编法”，其具体内容大致如下：

1. 统一役法，并部分地“摊丁入地”。把原来的里甲、均徭、染泛等项徭役合并为一，不再区别银差和力役，一律征银。一般民人不再亲自出力役，官府需要的力役，则拿钱雇人应差。向百姓征收的役银也不再像过去按照户、丁来出，而是按照丁数和地亩来出，即把丁役部分地摊到土地里征收，这就是所谓“摊丁入地”。至于丁和地各占多少比例，朝廷没有统一的规定，各地实行的情况也不一致，有的地方以丁为主，以田为辅，采用“丁六田四”的比例；有的地方以田为主，以丁为辅，采用“丁四田六”的比例；也有采用丁田各半的比例。

2. 田赋及其他土贡方物一律征银。除在苏、松、杭、嘉、湖地区收本色赋外，其余地区的田赋一律征折色赋，即银子；

以前到各地征收的土贡方物也一律“计亩征银”。

3. 以县为单位计算赋役数目。计算的原则是以原税额为基准，不得减少，然后把这些税额按一定比例分摊到土地和人丁上，即所谓“总括一州县之赋役，量地计丁”。

4. 赋役银由地方官直接征收。赋役征银，轻便易于储存、运输，不像过去交本色赋时体积大，重量多，需要由里长、粮长协助征收和运输，因而，改由地方官吏直接征收和运交国库，所以说“丁粮毕输于官”。

根据上述一条鞭法的内容，可以看出这一新的赋役制度的实行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它的主要原则既然是“量地计丁”，“计亩征银”，那么一些富户及权贵要隐产瞒丁，逃避赋役负担就比较困难了；相反的，贫苦农民“产去税存”的不合理现象也有所减轻。这就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当时已经相当尖锐的阶级矛盾。所以，张居正在清丈田亩和实行一条鞭法之后说道：“清丈事极妥当，粮不增加而轻重适均，将来国赋既易办纳，小民如获更生。”可见他是认识到新制度的推行是有利于整理财政和缓和阶级矛盾的。

第二，田赋和力役折银征纳，农民交纳银两就可免去服役，这就使封建的人身依附关系相对的削弱。这样做也比较简便，避免了贪官污吏从中巧立名目，敲诈勒索，有利于刺激农民发展农业生产的积极性。当然，事物总是一分为二的，由于我国地域广阔，经济发展不平衡，江南地区白银的流通比较普遍，一条鞭法所规定的折银征纳的办法可能比较能体现其积极作用；相反的，在山区或偏远地带，白银的流通不

那么普遍，农民手头短少银两，为了纳税，就必须把农作物贱价出售以换取银两，反而要遭受地主商人的从中剥削，这就谈不上有什么重要的积极作用了。

第三，一条鞭法在全国推行的万历初期，当时资本主义萌芽已经产生，根据“摊丁入地”的原则，不仅少地或无地贫苦农户可以减轻一些力役的负担，有利于发展农业生产，而且城镇的工匠和商人也因为无田而得到“免差”，这就是顾炎武在《天下郡国利病书》中所说的，商贩虽有“千金之资”，但是，“无垌亩之田”，就可能逃避封建政府“征求”的部分负担。顾炎武认为这是“病农”，而有利于“逐末者”（指工商业者）。实际上，从当时的社会实际来说，这正好说明一条鞭法的实行，也有利于资本主义萌芽的进一步发展。

明中叶以后，货币经济有新的发展，白银成了交易过程中的流通手段，这使一条鞭法的实行成为可能；而一条鞭法在全国的普遍推广，反过来又促进白银的流通比以前更为普遍广泛，这方面也对商品经济的繁荣和资本主义萌芽的进一步发展产生推动作用。

当然，张居正的清丈土地以及对赋税制度的改革，没有也不可能解决封建社会的固有矛盾。一条鞭法的推行尽管有如上所说的重要意义，但也有其局限性。它没有触及封建的土地制度，只是封建王朝对广大劳动人民剥削方式的更换，作为封建社会上层建筑的组成部分，它仍然是为封建社会的基础服务的。随着这一制度的行之日久，又产生了新的弊端，老百姓仍然要遭受残酷的封建剥削，广大的贫苦农民依旧要在封建地主和官府的共同鞭挞、压榨之下，过着牛马不如的悲

惨生活。

张居正在进行政治、经济等方面的改革时，也重视整饬军备，加强边防。嘉靖二十九年（1550年），俺答军队围困北京的“庚戌之变”发生之时，他正在北京，目睹了从这一事件暴露出来的国防虚弱，军备废弛的种种弊端，内心深有感触。所以，等到他执政时，对此事仍然耿耿于怀。他曾感慨地说：“武备废弛如此，不及今图之，则衰宋之祸，殆将不远。”于是，他“殚心尽力”，决心对边防加以一番整顿。

张居正一面精心选任驻边将领，练兵备战，修治边防要塞；同时训令诸将在边境屯积钱谷，整顿器械，开垦屯田，务必做到兵精粮足，战守有备。

在选任边将时，张居正知人善任，他所重用和信赖的一批守边将领多英勇善战，效忠王朝，能够为保卫边防做出重大的贡献。在蓟州一带，他任用戚继光镇守，练就守边的精兵，修筑了沿边防线的“空心敌台”，还因地制宜的练习车战战术，保卫了东起山海关，西至居庸关长城一带沿线的边防。戚继光镇守蓟州16年，“边备修饬，蓟门宴然”，深得人民的拥护和爱戴。万历十一年（1583年），当戚继光移镇广东时，陈第赋诗送别，诗云：“谁把旌麾移岭表，黄童白叟哭天边。”反映了边境人民对戚继光保境安民功绩的景仰和依依不舍的深情厚谊。

在辽东，张居正倚赖重用李成梁。李成梁作战能力高强，善于指挥御敌，威望甚高。在他镇守辽东期间，曾多次平息东北少数民族的进犯，保卫了东北边境的安宁。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北部的宣府、大同防线，西至延绥、宁

夏一带，张居正重用王崇古，支持王崇古对俺答所部采取的安抚睦邻政策，获得了重大的成绩，使蒙汉两族人民和睦相处，通好互市，相安无事。

俺答的部落多，力量强大，历来是明朝北部边塞的劲敌。嘉靖二十九年（1550年）“庚戌之役”后，明朝和俺答又发生过多次的交锋，当时大同、宣府一带的百姓深受战乱骚扰之害。隆庆四年（1570年），俺答把外孙女三娘子从祆儿都司（三娘子的未婚夫）手里抢夺为妻，为了消除祆儿都司的怨恨，又将自己的孙子把汗那吉的未婚妻赏给祆尔都司。这下子触犯了把汗那吉的切身利益和尊严，他在恼怒气愤之下，联络部属阿力哥等人，一起跑到大同归附明总督王崇古。王崇古一面善意款留，另方面派人上报朝廷，请求优抚把汗那吉等人。他的建议得到大学士高拱、张居正的赞赏，极力主张采纳王崇古的建议。于是明朝政府封把汗那吉为指挥，阿力哥为正千户，事情发生后，俺答会集各部人马，重兵压境，要求明朝遣还把汗那吉。王崇古当即派遣鲍崇德向俺答说明事情经过，并且晓以大义，劝说俺答归顺通好。当俺答得知孙儿把汗那吉归顺后受到明王朝的礼遇。“蟒衣貂帽，驰马从容”，内心十分喜悦，便对鲍崇德说：“汉人能成全我的孙儿，我愿意结盟通好，世世归属，决无二心。明朝的叛臣，我必定遣还，信守不渝。”事后果然把因谋叛不成，外逃归附俺答的赵全等九个叛臣，捆绑送交明朝处置，用以表示归附明朝的诚意，从此蒙汉双方遂定盟、通贡，并设立茶马市互相交易，明朝封赐俺答为“顺义王”。

当时朝廷有一部分官僚反对和俺答设市贸易，说这是媾

和示弱。但是张居正力排众议，坚持正确的主张。他据理力争，反驳说：“让俺答入贡通好，开设边境市场，使边民互通有无；限立期限，指定地点，严加管束，这不但没有坏处，反可使边境安定，屯田耕牧，阻止塞外其他部落的侵扰。这样每年可以节省调援边塞的大批粮食，有什么不好呢？”

由于张居正的大力支持，协同筹划，使王崇古在边塞得以顺利执行睦邻政策，在大同、宣府附近设市贸易。当时规定每年限期一月，蒙族人民可以用金银、牛马、皮毛和汉族人民交换绸缎、布匹、铁锅、铁釜等物品。双方各派军队驻守保护，从此边境相安无事。据《明史》记载：东起延永，西抵嘉峪关的边境千里防线，“军民乐业，不用兵革，岁省什七”。

俺答在万历十年（1582年）去世，因为三娘子一向主张和明朝交好，并且为蒙汉两族人民的长期和睦相处尽了毕生的力量，为了答谢她的友好情谊，明朝政府封她为“忠顺夫人”。

除此之外，张居正为了发展农业生产，还注意兴修水利，消除黄河水患。嘉靖、万历年间，黄淮“横流四溢”，经年不治。每当洪水泛滥，田园、房屋尽毁，人民颠沛流离，遭殃受苦，农业生产也受到严重破坏。万历五年（1577年），黄河又在崔镇缺口，河水四溢，淤塞淮河口，淮河水向南倾泻，冲坏了高堰，湖堤大坏，使高邮、宝应等县全被洪水淹没，成了一片汪洋。当时负责治河的河漕尚书吴桂芳主张疏濬黄河故道，而总河都御史傅希摯则主张堵塞决口，“束水归漕”。两人主张不一，意见不合，治河工程迁延不决。第二年夏天，张

居正起用治河行家潘季训，委任他当都御史兼工部左侍郎，负责治河。

潘季训字时良，浙江乌程人，是当时著名的治理黄河专家，有着多次的治河经验。他经过一番实地勘察，结合历年治河的实践经验，决定改变过去保住运河河道而消极治黄的错误做法，提出了治理黄河，保护运河，同时治好淮河的积极治河方针。他认为这样才能够保障“民生运道两便”也即通过治黄，既保证运河漕运畅通，又不使黄河下游人民遭受河水泛滥的灾害。为此，他采用的办法是堵塞决口，加固堤防，“束水归漕”，使黄、淮水流汇合成为急流，借以冲刷河水夹带的泥沙入海，黄河下游也就不致因泥沙淤塞而造成水患。

张居正采纳潘季训的合理规划，排除他人的非议，给予充分的信任和支持。历经二年，治黄取得良好的效果，做到了“两河归正，沙刷水深，海口大辟，田庐尽复，流移归业。”水患的遏制，使黄、淮流域的人民得以安居乐业，有利于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张居正执政期间，所进行的政治改革是多方面的，改革的目的在于维护明朝的封建统治，就像他自己所说的“务在强公室，杜私门”。当然，改革在客观上对推动社会经济的发展和改善人民生活环境，也起了一定的作用。但是张居正在推行政治改革时，并不是一帆风顺，因为一些改革措施触犯了权贵和地主豪绅的利益，遭到他们的反对。

万历五年（1577年）秋，张居正的父亲病歿，按照封建礼教的惯例，他必须离职居丧守孝三年。当时万历皇帝年轻，

经验不足，国家政务繁忙，百废待举；更重要的是张居正本人也不甘心因守孝的事，中断谋划已久的政治改革。于是，由皇帝出面，下诏书挽留，说是公务需要，不必离职守孝，这在当时称为“夺情”。这一来，一些反对改革的政敌如吴中行、赵用贤之流，便以此为口实，趁机群起而攻之。他们打出维护封建礼制的幌子，指责张居正贪恋利禄，说“夺情”是违背“伦理纲常”，要朝廷罢免张居正的官职。张居正有宦官冯保和皇太后的支持，最后还是由万历皇帝做出裁决，斥责吴中行等是“借纲常之论，肆为排挤”，并把这伙反对派惩处了结。反对派的气焰暂时煞住了，但斗争并没有止息。张居正是个有识见的政治家，这一点他心中明白。他曾对朋友说过：“几年来结怨于天下不少，那些奸夫恶党，有的明里排挤，有的暗中教唆，没有一天不是在打我的主意。”

尽管如此，他并没有畏惧不前，还是以坚定的信念和毅力，坚决推行各项改革措施，并决心通过改革达到振弊起衰，拨乱反正的目的。他对朋友表白改革的决心说：“哪怕陷阱在前，也不受阻拦；众矢攒身，也毫无畏惧。”充分表现出一个勇于革新、敢于斗争的杰出政治家的风度和胆略。

由于他的坚定决心和坚强的意志，使改革得以贯彻执行，并取得一定的成效，得到后来史家的高度评价。谷应泰撰写的《明史纪事本末》，称颂张居正的改革使“海内肃清，边境安全”，说万历初年，太仓的积粟可支用10年，国库的钱财多达400余万，“一时治绩炳然”。

但是，明朝已经是中国封建社会的衰退时期，而万历时代又是处于明朝的后期，地主阶级的统治日趋反动、没落，封

建的生产关系日益腐朽，严重地束缚着生产力的发展，统治阶级不愿意，也不可能改弦易辙，做任何大的改革。所以，张居正在政治上的励精图治，虽然在短期内缓和了社会矛盾，延缓了政治危机的爆发，但终究挽救不了明王朝封建统治的必然走向灭亡。张居正生前就因为推行改革而受到多方阻挠和非议，万历十年（1582年），在他死后不久，便又遭到反对派的诬陷，结果被革除封号，抄没家产。他的长子张敬修被逼自杀，次子张嗣修和其他几个孙儿被发配到边远地区充军。他执政10年所进行的一些改革，便像皂沫一样地幻灭，明王朝也从此一蹶不振，一天天走向没落的深渊。

第二节 明代 中叶社会经济的继续发展

一、社会生产力的继续提高

明朝中期以后，社会生产有了显著的发展。农业系列产品除普遍使用推镰、剮刀、风车、翻车、筒车外，还使用了耘荡、秧马等省力而功效高的农具。耕作技术也有所进步，据《农政全书》记载，当时在耕耘、选种、灌溉、施肥及园艺经营等方面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北方推行了凿井灌田，兴修了大批水利工程。由潘季驯主持的治理黄淮工程，使黄河、淮河分流，减少水灾，“数十年弃地，转为耕桑”。南方普及水

车灌田，闽浙地区普遍推广双季稻，岭南还有三季稻。江南水稻一般亩产为二三石，广东南县则高达5石。谚语云：“苏杭熟，天下足”，“湖广熟，天下足”。经济作物的种植普遍得到推广。花生、向日葵从美洲传入，番薯、玉蜀黍由南洋引进，烟草、甘蔗、兰靛、漆的产量都有提高，种植面积也有扩大。棉花种植“遍布于天下，地无南北皆宜之，人无贫富皆赖之。冀鲁豫陕已成为集中的产棉区，其中山东的产量占全国首位，松江田土大半植棉，也是主要产棉区。蚕桑则以浙江湖州地区、南直隶和川北阆中一带为最盛。

明朝的手工业在纺织、制瓷、冶铁等方面都表现出较大发展。丝织业和棉纺织业是当时生产最发达的部门。丝织业中的“花楼机”构造有了进一步改进，可以织出不同纹路花样的绫罗绸缎。福州的缎机原为五层，弘治时改为四层，提高了产品质量，称为“改机”。万历时，嘉兴濮院镇机匠，改土机为新式的“纱绸机”。明末，苏州有绫机、绢机、纱机、罗机、绸机、布机等，还出现了长达1丈6尺的提花机，所织成品“巧变百出，花色日新”。棉织业中出现了装脚的搅车和脚踏纺车。江苏句容式搅车和太式搅车一人可抵4人，大大提高生产效率。元朝纺车是手纺双纱或三纱，明朝脚踏纺车可纺四纱或五纱。中原地区还利用水力转动大纺车，比英国哈格里夫斯创制的“珍妮纺纱机”早1个多世纪。

明朝中期的制瓷业取得新的成就。景德镇民窑生产有了很大的发展。民窑不仅数量多，而且窑身大、容量多、生产快。不论官窑或民窑，都已用陶车旋刀代替刀旋坯造型，使坯的内外面更加光滑美观，用吹釉法代替蘸釉法，使器身内

外釉料合度。嘉靖、万历时，又在明初红彩的基础上创制斗彩、五彩新产品，造型美观，使彩瓷由淡雅趋向艳丽，为清代彩瓷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冶铁业也有很大的发展，明朝中期全国产铁地区有 100 余处。河北遵化、山西阳城、广东佛山、福建尤溪等地出现了规模较大的冶铁、铸铁业。据宋应星《天工开物》记载，一般冶铁炉每炉可容矿砂 2000 余斤，一日出铁 6 次，共需矿砂 1 万余斤。燃料用煤炭，风箱要 6 人携带。随着冶铁业的进步，制铁业也在各地兴起，广东佛山镇盛产铁锅，供各地需要。

印刷业中，铜铅活版普遍使用，比宋朝胶泥活版前进一步，至明末已开始用“饧版”套色印刷和“拱花”压印方法，使印刷品五彩夺目。其他在造船、制盐、制糖、制茶、榨油等手工业上都有新的发展。

手工业的提高，还表现在手工工场内部细密的分工上。在苏州丝织业中，就有车工、纱工、缎工、织工等工匠。织绸时还有打线、染色、改机、挑花等工种。在徽州炼铁场中，也有煽风、看火、上矿料、取矿砂、炼铁等工种，他们“各有其任，昼夜轮番”。在景德镇的制瓷工场中分工更为精密，其中制坯成器就有 72 道工序，所谓“一杯之力，过手七十二，方克成器”。细密的分工，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和产品的数量与质量。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提高，手工业脱离农业独立发展的趋势更加明显。在纺织业发达的苏、松、杭、嘉、湖五府，靠纺织为生的居民，日见增多，有的完全从农业中分离出来，成

为独立或相对独立的手工业者。如嘉兴王江泾镇“多织绸收丝缁之利，居民可七千余家，不务耕绩”。濮院镇人“以机为田，以梭为耒”。吴江的盛泽镇和黄溪镇居民，更是“尽逐绫绸之利，有力者雇人织挽，余者皆自织，而令其童稚挽花，女工不事纺绩，而日夕治丝”。在松江近邻，有些农民把织布当成自己的专业，有以织布为业的机户；有专门从事棉花加工的轧花业、弹花业、浆染业、踹布业；有从事棉花的再制品加工的制鞋业等。许多农民放弃农业，外出出卖自己劳动力。景德镇的制瓷佣工，“皆聚四方无籍之徒，每日不下数万人”。徽州地区农民多“执技艺或负贩就食于他郡”。浙江、福建沿海丁壮农民也摒弃耒耜，多佣之四方，以取日入佣值。

二、商品经济的发展 和工商业城市的出现

随着农业和手工业生产的提高，商品经济有了新的发展。农业上由于农作物的多元化和经济作物产量提高，促进了农产品的商品化。湖广、江浙的粮食，作为商品供应城镇，嘉定“县不产米，仰食四方，夏麦方熟，秋禾既登，商人载米而来者，舳舻相衔”。边镇地方的粮也常用白银购买。棉花、蚕桑、布匹已成为商品，山东、河南一些地区的农田，“半植木棉，乃棉花尽归商贩”，供应松江纺织，出现了“北土广树艺而昧于织，南土精织衽而寡于艺，故棉则方舟而鬻于南，布则方舟而鬻诸北”的状况。湖州地区农民种植的桑叶在市场上出售，而蚕丝则供苏州织造。其他如蔗糖、烟草、油料、木材等也流入市场，连陕西的驴马牛羊、旃裘筋骨也西入陇蜀，

东走齐鲁。四川的薑粟蔬果竹木之器则舟经三峡，东下荆楚，扩大了市场范围。

商品经济的发展必然促进市镇繁荣。

嘉靖、万历时期，城市经济亦比以前有较快的发展。当时商人眼中的著名城市，“则大之而为两京、江、浙、闽、广诸省（会），次之苏、松、淮、扬诸府，临清、济宁诸州，仪真、芜湖诸县，瓜州、景德诸镇”。这些城市不单是商业的中心，而且是手工业的中心，不单是国内贸易的中心，往往也是对外贸易的港口和转运码头，和国内少数民族的互市场所。

江南的苏州，在嘉靖、万历时期被人们誉为富饶之乡，商业十分发达，“货物辐辏，四方旅寓之人，皆在其地开张字号行铺”。隆庆时，徽州商人黄汴曾记其所亲见的苏州市场，是“聚货缎匹外，难以尽述，凡人一身诸行日用物件，从其所欲”。这说明凡是日常生活所需要的东西，都可以从苏州市场上购得。当时在苏州城中，有着闻名国内外的专门商业区，自玄妙观以至阊门内外，百货毕集，而南北濠，上下塘，为市尤繁盛。特别是国内外市场的开拓，苏州城又成了当时著名的手工业品产地，“绫锦罗丝纱罗绉绢皆出自郡城关房，产兼两邑，而东城为盛。比屋皆工织作，转贸四方，吴之大资也”，“靛装炫服，坠马盘鸦，操筹倚市，封、娄、齐盖罕矣，惟以织造为业者，俗曰机房”。至于其他的各种手工业生产，在苏州城内及其市郊亦相当发达。嘉万时期的苏州，已是一个以工商业经济为主的新型城市。

就嘉靖、万历时期的一般情况而言，当时较著名的工商业城市，首推江南的苏松杭嘉湖，其次是沿长江和运河两岸

等交通较为发达的口岸。其他带有地方特色的专业城市，亦颇足称道，如江西的景德镇，“天下窑器所集，其民繁富，甲于一省。……万杵之声殷地，火光烛地，夜令人不能寝”。广东的佛山镇，则以铁器制造业而闻名，“佛山多冶，业冶者必候其工而求之，极其尊奉，有弗得则不敢自专，专亦弗当，故佛山治遍天下”。当时人说：“（佛山）两广铁货所都，七省需焉。每岁浙、直、湖、湘客人腰缠过梅岭者数十万，皆置铁器而北”。

广州、漳州、泉州、宁波等港口，是对外贸易的据点，不仅有外国商人来临，本国商人亦群集其地，开展各项商业活动。广州原为暹罗、占城、爪哇、渤泥诸国的互市之地，设有市舶司，正德时外国贡船移泊于高州之电白县，嘉靖十四年（1535年）以后，乃允许葡萄牙人租住香山县的澳门，“高栋飞甍，栉比相望，闽粤商人，趋之若鹜”。

对外贸易的发达，又促进广州手工业的发达，当时广纱有甲于天下之称，佛山铁器以及石湾的彩釉陶瓷，还有果品海珍，都有广阔的国内外市场，因而各地商人为牟求厚利，号称“走广”，来者甚众。“嘉靖三十五年（1556年）海道副使乃立客纲、客纪，以广人及徽、泉等商为之”，以便于管理贸易事务。

成化年间福建市舶司从泉州移设福州，专门以待琉球入贡。从此以后，漳州府的月港，成为东西洋贸易的重要口岸，商业繁富，“漳州府龙溪县月港地方，距府城四十里，负山枕海，民居数万家。方物之珍，家贮户峙，而东连日本，西接暹球，南通佛郎、彭亨等国，其民无不曳绣蹑珠者，盖闽南

一大都会”。又有云：“澄之贾，淫于海，指南所至，累译所通，紫贝文甲之玩，异香华毳之奇，耀宇内而饰天府，岁益县官刍輓九千缗，中贵人至倍征三之，几与中原大都会埒矣”。在对外贸易的刺激下，福建沿海各地的手工业生产得到了相应的发展，如漳州的丝织品、纱绢、天鹅绒等，皆为明代有名的商品，“天鹅绒本出倭国，今漳州以绒织之，置铁线其中，织机割出，机制云蒸，殆夺天巧”。漳州城门之内，百工鳞集，机杼垆锥，心手俱应，形成一个重要的手工业城市。

三、白银成为主要货币

商品生产的发展，城市经济的发达，专业市镇的出现，给商人的活动开辟了广阔的天地。而白银的大量流通，又给予商人积累财富和促进商品经济的进一步繁荣提供了有利的条件。明代初期，封建政府实行禁止使用白银以维持自然经济的政策，但自宣德以后，这种禁止逐渐被打破，白银的使用范围日渐扩大，“民间交易惟用金银”。从政府方面言之，“英宗即位，收赋有米麦折纳之令”，宪孝之际，班匠、盐课、关税亦相继折银。正德年间，政府俸禄则银钱兼用，为银九成，钱一成。至于民间交易，当宪孝时，米、布等商品已用银来表示价格，其后用途日广，在工商业比较发达的南方地区，白银几乎成了通用货币，“虽穷乡亦有银秤”。即使在经济相对落后的北方地区，虽银钱并用，亦以白银为主，万历年间给事中郝敬说：“今海内行钱，惟北地一隅。自大江以南，强半用银。即北地，惟民间贸易，而官帑出纳仍用银，则钱之所

行无几耳”。所以当时在商品经济发达和经济作物种植发展的长江中下游地区以及东南沿海地区，还出现有白银计算工资和缴纳地租的现象。

嘉靖、万历时期白银使用的普遍，不仅和国内银矿的开采有关，据称景泰以前，银矿的开采主要在浙江、福建，天顺以后，云南、四川的银矿开采迅速发达，其中云南的银矿尤为重要，“合八省所生，不敌云南之半”。隆庆、万历以后，由于对外贸易的关系，输入了大量的白银，特别是从西班牙人统治下的吕宋马尼拉输进的白银，影响更大，当时人记载云：“东洋吕宋地无他产，夷人悉用银钱易货，故归船自银外，无他携来，即有货亦无几。故商人回澳，征水陆二饷外，属吕宋船者，每船更追银百五十两，谓之加征”。隆庆年间政府在月港设立榷税机构，月港的税额不断上升，至万历初年，“饷额溢至万金”，万历十一年（1583年），“累增至二万有余”，万历二十三年（1595年），“饷骤溢至二万九千余两”，此后，月港每年商税收入保持在3万两左右。

月港税饷当然只是当时白银输入的极小部分，其绝大部分则是通过民间渠道而流入中国市场。据估算，万历十四年（1586年）以前每年约输入30万比索，是年达50万比索；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前后每年增至80至100万比索；万历三十年（1602年）前后每年骤增至200万比索；万历三十二年（1604年）更达到250万比索以上。另外葡萄牙人每年从欧洲和印度运往澳门的白银也有20万至100万比索。日本生产的白银，每年约有50万两至100余万两经葡萄牙人运往澳门而流入中国。所以有人估计，自万历元年至崇祯十七年

(1573—1644 年) 的 72 年间, 葡萄牙、西班牙、日本诸国由于贸易关系而输入中国的银元, 至少在 1 亿元以上。

嘉靖、万历时期海外白银的大量输入, 大大增加了国内白银的储藏量, 扩大了白银的流通范围。万历年间, 全国普遍推行一条鞭法, 每年赋税的总征银量达 1500 万两以上, 明代赋役货币化的倾向, 不能不在相当程度上归功于国外白银的大量流入, 它为赋役折银的改革提供了更成熟的条件。至于它对于推动中国商业的发展所起的积极作用, 更是不言而喻。当海商从吕宋携归墨西哥银钱, 马上流行于东南沿海市场间, 当时的记载云: “钱用银铸造, 字用番文, 九六成色, 漳人今多用之”。洋银至广州, “揽头者就舶取之, 分散于百工之肆, 百工各为服食器物, 偿其值。承平时, 商贾所得银皆以易货, 度梅岭者, 不以银捆载而北也, 故东粤之银出梅岭十而三四”。在繁华的苏州, “富商大贾数千里辇辇万金而来, 摩肩连袂”。在松江、太仓等棉布产地, “闽广人贩其归乡者, 每秋航海来贾于市, 无虑数十万金”, “标布盛行, 富商巨贾操重货而来者, 白银动以万计, 多或数十万两, 少亦万计”。到了后来, 内地商人到闽粤沿海来购货物, 也无不腰缠万金, 霍与瑕曾云: “两广铁货所都七省需焉, 每岁浙、直、湖、湘客人, 腰缠过梅岭者数十万, 皆置铁货而北”。嘉靖、万历时期白银逐渐成为中国市场的主要货币, 这是中国货币史上的一个划时代变化。

四、封建生产关系的变化

明中期以后, 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 官僚地主不仅收取

地租剥削农民，不少人参与商品活动，经营手工工场。明初规定禁止四品以上官员经商，但到明中期以后，不但武官经商，文官也经商，连皇帝、勋戚、退休官员都去做买卖，在北京等地开设皇店、店铺。

农民也受到商品经济的强烈冲击，在地租、高利贷、商业资本的重重盘剥下，破产流亡，沦为佃户、奴仆和雇工。明朝中期，农村中佃户对地主的人身依附关系日益松弛，江浙、江西、安徽、福建出现了“永佃制”。如福建的闽南一带，佃户先向地主交纳若干“佃头银”，然后获得长期佃种的权利。永佃制的出现，意味着土地所有权与使用权的分离，封建土地所有制开始发生动摇。随着这种租佃制的产生，有些地区出现了“佃户用货币折租”的收租办法，叫“折租银”。折租银首先在经济作物生产地区实行，它是从实物地租向货币地租转化的一种形式，雇工分长工、短工和忙工，失业农民投雇富家，计岁受值者叫长工，计季受值者叫短工，计日受值者叫忙工。长工和主人关系近似主仆，但只限于受雇的时间内。短工、忙工和主人依附关系比较松弛，在这种雇仆关系下地主可以榨取雇工更多的劳动，也可以为市场提供更多的商品粮食。

手工业中班匠制度也发生了新的变化。明朝的班匠（包括轮班匠和住坐匠）约有 23 万人，占在籍匠人的 80%。明朝中期，班匠因不堪官府的奴役，用怠工、避班、隐冒、逃亡等方式，不断进行反抗。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班匠的反抗，明政府被迫改变剥削方式。1485 年（成化二十二年），工部奏准，轮班匠不愿当班者，听其出银代役，南匠每月出银 9 钱，

北匠 6 钱。1562 年（嘉靖四十一年），又规定班匠一律以银代役，每人每月纳银 4 钱 5 分，称“班匠银”。这时班匠的匠籍虽仍保留，但与封建政府的人身隶属关系已大为松弛，使他们的技术和产品能投入市场，推动民营手工业的发展。

第三节 若干行业 中资本主义萌芽的产生

一、丝织业

随着商品经济的活跃和社会分工的扩大，到明代中后期，在手工业各部门普遍发展的基础上，若干手工业部门中还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这在丝织业、棉布加工业、矿冶业、榨油业等部门中最为明显。从地域上看，资本主义性质的生产单位主要出现在江南及东南沿海地区。

元末明初的徐一夔在《织工对》中记载，当时杭州有人置备四、五张织机，佣工以织，“日佣为钱二百缗”，技术高超者佣值加倍，织工若对佣值不满，还可自由离去（《始丰稿》卷一）。很明显，这已是资本主义性质的纺织作坊。但在当时，这只是个别的、孤立的现象。

到了明代中后期，随着丝织业的迅速发展，从农家副业中分离出来的从事专业经营的机户越来越多，并且在机户中还产生了大户和小户的分化。这为丝织业中的雇佣关系的发

达创造了条件。如张瀚《松窗梦语》卷六记载，其祖先在成化时期因经营酤酒业失利而转而购买了一张织机，由于织品质量上乘，很受欢迎，获利较多，“积两旬，复增一机，后增至二十余”，家业大饶。就当时丝织业生产力而言，每张织机至少需要二三人同时操作，拥有20多张织机至少要雇佣七八十人。冯梦龙《醒世恒言》卷18也曾描绘苏州盛泽镇上的小业主施复的发家故事。嘉靖年间，施复夫妇在家中开了一张绸机，每年养几筐蚕儿，妻络夫织。他们的织品光彩润泽，上市出售，人们竞相购买。施复利用所得利润扩大生产，几年之后就增加了三四张绸机，不上10年，便积累了数千金家产，买了两所大房子，开设三四十张绸机，成为大规模的丝织作坊。也有许多小业主不像施复那样幸运，而因种种原因破了产，便只能受雇于施复这样的大户。

在明代后期的苏州，机户至少在3万家以上，受雇织匠的数量当很可观。据《明神宗实录》卷361记载，当时苏州“生齿最繁，恒产绝少，家杼轴而户纂组，机户出资机工出力，相依为命久矣”。也就是说，其时“机户”雇佣“机工”从事丝织生产已是非常普遍的现象。蒋以化对这种情形也有所描绘，他指出，苏州市民“罔籍田业，大户张机为生；小户趁织为活。每晨起，小户数百人，嗷嗷相聚玄庙口，听大户呼织，日取分金为饔飧计。大户一日之机不织则束手，小户一日不就人织则腹枵，两者相资为生久矣”（《西台漫记》卷四）。蒋以化所说的“大户”和“小户”，就是《明神宗实录》中所说的“机户”和“机工”。机工是“自食其力之良民”，他们“朝不谋夕，得业则生，失业则死”（《明神宗实

录》卷361)，完全脱离了生产资料，成为一无所有的劳动者。他们在一定程度上摆脱了政府的控制，是可以随意出卖劳动力的“自由人”。他们与“张机为生”，即依靠占有生产资料进行剥削的机户之间的关系纯粹是一种资本主义性质的货币关系。

二、棉布加工业

在棉布加工业方面，由于棉布是需求量极大的消费品，明王朝政府本身就是最大的消费者，每年消费总额多达1500万匹。为了保证棉布来源，政府大力鼓励农民植棉，并将棉布列为征税目标。这一方面促进了家庭棉纺织业的普遍化，另一方面也使绵纺织业长期徘徊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范畴之内。随着棉织业总体规模的发展，渐渐有一些家庭把主要精力放在这一工作上，甚至全日纺织，专门为市场进行商品生产。在棉布的市场流通量不断增加的基础上，从成化时期开始，政府逐步放弃了征纳实物而改征白银，到万历初期，棉布折银制度巩固下来，这自然又反过来提高了棉布流入市场的数量，因为纳税者需要在市场上把棉布换成白银。

棉纺织业商品化程度的提高为棉布加工业的发展拓宽了道路。当时的棉布加工业多数是个体生产的家庭手工业，但也有个别行业出现了资本主义性质的经营，其中最突出的是松江的棉布袜制造业。据范濂《云间据目抄》卷二记载，松江原来没有夏天穿用的袜子，许多人大热天还穿着毡袜。万历以来，有些人使用尤墩镇出产的棉布制成单暑袜，“极轻美，

远方争来购之，故郡治西闻，广开暑袜店百余家，合郡男妇皆以做袜为生，从店中给筹取值”。很明显，暑袜店的店主把原料尤墩布分发给当地男女使之缝纫成袜，已是由商业资本转变为工业资本的包买主；为店主缝纫暑袜的男妇以“从店中给筹取值”为主，自然是在自己家中为店主工作的雇佣工人。在这里，虽然没有形成像苏州织业那样的手工工场，但其资本主义的经营性质是十分清楚的。

三、矿冶业

在矿冶业方面，随着民营矿业的发展，明代中后期出现了不少规模较大的冶铁手工工场。如在徽州，有资本的富户“租赁他人之山”，寻找矿穴，“即得矿，必先烹炼，然后入炉，煽者、看者、上矿者、取钩砂者、炼生者，而各有其任，昼夜番换，约四、五十人”（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原编第九册引《徽州志》）。福建龙溪铁矿较富，有资财者往往“招集四方无赖之徒，来彼间炼铁，每一炉多至七百人”（张萱：《西周闻见录》卷40）。所谓“无赖之徒”，大多是失去土地的农民。

广东的冶铁业规模更大。“凡一炉场，环而居者三百家。司炉者二人，掘矿者三百余，汲者、烧炭者二百有余，驮者牛二百头，载者舟五十余艘”（《广东新语》卷15）。从开矿、烧炭、冶炼到运输，形成了完整的生产线，并且带有综合经营的特点。这些工场中的劳动者基本上都是雇佣而来的，这从嘉靖《广东通志初稿》卷三中的记载可明显看出。据该书

说，广东“韶惠等处系无主官山，产生铁矿”，本地有财力的“山主矿主”，“招引福建上杭等县无籍流徙”，每年于秋收之际，“越境前来，分布各处山峒，创寮住扎。每山起炉，少则五、六座，多则一、二十座。每炉聚集二、三百人，在山掘炉，煽铁取利。山主矿主利其租税，地鬼总小甲利其常例，土脚小民利其雇募”。很明显，这里的“山主矿主”是土地的占有者，上杭等县前来的“无籍流民”从山主矿主那里租下矿山，再雇佣“土脚小民”进行生产。“土脚小民”与雇主之间不存在依附关系，纯粹是“利其雇募”而来的自由劳动者，因而具有资本主义雇佣劳动的性质。

云南铜矿业中也出现了资本主义性质的经营。明代对铜矿的控制要比铁矿严格，铜矿属国家所有，采矿必须得到官府批准。一般说来，当找矿者发现达到一定储量的矿穴后，便由“硃头”出面报官。批准后，硃头“视硃大小，召义夫若干人。义夫者，即采矿之人，惟硃头约束者也。择某日入采。其先未成铜，则一切工作公私用度之费，皆硃头任之，硃大或用至千百金者。及硃已成矿，可煎验矣，有司验之。每日晨若干人入硃，至暮尽出硃中矿为堆，画其中为四聚瓜分之：一聚为官课，则监官领煎之，以解藩司者也；一聚为公费，则一切公私经费，硃头领之，以入簿支销者也；一聚为硃头得之；一聚为义夫平分之”（王士性《广志绎》卷五）。在这里，国家是矿山的主人，硃头是拥有开发矿山资本的“租地资本家”，义夫则是被雇佣来的一无所有的劳动者。义夫的报酬虽然通过分红的方式获得，即用对分产品的方式代替了货币工资，但这并不能掩盖硃头与义夫之间所存在的资本主义的雇

佣关系。

四、榨油业

在中国农村和城镇中，很早就有榨油作坊存在，但一直规模很小，并且大多属于家庭副业。直到明代后期，才出现了一些拥有巨资、雇工很多的大型油坊，从中还产生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萌芽。这方面最突出的例证是浙江嘉兴府崇德县石门镇的榨油业。据记载，万历年间，该镇共有油坊 20 家，“坊须数十人，间日而作。镇民少，辄募帝邑民为佣。其就募者，类赤身无赖，或故髡钳而匿名畏罪者。二十家合之，八百余人。一夕作，佣直二铢而赢”（康熙《嘉兴府志》卷一）。很明显，油坊中的工人都是雇佣而来，所谓“赤身无赖”云云，正说明这些雇工已丧失了土地，脱离了官府户籍的束缚，成为纯粹依靠出卖劳动力为生的无产者。记载中还可能提到，对于这些雇工，“即坊主亦畏之”，可见他们与坊主没有形成任何人身上的依附关系。每个油坊平均雇工达 40 人，规模相当大，油坊主人完全可以脱离劳动，依靠剥削雇工的剩余价值为生。类似这样的大榨油作坊在其他地区亦有，如苏州府吴县的新郭及横塘一带，就有不少人开设榨油作坊以谋利。

除上述几个部门外，其他手工业中也存在大量雇工现象。如江西景德镇在明代后期民营瓷窑发展至二三百区，较大的民窑每次可烧小器千余件，需要用工数十人，于是“四方远近，挟其技能以食力者，莫不趋势之若鹜”（蓝浦：《景德镇

陶录》卷八)。万历时期佣工“每日不下数万人”(光绪《江西通志》卷49)。再如江西铅山县石塘镇为造纸专业市镇,万历时“纸厂槽户不下三十余槽,各槽帮工不下一二千人”(康熙《上饶县志》卷10),总计帮工达五六万人之多。这些手工工场的经营方式也已带有资本主义性质。

第四节 明朝中后期 具有民主色彩的政治运动

一、以反税监、 矿监为主要内容的市民运动

所谓“市民运动”,又称“市民风潮”、“城市民变”,是指以城市中小商人、手工业者和贫民为主体、反对封建剥削和压迫的群众性的反抗运动。在明代,它集中爆发于万历、天启二朝。万历朝的目标是反对矿监税使,天启朝是抗议宦官干政。这场运动的兴起,有着深刻的历史根源。引爆线,是明神宗推行“榷矿榷税”的政策。

张居正的改革遭到扼杀以后,国内形势急转直下,接连发生了一系列的严重问题,围绕着立皇太子而展开的、历时15年之久的“国本”之争;以攻击和排斥东林党人为内容、前后延续30多年的“东林党议”;耗银1000余万两的“万历三大征”(即征宁夏致仕副总兵哱拜、播州宣慰使杨应龙,以及援助朝鲜人民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援朝抗倭正义战争),闹得满

城风雨的晚明宫廷三大案（即万历朝发生的“梃击案”和泰昌朝发生的“红丸案”、“移宫案”）；三次追加全国田赋的明末“三饷”加派（从万历朝开始实行的“辽饷”以及崇祯朝新增“剿饷”、“练饷”）等。这些事件的出现表明明王朝已经在政治、经济、军事各方面陷入绝境。而此时，昏懒贪财的明神宗却深居九重，数十年不视朝，章奏堆积如山而不批，留在宫中，束之高阁，名曰“留中”；层层缺官而不补，政事无人处理。据《明史·田大益传》云：（万历三十年）“时两京缺尚书三、侍郎十、科道九十四，天下缺巡抚三、布按监司六十六、知府二十五”。更有甚者，还有“中外所争，最苦无财”，国家财政拮据的情况下，为满足其毫无止境的私欲，不顾全国上下的强烈反对，大兴“榷矿榷税”，横索民财，供其专用。

中国矿业历史悠久。但由于历代封建王朝推行“重农抑商”政策，加之崇奉迷信，对开发矿藏往往不感兴趣，甚至极力反对，视开矿为利藪。从明太祖开始，历朝都为矿事争吵不休，有的力言其利，有的极论其弊，因此时开时停。且由于管理不得法和矿官贪污舞弊，每次开矿往往有亏无盈。例如，从嘉靖二十五年（1546）十月至三十六年十二月遥10年间，先后委官40余人，派遣护兵1180人，俸粮、器械、铅、炭等费银30000余两，而开采所得地只银28500两，“得不偿失，因罢其役”（《明史》卷237）。但因明神宗“溺志货才”、“好纲成癖”，依然借开矿为“出利之孔”。并屡次欲兴矿税，曾下专旨责问内阁为何不见行动。由于阁臣申时行、王锡爵等人坚决反对，一再谏阻，才暂时中止。万历二十年以后，

“三大征”接踵而起，军费浩繁。二十四年安南，坤宁、乾清两宫又被火化为灰烬，急需筹款重建。明神宗遂下令开矿，正式派遣大批太监为矿监，督领矿税。已而，又命大批太监为税使，分赴各地专收商税。“自是二三年间，税使四出，多兼矿务”，矿监和税使变为一身二任。明神宗对所派出的矿税使，“皆给以关防”，委以重权，而大队人马，每到一地，开设中使衙门，恣行威福，凌驾于地方政府之上。终万历之世，引起全国民怨沸腾的矿监、税使之祸，“因之大兴”，“海内骚然”，前后达 20 余年。从北到南，由东到西，全国两京十三省都派矿税使，而且是无处不开矿，无地不征税。甚至是“矿不必穴，而税不必商”（《明史》卷 237）。不论纳矿税、商税。其中，税使之祸尤烈于矿监。“自矿使出而百姓之革更甚于兵，税使出而百姓之苦更甚于矿”（《皇明经世文编》卷 400）。据统计，自万历二十六（1598）至三十四年掠夺到的财物有银 6715700 余两、金 22570 两，另有金银制品、珍珠宝玩不计其数。实际当大大超过这个数字。因为横索所得，入内府供皇帝专用者一，矿税使贪污者二，随从瓜分者三，恶棍骗去者四（同上）。如，广东税使李凤一人即积有私货 300 余担。

经济上的横征暴敛，必然引起政治上动荡不安。明神宗的疯狂掠夺终于激起全国人民的强烈反抗。

万历二十七年（1599）三月，神宗命天津税监马堂兼领山东临清税务。临清原是运河沿岸著名的重镇，商贾聚集，店铺林立，贸易发达。马堂到临清以后，科征无艺，连零星米豆亦皆抽税，甚至青天白日用武力强夺民产，于是商店纷纷

倒闭，居民大批失业，衣食无着。同年四月，临清居民万余人在小商贩王朝佐的带领下，全城罢市，放火焚毁税监衙门，杀死马堂的随员 37 人，史称“临清民变”。这次民变声势浩大，矿税使的嚣张气焰“从此顿减”。王朝佐的行动，表达了各阶层的共同要求。在他被捕就义以后，各等大小商人和市民深深怀念他，立祠祭礼，并百般照顾他的家属。临清市民的英勇斗争，在各地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同年十二月，为抗议湖广税监陈奉一伙横行掠夺和公然侮辱生员（知识分子）的妻子，武昌、汉阳居民一万多人，群情激奋冲入税监衙门，用瓦片、石块打伤陈奉，是为“武昌、汉阳民变”。

市民运动风起云涌，说明“榷矿榷税”政策不得人心。也引起了统治阶级内部的恐慌，要求停止矿税使的呼声日益高涨。万历二十八年（1600）五月和十二月，凤阳巡抚李三才和户科给事中田大益等分别上疏，严厉抨击明神宗“崇聚财贿”，“以金钱珠玉为命脉”，而不顾百姓的死活，用宦官为矿监税使，专事劫夺民财。“官吏农工皆为入税之人”，人人无不深受其害。四海之民为此反唇切齿，积怒已久。万历二十九年（1601）三月，武昌市民数万人为抗议朝廷偏信湖广税使陈奉的诬告，逮捕湖广分巡佥事冯应京，群起抗暴，包围税监衙门，“誓必杀奉”。陈奉狼狈逃窜，愤怒的群众将其党徒 16 人投入长江淹死，又烧毁湖广巡抚衙门。史称“武昌民再变”。武昌两次民变与临清民变不同的地方，是领导者俱为生员，说明明末市民运动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受到矿税使迫害的社会各阶层都置身于其中。

事后，廷臣再次纷纷上疏，说由于矿税使如虎似狼，逢

人咆哮，层层盘剥，今日乡里空，山空宽，国库空。苦矿苦税之民知祸不可解，必定群起为变，应速罢开矿征税，撤回矿税使，不然国将无救。神宗见疏，沉迷不返。各地矿税使为虐变本加厉。司礼太监孙隆督税浙直，驻扎苏州，随意加征苛捐杂税，致使广大机户关厂停产，织工失业。万历二十九年（1601）六月，继“武昌民再变”之后，苏州市民忍无可忍，由织工葛成（葛贤）率领广大市民举行了明代历史上著名的“苏州民变”，将孙隆的死党六七人溺死河中，焚烧税棍的住宅，包围税监衙门，要求停止征税。苏州为明代全国闻名的纺织业中心，商业大镇，经济贸易十分发达，工人集中，这次市民运动由手工业工人直接领导，意义无疑重大。它说明在中国工人阶级正式形成以前，他们的先辈已经勇于挑起历史重任，并为保护广大市民的生命安全，视死如归，自己昂首挺胸走进牢门。

矿税使之害不除，市民的反抗斗争就决不会终止。万历三十年（1602）江西景德镇工人万余人起义，毁器厂，烧税署，打死江西税监潘阳的爪牙，并迫使潘阳偷偷溜走。云南腾越居民暴动，杀死税监的打手，焚毁税厂。廷臣纷纷上请罢矿使之疏至此已达 110 余件，明神宗被迫于万历三十三年下诏罢各地矿税，以税务归有司，以岁输所入的一半归内府，另一半归户、工二部，叫做“集矿分税”，但拒不撤回矿税使，纵其继续肆虐。万历三十四年（1606）三月，云南指挥贺世勋率领冤民万余人，发动“民变”冲入云南税监杨荣的衙门，杀死杨荣及其党 200 余人，史称“云南民变”，朝野为之震动。万历三十六年（1608）“辽东民变”，税监高淮乱辽十年，至

此狼狈逃入山海关。万历四十二年（1614）四月，“福州民变”，市民万余人起义，誓得福建税监高宬“而食其肉”，吓得高宬不敢离衙门一步。中使威风，从此扫地。

据不完全统计，自万历二十七年（1599）至万历四十八年（1620）以前，各地共发生市民运动 30 余起。万历四十八年七月，明神宗病死，遗诏罢矿税，召回矿税使。虽然繁重的税役剥削没有因此而停止，但作为万历一朝流毒全国最为严重的社会问题，矿税使四出扰民的现象，毕竟暂时宣告结束。明末市民运动也从此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由反对权矿榷税的经济斗争转入以反对宦官暴政为中心的政治斗争。天启六年（1626）为抗议宦官魏忠贤逮捕吏部员外郎周顺昌、御史黄尊素，而先后发生的“苏州民再变”与“常州民变”；以及同年反对为魏忠贤建生祠，由生员吴绶领导的“杭州民变”等等，都和经济问题无关，而完全是一种为维护封建法制而展开的政治斗争。

虽然，在明末市民运动中未见有鲜明的纲领与口号，没有形成组织，参与者成份复杂，斗争形式也比较原始，主要是罢市、示威、鼓噪和殴击，更没有和当时各地的农民起义斗争结成同盟。但是，它集中发生于经济、贸易发达的中心市镇，而且以空前的规模骤然形成一股广泛的社会风潮，延续数十年，遍及全国各地，不失是当时反对封建统治的一股新兴的政治势力。这股新兴势力的出现，反映出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发展的成熟，城市经济的迅猛增长，以及市民思想的觉醒。这些都是以前所没有的。这也是明末市民运动兴起的更深层次的原因和基础。

二、“东林党” 和“复社”的党社运动

在明末市民运动蓬勃兴起的时候，地主阶级内部也发生了裂痕，产生了要求改革，具有进步意义的政治集团。它的出现，有力地冲击着贵族大地主的僵化政治，透视出中国古代政治格局的某些新变化。这就是以江南中下层官吏为代表、以讲学议政为方式，而被封建统治者斥之为“党”、而欲加以党锢之罪的“东林党”和稍后的“复社”，及其所发起的党社运动。这场党社运动，是继张居正改革之后地主阶级内部发动的又一场自救运动，目的是刷新政治，振兴明室。这场运动，由顾宪成的“东林党”开其端，迄张溥的“复社”而结束，历时40余年。

从万历中期开始，由于朝政日非，廷臣树党相攻之势益炽，“百官不知职业，惟以营进”，竟立门户，纷争不已。万历十四年（1586），明神宗以皇三子常洵出生，封其母郑贵妃为皇贵妃。而恭妃王氏生皇长子朱常洛已5年，仍不得进封。内外因之议论纷纷，疑神宗将另立皇三子为皇太子。一批廷臣遂上疏请封皇长子为皇太子，“以定天下之本”，神宗不听，舆论沸腾。所谓“国本”之争日趋激烈，“门衣之祸大起”。至万历二十一年（1593），内阁首辅王锡爵上皇长子、皇三子、皇五子（朱常浩）三王并封之议。神宗立即表示同意。礼部主事顾宪成，以伦序有定，反对三王并封，请及早立皇长子为皇太子。一场所谓“定国本”之争，闹了多年。恰巧是年又值农历癸巳年，例当举行京官考察（京察），主察者为吏部

尚书孙铄和考功郎赵南星等人。他们在顾宪成的积极支持下，矢志澄清吏治，杜请托，汰贪墨，罢斥了一批赃官污吏。一些人对此大为不满，恶意进行攻击。赵南星以“专权植党”罪被革职为民。孙铄上疏论断，不听，愤而闭门不出，最后谢职归里，朝中“善类摒斥一空”。次年二月，会推阁臣，顾宪成（时为吏部郎中）所推者皆逆旨，遂被罢落职。

顾宪成（1550—1612），字叔时，别号泾阳，江苏无锡人，万历八年（1580）进士。历任户、吏二部主事。性刚直，遇事敢言。万历十五年以上批评当局处事不公，被旨切责，贬为桂阳州判官，迁处州府推官。十九年进泉州府推官，举公廉第一。天性聪明绝人，自幼有志于研究学问。无锡原有东林书院，为宋代大儒杨时（1053—1135，字中立，世称龟山先生，福建将乐人）讲学处。顾宪成被罢官家居时，与弟允成倡议将其重新修复。至万历三十二年（1604）落成，面貌一新。宪成遂偕志同道合的高攀龙、钱一本、薛敷教、史孟麟、于孔兼诸人，讲学其中。这些人都是比较正直、廉洁，有抱负，而又因不满当局被削职的官吏和知识分子。

顾允成（1554—1607），字季时，号泾凡，顾宪成之弟，万历十四年（1586）进士。性耿介，重名节。曾上疏论救当代名臣海瑞，反对神宗三王并封，被罢归定，一心在东林讲学，不复为官。

高攀龙（1562—1626），字存之，别号景逸，与宪成同里。万历十六年（1589）进士，授行人，谪广东揭阳典史。家居讲学30年。天启六年（1626）得悉魏忠贤将派人逮捕他，视死如归，在家自尽。

钱一本（1539—1610），字国瑞，号启新，江苏武进人。万历十一年（1583）进士，历知县、御史，疏争“国本”，“言最戆直”，被削为民，家居25年，潜心切磋学问。

薛敷教，字以身，号玄台，与一本同乡。万历十七年（1589）进士，与高攀龙同为赵南星的门生。历官教授、国子助教。以疏救赵南星谪光州学正，归家不出。

史孟麟，字际明，号玉池，江苏宜兴人。万历十一年（1583）进士，官至太常少卿。上疏逆旨被贬，愤而弃官专心理学，教授生徒，一时名士多出其门。

于孔兼，字元时，号景素，江苏金坛人。万历八年（1580）进士，官郎中，上疏反对三王并封，又申救赵南星，皆被责贬斥，遂谢政家居20年，杜门读书讲学。

顾宪成曾经明确说过，他最鄙视三种人：居官朝廷而志不在忠君报国，身为地方大吏而志不在关心民生，在野时只讲求自己的身家性命而不关心国事者。这实际上也是东林士人政治观点和政治标准。“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贴在东林书院里的这副对联，则可以说是东林的政治主张。它旗帜鲜明，很富有号召力。所以，当时抱道逆时的士大夫，退处林野的官僚，皆“闻风响附，学舍至不能容”。顾宪成等人不是一般的书生，而是政治斗争的勇士。他们建立书院的真实意图，不是为讲学而讲学，而是以书院为地盘，通过聚众讲学，培养人材，扩大影响，积蓄力量，增强东林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他们在讲学之余，“往往讽议朝政，裁量人物，朝士慕其风者，多遥相应和”。由是东林之名大盛（《明史》卷231），人称“东林

党”。

后来，顾宪成诸人的好友孙丕扬（1532—1614，字叔孝，陕西富平人）、邹元标（1551—1624，字尔瞻，江西吉水人）、赵南星（1150—1627，字梦白，今河北高邑人）等一大批较正直的官吏先后入院讲学，“自负气节，与政府相抗，是为东林党议之始”（《明通鉴》卷70）。“与政府相抗”，再清楚不过地表明了东林党的政治性质，它不只是个谈经论道的学术团体，更重要的是一个“讽议朝政，裁量人物”，誓“与政府相抗”的政治集团。“是在明末腐朽社会中形成的地主阶级内部的反对派”。这个“反对派”是贵族大地主的保守政治与江南地区商品经济迅速发展相互撞击的产物。

江南，是明代全国经济文化最发达的地区。但各种社会矛盾也特别尖锐复杂。从明初以来就被封建朝廷认为是“繁剧难治”之地。封建朝廷与江南地主两者之间既有共同的利益，也有矛盾冲突。前者坚持独裁专政和垄断财富，后者则要求参与政治，以保护和发展自己的势力。由明太祖制定的封建朝廷对江南的基本方针是：经济上坚持重赋剥削，政治上限制和打击地主势力。而其中遭受剥削和限制的主要是中小地主。明中叶以后，随着江南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以及贵族大地主的日趋没落，这种矛盾斗争也就愈为尖锐起来。特别是江南中小地主及其知识分子对贵族大地主的腐朽政治越来越表现出不满和反抗。“东林党”人士主张宽赋于民，减轻剥削，以避免“驱民为资”；坚决反对矿税的残酷掠夺，要求保护工商业者的利益；主张开放言论，澄清吏治，反对宦官干政，希望稳定社会秩序。所有这些主张都是针对当时贵

族大地主专制统治而提出的，表达了江南中小地主的愿望。为了实现这些主张，“东林党”人以大无畏的精神进行了长期的斗争，并在万历中（二十至三十）和天启初年两度掌权，左右朝政。东林党是现代自由主义者的先辈，代表了资本主义萌芽时期的进步思潮。他们的政治主张和实际行动，顺应了当时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萌芽发展的趋势，在历史上具有进步作用。

由于明代末年，门户之见大开，随着东林声名大著，忌之者亦日多。各种保守势力皆视东林为大敌。“众矢之的，咸指东林”（《明史》卷231）。宣昆党、齐党、楚党、浙党等像一群“当关虎豹”，“声势相倚，并以攻击东林，排除异己为事”。凡事稍有异议，他们即群起攻而逐之，大僚非其党不得案于其位。从而使“东林党”人除了耗精力，唇枪舌剑之外，事事难成。天启三年（1623）以后，魏忠贤擅权乱政，凡逆其志者，“率指目为东林，攻击无虚日”，杀戮禁锢，一网打尽。

历史总是向前发展的。在“东林党”人遭到残酷镇压以后，江南地区又一批有强烈责任感的知识分子，接过东林的旗帜，运用结社的形式，继续与贵族大地主的腐朽政治进行斗争。

以文会友，通过结社聚会，一方面联络感情，广交朋友，选择知己；一方面切磋学问，揣摩风气，议论时政，以扩大影响，壮大自己干预政治的力量，是在明末特定的历史条件下，有爱国之心的中小地主知识分子，为革新政治而采取的一种斗争策略。自东林起后，踵之者不绝。至崇祯年间，影

响最大的是张溥、张采领导的复社。

张溥（1602—1641），字天如，号西铭，江苏太仓娄东人。泰昌元年（1620）补博士弟子，自此名重一时，声震文坛，广交各地贤士。崇祯四年（1631）举进士。他为人宽厚，有兼容并包的风度，以故四方名士奔走其门者络绎不绝，“门庭若市”。他是一个十分难得的干练人物，具有号召天下的组织才能。张采（1596—1648），字受先，号南郭，与张溥同里，人称“娄东二张”。也是张溥最知心的朋友，同窗共读，互相勉励。张采性“特严毅，喜甄别可否，人有过，尝面叱之”。崇祯元年（1628）中进士，知江西临川县令，“摧强扶弱，声大起”。后以病归家，“士民泣送载道”（《明史》卷288），威望很高，深受地方官赏识。天启四年（1624），正当魏忠贤逆势方炽之时，张溥慨然创“应社”于苏州。江、浙各地的名士纷纷响应入社，“于是应社之名，闻于天下”（陆世仪《复社纪略》卷一）。应社和东林一样，名义上以读书为社事，实则旨在提倡名节，改变社会风气。因此，它“成于数人之志，而后渐广以天下之意”，很快由江南扩及江北、河北等处。

天启六年（1626），“苏州民再变”，市民颜佩伟、杨念如、马杰、沈扬、周文元5人，为反抗魏忠贤暴政英勇献身。次年，魏忠贤死，人心大快。张溥作《五人墓碑记》，热情讴歌五烈士“激昂大义，蹈死不顾”的奉献精神，崇善辟恶，发扬正义，充分表达了张溥爱憎分明的政治立场。崇祯元年（1628）春，张溥、张采在北京“目击丑类猖狂，正绪衰息”，毅然在京集同志组织“燕台社”（亦称“燕台十子社”），标志着二张将由以文会友、探索学问，进而步入政治领域。是时，

“拨乱反正，文社四起”，俱以张溥为领袖。崇祯二年（1629），在政治危机空前严重，明王朝行将败亡的关键时刻，张溥以天下为己任，在江苏吴江尹山召开复社成立大会（尹山大会），合南北各地文社为一社。张溥提出的宗旨是：忠君（“致君”）爱民（“泽民”）。他说：自世教衰落，士子不通经术，但剽耳绘目而已。登明堂不能致君，长郡邑不知泽民，人材日下，吏治日偷，皆由于此。溥不度德，不量力，期与四方名士共兴复古学，将使异日者务为有用，因名曰复社（陆世仪《复社纪略》卷一）。这个致君泽民的宗旨，从文字到内容都和上述顾宪成提出的三条政治标准毫无二致。张溥自己也说：“吾嗣东林。”所以，一般人都视复社为“小东林”。

复社以江南为中心，为东南一大社。当时加入复社的著名社团有：江南应社，松江几社，苏州羽朋社、匡社，浙西闻社、庄社，浙东超社，江北南社，江西则社，历亭席社，昆阳云簪社，武林读书社，山左大社，中州端社，莱阳邑社，黄州质社等。张溥既合诸社为一社，建立社规，制社词，定课程，互相分工，以共同振兴学术，培养人材，拯救明室为先务。在组织方面，各地均设有社长，专门负责内政和外交。又用编辑文集的形式（名为“国表”）详细登录社友姓名，以示门墙之峻；分注郡邑，以见声气之广（《复社纪略》卷一）。这些都是以往的社团所未曾做到的，而张溥被称为“在野政党之魁杰”。故有人以为复社为近代中国政党之雏形。这不能不说是中国政治发展史上的一个巨大进步。

复社，“党羽半天下”，成员遍及大江南北。分布于今江

苏、安徽、浙江、江西、福建、广东、广西、湖南、湖北、河南、河北、北京、山东、山西、陕西、四川、云南、贵州等18个省、市，有姓名可考的社员3025人；文章数千篇。“从来社集未有若是之众”，“社艺亦未有如是之盛”。嗣后，名魁鼎甲多出其中。复社也因此“由诗文的结合而变为政治的运动”，声势震天下，成为全国性的政治组织，“以嗣东林”，而又非东林所可比。

崇祯四年（1631），张溥中进士，改庶吉士，时宜兴人、内阁首辅周延儒第一次见到他，就赞叹不已，“恩礼倍至”。张溥在京因此得以任意临事，裁决可否，影响朝政。周延儒有才气，但性贪禁，而且为人圆猾，立场多变，很多大僚对他甚为不满。他居乡时颇支持东林，善遇“东林党”人。执政后，立即与东林反目。及主持会试，所取士多又张溥等一代名流，有意进行拉拢。从而为复社一度直接干预国家政治，左右朝政提供了方便。但也使复社因此而深深地卷入最高统治集团派系斗争的旋涡之中。

此时，辽东战场硝烟弥漫，后金节节胜利，步步进逼，明末农民大起义方兴未艾，气势磅礴，明王朝处于南北夹攻，腹背受敌，内外交困之境地。在明王朝大难临头的严重时刻，复社为扩大自己的政治影响，通过直接参政，实现其忠君爱民的宗旨，挽救明王朝，于崇祯六年（1633）初，约集各地社长在苏州举行第三次大会（虎丘大会），山左、江右、楚、闽、浙等处到会者数千人，会场内外水泄不通，人人竞以入复社为殊荣。观者以为规模之大，情绪之高涨，为三百年来所未见。这是复社历史上最盛大的一次集会，也是复社发展的鼎

盛时期。

虎丘大会以后，“复社声气遍天下”，“俱以两张为宗”。有人公开宣称：春秋两试，“孰元孰魁，孰先孰后”，均由张溥一人定夺。又说：“中式者皆复社之人。”于是人人争入复社，以为角逐势利之所。俊秀之才虽入网罗，躁进奸徒亦多窜迹其中，遂使复社鱼龙混杂，良莠不齐。张溥企图借广收门徒，以联合知识界，把持科场，进而操纵朝政。由此引起了贵族大地主的极端仇视。虎丘大会过后不久，周延儒被罢，复社的政敌温体仁为内阁首辅。他利用各种机会，罗织罪状，指使他人诬陷两张“悖违祖制”。说：“风俗之弊，皆源于士子。溥、采二人为主盟，倡复社，乱天下。”（《明史》卷288）崇祯十年（1637）六月温体仁去位，张至发、薛国观相继为内阁首辅，皆效法温体仁，“蔽贤植党”，“不喜东林”，暗中使人作《复社十大罪檄》，诬两张组织复社，“下乱群情，上摇国是”。至崇祯十四年（1641）四月，张溥已病死，他们还上疏说张溥“遥握朝柄”，张采“结党乱政”。欲置复社于死地。

清兵入关以后，张采惨遭宿怨迫害，避乱身亡。复社广大社众奋起“抗清复明”，组织义军，复国保民。夏仲彝、夏完淳父子以及陈子龙等200余名骨干分子，不惜为恢复明室献出了自己的生命。顺治九年（1652），复社为清政府所取缔。在明末政治舞台上活跃一时的地主阶级“在野政党”，至此正式消亡。

复社和东林，都是中小地主阶层知识分子松散的政治联盟。他们有强烈的政治责任感，但思想上十分幼稚，把封建君主和广大人民的利益混为一谈，不可能真正提出和实践救

国救民的主张。阶级的局限又决定了他们不可能与轰轰烈烈的农民起义结成同盟。失败是必然的。但在另一方面，东林和复社，虽然未能改变贵族大地主的专制统治，扭转中国封建政治的历史进程，更没有使人们看到中国政治民主化的曙光。但如果把当时贵族大地主的僵死政治比喻为一潭死水，那以它们的出现无疑就像是猛力投进池中的一块石头，从而溅起几串洁白的水花，给人以一种清新的感觉。社会的进步，是对历史的继承和发展。明清之际顾（炎武）、黄（宗羲）、王（夫之）三大思想家的出现，二百多年后中国资产阶级革命派为推翻清王朝而提出的“反满”思想，应该说和东林、复社仁人志士的政治思想，有着不能分割的内在联系。

第五章

明朝的对外关系

第一节 对外贸易

一、明初的海禁和朝贡贸易

在宋元时期奠定的基础上，明代海外贸易出现了新的局面。明代前期，政府在沿海地区推行严厉的海禁政策，不准私人出海贸易，海外贸易主要是在明廷和各附属国之间通过朝贡的方式进行；明代后期，政府部分地开放海禁，私人海外贸易获得突飞猛进的发展。从地域上看，明代海外贸易的范围是空前广泛的：日本、琉球、印度支那半岛、南洋各地、印度半岛沿海各地当时都与明王朝保持着密切的贸易关系。波斯湾海口以外的阿曼湾以及红海海口和非洲东岸的某些地方也曾和明廷有邦交和商业关系。而在明代末期，随着葡萄牙、西班牙、荷兰以及英国舰队的东来，中国与欧洲的经济

关系也大为加强。

朝贡贸易 所谓“朝贡贸易”，就是让“市舶”和“贡舶”合而为一。正如王圻《续文献通考》卷二六所说：“是有贡舶，即有互市，非入英明即不许其互市矣。”明帝国建立之初，明太祖在重点攻击残元势力以防护北边的同时，也不能不顾及海防。他一方面派人在沿海修筑了70余座城池和其他防御工事，另一方面推行“片板不许下海”的严厉的海禁。但是，明王朝同海外各国的联系还须维持，统治集团需要的大量奢侈品和香料等也只有通过进口才能满足。明太祖便将朝贡与贸易相结合，使朝贡贸易成为对外贸易的唯一合法的途径。这样，朝贡贸易和海禁政策就成了明朝对外贸易的相辅相成的两大支柱。总起来说，洪武一朝的海禁政策越来越严，对朝贡贸易的控制越来越强。明太祖曾多次以“却贡”或扣留使者的方式惩处海外诸国的入侵及其他越轨行为。到洪武二十七年（1394），还禁绝海外诸国入贡，只与琉球、暹罗、真腊三国保持朝贡贸易关系。

为了加强对朝贡贸易的管理，立国之初，朱元璋先在太仓黄渡设立市舶司，后因其地接近京师，不久停罢。其时与海外诸国的朝贡关系逐渐修复，需要相应的管理机构，明太祖便沿袭前代制度，在宁波、泉州、广州三地置市舶司，至洪武七年（1374）停罢。明成祖即位后，为发展与海外诸国的关系，命令在浙江、福建、广东恢复市舶司的设置。由此直到明末，三市舶司一直维持下来，其间偶有暂时停罢。浙江市舶司负责接待日本贡使，福建市舶司负责接待琉球贡使，广东市舶司最为繁忙，占城、暹罗以及西洋诸国的朝贡事宜

均归其管理。明代前期政府对各国朝贡的间隔、时间、人数和携带物品数量曾多次作过限制，但不少国家限制额经常被突破。为了防止假冒使臣入贡贸易，明政府还颁给日本、暹罗、占城、爪哇等十几个国家“勘合”以作为贸易凭证，朝贡船只必须携带勘合，并且与明廷保存的底簿对上，才予以接受。由于在朝贡关系中采取以“怀柔”为主的方针，对朝贡物品和附进品皆免于征税，直到弘治年间才规定“凡番国进贡，内国王、王妃及使臣人等附至货物，以十分为率，五分抽分入官，五分给价还值。”（《明会典》卷113）

永乐至宣德年间，为明代朝贡贸易的鼎盛期。其时明成祖继承其父的政策，采取措施进一步加强海禁，命令把沿海居民原有的尖底海船改为不适合外海航行的平头船，招抚流寓海岛的军民等；另一方面，对朝贡贸易则采取开放和灵活的政策。建文四年（1402），明成祖即谕礼部，准许海外诸国“输城来贡”，次年十月再谕礼部，“远人来归者，悉抚绥之，俾各遂所欲”，“自今诸番人愿入中国者悉听之”（《明太宗实录》卷24）。而且，明成祖还派遣使节积极地与诸国取得联系。如他派遣赵居任出使日本，带去勘合，定下贡期、船数和人数，鼓励日本前来朝贡，使洪武时宣告中断中日朝贡贸易得到恢复。最能体现明成祖的开放外交和朝贡贸易政策的，还是郑和下西洋这一人类航海史上的壮举。郑和第一次出使出洋是永乐三年（1405）六月，从此直到宣德八年（1433）七月最后一次出使返回祖国，在28年的时间里，郑和共出使西洋7次，到达越南、暹罗、马来半岛、南洋群岛、印度、波斯、阿拉伯以及非洲东岸的索马里等30多个国家和地区。郑

和率领的“使团”是庞大的，如第一次出使有船只 62 艘，水手、船师、工匠、医生、翻译和武装人员共 27000 多人，最大的宝船长 44 丈、宽 18 丈。郑和下西洋的原因是复杂的，但发展海外贸易是主要目的之一。每次出使，宝船上都装满瓷器、茶叶、丝绸、铁器等物品以与所到之处的人民交易，如到祖法儿国时，“开读赏赐毕，其王差头目遍谕国人，皆将乳香、血竭、芦荟、没药、安息香、苏合油、木别子之类，来换易纁丝磁器等物”（马欢：《瀛涯胜览·祖法儿国》）。在郑和下西洋的影响下，海外各国纷纷与明廷建立朝贡关系。如永乐五年（1407）九月郑和第二次下西洋回返时，苏门答刺、古里、满刺加、小葛兰、阿鲁等国遣使随行来贡方物，第二年九月，又有西洋、古里、忽鲁谟斯、锡兰山、阿丹、祖法儿、刺撒、不刺哇、木骨都刺、柯枝、加异勒、溜山、南渤利、苏门答刺、阿鲁、满刺加等 16 国遣使 1200 人到京进贡方物。渤泥、满刺加、苏禄、古麻刺朗等国不仅派遣使节，国王还亲自入明朝贡。这使明代朝贡贸易不论在地域上还是在规模上都达到了全盛状态。

郑和进行的空前壮观的航海事业在开拓海外市场、发展与亚非各国的贸易方面取得很大成就，但财力的耗费和人中员的伤亡也很大，宣德以后，国库日渐空虚，已无力负担下西洋所需的巨额费用，郑和下西洋遂成绝响。英宗正统年以后，入贡国家日渐减少。据记载，自弘治元年（1488）至弘治六年（1493），自广东入贡的海外国家仅占城、暹罗各一次。而到世宗嘉靖年间，朝贡贸易更为萧疏，几乎濒于停止状态。史载，世宗曾命令“采访龙涎香，十余年尚未获”（《明世宗

实录》卷422），而龙涎香先前却是海外各国贡品中的常见之物。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主要是朝贡贸易的路线被西方殖民者把持。明武宗正德六年（1511），葡萄牙殖民者占据了海上交通要道和货物集散地马六甲，并以此为根据地不断扩张势力，派舰队到中国沿海活动，先非法占据了东莞县的屯门，后又采用奸诈手段获准移居澳门。其后西班牙、荷兰的势力也闯入东方。西方殖民者对来华朝贡的船只往往施以海盗行径，肆意侵犯骚扰，勒索钱财，限制停泊点，以致海外诸国与明王朝失去直接联系，不敢派船朝贡。与此同时，中日关系发生逆转，倭寇活动日益猖獗，嘉靖时期遂进一步申严海禁，并发动了大规模的剿灭倭寇的战争，这也影响了朝贡贸易的进行。不过，朝贡贸易的衰落并不意味着对外贸易的萎缩，与朝贡贸易衰退的同时，私人海外贸易队伍却逐渐壮大起来，使明代对外贸易进入一个新的时期。

二、太平洋航路的接通

嘉靖、万历时期，东南沿海地区的对外贸易活动已经突破官方朝贡贸易的限制，民间的私人海上贸易得到了迅速的发展。明初，封建政府厉行锁国政策，限制商人的活动，与外国的海上经济交往，只能在政府控制的朝贡形式下进行。这种朝贡贸易根本不能满足国内外经济发展的需要，许多朝贡国的商人经常违禁与沿海商民交往。尤其是至16世纪初叶，西方葡萄牙人、西班牙人相继东航，他们各以满刺加、吕宋为根据地，逐渐伸张势力于中国的沿海。这些欧洲人的东来，

刺激了东南沿海地主商人的海上贸易活动，于是，民间私人海上贸易活动冲破封建政府的重重阻碍，取代朝贡贸易而迅速兴起。到了嘉靖年间，随着国内商品经济的发展，这种私人海上贸易活动得到迅速发展，如福建的海商，已遍布沿海各地：“福建遂通番舶，其贼多谙水道，操舟善斗，皆漳泉福宁人，漳之诏安有梅岭，龙溪海沧、月港，泉之晋江有安海，福鼎有铜山，各海澳僻，贼之响、窝船主、喇哈、火头、舵公皆出焉”。当时人指出：“中国而商于夷者，未有如今日之夥也”。

中国沿海海商的足迹几乎遍及东南亚各国，其中尤以日本、吕宋、暹罗、满刺加等地为当时转口贸易的重要据点。他们把内地的各种商品，其大宗者有生丝、丝织品、瓷器、白糖、果品、鹿皮以及各种日用珍玩等，运销海外，而换取大量白银以及胡椒、苏木、香料等回国出售。由于当时的欧洲商人已经染指于东南亚各国及我国沿海地区，因此这一时期的海外贸易活动，实际上也是一场东西方争夺东南亚贸易权的竞争。据许多外国商人的记载，当17世纪前后，中国的商船曾遍布于南海各地，从事各项贸易，执东西洋各国海上贸易的牛耳。嘉靖前后，闽粤沿海经商者众多，且分布相当广泛。

嘉靖时期东南沿海地区参与海外贸易者，成员十分广泛，不仅有破产的农民、小商小贩、佣工劳作，还有大量的地主富豪官僚参加，这说明海外贸易的发展，对于沿海社会产生了强烈的冲击。他们为了维护私人海上贸易的利益，曾在中国政府及沿海地方政府中形成有一定势力，嘉靖年间沿海巡

视大臣朱纨严行海禁，结果为与海外贸易有联系的沿海世家官僚所陷，服毒自杀，这说明当时海外贸易集团势力之大，可在一定程度上左右朝政。然而尽管如此，终嘉靖之世，明朝政府始终采取海禁的政策，于是沿海商民为了挣得经济活动的自由，则采取海寇的方式，率领半商半盗的舰队，以从事海上贸易活动，发展自身的经济。而有的则和日本的倭寇相与勾结，抢掠沿海各地，给中国南方沿海各地的社会经济带来了不良的影响。

隆庆、万历时期，明朝政府虽然竭尽全力消除了倭寇之患，但是对于沿海商民的海上走私贸易，实际上已经无力禁止。于是明朝政府不得不采取主张解除海禁的官僚们的意见，对私人海上贸易作事实上的承认。史载：“隆庆改元，福建巡抚都御史涂泽民请开海禁，准贩东西二洋”，得到中央政府的允准。于是福建地方官府在漳州府月港设立督饷馆，建立“税引”制度，有条件地允许中外商船报税贸易。这次开放海禁，尽管还是限制良多，如不得直接与日本贸易等等，但它毕竟打破了自明初以来的海禁政策，为私人海上贸易活动取得了某种合法地位。

随着海禁的开放，沿海各地的海外贸易活动进入了一个新时期。周起元描述其盛况说：“我穆庙时，除贩夷之律，于是五方之贾，熙熙水国，割鯨脰，分布东西洋，其捆载珍奇，故异物不足述，而所贸金钱，岁元虑数十万，公私并赖，其殆天子之南库也”。

隆庆、万历时期，中国商船在苏门答腊以东的西洋贸易中仍然十分活跃，中国商品不仅满足当时的需求，还有相当

一部分被中转到欧洲。虽然明朝禁止与日本通商，但私人海商走私到日本的商品仍然十分巨大。万历初年，葡萄牙人以每岁向香山县付 500 两租银独据澳门互市之利后，接通澳门——果阿——里斯本与澳门——长崎的航路，转贩中国商品。从澳门运往果阿的中国商品，以生丝和丝织品为大宗。仅万历八年至十八年（1580—1590 年），每年输往果阿的生丝达 3000 余担，值银 24 万克鲁沙多（Gruzado，葡萄牙银元，每 1 克鲁沙多约合白银 1 两）。向长崎贩运中国商品，其贸易额亦颇为惊人，据估计，万历十三至十九年（1585—1591 年）间，葡萄牙人每年运往日本的中国商品约值 60 万至 100 万克鲁沙多，万历末年，有时每年高达 300 万克鲁沙多。

尤为重要的，是福建月港——菲律宾马尼拉——墨西哥阿卡普鲁可（Acapulec）之间的横越太平洋的航路的接通。福建与菲律宾之间的贸易，早在宋代即已开始，但其大规模发展起来，是在嘉靖四十四年（1565 年）西班牙占领菲律宾之后。由于罗马教皇划定葡萄牙、西班牙两国扩张的界线，规定自欧洲经南非好望角至东方航路由葡萄牙独占，西班牙在占领美洲墨西哥、秘鲁之后，进而占领菲律宾作为西属美洲的屏障。为了加强美洲与菲律宾的联系，西班牙政府便每年都派遣 1 艘至 4 艘（以 2 艘为多）载重 300 吨至 1000 吨（有时重至 2000 吨）的大帆船（Galleon），往返马尼拉与阿卡普鲁可之间。当时的菲律宾尚未开发，物资匮乏，既不能保证西班牙殖民者的消费需要和军需接济，更不生产什么重要商品可供大帆船运回美洲出售获利。而中国通过东洋贸易航路输入菲律宾的传统商品，物美价廉，无不为西班牙殖民者所

急需（如粮食和硝磺、器械等军需品），或是大帆船回程的理想货物（如丝货、瓷器等）。另一方面，西班牙人运到菲律宾的巨额美洲白银，恰为中国所缺，并且银价低下，这就大大刺激了中国商人的兴趣，“于是射利愚民，辐辏竞趋，以为奇货”。万历十年（1582年），西班牙国王菲力普二世兼葡萄牙王位，澳门葡人因此取得在菲律宾贸易的最优惠关税待遇，也大力发展澳门——马尼拉贸易。在这些因素的交互作用下，当中国的东洋航路与西班牙的大帆船航路实现对接之后，中国的生丝、丝绸等商品便源源不断地经由马尼拉输往美洲市场。中国对菲主要贸易港海澄月港的饷税收入，在万历二十二年（1594年）达到2.9万余两，比隆庆年间（1567年—1572年）年均增长10倍，其后稍为减少，但也有隆庆年间年均的8倍上下。由此可以推知，月港在万历年间每年对菲出口贸易量比隆庆年间增长了8至10倍左右。马尼拉海关征收中国商品的入口税，在万历十四至十八年（1586—1590年）每年平均为4909比索（Peso，西班牙银元，每比索约合白银7钱5分），占入口税总额的36.68%；万历十九至二十三年（1591—1595年）每年平均为2.2万多比索，占入口税总额的61%；万历二十四至二十八年（1596—1600年）为2.4万多比索，占56.04%；万历二十九至三十三年（1601—1605年）为3万多比索，占70.5%；万历三十四至三十八年（1606—1610年）为4.6万多比索，占78.52%；三十九至四十三年（1611—1615年）为6.4万多比索，占91.5%。中国商品为菲律宾的繁荣奠定了基础。自马尼拉开往阿卡普鲁可的大帆船，在隆庆、万历时期每艘载运中国生丝和各种丝织品约为300箱至

500 箱。这些丝货以品质优良、价格低廉深受欢迎，取代西班牙本国产品称霸于新大陆市场，成为维系长达 2 个半世纪的太平洋大帆船航路的物质基础。“就新西班牙（墨西哥及其附近地区）的人民来说，大帆船就是中国船，马尼拉就是中国与墨西哥之间的转运站，……在墨西哥的西班牙人，当无拘无束地谈及菲律宾的时候，有如谈及中华帝国的一省那样”。

万历时期，即 15 世纪末、16 世纪初，欧洲陷入经济萧条，大西洋贸易衰退，以转贩中国商品为主的太平洋贸易发展为世界市场中最活跃的部分。中国商品大量进入世界市场，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世界市场贵金属相对过剩与生活必需品严重短缺的不平衡状态；由嗜好中国精美商品而掀起的“中国热”，刺激和影响了欧洲工业生产技艺的革新，促进了经济的发展。中国商品为 17 世纪西方资本主义的兴起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第二节 明初的 对外关系与郑和下西洋

洪武元年（1368 年），太祖以明朝建立，遣使宣诏高丽（朝鲜）、安南（越南北部）。次年（1369 年），太祖封王颙为高丽国王，陈日烺为安南国王，又遣使宣诏日本、占城（Champa，越南南部）、爪哇（Java，印尼爪哇岛）、西洋（南印度的锁里，Chola？）诸国，三年（1370 年）又遣使招谕暹罗（Siam，泰国）、三佛齐（Palembang，即旧港，苏门答腊岛南部）、淳

泥（加里曼丹北部的 Brunei）、真腊（Cambodia，柬埔寨）等国。到洪武二十八年（1395 年），“命使出疆，周于四维，历诸邦国，足履其境者三十六，声闻于耳者三十一，风殊俗异，大国十有八，小国百四十九”。“海外诸番与中国往来，使臣不绝，商贾使之。近者安南、占城、真腊、暹罗、爪哇、大琉球（冲绳岛）、三佛齐、淳泥、彭亨（Pahang，马来半岛东岸）、百花、苏门答刺（Samudra，印尼苏门答腊岛北部）、西洋、邦哈刺（孟加拉）等凡三十国”。太祖对待外国，采取“不为中国患者，不可辄自兴兵”的政策，对安南与占城的争端不偏不倚，对爪哇灭三佛齐，也未兴师问罪。胡惟庸案发后，明朝与外国的关系趋于冷淡。洪武末年，和明朝保持关系的只有安南、占城、真腊、暹罗、琉球等国了。

成祖对和海外诸国发展关系采取了比太祖更为积极的行动。登基一个月后，便遣使安南、暹罗、爪哇、琉球、日本、西洋、苏门答刺、占城诸国。永乐元年（1403 年）除继续向上述国家派遣使团外，还因随赴暹罗使节还朝的西洋刺泥国（Jilani，今伊朗西北部吉兰省）穆斯林商人的报告，遣中官尹庆赴满刺加（Malacca，马六甲）和柯枝（南印度西岸的科钦，Cochin）。各国亦纷纷派遣使团来华。永乐三年（1405 年）起，成祖派遣中官郑和六下西洋，把明朝和海外诸国的联系推到盛况空前的境地。

永乐三年（1405 年）六月，郑和奉命统领舟师，出使占城、爪哇、旧港、满刺加、阿鲁（印尼苏门答腊岛中部）、苏门答刺、南巫里（苏门答腊的 Lambri）、锡兰（斯里兰卡）、小葛兰（南印度西岸的 Quilon、Kualam）、柯枝和古里（南印度

西岸的科泽科德，Calicut）。五年（1407年）五月回国，爪哇、满刺加、阿鲁、苏门答腊、小葛兰和古里等国使节随行来朝。

永乐五年（1407年）九月，郑和再度出使，前往占城、爪哇、暹罗、苏门答刺、南巫里、古里、柯枝、锡兰诸国，七年（1409年）夏回国。

永乐七年（1409年）九月，郑和第三次出使，访占城、爪哇、满刺加、苏门答腊、锡兰、小俱南（即小葛兰）、柯枝、古里、暹罗、南巫里、加异勒（南印度东岸）、甘巴里、阿拔把丹，九年（1411年）六月回国。不久，满刺加国王以及古里、柯枝、苏门答腊、阿鲁、彭亨、急兰丹（Kelantan，马来半岛东岸）、南巫里、加异勒、爪哇使节先后来华。

永乐十一年（1413年）冬，郑和第四次出使，访古城、爪哇、旧港、满刺加、苏门答腊、锡兰、柯枝、古里、加异勒、彭亨、急兰丹、阿鲁、南渤利（即南巫里），入阿拉伯海至忽鲁漠斯（Hormus，伊朗波斯湾港口）。十三年（1415年）回国，忽鲁漠斯使节随行。分舩船队则由苏门答腊西航至溜山国（马尔代夫），抵达东非的木骨都束（索马里摩加迪沙，Mogadishu）、卜刺哇（索马里布腊瓦，Brawa）、麻林（肯尼亚马林迪），再北上阿拉伯半岛的阿丹（Aden，也门亚丁），刺撒、祖法儿（阿拉伯半岛南岸）到忽鲁漠斯。十四年（1416年）夏回国，溜山、木骨都束、卜刺哇、麻林、阿丹、刺撒诸国使节随行。

永乐十五年（1417年）秋冬，郑和第五次出使，送占城、彭亨、爪哇、满刺加、苏门答腊、南渤利、锡兰、沙里湾尼（印度东岸勒加帕坦附近）、柯枝、古里、忽鲁漠斯、溜山、木

骨都束、卜刺哇、麻林、刺撒、阿丹诸国使节回归本国，十七年（1419年）七月自忽鲁漠斯回国。分艘船队往溜山及东非、阿拉伯半岛诸国至忽鲁漠斯，于十八年（1420年）夏回国。

永乐十九年（1421年）秋，郑和第六次出使，送忽鲁漠斯等国使节回归本国，二十年（1422年）八月自忽鲁漠斯回国，阿丹、苏门答刺、暹罗使节随行。分艘船队仍往溜山及东非、阿拉伯半岛诸国至忽鲁漠斯，于二十一年（1423年）夏回国，西洋琐里、古里、忽鲁漠斯、锡兰、阿丹、祖法儿、刺撒、卜刺哇、木骨都束、柯枝、加异勒、溜山、南渤利、苏门答腊、阿鲁、满刺加十六国使团 1200 余人随行来华。

郑和最后一次航行是在宣德五年（1430），此次航程最远，经历的国家多。船队从南京下关的龙湾出发，到达古里后，又派出小队到麦加圣地朝圣，至宣德八年（1433）回国，回国不久病逝。

除郑和外，成祖还专门遣使赴日本、琉球、暹罗、真腊、巨港、淳泥、苏禄（Sulu，菲律宾苏禄群岛）、娑罗、番速儿（Pansur 或 Barus）、米囊葛卜（Minangkabau）、吕宋、麻叶瓮（Billiton）、南巫里、榜葛刺（孟加拉）等国。永乐年间，向海外遣使 50 余次，海外诸国也纷纷遣使来华，甚至淳泥、满刺加、苏禄、古麻刺朗（菲律宾棉兰老岛）等国国王也多次到过中国。

成祖对东西洋的关心，表现在先后为满刺加、日本、淳泥、柯枝颁赐御制碑文。满刺加是中国通往印度洋航线的要冲，尹庆使满刺加后，满刺加国王为抗御强邻暹罗和爪哇的威胁，于

永乐三年（1405年）九月遣使来华，“言其王慕义，愿同中国属郡，岁效职贡，请封其山为一国之镇”。成祖遂封其国之西山为镇国之山，立碑其地，并亲制碑文，“敷文布命，广示无外之意。”日本在洪武时处于南北朝分裂局面，倭寇不时侵扰中国沿海。北朝统一日本后，室町幕府三代将军足利义满谋求和中国发展关系，被明廷封为日本国王。永乐二年（1404年）十一月，“日本国王源道义（即足利义满）遣使永俊等奉表贺册立皇太子，并献方物”。永乐四年（1406年）正月，由于源道义击溃对马、壹岐暨诸小岛的海盗，倭寇对中国沿海的侵扰暂趋沉寂，成祖遣使褒谕，并封其国之山为寿安镇国之山，立碑其地，亲制碑文，称赞源道义“能服朕命，咸殄灭之，屹为保障，誓心朝廷，海东之国，未有贤于日本者也”。淳泥在地理上并非中国通西洋的必经之路，但其国王麻那惹加那乃是第一位访问明朝的外国君主，而且死在中国。永乐六年（1408年）十一月，麻那惹加那乃访华病逝于南京后，成祖命其子遐旺袭王位，遣使护送还国，封其国后山为长宁镇国之山，树碑其地，亲制碑文，表彰“西南诸蕃国之长，未有如王之贤者也”。柯枝在印度西南部，盛产胡椒，和明朝交往频繁。永乐十四年（1416年）十二月，成祖遣郑和往赐柯枝国王可亦里印诰，并封其国之山为镇国山，亲制碑文，表示对远在钜海之滨的国家，也“一视同仁，无间彼此”。

成祖在发展东西洋诸国关系的主动和热心，主观上是为了稳定政局（如最初的寻找惠帝踪迹、消除倭寇的侵扰和流亡海外的反叛势力、招徕各国对他执掌政权的支持等），扩大朝贡贸易，以提高自己的声望和地位。但其结果，扩大了

中国在亚非的影响。

从巩固政权出发，成祖在积极经营边疆的同时，也注意发展和周边邻国的关系。永乐初年，他即遣使和朝鲜恢复传统的友好关系，通过云南和缅甸、老挝各部落建立了关系。他还遣使前往远至撒马尔罕的帖木儿帝国，尝试恢复通好，解除西北边疆安全的威胁。帖木儿帝国建于洪武二年（1369年），洪武末至建惠间，帖木儿征服东察合台汗国、钦察汗国，灭伊利汗国，建都于撒马尔罕，曾于永乐二年（1404年）十一月兴兵讨伐明朝，企图帮助北元蒙古势力复辟。次年（1405年）二月，帖木儿病死于军中，内部陷于纷乱，东征遂止。永乐七年（1409年），帖木儿的继承者与明朝恢复通好。永乐十一年（1413年）、十四年（1416年）和十六年（1418年），成祖派遣陈诚三度出使撒马尔罕。在西南边境，成祖于永乐十一年（1413年）遣中官侯显出使尼八剌（尼泊尔）、地涌塔，尼八剌王遣使随侯显来华，建立了朝贡关系。

第三节 东南 沿海军民的抗倭斗争

一、东南倭乱的兴起和蔓延

倭寇的祸害，早在明初就已出现。但当时明朝国力强盛，海防巩固，朱元璋先后派汤和、周德兴等将领在山东至福建

的沿海各地修筑城堡，控制要害，巡视海道，严加防卫，所以未酿成大患。15 世纪后期，日本进入战国时代（1467—1573 年），各封建诸侯为了争权夺利，扩张势力范围，彼此征战不已。在兼并战争中的溃兵败将，失掉军职的武士，也即所谓“浪人”，便沦为海寇，还有一些嗜利的日本商人，由于明朝对贸易加以限制，牟利无门，也流为海盗。这些人沦落荒岛，浪迹海洋，成群结伙，形成一股明火执仗侵扰中国大陆沿海的邪恶势力。他们都是来自日本，所以人们称之为“倭寇”，这是因日本在古代叫“倭奴国”而得名的。

倭患在嘉靖年间特别猖獗，这和当时中国的政治、经济有密切的关系。明世宗朱厚熜的昏愤腐朽以及严嵩的奸贪狠毒，而尤其可恶的是严嵩竟然庇护、纵容通倭官僚，打击、陷害抗倭将领。如福建巡抚阮鹗通倭，案发后，以重金贿赂严嵩，得免治罪。相反的，抗倭将领张经在嘉靖三十四年（1555 年）于浙江王江泾大败倭寇，擒斩 1900 百余人，取得御倭战争以来最大的一次胜利，但却因严嵩奸党赵文华的诬陷，功罪颠倒，张经被逮捕处死。抗倭名将俞大猷不会阿谀奉承，也受到严嵩父子的陷害。严党的倒行逆施，使倭寇有机可乘，侵扰活动日益猖獗。

面对严重的倭乱，明王朝的千里海防却是衰敝无力、残破空虚。当时军屯制度破坏，军官侵渔虐待士卒，士卒纷纷逃亡。地处海防前线的辽东、山东、浙江、福建、广东诸卫所平均每卫只有 1797 人，仅占原额 5600 人的 32% 左右，而其中有些还是虚额，还有不少是新入伍的和老弱病残之辈。海防军备器械，也是非常恶劣。沿海战船，十存一二，遇警只

好募渔船充数。“兵非素练，船非专业”，畏敌如虎，望风逃窜。东南沿海辽阔的海防线上，几乎没有什么防卫力量可言。难怪每当倭寇大举进犯，如入无人之境，致使人民的生命财产惨遭屠杀和掠夺。

嘉靖年间，由于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对外贸易相当发达。除了明朝政府控制的官方对外的“朝贡”贸易之外，沿海一带私人经营的海上贸易也相当活跃。这些商人不顾朝廷海禁的命令，和“番舶夷商”相互贩卖货物，“私相贸易”，牟取暴利。他们有的人数众多，规模巨大，成群结伙，形成海上走私集团，来往于日本、南洋一带。其中势力较大的海上走私集团，甚而亡命海外，勾结日本各岛的倭寇，“于沿海兼行劫掠”，如徽州（今安徽歙县）人王直，就是当时著名的海盗商人头目。他以日本平户为据点，自称“五峰大舶主”，勾结倭寇，“组织舰队，诱导日本、中国西海之贼，洗劫江浙沿海”。当明朝厉行海禁时，沿海一些商人豪富，因商业利益受到打击，便和这些流窜海上的海盗商人以及倭寇相互交结联络，“倭人借华人为耳目，华人以倭奴为爪牙，彼此相附，出没海岛”，里应外合，进行掳掠抢劫，使得倭寇的祸患更为严重。

嘉靖二年（1523年）五月，日本封建主大内氏遣使者宗设来宁波通贡，另一封建主细川氏也遣贡使瑞佐、宋素卿前来。按宁波市舶司的规定，货物的验发以贡使所带的勘合号数为序，否则，就以船只入港的先后为准。当时宗设持的是正德朝的勘合，瑞佐、宋素卿持的是弘治朝的勘合。勘合不同，本应以入港先后为准。宗设的船先到，但宋素卿等贿赂

市舶司太监，反得优先验发。后来在宾馆宴会时，瑞佐和宋素卿又位列上座，宗设居次。宗设不甘心被歧视，十分恼火，就施展出海盗凶杀的惯技，当场与瑞佐格斗。瑞佐被杀，宋素卿逃走。宗设追至绍兴，再从绍兴折回宁波，夺船入海。沿途焚杀劫掠，明朝军官战死多人，浙中大震。这就是所谓“争贡之役”。争贡之役是因市舶太监受贿枉法而触发的，也暴露了明朝海防的废弛和军队的懦弱。事后，明政府看不到政治和军事的弊端，错误地以“倭患起于市舶”，遂撤销市舶司，停止对日的贸易。这种消极措施使正当的对外贸易和友好往来受障碍，而走私活动却更加剧烈起来。沿海的倭乱也因为内外勾结而日益猖獗。

嘉靖二十六年（1547年），明朝派朱纨为浙江巡抚，兼提督福建沿海军务，负责抗倭事务。朱纨上任后，攻下倭寇巢穴——双屿港，擒杀通倭的海盗商人头目李光头，并追倭入福建沿海，擒杀了另一名头目许栋，在沿海一带布下防线，颇有成效，同时，朱纨又搜捕处死一批通倭的商民，严申通倭禁令。他的这些措施引起在朝的闽浙官僚的强烈反对。因为他们和通倭的沿海势家豪族有联系，并通过势家的通倭而获利，因而极力反对，诬陷朱纨捕杀通倭商民是“擅杀”良民，群起而攻之。朱纨势孤力单，慨叹“去外国盗易，去中国盗难；去中国濒海之盗犹易，去中国衣冠之盗尤难”。最后，朱纨被罢官，并被逮捕办罪。他愤恨不过，服药自杀。

朱纨死后，浙闽防线被撤除，负责抗倭的巡抚官也罢设。自此，“中外摇手，不敢言海禁事”，倭寇的祸害愈演愈烈。

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明朝政府被迫复设巡视重臣，

以佥都御史王忬提督军务，“经略闽浙地方”。但这时的倭寇几乎达到不可收拾的地步了。王忬就任后，虽然也积极组织抗倭，任参将俞大猷、汤克宽，在温州、昌国卫等处击退过倭寇，但终因缺乏有效的措施，为言官所劾，改任大同巡抚。嘉靖三十三年（1554年）五月，明朝任命南京兵部尚书张经总督东南诸省军务，“便宜行事”，并征调“两广狼士兵听用”。张经为了打有把握之战，主张作充分的准备，“日选将练兵，为捣巢计。”三十四年（1555年）初，倭寇复大举进犯，杭州被围，“数十里外，血流成川”，并进据南直华亭柘林川。张经认为明军准备尚未充足，不与速战。这时，首辅严嵩的亲信工部侍郎赵文华“以祭海至”，再三敦促张经进兵出击，张经拒不从命，文华遂通过严嵩密疏弹劾张经。三四月间，张经征调的广西、湖广狼士兵到达前线，张经立即命令俞大猷等合力进击，大败倭寇于浙江嘉兴的王江泾，“斩贼首一千九百余级，焚溺死者甚众，自军兴以来称战功第一”。正当前线军民庆祝胜利之际，张经却因赵文华的诬陷，“论死系狱，……天下冤之”。

严嵩把王江泾大捷的功劳记在亲信赵文华和胡宗宪身上，张经被陷后，遂升胡宗宪为浙江巡抚总督军务。嘉靖三十五年（1556年）、三十六年（1557年）间，宗宪设计诱杀了当时为祸最烈的寇首徐海、陈东、叶麻、汪直及日本大隅岛主之弟辛五郎等，两浙倭寇的凶焰有所减杀。但宗宪终因热衷于依势附炎，玩弄权术，三十七年（1558年）还把剿倭最得力的将领俞大猷弹劾逮问，于是倭寇复大至，“江北、福建、广东皆中倭”，这时，幸亏有参将戚继光积极训练部队，

组织抗倭，才使局面有了彻底的改变。

二、戚继光平定倭寇

戚继光，字元敬，“世登州卫指挥僉事，……嘉靖中嗣职”，备倭山东。不久，他改调浙江。戚继光来浙后，为了克服“卫所军不习战”的弱点，向浙直总督胡宗宪提出组织新军的建议，时“金华、义乌俗称慁悍，请召募三千人，教以击刺法，长短兵选用，由是继光一军特精”，号为“戚家军”。特别是他注意到倭寇的倭刀、长枪、重矢等武器的特点，创造了新的战阵法——鸳鸯阵，使持各种武器的士兵协同作战，各尽其长，密切配合，大大提高了作战能力。

正当戚继光紧张地训练新军的时候，1560年（嘉靖三十九年）春，他奉命调任分守台州府、金华府（府治在今金华县）、严州府（府治在今建德县）等地的参将。

1561年4月开始，倭寇分股侵犯浙江沿海地区。戚继光率领主力赶往倭寇较多的宁海。犯宁海之敌听说戚将军亲自领兵前来，闻风先逃。犯桃渚之敌获悉戚继光率主力远在北面的宁海，就乘隙西袭台州府城。戚继光作战，一贯重视侦察敌情，他很快就侦知这一新的动向，立即挥师南下。5月10日中午，戚家军到了台州城下。

戚家军同仇敌忾，奋勇杀敌，当天五战五捷，歼灭了大量倭寇，还解救了被倭寇掳去的男女百姓5000多人。

5月14日，又有一大股倭寇企图进攻台州城，他们得知明军有备，就从小道转移，阴谋偷袭处州（府治在今丽水

县)。戚继光及时察知敌人的动向，他抢先一步，在通往处州的必经之地上峰岭，布下了天罗地网。18日，倭寇排了个长蛇阵，爬上上峰岭，走了一段，没有发现什么情况，就大摇大摆地往前直走。走过岭顶一半的时候，突然，山路两旁的松树纷纷倒地，原来这是戚继光伏兵的伪装物。戚继光一声号令，健儿们好像从天而降，冲向敌人，喊声如雷，山鸣谷应，几面“戚”字大旗在山上招展。倭寇被拦腰切成两截，首尾不能相顾，死的死，逃的逃，有的掉到山涧里摔死，有的逃入岭下民房，负隅顽抗，最后也挨个儿被收拾了。上峰岭之战，戚家军出动了1500名，以少击众，打得2000多名的大股倭寇一败涂地，这充分显示了戚继光出奇制胜的卓越的指挥艺术，也显示了戚家军敢打敢拚的战斗风格。军队凯旋时，台州城内官吏百姓，出城20里相迎，由衷地感谢胜利地保卫处州城安全的戚家军。

戚家军到台州后，大小10余战，连战连胜，到6月8日，肃清了这一带的倭寇，共计擒斩敌人1400多名，敌焚溺而毙命者4000多名，救出了百姓万人左右。倭寇慑于戚继光的威名，称之为“戚虎”。这年秋天，戚继光因作战有功，晋级为都指挥使，职务仍为分守台、金、严的参将。此后，他又到义乌乡间募兵，把戚家军扩充至6000多人。

倭寇在戚家军的有力打击下，不敢来浙江侵扰，但在福建沿海活动得更猖狂了。1562年（嘉靖四十一年）8月间，戚继光奉朝廷之命，率师援闽。他率领戚家军6000人和另一部浙军1600人，从温州出发，由海路转陆路，经山间小道，爬山涉水，向南疾进。部队为争取时间，往往一边啃着“光

饼”，一边行军。光饼是戚家军的一种军用干粮，这是一种直径约为三寸的圆形烧饼，面粉内掺了些盐，焙烤比较干，在南方的潮湿天气里也不容易变坏，饼的中间有个洞，用绳穿成一串，挂在身上，随时可以取食。后来，穷苦的老百姓也经常食用这种烧饼。因为它是戚继光的部队创制的，所以被称为“光饼”。

戚继光在行前了解到，在福建宁德县的东北海边，有个叫横屿的小岛，是倭寇已经盘踞了三年的一个重要巢穴。横屿离海岸10里，岛和海岸之间是浅海，潮涨时岛的四面是水，潮落时浅海成为泥淤，因此易守难攻。倭寇还在岛上修筑了工事，妄图长期占据下去。戚继光决定先消灭这股敌人。9月初，他领兵进入宁德境内。在宁德县城和横屿之间的张湾，聚集着一批倭寇的胁从分子，戚继光临之以军威，同时宣布：只要悔过自新，胁从者一律不问。结果，不杀一人，使张湾的胁从分子全部投诚，从而打通了进攻横屿的道路。

如何攻横屿？步兵难干涉海，乘船又怕潮退搁浅，真是难题。经过反复研究，戚继光作出了决定。他命令兵士们先准备了大量的草。9月6日凌晨，等海潮一退，士兵们把草铺在潮退后露出来的泥土上，踏着用草铺成的路，一步一步费力地向前行进。戚继光亲自在岸边擂鼓，以激励士气。队伍在行进中保持着鸳鸯阵的阵式，每百步一息，鼓声一起就开步走，鼓声一停就止步。最后，队伍逼近岛屿，鼓声不止，战士们抢登上岸，以锐不可挡之势，打垮了守在岸边的倭寇，攻破了岛中的木城工事，到下午胜利地结束了战斗。

摧毁横屿的敌巢，是个大胜利。不久，中秋节（9月13

日)到了。中秋之夜,在欢庆胜利的气氛中,戚继光召集部下赏月,让士兵们唱着他编的一首《凯歌》:

万人一心兮泰山可撼,惟忠与义兮气冲斗牛。主将亲我兮胜如父母,干犯军法兮身不自由。号令明兮赏罚信,处水火兮敢迟留?上报天子兮下救黔首(百姓),杀尽倭奴兮觅个封侯。

中秋节的次日,戚继光率军南下,于9月27日到达福清县。倭寇有几万人集结在县城东南30里的大据点牛田。福清的老百姓在迎接戚继光时纷纷诉苦,历数倭寇的罪恶,要求他立即下令攻打牛田。戚继光说:“我兵远道而来,必须休息几天,养精蓄锐,才能待机进攻。”他在公开场合这么说,是为了麻痹敌人。当夜二更,他就命令军队开拔,途中歼灭了从杞店派出的10多名倭寇探子,突袭杞店,一网打尽了村内还在放心熟睡的倭寇。天色微明时,部队在锦屏山下稍事休息,敌人前来袭营。戚继光先从一名俘虏口中知道了敌人的诡计,已作了布置。敌人一进入埋伏圈,他亲自点燃号炮,伏兵四起,倭寇返身狂逃,有个头目从一个大口袋里拿出金银财宝撒在地上,企图诱使明军不去追他。戚家军不顾财宝,只顾杀敌,首先就把这个倭酋一刀砍了。接着,戚家军乘胜追击,直捣牛田敌巢,又连续作战,肃清了附近的敌人。

牛田战役之后,倭贼4000多人向南败逃,转据林墩。该地在兴化府(府治在今莆田县)府城东面20里,四周有河,直通海上。戚继光对林墩敌情作了周密的侦查工作,然后于

10月10日率师到达兴化府城。当天夜里，全军轻装出城，向东疾进，黎明时，向林墩发动了进攻。敌人利用地形，破坏了桥梁，凭河据守，当明军涉水冲入村内时，还拚命顽抗。戚继光亲自来到激战地督战，他手刃了一名后退的哨官，指挥所部，浴血奋战，终于克复林墩，大获全胜。

牛田和林墩二次胜仗，共歼敌3000名左右，救出了百姓3000多人，戚家军也伤亡不少。戚继光收兵入兴化城时，当地官员百姓出城远迎，送上的彩旗和慰劳品塞满了街道。戚继光拒绝接受对他个人的祝贺，他说：“士卒伤亡，我何忍受贺！”他亲自看望伤兵，抚恤阵亡者的亲属，素服哭祭阵亡士兵。人民当然也忘不了戚继光领兵灭倭、卫士保民的大功。兴化人士就在戚继光到过的平远台，立碑纪念。11月间，戚继光班师回浙，路过福州，当地的官吏和百姓也热烈迎送。福州城里有个醉石亭，据说就是当年宴请戚家军的地方。后人还在城里建立戚公祠以纪念他。戚继光回浙后，这年农历十二月间，因援闽之功，由参将升为副总兵，职责是防守浙江的台州府、温州府和福建的福州府、兴化府、福宁州（州治在今霞浦县）等地。

福建的海岸线很长，被戚家军歼灭的只是一部分倭寇。戚家军回浙后，剩下来的倭寇扬言：“戚老虎走了，我们还怕什么？”随即蠢动起来，于1562年12月间攻陷了政和（今松政县境内）和寿宁两个县城，并包围了兴化府城。广东总兵官刘显奉命援救兴化，先派了八名士兵去联系。倭寇截杀了这八名士兵，剥下他们身上绣有“天兵”字样的军衣，让寇兵伪装成明兵，进入了兴化城。半夜里，那些伪装的倭贼杀死

守城的明兵，预先埋伏在西城外的大队倭寇，用梯子登城而入，放起火来，袭占了兴化城。倭寇在城内烧杀淫掠，无恶不作，后来风闻戚家军将来开到，他们慑于戚将军的威名，于1563年（嘉靖四十二年）2月21日退出兴化城，攻占了在城东90里、地处海边的军事据点平海卫。他们的打算是：守不住时，就从海上逃走。

明朝嘉靖皇帝在兴化城陷落后，任命俞大猷为福建总兵官，令戚继光再度率师援闽，同时任命谭纶为福建巡抚，全面主持福建军事。戚继光先到义乌募兵。将戚家军补充至万余人，然后兼程赴闽，于5月4日抵达福清。11日，谭纶召集俞大猷、刘显和戚继光商量进军部署。戚继光自告奋勇，要求担任中路的主攻任务；谭纶表示同意，并让刘、俞所部分任左右两翼。12日凌晨，明军进攻平海卫。戚家军先用火铳猛烈射击，打得倭寇的第一线骑兵四散乱窜，接着以雷霆万钧之势，攻垮了敌人作为第二线的步兵。左右两翼及时配合，截杀狼奔豕突的倭寇。明军俘斩敌2400多名，救出百姓3000多人，一举收复了平海卫。随后收复了政和、寿宁两城，又歼敌1000余名，救出百姓3000多人，于6月15日结束战斗。戚家军在收复平海卫等地中战功最大，戚继光的官级因此由都指挥使晋升为署都督佥事，再升为署都督同知（职务仍为副总兵）。谭纶在上报战绩时，称赞戚继光“用兵如神”，敌“畏之如虎”，民“望之如云”，“岂直当今之虎臣，实为振古之名将”。

倭寇占据平海卫时，曾将抢掠到的大量金银财物运回本国，从而引起了新的倭寇成批地窜来福建。平海卫战后不久，

福建沿海形势又紧张起来了，这年冬天，在谭纶的竭力推荐下，朝廷提升戚继光为总兵官，镇守福建全省兼浙江的金华、温州两府，统一部署这些地区的水陆军事。

1563年11月21日，倭寇2万人左右，开始围攻福建仙游县城。戚继光没有匆忙进行解围之战，他一面从各地调遣兵力，一面不时派小队伍袭击围城的敌人，以削弱敌人攻城的气势，又派人在黑夜里穿过敌垒之间的空隙，把守城所急需的火药辇送入城。他还在外围布置队伍，以阻止外地倭寇继续窜来仙游。

1564年1月9日（嘉靖四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清晨，大雾弥漫，倭寇乘机用吕公车猛攻仙游城。吕公车是一种攻城工具，高过城头，前左右三面围上好几层竹木，再用棉毡裹住，不怕飞箭火铳，靠近城墙时，可用“飞桥”（跳板）跳登城头。就在吕公车逼近城墙，情况十分危急之际，戚家军突然出现在阵地上。原来，戚继光经过充分的准备，也在这天发动了解围之战。戚家军利用大雾掩护，直奔城下，杀得倭寇晕头转向，全部摧毁了县城四面的敌人营寨，歼敌2000名左右。解救了百姓3000多人。仙游之战，明军不足万人，敌人超过2万，戚继光指挥若定，一战而胜，正如谭纶在请赏中所说，“乃能用寡击众，一呼而辄解重围。……盖自东南用兵以来，军威未有若此之震，军功未有若此之奇者。”2月间，又经过同安县王仓坪、漳浦县蔡丕岭等地的歼灭战，福建的倭患就基本上肃清了。

1564年（嘉靖四十三年）冬，倭寇已力薄势衰，跟倭寇勾结多年的广东“山贼”吴平，被迫向当时的广东总兵官俞

大猷投降。吴平被安置在福建南端诏安县的梅岭，他贼心不死，又纠众万余人，劫掠广东沿海地区。1565年（嘉靖四十四年）2月间，俞大猷会同戚继光，水陆并进，会剿吴匪。吴平率残匪辗转逃遁，最后在次年春天全部被歼。

这时，经过多年的反复的战斗，东南沿海的倭患终于基本上平息下去了。广大军民特别是沿海军民，在平倭斗争中提供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作出了重大的牺牲，许多人洒血战场，英勇献身。在这场艰巨的斗争中，戚继光和他率领的戚家军战功最大，他们在中华民族反抗外来侵略的历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

第四节 援朝战争

朝鲜壬辰卫国战争是16世纪末期，朝鲜在中国明朝军队支援下，先后战胜日本入侵的两次大规模的反侵略战争。这两次战争的胜利彻底粉碎了当时日本强占朝鲜，染指中国的狂妄企图，为维护亚洲的安全与稳定做出了重大贡献，也给中世纪朝鲜人民反侵略斗争史写下了不可磨灭的光辉篇章。

这两次战争经历了1592~1598年的7年时间，实际上是1592年爆发的和1597年再次爆发的两次大规模的侵略与反侵略的战争。1592年、1597年适值朝鲜李氏王朝宣祖25年、30年；中国万历20年、25年；日本文禄元年、庆长2年，这两年为夏历的壬辰年、丁酉年，因此朝鲜历史上通称这次保

卫祖国免遭奴役的正义的反侵略战争为壬辰卫国战争、壬辰倭乱、壬辰丁酉倭乱；日本史称文禄·庆长之役，中国则称万历朝鲜之役。

这次战争的开端可以追溯到 15 世纪后半期开始的日本战国时代。在天皇对全国失控、大权旁落，各地封建领主、武士相互厮杀、兼并、混战长达 120 余年的极其混乱时期，随着西势东渐的潮流，欧洲商船队开始涌入日本西部，开辟了东西方贸易的通路。当时日本商业资本日益增长，在日本西部逐渐兴起了商业城市。当时集大封建领主和大军阀头目于一身的丰臣秀吉（1536～1598 年），在 16 世纪后半期，经过长期的混战，以雄厚的武力相继统辖了各藩的领地，征服了大大小小的领主，壮大了政治、经济和军事实力，在 1590 年统一了日本全国，结束了战国时代。从此以后从表面现象观察，在名义上日本天皇似乎恢复了全国最高统治者的地位，但是实际上强逼天皇授权担任关白要职、协助天皇总揽朝政、执掌全国军政大权的丰臣秀吉，才是全国最高的实际统治者。日本天皇只不过是操纵任其摆布的一具傀儡而已。

以丰臣秀吉为首的反动扩张势力所以在 16 世纪末期发动这次侵略战争，既有其远因也有近因，既是统治阶级上层集团对外扩张的要求，也是丰臣秀吉对外扩张野心的袒露。在这次战争的若干年前，也就是说在丰臣秀吉尚未完成统一日本宏图大业的期间就曾经表明“侵朝伐明”的野心与计划，并已着手准备。例如 1578 年，当丰臣秀吉还在作为织田信长部将时，就曾对织田明确地表示过，在大军平定日本本州西部地区以后，就要立即进军九州，进而“图朝鲜，窥视大明

国”。再如丰臣秀吉在 1585 年 9 月 3 日亲自写给一柳末安的文件中，就有：“日本国之事自不待言，尚欲号令唐国”。又如 1586 年 3 月 16 日，丰臣秀吉在大阪会见名字叫科艾里奥的外籍传教士等人的时候也曾开门见山地表示，“在平定了日本国内之后，他还要准备‘专心征服朝鲜和中国’，现在正采伐木材以制造 2000 艘可渡海的舰船，还拜托传教士们代他斡旋，购入两艘欧洲战舰”。在发动这次侵略战争的前 2 年，即 1590 年 11 月 1 日，丰臣秀吉在京都接见了朝鲜使节，并要该使节转交致朝鲜国王李昖的一封信。在信中他用外交辞令表示了他统一日本以后野心极度膨胀的心术：“予入大明之日，将士卒临军营，则弥可修邻盟也。予无愿也，只显佳名于三国（即日、朝、中）而已”。从这句话就可以明显地揭示出丰臣秀吉的真真假假的“伐交”、“伐谋”、“伐兵”兼而有之的谋略思想，“修邻盟”是假，侵略邻国是真。

作为大封建领主的丰臣秀吉由于其对外扩张野心，在统一日本的过程中，逐渐与商业资本的大商人勾结在一起。随着日本西部商业资本的成长，大商人为了发财致富极力要求对外开展贸易和征服。丰臣秀吉代表着商业资本的这种要求，在他们的支持下不仅统一了日本全国，而且还企图征服朝鲜、侵略明朝。根据这一趋势，以丰臣秀吉为代表的日本大封建领主集团梦想通过侵略战争来建立一个包括朝鲜、中国和日本的“三国为一”的封建大帝国，以便称霸亚洲大陆，奴役其他民族。

统一以后的日本国内阶级矛盾日益尖锐，空前激化，为了转移国内人民斗争的视线，丰臣秀吉集团就势必不惜发动

对外侵略战争，以维护和巩固其国内的统治。具体说来，主要是：

面临农民强烈反对的丰臣秀吉，企图发动侵略战争转移农民的视线，从而摆脱日益激化的政治危机。

他企图把封建领主和武士吸引到这次掠夺性的侵略战争中去，以消除他们的不满，从而巩固自己的政权。

他企图通过侵朝战争不仅消除封建势力的不满，还在削弱反对势力从而巩固自己的专制。

丰臣秀吉是一个权势欲、君主专制欲、名利欲兼而有之的人物，他受这种根深蒂固的欲望所驱使，难以自拔，指望能打赢这场侵略战争而“扬名后世”，让人们把他当作神灵加以祭礼、崇拜，广为宣扬。丰臣秀吉还有一个如意算盘，那就是企图用全力征服朝鲜以后，利用朝鲜的人力、武力充实自己的实力再进攻中国明朝，实现其扩张领土的狂妄野心。基于上述诸多原因，丰臣秀吉就毅然决定、不计后果地发动了这场日本头一次以灾难性惨败而告终的侵略战争。它既断送了丰臣秀吉的生命，又给他的声誉蒙上了一层污浊的阴影。

作战双方参战的将领很多，有的身先士卒英勇牺牲，有的指挥有术屡建奇功，因篇幅所限，不便一一详述。在此仅择出对战争胜负起主导作用的一二主将，略加评论，以供观察此次战争胜利之因，略悉战略战术优劣之果。

一、战争主谋丰臣秀吉

丰臣秀吉作为这次侵略战争的主谋，毫无疑问，是一个

历史罪人；作为战争的战败者，他又是一个无能败将。因此，在日本军史和世界军史上也就必然写下了极不光彩的一页。

但作为一个历史人物，他又确是日本战国末期统一日本的一个著名军事家、政治家。既然他是这场战争的主谋，我们不能不给他一个比较公允的评论。

丰臣秀吉作为织田信长的部将在辅佐织田统一四面八方争霸日本的历次战争中审时度势，随机应变，文武兼施，精于谋略，善于用兵。在政治上和军事上显现了他卓越的独到创见、运筹魄力和雄才大略，最终完成了织田即将完成而又未能完成统一日本的大业。有的史书甚至称赞他具有“政治家式的大将风度”。

他在晚年集当时统治阶级反动势力和一切野心家向外扩张的欲望与他本人追求终身充当最高专制统治权威的奢望于一身，贸然发动了这次侵略战争，以灾难性的惨败而告终，铸下了一生中最大的历史错误。他曾为这次战争做了充分而周密的准备：

①在战略战术上，确定了“陆海并进”，“以强凌弱”，“速决速胜”的作战方针，力图以 14 万余人的大军，分 3 路在朝鲜南端釜山登陆，陆海并头长驱直入，一举取胜。在战争初期仅用两个月的短暂时间，相继攻占开城、京城（今汉城）、西京（今平壤）等城市，朝鲜大片领土陷落，就是上述战略战术和作战方针的显例。在这里还必须指出，丰臣秀吉是中国军事典籍《孙子兵法》的崇尚者，在这次战争中精心运用了《孙子兵法》“伐谋”、“伐交”、“伐兵”的谋略思想，利用《孙子兵法》用间思想，巧用间谍窃取敌军情报，制定

应敌策略，取得了相当的成果。有时还用《孙子兵法》的火攻战术对付朝军和明军。例如他通过长达4年之久的“停战和谈”用以“和”备“战”的策略，为第2次大规模侵朝战争做准备，这也说明丰臣秀吉对运用《孙子兵法》是多么娴熟。

②在日本本州肥前修筑名护屋城（今名古屋市），设立侵朝日军总指挥部，丰臣秀吉坐镇亲掌军事全部工作。

③把关白要职，交与他的养子秀次，以防不测。

④1591年9月24日下达了“征讨朝鲜令”。

⑤1592年1月，决定了侵朝日军的部署，任命宇喜多秀家为元帅，下辖8个军。任命小西行长率第1军，加藤清正率第2军，黑田长政率第3军，陆军15万余人，先后渡过对马海峡在朝鲜釜山登陆。同时任命九鬼嘉隆率三四万人的水兵和700艘舰船配合陆军突袭。

⑥征募总兵力50余万人，决定调动30万人用于侵朝战争，20万人用于先遣部队，把德川家康、前田利家、上杉景胜、涌生氏乡、伊达正宗诸将所统率的10万人兵力屯于名护屋作为预备部队。另外还准备了千余艘舰船、数万匹战马和几十万石军粮储存于国内以备应急。

二、朝鲜爱国名将李舜臣

与丰臣秀吉相抗衡而又战胜他的是朝鲜民族英雄、爱国名将李舜臣。他的抗战胆略与视死如归的风范，堪称民族楷模。这位将军一生仕途坎坷，但他一心报国，受命危难，积

极率军迎战，为国捐躯。他品德高尚，言行谨慎，文武兼备，百折不挠，受到古今军人的无限敬仰。

他一向认真学习和运用《孙子兵法》和《吴子兵法》、《司马法》的思想和战略战术。他在这次卫国战争中，以“避实击虚”、“以正合，以奇胜”的战略战术与敌作战，“避其锐气，击其惰归”，取得了接二连三的胜利。有时还用《孙子兵法》的用间谍略，揭穿并粉碎了敌人的阴谋诡计。这充分体现了他的魔高一尺，道高一丈的斗争艺术。

1592年4月，日本侵略军在釜山登陆以后，以强大的优势兵力，“水陆并进”，所向披靡，向北猛进。日本水军的任务是攻占庆尚、全罗、忠清诸道的沿海地区，确保海上通路，为陆军供应粮食和战略物资，以配合陆军火速侵占全朝鲜。

当时担任朝鲜全罗道水军节度使之职的恰是李舜臣。面临这种极为不利的形势，李舜臣急中生智，立即于5月4日率全罗左道和全罗右道水军85艘战船离开港口基地，驶往海域，寻机打击敌军。5月7日，发现玉浦海面停泊着50余艘敌战船，大部敌军离船上陆进行抢劫并把抢劫之物往船上搬运。李舜臣便以“出其不意”、“攻其无备”的战术，亲率水军立即驶赴玉浦海面，猛攻敌军战船。敌军遭到意想不到的突袭，六神无主，不知所措，慌忙择路而逃。李舜臣率领同仇敌忾、奋勇杀敌的水军紧紧包围了正在逃窜的战船，猛烈轰击，经过短时间的激战，击沉敌船26艘，击伤击毙敌军不计其数。此战后，朝鲜水军继续进行海面搜索，是日下午又在永登浦前海击沉敌船5艘。紧接着，5月8日又一次在赤珍浦海面击沉各类敌船13艘。朝军取得了开战以来的首次战果。

战争的胜利，在很大程度上既鼓舞了朝鲜军民的斗志，又坚定了战胜日本侵略者的信心，同时也给敌酋丰臣秀吉的如意算盘一次沉重的打击：“水陆并进”作战计划被打乱；水军与陆路的联系被切断；陆军的物资供应失去了保证。

作为指挥这次海战并取得了胜利的李舜臣来说，他的军事思想、作战指挥、抗敌意志都有了充分的表现。这就是他面对强敌无所畏惧，面对岌岌可危的战局没有惊慌失措，他决不采取消极避战的态度，而是巧用在运动战中求生存、置之死地而后动的谋略，积极主动出击，从而沉重地打击了敌人，扭转了战势被动的不利局面。

1597年7月，李舜臣又以“以少胜多，出奇制胜”的战略战术原则，重振朝鲜水军的雄威。当时的具体作战态势是：他在被罢官又复原职（三道水军节度使）后，仅有幸存的12艘战船和屈指可数的120多名官兵，而面对的则是拥有600余艘战船和数万之众的日军舰队。这个舰队在朝鲜海面横冲直撞，东游西荡，来去自由，准备配合陆军再次进攻朝鲜腹地，进而占领全朝鲜。面对这种敌众我寡、敌强我弱的危急关头，李舜臣随机应变，立即把节度使的大本营转移到全罗道的右水营。这一海域有狭长的鸣梁海峡和险要的珍岛碧波亭，地势极端险要，历来是海战的要地。李舜臣决定利用险要的地形全歼日军。9月16日，日军出动330余艘战船和2万余水军，由东向西猛攻驻在鸣梁海峡的朝鲜水军。面对绝对优势的敌军，李舜臣沉着指挥，拼死杀敌，勇往直前。经过浴血奋战，击沉日军指挥舰等3艘战船，击毙了日军指挥官马多时，使日军失去主将和指挥，一片混乱。日军无力抵

挡，向后撤退，妄图逃出海峡。李舜臣指挥水军阻挡敌军舰船的退路，抓住有利战机，猛烈攻打，转瞬击沉 30 余艘战船，击毙 4000 余水军，取得了著名的鸣梁大捷，又一次把丰臣秀吉的“水陆并进”的作战计划彻底粉碎了。从此以后，以李舜臣指挥的水军为主力的朝鲜水军，在中国明朝水军的大力支援下，完全掌握了海战场的主动权，同时也为这次卫国战争的胜利奠定了有力的基础。

朝鲜壬辰卫国战争的过程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1592.4~1593.6） 1593 年 4 月 12 日，日本侵略军先遣部队，共出动 15 万多陆军、4 万水军、700 多艘战船，渡过对马海峡，大举入侵朝鲜，突然袭击釜山。敌酋小西行长率领的第 1 军首先在釜山登陆，紧接着另一敌酋加藤清正率领的后续部队继续登陆。庆尚道朝鲜水军未能阻止日军继续登陆；朝鲜地方军在东莱城拼命抵抗，也未能抵挡入侵之敌。日军登陆后，以优势兵力，采取“水路并进”的战术，分 3 路北进，第 1 军经釜山、密阳、大邱、尚州、闻庆、直抵忠州；第 2 军经彦阳、蔚山、永川，在忠州与第 1 军会师之后直逼丽州和京城（今汉城）；第 3 军经金海，越过秋风岭北上。入侵水军先后攻占庆尚、全罗、忠清诸道的沿岸地区，确保海上交通线，保证陆军的军粮和战略物资的供应，以紧密配合入侵陆军迅速占领全朝鲜。

在日军登陆之前，朝鲜李氏王朝朝廷接到日军入侵的急报，急派李镒、申砬等当时名将阻击北上日军。他们亲率朝军越过乌岭天险，4 月 27 日，在忠州挾川设下背水阵势抵抗日军。这是朝、日两军第一次交锋，但被日军战败。申砬被

击毙的消息一传到京城（今汉城），倾城上下人心慌慌，混乱一片。朝廷宣祖（李昖）和大臣立即逃往开城、平壤方面，临海君和顺和君两个太子分别到咸镜道和江原道，一方面征兵抗日，一方面向明朝递送急报，请求援兵。因李氏王朝防备虚弱，无力抵抗，致使敌人仅用 20 天于 5 月 3 日就轻而易举地攻占了京城（今汉城）。接着日军分两路北上，窜入腹地，一路由小西行长率领日军经过开城，向平安道方向进攻，直逼平壤；另一路由加藤清正率领陆军向咸镜道方向进攻，直抵朝、中边境的会宁。这时朝廷宣祖（李昖）已逃往义州（今新义州）。

4 月 20 日，李舜臣率所属 95 艘战船，与全罗道水军共同出海与日本侵略军水师首次交战，给予入侵之敌当头一击，阻止了日军的海上行动，坚定了朝鲜军民抗敌的信心。

5 月 4 日，李舜臣率全罗左道和全罗右道水军共 85 艘舰船从全罗道丽水出海，向庆尚道方向驶去，与该道水师会合，寻机打击停泊在巨济岛玉浦港的日军水师的战船。

几天来，双方连续交锋，朝军节节胜利。著名的玉浦海战共击毁击沉 44 艘日军舰船，沉重地打击了敌人，极大地鼓舞了朝鲜人民的战斗意志，坚定了他们战胜入侵之敌的信心，粉碎了敌酋丰臣秀吉的全盘侵略计划：“水陆并进”受挫；水陆失去联系；陆军的物资供应困难重重，日军被迫暂停进攻。这样，朝鲜水军的辉煌胜利就有力地扭转了被动局面，开始在海上取得了主动权。

5 月 29 日，李舜臣将军根据 27 日获悉的十余艘敌人舰船驶往泗川、昆阳等地的情报，亲率包括铁甲龟船在内的 23

艘舰船，在全罗道水军的配合下开到了泗川、固城附近的露梁海面，对敌军阵地发起进攻，把敌军追击到泗川前海，在这里停泊着 121 艘敌人舰船。400 余官兵见势不妙，却离船登山并在山上摆设半月形长蛇阵。敌军居高临下，准备利用有利阵势，寻机歼灭朝鲜水军。李舜臣发现这一不利形势，当机立断决定改变战术，诱敌下山出海，在海上歼灭敌军。当敌人舰船开到泗川浦口的时候，朝鲜水军的铁甲龟船，迅猛冲进敌人舰船编队，用各种火炮轰击。与此同时还炮击了山上之敌。朝鲜水军在这次泗川海战中，把 121 艘敌人舰船全部击沉并消灭了大部敌军。

6 月 2 日，朝鲜水军在泗川海战后，继续向东挺进。当天早晨李舜臣率领朝鲜水军即对唐浦敌军阵地发起了进攻。当时在唐浦港口停泊着大小 21 艘敌人舰船，朝鲜水军一到阵前，马上以龟船为先锋猛烈冲撞敌人指挥船，敌军措手不及，指挥船被冲撞破损，敌人船队顿时大乱，朝鲜水军趁机猛烈攻击，烧毁和击沉了全部敌人舰船。在这次海战中，丰臣秀吉的忠实信徒、入侵敌酋龟井兹矩被击中，一命呜呼。

6 月 4 日，李舜臣将军所属水军与全罗道在水使李亿祺指挥前来增援的 25 艘舰船编队会师，朝鲜水军大大加强了实力，舰船多达 50 余艘，极大鼓舞了朝鲜军民的斗志。翌日早晨，李舜臣和李亿祺共同率领 50 余艘舰船编队，向停泊在唐项浦的满载掠夺物资的大小 26 艘敌人舰船发起进攻，以龟船为先锋，集中火力首先击沉敌军指挥船，其他敌船仓皇突围逃窜，朝鲜水军跟踪阻击。经过激战，除个别船只逃脱外，敌船全部被击沉。当日晚，逃窜到陆上的敌军，妄图偷乘仅存

的一只敌船逃命，也被全部歼灭。朝鲜水军又一次获得了唐项浦海战的光辉胜利。李舜臣因卓越指挥，立下战功，荣升资宪大夫要职。

6月7日，朝鲜水军继续巡逻，搜索残敌，最后在永登浦前海，又击毁了从慄浦逃往釜山的7艘敌船，击伤了很多敌军官兵，直到全部肃清残敌之后，李舜臣便下令班师，胜利地结束了第二次出征。在这一连串的海战中共击毁击沉74艘敌军舰船，歼灭包括10多名敌酋在内的数千名官兵，缴获了大批军用物资，摧垮了敌水军的一支主力船队，粉碎了敌军侵犯全罗道的企图，打乱了敌军“水陆并进”的作战计划，进而使朝鲜水军既完全掌握了海战的主动权，又控制了朝鲜南海的制海权。6月末7月初，敌军又组织3支船队分3路对全罗道方面展开了进攻。

7月8日，朝鲜水军抓住了敌人的这一行动征候，立即组成联合船队在凌晨迅速赶到了梁港口，根据敌情和地势的情况，李舜臣马上周密地制订了诱敌到闲山岛前海予以全歼的作战计划。果然不出所料，敌军第1船队驶入闲山岛前海，被隐蔽在闲山岛北侧的朝鲜水军主力团团包围，经过1天激战，朝鲜水军击沉59艘敌人舰船并杀伤、溺死数千余名官兵。

7月10日，获悉安骨浦停有42艘敌军舰船的情报后，李舜臣便立即决定再次诱敌出海给予围歼，用小船轮番进攻的战术，集中火力痛歼敌军指挥船和增援水军，敌军离船登岸逃窜，朝鲜水军继续炮击，紧追不舍，终于把42艘敌军舰船全部击毁、击沉，又一次显示了朝鲜水军的威力。从此“闲山岛大捷”宣告胜利结束，在海战史上又写下了光辉的一页。

入侵朝鲜腹地的小西行长、加藤清正、黑田长政等敌酋统率的日本侵略军陆军主力，由于日本水军的连续受挫，难以补充军粮和其他战略物资，被迫暂停了进攻，放弃了夺取朝鲜海峡地区和黄海制海权的企图。

8月27日，英勇不屈的朝鲜义兵对日军群起展开坚决斗争。是日，赵宪率领700名义兵战士，与一支义兵灵圭部队一道预计攻打锦山，因官军不配合作战，义兵与数万日军英勇决战，打死打伤众多敌人，终因寡不敌众，700名义兵全部壮烈牺牲。

9月1日，李舜臣等朝鲜将领所率朝鲜水军再次乘胜出征，冲向停泊在釜山一带的599余艘敌船。经过1天的激战，朝鲜水军又烧毁100多艘敌船，击伤击毙数千名敌军官兵，敌军极度惊慌失措，力避正面迎战，边战边退，逃到山上另建巢穴去了。

9月16日，义兵领袖郑文孚统率义兵对镜城发动进攻，全歼守敌，收复了镜城。

10月17日，明朝廷任命李如松为提督蓟辽保定山东等处防海御倭总兵官，准备大规模地援助朝鲜抗击日本侵略军。

10月21日，郑文孚所率义兵继攻占镜城之后，又一举歼灭驻明川的一部日军。10月31日，义兵全部歼灭了吉州以北的侵略军。12月10日，义兵在双浦痛击侵略者，围歼了驻守端川的日军。义兵在咸镜道与敌斗争的连续胜利，奠定了尔后收复该道的基础。

朝鲜各地先后掀起了具有广泛群众基础的义兵运动。很多僧侣在民族危机严重时刻，与广大爱国群众一样，也纷纷

组织义兵，进行抗战斗争。妙香山普贤寺僧侣休静组织了1500名僧兵，以顺安法兴寺为根据地，开展游击斗争，取得累累成果。僧兵在收复平壤的战役中，给敌人以沉重打击。

从广大义兵在抗击日本侵略的过程来看，朝鲜义兵实际上已经形成保卫祖国的中坚力量。这支部队可以说是朝鲜政府陆军败退后，在敌后抗击日本侵略军的主力，是有力阻止日本侵略军灭亡朝鲜的重要力量。

另外，中国明朝在1592年12月派李如松率明军4.3万人从辽阳出发援助朝鲜。12月24日，明军渡过鸭绿江，进驻朝鲜义州（今新义州）。12月28日，明军离开义州。12月30日进驻定州。1593年1月2日，李如松率明军进驻安州（即顺安，次日进驻肃川）。

1月7日晨，李如松下令对平壤进行总攻击。朝、明联军从西、南、北三面对平壤城发起猛攻，破坏了敌军许多坚固的防御工事，并杀伤了众多敌军官兵。

1月8日清晨，在李如松的命令下，用大炮轰开了城门。李如松遂整军入城，众军蜂拥而入，骑兵云集，四处砍杀，而日军却龟缩在土窟中。日军将领小西行长退缩练光亭土窟（平壤城东部，紧靠大同江）。李如松命令督运柴草，四面堆积，以备火攻。但这时七星门、普通门土窟的敌军死守不放，明军攻打死伤甚众，甚至连李如松的坐骑也中弹而死。明军将领请求暂时停止攻击，李如松也深感一时难拔敌窟，部队饥疲难熬，遂暂时退师回营。

明军停止进攻之后，李如松通过翻译通告小西行长：“以我兵力，足以一举歼灭，而不忍尽杀人命，姑为退舍，开你

先路。”小西行长回答说：“俺等情愿退军，请无拦截后面”。李如松答应了他的要求，并在当天晚上，命令朝鲜将领李镡撤回中和（平壤南）一路所设伏兵。是日夜，小西行长率领残兵败将退出平壤全城，趁河西冰封渡过大同江，向朝鲜南部逃窜而去。明将李宁、查大受亲率精兵随敌追击，击毙敌军官兵 600 余人，生俘 3 人。朝鲜黄州判官郑晔截击小西行长之后，也击毙敌军官兵 90 余人。日本侵略军在撤退中，饥饿疲惫不堪，有的投藏老百姓茅舍，有的投宿寺庙内，也不断被群众和僧侣痛打砍杀，其惨状可想而知。朝中联军在当天晚上收复了平壤。

据《援朝抗日战争》统计，平壤之战战果如下：“平壤之战除焚溺者外，中国明军和朝鲜军共斩获日军 1647 人，生擒 5 名，夺马 2985 匹，救出朝鲜被掳者 1225 名，收复了平壤城。明军阵亡 796 人，马骡死 576 匹。”平壤城的收复，对日本侵略军是一个沉重的打击，也挫败了日本侵略军扩大侵略的阴谋，铸成了入侵敌军彻底失败的起点。

平壤之战的胜利主要取决于以下三个因素：1. 集中了援朝的全部明军，以 4 万余兵力对 1.5 万余兵力，在兵力上占明显优势，并得到朝军的配合作战；2. 明军官兵援朝抗日，英勇杀敌，视死如归；3. 充分发挥了火攻战术的强大威力。

2 月 19 日，李如松率明军进驻开城，日本侵略军已将该城屠杀掠夺焚烧殆尽，丢下一座空城，急速南逃，明军继续向临津江进发。

2 月 24 日，李如松在开城商讨收复京城之策。

2 月 27 日，李如松为了解前方日军动静和作战地理状

况，亲率明军 2000 人渡过临津江向南进军，一直深入到距京城（今汉城）仅 30 里之遥的碧蹄馆，在这里突然遭到日军的激烈袭击。李如松亲自指挥所率明军列阵对敌，明军施放火箭，敌人很少退却，后知明军兵员不多，又集中兵力反攻，双方殊死搏斗，敌人径直冲向李如松，危险至极。因双方众寡悬殊，明军势不能支，遂挥兵撤退，李如松亲自殿后。明军撤退，日军尾随追至惠仁岭。此时，明军将领杨元率后续大军 1000 人赶到，日军被迫停止追击退回。当晚李如松退至坡州，后又退驻开城。

碧蹄之战的挫折，给明军特别是给总兵李如松一个影响深远的教训，使之明确地认识到决不能轻敌冒进。当时，日军驻守京城的总兵力 4 万余人，前锋约 2 万人，而且是日本侵略军的主力部队。敌我力量对比敌人处于优势。因此要收复京城，直至把日本侵略军赶出朝鲜，必需补充实力，加强朝明两军的协同作战。为此，朝明联军调整了新的战略部署，暂停战略进攻，而把大军留驻于开城一线，不再前进，利用这个时机整顿联军，等待援军。通过上述的确切部署，为新的战略举措提供了两个有利的条件：1. 可以阻止日本侵略军可能发动的进攻；2. 可以在新的援军到前线时发动攻势，以收复京城。

3 月初，日军主帅丰臣秀吉得知侵朝日军受挫，粮饷不足，疾病流行，决定暂时撤军。明朝兵部尚书石星也认为明军长期异域他乡作战，官兵疲惫，也有意从朝鲜撤军。但是，朝鲜国王李昖一意想复国报仇，不断恳请明军与朝军联合作战进击日本侵略军。明军主将鉴于当时军事形势，按兵不动。

3月22日，李如松指派使臣沈惟敬前往京城（今汉城）会见日军将领探讨和谈问题。

4月9日，沈惟敬在龙山会见日酋商谈了和谈并议决了各项条件。

4月19日，侵占京城的日本侵略军撤出了该城，并带走了朝鲜两王子和被俘大臣。据传，3月下旬，京城（今汉城）内外日军总共有5.3万余人。

4月20日，李如松率明军进驻京城。

5月2日，根据丰臣秀吉确定的“和谈”条件，日本侵略军撤离京城的先头部队抵达釜山附近地区。从京城撤退下来的日军，玩弄两种手法，一方面在庆尚、全罗两道的沿海城市先后修筑了18处坚固的城堡，作顽抗的准备；一方面派出使节到朝、明方面进行“和谈”活动。从此开始了长达4年之久的又谈又打，谈谈停停，企图从谈判桌上取得在战争中难以取得实际利益的“和谈”时期。

第二阶段（1593.6~1597.1） 6月21日，日本侵略军在“和谈”的幌子下，大肆进攻晋州（庆尚南道）。当时朝鲜派出使臣曾多次请求分驻大丘（庆尚南道）、南原（全罗北道）和尚州（庆尚南道）等地，要明军给晋州军民以应急援救，明军以未得军令，均未行动。晋州全城被日军惨杀6万人。这时李如松本想进兵援救，但因日军很快退出晋州，遂按兵未动，致使朝军惨败。

6月28日，丰臣秀吉把“和谈”条件交给了明朝使臣并派出小西如安前往北京。

日方提出奴役朝鲜人民苛刻的无理要求作为“和谈”条

件：

- ①在朝鲜八道中，允许日本占领南部四道。
- ②朝鲜、中国与日重开官、商贸易。
- ③朝鲜政府将王子、大臣各一或二人送到日本作人质。
- ④朝鲜国王应宣誓永不背叛日本。
- ⑤日本答应遣返被俘的朝鲜两王子。

明朝廷鉴于日本侵略军已撤到朝鲜南部并进入“和谈”阶段，似已无大的军事活动，遂下令明军撤回国内，只留一部暂驻朝鲜。

7月28日，李如松离开京城归国。朝鲜国王李昖曾在黄州送行。

8月8日，明军3万人离开京城。明朝廷决定2万人归国，1万人左右留朝与朝鲜军队一起镇守由朝、明联军控制的主要城市，由刘继统辖。

9月20日，朝鲜王朝任命李舜臣为三道水军节度使。在李舜臣水军节度使的统一指挥下，三道水军联合行动，密切配合，在很大程度上加强了水军的作战能力，李舜臣将军决定将朝鲜水军总部从全罗道丽水迁到庆尚道的闲山岛。与此同时对枪炮进行改良和批量生产，并对大批舰船进行了修复。此外，还抓紧时机培养了大批训练有素的军事指挥人员。由于李舜臣将军的努力，进一步加强了朝鲜水军的战斗力。八九月间，丰臣秀吉也先后下令侵朝日军加强朝鲜沿海城市的守备，补充兵力并筹备所需的武器装备，以备再战。

在此情况下，明、日双方“和谈”使节来往穿梭，讨价还价，成败难定，各显其能。直到1596年9月，“和谈”依

然处于僵持局面，没有取得多大进展。日方之所以同意“和谈”，主要是为了利用“和谈”的机会，积极进行再次发动战争的准备，拖是真，谈是假，以“伐交”代替“伐兵”。明朝统治集团对日本侵略军的“和谈”阴谋缺乏足够的认识，但早为朝、明人民所识破和揭穿。朝鲜爱国将军李舜臣就是一个公认的显例。他对敌人“誓海鱼龙动，盟山草木知”；对国对民“忧心辗转夜，残月照弓刀”，诗如其人，既充分表达了他彻底消灭敌人的决心和勇气，也充分表现了他忧国忧民的崇高的爱国主义精神；更充分体现了“三尺誓天，山河动色”，为国捐躯，名垂青史的一生。

日本侵略军鉴于第一次战争失败的教训，深刻地认识到：只要李舜臣担任朝鲜三道水军节度使，负责指挥朝鲜水军，他们虽然在“和谈”的幌子之下，做好了再一次发动战争的准备，但也无法实现他们的侵略目的。为此，他们采用反间计，于1597年1月，日酋小西行长派出间谍要时罗钻到朝鲜庆尚右兵使金应瑞处，捏造奇闻，散布流言蜚语，陷害李舜臣。朝鲜上下信以为真，全都中了敌人的奸计，朝鲜国王李昖轻信谗言谎语，下令逮捕李舜臣入狱。2月26日，李舜臣被押送到了京城（今汉城）。

日本侵略军的缓兵之计，蒙骗了朝鲜上下无能之辈以及明朝重用了“和谈”代表沈惟敬这一无赖，使其阴谋得逞，为日本对朝鲜的第二次大规模的侵略战争大开了方便之门。

第三阶段（1597.2~1598.11） 2月21日，丰臣秀吉下达动员令，调集14.1490万人的陆军和数万水军、数百艘舰船再次入侵朝鲜。从动员出兵到准备就绪抵达朝鲜共用了5

个多月的时间。6月，日本侵略军大部陆续抵达朝鲜。7月中旬备战就绪，待命出击。中国明朝廷获悉这一信息后，又动员了川、陕、浙、蓟、辽等地陆军及福建、吴淞水师等部队，再次出兵援朝。

7月7日，日本侵略军开始进攻。日军与消灭朝鲜水军的先头部队，再一次派出奸细潜入朝鲜水军总部散布假情报，巧取朝鲜的信任，朝鲜水军中了敌人的诡计，仓促迎战，连续惨败。

7月15日夜，日本侵略军以绝对优势兵力，水陆夹攻停泊在巨济岛西部漆川岛的朝鲜水军。朝鲜水军仓惶应敌，被包围三四重，不力抵抗，边战边退，舰船尽被烧毁，官兵几乎全部战死溺亡，接替李舜臣任三道水军节度使之职的元均也兵败身亡，闲山等要塞岛屿全被日军占领。日军因此取得了首次打败朝鲜水军的胜利。

日本侵略军强占闲山岛之后，控制了海上通道，遂即以水陆两路向全罗道进军。

8月1日，1.4万日本侵略军兵分3路向全罗道南原发起猛攻。恰巧这时，明朝援军的先头部队陆续进驻全罗、忠清两道。杨元率援军3000人驻全罗道南原。

8月3日，元均指挥的朝鲜水军惨遭败北后，朝鲜王朝在朝野上下强烈要求恢复李舜臣将军原职的沉重舆论压力下，无奈重新任命李舜臣将军为三道水军节度使，使朝鲜军民抗击日军侵略的爱国热情与获取胜利的决心为之一振。

李舜臣复职后，立即收罗了残存的12艘舰船和120余名官兵并在此残破的基础上重新整顿了三道的水军，确定地势

险要的利津港为三道水军的基地。

8月16日夜，经过激战，日军攻占了南原南门，杨元负伤带10余人逃出西门，明军2700名官兵战死身亡，南原失守。

8月19日，陈愚衷率明军退出全罗道的守城全州，向北撤退。南原失守，全州以北瓦解，明军退守京城。明副总兵解生、牛伯英、杨登山等率精兵2000人坚守忠清道稷山。日军占领南原、全州以后，又连续占领了海南、顺天、宝城等地，几乎占领了朝鲜的谷仓全罗道地区，以借为其侵略战争服务。

8月28日，李舜臣将军指挥朝鲜水军一举击退了驶来偷袭的8艘敌人舰船之后，立即率舰船驶入珍岛东北地势险要的碧波亭水域，利用海潮时涨时落的特点，在鸣梁口东西通道口暗设铁索、木桩等物，以阻碍敌人舰船行动，给日本侵略军以沉重打击，这一巧妙安排是为著名鸣梁大捷所做的万无一失的准备。

9月7日，日本侵略军右军先锋黑田长征率军猛攻稷山，左军进攻舒川，企图一举而占两城。解生等亲临阵前指挥精兵2000人奋力抗击，在游击摆寒亲率援军2000人密切协同，英勇杀敌，日军死伤不计其数，溃败而退。

明军在关键的一战取得了胜利。稷山战后日军开始南撤，明军南进。丰臣秀吉下令日军不再准备进攻京城，在占领全罗、忠清两道之后，立即撤到釜山、西生浦等地沿岸一带，企图持久盘踞，蚕食朝鲜，然后再犯明朝。

9月16日的鸣梁大捷的辉煌战绩，既大大鼓舞了朝鲜军

民的抗敌意志，又沉重地打击了日军水陆并进的侵略计划。

与此同时明朝廷决定任命总督邢玠和提督麻贵为援军将领，统率 4 万大军再次援朝。明朝援军渡鸭绿江后，与朝鲜权栗都元帅所辖和指挥的朝鲜陆军会师，组建朝、明联军，协同作战，向南挺进。

稷山战役和鸣梁大捷以后，日本侵略军各部相继南撤，形成从蔚山到顺天的沿海要点的防御阵势。加藤清正驻守蔚山，小西行长驻守顺天，岛津义弘驻守泗川，各筑营垒，以图再犯。

12 月 20 日，明军进驻庆州，以备专攻蔚山，蔚山依山傍水，东与岛山相连，水路通向大海，西与生浦、釜山等地相联，陆路也可经彦阳通釜山。此地水陆相通，对联系作战十分有利。驻守蔚山的日军总兵力约 2 万人左右。为取蔚山，联军详细地作了兵力部署和作战计划。

12 月 23 日午夜，明军兵分 3 路从庆州直捣蔚山。黎明，左协李如松率先头部队与守敌相遇，交战后佯退，敌人乘机追击，明军大军参战，歼敌 400 余人（一说 500 余人）。交战时，适值敌将加藤清正在西生浦监督修筑土木工事，得知明军攻城，星夜返回蔚山，明军强攻蔚山未果而退。

12 月 24 日，明军继续强攻蔚山，英勇冲杀，但仍未攻下此城。

12 月 25 日，明军再次强攻蔚山，仍未见成功。

12 月 28 日、29 日，明军连续强攻，甚至准备火攻，两天进攻均无效。

12 月 30 日，敌将加藤清正见几天来连续受到猛攻，蔚山

全城已无粮无水，殆无生路，难以继续应战，遂派联络人员，给明军将领送信，乞求讲和，遭到回绝。

1598年2月7日，驻西生浦的水陆日军1.3万余人增援蔚山。

2月8日，明军再次进攻蔚山，死伤近500人，攻城未果退回。

2月9日，明军对蔚山发起总攻击。守城日军与多路援军，遥相互应，协同反击，明军攻城无效，决定撤军。日军见明军撤退，守军与援军一起追击，明军败退死伤3400人。倾注全力进攻蔚山的明军就这样败于旦夕。

2月10日，明军经略杨镐退至庆州，然后回到京城。明军对蔚山发起攻击前后10余天，始终未果，究其原因主要是作战指挥上的严重失误，主要表现在：1. 没有掌握敌情，没有攻击蔚山坚固石城的充分准备，势必屡攻屡败。2. 攻坚无效，没有采取“野战歼敌”的有效战法。3. 没有及时改变主攻方向，处理围城与打援的关系失当。4. 盲目撤军，组织杂乱无章致使遭受重大伤亡，前功尽弃。

蔚山战后，日本侵略军的战略总方针是：继续占据从蔚山到顺天的沿海地区，固守要塞，作长期准备，在朝鲜南方站稳脚跟，蚕食全朝鲜，最后进犯中国。明军的战略方针是：水陆并进，分路进攻三要塞——蔚山、粟林、泗川。

此时在京城의 总督邢玠，鉴于蔚山失利，决定继续请求援兵，特别强调增调水军，对敌实行水陆夹攻，全歼盘踞朝鲜南部的日本侵略军。据查固守要塞的日军只留有6.47万人，一半以上的兵力已回国休整。邢玠遂在2月，任命副总

兵督都佥事陈璘为御倭总兵官。陈璘之广兵、刘继之川兵、邓子龙的浙兵相继调往朝鲜。同时把明朝援军分3路并进，陈璘率水军，在海上策应，水陆夹攻，全歼日军。

6月4日，明军杨镐因蔚山失利被免职。

6月24日，命万世德为经略取代杨镐。

7月15日，陈璘率水军进驻古今岛，与李舜臣将军所辖水军会合，组成联合舰队，牢牢地掌握了朝鲜南海的控制权，切断了敌军的退路。朝鲜水军7328人，陈璘水军1.94万人。连同上述陆军兵力，朝鲜和明、朝联军的总兵力共11.3万人左右，与日军留驻兵力相比占有明显优势，很有再战必胜的把握。

8月18日（明历19日），敌酋丰臣秀吉因日军侵朝一再失利，积郁而死于日本的伏见城（今京都市伏见区桃山町）。日本侵略军得知丰臣秀吉死亡的消息后，留在朝鲜的日军将领和所辖官兵均无心再战，加之日军已被明、朝联军重重包围。四面楚歌，军队涣散，形势对其十分不利。为此驻守顺天的敌酋小西行长又提出停战和谈的建议，遭明、朝联军的拒绝，无计可施，只有请求援军前来解围了。

9月20日，刘继率明军攻顺天东南、三面临海、筑有坚固营垒的敌酋小西行长的主营曳桥。此时明、朝联合水军也已泊在曳桥临近海域，准备水陆强攻。但因日军以1.3万余人的兵力防守，小西行长坚守不出，明军陆上兵力几次强攻，均无奏效。翌月2日，刘继率陆军，陈璘率水军协同强攻曳桥，受到日军的顽强抵抗，水陆夹攻也无结果。

9月20日，董一元率明军进攻晋州，日军不战而退，逃

到昆阳、泗川。明军占领晋州，继续追击敌军。在10月2日，明、朝联军以多达2.9万余人的强大兵力对泗川的新寨发起了进攻。新寨三面临江，一面受冲，守敌十分惊慌。但正当联军以炮火轰开守敌城门，各路部队冲向城里的时候，明军游击彭信古营中火药着火，顿时，全军大乱，争先逃脱险境。敌军乘机追杀，明军惨败，死者多达七八千人。董一元退回晋州。

此次战役前后14天（9月20日～10月3日）。明、朝联军四路出击，水路夹攻，虽有小胜，稍有进展，但损失近万人之众，是一次失败的战役，也是明军将领战略指挥上的严重失误。

11月，日本侵略军在朝、明联军和朝鲜各地义军的沉重打击下，已陷入内外交困的窘境。外遭联军的重重包围，内呈士气低落，军纪涣散，分崩离析之势，同时根据丰臣秀吉的遗命准备撤军，不拟再战，打道回国。因此出现了欲战有难，欲撤不能，坐以待毙的局面。

11月16日，面临覆灭命运的敌酋小西行长派出满载枪剑、马匹等物的7艘船只驶向李舜臣的本营，乞求李舜臣接收此礼放其率日军回国。李舜臣对此愤慨万分，严辞拒绝了敌人的物质诱惑。敌人的卑鄙行径更加激发了李舜臣率军全歼不共戴天之敌的满腔热情和战斗意志。在百般无奈的情况下，小西行长只好向驻守泗川的日军求援，以解其被围之困。

11月17日，泗川守敌将领鸟津义弘率日军500余艘舰船和大批部队，从水路支援小西行长，妄图一举冲破朝、明水军的联合防线，打通回国之路。朝、明联合舰队，根据敌

军这一动静，立即连夜驻进露梁海峡。李舜臣和陈璘亲率联合舰队扼守海口，切断了敌军的退路，严阵以待，迎接一场空前激烈的歼灭战的到来。11月19日凌晨，隐蔽停泊于露梁海域的朝、明联合水军舰队，向敌军展开了猛烈进攻。李舜臣擂鼓督战首先冲向敌人舰船，被日军舰船包围。陈璘见状急忙冲入包围圈救援，形势十分危急。经过激战，陈璘突然鸣金收兵，舰船之上，一片寂静，日军疑有诡诈，不敢贸然进攻，稍稍后退。明船突然枪炮齐发，很多日军舰船被击中起火，被击毙和跳水溺死者不计其数。这时，李舜臣已冲出重围。年过70的明水军老将邓子龙勇往直前，亲率200名勇士追击日船，投掷火球，向敌舰船进攻。正在激战时，不料，邓子龙的舰船被烧起火，日军趁势围攻，李舜臣前往救援，邓子龙力战身亡，为朝鲜人民光荣献身。李舜臣与陈璘自始至终，密切协同作战，合力夹击日军，用虎蹲炮轰击敌船。此时，李舜臣胸部中弹，伤势很重，在危垂之际，嘱咐他的儿子李荃和侄李莞说：“战方急，慎勿言我死”，说着说着便与世长辞。李莞遵照李舜臣的遗嘱，以李舜臣的名义，发布命令，继续督军作战，直到日本侵略军渐渐不支，溃败而终。

通过露梁海战，朝鲜、明朝联合舰队共击毁击沉敌军200余艘舰船，消灭敌军2万余名官兵、俘虏180人，溺死不计其数。

露梁海战，从战略上来说，它是海上伏、夹攻成功的一次战役；从明朝援军作战和朝鲜壬辰卫国战争来说，它是援朝战争和壬辰卫国战争的最后一次战役，也是获得巨大胜利的一次战役。

第五节 华侨开发南洋

我国与南洋地区早在西汉时就有了联系。据《汉书·地理志》记载，汉朝时，我国已有使臣到达南洋地区。唐朝时，已有不少东南沿海人民散居南洋各地，当地居民称他们为“唐人”。元朝时，许多南宋人民，为了反抗蒙古统治者的民族压迫，纷纷渡海飘流到南洋一带。到了明初，三佛齐（在今印尼的苏门答腊岛）一地就居住着闽粤人1000余人。在爪哇的杜板、新村、苏鲁马益等地也居住着中国人数千家。在勃泥、文莱、吕宋的中国人也很多。但是，在郑和下西洋以前，华侨在南洋地区，无论在开发的地区和规模上，都有一定的局限。郑和下西洋，开辟了我国通往南洋各地的海上交通，提高了中国在海外的威望，为华侨开发南洋地区创造了有利条件。郑和下西洋后，中国人民去南洋地区的日益增多，在马来半岛各地均有中国人居住。在吕宋的福建商贩有数万人，他们“造舟涉海，趋之如鹜，或竟有买田娶妇，留而不归者。如吕宋、噶罗巴诸岛，闽广流寓，殆不下数十万人”。

居住在南洋地区的华侨，带去先进的农业、手工业技术和中国封建文化教育，积极参加居住国的开发和建设。有的从事矿产开发，经营金矿、锡矿；有的垦荒种田，种植稻谷；有的种植甘蔗，经营椒园；有的还从事各种手工业生产。由于华侨的辛勤劳动，加速了南洋地区的开发。爪哇有个地方

叫革儿厝，原是一片沙滩，华侨到这里后，改名新村，把它经营成爪哇最富庶繁荣的地区。

华侨在从事商业活动上更为出色，他们从中国大陆运去瓷器、铁器、铜器、丝织品和金属货币，又从南洋运回胡椒、谷米、药材和棉花等。据统计，万历时从南洋地区进口的货物达百种以上。当时南洋最大的香料贩卖商是华侨，巨大船队所有者也是华侨。有的地方，华侨还拥有相当大的政治力量，出现过若干由华侨建立的政权，也涌现过不少的华侨领袖人物，对居住国政治发生重大作用。

当西方殖民者来到远东时，首先把侵略矛头指向南洋地区，华侨与当地人民一样受到殖民者的欺凌、奴役和屠杀。华侨发扬了中国人民反抗侵略者的斗争精神，与当地人民共同抵抗西方殖民者。1571年（隆庆五年），吕宋华侨与当地人民进行反对西班牙殖民者的斗争。1574年（万历二年）侨居吕宋的广东人林凤率战舰62艘，水陆军几千人进攻马尼拉，与当地华侨一道坚持反对殖民者的斗争。1593年（万历二十一年），华侨潘和五不堪殖民者的压迫，毅然率水兵起义，杀死了西班牙总督朗雷。1603年（万历三十一年）菲律宾的唐多、溪泊两地华侨发动起义，反对西班牙殖民者。有2.5万余华侨壮烈牺牲。

第六节 中国人民 反对西方殖民者的斗争

15世纪末16世纪初，伴随欧亚新航路的开辟及美洲新

大陆的发现,欧洲一些国家已进入资本主义原始积累阶段,他们不仅掠夺本国人民,而且竭力向海外扩张。葡萄牙、西班牙、荷兰等最早的殖民者,相继来到东方,开始了对中国的侵略。与此同时中国人民也开展了反对西方殖民者的斗争。

1511年(正德六年),葡萄牙殖民者侵占满刺加、马来西亚南部和新加坡,破坏了明朝与西洋诸国的朝贡贸易关系,并把侵略矛头直接指向中国。他们在广州湾海面剽劫行旅,掠夺人口,贩运违禁商品。1517年(正德十二年),又派舰队强行驶入珠江口,炮轰广州城。1521年(正德十六年),广东海道副使汪铤率领明军反击,把他们逐出屯门岛。随后,中国军民又在新会西草湾严惩入侵者,击毙35人,生擒其将领疏世利等42人,缴获战舰两艘和佛郎机大炮。葡萄牙殖民者不甘心失败,北上骚扰福建、浙江沿海地区,并勾结倭寇,大肆烧杀掳掠。1553年(嘉靖三十二年),葡萄牙殖民者买通广东海道副使汪柏,借口商船遭遇风暴,要求到澳门曝晒货物,以年租银2万两,获准上岸居住。此后,葡萄牙殖民者随意扩张住地,擅自修筑城墙、炮台,甚至自设官吏,把澳门变成西方殖民者侵略中国的第一个基地。

继葡萄牙人后入侵中国的是西班牙。1571年(隆庆五年),西班牙侵占吕宋,残酷屠杀华侨数万人,随后在我国沿海不断进行烧杀掳掠。1626年(天启六年),西班牙殖民者悍然侵占我国台湾北部的基隆和淡水,实行野蛮的殖民统治。

17世纪初,荷兰取得海上霸权,企图用武力打开中国的大门。1601年(万历二十九年),荷兰战舰闯入广州海面活动。1604年(万历三十二年),曾侵占澎湖,不久被福建军民击败。

1622 年（天启二年）再次入侵澎湖，强迫居民修筑城堡，妄图久据。同时，还在福建沿海焚毁村庄，劫掠渔船，杀害百姓。天启四年（1624 年），福建巡抚南居益在人民支持下，攻占澎湖，俘其主帅高文律等 12 人。荷兰殖民者转而侵占台湾南部。1642 年（崇祯十五年），荷兰打败西班牙，独占台湾全岛，实行血腥的殖民统治，激起台湾人民的反抗。

第六章

明朝的灭亡

第一节 明末统治的内部纷争

一、争立国本

明神宗万历皇帝的皇后王氏多年不育。万历十年（1582年）八月，皇元子朱常洛（后来的光宗）由妃子王氏所生，颁诏赦天下。万历十四年（1586年）正月，常洛五岁时，神宗的宠妃郑氏生下三皇子朱常洵。按照封建礼制，“有嫡立嫡，无嫡立长”，应当立朱常洛为太子。但是，神宗十分宠爱郑氏，不仅封郑氏为贵妃（常洛的生母王氏未封贵妃），还想立常洵为太子。辅臣申时行、内阁大学士王锡爵、沈一贯、方从哲等也主张依制立长，但他们怕触犯皇帝，有时态度比较暧昧。许多朝臣，包括后来属于东林党一派的人，坚决主张依制立长，同时深恐郑氏家族窃取皇权，于是纷纷上书，要求尽早

立皇长子常洛为太子。

万历十四年（1586年）二月，辅臣申时行等上疏，请册立东宫。疏言：“早建太子，所以尊宗庙重社稷也。自元子诞生，五年于兹矣，即今麟趾螽斯，方兴未艾，正名定分，宜在于兹。祖宗朝立皇太子，英宗以二岁，孝宗以六岁，武宗以一岁，成宪具在。惟陛下以今春月吉旦，勅下礼部，早建储位，以慰亿兆人之望。”立长是名正言顺，神宗不好公然违反“祖制”，但借口“元子婴弱”，少俟两三年举行。户科给事中姜应麟、吏部员外沈璟上言：“贵妃虽贤，所生为次子，而恭妃诞育元子，主鬯承祧，顾反今居下耶？乞收回成命，首进恭妃，次及贵妃。”神宗大怒，谪应麟为广昌典史，沈璟调外。上谕阁臣：“恶彼疑朕废长立幼，先揣摩上意耳。我朝立储，自有成宪，朕岂敢以私意坏公论耶？”刑部主事孙如法上言：“恭妃诞育元嗣，五年未闻有进封之典，贵妃郑氏一生子，即有皇贵妃之封，贵妃能得之于皇子之生之日，而恭妃不能得之五年敬奉之久，此天下不能无疑也。”孙如法之言，揭露得神宗无言以对，又使其十分恼怒，利用皇权无理地将孙如法谪为潮阳典史。之后，御史孙维城、杨绍程等请定储位，均遭神宗指责，并夺其俸。

万历十五年、十六年，礼科都给事王三余、御史何倬、钟化民、王慎德，以及山西道御史陈登云各奏建储，不予置理。

万历十八年（1590年）正月初一，神宗御毓德宫，召辅臣申时行、许国、王锡爵等至西室，神宗曰：“朕知之，朕无嫡子，长幼自有定序。郑妃亦再三陈请，恐外间有疑，但长子犹弱，欲俟其壮大使出。”辅臣复请：“皇长子年已九龄，蒙

养豫教，正在今日。”神宗点头表示同意。同年十月，吏部尚书朱纁、礼部尚书于慎行率群臣合疏请立东宫。神宗大怒，下旨夺俸。

万历二十年（1592年）春正月，礼科都给事李献可疏请为长子豫教，被皇上削籍。大学士王家屏具揭申救，封还御批。神宗愤怒。给事钟羽正、御史钱一本、主事董嗣成等18人交章申救，有的削籍，有的降调，有的杖一百。十一月，礼部尚书李长春屡请册立太子，上疏14次，不予上报。不久，也罢去。

万历二十一年（1593年）正月，辅臣王锡爵密疏请建东宫：“皇上亲发大信，定以二十一年举行”，“倘春令过期，外廷之臣必曰：‘昔以激聒而改迟，今复何名而又缓？’伏乞降谕举行。”神宗曰：“朕虽有今春册立之旨，昨读《皇明祖训》，立嫡不立庶。皇后年尚少，倘复有出，是二储也。今将三皇子并封王，数年后皇后无出，再行册立。”神宗欲立郑贵妃所生之子常洵为太子之心不死，虽然曾许过二十一年建储立太子，仍以“皇后年尚少”，“数年后皇后无出，再行册立”为由，故以常洛、常洵、常浩同时并封三王，而不明确皇位继承人，以便数年后常洵仍有立太子的机会。由于顾宪成、顾允成兄弟以及其他许多廷臣坚决反对三王并封，不断上奏阻止这一诏令颁发，神宗迫于公议，只好于二月收回三王并封之命。

万历二十八年（1600年）正月，礼部尚书余继登请先皇长子册立，而后寇礼可致祝，婚礼可致醮。三月，南京礼部侍郎叶向高等乞行皇长子三礼。不久，移皇长子于慈庆宫，再

谕内阁，册立有期，群臣不得渎扰。

关于主张立长子常洛为太子事，不仅许多朝臣力主按“祖制”建储，连神宗的母亲慈圣皇太后也坚持立长子，因此到万历二十九年（1601年）十月，神宗只得册立年满20岁的皇长子常洛为太子。但是，神宗同时封常洵为福王，又不让他马上到封地洛阳去。后来还以授给福王的土地不足四万顷为由，继续将福王留在北京宫中。当时东林党人叶向高为内阁大学士，上疏坚决反对。他认为如此做不合“祖制”，又指出：封王要地过多，只能强占民田，而过去世宗朝景王要求庄田过多，“几至激变”，引起人民反抗，提醒神宗皇帝不要忘记这一“前事之鉴”。在叶向高等人一再敦促下，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三月，神宗才让福王赴其封地洛阳，授给他的庄田削减一半。这就是“福王就国之争”。争立国本，最后以长子朱常洛被封为皇太子而告终。这场国本之争，应该说东林党人取得了胜利。

二、匪夷所思的明末三案

挺击案

万历朝的国储问题，数十年扰攘不休，以东林党为核心的正统派群臣，认定了神宗欲以爱易长，而万历帝又有“待嫡”之说，使人怀疑他是想等待皇后王氏之死，因为王皇后体弱，供奉又差，她一死，郑贵妃便可册为皇后，福王便成了嫡长子，可以顺理成章地成为太子。然而王皇后却活得很

安稳，直到万历死之前不久才去世，这使郑氏一伙的希望落了空。

妖书案后，王皇后未死，却有别外两个人相继去世，万历三十九年，太子朱常洛的生母王氏病重。王氏直到常洛册立为太子，仍未晋封，名号仍只是王恭妃，这与明朝礼法大异。到四十三年，常洛的长子、即万历的长孙出世，才勉强俯从舆情，封王氏为皇贵妃。王氏久病，双目失明，至此病重，常洛才听说，亟请命入其宫探视，车驾至而宫门仍锁，乃毁锁而入，始得相见。王氏手抚朱常洛，哭道：“儿长大如此，我死无憾。”太子失声大恸，左右皆泣，不一会儿，王氏去世。

如果说，久已幽居一处的王氏之死对当时政局并无什么影响的话，万历四十二年，孝定李太后的死，则恰恰相反。李太后虽然早已不过问内外事务，但她始终是郑氏一伙夺取储位的一大障碍。在宫内，她仍有很高的权威，万历帝往往要看她的眼色行事，同时，她又是王皇后和东宫太子的保护人，两个不为万历所喜欢的人，在郑氏百般倾陷下得以保全，多由于李太后的干预。有时，李氏对外间事务稍加过问，也给郑氏一伙带来极大不便。大臣们屡屡上书，请求送福王归国，郑氏一直拖着，万历对朝臣也只是一年推一年，此事渐渐成为一种不安定因素。后来，行期已定，郑贵妃又以为李太后祝寿为名，想再推迟一年。李太后闻之，问郑氏道：“我的儿子潞王也可以来祝寿吗？”郑氏知道太后之意，这才最后确定了福王就封河南的日期。万历四十二年二月，孝定李太后病故。她的死，消除了郑氏一伙在内廷活动的最大障碍。她们肆无忌惮地活动，最终酿成了有人闯宫，试图加害太子的事

件。

万历四十三年五月初四，端午节前夜，有一身份不明的男子，手持一根枣木大棍，闯入太子所居的慈庆宫。这人来到第一道宫门，见只有两名老宦官守门，举棒打伤其中一人，直闯入宫。来到第二道宫门，竟是寂静无人，于是顺利进入，直到殿檐下，拾级而上，试图加害太子。这时，被太监韩本用发现，大声呼喊，七八名宦官一齐拥上，将凶犯捉住。当时天色已晚，将该犯交东华门守卫监收。

第二天是端午节，太子将此事奏报万历，得旨就近送审。于是，案子交到巡城御史刘廷元等人手里。联系到多年来的储位之争以及太子的地位，刘廷元等人大约感到事件的背景复杂，因此草草结案，将案子推给刑部。刘廷元在报告审讯情形的奏疏中报告：已审明犯人名叫张差，蓟州人。经再三拷讯，“本犯呶呶称吃斋讨封等语，话非情实，语无伦次，按其迹若涉疯魔，稽其貌系黠猾”。这份报告本身便模棱两可，预留退路，迹若疯魔，可以理解为该犯是个疯子；而貌系黠猾，又可视为预谋不轨。将来无论怎样了结，刘廷元等人都不可以不承担干系。而且，刘的结论是：这样的案犯，不能不详细审讯，从重拟罪。而刘系巡城御史，当然不能当此重任。

案子推到了刑部，交给刑部郎中胡士相、岳骏声等人。他们深知此案发得蹊跷，干系甚大，而以当时郑氏与东宫的矛盾而言，审案稍有不慎，便会开罪郑氏。唯一的办法是照着刘廷元提供的线索审讯，以“迹涉疯魔”为缺口。草草讯问后，他们向朝廷报告说：张差是蓟州人。前不久，当地开办了一座烧砖的官窑，一时柴薪走俏，张差变卖了田产，收购

了大批柴薪，前往卖给官窑。谁知当地人李自强等认为张差抢了他们的生意，放火把张差的柴薪全部烧光。张一气之下得了疯病，于本年四月进京告状，路上，有两个不知姓名的人告诉他：你要告状申冤，没有状子，可用一根木棒代替。张差信了，于五月四日手持木棍由东华门进入慈庆宫，打伤了守门太监，至前殿檐下被擒。报告中说，张差“日夜气忿，失态颠狂”，拟定依照“宫殿前射箭放弹，投砖石伤人律”，将张差立即斩首。

不料，有人持木棍入宫，试图加害太子的事件早已传遍街衢，輿情大哗，人们纷纷猜测，此事一定与郑氏一伙人有关，说刘廷元、胡士相等人的审讯，实际上是包庇幕后主使，郑氏已成众矢之的。传言达于大内，万历闻之十分烦恼。在郑氏窜掇下，万历令刑部将张差严加看守，不准任何人探望，想等待輿论稍稍平息以后再说。

然而，事出意外，看守虽严，却挡不住从内部攻破。在刑部衙门中，有一个叫王之宬的主事，暗中探牢，巧审张差，竟使此案生成一场更大风波。王之宬曾做过县令，颇有审案经验，恰在这时担任刑部大牢的提牢主事。这天，他带领一班狱卒在牢内送饭，偏偏留下张差的饭，最后才送。饭拿到张差的狱室，王之宬见他身体强壮，神情正常，绝无疯颠之状。于是他叫狱卒把饭放在离张差不远处，对张说：“你从实招来便给饭吃，否则就饿死你。”张差低头不语，良久。这时饭时早过，张差实在耐不住饥饿，小声道：“不敢说。”王之宬令狱卒们散去，只留两人架着张差，再问，张差才开始招供。据供：张差小名张五儿，此次进京，是乡人马三舅、李

外父指使，跟随一个不知名的太监来的，许诺事成之后给他几亩田地。张差也不知道进京来干什么，到京后住在一所很大的宅院内，有老公（太监）给他饭食。后来又交给他一根枣木棍，告诉他说：“你先闯宫撞上一个就打死一个，事后由我们来救你。”随后由老公引入，打伤人后被擒。王之宬这次审讯，虽然没有弄清此案的全部背景。但已初步揭开了谜底，张差是受人指使，并由太监引入宫中，目的是要打死太子。王之宬立即上言于朝，详述审讯过程，并认定张差“不颠不狂，有心有胆”，请求皇上立即进行朝审，或由九卿，科道及三法司会审，案情一定会大白于天下。

王之宬仅是个提牢微员，其奏疏须经大臣转呈，所以，疏还没递上内容却已传开。万历觉得审下去说不定又会牵连郑氏，又是一场风波，于是将其疏留中，但已无法控制舆论。一时间，大臣们的奏章雪片一般铺天盖地而来，纷纷要求彻底查清张差口供中提到的太监何人，大宅谁家。而且有人指出这个案子，是危及太子的一种讯号，如不查清，后患无穷，所以“务在首恶必得”。十几天后，刑部会同十三司官、原参审人员和王之宬等，再审张差。这一次，张差进一步交代了来京情形：马三舅名三道，李外父名守才，与张同村。带张差来京那个“不知姓名老公”名叫庞保，那所大宅院是太监刘成的住宅。并交代叫他来时已说好，“打了小爷，吃也有，住也有”。小爷是宫中对太子的称呼，而庞保、刘成均为郑贵妃亲信太监。审讯情况传出，群情鼎沸，无法遏止。这时，郑国泰自己出来揭疏辩白，在这种情形下，他的辩白等于不打自招，激起朝野更大愤怒。

郑贵妃这时也慌了神，在万历面前苦苦哭求。但万历也感到事情难办，只好叫郑氏先去求太子。郑氏见到太子，且哭且拜，力辩自己本无加害之意。朱常洛自幼即遭冷落，哪里见过这种场面，见贵妃如此，很受感动，“贵妃拜，太子亦拜”，并为之“掩涕”。朱常洛当即答应帮助郑氏迅速了结此案。但外间此时已是廷议汹汹，难以平抑，没办法，万历只好亲自出面了。

这时，万历已有 25 年未与群臣见面了，君臣隔膜甚深。内阁辅臣方从哲、吴道南及文武官员鱼贯而入，万历命齐至孝定李太后灵前行一拜三叩头礼，然后至御座前叩头行礼。万历白冠白袍，端坐于上，太子朱常洛素服侍立于御座之右，三个皇孙并立于阶下。万历召群臣靠近一些，然后说：自太后升遐之后，哀痛不已，今春以来，感到足膝无力，但节日及朔、望、忌辰，总还要来太后灵前行礼。近日，忽有疯人张差闯东宫伤人一案，外廷议论纷纷，你们都是有父子的人，为什么要离间我们父子呢？又拉着太子的手说：此儿极孝，我极爱惜。又指着几个皇孙说：看看几个皇孙都长这么大了。这番话一出口，方从哲等叩首唯唯，无话可说。万历又宣谕：将张差处死，不许牵连无辜。说着，不免有些激动。这时，御史刘光复越次进言，遭到万历斥责后仍大言不止，他的本意是想顺着万历的意思说几句好话，但这种场合根本轮不到他讲话。万历怒起，连声呼喊锦衣卫何在，无人答应，即命太监将刘拿下，于是太监一哄而上，拳脚相加，而后挺杖交下。事出仓促，次辅吴道南顿时吓得昏厥于地，以至“便液并下”。这时，万历才命将刘光复押下，候旨处理。方从哲叩头

请皇上息怒。万历怒稍平，手抚太子说：“这孩子已长大成人，我如有他意，又怎么会等到今日呢？”又对太子说：“你有什么话，尽管对群臣说吧。”朱常洛顺着万历的意思说：“张差不过是个疯子，从速处置罢了，不必诛连。”稍顿，又道：“我们父子何等亲爱，外间竟有许多议论，是为无君之臣，还想使我成为不孝之子。”一番话正说到万历心坎上，他连声问群臣：“你们都听见太子的话了吗？”有刘光复作例子，哪还有人敢作一声，众人唯有叩头称谢。于是，令诸臣退出。

随后，张差被处死。不久，司礼监会同九卿、三法司审问庞保、刘成。由于张差已决，死无对证，二人对张差所供各项俱不承认，推得干干净净。正审问间，忽传东宫太子之谕：庞、刘二人或许曾虐待过张差，张差为了报复，故意说二人是主使，不可轻信。于是，只得停审。然而，社会上仍然传言藉藉，要求追查下去，万历只好下令将庞保、刘成二人于宫内处死，以免节外生枝。其余涉及此案的马三道等亦判流徒、笞杖等刑。

至此，一场轰动朝野的宫廷大案，草草了结。后世人们虽然从审案过程中看到郑氏一伙活动可疑，但已查无实据了。

还要交代的是，轰动一时的“梃击案”，后来也成了朝内党争的口实，不时有人以此案攻击对方，扰攘不息，直到明朝灭亡。还有那个为申明案情立过功劳的王之寀，案子一结，立刻被找了个借口罢官为民。后来，他又在这个案子的争论中沉浮其中，几起几落，天启五年（公元1625年），竟被囚死于狱中。

红丸案

万历四十八年（公元1620年），也称为泰昌元年，在明代二百数十年的历史上，只有这一年拥有两个年号，这是极为特殊的一年。这一年七月，在位满48年的明神宗朱翊钧驾崩，八月，当了近19年太子的朱常洛即位，改元泰昌，历史上称为明光宗。可是光宗在位仅一个月，便一命呜呼。于是，人们决定这一年的八月起，称为泰昌元年。也在同一个月中，光宗长子朱由校即位，是为熹宗，改明年为天启元年。在两个月中，皇位一下子从祖父传到孙子手里，可称明朝之最。更为引人注目的是，在这个皇位递嬗过程中，连续发生了两起宫廷大案，即“红丸案”和“移宫案”，对此后明代政治产生了深刻的影响，甚至延伸到清朝初年。

“挺击案”以后，朱常洛的地位忽然有了很大提高。他在处理“挺击案”过程中的表现，大得其父万历的欢心。万历觉得这个孩子已经长大了，而且，常洛的几个儿子也成长起来，也给万历添了几分欣慰。因此，朱常洛在万历眼中一下子重要起来。至此，常洛的太子地位总算稳定下来。另一方面，通过这次事件，郑贵妃一伙人看清了人心所向，知道常洛地位已不可动摇，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并为长远利益打算，他们对朱常洛的态度来了个180度大转弯。于是，朱常洛的生活也有了很大变化，郑氏不时送来金银珍宝和精食美饌，并选了八名美女送来侍奉太子。

朱常洛虽已当了十几年太子，但历来倍受冷落，供奉淡薄。地位忽然有了如此转变，他受宠若惊，有如穷儿乍富，一

时不免贪淫纵欲。本来他身体就比较弱，经此折腾，精神劳瘁。到万历四十八年八月初一，他终于登上了他等待了19年的皇帝宝座，然而，由于几年中的酒色虚耗，他虽还不到40岁，却已经病势沉重，他由人搀扶着，勉强完成了即位大典。

光宗即位后，手上有几件要立即办理的事，首先便是为万历治丧，并遵遗嘱封郑贵妃为太后，等等。他初登大位，也想显示一下自己是勤于政务的明君，不免公务烦劳。郑贵妃这时又居心叵测地送来几名花枝招展的美女，朱常洛在应付朝政之后，一退朝便有饮宴和宫女侍候。他虽然身体不好，却努力支撑着。八月十一日，万寿节（皇帝生日）传令免朝贺，已经卧床不起了。次日，召内医崔文升请脉。朱常洛纵欲伤身，而崔认为是肾虚火旺，给他开了一付药性很强的泻药，这一下，光宗一夜竟泻了数十次，支离床褥之间，精神立觉萎靡不支。而郑贵妃昼夜遣人探问，不问病情，一味催促他赶紧下旨封自己为太后。光宗不得已，在病榻上下谕礼部，准备封郑氏为太后的礼仪。此事立即遭到反对。礼部大臣认为：郑氏既非皇上生母，亦非先帝正宫皇后，本朝无封太后之先例，况且，皇上初立，生母尚未追封，因而郑氏的要求不应办理。

光宗染病的消息传出，引起群臣极大关注。兵科给事杨涟上疏，更是直言不讳地劝光宗“慎起居”。疏中直接说到皇帝的生活，同僚们都很为他担心。结果，光宗看了奏疏，似乎觉得他说到了问题的症结，不但没有治罪，反而十分看重他。光宗在病中几次召见群臣，他不谈当时政务，却谈了不少身后之事，甚至提到了自己的陵墓之事。八月二十九日，光

宗于病榻中召见首辅方从哲等人，并特命兵科给事杨涟一起入觐。这时，他的病情已十分严重，全身发冷。群臣来到他卧病的乾清宫东暖阁，朱常洛又对大家说起自己怕是不行了等话，朝臣们劝慰他说：陛下登基一个月以来，善政甚多，老天必然保佑无虞。光宗道：“病势已难挽回，赶紧立太子是正事”。于是，召皇长子朱由校出见群臣。朱常洛指着朱由校说：“卿等辅佐他为尧舜之君。”话音刚落，负责照顾皇长子的李氏走出，要求光宗封自己为皇后，光宗下令将李氏封为皇贵妃。

这一段时间，光宗朱常洛卧床不起的事已传遍朝野。有人传说，鸿胪寺丞李可灼炼制了一种仙丹，据说可以包治百病。李可灼也向首辅方从哲自荐，欲入宫为光宗医病，光宗听说此事，很感兴趣。于是，谈完几件事后，光宗问方从哲：听说有个鸿胪寺官要进药，人在哪里？方从哲答道：李可灼自称仙丹，未敢轻信。光宗命速召李可灼。李可灼来到后，为光宗诊了脉，并谈起病源及医治之法，说得头头得道。光宗大喜，命李赶快进药。当时在场的13位大臣与李可灼一同退下，命李与御医们讨论进药之事。御医与李可灼意见不一致，正在争论之中，光宗又派人催李快进药。李可灼拿出一个红色药丸，用奶调和，给光宗服下。光宗本来喘得厉害，喝了这药竟然止住了。光宗大喜，连声称李可灼为忠臣。这时，大臣们出乾清宫门稍候。少顷，传出消息，说圣躬进药后，暖润舒畅，并想要吃东西了，一时群臣欢跃而退，李可灼留在宫中。不久，传出光宗圣旨，令李可灼再进一丸。御医们都说不行，而光宗恐药力歇，催问甚急，不得已，李可灼又调

了一丸进上。不多时，又进了第三丸。当晚，内阁大臣向李可灼探讯病情，李可灼答称：皇上服药后，传安如常。不料，次日凌晨，宫中忽然急召群臣，大家急忙赶去，原来，光宗朱常洛已经驾崩。而首辅方从哲认为李可灼诊病有功，以皇长子令旨，赏李可灼银五十两，彩缎两匹。

光宗朱常洛在位的时间，从八月初一日登基，至九月初一晨崩逝，满打满算也只有 30 天，是明代诸帝中在位时间最短的。在他卧病期间，两次病情大变，都是由于进药，一次是内医崔文升进泻药，这次是李可灼进红丸，初服颇有效，连服三丸，竟一命呜呼。变化太快，不免使人生疑。李可灼进药以前，社会上对他的“仙丹”已有传闻。同时，两次进药的人，似乎又都与郑贵妃有关，内医崔文升原是郑贵妃属下，李可灼则是由一贯依附郑氏集团的方从哲引荐的。因此，这件事立刻成为朝内斗争的导火索，引起一场轩然大波。

从立储时即已对立的两大派，又借这一问题，互相大肆攻讦。正统派群臣联系到以前发生的“梃击案”，说崔文升、李可灼都有意弑逆，应当立正刑典，并查出幕后主使者，这当然是指向郑妃一伙的了。而首辅方从哲则力图为自己辩白，说明李可灼进药情形。但他在光宗死后，仍然不合理地奖赏李可灼，使人们产生怀疑，事情越闹越大。最后，为平息事态，由阁臣建议，将二人重新处理：李可灼下狱究问，而后流戍边远；崔文升发配到南京充净军，这件事才暂时得以了结。

到了天启时期，宦官势力猖獗，借对这个问题的争论，残酷打击正直群臣，已经是另一种性质的问题了。

移宫案

光宗朱常洛驾崩，“红丸案”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这就是与之紧紧相连的“移宫案”。

朱常洛当太子时，地位一直不稳固，连东宫嫔御也未齐备。万历四十一年，太子妃郭氏去世，就未再立妃。“挺击案”后，朱常洛的太子地位稳定下来，生活大大改善，郑贵妃又送来不少美女，东宫嫔御渐渐多了起来。那时最得他宠爱的是两个选侍，两人都姓李，分居东宫的东、西两厢，被人们称为“东李”和“西李”，其中，西李善解人意，尤为得宠。光宗即位时，身边没有太子妃，便将人称“西李”的李选侍带进了乾清宫。

这李选侍的身世已经很难查考了，大约出身也较卑微，但有一点却可以断定，她与郑贵妃一伙一开始便关系密切，曾经是郑妃属下，也许是郑氏送给朱常洛的美女之一。她利用得宠的地位，从光宗登基起，便开始插手朝政。由于太子妃已死，光宗将朱由校、朱由检两个皇子交给她照顾，从而提高了她的地位。尤其是朱由校，万历三十三年降生时，其祖父神宗曾以“元孙诞生”诏告天下，当时作为皇长孙，这样做预示着可能成为皇位的继承人，这也成了李选侍政治斗争的筹码。

最初，李选侍与郑贵妃勾结，她支持郑封为太后，郑也支持她为皇后，一唱一和，在光宗耳边聒噪。光宗卧病后，二人都加紧了活动。郑氏封太后的事因群臣反对而受阻，但她却因手中控制着皇位继承人而更加肆无忌惮。光宗临死前，于

八月二十九日召见群臣，她便躲在阁外偷听。当时，已经议定将她晋封为康妃，只是尚未举行正式封典，她对此极不满意，一再要求要封皇后。当她在阁外偷听到光宗将封她为皇贵妃时，便拉着皇长子从外边闯了进去，大声吵嚷着要封皇后，并推推搡搡地让朱由校帮自己说话，朱由校言不由衷地对众人说：要封皇后。礼部大臣孙如游应声道：皇上令选侍封贵妃，臣等不敢不遵命。于是，方从哲等人再至榻前，将情况奏明光宗，光宗又重申了封李氏为皇贵妃之命。

当天夜间，光宗因连服“红丸”，圣驾殡天。由于死得突然，身边也没有大臣守候，也未留下什么遗言。李选侍身居乾清宫，首先得到消息，立即进行了布置：她将储君牢牢控制在手中，令宦官手持木棒，禁止大臣进入，准备以此相要挟，迫使群臣答应她的要求。但是，光宗去世的消息很快便传出，群臣急忙奔向宫中，皇帝死后，群臣“哭临”（告别遗体），而后拥立新君，为明代一项常例。群臣不约而同奔来，途中，吏部尚书周嘉谟等人与杨涟等人相遇，谈起拥立新君一事，大家一致认为应当拥立皇长子朱由校。这时有人提到，新君拥立后仍交李选侍照顾，杨涟大为不满，他将亲眼所见李选侍粗暴对待皇长子，甚至推推搡搡的情况说了，提出新君绝不应交与如此妇人之手。大家边走边谈，又遇上首辅方从哲、阁臣刘一燝等人。

廷臣入宫后，直奔乾清宫，不料却看见一群宦官手持木棒挡在门口，不许众人进入，群臣知系李选侍所为。杨涟素以忠勇刚烈闻名，此时更加怒不可遏，他冲上前去，不由分说，推开守门宦官，直闯入宫，众人也随之一拥而入。“哭

临”仪式中，很快便有人发现，皇长子等并未如常例侍立灵前，四下也无踪迹。仪式一完，内阁次辅刘一燝立即询问光宗身边的宦官们，但他们都支支吾吾，答非所问。这时，太监王安凑上前来悄悄告诉他，说皇长子早已被李选侍藏了起来，这一下激怒了刘一燝，不禁怒吼：“何人胆敢藏匿新天子？！”王安劝刘一燝等先在外面稍候，他入内设法让皇储出见。

王安入内宫去见李选侍，说群臣希望见到皇长子朱由校，并向她解释说：如今皇长子既非嫡子，又未正式册立为太子，不让见群臣也不是办法，让他出去，见见群臣也是必要的。李选侍一时被他说动，觉得应当让朱由校去见群臣，确立了新君地位然后再扣留在手中，岂不更有作用。于是，叫出朱由校，让他跟王安去见群臣。不一会，李选侍突然意识到自己上当了，急令左右去追回朱由校，却已晚了。刘一燝在王安去后也作了布置，皇长子一出来，他和一班官员立刻山呼“万岁”，然后将朱由校扶上准备在乾清宫外的御辇。御辇刚刚推动，李选侍身边的宦官已追了出来，一齐喊着：“哥儿回来，哥儿回来！”刘一燝等人护着御辇急走，并不时回身赶开追上来的宦官。刘一燝身为内阁次辅，宦官没有得到明令，是不敢把他怎样的。就这样，朱由校来到文华殿，早已等候在那里的群臣高呼万岁，拥立朱由校为太子，然后护送入慈庆宫住下，群臣这才详议登基的各项细节。

李选侍失了一着，丢了皇长子这个重要筹码，恼羞成怒，为了争夺权力，她一次次与群臣周旋，争斗。起初，李选侍图谋夺回皇太子，朝臣对此早有防范，她未能得逞。随后，她又下令，大臣奏章应先送给她看，然后再转给皇太子处理，试

图造成控制权力的事实，又被群臣识破。在身边太监的教唆下，她又下令将反对她最积极的左光斗、杨涟等召入宫中，准备扣押起来。此计又为大臣识破，左等人不奉命。着着失败，她只剩下最后一着棋了，这便是赖在乾清宫不走。原来，内廷的乾清宫与外廷的皇极殿一样，只有皇帝才能居住，皇后也配居于此。皇帝死去，若不是照顾年幼的新君，即便是太后也不能久居于此。光宗即位之前，郑贵妃便曾以此为手段与群臣斗争。现在，李选侍也要学她的榜样，以乾清宫为筹码，捞取政治权力。

乾清宫地位尊贵，是一般妃嫔向往之地，能住进去，似乎便取得了跟皇后一样的地位。万历四十八年，万历皇后王氏病故，万历也染病，郑贵妃便以“侍疾”为名，搬进了乾清宫。万历帝死后，郑贵妃仍住在其中，不愿迁出，她的目的，是以乾清宫相要挟，逼迫光宗封她为太后。当时，已决定光宗八月一日登基，可直到七月十九日，郑贵妃还占据着乾清宫。

郑贵妃要封为太后，据说出自万历遗命，光宗朱常洛和当时的首辅已决定同意了，却遭到举朝上下官员们的反对。自万历时期的储位斗争以后，郑氏一伙在朝野印象极坏，所以很多官员以帝死不封后为由加以反对，说她既非先帝皇后，又非新天子生母，根本不应晋封。为了迫使郑贵妃迁出乾清宫，吏部尚书周嘉谟、兵科给事中杨涟、御史左光斗向郑氏家族施加压力。他们把郑贵妃的侄儿郑养性叫来，软硬兼施，命他转告郑贵妃从速移宫，否则将由郑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郑贵妃在这种压力之下，只好迁出乾清宫，新天子朱

常洛得以顺利迁入。这件事发生在“红丸案”以前，可算是“移宫案”的前奏，也称“前移宫案”。

现在，李选侍为了攫取政治权力和提高自己地位，又一次以乾清宫为斗争本钱，赖着不走。而且她有恃无恐，过去郑贵妃是怕家族受到伤害而迁出的，她却是只身一人，作为光宗的遗孀，撒起泼来，量朝臣们也奈何她不得。这时，她为争取地位而出的一计又一计都未成功，而群臣已经意识到她的诡计，促进移宫的奏章雪片般飞来。但是李选侍打定主意，对此不理不睬，一味拖延，官员们一时似乎也没有办法。

在促进移宫的正统派群臣中，以东林党人左光斗、杨涟等人最为积极，他们认为李选侍的作法于情于理都说不通。李选侍拖延不动，他们的情绪越来越激动，奏章的语气也越来越强硬。李选侍认为拖得时间越长，越会给自己带来好处。所以，她不仅赖着不动，还不时放出口风，说还要等些时候才能准备好搬迁。另一方面，内阁首辅方从哲过去曾依附于郑贵妃一伙，与李选侍也有过一些交往。在群情激奋的情况下，他不敢公开支持李选侍，只是说移宫是应该的，但先帝尸骨未寒，似也不应操之过急，即使拖过了登基时间也关系不大，光宗本人也是登基以后才迁入乾清宫的。方从哲的这种主张，立刻遭到群臣的驳斥，他们认为，李选侍是学着郑氏的榜样，欲壑无穷，你退一步她会进两步，对于这种要求，绝不能稍有迁就。

在这种促请、拖延和争论中，新天子登基的日子临近了。到九月初五，已是登基的前一天了，李选侍不但不迁出，反面放出风来，说自己受到光宗的嘱托，照顾朱由校，现在朱

由校即位为帝，仍然可以交给她来照管。这种试图重新控制朱由校，并由此插手朝政的企图，立刻激怒了群臣。当天，朝臣不约而同地群聚于乾清宫外，要求李选侍立刻迁出，喧嚷之声达于内廷，有的当场宣布，选侍如不迁出，今天就在这里不走了。面对如此汹涌的反对声浪，李选侍有些害怕了，在百般推托不成的情况下，她无可奈何地带着一班宦官、宫女，匆匆迁出了乾清宫。

然而，移宫事件并未就此结束。不久，李选侍手下宦官们放出谣言来，说大臣们逼迫皇上庶母（指李选侍）太过，有悖光宗遗愿，传说李选侍险些投缢自尽，皇八妹跳井自杀。传得活灵活现，竟使刑部尚书亲自入宫，探问实情。就在这时，御史贾继春乘机上了一本，综合了各种说法，指责大臣们。这人文笔极好，将移宫一事写得十分生动，不仅说群臣逼迫皇上庶母，而且连新天子也指斥了一番。这一奏疏立刻激起轩然大波，贾继春一向依附方从哲，与郑贵妃及李选侍等也有联系，群臣立即上疏，指斥贾继春为奸党。

事情越闹越大，刚刚即位的熹宗只好出来表态，他历数李选侍的种种罪状，并说她曾“殴毙圣母”，指李曾恃宠殴打熹宗生母王选侍，致使王氏含恨死去。这就直接支持了反对贾继春的群臣。但是，首辅方从哲觉得，这道上谕如果公布，不免有“彰父之过”的嫌疑，即暴露了光宗的某些不光彩行为，实际上是方从哲不愿将李选侍的罪状公布于众。于是，他以首辅的身份封还了熹宗的上谕，劝他不要发表。方从哲封还上谕之事为群臣所知，杨涟立即上疏一本，详述李选侍移宫始末，指出所谓庶母投缢，皇八妹跳井纯系谣言。熹宗就

此再发上谕，支持杨涟，并揭露李选侍罪行。上谕中叙述了光宗死后，李选侍阻止他出见群臣的情形，又详述了李选侍对自己“侮慢凌虐”，又因曾“殴毙圣母”，不许熹宗与其生母王选侍的侍婢接触，深恐罪行暴露。最后，熹宗宣布停止给李选侍的一切封号。后来，熹宗又屡次降旨斥责贾继春，不久，贾继春被罢官。移宫一案始告结束。

“红丸案”、“移宫案”及“挺击案”，明史上合称为“明末三案”，简称“三案”。由于明熹宗朱由校出面干预，移宫案的争论才算了结。但是，三案的余波在明末延续了很长时间。

三、阉党专政

东林党在万历朝不受重用，至万历四十八年（1620年），神宗和光宗在不到两个月内相继病死后，其命运才有转机。光宗临终之时，杨涟以一个小小的给事中受顾命。光宗暴卒后，杨涟、左光斗等一班东林党人又合谋从乾清宫逐走李选侍，扶立熹宗朱由校，自此东林党人受到重用。天启初年，内阁、都察院、吏部、兵部、礼部等要职都为东林党人所把持。东林权势，盛极一时。

但是，当政后的东林党并没有什么建树，他们毕竟只是封建社会没落时期的地主阶级中的一个政治集团，他们没有提出，也提不出一个救世良方。此时的东林党人只是忙于“搜举遗佚，布之庶位”，起用大批前期受贬的党人；再则是排斥异己，打击宿敌齐、楚、浙诸党。并且，这些被誉为正

人君子的东林党偏狭傲慢，不能容人，凡是不合自己口味的都视为异党，加以排斥。这一做法不但没有壮大东林党自己的势力，反而为渊驱鱼，为丛驱雀，迫使一些本非死对头的官员投靠正在发迹的魏忠贤。

熹宗幼年丧母，由奶妈客氏抚养长大。他即位后就封客氏为“奉圣夫人”，同时提拔与客氏有暧昧关系的惜薪司太监李进忠为司礼监秉笔太监，并且让他恢复魏姓，赐名忠贤。

原来，魏忠贤乃河北肃宁县人，是个二流子，因赌博输了钱，被债主逼得走投无路，只好自施宫刑，变姓为李，易名进忠，混入宫中充当太监。后来和客氏搭上关系，得到熹宗的宠幸和信任。

魏忠贤目不识丁，本不能当秉笔太监，因有客氏这个关系，才获得这一重要职位。当上秉笔太监后，就利用王体乾和李永贞两个识字的太监为他效劳。他生性猜忌、残忍、阴险、毒辣，和客氏狼狈为奸，宫中谁也不敢和他作对。王体乾虽是司礼监掌印太监，位在魏忠贤之上，也得服服贴贴地听从他使唤。天启三年（1623年），魏忠贤兼掌东厂，权力更大，加上有客氏做内援，权势日益显赫。

由于朝中两大派官僚争斗的激烈和客氏的不断唆弄，熹宗渐渐由任用东林党人变为宠信宦官近侍。魏忠贤这班阉人得到皇帝的信任后，乘机从中弄权，勾结外廷官僚，操纵朝中一切大权，于是，宦官专权的局面再度出现。与东林党作对的各派官员便纷纷投靠到魏忠贤门下，形成一股强大的邪恶势力，人们称它为“阉党”。阉宦得势，首辅、东林党人叶向高在天启四年（1624年）被斥，辞官。内阁中的其他东林

党人也一一遭罢黜。阉党顾秉谦升为首辅，控制整个内阁。魏忠贤又和锦衣卫都督田尔耕勾结，利用东厂和锦衣卫这两个特务机构钳制百官，镇压异己。其党羽在内宫有王体乾、李永贞等 30 余人为左右拥护；在外廷有崔呈秀等 5 个出谋划策的文臣，号称“五虎”；田尔耕等 5 个负责捕杀、镇压异党的武臣，号为“五彪”。此外，还有所谓“十狗”、“十孩儿”、“四十孙”的大小爪牙。当时，从朝廷内阁、六部至四方总督、巡抚，无不遍置魏阉死党。

熹宗年少，不爱过问朝政，而喜欢木工作业。他经常自己动手。劈、锯、刨或者油漆木器，成年累月，不觉厌倦。魏忠贤这班阉党就利用他的这一特性，每逢熹宗正兴致勃勃地做他的木工活计时，就拿出一大堆奏章文件请他审批，或向他请示问题，故意惹得熹宗厌烦。这时，熹宗便随口说：“我都知道。你们拿下去，自己好好地处理就行了。”就这样，大权便落在魏忠贤手里，使得他能在朝中擅作威福，为所欲为。

魏忠贤经常外出炫耀威风。每次出门，他身坐装饰华丽的车子，羽盖、旌旗皆用青蓝，驾车的四匹马，飞一般的奔驰，“铙鼓鸣镛之声，轰隐黄埃中”。那些身着锦衣玉带，脚踏长筒皮靴、佩着利刃的卫士，夹护左右飞驰，加上随从的厨子、优伶（唱戏的）、车夫，总共数万人。所到之处，“士大夫遮道拜伏”，一些逢迎拍马的官员甚至呼他为“九千岁”。朝中事无巨细，必须派人飞驰至魏忠贤面前请示，经他认可方能办理。熹宗虽然近在咫尺，却无人请裁，真是朝廷上下，只知有魏阉，不知有皇帝。

魏忠贤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其弟侄亲朋，一个个平步青云，官高禄厚。他的侄儿魏良卿、魏良栋，侄孙魏鹏翼分别被封为公、侯、伯，而后又分别被加封为太师、太子太保和少师。而这时的魏良栋、魏鹏翼却都是口皆乳臭，尚在襁褓之中的婴孩。

阉党的胡作非为，引起正直官员的严重愤慨，于是，便有东林党人为伸张正义而对他们进行揭发和斗争。天启四年，副都御史杨涟上疏痛斥魏忠贤的²⁴大罪，其中有：自行拟旨，擅权乱政；斥逐直臣，重用私党；亲属滥加恩荫；利用东厂，陷害忠良；以及生活糜烂腐化、穷奢极侈等等，大胆地揭发了魏忠贤的奸恶，刺痛其要害。魏阉着了慌，向熹宗哭诉，客氏从旁为他辩解，王体乾等也极力为他辩护。昏愚的熹宗竟偏信不疑，不但没办魏忠贤的罪，反而下旨痛责杨涟。但是，朝中魏大中、黄尊素、袁化中、周宗建等⁷⁰多个正直的官员还是冒死上疏，交章弹劾。由于熹宗的昏暗和阉党权势之大，魏忠贤竟逍遥法外，毫毛无损，而为首揭发魏阉的杨涟、左光斗于这年十月被罢官。

魏忠贤遭受这番弹劾后，对东林党人切齿痛恨，决心赶尽杀绝。其党羽也想借机报复，以泄旧恨。阉党崔呈秀等就在魏阉面前煽动说：“东林将害公”，怂恿他镇压异党官员。他们阴谋编造黑名单，有所谓《点将录》、《天鉴录》、《同志录》等，把不阿附于魏忠贤的官员开列入内，统称之为东林党人，献给魏忠贤，对他们罗织罪名，逐一施行残酷的打击迫害。天启五年（1626年），终于兴起大狱，首先逮捕东林党著名领袖杨涟、左光斗、袁化中、魏大中、周朝瑞、顾大章

等六人，诬以受贿，交给锦衣卫拷打追赃。锦衣卫都督田尔耕对这六人五天就进行一次拷打逼供，杨涟等五人被折磨死于狱中，顾大章自杀。天启六年（1625年），魏忠贤又捕杀东林党首领高攀龙、周起元、周顺昌、缪昌期、周宗建、黄尊素、李应升等七人。历史上对在这两次大狱中受难的东林党人称为“前六君子”、“后七君子”。当时，就连早已病死的李三才也不能幸免，阉党宣布削除他的官籍，追夺封诰，可见其对东林党人打击迫害的疯狂残酷。阉党肆意诬陷、残害异己，凡是和自己有过仇隙的，都给加上个东林党的头衔，重则砍头，轻则充军、罢官。于是，东林党成了十恶不赦的罪名，许多想往上爬的人，都拼命附和攻击，吠声吠影，以取悦于魏忠贤。

在残酷镇压东林党的同时，阉党又重翻“梃击”、“红丸”、“移宫”三案，修了《三朝要典》，定所谓三案是非。凡在三案发生时与邪党官僚争论是非的官员都惨遭迫害，如首先对张差疯颠责疑的王之寀被投入监狱，瘐死狱中。而因“红丸案”被充军的李可灼得赦免，崔文升受重用，当上漕运总督。选侍“西李”也被封为康妃。

为了钳制舆论，魏忠贤又用剿灭东林的名义，拆毁全国所有书院，禁止讲学，用以压制在野东林党人和士大夫知识分子对时政的议论。

魏忠贤在镇压了大批反对派之后，趾高气扬，更加专权腐化。其党羽对魏忠贤极尽阿谀奉承之能事，肉麻地吹捧他是“尧天帝德，至圣至神”，真是“佞词累牍，不顾羞耻”。他们在奏疏中凡提到魏忠贤的地方均称“厂臣”，而不直书其名。

内阁在草拟圣旨时，竟然“朕与厂臣”联名并称。天启六年（1626年），浙江巡抚潘汝桢在西湖首创为魏忠贤建生祠。从此，各地寡廉鲜耻的官吏争相效尤，生祠几遍天下，“都城数十里间，祠宇相望”。每建一祠，多者费几十万两银子，少者也要花几万两。这些银子全是搜刮来的民脂民膏。阉党为了在开封建魏阉生祠，竟拆毁民房2000余间，建起九楹的宫殿，状如皇宫。有些官员在迎魏忠贤塑像进生祠时，至行五拜三叩头礼。有个叫陆万龄的监生，甚至无耻地说：“孔子作《春秋》，忠贤作《要典》；孔子诛少正卯，忠贤诛东林”，建议以忠贤配享孔子。阉党还强迫百姓尊奉魏阉。凡入祠不拜者，都要处以死刑。

天启七年（1627年）秋八月，熹宗病死，没有儿子，其弟信王朱由检入继帝位，改元崇祯，即为思宗。熹宗死后，阉党失去依靠，东林党人纷纷上书弹劾。崇祯帝也明白阉党不得人心，想振刷一下朝政，支撑住摇摇欲坠的王朝大厦。于是，就下令把魏忠贤贬谪凤阳，后又派人逮捕治罪。忠贤闻讯，畏罪自杀。忠贤的侄儿、侄孙及客氏和客氏的兄弟、儿子都被处死。崇祯二年（1629年），崇祯皇帝又把依附魏忠贤的阉党定为“逆案”，分别定罪：崔呈秀等6人被定为首逆同谋，即时处决（其时崔呈秀已先自缢，下令戮尸）；田尔耕、许显纯等19人被定为交结近侍，秋后处决；还有180多人被定为交结近侍，分别判处充军、徒刑和革职闲住。同时，还为遭受迫害的东林党官员恢复名誉。

但是，由于当时内忧外患，矛盾重重，崇祯皇帝本人生性猜疑，为了控制百官，加强统治，不久，他又重蹈前代皇

帝的复辙，信任宦官。在整个崇祯朝，东林党和阉党仍潜伏地对立着，并且时有纷争。崇祯政权覆亡后，在南方的几个偏安小朝廷中，这个斗争仍一直继续着，直到朱明残余势力彻底覆亡为止。

宦官专政是封建专制政权的必然产物，它也随着封建政权的垮台而消灭。这种极端黑暗腐朽的专制政治的出现和存在，严重影响到当时的政局、危害人民的利益、阻碍社会的进步，这不能不说是发人深思的历史教训。

第二节 社会矛盾的 急剧恶化及农民起义的爆发

明朝后期，旧的封建制度愈益暴露出它的腐朽性和反动性，中国的封建社会已经进入没落阶段。统治阶级的横征暴敛、穷奢极欲和政治上的腐败黑暗给劳动人民带来了巨大的灾难。

土地兼并、两极分化本是封建土地所有制下的必然产物，从而十六世纪以来，农民的土地则以更快的速度、更大的规模向地主阶级手中集中。皇帝和他的家族，是兼并土地的最大势力。十六世纪初，北京城郊附近就有三十六处“皇庄”，占地三百七十五万亩，以后“皇庄”更增加到三百多处，究竟占地多少，已无从计算。皇帝的家族，则通过各种卑鄙恶劣的手段巧取豪夺，在全国各地建立了数以千计的庄田。例如嘉靖年间（1522—1566），秦、韩、庆、肃四王霸占了陕西

一千二百万亩土地；万历（1573—1620年）晚年，河南的福王一次就被赐田地二万顷。西起陕甘，南至南广，广袤千万里的肥田沃土、芦洲湖泊，都被皇室这一小批寄生虫所侵占。他们用暴力强使破产的农民沦为“庄户”、“菜户”，束缚在庄园的土地上，从事沉重的劳役。各地的官僚地主，也依仗权势，横行乡里，穷凶极恶地从农民手中抢占土地。像大官僚地主徐阶，侵吞的土地就达二十万亩。崇祯年间（1628—1644年），河南有曹、褚、苗、范四大家族，各自霸占了良田十余万亩，人民极其愤恨地称他们为“四凶”。

与土地高度集中的同时，明末封建政府的赋税剥削也达到了惊人的地步。仅以1599年为例，这一年的田赋就比二十年前增加了百分之四十，而在1619年到1627年这九年间，田赋又以花样繁多的各种“加派”为名，增加了三千九百九两银子。勋戚官僚有“优免”的特权，可以减免赋役；一般地主则用“飞洒”、“诡寄”等手段，把封建政府征收的高额赋税，转嫁到广大农民身上。这样，田连阡陌的大地主饱食终日，逍遥自在；而只有一二亩田的小自耕农，却要担负七八十亩地的田赋；一个劳动力，竟要承担四五个人的徭役。如狼似虎的官府衙役不断逼税催科，穷苦农民常常是倾家荡产也应付不了这无穷无尽的“皇粮国税”。

土地的高度集中和残酷的赋税剥削，使富者极富，贫者极贫，“有田者什一（十分之一），为人佃作者什九”、“富者百人而一，贫者十人而九”造成明末社会地主阶级同农民阶级极其鲜明的两极对立。

明朝后期的统治阶级，在劳动人民的血泪和白骨上，积

累了惊人的财富，过着荒淫豪华的寄生生活。如明武宗（1506—1521年）时的大宦官刘瑾贪污搜括的财产，有黄金一千二百万两，白银二亿五千万两，仅银子一项，就相当于明末六十年国家税收的总额！明熹宗朱由校（1621—1627年在位）为了营建三殿，耗费白银近六百万两。至于末代皇帝朱由检，更是一个最大的吸血鬼。他在后宫里养了九千名宫女，仅脂粉银每年就要花去四十万两，1644年李自成攻克北京时，发现朱由俭的内库中藏着的银子竟达到十八亿五千万两。

与此相反，广大贫苦农民却纷纷破产。他们有的沦为地主的佃户，忍受高额田租的盘剥。当时江南一带，一亩土的地租高达一石三四斗，有的甚至要收二石，占全年收成的三分之二以上。一些恶霸地主还特制秤斗，收租时，一石加重到220斤，卖粮和放债时，一石却只含90斤，用这种大斗进、小斗出的卑劣手法对农民进行敲骨吸髓的剥削。有的破产农民沦为地主的长工，他们不仅要种地，还要为主人无条件地服各种杂役。当时的法律甚至规定主人打死长工可以不偿命。有的农民则被迫离开自己的家乡，扶老携幼，四处流浪，他们采野菜，煮树皮，露宿荒野，成为“流民”。当时，有一首流传民间的《富春江之谣》这样唱道：

富春江之鱼，富阳山之茶。

鱼肥卖我子，茶香破我家！

采茶妇，捕鱼夫，官府拷掠无完肤。

昊天何不仁？此地（指人民）亦何辜（过失）！

……

富春江的鱼虽肥，富阳山的茶虽香，但这开始都被地主

官府霸占了；终年辛勤劳动的捕鱼夫、采花妇即因交不起沉重的赋税，被官府拷打得体无完肤，逼得卖儿卖女，家破人亡。劳动人民悲愤的责问道：老天爷你为什么这样不讲理？我们到底犯了什么罪！？歌中责问的对象虽然是遥远的“昊天”，但实际上正是对最高封建统治者的强烈控诉和谴责。

明末封建统治者在疯狂掠夺农村的同时，它的魔爪也伸向了城市工商业的居民。明朝政府派出的矿监、税使遍布全国各地，名义上是开矿、收税，实际上却是巧立名目，敲诈勒索，抢劫财物，夺人田宅，甚至诬告陷害，捕杀人民，“只知财利之多寡，不问黎元（百姓）之死生”，弄得“鸡犬悉尽”，乌烟瘴气。从而引起了佣工、小贩、手工业者、城市贫民和商人的普遍反抗。

为了维护地主阶级的剥削秩序，镇压劳动人民的反抗斗争，封建统治者进一步加强了臃肿庞大的国家机器。他们进行大规模的扩军，到明朝后期，反动军队已经达到二百七十余万人。在各级封建政权中，还盘踞着数以十万计的文武官僚。特别是封建统治者加强了最黑暗的特务活动。当时，在由皇帝直接操纵的特务机关——东、西厂及锦衣卫中监视、镇压人民的大小爪牙，竟达十五万人之多。人民没有丝毫政治权利和言论自由，动不动就被捕入狱。曾经有五个旅客在北京的一家旅店时议论了一下政事，当晚就被东厂的特务抓去，被活活地剥了皮，惨遭杀害。

残酷的政治压迫与经济剥削，使广大人民更是无法生活下去，各地零星的起义、暴动接连不断，预示着一场伟大的农民革命斗争的大风暴就要来临了！

陕北一带，气候寒冷，土质贫瘠，地旷人稀，农作物产

量很低，而明朝政府的田赋加派却不分青红皂白，一律都按田亩征收。所以相对地说，陕西人民的负担要比全国其他地区更为沉重，贫苦农民的生活更为痛苦。再加上封建统治者只知道无止境地搜括破坏，根本不注意疏通河道和种植、保护防风林，所以在经常袭来的自然灾害面前就完全丧失了抵御的能力。连年灾荒，庄稼颗粒无收。1628年，久旱不雨，草木枯焦，穷人起初吃蓬草，蓬草采尽了吃树皮，树皮剥光了，不得不吃泥土，甚至惨到把石头碾成粉来填充饥肠，吃了这种石粉的人，过不了几天，就腹胀下坠而死。道路上到处是饿殍，满目凄凉，惨不忍睹。但是，地主与官府依然穷凶极恶地催逼租税，急如星火。人民再也不能忍受这种黑暗的统治了，他们愤怒地喊道：

老天爷，

你年纪大，耳又聋来眼又花。

你看不见人，听不见话。

杀人放火的享着荣华，

吃素看经的（指善良的贫苦人民）活活饿杀。

老天爷，

你不会做天，你塌了吧！

你不会做天，你塌了吧！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1627年3月，陕西白水农民王二，率领几百名阶级兄弟，打入澄城县，杀知县、劫牢房，在洛河北岸的山头上，首先举起了武装反抗明朝统治的大旗，揭开了明末农民大起义的序幕。

澄城县农民抗粮杀官的消息，如同雷鸣电闪，划破长空，迅速传到四面八方，各地饥民闻风响应。一时间，府谷王嘉

胤，安塞高迎祥，清涧王左桂等，相率聚集人马，发动起义。攻城池，劫监狱，释囚犯；开粮仓，救饥民；英勇作战，痛杀官军，势如暴风骤雨，锐不可挡，陕西大部分地区很快落入农民起义军手里。星星之火，终成燎原之势。

崇祯皇帝朱由检即位以后，国内形势日益恶化。而他清除阉党有头无尾，复信任宦官，布列要地，用非其人。对内，继续残酷剥削人民。对外，御敌无方。崇祯二年（1629），清军大举入寇，陷遵化，下三河，直抵德胜门外，京师危殆。崇祯皇帝惊恐万状，急忙下令各省派兵入京勤王，造成陕西军备空虚。而各地勤王兵见大势已去，纷纷逃亡，哗变倒戈，加入农民起义队伍。从而，一方面大大削弱了封建朝廷镇压起义军的力量，另一方面壮大了起义军的声势。崇祯三年（1630），延安张献忠（1606—1647）、米脂李自成（1606—？）先后投身农民起义军，并很快成为起义军的著名领袖，把这场震撼中国的大起义引向胜利。

第三节 李自成和张献忠领导的农民起义战争

一、李自成领导的农民军的斗争情况

从闯将到闯王

1606年8月，李自成出生在陕西省米脂县李继迁寨一个

农民的家庭里。他的父亲名叫李守忠，务农为业，在官府的勒索和灾荒的袭击下，日渐破产。为了减轻家庭的负担，李自成在刚开始懂事的时候，为生活所迫，出家当了和尚，取名黄来僧。后来又被迫给一家姓姬的地主‘当了放羊娃。凶狠的地主常常把他鞭打得鲜血淋漓，遍体鳞伤。1624年左右，李守忠不幸病逝，家里生活就更加困难了，仅有的一点薄地也只好典卖出去，经常靠借贷糊口，这样又被地主的阎王债压得喘不过气来。

李自成就是在这种穷困屈辱的生活中度过了他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沉重的阶级压迫使他在幼小的心灵中，深深地埋下了对地主阶级的深仇大恨。后来李自成因为欠了当地豪绅艾举人的钱，无力偿还，竟被米脂县县令晏子宾抓起来严刑拷打；这个贪官还在艾举人的唆使下，强迫李自成戴上沉重的枷锁，在酷日下游街示众；同时，一个在县衙门当差的恶棍又奸污并霸占了李自成的妻子。这一连串的迫害逼得李自成再也无法压住心头的怒火，他终于杀死了那个可恶的艾举人，逃往他乡去谋生。

当各地的农民起义风起云涌的时候，年轻的李自成正在甘肃当兵。他长得粗壮有力，突颧骨、深眼窝、高鼻梁、目光炯炯，善骑马，又射得一手好箭。革命的风暴唤醒了他的觉悟，风起云涌的农民起义给他指明了出路。

1629年底，当李自成所在的部队开到金县（今甘肃榆中）的时候，他便带领一部分士兵，杀了领兵的将官与金县县令，奔赴当时起义的中心——陕甘边界，参加了由王左挂领导的农民革命军。这一年，李自成才二十三岁。从此，他

便走上了武装反抗明朝统治的道路。

如火如荼的农民斗争，使封建统治者惊恐万状，当时朝廷上的达官贵人都吓得不敢去陕甘当官。1629年，杨鹤任延绥、甘肃、宁夏三边总督，他一到陕西，就使出“勤抚并施”的两面手法。一方面血腥镇压农民起义，一方面又安抚招降，施舍一点钱粮、发放几块“免死牌”，妄图以此来收买农民军将士，“化盗为农”，扑灭方兴未艾的革命烽火。初起的农民起义，就这样面临着第一场考验。

1630年二月，王左挂接受所谓“招抚”，向明朝反动政府投降。李自成毅然同他脱离关系，参加了另一支由张存孟率领的农民军。

1631年四月，张存孟在陕北米脂县被敌军围击，作了可耻的叛徒。李自成再一次表现出威武不能屈的英雄气概，率领余部坚决突围，投奔闯王高迎祥。

闯王高迎祥是明末农民起义军早期的一位杰出领袖。他用“闯”字来称呼自己和部队，表示在斗争的道路上一往无前的坚强决心。李自成在闯王的队伍中被编在第八队，称“闯将”。从此，这位年轻的闯将便跟随高迎祥，带领穷苦大众杀官军，打豪强，转战南北，屡立战功，在残酷的斗争中逐渐成熟起来。

同年六月，另一支农民军的重要领袖王嘉胤不幸被叛徒杀害。他的助手王自用，联合各地农民军二十余万人，包括马守应、罗汝才、高迎祥、张献忠诸部，号称“三十六营”，于这年秋天再次渡过黄河，突进山西。李自成率领第八队，于1632年底攻克辽州城，并于次年初绕道邯郸，进至顺德西山，

前锋直逼京畿。

革命战争的熔炉里，烈火淘汰了渣滓，也炼出了真金。明朝政府“剿”、“抚”并用的反革命策略，不仅不能挫败广大农民的反抗斗争，反而教育和锻炼了革命队伍。除了个别的意志薄弱者叛变投降外，绝大多数的革命农民及其领袖在斗争中积累了经验，变得更加英勇顽强，革命的烈火越烧越旺。

由于“化盗为农”的如意算盘落了空，朱由检恼羞成怒，就在这一年的九月，下令逮捕杨鹤，改派大刽子手洪承畴为三边总督，开始了对农民军大规模的军事进攻。

1633年5月，王自用在河南济源同官军的一场激战中中箭阵亡。此后，大部分农民起义军就逐渐团结在高迎祥的周围，转战在山西、河北一带。这一年，朱由检限令总兵曹文诏、张应昌、左良玉等要在三个月内“剿”平农民军。于是，官军如潮水一样向农民军扑来。

为了摆脱敌人的围剿，高迎祥率领李自成、张献忠、马守应等部翻越太行山，于1633年冬踏冰南渡黄河，突入豫西。中原敌人猝不及防，农民军连续攻克渑池、内乡等地，又转入湖北、占领郧阳（今湖北郧县）、房县、保康、兴山等县，接着又以流水疾风般的速度向西攻入四川，打下军事重镇夔州（今四川奉节），使豫、楚、川三省的地主、官府慌作一团。明朝反动军队被农民军拖得疲于奔命，到处扑空，而农民军却避实击虚，一有机会便攻杀官军，声势大盛。这时，李自成已是高迎祥的得力助手了。1634年二月，高迎祥再指挥农民军从川陕边境突破七盘关、阳平关重新折回陕西。

1634年八月，明朝反动政府调动河南、湖北、四川、山

西各省官军，“尽天下之力”分进合击，企图把农民军一举消灭于陕西。农民军为了避免与敌军主力决战，分别向甘肃、湖北、河南等地转移。同年十二月，大部分起义军经转战后会集于河南。这时，明朝政府又急令正在甘肃镇压“兵变”的洪承畴带兵东出潼关入豫，还准备命令山东巡抚朱大典率领明军精锐“关宁铁骑”等由东线协“剿”，企图再次把农民军扼杀在中原。

在这种形势下，1635年一月，各种农民军将领聚会于河南荥阳，商量对策，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荥阳大会”。参加大会的有十三家七十二营的大小首领，他们统辖着近三十万名农民军战士。

在这次会议上，二十八岁的闯将李自成表示了大无畏的革命精神和杰出的军事才能。

当时，在讨论如何对付官军围攻的问题时，农民军的将领们发生了分歧。回族将领马守应提出北渡黄河、打回山西的计划，张献忠等不同意，会上几成僵局。这时，李自成站起来激昂地说：“一个人尚且可以拼死决战，何况十万大军！现在咱们的力量超过官军十倍，即使关宁铁骑来，也决计成不了气候！”这一番话，充满了革命豪情，给大家以很大的鼓舞。李自成根据当时的形势与敌我双方力量的对比，在会上又提出了“分兵定所向”的战略原则，得到大家有的一致赞同。

所谓“分兵定所向”，就是把十几家农民军的兵力集中起来，组成若干个方面军，各自发挥最大的主观能动性，协调行动，共同对敌。农民军的将领们根据这个原则，经过共同

商讨，反复研究，最后确定组成六路大军，其中有四路大军在西、南、北三个方面防御、迎击敌人；高迎祥、李自成和张献忠等率一路大军出击东方；还有一路大军则为机动部队，往来策应。

这是一个在防御中进攻的积极主动的战略部署，它生动地表现出农民军将领们在长期的武装革命斗争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军中指挥才能有了飞快的提高。从过去的不能同官军正面作战到敢于攻坚、敢于主动进攻，也说明了经过七年的激烈搏斗，敌我双方力量的对比已开始发生变化。荥阳大会显示了农民革命力量的大联合。这种联合和大会所作的决定，虽然以后由于种种情况的变化而未能得到始终如一的坚持和贯彻，但是，如此众多的农民领袖会聚一堂，为了对付共同的敌人，希望实现有一定计划的联合作战，这在中国农民战争史上，是一个了不起的创举。

大会之后，高迎祥、李自成、张献忠率领农民军突破敌人的东部防线，实行战略进击。不到十天功夫，就以迅雷闪电般的速度挺进千里，攻到了明王朝的中都凤阳（今安徽凤阳）城下。

凤阳是明朝皇帝的老家，明太祖朱元璋父母的坟墓就建在这里——称“皇陵”。明王朝的封建统治者经常拿朱家的风水好来欺骗愚弄人民。如果说当时的北京是明王朝政治、军事统治的反动中心的话，那么，凤阳就是进行神权统治的反动堡垒。这里驻有重兵，戒备森严，统治者以为万无一失。然而，当农民军距凤阳还有百十来里路的时候，凤阳人民就秘密地派出向导，为农民军带路。李自成、张献忠乘雾进抵凤

阳城下，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同凤阳人民里应外合，全歼守敌四千余名，1635年一月十五日，终于胜利占领了明王朝的中都。

农民军同当地人民一起，以满腔的仇恨焚毁了皇陵楼殿和为朱家王朝树碑立传的龙兴寺，镇压了以知府颜容暄为首的百余名为非作歹的官吏、太监和反动士绅。高迎祥、李自成等在凤阳城高高升起自己的旗帜，上面写着“古元真龙皇帝”六个大字，鲜明地显示了革命农民要彻底推翻这个封建王朝的坚强决心。

荥阳大会和凤阳之捷使敌人反革命“围剿”的计划完全破了产。朱由检听取凤阳失守、祖坟被焚的报告后，又伤心，又恼火，好几天都吃不下饭。最后，只得把凤阳巡抚杨一鹏杀了来出气。

这一年夏天，李自成同官军在宁州（今甘肃宁县）东北的襄乐展开激战，歼敌千余名，当场击毙副总兵艾万年、柳国镇等。这是一次意义重大的胜利。洪承畴闻讯后十分不安，立即派他手下最得力的悍将曹文诏率军出击，声言誓报宁州之仇。面对强敌，农民军不慌不忙，先在真宁（今甘肃正宁县）的湫头镇布下重伏，然后暂退一步，把敌人引向伏击圈。正当明军趾高气扬地往前追赶的时候，突然杀声四起，从丛林中跃出数万名农民军骑兵，犹如神兵天降。明军吓得魂飞魄散，纷纷溃逃，那个靠血腥镇压农民军而被封建统治者视作“第一良将”的曹文诏，也终于没有能逃脱刀起头落的可耻下场。

李自成指挥农民军击毙曹文诏、艾万年这样高级的敌军

将官，在明末农民起义爆发以来还是第一次。真宁大捷，被封建史学家咬牙切齿地称作“真宁恨”，当时数省为之震动，洪承畴嚎啕大哭；而广大农民则为自己的胜利雀跃欢呼，士气倍增，因为它有力地表明在战火中不断壮大的农民军开始具备了同敌军主力作战的能力，更大的胜利就在前面了。

真宁战役后，李自成乘胜打到西安城郊，八月五日，攻克咸阳。十月，高迎祥、李自成率部东出朱阳关（今河南卢氏县西南五十里），同张献忠部会合，挥戈北进。十一月四日踏雪夜袭，又攻克了陕州（今河南陕县）。

就在这样大小无数次的战斗中，李自成逐渐从一个普遍的农民，锻炼成长为一名立场坚定、英勇善战的农民革命军的将领。

1636年秋天，闯王高迎祥在整屋的黑水峪遭到陕西巡抚孙传庭的伏击，不幸被俘，后来，在北京英勇就义。

高迎祥牺牲后，李自成被起义军拥戴为“闯王”，他接过绣着“闯”字的战旗，带领部下七万名战士，开始了新的战斗历程。

初受挫折

在将近十年的时间里，农民革命军在反对明王朝地主阶级的武装斗争中，表现了无比英勇的气概，给敌人以沉重的打击。但是，当时他们在政治上还没有提出鲜明的斗争口号，缺乏共同的奋斗目标；在军事上采取打了就走的大规模流动作战的方式，没有固定的斗争根据地；各家起义军之间的联合也不巩固，革命力量还很分散。因此，在享有崇高威望的

高迎祥牺牲以后，尽管起义军在数量上比官军要占优势，但斗争形势仍然变幻不定。

1637年四月，明朝反动政府的兵部尚书杨嗣昌，策划了一个名叫“四正六隅，十面张网”的战略。这个阴谋计划是以陕西、河南、湖广、江北这四个省区的“围剿”农民军的正面战线，即主要战场，称为“四正”，由四个巡抚负责分“剿”专防；又以延绥、山西、山东、江南、江西、四川六个省区的辅助战场，称为“六隅”，由六个巡抚负责分防协“剿”，再由总督、总理统率军队在这十个省区中往来策应，“专讨”农民军的主力。统称为“十面张网”。

为了实现这个凶恶的屠杀计划，朱由检下令增兵十二万人，增饷二百八十万两银子。命令总督洪承畴和陕西巡抚孙传庭专“剿”李自成；总理军务大臣熊文灿进击张献忠；巡抚朱大典进逼“革左五营”。朱由检还下了“克（严格限定）期剿灭”的“圣旨”。

“围剿”与反“围剿”的艰苦斗争开始了。

这一年夏天，李自成又与敌军孙传庭部相遇，激战了七昼夜，不利，便率部向秦州（今甘肃天水）方向退却。不久，又遭到洪承畴、孙传庭两军的東西夹击。起义军英勇奋战，冲出敌人的包围圈，挥戈南下，直奔川陕边境的宁羌州（今陕西宁强县）。

宁羌州西北有阳平关，东有铁锁关，西南有七盘关，间道五百里至朝天岭，直通四川的咽喉，是历代兵家必争的要地。

九月，李自成在敌军的追击下，以退为进，率领张天琳、

郭汝磐、高汝砺、高迎恩等组成九部联军，共十七营，于十月三日迅速占领宁羌，打开了通向四川的大门。接着又骈驱入川，翻越险峻的朝天岭，进逼广元。总兵侯良柱仓卒应战，被当场击毙。四日，广元被拿下，李自成的大营扎在城郊的乌龙山下。在不到七天的时间里，起义军又马不停蹄，连续攻克了昭化（今四川广元西南）、剑州（今四川剑阁）、梓潼。

李自成让部队在梓潼休整了两天，然后分三路：一路南走盐亭，一路西趋绵州（今四川绵阳），一路北攻江油。

向盐亭方向挺进的农民军，在占领盐亭后，一鼓作气，连下西充、遂宁等县，又突然调兵锋，北攻潼川（今四川三台）、金堂，直逼成都；北路农民军，在占领江油后，也挥师南下，接连攻克安县、德阳、汉州（今四川广汉）等地；趋绵州一军的前锋则抵达成都郊外。四川巡抚王维章逃到保宁（今四川阆中），吓得不敢出门。川中大震，重庆以下皆为戒严。农民军围困成都七天，连下三十多个州县。各地人民纷纷起义响应，一时之间，川北广大地区燃起了人民革命斗争的烈火。

农民军这次从陕西到四川的战略大转移有力地回击了反动派的猖狂进攻。他们从敌人的包围圈内打到包围圈外，在防御中进击，变被动为主动，把明朝政府布设的层层罗网绞得粉碎，再一次表示了李自成和他的战友们的斗志顽强、足智多谋。

起义军攻入四川两个多月以后，洪承畴才率领总兵曹变蛟（曹文诏的侄子）等匆匆忙忙地窜入四川。1638年一月初，农民军在梓潼附近，遭遇敌军重兵伏击，伤亡很大。李自成

率部奋力突出重围，西走松潘草地，以惊人的毅力走过了这一段人迹罕至、极其艰苦的道路，到达甘肃的临洮一带。

四月，敌军曹变蛟、贺人龙部属随而至。贺人龙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外号叫“贺疯子”。为了避免决战，起义军北出长城，但敌人穷追不舍，双方在羌中（今甘肃境内）遭遇，战斗打得十分激烈。李自成率领农民军连续奋战，整整二十七个昼夜没有卸马解甲。当地的羌族人民也协助农民军袭击官军。敌人穷于应付，狼狈不堪。不久，李自成又率部南下，转移到洮河（今甘肃省西南，黄河上游支流）一带。

正当李自成率领广大起义军将士以无比英雄的气概同敌人浴血奋战的时候，农民军中极少数不坚定分子屈服于地主阶级的屠杀政策，又受到利禄收买的引诱，竟放下了武器，其中个别人甚至堕落为明朝政府的帮凶爪牙。

1838年一月初，拥有六七万人的刘国能，首先在随州（今湖北随县）投敌。

二月中旬，河南的一支农民军首领马士秀、杜应金在信阳叛变。

四月上旬，当时农民军主力之一的张献忠部，在湖北谷城接受明朝反动政府的“招抚”。

六月，李自成所部的祁总管等叛变投敌。

十一月，罗汝才等率领的九营农民武装也在湖北的武当山区降明。

就在这一股投降变节的逆流中，闯王李自成同他的战友们巍然屹立，继续高举革命大旗，宁死不同地主阶级妥协，决心反抗到底。

由于一些人的叛变，特别是由于几支农民军主力停止了战斗，明朝反动政府得以腾出手来，专门对付李自成。这样，李自成领导的农民武装斗争，就进入了一个比以往任何时期更为艰苦的阶段。

这时候，李自成率部从甘肃移师陕西白水一线，准备出潼关，东进河南，同还在坚持斗争的“革左五营”的会合。

1638年十月，浩浩荡荡的农民大军正迅速向东挺进，不料在潼关南原，又陷入了敌军的重重包围。

原来，洪承畴、孙传庭在侦知李自成的东进动向后，设下了圈套。他们故意让出白水至潼关的道路，引诱农民军。再由孙传庭在潼关一带的山丘、丛林中，每隔五十里设下一道伏击线，在长达一百多里的山路上，用重兵布下了三道埋伏。洪承畴则率领曹变蛟、贺人龙等由西而东，把农民军步步逼进了伏击圈。

这次战斗打得空前激烈。敌人不仅投入了全部主力，而且还调集了各地的地主民团。他们依仗人多势众、装备精良和有利的地形，不断地向农民军阵地发起冲击。农民军虽然措手不及，但是在李自成的指挥下，仍然顽强应战。他们手中的武器坏了，就捡起木棍向敌人抡去；男子倒下了，妇女们又冲了上去；大人牺牲了，孩子们也杀上了战场；有的战士受了伤，就抱着敌人一起滚向大火。

战斗激烈地进行着。农民军虽然打得十分英勇，但是，毕竟由于仓卒就战，众寡不敌，所以伤亡惨重。官军拼命地紧缩包围圈，地主民团又前后堵截，追捕突围战士。形势极端险恶。

经过几昼夜的反复冲击，数万名起义军战士壮烈牺牲。李自成的妻子、女儿也在战斗中失散，他只带领刘宗敏、田见秀、李过、顾君恩等十几位战友杀出了重围，转移到陕西东南角的商县、洛南山区。

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起义队伍遭受到十年来最严重的一次挫折。

潼关南原大战以后，谍报说李自成已被打死，明朝反动政府得意忘形，认为农民军“扑翦殆尽”，关中可以无忧了。于是洪承畴、孙传庭被调离陕西。

商洛山区位于秦岭山脉东侧，崇山峻立，林木参天。李自成和他的战友来这里，获得了一个很好的休整机会。

这时，李自成心情沉重，但对前途仍然充满信心。他抓紧时间，带领战友们白天练武，晚上读书，总结十年来起义斗争的经验，研究历次战斗成败的教训。

这时候，明朝政府更疯狂地掠夺和残害人民，各地灾荒不断，广大群众日益处于水深火热之中，阶级矛盾愈来愈尖锐。李自成部虽然遭到极其严重的损伤，但总结了经验，保存了骨干。张献忠、罗汝才虽然接受了“招抚”，但他们还没有解散队伍，仍旧日夜操练，打造兵器，伺机再起；其他各支农民军也有许多化整为零，退入山区，积聚力量。引起农民起义的各种矛盾并没有得到解决，这就决定了农民起义的高潮不可避免地会重新到来。

大战中原和统一湖广

崇祯十二年（1639年）五月，张献忠在谷城重新起兵，李

自成也在商洛山中打出“闯”字大旗，重又活跃在陕、鄂、川边境。

第二年，李自成趁明朝的主力部队被张献忠拖在四川的有利时机，挥师打进河南。这时，河南正闹着特大的蝗灾、旱灾，老百姓饿死的不计其数。起义军的到来，饥民如鱼得水，从者如流，队伍迅速扩大到几十万人。随着斗争形势的高涨和地主阶级内部矛盾的加剧，一些失意的地主阶级知识分子也怀着不同的目的参加到起义军队伍中来，如举人牛金星和李岩兄弟俩都在这时候加入起义军。

李岩，河南杞县人，本名李信，是个举人。而对严重的饥荒，他恐怕发生“不测”，作了一首《劝赈歌》，“奉劝富家同赈济”，并带头捐了200石粮食赈荒，幻想用“放粮济贫”的方法来缓和阶级矛盾，避免饥民暴动的发生。但是，贪鄙吝啬、目光短浅的豪绅不但听不进劝告，甚至勾结官府，诬告李岩“收买人心”，“图谋不轨”，把他逮捕办罪。幸亏城里饥民劫狱，李岩才被解救出来。残酷的斗争把李岩推向农民起义军一边，出狱后，他率领饥民，投奔李自成，被逼上了梁山。

李岩对起义军的最大建树就是帮助李自成建立斗争纲领。他针对当时土地高度集中和赋税苛重的社会现实，提出了“均田免粮”的纲领。这一纲领触及到封建经济基础的最根本问题——土地制度，在中国农民战争史上是第一次用口号形式明确提出土地问题。它反映了遭受残酷剥削的农民的经济要求，对于动员农民参加起义起了极大的号召力。李岩还把这一纲领编成通俗易懂的歌谣，让起义军战士到处宣传。

歌谣唱道：

吃他娘，穿他娘，
吃穿不尽有闯王，
不当差，不纳粮。

杀牛羊，备酒浆，
开了城门迎闯王，
闯王来时不纳粮。

起义军每到一地，都宣布“三年免征”或“五年不征”，并支持农民夺回被地主霸占的土地。同时，起义军还针对当时贫富不均的社会现实，提出“割富济贫”的口号；针对明朝统治阶级对工商业者的残酷掠夺，提出“平买平卖”。这些口号对争取民众、扩大斗争力量起了的作用。

在建立斗争纲领的同时，起义军加强了纪律整顿，规定军队自带帐篷，不住民房；行军时要爱护群众的庄稼，马匹践踏庄稼者要处斩；烧杀淫掠，则更是罪不容诛，宣布了“不淫妇女，不杀无辜，不掠资财”和“杀一人如杀我父，淫一人如淫我母”的口号。李自成严以律己，他不好酒色，粗衣淡饭，与部下同甘苦。起义军的内部上下平等，首领与士兵经常是亲切地一起席地而坐。在首领之间也是同座共食，彼此以“兄弟”、“尔我”相称，对李自成则亲热地称他为“老李”或“大哥”。

起义军的“均田免粮”、“平买平卖”的纲领深得人心，加

上纪律严明，秋毫无犯，因而，每到一处，老百姓“执香迎导，远近若狂”。连一些州县官员和士绅，也“往往相率出城，望风伏迎”。相反，老百姓一听说官军到来，不是慌忙躲避，就是闭门拒守。曾发生过这么一件事：明朝东阁大学士李建泰奉崇祯帝之命，外出督师，人马行至东光县，城内民众紧闭城门，拒之城外。李建泰亮出大学士督师的身份，百般呐喊，民众就是不买账。他无可奈何，只好退走，叫几十个士兵扮成义军模样，再回到城门下叫门，要知县出来答话。这下子，城门洞开，“鼓乐迎导，设宴甚盛”。李建泰乘机带兵入城，杀死知县及为首的十余人。

崇祯十四年（1641年）正月，起义军攻破洛阳。崇祯皇帝的叔父、福王朱常洵被捕获。起义军在洛阳一带迅速发展，到100多万人。

洛阳战役是李自成起义军由弱到强，由战略防御进入战略进攻的转折，它揭开了中原大战的序幕。

李自成部于崇祯十四年（1641年）的十二月二十四日第二次围攻开封。李自成以50万大军压境，屯于北门土堤外，连营20里。农民军架设炮铳，日夜攻打城楼，并且施用地雷攻城。据李光壁《守汴日志》记载，李自成年在开封城东北角，挖一濠沟，广约丈余，长十余丈，“以布囊运火药其内，无虑数十石，置药线长四五丈，……马贼千余，俱勒马濠边，步贼无数。巳时点放，药烟一起，迷昧如深夜。天崩地裂声中，……砖石皆迅起空中，碎落城外二里。”李自成二围开封先后共21日，未能破城，于崇祯十五年正月十五日撤围。

为了断绝明军的外援，李自成年在鄆城包围左良玉的明

军，前后连战 18 天。明督师丁启睿、保督杨文岳、川将方国安等军队，都不敢相援。二月，明陕西三边总督汪乔年率总兵贺人龙、郑嘉栋出潼关，亲自率 2 万骑兵兼程经郃县直袭襄城，距离郾城仅有百里。李自成大军立即迎战，明总兵张国顷战死，贺人龙、郑嘉栋、牛成虎三路人马不战而逃，汪乔年收残卒入保襄城。经过五天的围攻，二月十七日农民军攻破襄城，俘获汪乔年和降明的射塌天李万庆，并杀之。二十五日，李自成军重至郾城，明军已四散溃逃。

襄城之战，是李自成大军中原会战的第二个胜仗。明军数万人投降，获战马 2 万匹。农民军威震河洛，李自成和罗汝才、袁时中等部联合攻占开封的外围仪封、鹿邑、虞城、杞县、兰阳、亳州、柘城等县。开封所属州县 34 个，农民军已经控制了 29 个，一一委官分兵据守。李自成率大军由柘城、太康、扶沟北上，直趋开封。

崇祯十五年（1642）四月底，李自成等部开始第三次围攻开封。

第三次围攻，时间长达 6 个月（四月至九月），这是李自成始料所不及的。明方对这次的城守战，都没有详实的记录。惟有自称身陷城内、目睹现状的白愚写了一份《汴围湿襟录》，做了详尽的记载。撰者在有意无意中，道出了明方城守战的真相。明方城守战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官员破迫死守。初期有祥符知县王燮、河南巡按（后升巡抚）高名衡、布政使蔡懋德、守梁道苏京。这四人在共同利害条件下，团结一致，分兵坚守，誓与城共存亡。

第二、组织城内壮丁。王燮等利用他们的权力，把全城

住户共 84 坊，每坊分成若干社，以社为单位，强迫按户抽壮丁一人，共得 5 万人。每社指定一名缙绅（旧官员、武生、豪强等）做领导，负责训练，指挥壮丁。战时，驻守本社，分别登城守卫。

第三、集中守城军费。明朝面临兵缺饷、官缺俸的困境，但各地藩王大都拥有雄厚的财富，皇亲国戚同样拥有大量财富。朱由检几次勒令他们解囊捐助，以济军事，却一毛不拔。开封的藩王朱恭杞，他的帑藏不下于朱常洵。这是当时人所共知的。王燮等人抓住朱恭杞的内心矛盾，对他进行说服，教他以朱常洵为戒，迅速拿出白银以助城守。朱恭杞早被李自成大军的声威吓破了胆；又看到开封郊区直至城下，全是潮水般的起义农民，自知已无路可逃。同时想到朱常洵的下场，感到财富难以自保。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只得先后共捐出白银 120 万两，火药 3 万觔。朱由检以藩王为先例，勒令富商大贾、贪官污吏等捐助，才搜集了大批白银。

第四、实行坚壁清野。王燮等把开封 40 里内的大小树木，全部砍伐，房屋拆除，牲畜米粮等可以搬运的，运至城内。居民统统迁到城内，郊野一片黄土。

第五、安定平民生活。担任修城墙、掘城濠和建筑工事的壮丁和平民，每日发银五钱。夜晚，则分段安置锅灶，煮粥供给。

当时李自成所部，号称百万，于城的四周筑起长围，围而不攻。

朱由检数次下诏，责令督师丁启睿急救开封。丁启睿集合保督杨文岳、总兵左良玉、虎大威、杨德政、方国安诸军

援汴，号称40万。前锋于五月十三日抵达朱仙镇，连营40里。

李自成面对明军的攻势，移营离开封迎战。于是出现了大战中原的第三个胜仗——朱仙镇之战。

综观战争形势，农民军居于朱仙镇之西，明军营于镇北。李自成先遣别部截断沙河（小黄河）上流，使明军断绝水道，处于困境。农民军又筑土山，立炮台。为了断明军的归路，遍掘长堑，广深皆二丈。明军相持没有几天，士无斗志，左良玉先拔营逃走，虎大威、杨德政相继退兵。丁启睿所部也乱不成军。

明军的退路被长堑所阻，互相践踏。农民军万马奔腾，锐不可挡。左良玉仅以身免，逃奔襄阳，部下死伤几尽。杨文岳、虎大威、杨德政等率残卒奔往汝宁。李自成名追逐四百里，获马匹7000余，明兵数万人投降。

农民军在朱仙镇之战中，大破明朝两督四总兵。明军中最强的左良玉所部，在这次战斗中遭到惨败。五月二十五日，李自成又率军继续围攻开封。

明军在朱仙镇打了败仗，朱由检不得不追究责任，诏逮丁启睿下狱。一面释放原户部尚书侯恂出狱，利用他与左良玉的密切关系，拜为督师，以替代丁启睿。可见朱由检只把希望寄托在左良玉身上。此外，杨文岳被革职，杨德政论死弃市。

侯恂赶到黄河北岸，几乎无兵可用。当时军纪已到了无法控制的地步。朱由检命侯恂与孙传庭（继汪乔年之后为秦督）合力援救开封，又提升地方官苏京、王燮、王汉三人为御史，督勒诸将过河。

七月，李自成部围汴益急，城中缺乏粮食。徘徊于黄河北岸的侯恂，日夜盼望秦兵出关。

农民军包围越来越紧，明军用推官黄澍的计谋，准备扒开黄河大堤淹灌农民军。这是明朝在中原的垂死挣扎。

九月，秋雨连绵，河水骤涨，高名衡、陈永福等接受了黄澍的建议，决开城西北的朱家寨河口，但洪流反而直冲北门，涌入东西门。原来以为洪水会顺着城墙东西分流，淹灌农民军的阵地，詎知城墙土质不坚，被河水冲开，满城顿成泽国。明军由于有决河的打算，预先置备大小船只和竹筏数百多只，周王朱恭枏及其一伙，都争先乘船逃走，大小官员多半逃去，淹死的是毫无准备的平民。

农民军看到秋雨连日，黄河水涨，事先已有了准备，大小船只、竹筏等，应有尽有。但由于人马众多，漂没人数无算。历来官方史籍诬说农民军决河灌城，人民死者数十万。《汴围湿襟录》的作者一面也跟着说农民军决河，但最后又解释说：“黄河之决，虽起于寇祸，实值河水骤涨，是天也，非寇也。”

河决之后，巨涛穿越开封城垣，河水东下，沿涡水东去。李自成军鼓行而西，连破汜水、巩县、孟津，又南下破长葛、西平、光州（今河南潢川）。

于是，朱由检罢了侯恂，以吕大器为督师。他又把希望寄托在陕西三边总督孙传庭身上，促其早日出潼关，抵御农民军。

李自成领导的农民军，在崇祯十五年的“一岁间，略定河南、南阳、汝宁四十余州县，兵不留行，海内震焉！”

（《石匱书后集》卷 63）农民军百万之众，号令严明，倡义安民，秋毫无犯。李自成军既掩有中原，于是籍没豪门富绅，发动群众，恢复生产，垦田地，通商贾，人心大悦。“迎闯王，不纳粮”的欢呼声，震动了中原大地。

李自成大军在中原地区取得大胜利后，下一步就是攻占郢、襄地区，消灭明军在湖广的势力。

明将左良玉于朱仙镇大败后，收集残军南窜，占据了襄、樊。不久，他的部队又扩充到 20 多万。

由于郢、襄地区的重要性，李自成、张献忠都曾着意经营这个地区。杨嗣昌督师时，也是以襄阳为老巢。左良玉占据襄阳，势居上游，不但威胁着长江沿岸，也威胁着汉中和豫南，成为李自成经营河洛的一大障碍。李自成于三围开封后，便准备转旗而下，攻取襄阳和荆州等地，统一湖广。李自成军准备首先歼灭明朝最后留在豫、秦之间的孙传庭、杨文岳两部，减少后方的顾虑，然后大军南下。

孙传庭是以侥幸俘获农民领袖高迎祥起家的，实则他不是什么久经战阵的战略家。他既不及卢象升勇于牺牲自己，敢于亲临前线；又赶不上杨嗣昌的见多识广，能胜能败。他徒以虚名获得朱由检的信任。当开封城处于紧急关头，朱由检任命他为兵部右侍郎，率领禁军数万援救开封。朱仙镇之战，他迟疑观望，不愿迅速赶到前线，才免于败亡。可是事后又怕受到朱由检的惩罚，当李自成部移驻南阳时，妄图乘虚袭击李自成。他亲率前军牛成虎、左军左勳、右军郑嘉栋、中军高杰等，于崇祯十五年（1642）十月直抵南阳，向李自成军发动猛攻。李自成部佯败，弃甲仗物资于道路，敌军争取货

物，阵容大乱。自成挥军反击，明军左勳、萧慎鼎部不战溃逃，副将孙秀枝、参将黑尚仁被俘斩于阵前，孙传庭为之失色。李自成部又追杀了敌军将校张映奎、李栖凤、任光裕、戴友仁等 70 余人。孙传庭的官兵伤亡俘降甚重。

孙传庭部队虽然尚有余力作战，但为了保全实力，他没命地奔逃。李自成亲率精骑追击，一日驰逐 400 余里。孙传庭官兵死亡 4 万多名，军资完全丢尽。逃到柿园，追军稍远，他的残兵败将才敢争摘青柿充饥。农民军又在柿园之战中获胜，乘胜再破南阳。

经过这次大败，孙传庭的虚名一扫而光。他不甘心于惨败，逃进潼关后，利用技术工人杨国法，替他制造火龙车、炮矢；利用农民军叛逆白广恩、高杰替他募编火车营，准备东山再起。

李自成部于大胜孙传庭后，于崇祯十五年（1642）闰十一月进兵攻汝宁。

保定总督杨文岳驻兵汝宁，原拟援救孙传庭，而孙传庭已败溃入潼关。文岳失去犄角之势，孤军困守。监军孙贞会率一部川军相助。相持一昼夜，川军先溃，死伤殆尽。文岳和孔贞会发誓守城。作困兽斗。他们亲自登城指挥作战，又强迫居民分段守城，替他们效死。李自成部四面环攻，肩门板阻挡矢石，竖起云梯，冒着炮火登城。城头矢石炮火齐下，农民军遭到损失。为了减少伤亡，李自成多次向文岳发出劝降文告，文岳城守更坚。农民军百道并进，终于攻下汝宁。杨文岳和监军孔贞会、副将贾悌、参将冯名圣等被俘，知县文师颐被俘杀，知府傅汝为投水而死。

李自成亲自审问杨文岳，并宣布他的罪状：平时纵兵殃民，战时强迫人民作战，不接受劝降通告，惨杀农民军战士等等。把杨文岳绑赴城南三里铺，用大炮击毙，大快人心。

李自成于攻克汝宁消灭杨文岳部队后，沿途又攻下确山、信阳、沁阳，直赴襄阳。

左良玉驻军襄、樊已达数月，农民军的败类惠登相、马进忠、常国安等降附，部队得到扩展。“良玉部队有二十万之众，食于官者十之一，他皆掳掠自给，襄人恨之入骨。”（《怀陵流寇始终录》卷15）当李自成大军指向襄阳时，左良玉因旧日部队伤亡殆尽，新附兵将不堪一战，于是出屯江岸，拟乘船逃走。襄阳人民对左军积怨很深，漏夜把左良玉的大小船只尽付一炬，火光烛天。左良玉部下张惶失措，急忙在沿江劫掠商船渔舟，才得逃往樊城。

襄阳广大人民，具牛酒爆竹，成群结队，欢迎李自成及其部队进城。

李自成攻取襄阳后，一面安定社会秩序，一面派出大军紧追左良玉。左良玉惊魂未定，部队散乱不堪。

襄阳知府王永祚，先期借口掩护襄王、唐王两世子，私自逃去，襄阳令郭裕、宣城令陈美等，都被人民捕获，送给李自成部队。李自成依照人民的心愿，将他们一一处死，以除民害。

左良玉自樊城走承天（今湖北钟祥），纵兵大掠，不但四邻一空，连逃出城外的湖广巡抚王扬基的家财和子女，都被抢掠以去。崇祯十六年（1643）正月，李自成部占取了荆州府所属各县如公安、石首、松滋、枝江、监利，皆一攻而下，

同时移攻显陵（明世宗父亲的坟墓）。守陵将领徐懋德部，不战溃散。护陵按察使李振声和李自成同族，自动归附。明钦天监博士杨永裕同时来归。李自成对二人优礼相待。李振声是故人，杨永裕精通天文。从此，杨永裕加入了李自成的智囊团，李振声成为农民政权中的重要人物。农民军乘胜进破澧州和常德。

另一路罗汝才部收复了德安府和云梦、孝感、黄陂等县，战事十分顺利。

李自成回到襄阳，感到湖广地区大部分已经控制在农民军的势力范围，于是同牛金星、宋献策、杨永裕、戴君恩（戴早已来归）及刘宗敏、田见秀、党守素、高一功等首领共商安定地方、招抚明朝溃散部队的方案。要求农民军各部分赴各地，办理招抚等事。

当时，逃避在武昌的左良玉，因家属一次遭劫，再次被俘，老境萧条，体弱多病。他的部队虽一度号称20万，但精锐尽丧于朱仙镇。到了武昌，又面临长江北岸张献忠流动部队的袭击，走投无路。

此后，左良玉的部队再没有面对面地同李自成军作战。明朝的军事主力几乎丧尽。

湖广全境，地方上的散兵游勇已逐渐减少，社会秩序逐渐稳定下来，农民军受到了群众的热烈拥护。为了进一步巩固胜利的大好形势，农民军建立自己政权的条件已经具备。

大顺政权的建立和明王朝的灭亡

崇祯十六年三月，义军在襄阳建立政权，改襄阳为襄京，

李自成称“新顺王”。中央设置上相国、左辅、右弼为内阁，下辖吏、户、兵、礼、刑、工六政府。六政府设置侍郎、郎中、从事等官。地方建制分省、府、州、县四级。省一级当时尚未设官，省以下，各要地重镇设防御使，府设府尹，州设州牧，县设县令。在军事制度方面，设权将军和制将军等职。

崇祯十六年（1643年）五月，李自成召开军事会议，讨论下一步的战略进攻方向。会上，左辅牛金星建议先取河北，直趋京师；而礼政府侍郎杨永裕却主张顺流东下，先取金陵（即南京），断京师粮道，再出师北伐。军政府从事顾君恩提出第三种意见，他说：“金陵势居下游，难济大事，其策失之缓；而直捣京师，万一不胜，无后退之路，此策又未免失之急。依我所见，关中乃大王桑梓之邦，而且百二山河，已得天下三分之二，应该首先攻取它，建立基业。然后旁掠三边，借其兵力，攻取山西，再趋京师。这样，进战退守，万全无失。”李自成听他说得有理，频频点头，便采纳顾君恩的意见。起义军于这年十月攻破潼关，杀死孙传庭。十一月破西安，分兵取甘肃、宁夏等地。

崇祯十七年（1644年）正月，李自成在西安正式宣布建国，国号“大顺”，年号“永昌”，改西安为西京，并且调整和加强了中央政权机构，以天佑殿为最高行政机关，设大学士，添设六政府尚书。同时，大顺政权也恢复封建的五等爵号，大封功臣，初具开国规模。

二月，李自成乘胜前进，指挥大军东渡黄河，出兵山西，攻克太原。此后，义军兵分两路向北京挺进，一路由故关

(今河北井陉西南)、真定(今河北正定)、保定北上;李自成率主力经大同、宣府而下。三月中旬,大顺军主力部队拿下北京门户居庸关,十七日抵达北京城下,开始了攻击战。崇祯皇帝在宫中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慌忙召集群臣问计。众大臣相对哭泣,无言以对。十八日,义军更加猛烈攻城,太监曹化淳开彰义门迎降,外城遂破。十九日凌晨,皇城也被攻破。崇祯帝于宫中鸣钟召集百官,竟无一人前来应召,大营兵将也皆逃散,连个人影都不见。崇祯帝孑然一身,成了名符其实的孤家寡人。他见大势已去,走投无路,迫不得已,爬上万寿山(今景山,又称煤山),吊死在寿皇亭旁的一棵槐树上,衣襟上写着“朕死无面目见祖宗于地下,自去冠冕,以发覆面”等字为“遗诏”。

三月十九日上午,李自成头戴白色毡笠,身穿蓝布箭衣,骑着乌龙驹,在夹道群众的欢呼声中,由德胜门进入北京城。统治中国 276 年的朱明王朝,至此宣告灭亡。

清军入关和李自成起义军的最后失败

1644 年皇太极的 8 岁小儿福临承继皇位,弟摄政王多尔衮辅政,转年改元顺治元年。

顺治元年二月,清廷致书李自成说,愿与将军联兵灭明,共分天下。当时,李自成正经由山西向北京进军。李自成视清为鞑虏,接到此信后,理所当然地予以搁置了。

当李自成入京,闯王旗已在紫禁城上空飘扬的时候,清摄政王多尔衮兵出沈阳,正向山海关进发。

大顺政权虽然攻下了北京,但是,并没有在北京建都的

长远打算。在襄阳讨论进兵方略时，顾君恩就说得明白：在关中“建立基业”。为什么选择在关中呢？因为它是“大王桑梓之邦”。其实，陕西不仅是李自成的故乡，也是大顺政权的许多主要将领和一部分士兵的故乡。正因为这样，大顺军攻下北京之后，并没有积极地从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采取措施加以巩固，而却忙于搜抄明朝库藏的金银和拷官追银，把搜抄和拷掠所得的金银熔铸成饼，用骡马运回西安。

大顺军宣布“免粮”，不征田赋，以没收官僚地主的财产和追赃助饷作为军队给养和政权其他支出的重要来源。这个政策对大顺军的发展起过重大作用。但是，随着形势的发展，这个政策也有必要作相应的调整。建立了政权之后，如果仍把财政来源放在剥夺官府和地主的财富上，就会因为财源不稳定，使政权中心无法固定于一个地方，不能克服以前的流寇主义；同时，也不利于争取敌对力量的归顺，发展整个斗争形势。大顺军进京后，如果能把追赃的对象缩小在明朝宗室、勋戚、内官以及个别声名狼藉的大官僚身上，这样既不影响短时期内财政的来源，又不至于在政治上树敌太多。但是，大顺军进京之后，却仍然大规模地拷掠降官，追索赃银，致使一些正在观望的明朝将官站到大顺政权的对立面去，而且严重影响军队的斗志，一些将士没有把追索的赃银全数上缴，私自留下部分以饱私囊，以致“腰缠既富，人多乡井之思，绝无赴敌之气。”因而，大顺政权进京后所进行的大规模的拷官追赃，应该说是一个严重的失策。

李自成个人在进入北京之后，仍然保持着农民领袖的本色。他衣着朴素，饮食简单，和下面的将士仍然保持着密切

的联系。进城初期，对士兵的纪律约束很严，士兵若有淫掠行为的，立行凌迟处斩。因而，城中秩序井然。百姓安居乐业。

但是，形势的迅猛发展和起义军取得的巨大胜利冲昏了大顺将士的头脑。起义军在进军北京的路上，除了在宁武有一场较激烈的战斗外，其他如宣府、居庸关的明将都是望风迎款，兵不血刃地抵达京郊。这样一帆风顺地取得胜利，使他们感到对付明朝如摧枯拉朽，并没有什么大的困难，因而在大顺将士中普遍滋长了轻敌麻痹思想。当时，明朝的中央政权虽然被推翻，在江南却还有 50 万军队；山海关外的满州贵族，更是虎视眈眈地盯着中原这块大肥肉；就是那些向大顺政权投降的明朝将官，也都是出于形势所迫，为了保护切身的利益，一旦形势发生变化，这些人随时都有叛变的危险，后来吴三桂和河南各地降官的叛变，就证明了这一点。对于这一切，大顺政权上下并没有加以足够的重视，他们将几十万大军屯驻在京城里，把近在肘腋的关外大敌置于脑后，对那些公开的、潜在的敌人，没有做出有效的、防御性的军事布署。在繁华的都市里，一些将官的生活开始腐化了，像刘宗敏这样的大将，不想带兵去攻打残存的敌人，而却热衷于在京城中考官追赃。刘宗敏、李过、田见秀等将领都住进明朝大官僚的豪华府第。有的人甚至过起笙歌燕舞的享乐生活。天佑殿大学士牛金星在这方面表现得最突出。进京后，牛金星热心的是讨论登极礼仪，教习登极仪式，不断地劝李自成即位。他身穿玉带蓝袍圆领，手里摇着用洒金写上“内阁”字样的折扇，坐着八抬大轿，往来拜客，遍请同乡，俨然是一

派太平宰相的风度。下层的士兵，抵不住城市腐朽生活的侵蚀，军纪开始败坏。有不少人认为天下太平，斗志消沉，战斗力远不如以前。

李自成对山海关方面的吴三桂缺乏足够的警惕性。吴三桂是明朝驻守宁远的总兵，所部有兵4万，其中有5000是精兵。这支军队是用于防御满洲贵族的。三月初，当大顺军以破竹之势向北京进军，明王朝垂于灭亡之际，崇祯皇帝再也顾不得“弃地”之嫌，下诏封吴三桂为平西伯，令他撤兵入关，进京勤王。吴三桂率领所部进至永平府（今卢龙一带）地区时，北京已经被大顺军攻陷，崇祯皇帝自杀。吴三桂的财产、爱妾陈圆圆、父亲吴襄都在北京家中，因而，他不敢贸然行动，便和山海关总兵高第汇合，屯兵关下，密切注视形势的变化。当李自成派遣明朝降将唐通带着金银、锦帛到山海关对他们二人进行招降时，吴三桂和高第都接受招降，移交山海关镇城的防务，由唐通所部8000人接管。吴三桂还奉李自成之命，率所部进京朝见新主。他走到半路，碰到一个从北京家中逃出来的家人，向他报告说：“家中老太爷（吴襄）被大顺权将军刘宗敏抓去拷打追银，陈娘娘（陈圆圆）也被刘宗敏抓走了。”陈圆圆原是吴三桂最宠爱不过的小妾，她本是苏州名妓，吴三桂见她色艺无双，把她从一个外戚家里要了过来。现在他一听说陈圆圆也被刘宗敏抓走，顿时怒火冲天，咬牙切齿地骂道：“不灭李贼，不杀权将军，此仇不可忘，此恨亦不可释！”于是，立即率兵奔回山海关，打败唐通，占领关城。这就是史家常说的“冲冠一怒为红颜”之事。吴三桂为号召地主阶级和标榜自己是明朝忠臣，就打出为崇祯

帝报仇的旗号，令三军戴孝发哀，传檄远近。同时，他自知兵力单薄，不是大顺军的手，就在“报君父之仇”的幌子下，和满洲贵族勾结，请求清朝出兵。

吴三桂反叛降清，从根本上说，固然是他的地主阶级立场决定的，但刘宗敏处置不当却是激成他叛变的直接原因。吴三桂投降大顺政权，本是为了保护家小和财产，并企图利用手中掌握的军队，在大顺朝定鼎之际跻身于新贵之列。然而，大顺政权却直接侵犯了他的切身利益，促使他另寻保护，倒向满洲贵族一边。大顺政权在对待吴三桂的问题上，一面对其招降，答应封他父子为侯，一面却拷其父亲，掠其爱妾，这表明大顺领导人之间在执行政策上有脱节现象。

吴三桂反叛的消息传到北京后，李自成批评了刘宗敏的举措失当，对吴襄进行抚慰。随后，山海关方面告急的情报也不断传来。

李自成决意亲自出征。他带了6万军队，于四月十三日，匆匆从北京出发，赶向山海关。吴襄和崇祯帝的太子朱慈烺也带在军中，目的是想让他们露面做一些挽回工作。但是，这一次招降并没有达到目的。四月二十一日晨，李自成再次逼吴三桂投降遭拒绝后，一面派部将唐通率一部兵力，自山海关北20里的九门口迂回出关，从吴三桂的侧背实施夹击；一面指挥大顺军由西、北、东三面攻城。负责攻打西罗城的大顺军首先与在石河西布阵的吴三桂部数万辽东兵和乡勇展开激战。战至中午，吴军西北阵脚发生动摇，大顺军数千骑兵乘势冲破对方防线，直逼西罗城下，并准备攻城，吴三桂见形势不妙，急忙派代表假意投降。当大顺军攻城将领准备入

城受降时，突遭城上守军的猛烈炮击，大顺军毫无戒备，伤亡甚众。吴三桂乘势派出骑兵从侧面进行突袭，这一路大顺军无力抵挡，被迫败退。

与此同时，大顺军以重兵猛攻北翼城。城上守军拼死堵御，战况极为激烈。战至次日清晨，城上守军死伤近半，力渐不支，不少大顺军战士乘势攀城而上，城上一部分守军被迫投降。该城守将全力督战，恰值吴三桂援兵及时赶到，才打退大顺军，保住关城。

二十一日晚，驰援的清军前锋与大顺军唐通部在九门口外一片石相遇。清军以铁骑击败唐通部，并将其逐回关内，使李自成从关内外夹击山海关的企图受挫。随后，清军至关城东2里的欢喜岭的威武台附近扎营。次日清晨，吴三桂见战势危急，率数百亲兵冒险出城，至威武台清营拜见多尔袞，剃发称臣，归降清军，并开门请多尔袞率清军从南水门、北水门、关中门进入关内。这时，李自成因攻城未遂，已改令全军在石河以西，从北山至海边，摆开一字长蛇阵，等待决战。多尔袞见状，乃命8万清军于海滨李自成阵尾薄弱处列阵，吴三桂军以白布系肩为标志，列于清军右翼之末。吴三桂自恃有清军坐阵，并急于向多尔袞表示忠心，挥军首先发起攻击，而清军则按兵不动。李自成不明清军意图，以主力应战吴军。经两军步骑兵反复冲杀，吴军终于力不能支，陷入大顺军的包围之中。吴三桂指挥部下左突右冲，包围圈几次被冲开又再度合拢。战至中午，李自成为尽早歼灭吴军，将机动兵力全部投入战斗。正当吴军阵脚已乱，大顺军虽胜利在望，但也人困马乏之时，一直在观旁战的多尔袞忽令阿济格、多铎

率2万骑兵，从右翼驰入战阵，直冲大顺军中坚。大顺军正全力围歼吴军，猝遇清军自侧背突击，不及防备，阵脚渐乱。多尔衮见势指挥清军全面出击，吴军也乘机反扑。在内外夹击之下，大顺军终于支撑不住，全军溃败。清军乘胜追杀40里，大顺军伤亡惨重，李自成仅率数千骑兵且战且退。当退至永平时，李自成杀吴襄以泄忿。二十六日回京后，又杀吴襄全家30余口。

为保存实力，大顺军于三十日分两路出京撤往山西。

军事上的失利，使整个形势急转直下。地方上的明朝降官和地主纷纷发动叛乱，河南各地的叛乱事件不断发生。大军撤到山西时，李岩、李牟兄弟俩自告奋勇，要求带兵回河南，平定叛乱，稳定局势。潜伏在大顺政权内部的野心家牛金星却向李自成进谗言说：“李岩雄武有大略，必非能久居人下者。河南乃天下形胜之地，又是李岩故乡，给他大兵是使蛟龙得云雨，一定控制不了。他不等军令，不推荐其他将领，自己要求带兵前往，是想乘机窃取权柄称雄。不如想办法除掉他，免留后患。”李自成不辨忠奸，令牛金星设计除掉他们兄弟俩。牛金星设下酒席，于帐后埋伏壮士，请李岩、李牟赴宴。于是，兄弟俩双双遇害。

刘宗敏听说李岩兄弟被害，咬牙切齿地痛骂说：“牛金星这家伙无一箭之功，竟敢擅杀两员大将，如果落在我手里，一定把他碎尸万段！”从此，大顺政权内部分裂，将相离心。刘宗敏带领自己的部众离开李自成，前往河南。

到后来形势更加不利时，那个口口声声诬陷李岩“蓄叛已久”的牛金星，自己却投降清王朝，当起大官来了。

李自成带领部队且战且退，入据西安，准备凭借黄河和潼关天险，据守关中，重整旗鼓。但是，穷凶极恶的清兵分两路猛追不舍，一路从山西进军榆林、延安，由陕北南下；一路从河南直取潼关。顺治二年（1645）正月，潼关失守，北路清军又占领延安。李自成为了摆脱腹背受敌的处境，不得不放弃西安，带领部队南撤，经襄阳，入武昌。这年四月下旬，当撤退到通山县的九宫山地区时，李自成率领二十几位将士远离营房，上山察看地形，遭到当地地主武装的突然袭击。李自成和二十几位将士全部壮烈牺牲，年仅39岁。

李自成从起义以来，不屈不挠，顽强奋斗，虽然后来不能根据形势的发展变化，对大顺政权的政策措施作出调整，也不能有效地防止大顺领导层的骄傲和腐化，致使功败于垂成，胜利果实落入清朝统治者之手。但他领导人民推翻明朝的反动统治，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道路，其功绩是伟大的。他不愧是中国历史上一位杰出的农民领袖。

二、张献忠领导的 农民军的斗争情况

“八大王”初受重挫

张献忠是陕西延安卫柳树涧（今陕西定边东）人，生于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与李自成同岁。家庭贫苦，父亲是个农民。张献忠早年曾在明朝军队里当兵，因犯法，被打了一百鞭子赶了出来。轰轰烈烈的农民革命运动爆发后，他在崇祯三年（1630年）于米脂县十八寨领导农民起义。张献忠

性格粗犷刚悍，而且身材魁梧，力气过人，又有一部漂亮的长髯，煞是雄伟威武，他的胸色微黄，所以军中都称他“黄虎”。

起义后，张献忠自号“八大王”。在明末农民起义的初期阶段，他就已经是 36 营义军中的一营首领。崇祯八年（1635 年），他参加了攻打明朝中都凤阳的战斗，后来又转战于湖北、安徽、河南、陕西等地，与明朝官兵周旋厮杀。

崇祯十年（1637 年），明朝任熊文灿为六省军务总理。熊在对农民起义的镇压中惯于剿抚并用，这回，他又使出了他的拿手好戏——以“抚”代“剿”。原来，明末农民起义经过 10 多年的艰苦斗争，严重冲击了明王朝的反动统治。明朝政府的兵力消耗巨大，而粮饷短缺更是个棘手的大问题。虽然明政府采取饮鸩止渴的办法——继续征兵加赋，妄想把农民起义镇压下去，但起义斗争的烈火却愈烧愈猛。在这令人头痛的局势面前，自诩知兵的熊文灿不得已而故伎重演，想袭用在福建巡抚任上招抚郑芝龙的把戏，主张把农民军以“抚”代“剿”。在熊文灿招抚政策的诱惑下，农民军里面一些经不起考验的软骨头如马士秀、杜应金、刘国能等纷纷投降，充当明王朝镇压农民起义的走狗。熊文灿更自以为得计，深信“寇必可抚”。于是，对张献忠亦大事拉拢，并且得到内阁首辅薛国观的支持。

崇祯十年冬至十一年，农民军在军事上屡受挫折。李自成部在川北梓潼遭到官军伏击，损失惨重；张献忠冒充军官的旗号奔袭南阳，被明总兵左良玉识破，计谋失败，张献忠在激战中负伤，退往湖北谷城；罗汝才、马守应、惠登相等

其他几支农民军也相继失利，并且散处于湖广、河南、江北一带，各自为战，互不配合。张献忠在谷城，处于官军包围之中，势力孤单，而且，经过 10 余年的战乱，社会经济破败不堪，义军的粮饷也很难筹集。处境如此恶劣，张献忠经过一番思考，决定利用明朝高叫“招抚”的机会，将计就计，伪装投降以保存实力，赢得休整的时间并解决给养问题后，伺机再起。于是，他派部将孙可望给熊文灿送去了长 1 尺多的碧玉两方、直径 1 寸的珍珠 2 枚，还有其他无数珍宝，熊文灿喜笑颜开，把“招抚”的事一力担当起来。这是崇祯十一年四月的事。同年十一月，罗汝才也学张献忠的样子，伪装接受“招抚”。

张献忠名义上受“抚”，实际上仍保持独立自主。他拒不接受熊文灿对农民军的改编，而把军队分屯于西郊，与老百姓混合居住在一起，控制了谷城全境。熊文灿要他把部队裁减为 2 万人，由明朝给饷，其余遣散。张献忠虚与委蛇，回答说：“部队都是壮士，裁了可惜，愿以全军从征，请给十万人饷。”熊文灿无可奈何，只好照办。而当熊文灿三次要调他的军队去镇压农民军时，他又把熊的命令当耳边风，根本不予理睬。张献忠还利用驻兵谷城的机会，积极筹集粮饷。他调出部分军队进行屯耕；又在汉水、筑水交汇处设立关卡，征收赋税；并派人四处征购粮食，源源不断地运入房山等地。此外，张献忠也不忘练兵。他自己钻研《孙吴兵法》，创造了“团营方阵、左右营诸法”，对士兵进行操练，并制造三眼枪、狼牙棒、埋伏连弩等兵器，在房县受“抚”的罗汝才，也同样不接受熊文灿关于解散部队的命令，而积极扩大队伍，积

草屯粮，与张献忠遥相呼应。

张、罗的伪降，统治阶级中也有人识破，并向熊文灿建议先下手为强，进行军事镇压。但熊文灿利令智昏，一心想在“抚”字上收奇效、立大功，没有对张、罗采取行动。

重振旗鼓与第三次入蜀

经过李自成的激励，以及东山再起的工作都准备就绪后，崇祯十二年（1639年）五月六日，张献忠在谷城重举义旗。为了制造统治阶级内部矛盾，揭露熊文灿等贪官污吏的贪赃受贿，张献忠特地在驻地白墙上书写下他们的种种罪恶行径，并宣告自己与反动统治阶级誓不两立，坚决血战到底。罗汝才暗中策应，约好同时起兵，其他受“抚”的农民军也群起响应。至此，熊文灿苦心经营、妄图以“招抚”平息农民反抗的梦想破灭了。农民军经过一年的休整和准备，兵强马壮，械精粮足，战斗力较过去大为增强。七月，张、罗在房县的罗猴山设伏，痛打明军主力左良玉部。左良玉被打得军符印信全丢，狼狈逃窜。明军被歼上万人，器械物资丢失无数。

他的部队更加强大，决心长驱入蜀，占领四川，作为长久的根据地，然后再率部东征。张献忠第一次入蜀是崇祯七年，第二次是崇祯十年，这是第三次，是在崇祯十二年（1639年）。但是为了转移敌人的目标，他声称全部入陕。

他于崇祯十二年的十月，亲领大军由湖北竹溪进入陕西东南部平利、兴安（今陕西安康）、紫阳一带，原拟越大巴山区转进四川东北部太平（今四川万源）等地，长驱西进。

陕西顿时告警。巡抚郑崇俭立即预作堵截准备，派遣正

副总兵张应元、汪之凤、贺人龙、李国奇等统帅大军守兴安，警戒入秦的通道。不料张献忠部又从义溪走马穴洞、石子岭以窥合江；再从鹿耳坡、斤竹坪以窥大宁（今四川巫溪）。蜀抚邵捷春派副将王之伦率兵 2000 名与献忠先头部队战于汤家坝，王之伦败北，都司何明被击毙。再战于二郎关，松潘参将汤名扬战死，两军全部溃散，川东处处告急。

这是张献忠第一路军队入蜀的战斗情况。

第二路军为罗汝才、惠登相两部。他们于同年十二月进军，次年（1640 年）正月击败前来追击的湖广巡抚方孔炤部，向四川东面进发，掩护第一路部队前进。这时两路军已连成一气，暂时流动于秦、楚交界地带，可北可东，导致明军两处都要作戒备。

在这种紧急情况下，明兵部尚书东阁大学士杨嗣昌不得不自告奋勇出任督师。

当张献忠军屯驻谷城时，就已经引起明王朝莫大的慌乱。熊文灿出任五省军务总理，他的招抚决策得到杨嗣昌的支持，并通过杨嗣昌得到朱由检的批准（玛瑙山击败张献忠后，搜获了朱由检批准招抚张献忠的敕书）。但是张献忠再起之后，这个皇帝便把责任推给熊文灿，因此牵连到杨嗣昌。为承担罪责，杨嗣昌慨然向朱由检请求出征。这是朱由检始料所不及的，既解决了督师人选问题，又解除了朱由检因熊文灿僭事而对杨嗣昌的迁怒。于是立即批准，并当面加以奖励。同年（崇祯十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又颁敕书奖励杨嗣昌。其文如下：

向者，边陲不靖，卿虽尽瘁，不免为法受罚。朕比因优叙，还卿前所夺官，卿引愆自贬，坚请再三，所执甚正，难相听许。朕闻春秋之义，以功复过、方当降徒（指张献忠）干纪，西征失律，以卿才识，勘定不难，可驰传往代，出郊之事，不复内御。特赐尚方剑，以便宜诛赏，卿其芟除蠹贼，早奏肤功！诗不云乎：“无德不报”。贼平振旅，朕且加赐焉。

这样的敕书，言简意赅，情文并茂，在朱由检的文告中是仅见的一次。尤其“以功复过”一语，他向来不肯明讲。在朱由检的心目中，大臣只有过字，没有功字。这次他妄想利用杨嗣昌为他延续政治生命，才被迫出此。

同日晚上，朱由检召集了薛国观等众阁臣，吏部尚书谢升、户部尚书李待问、兵部尚书傅宗龙等，在平台集议。杨嗣昌谦谨，不愿与阁臣齿，再召始入。

朱由检向李待问发问道：“楚军及豫、皖二抚告缺饷，卿部前已发乎？方专征，度何道而足？”

待问答：“督饷臣（张）伯鲸，军兴是其专责，微臣关索文书而已。今辅臣系皇上特遣，宜就臣部题留款项设处开支，多寡，伏候进止。”

朱由检转问傅宗龙：“张献忠舍豫、楚而寇秦，三路见兵几何？”

宗龙答：“臣至部阅实，其数近十万人。”

朱由检再问谢升：“嗣昌行，以何衔？”

谢升答：“臣以为宜用督师辅臣。”

朱由检令嗣昌上前，慰之曰：“朕以寇乱，烦卿远行，朕不忍卿去左右。”

杨嗣昌答：“微臣实不称职，致方内多徼，仰虑宵旰，咎皆在臣。蒙皇上赏其罪而用之，臣敢不尽弩骅之力，继之以死？”

朱由检问：“卿行军，以何者为先？”

杨嗣昌答：“兵难预度，容臣驰至襄阳，条方略上之。”

接着杨嗣昌提有关出征诸事，如军饷、监军人选、调粮饷、总督张伯鲸赴楚（张原驻池州）、封左良玉为平贼将军等等，都得到批准。最后说：“臣闻君命不宿于家，臣朝受命，夕当上道。从丁、厩马，衣装、铠仗，惟所司早给，……”等等。

朱由检大喜，劳之曰：“卿能如此，朕复何忧？”至此，诸臣叩头告退，漏下二鼓。（参见《绥寇纪略》卷7）

可以说，这是朱由检生平第一次的军事会议，也是他给大臣最高荣誉的一次大会。

次日，朱由检特赐杨嗣昌如下礼品：（一）精绣百大红绉丝表里4件；（二）斗牛衣1袭；（三）赏功银4万两，银牌1500面；（四）绉丝绋绢各500匹。又赐以督师辅臣银印，拨给剿饷银55万两。并通敕各省总督、巡抚，皆受杨嗣昌指挥调遣。

朱由检向来赏给大臣大将的银子只30两或50两，这次对杨嗣昌何以如此丰厚？第一，他相信杨嗣昌能给他平定农民军；第二，他已到了穷途末路时候，不得不施用重赏。

岂知朱由检心目中惟一能信赖的杨嗣昌，后来竟弄到一

败涂地，不可收拾。

崇祯十三年（1640年）闰正月，张献忠部正徘徊于兴山、西乡之间，窥测敌情，终于折回川境，越过大巴山区，进抵太平（今四川万源县）。他的先头部队转向南方，陆续向四川腹地进军，大营到达太平暂驻。左良玉从后方赶来。陕抚郑崇俭率领大军从侧面赶来。太平无险可踞，且东面和北面受敌，形势不利。张献忠先把大营移到九滚坪待敌。继知太平北面有一座玛瑙山，大营又转移到山区。这座山虽然不是大山，但四面崇冈密箐，有险可守；且山径纵横，便于进退。

张献忠把大营全部移到山上，准备以逸待劳，迎击两面敌军。他自信万事俱备，已居于不败之地。

当时，张献忠是在罗猴山大败左良玉之后，思想上既轻视左良玉，又认为左良玉的部队大多是新兵，战斗力并不强，易于击破。郑崇俭的秦军，数年来时常交锋，并非劲敌；而且远道赶来，已经犯了兵法上“百里争利”的告诫，也不难击溃。主要的还是张献忠坚信自己的部队可靠，足以胜敌。然而张献忠没有考虑到敌人不是来自两路，而是来自多方面；又没有考虑到自己的大军已经分散，有前进部队，也有尚未赶到的部队，专用大营一部分的精锐力量，能不能完全胜敌？总之，战前张献忠对情报有所疏忽，加以自信太强，骄傲自满。凡此，都是失败的因素。

明军方面：左良玉、郑崇俭等都怀着戒心。左良玉更充满复仇雪耻的心理，进军时总是经过试探，不敢冒进。郑崇俭虽然不熟悉作战，但他能够依靠部属，不妄作主张，一切听命于杨嗣昌。而且杨嗣昌的战略方针是先歼张献忠部，战

术是“四正、六隅、十面网”。这时张献忠部队已纷纷入川，杨嗣昌征调到前方的部队也较多。关于此次战斗情况，史籍多有记载，惟《绥寇纪略》较详，大致如下：

良玉驻军渔渡溪之两日，而秦督（秦抚）崇俭亦引兵来会。献忠闻两道兵至，乃移营九溪坪以待我军，见玛瑙山险峻，将据之以决胜。左兵、秦兵以（崇祯十三年二月）初四日追贼于九溪坪，不见贼。部勒行伍，指划形势，初七日始抵玛瑙山。而贼已踞山巅结垒，乘高鼓噪，其势甚盛。左将军下马披荆榛，相险易，周览者久之。既而谓所亲信曰：“吾知所以破贼矣！”分所进道为三，左兵当其二，秦兵当其一。令曰：“闻鼓声而上”。左兵或衔其中，或衔其右，而李、贺（李国奇、贺人龙）二将从左路夹击。贼置陈坚不可动，我师奋勇鏖战，贼溃坠涧者亡算。是役也，良玉功第一，贺人龙次之。

四川地方史籍《滟濒囊》记载说：

战前，贼奔太平县、大竹河，营于左庵、右庵，良玉驻军西乡渔渡坝，郑崇俭驻军通江渔鹿溪。献忠闻郑、左兵至，乃移营平溪。郑、左逼平溪，与贼隔涧而阵，遣王祥于大石关，督兵会战。贼走蒿坝，将出皮窝铺，总兵方国安提兵扼之，贼奔玛瑙山。良玉、崇俭觅向导以问要道，其人划地以示，良

玉曰：“贼已入吾彀中矣”。乃同崇俭部署：诸将中蜀将张令素有威名，与总兵罗尚文当其前，良玉为右翼，崇俭为左翼，副将贺人龙、李国奇、张应元、汪云凤踵其后，副将贾登联、莫宗文领往来游兵，整兵以待。

献忠进逼罗尚文，张令据险扼其前，左值崇俭军，右值良玉军，献忠方欲应敌，而贺、李、张、汪四将协官兵咸集，四面受敌，急攀藤蔓遁。林中、溪涧、山谷，尸骸枕藉、旗帜器械弃置如山。贼由别路逃窜者，又被贾、莫游兵捕斩殆尽。官兵益逼，献忠率劲贼殊死战得脱。

是役也，生擒四千人，斩首万余级，降者称是。其他弓矢甲胄僭拟之物，不可胜计。

这一记载，显然有极大的夸张。明军参加作战的有三镇部队，左良玉代表豫军，其他秦军、蜀军、楚军参加将领，除平贼将军、秦抚外，正副总兵有12名之多。

从战斗经过看，张献忠败北，而且家属尽失，损失是严重的。但决不是一蹶不振。他有那么多的部队，经过一次战斗，不可能损失殆尽，这有后来第二次、第三次战争来证明。

在太平的玛瑙山战斗中，张献忠的前营、中营和后营损失比较严重，他的亲营也受到巨大损失。但左、右二营因在他处，并没有遭受损失。张献忠收集余众，合左、右二营，凭险以待。明军川将张令跟踪不舍，张献忠于二月十七还师反击，在柯家坪包围张令部队凡13日。这就证明张献忠的实力

并没有完全丧失。三月初，明秦督郑崇俭率贺人龙等继续进攻，张献忠所领左、右二营在太平的韩溪寺战败，终于率精兵千余突走。

杨嗣昌没有经过大战役，以为这是明军的“大胜利”。他接到左良玉、郑崇俭的捷报，认为自己建立了不世之功，心花怒放，匆忙向朱由检发出报捷疏。这疏文在《滌灝囊》中保存下来，其文如下：

臣岩穴陋质，樗栎庸才，荷蒙圣眷，谬膺台鼎，倚之以盐梅，寄之以干城。似蚊之负山，蚁之扛鼎，早夜孜孜，惟悚食是惧。赖圣主威灵，皇天眷佑，杀伐用张，流寇奔北。

本年（崇祯十三年）四月，接陕抚郑崇俭、总兵左良玉塘报称：太平县玛瑙山于二月大破逆贼张献忠，赶杀三十余里，贼仅以身免。所获献忠妻妾敖氏、高氏及子惠儿等七人。生擒贼目飞山虎、过天龙、扒山虎、走山飞、过天蟒、钻天鹅、上得天、下得海、展翅飞、霍宗等；招降一根葱、老管队，十反王、关索、景四等。斩首扫地王、曹威、白马玉、邓天台等。伪造镂金虎符，文篆天赐灵验金鞭一支，镂金刀一口，篆天赐飞刀、虎符，篆西营八大王承天澄清川岳印，卜卦金钱三文。大令箭十二支，小令箭三十支，敕赐熊文灿准招安张献忠书一道。所获骡马万余匹，甲冑弓矢称是，等等。赖陛下威灵，将士用命，破贼之日，天朗气清，三军踊跃，逆贼

釜底游鱼，待日而擒矣。谨修捷表以闻。

不日，又有捷报疏称：

为生擒逆党、献俘事：四月十四日副将郑嘉栋、陈希榜搜太平溪林中，获贼六名，解押到。臣讯之：内一人自称难生刘若愚，系黄冈县生员，被献寇湖广时掳掠营中。其人昂首阔步，疏诞自若。口称：“计足缚献，舌能抚曹，有治平天下之略，欲献朝廷。”臣未敢深信，旋于随行中审出献贼书办尹日凤供：“伊实系献贼心腹潘独鳌，非刘若愚也。”囊中搜出《白土关阻雨》一律云：“秋风白雨声，战客听偏惊！漠漠山云合，漫漫涧水平。前筹频共划，借箸待专征，为问彼苍者：明朝可得晴？”又《过清禅寺》一绝云：“三过禅林未开禅，纷纷羽檄促征鞭，劳臣岁月皆王路，历尽霜华又改年。”合观二诗，是其向贼称臣，称先借箸，罪恶不在献贼下也。

目今献贼虽窜处山林，未遽拿获，然去其爪牙，擒其心腹，狐豚獾齿，海母无虾，走死何之？臣特题报附捷以闻。

朱由检连续收到杨嗣昌捷报疏，欢欣若狂。确信张献忠这一部农民军行将全歼，张献忠也无所逃死。他把嗣昌所有捷报出示群臣，认为献忠歼灭，其他可以次第就歼，天下从此可以“太平”了。因此，先晋升杨嗣昌为太子少保，后又

晋爵太子太保；左良玉晋升为平贼将军太子太保。其他有功将领，一律升迁。对杨嗣昌的赐赏，如金银动辄万两，金鞍厩马，绸缎动辄千匹，赏功银牌动辄千余枚，大破他的库藏。

当时明王朝上自朱由检，下至杨嗣昌、左良玉等人，满足两次胜利，并妄想生俘张献忠，了却四川战役。他们正在弹冠相庆时，张献忠和他的同伴们却猛然在血腥教训中觉醒过来。

这以后的行动，便证明张献忠等一面怀着卧薪尝胆的精神，一面采取迂回战术，削弱敌人的地方势力，争取有利时机，歼敌雪耻。

柯家坪战后，不但张献忠的实力依然存在，而且在短期内积蓄精锐力量。不久，突然出现于开县以东的巴雾山中，号角齐鸣，旌旗遍野，把寂寞的山区装点得活跃起来。恰在这时，罗汝才第二路军也安全赶到巴东，七月间和张献忠部在巫山、兴山界上会师。罗尚文得知消息，立即向杨嗣昌报告，惊得杨嗣昌目瞪口呆，半晌无语，不知所措。他顿足慨叹说：“屡战屡捷，斩流贼，十去其七八，而贼势转炽，为之奈何！”

当时，川抚邵捷春统兵二万驻重庆，副将张令、女总兵秦良玉也驻在附近，杨嗣昌的安全虽得到保障，但面对农民军的威势，却焦虑不堪。不料农民军一面进逼夔府，一面渡巴雾河，在巴雾河附近的土地岭与明军开展激战。副总兵汪云凤迎战，中箭死，明军损失惨重。

张献忠部队灵活机动，时东时西，无可捉摸。八月间的土地岭之战，大败明军，农民军的士气大振。九月，军锋直指大昌。

杨嗣昌的监军万元吉，率领一部兵力驻巫山。他同邵捷春商议，采用游击邵仲光的献计，在上马渡、中马渡、下马渡等增设水寨；在观音岩、三黄岭、磨子岩等处临流筑壁，以守为攻。张献忠别部突击观音岩，明守将李成文弃寨奔逃，溃不成军，杨嗣昌立斩以徇。既而张献忠别部遇寨遇堡，莫不袭击。大都一攻即胜，势如破竹。明方军械、輜重、马匹，大半为张献忠部所获。邵捷春败得昏头晕脑，把责任推给邵仲光，指斥他不懂军事，不谙地理，妄参军务，建寨筑壁皆处于绝地，不利于守，以致失败，并把邵仲光斩于军前。他的官兵因此引起骚动，久久不能平静。这样一来，明军把重庆的局面闹得混乱不堪，人心惶惶。不得已只有集合各地部队，企图围剿张、罗两部。明军于是都向重庆一带集结。

张献忠、罗汝才两部迅速避开杨嗣昌的大兵团，由张献忠统一指挥，分头向东向北向西发展，避实击虚，各个击破。先消灭敌人的小部队，清除地方寨堡，意在逐渐削弱敌军的战斗力。

东方：农民军由开县西攻东乡（今四川宣汉），转向西南方，攻克达州。当时四川军张令部驻开县、云阳之间。此人多力善射，素有勇名，颇为邵捷春所赏识。他接到达州失守的塘报，立即协同罗尚文、王祥、郑嘉栋、张奏凯等部进攻达州。农民军放弃达州，流动作战。

张献忠等部消灭了张令所指挥的蜀军精兵，使邵捷春失去臂膀，也使其他蜀军落胆。当张令战败时，秦良玉奉令增援。张令败亡后，农民军移军围攻秦良玉，秦部稍战即溃，3万士兵逃散，伤亡、被俘略尽。他要求邵捷春准其招集本族

子弟，另成新军，邵捷春不许。秦良玉愤怒万分，只率少数亲兵离开战地。至此，邵捷春所依赖的两部劲旅完全消失，他本人又战败于大昌。杨嗣昌便把蜀地的屡次败北，归罪于邵捷春，并将其逮解京师论死，代之以丁启睿。

西方：自什邡、绵竹、安县、德阳、金堂陆续被农民军攻下，消灭了地方武装，没收仓库，分给贫民，博得群众拥护。复由水道攻克简州（今四川简阳）、资阳。张献忠本人于十二月初五日直下泸州，生俘殃民的知州苏琼，明正典刑。张献忠军矛头直指重庆，人心振奋。

杨嗣昌无可为计，提出赦罗汝才罪，并加招抚，但对张献忠则悬赏万金，公开缉捕。对此，罗汝才嗤之以鼻，张献忠则立即回击，在泸州四门上大张告示：有“斩阁部来者，赏银三钱”，表明农民军对杨嗣昌的极端藐视。杨嗣昌的头颅只值银三钱，泸州、重庆间一时传为笑柄。杨嗣昌行辕一夜之间，也出现了张献忠“赏银三钱”的告示。四处搜查，毫无踪迹。杨嗣昌瞠目四顾，寝食不安。

正在此时，张献忠转旗东进，由山径小道于崇祯十四年（1641年）正月初迳抵开县黄陵城。张献忠既扫除开县以西数百里的障碍，黄陵城形势又十分险要，丘陵起伏，竹木蔽空。农民军做好作战准备，以待明军。

这次杨嗣昌奉命出京，其主要目的是企图消灭张献忠所部农民军。事实证明，此计已穷。明朝的军事主力，所剩无几。

杨嗣昌得到塘报，立即移驻云阳（在开县东南），准备指挥围攻张献忠。詎知他的部队大半被献忠抛在后方，不但望

尘莫及，而且连后尘也不及望。

当时杨嗣昌的战斗力的锐减：其一，陕抚郑崇俭于柯家坪战后，认为四川围剿接近尾声，陕西战事正在吃紧，请准杨嗣昌，率领总兵郑嘉栋部回陕，仅留副总兵贺人龙、李国奇两部在川，陕军力量大减。其二，张令、秦良玉两军早被消灭，汪云凤一部亦已被歼，蜀军力量也非昔比。其三，成都周围十数县，突然发生铲除“五蠹”运动，顿时形成大规模的民变。这是由于广大贫苦人民在农民军的影响下团结起来，捣毁村社仓库和高门大厦以至寨堡，气势正猛，遍及全省。成都、重庆之间交通断绝，人心动荡，杨嗣昌的官兵早已无心作战。

恰在此时，发生了黄陵城大战。

杨嗣昌任命猛如虎、张应元指挥作战。这是明方考虑欠周而极不明智的措施。杨嗣昌感到他本人不便亲自在前方指挥作战，而指挥人员又必须亲自选定。左良玉地位较高，作战经验丰富，贺人龙勇猛善战。但良玉骄矜跋扈，不受约束；人龙粗犷，藐视军纪。他不得已而求其次，才把指挥权交给猛如虎和张应元。但是这两人的资望难以服众，尤其是左良玉、贺人龙等悍将，决不可能把猛如虎等放在眼里。

正月，明军猛如虎和其他大部队都赶到黄陵城附近。当时风雨不停，阴霾蔽空，山径崎岖，地形生疏。加以追奔数十日，人疲马惫，大多数将领要求休息一夜，来朝会战。

诿知一个从征的达州兵备道马乾的参将刘士杰、郭开突然大声说：“追贼四旬，乃能及之，失此不击，令其逸去，咎将谁负？”随即领军进攻。猛如虎二子猛先捷、猛中捷也大声

附和，立即加入战斗。对于这种无纪律的蠢动，猛如虎不但不予制止，反而也跟着下令全面进攻。

李国奇、罗尚文、方国安、张奏凯等只得勉强听命，贺人龙不战逃溃（后来孙传庭杀贺人龙，即以此为罪证），左良玉退出战场，静观胜负。

农民军漫山遍野而来，炮声震山谷，杀声遍旷野。明军陷在四面包围之中。张献忠登高瞭望，见到明军涣散，贺军溃败，左军观望，立即抓紧战机，选出精锐骑兵，从山头冲下，一部绕到敌后，一部直冲阵地。刘士杰、郭开、猛先捷、猛中捷相继被击毙，猛如虎陷入重围，幸赖他的中军马智挟之脱险，所部完全被歼，大印、旗帜、文书等全部抛弃。明军或放下武器，或奔走逃死，或死在战地，损失过半。战场上抛弃的骡马、器械、物资，不可胜计。

张献忠大胜后，收拾敌人遗弃的骡马、器械，分配给全军。部队稍事休息，便率领全军向东方进发，以精锐骑兵作前驱，步兵和老弱难民在后，由罗汝才部保护，风驰电掣，莫可究竟。

杨嗣昌收到败军的塘报，又接到张献忠全部东进的消息，感到先灭张献忠的四面围剿计划顿成泡影，而且郧、襄也将不保。他大为惊慌，神魂失据，顿足叹息。他后悔不听万监军的建议，大事已去，无可挽回！懊丧之余，他即刻下令离开云阳，迳回襄阳。

当杨嗣昌进驻重庆时，万元吉曾指出，明军全部集结蜀地，后方出现空虚，不符合围剿战术。万一农民军东窜，无可阻击，便成僵局。杨嗣昌当时因两次“大胜”，一心妄想生

俘张献忠，大肆报捷庆功。他对万元吉的建议，只是付之一笑。

张献忠久经战阵，他的先败后胜，决非偶然。他本着与明军多年斗争的经验和机敏，当机立断，回师攻取襄阳。襄阳的防守形势，他早已探悉，了如指掌。夺取襄阳，才是彻底粉碎明军主力，摧垮杨嗣昌的最后一着。

张献忠的精锐骑兵自开县至襄阳，仅仅 8 天。崇祯十四年（1641 年）二月初，令大将李定国率领 28 骑穿上明军服装，伪装解送官银的明军，持杨嗣昌的军符和文书，混入襄阳城。张献忠大队人马涌入，几乎没发一矢，顺利地占领了杨嗣昌的老巢襄阳。5000 多名卫戍军，放下武装，全部投降。农民军逮捕了襄阳留守、郧襄监军张克俭和各级文武官员，惟襄阳知府王承曾逃走。其他军资、仓库货物山积，均被农民军所缴获。

张献忠救出玛瑙山战败被俘的家属和幕僚徐以显、潘独鳌等人。农民军俘获襄王朱翊铭。献忠坐王宫堂上，置襄王于堂下，劝以卮酒曰：“吾欲斩嗣昌头，而嗣昌远在蜀。今当借王头，使嗣昌以陷藩伏法，王其努力尽此一杯酒。”然后绑于城头斩决，并杀贵阳王朱常法等。农民军拨白银 15 万两及大批米粮，赈济贫民，全城欢呼。

当张献忠东下时，杨嗣昌整军尾追。由于沿途栈道、驿站全被罗汝才的殿后部队焚毁；加之明军凌乱不堪，行动艰难，直至二月十八日才到夷陵（今湖北宜昌市）。至此，始闻襄阳失陷，襄王被杀，惊悸上疏请死。即日赶到荆州之沙市，又闻洛阳失陷，福王朱常洵被杀。他自知罪无可逃，乃于三

月初畏罪自杀于徐家园。监军万元吉封印剑上疏报告朱由检。崇祯皇帝感到兔死狐悲，立即敕书褒之曰：“督辅临戎二载，屡著捷功，尽瘁身殒，勤劳难泯”，并赐祭收葬。

杨嗣昌于崇祯十三年（1640）八月十九日入川。从九月起到次年正月，张献忠军在四川流动作战，行军迅速。根据《孤儿吁天录》所载杨嗣昌行军日历及王炜《喀史》所附当时四川塘报日记节略等原材料，张献忠的行军路线如下：

开县→达州→巴州→广元→昭化→剑州→梓潼→绵州→安县→汉州→什邡→绵竹→德阳→金堂→简州→资阳→内江→荣昌→永川→隆昌→泸州→富顺→荣县→仁寿→罗江→德阳→绵州→梓潼→昭化→巴州→通江→达州→大宁→大昌。这一条行军路线，东到大宁、大昌，南抵泸州，西至什邡、汉州，北达广元。张献忠就是采用这样大规模的流动战术，拖垮了明朝的主力部队。

杨嗣昌的彻底失败，标志着明军的军事主力已经完全崩溃，杨嗣昌“四正六隅十面网”的战略已经彻底被粉碎。事实说明，在军事上，明军已无法战胜农民军。

明朝政府为了追究军事失败的责任，逮捕了河南巡抚李先风、总兵王绍禹、陕西三边总督郑崇俭、郧阳巡抚袁继成。李先风畏罪自杀，郑崇俭和王绍禹弃市。明廷以汪乔年巡抚陕西，高名衡巡抚河南，王永祚巡抚郧阳。虽然调换了大批高级军事官员，终不能挽救军事上的最后失败。

大西政权的建立

张献忠“以走致敌”的战略不仅巧妙而成功地粉碎了明

朝对他的“围剿”，而且牵制了明军的大部主力，使得受严重挫折后的李自成能顺利地进入河南，恢复和发展力量，锻炼成明末农民军的两大主力之一。

攻克襄阳后，张献忠转战于河南、湖北、安徽一带。崇祯十六年（1643）五月，攻下武昌。张献忠在武昌称大西王，设六部五府，开科取士。义军逮捕恶贯满盈的楚王，把他装进笼里投入长江，为百姓平了大愤。张献忠下令打开楚王仓库，见仓库里积金百万，感叹地说：“金钱如此之多，竟连个武昌也守不住，朱胡子真是庸儿啊！”他下令发银赈济饥民。蕲州（今湖北蕲春县）、黄州（今湖北黄冈县）等二十几个州县闻风归附。八月，张献忠撤出武昌，进军湖南、江西，连克长沙、常德、吉安、袁州（今江西宜春县）等重镇，震动广东。

张献忠起义军的南下，大大鼓舞了南方人民的反封建斗争。江西、福建、广东、浙江等地的佃农、奴仆纷纷组织起来，反对封建地主阶级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他们冲进地主家较正斗斛，反对地主的大斗进、小斗出的剥削。并提出减低租率，废除“冬牲”、“节牲”等苛例的要求。吉安地区的佃农、佣工、奴仆等受压迫的人民，甚至聚集在一起，“裂裳为旗，销锄为刃”，提出铲除主仆之分，均平贫富、贵贱的斗争口号。起义的佃仆没收地主的财产，占据地主的房屋庭院，打开地主的粮仓。宴饮时，佃仆高踞席位，命令地主跪地酌酒。一切都被颠倒过来了，昔日受欺压的人们扬眉吐气，地主豪绅们惊呼：“这是千年来没有过的巨变啊！”

崇祯十七年（1644年）春，李自成的大顺军已经在向北

京挺进，崇祯政权的覆亡只在旦夕之间。张献忠利用明朝军事力量无力西顾的有利时机，挥师西向，攻入四川。六月攻下重庆，八月克复成都，到了秋季便占有两川。十一月，张献忠在成都称帝，建国号大西，年号大顺，改成都为西京。称帝后，张献忠加强政权建设，增置左、右丞相，从征多年的骨干孙可望、李定国、刘文秀、艾能奇等也都封为将军。

起义军在同汉族 地主武装和清军的斗争中失败

大西政权建立后，窜伏山野的明朝官员和地主、士绅纷纷组织反动武装，自称义军，对新生的政权进行疯狂反扑，如曾英在重庆，杨展在永宁、曹勋在大渡河所。这些地主武装结寨自保，与大西政权对抗，特别是与大西的地方政权进行激烈的搏斗。大西政权派到府州县的官员，有的到任才两三日即被杀害，甚至有的县三四个个月内连杀十几个县官，斗争极其残酷。为了打退这种疯狂反扑，巩固地方政权，张献忠断然进行无情镇压，派出孙可望等四位将军率领军队到各地镇压地主阶级的叛反活动。地主阶级文人对此进行诬蔑，说张献忠“屠蜀”，诬蔑他“嗜杀”，更为荒诞无稽的是竟说张献忠在四川“共杀男女六万万有奇”。其实，当时全国人口也远远不及此数，四川何来六万万的男女。大西军镇压的对象主要是明朝的宗室、反动官绅、地主，尤其是疯狂反扑的地主武装。在斗争中，张献忠没有很好地讲究策略，没有将必须镇压的首恶元凶和可以分化争取的力量认真区别，不同对待，往往失之于打击面太宽，惩罚手段过重，这倒是事实。如

对明朝宗室一概斩杀；对不投降的明朝军士，则斩其一手，或割其耳鼻，以示惩戒；对士绅、生员也不加区别，杀得太多。但是，绝不是像地主阶级文人诬蔑的那样：“屠尽全蜀”，“杀戮无遗”，“无一草、一木、一鸡、一犬存者，积尸至峨嵋齐，流血川江，数百里不绝。”大西政权对老百姓则是进行保护的，曾发布布告，严禁军队扰害地方，如果违禁，则枭首示众。

满洲贵族进入北京以后，曾企图以高官厚禄招抚张献忠。顺治二年（一六四五）十一月，清朝以皇帝的名义发布了一纸招抚诏书，在诏书中威逼利诱、软硬兼施，要张献忠“审识天时，率众来归，自当优加擢叙，世世子孙，永享富贵；所部将领、头目、兵丁人等，各照次等升赏。倘迟延观望，不早迎降，大军既至，悔之无及。”张献忠毫不妥协，对清朝的招抚断然加以拒绝。顺治三年（1646年），清朝派肃亲王豪格和汉奸吴三桂率军由陕南入川，攻打大西军。当时，全国人民正以各种斗争方式反抗满洲贵族的民族压迫，李自成的余部也已经和南明政权联合进行抗清斗争，在这新的形势下，张献忠毅然决定投入抗清斗争。他在这一年的七月撤出成都，率兵北上，迎击清兵。十一月开抵西充的凤凰山，由于叛徒的出卖，遭到清兵的突然袭击，张献忠不幸壮烈牺牲，时年40岁。余部由孙可望、李定国等人率领，南下云贵，继续坚持抗清斗争。

第七章

明朝文化

第一节 哲学和宗教

一、江门心学

明朝“以理学开国”，成化、弘治以前，以朱熹为代表的正统派理学是支配文人的主导思想。仁宣至成化间的理学名家都以程、朱为极致，谨守其矩矱，极尽推崇而不敢逾越。薛暄（洪武至天顺间人）认为：“朱子萃群贤之言议，而折衷以义理之权衡，至广重大，至精至密，发挥先圣贤之心，殆无余蕴，学者但当依朱子，精思熟读，循序渐进”，鼓吹：“自考亭（朱熹）以来，圣道已大明，大烦后人发挥，照他说的去做就成”。“每日所行之事，必体认某事为仁，某事为义，某事为礼，某事为智，庶几之则见道分明”。吴与弼（洪武至成化间人）说：“三纲五常，天下元气，一家亦然，一身亦然”。

胡居仁（宣德、成化间人）也“诚敬既立，本心自存。力行既久，全体皆仁。举而措之，家齐国治，圣人能事毕矣。”他们的著作袭取程朱的旧说，没有什么新内容，这样就不能不使理学本身丧失了进一步发展更新的可能，而日益腐朽和没落。

明中叶社会的变迁，使一部分学者文人感受到程朱理学的困境和压抑，起而寻求新的思想出路。于是，成化、弘治年间的广东陈献章，从程朱理学转向了陆九渊的理学，开创了明代“心学”的先声。

陈献章字公甫，号石斋，新会县白沙里人。白沙里濒临西江入海之江门，明代学者或称陈献章为白沙先生，其学为江门之学。他早年习举子业，屡试不第，27岁时放弃科举之路，跋涉至江西，求学于理学名家吴与弼。半年后归家，“闭户读书，尽穷天下古今典籍，旁及释老稗官小说”。又筑阳春台，静思其中，数年不出户外，觉得尽读宋儒之书并未有得，因为“吾心与此理未有凑泊吻合处也”，从而由读书穷理而转向求之本心，他提出“惟在静坐，久之然后见吾心之体”的修养方法，称为“心学法门”。

陈献章的心学，是从“静坐中养出端倪”来的，因此他十分强调自我的存在和价值，他说：“此理干涉至大，无内外，无终始，无一处不到，无一息不运，此则天地我立，万化我出，而宇宙在我矣。得此霸柄入手，更有何事，往来古今，四方上下，都一齐穿纽，一齐收拾”。他又说：“身居万物中，心在万物上”。陈献章这种“宇宙在我”，强调本心的知觉作用是决定万事万物的枢纽，具有明显的主观唯心主义的思想色

彩。但是我们应当看到他的这种自我思想，包含着某些要求摆脱传统束缚，要求个体解放的因素。他在与朋友论学时提出了“贵疑”的主张：“前辈谓学贵知疑，小疑则小进，大疑则大进。疑者，觉悟之机也，一番觉悟，一番长进”。面对着明初对正统理学“无敢改错”的因袭学风，他的这种“贵疑”，无疑是相当积极的。

陈献章建立“心学”以后，一度在当时沉寂的思想学术界引起轰动。成化二年（1466年）他北上重游太学，受到京师名士们的极高推崇，被誉为“真儒复出”。就学其门下者不乏其人。然而，他屡试不第，功名失意，故体现在“心学”上，则过于孤芳自赏，“孤行独诣”。特别是其晚年，思想风貌又有所变化，即他非静坐于室中，而是逍遥于自然，“自然为宗”，“或浩歌长林，或孤啸绝岛，或弄艇投竿于溪涯海曲”。这种逃离现实的作风，影响了江门之学的广泛流传，在其得意门生湛若水和张诩之后，“其传不远”。然而，陈献章的江门心学，开始了明代学术局面由初期的理学统治向中后期的心学风靡的转变。

二、王阳明与他的“唯心论”

明朝初年，封建统治阶级为了从思想上统治人民，大力提倡宋元以来被捧为正宗儒学的程朱理学，用来麻醉和钳制人们的思想。朱元璋在位时，设立太学，只准儒生学习“五经”及孔孟之书，讲学则专讲程朱理学。明成祖朱棣时代，又命令儒臣编辑《性理大全》颁布天下。此外，还敕撰《四书

大全》，规定科场以“四书”、“五经”为内容，以朱熹的传注为准则，否则便被视为“离经叛道”。成化以后，甚至连作文的程式也规定一律采用死板格式的“八股文”。所以，明代的学者说“国朝以理学开国”，指的就是这一历史事实。

但是，思想严密控制的结果，却造成思想的僵化、学术上的因循守旧和无所创新，理学也日趋衰落。明初虽然有一些所谓“理学名家”，如薛瑄、吴与弼、胡居仁等，他们在政治上得到统治阶级的赏识和尊重，薛瑄“以醇儒预机政”，吴与弼“以名儒被荐”，可是，他们名声虽大，也只不过是死守先儒教条，不敢越雷池半步。至于一般儒学之士，更不足称道，他们只知道死背章句，钻营利禄，严重地脱离实际，表现出十足的迂腐无能。所以随着明朝中后期社会矛盾的激化，不仅政治危机严重，同时也出现了思想危机，旧有的理学教条已不可能解决现实存在的社会危机，统治阶级内部的一些人，对理学产生了怀疑。他们为维护腐朽的封建统治，便另辟蹊径，寻找新的麻醉人民的理论工具。生活在这一历史时代的王阳明，他亲身经历官场的黑暗现实，痛切地感到国家政权腐败，统治阶级道德沦丧，“如病狂丧心之人”，时局严重到“如沉痾积萎”。作为统治阶级的一员，他要“挽世道，救人心”，“辅君淑民”，巩固封建统治，于是便在批评朱熹客观唯心论的基础上，结合其一生的政治实践经验，建立起一整套主观唯心主义的理论体系。

王阳明名守仁，字伯安，浙江余姚人，生于明宪宗成化八年（1472年），卒于嘉靖七年（1528年），终年57岁。他生前曾在会稽阳明洞隐居，自号“阳明子”，又曾创办阳明书

院，从事讲学，所以后人称他为阳明先生，把所倡导的主观唯心论学说称为“王学”或“心学”。

王阳明出身于官僚地主家庭，父亲王华，曾任南京吏部尚书。他自幼熟读儒家经书，28岁考中进士，进入官场。晚年曾任南京兵部尚书、江西巡抚等要职，因维护明朝统治有功，被封为新建伯。

王阳明的一生，在政治上竭诚尽忠，为明王朝效劳。正德十一年（1516年），他被任命为都察院左佥都御史，派往赣南及福建汀州、漳州等地镇压农民起义。他除了用武力对起义农民施行血腥的镇压，杀害了数以万计的起义农民外，还强制推行一系列的反动措施，严密监视群众的言行，如建立“十家牌法”，使居民十家联保，互相监督，凡事有可疑，即行报官，如有隐瞒，十家同罪；又举办所谓“团练”，挑选身壮力强的地主爪牙，组成地主武装力量，“日逐操演，听候征调”，充当地主阶级的鹰犬，防止和镇压人民的反抗。此外，还四处张贴“告谕”，向农民进行说教，要人们遵守封建礼教，做到所谓父慈子孝，兄爱弟敬，夫妇和睦，特别是要求农民谨守封建法制，“小心以奉官法，勤谨以办国课，”……凡此种种，其目的都在于确保地方上的封建秩序，使封建统治得以长治久安。

嘉靖七年（1528年），广西思恩、田州、八寨等地爆发了瑶族、僮族人民反抗明政府苛政的斗争，王阳明又一次被明王朝委以重任，出征广西，围剿少数民族的反抗斗争。他采用剿抚并用的两手策略，对少数民族实行残酷的镇压，断藤峡一役，据他报功时自称，被屠杀的“男妇老少，大约四千

有余”。

王阳明从镇压人民反抗的政治实践中，总结出一条经验，即所谓破山中“贼”易而破心中“贼”难。也就是说，用武力镇压人民的反抗斗争比较容易，而要消除人民反抗封建统治的思想却难于办到。为了宣扬封建的伦理道德，消除人们内心的反抗思想，维护封建统治，他又扮演了反动牧师的角色，提出一整套主观唯心论学说，到处授徒讲学，影响深远。

王阳明早在少年时代就把读儒家经书、学做圣贤，当成头等重要的大事。18岁那年，他曾向理学家娄谅求教，听娄谅讲宋儒“格物之学”。21岁时，他跟随父亲住在北京，这时还相信朱熹的学说，到处寻求朱熹的遗著阅读，甚至照着朱熹的说教去做“格物致知”的工夫。有一回，他和友人对着庭院中的竹子，苦思冥想，想要从“格”竹子来体认“天理”。经历了七天，毫无所得，反而疲惫不堪，病倒了。格竹子的失败，使他对朱熹的学说产生了怀疑，失望之余，转而听道士谈“养生”之道，也和佛教僧侣交往，向和尚请问禅机，因此，在思想上颇受佛教禅宗主观唯心主义的某些影响。

明武宗正德元年（1506年），王阳明因援救谏官戴铣等而触犯专权跋扈的宦官刘瑾，被贬谪到贵州龙场驿当驿丞。龙场地处贵州西北深山，生活相当艰苦。王阳明官场失意，意志消沉，日夜静坐，用以体验封建道德修养的作用，寻求内心的解脱。一天夜里，他突然大声呼喊，说是顿悟圣贤“格物致知”的道理，这些道理全都具备于自己心中，不必外求，此即所谓“龙场悟道”。三年后，当他38岁时，便被聘往贵阳书院讲学，提出了“知行合一”和“致良知”的唯心主义

哲学思想。后来，他的学生把他的讲学内容和书信问答汇编成《大学问》和《传习录》，成为王学门徒学习其主观唯心主义理论的教本。

王阳明的主观唯心论是战国时代思孟学派和宋代陆九渊主观唯心论的继承和发展。首先，在本体论方面，他发挥陆九渊的“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的命题，进而提出了“心外无物”、“心外无理”的理论。他认为“心者，天地万物之主也”，“心”就是天，“心之本体无所不包”。意思是，人心是宇宙的本体，是天地万物的主宰；心这个本体是无所不包的，整个宇宙万物都在人的心中，“心”之外别无他物。为了阐明这一观点，王阳明竭力夸大人的思维的能动作用，把客观事物的存在，统归之于人的主观知觉作用的结果。有一次，当他在郊外游览时，有个朋友指着开在山中的花树问他说：

“天下无心外之物，如此花树在深山中自开自落，和我心有何相关？”

王阳明回答说：“你未看此花时，此花与汝心同归于寂；你来看此花时，则此花颜色一时明白起来，便知此花不在你的心外。”

显然，他是把山间花树这一客观存在的事物，看成是依赖于人的感觉、意识才存在的，离开人的感觉，在他看来便不存在什么“山间花树”。在这里，王阳明颠倒了思维和存在的正确关系，把意识看做第一性，认为客观事物只能依赖于人的感觉、意识而存在。但是，事实正和王阳明的说法相反，由于山间存在着花树，并通过感官的反映，才可能在人们头

脑中产生关于花树的感觉印象；没有花树，便谈不上有任何关于花树的感觉。

由“心外无物”，王阳明又引出“心外无理”的观点。他说：“物理不在吾心之外，离开吾心而求物理，无物理矣。”也就是说，天地万物之理，不必于心外去索求。为了说明这一道理，他举例说，有孝亲之心，就有孝亲之理；有忠君之心，就有忠君之理。这仍然是违背科学常识的谬论，因为人心（古人以为心能够思维）只能看做是思维器官，不能说成是客观事物的“理”，要认识事物的道理，必须通过实践，接触客观事物才能获得。如他所说的“孝亲”、“忠君”等伦理道德观念，也是由宗法制度和君主制度所产生的，要说明这些观念的道理，则必须从分析封建社会君主制度和宗法关系入手。

王阳明的这种理论主张有其明显的政治目的，那就是把所谓“孝亲”、“忠君”等封建道德观念说成是人心固有的，要人们加以发扬、实践，并以此摒除不合封建道德观念的所谓“欲念”，做封建王朝的“忠君”、“孝子”，这样自然就不会去做“犯上作乱”，危害封建统治秩序的事。

与这种主观唯心论相联系，王阳明又提倡“致良知”的学说。所谓“良知”，是渊源于孟子的“良知”、“良能”学说。孟子作为先验论者，他认为人们的各种道德知识、判断是非善恶的能力是天赋的，即“不虑而知”、“不学而能”。王阳明发挥这一学说，他说：“是非之心，不待虑而知，不待学而能”，因此叫做“良知”。他还说：“知是心之本体，心自然会知。见父自然知孝，见兄自然知悌，见孺子入井，自然知恻隐，此便是良知，不假外求”。这意思是说，“良知”存在于

人“心”，它能明是非，别善恶，而且具有孝亲、忠君、辞让、信义等道德观念，而这一切都是与生俱来，“不待虑而知，不待学而能”的。很明显，他是把“人心”看成知识、才能和伦理道德的本源，所以说“不假外求”。这和他所说的“心外无理”、“物理不在吾心之外”的论点相一致。

王阳明认为“良知”虽然“人人之所同具者也，但不能不昏蔽于物欲，故须学以去其昏蔽。”也就是说，人们必须通过道德修养，扫除“物欲”的“昏蔽”，恢复“良知”固有的各种美德。因之他提出“致良知”，以恢复心体的本来面目。

如何做“致良知”的功夫呢？他说：“致知必在于格物。”根据王阳明的论述，所谓“格物”也就是“格心”，“格”就是“正”的意思，即改正心中的私心杂念，发扬善心，也就是摒弃“物欲”，使“良知”不受“昏蔽”。这里所说的“物欲”，实际上是指人们对物质利益的最起码要求，而所说的使“良知”不受“昏蔽”，就是要人们放弃物质生活的需求而忠实地信奉各种封建的道德，遵守封建统治秩序。这就是他所说的，“用良知格物之功胜私复理”的本意。

王阳明一方面声称人人同具“良知”，同时又强调人心有“圣”、“愚”之分。他说，“圣人之心”就像一面洁净的明镜，不被尘垢所玷污，没有一点“私欲”；“常人之心”则不然，“如斑垢驳杂之镜，须痛加刮磨一番。”所谓“常人”，指的是被统治阶级视为凡愚之辈的劳动人民。他要劳动人民“痛加刮磨”，就是要劳苦群众根绝“人欲”，消除反抗意志，心甘情愿忍受残酷的压迫和剥削。

此外，王阳明还针对朱熹的“知先行后”理论，提出了

“知行合一”论。王阳明所说的“知”和“行”，和普通人所理解的知、行概念不一样。他说，人见到美色，产生喜爱的感情，这既是知，也是行；人闻到臭味而感到厌恶，同样的既是知，也是行。可见他所说的“知行合一”不是指感觉和思维与实践的统一，而是把人的意念、感觉当做行，混淆了主观认识和客观行为之间的界限，否认了知和行的差别。

王阳明还说：“人必有欲食之心，然后知食。欲食之心即是意，即是行之始矣。食味之美恶，必待入口而后知。……必有欲行之心，然后知路。欲行之心即是意，即是行之始矣。路歧之险夷，必待身亲履历而后知……。”

他一方面把“欲食之心”、“欲行之心”这种主观的思想动机说成是“行”；另一方面，又把“入口而后知食之美恶”、“亲履历而后知路歧之险夷”说成是“知”。这同样是抹煞“知”和“行”的区别，更加表明其所谓“知行合一”论实际上乃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路线，因为它把“知”代替“行”，把动机当成效果。

王阳明宣扬的“知行合一”论，还是以“致良知”为准则。他说的“知”是知“天理”，“行”也是行“天理”。所以他公开阐明其宗旨是：“我今说个知行合一，正要人晓得一念发动处，便即是行了。发动处有不善，就将这不善的念克倒了，须要彻根彻底，不使那一念不善潜伏在胸中。”

他所说的“不善处”，实际上是指人的欲望，他要求把一切“不善”的私欲消灭在“一念发动处”，而且要彻底根绝，使人心不为“私欲障碍”，“良知”本体得以恢复，也就是理学家所宣扬的“存天理，灭人欲”。

王阳明为了批评朱熹的知行先后、知行脱节的错误论点，在论述“知行合一”时，提出了一些合乎常识的论据，如上文所引的“食味之美恶，必待入口而后知”、“路歧之险夷，必待身亲履历而后知”等。又如他说的“知而不行，只是未知”。强调了知则必行，如果不行，便说明还不是真正的知。这种看法是有积极意义的。其次，“知行合一”论很强调“行”的思想，提倡以“事上磨炼”、“笃实之功”纠正那种空谈生命，不重实践的流弊。这也反映了王阳明重视“实学”和“事功”的思想。

总之，王阳明是在批判居儒学正宗地位的朱熹哲学的基础上建立起他的主观唯心论学说的，在当时，客观上对打破思想界的僵化，反对旧权威、旧教条发生了积极的作用，因此，他的学说在明朝后期曾经风靡一时。然而，他的这套主观唯心主义理论是在明朝封建统治发生危机，客观唯心主义无能为力的情况下应运而生的，其宗旨是以另一种方法来麻醉人民，从思想上配合他在军事、政治方面对人民进行镇压，因而，其主流是反动的。

三、王学余绪与泰州学派

明中叶风靡一时的王学在嘉靖七年（1528年）王阳明去世后，产生了激烈的变化，分化为许多门派，其中以浙中王门、江右王门和南中王门影响最大。这些门派的学术观点也各有不同，有的因袭王学保守的一面，流于空疏，而王艮所开创的泰州学派则发展了王学的积极因素，把王阳明主张独

立思考的学说，大大推进了一步。

浙中王学的主要代表是钱德洪和王畿。钱德洪是个循规蹈矩的人，他虽然亦极力防止王学流于空疏，以恢宏师说为己任，但是他缺乏创新精神，只是在“先师”思想的基础上作些大同小异的修饰，故黄宗羲谓钱德洪于阳明之学“把缆放船，虽无大得，亦无大失”。这样的学术指导思想，不能不渐趋保守。

王畿字汝中，别号龙溪，浙江山阴人，是王阳明最有影响的弟子，《明儒学案》记其“林下四十余年，无日不讲学，自两都及吴、楚、闽、越、江、浙皆有讲舍，莫不以先生为宗盟”，为王学的传播作出了积极的贡献。但是他的学术思想受到佛教禅宗的影响很深，他认为王学的“良知”即是“无知”、“无不知”，“良知即是独知”，“独知便是本体，慎独便是工夫”。因此他主张“以良知致良知”，把“良知”说成是一种“天然之灵机，时时从天机运转，变化之为自见天则，不须防检，不须穷索”的东西。这种认识方法，更加把王学的“良知”神秘虚无化了。

江右王学的主要代表是邹守益和欧阳德，他们的学术风格亦偏于守成，黄宗羲称“姚江之学惟江右为得其传”，因而被视为王学正传。他们以护卫师说为己任，“凡以弘师旨之传，广与人为善之量，心独苦矣”。“能守其师传而不疑，能述其师说而不杂”。但是在理论上没有什么建树，抱残守缺，因此虽然他们在世时，授徒甚众，每次讲学，听者数以百千计，“负墙侧聆者肩摩，环桥跂睹者林立”，但这种缺乏创新的学说，不能不使王学逐渐走向衰退。

当浙中王学和江右王学兴盛一时并日趋保守空疏的同时，王阳明的弟子中也出现了一批不拘道学门户的进步思想家，他们在继承王学的同时，也敢于对王学进行不同程度的批判，其早期的代表，有黄绾、杨慎、罗钦舜、王廷相等人，而其中又以王艮所创始的泰州学派，尤以具有强烈的“异端”色彩而著称。

王艮，字汝止，号心斋，泰州人。他出身于灶户平民家庭，早经商，壮年时曾从学于王阳明门下。王阳明去世后，他回到家乡泰州讲学，自立门户，信徒甚众，从而形成泰州学派，人称之为心斋先生。

王艮作为一名平民出身的学者，力图把高深的儒学变为士农工商“人人共明共同之学”。他继承了王阳明关于致知格物高官平民人人皆可做到的人性平等思想，更进一步发展为“百姓日用之道”。王艮否认宋儒们所强调“道”的神圣性，他们讲的“道”，不是士大夫们所讲的“君子之道”，而是平民百姓日用常行之道，“愚夫愚妇，与知能行即是道”。他还认为，“百姓日用”是“道”的核心，也是“道”的标准，“圣人之道”也是以“百姓日用”为准则的，“圣人经世，只是家常事。”“圣人之道无异于百姓日用”。“百姓日用条理处，即是圣人之条理处”。凡是脱离百姓日用的玄谈，“皆谓之异端。”他还说：“即事是学，即事是道，人有困于贫而冻馁其身者，则亦失其本而非学也”。这就是说，人民因饥寒困苦则失去起码的生存权利，就是“失本”，就是违背“圣人之学”的。同时，他还肯定饥食享用、男女之性是“自然天则”，认为人欲就是天理，“天理者，天然自有之理也，才欲安排如何，便是

人欲”。可见他的“百姓日用之道”，是与“存天理，去人欲”的禁欲主义相对立的。

王艮学说的另一个与王学不同之处，是所谓的“淮南格物”。他的格物论，也是以“安身为本”为核心的。他认为“身与天下国家”都是“物”，只是这些“物”有本末的差别，身为本，天下国家为末。“物格，知本也。知本，知之至也，故曰‘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也。修身，立本也；立本，安身也”。只有“安身立本”，而后才能齐家治国平天下。王艮的“安身立本”论，蕴含着争取人的生存权利和维护人的尊严的双重意义。首先，他要求满足吃饭穿衣等最基本的生活需求，否则，冻馁其身就是失“本”。其次，他要求维护人的尊严，人身不受侵犯，自己也不应以利禄害身，求尊身、爱身、保身，避免辱身、害身和失身。既要享有个人的独立意志，不为别人所干涉，也不能利己害人，应当人己平等对待。他这种正己正物、爱人敬人、“人人君子比屋可封”的社会理想，多少带有点均平的幻想，是不可能实现的。然而他的这些主张，反映了他追求社会平等，否定封建特权和等级的革新思想，这是与嘉靖时期社会经济的发展相适应的。

王艮所开创的泰州学派，在嘉靖万历时期得到了广泛的传播，当时比较著名的泰州学派学者有王艮的族弟王栋（一庵）、子王襞（东崖）、弟子林春（子仁）、徐樾（波石）等，其后有赵贞吉（大洲）、颜钧（山农）、何心隐、罗汝芳以及李贽等人。这班学者虽各具有不同的特点，但都否认道学所捏造的人性的先天差别，主张百姓与圣贤并无根本区分，提

倡人的个性，肯定人们的物质欲望，驳斥道学的禁欲主义，并且大胆怀疑经传，强调独立思考的精神。毫无疑问，这种思想反映了当时社会经济激烈变动中的下层平民的要求，特别是反映了那些从事工商业活动的城市市民的要求。黄梨洲在《明儒学案》中说，泰州学派“其人多能以赤手搏龙蛇，传至颜山农、何心隐一派，遂复非名教之所能羁络矣。顾端文曰：‘心隐辈坐在利欲胶漆盒中，所以能鼓动得人，只缘他一种聪明，亦自有不可到处。’羲以为非其聪明，正其学术也”。这里所谓泰州学派以利欲鼓动得人，正说明他们的思想冲破了传统儒教的束缚，有着强烈的追求个性和发展自主经济的要求。

四、李贽的异端思想

在泰州后学离经叛道的浪潮中，福建的李贽则异军突起，以“横议”而天下宗之。李贽字卓吾，又号笃吾，泉州府晋江县人，出生于商人世家，26岁中举人，历官河南共城都谕、南京国子监博士、北京礼部司务、南京刑部员外郎、云南姚安知府。中年时期与泰州学派诸人频频交往，并以王艮的儿子王襞为师。随着嘉靖万历时期商品经济的繁荣和社会风尚的变迁，他的思想在泰州学派反传统的基础上，又大大地进了一步，成了当时最激进的叛逆思想家。

李贽敢于对正统的儒教提出挑战。他对六经、《论语》、《孟子》等儒家经典，抱着轻蔑的态度，说这些书“非其史官过为褒崇之词，则其臣子极为赞美之语，又不然则其迂阔门

徒懵懂弟子记忆师说，有头无尾，得前遗后”，大半非圣人之言，即使出自“圣人之口”，也不过是因时而发，“岂可遽以为万世之至论乎”！这些经典后来只是成了“道学之口实，假人之渊藪”，应当允许后人怀疑其谬误。他在否认儒家经典神圣性的同时，也反对神化孔子，宣称不能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而是要按照自己时代的标准来评价圣人所谓的“是非”，他说，如果是非都一定要与圣人相符，那么圣人既已有是非了，我们还要做些什么呢？

李贽顶着“非圣无法”的罪名，对当时社会上尊孔颂经的迷信思想所进行的揭露和批判，有力地冲击了对孔圣人的偶像崇拜，客观上起了对封建“圣教”亵渎的作用，也体现了他那敢于藐视权威的战斗风格。

李贽还进一步用犀利的文笔，痛快淋漓地解剖了假道学的虚伪无能，因循守旧的反动本质。他公然提出“人必有私”的观点。他毫不掩饰的宣称“自私”是人的天性，势利之心是“秉赋之自然”。他说：“财之与势，固英雄之所必资”。他这样露骨地承认私心，并把它说成是合理的，这是对道德观念的大胆挑战，在当时对批判统治阶级道德观念的虚伪性，是有其进步意义的。它和理学家所宣扬的“存天理，灭人欲”的理论针锋相对。显然，李贽的这种思想，包括他强调发展个性的主张，反映了时代的特点，是和当时日益增长着的资本主义因素紧相联系的，反映了工商业者追求金钱物质、自由发展工商业的经济要求。

当然，他这种把自私之心说成是人的本性的观念是错误的。因为私有观念是在人类社会出现私有制和阶级对立时才

产生的，随着私有制的消灭和剥削阶级思想的清除，自私的观念也将不复存在。

李贽的这些“异端”思想，对当时的思想文化界，起着了一定的推动作用。明末某些进步的思想家和文学家，都直接或间接的受过他的影响。如当时著名的文学“公安派”创始人袁宗道、袁宏道、袁中道兄弟的思想情趣，都直接受到李贽思想的影响，其中以袁宏道最为明显。袁宏道极为推崇李贽的“童心”说，他认为人生的思想情趣应当得其自然本真，“趣得之自然者深，得之学问者浅，当其为童子也，不知有趣，然无往而非趣也。面无端容，目无定睛，口喃喃而欲语，足跳跃而不足，人生之至乐，真无逾于此时者”。说穿了，就是顺应人的自然欲望，不必伪装道学，羞羞答答，遮遮掩掩，强为压抑。因此他认为，世界上人生有五大快乐，除了吃喝玩乐之外，还应该包括携妓冶游。明末又一位著名的文学家汤显祖，也十分推荐李贽的为人和学问，他曾多次公开表示极心服于李贽，他的以情反理的人生主张，也是提倡维护人的本性真理，“人生而有情，思欢怒愁，感于幽微，流于啸歌，或一往而尽，或积日而不能其休”。他们这些主张自然情感和个性的思潮，与李贽的所谓“一旦见景生情，触目兴叹”，可以“发狂大叫，流涕恸哭”，甚至挟妓携姬浅斟低唱，“强似与道学先生作伴”的论调，可以说是一脉相承的。他们受启发于李贽的学说，从另一个角度对传统的价值观和伦理提出了挑战，从而丰富了明代后期进步思想的内容和影响。

李贽的思想体现了明代嘉靖万历时期社会经济变化的时代特征，反映了城市居民的生活情趣，以及要求冲破传统束

缚的开创和变革精神，尽管他的讲学传道屡被禁止，其著作《焚书》、《藏书》等也屡次遭到统治者下令禁毁销版，但这种禁毁和迫害，在当时并没有有效地起到阻止人们探讨新思想的行动，李贽被迫害致死以后，其“书益传，名益重”，《续焚书》、《续藏书》等稿本又相继刊行。他的弟子汪本钶说：“海以内无不读先生之书者，无不欲尽先生之书而读之者”。到了明末，其学说仍然有很大的感染力，“士大夫多喜其书，往往收藏”。并且流传到海外，后来成为日本明治维新运动先驱者们的思想武器。

五、禅宗与“狂禅”

和心学的发展相对应，是佛教禅宗的大盛。

中国禅宗的世界观为“梵我合一”。在他们看来，我心即佛，佛即我心，世界万物，日月星辰，山河大地，无非是我心幻化，如果没有了我心，哪里还有什么世事沧桑，人伦道德。因此，他们认为一切外在的戒律，神圣的偶像，经典的教条，都是多余的，我的心不仅是衡量一切的标准，又是一切行动的天经地义的出发点。明代禅宗这种只承认自心的权威性，否定拘泥于教条的僵化方式，提倡“非人之是，是人之非”，“大疑大悟，小疑小悟，不疑不悟”的世界观体系，正好符合于明代中叶以来反传统思想家们的理论口味。于是，“心学”便与禅宗的学说结下了不解之缘。陈献章曾说：“为学当求诸心，必得所谓虚明静一者为之主，……此心学法门也”。他教人为学首先静坐，并且不讳言这是接近禅宗的修炼

方法。延至王阳明，他禅宗色彩就更浓厚了，曾一再说过：“夫禅之学与圣人之学，皆求尽其心也，亦相去毫厘耳”。他有一首《示诸生诗》说得更明白：“尔身各各自天真，不用求人更问人，但致良知成德业，漫从故纸费精神，乾坤是易原非画，心性何形得有尘，莫道先生学禅语，此言端的为君陈”。这是要把禅宗的那一套传道讲学了。所以当时人说王阳明是“一生所尊信者达摩、慧能，而于孔、曾、思、孟皆有所不满”。而刘宗周则干脆称之为“阳明禅”。

到了嘉靖、万历时期，禅宗的理论在这班叛逆思想家中就更有市场了，一时禅悦之风大盛。当时人描写京师的禅悦之风盛况时说：“其时京师学道人如林，……宰官则有黄慎轩、李卓吾、袁中郎、袁小修、王性海、段幻然、陶石簑、蔡五岳、陶不退、蔡承植诸君，声气相求，函盖相合”。当时的泰州学派诸门徒，大多受过禅宗的熏陶，如倡“日受千金不为滥，日奸百女不为淫”异说的杨起元，就曾认真结屋参禅：“居闲究心宗乘，慕曹溪大鉴之风，遂结屋韶石”。赵大洲更为自己学禅辩护：“仆之为禅，自弱冠以来，敢谁欺哉？试观仆之行事立事，于名教有悖谬者乎？则禅不足以害人明矣”。叛逆思想家的中坚人物李贽更是禅宗思想的狂热信徒与心学的大胆引申者，他曾干脆落发当了个和尚。袁宏道曾十分自豪地宣称自己的禅理知识，天下仅李贽可以与他匹敌，他给他的女儿起的名字叫“禅那”，以示对禅宗的信奉。汤显祖亦屡拜当时著名的禅师达观、明德等为师。

就明代后期的禅宗而言，他们的理论内涵亦比前代的禅宗有着较大的变化，其重要的一点，是深受时代社会经济发

展和风尚变化的撞击。因而这一时期禅宗的学说，十分注重于顺应人的自然本性生活，提倡个性的自由。隆庆万历时期著名的达观禅师有个用血书写的对联说：“若不究心，坐禅徒增业苦；如能护念，骂佛犹益真修”。这就是说，只要有了“本心”、“护念”，任何权威、束缚都可不必在乎，禅僧的放荡纵欲、不拘细节，也不妨碍对“心佛”的追求。这种腔调，正与李贽的所谓“成佛证圣惟在明心”、杨起元的“一了此心，临万迹不论”的异说，如同一辙。当时的不少禅师，也确实因而干出许多异端的行为来，《万历野获编》曾记载说著名禅宗大师“性佻达，不拘细行”，既赴宴，又观戏，还有穿红着紫的侍者。

明代禅宗学说的异端和文人士大夫异端的结合，在某种程度上推动了嘉靖万历时期叛逆思想的发展。当时禅宗不仅风靡一时，而且还同时出现了好几个具有进步思想意识的禅宗大师，“南北法席之盛，近代未有”。达观紫柏禅师，影响尤巨，“名振东南，缙绅趋之若鹜”。他与汤显祖、焦竑、袁宏道、陶望龄等都是极好的朋友，与李贽被当时并称为“两大教主”，他的学说“直截痛快，佻达少年骤闻无不心折”。他还积极投身于市民的反封建斗争，曾与一些有正义感的士大夫一起反对万历时期矿税的横征暴敛，并因而受到封建统治者的迫害，“视紫柏为狂，不得不死”。这种“狂禅”的思想和行动，构成了嘉靖万历时期思想潮流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清人陆世仪说过：“隆万之时天下几无日不讲学，无人不讲学，‘三教合一’之说倡言无忌，而学脉之瞽乱，于斯为极”。这如实地反映了禅宗学说在当时叛逆思潮中的重要影响，它为

冲破僵化的思想束缚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六、三教合一与儒耶结合

嘉靖万历年间的异端思想，还有林兆恩创建的“三一教”（又名“三教”、“夏教”）。

林兆恩，字懋勋，号龙江，倡道以后自号子谷子、心隐子、尔虚子等。生于正德十二年（1517年），卒于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福建莆田人。他少习举业，至30岁省试未中后弃去，出入于儒、老，又融佛、老于佛，倡明“函三合一”，并逐渐形成“三一教”。35岁始收徒，此后50年间，影响日大，“鲁、江以南，方内方外，闻风麇至，北面师之，称三教先生”。著作有万历二十二年（1594年）弟子卢文辉编集的《林子三教正宗统论》36册、《夏午尼经》36卷20册等。

林兆恩青年时代，深感“儒流陋于威仪词章，而无实学之者，失其原也”，“三纲既沦，风俗斯怀，救其失而厘正之”，弃举业而致力于身心性命之学。他反思的结果，认为“三代以上，教出于一”，“孔子之学，心性也；黄帝老子之学，心性也；释迦之学，心性也。心性，本体也”。又说：“释氏曰：明心了性，儒者亦曰：尽心尽性；道家曰：性命双修，儒者亦曰：尽性至命。曰心、曰性、曰命之既同，则天下之道原于一矣”。他批评后世的儒流“以冒威仪腾口说为事，入于辟焉，而非儒也”；道流“以迂怪为尊，入于诞焉，而非道也”；释流“以断灭为宗，入为幻焉，而非释也”。主张合三氏之教而一元，以“三纲四业而为教之始也；见性入门，而

为教之中也；虚空本体，而为教之终也。合始、中、终而大之，述而非作，而变而通，……不知有儒，不知有道，不知有释，而为教之一也，非古非今，无是无非，此余三教之本旨”。也就是以三纲正二氏之失，合而一之，归儒宗孔。他还创立融三教修持工夫为一体的“九序心法”，教人疗病，吸引众多信徒，进而被奉为神明，绘像传祀。万历时，三教从地方性的新学派向民间教演化。

林兆恩创立三教，本意在于对当时社会思想空疏、失于实学的现状加以匡正，他虽和李贽一起被正统儒家目为“闽中二异端”，但他们所走的道路是不同的。

在反正统的社会潮流中，还出现了因西方天主教的传入，而主张儒耶结合的人物。

从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方济各·沙勿略（Francois Xavier）开始，欧洲耶稣会士纷纷来中国传教。万历四年（1576年），罗马教皇下令在澳门建立教区，负责在远东地区传教，但在万历七年（1579年）以前，在中国传教并未取得什么效果。是年，意大利籍神父罗明坚（Michel Ruggieri）和利玛窦（Matthieu Ricci）来华后，改变传教策略，学习中国语言，适应中国传统习惯，身穿僧服，并以馈赠西洋器物争取地方官员的承认和支持。万历十年（1582年），罗明坚前往肇庆，以西洋器物馈赠两广总督，获准在“天宁寺”居住传教，但不久即退回澳门。万历十一年（1583年），罗明坚和利玛窦重至肇庆，会见新任两广总督郭应聘，获准定居“迁花寺”，陈列西洋器物、书籍、地图，介绍西方的科学文明以博取官绅士民的好感，推进传教。万历十七年（1589年）利玛窦迁居韶

州，建立首座教堂。万历二十三年（1595年），北上南昌，建立第二座教堂，改穿儒服，自称“西士”。万历二十七年（1599年），在南京建立第三座教堂。二十九年（1601年），上京入贡方物，神宗钦赐官职，并赐第于顺承门（后改名宣武门）外居住，从此长期留居北京。至三十八年（1610年）利玛窦病死，耶稣会在中国的信徒已达2500人。在这期间，利玛窦等耶稣会士采取尊孔联儒的策略，利用原始儒家思想解释天主教义，攻斥宋明理学和佛禅，写作《天主实义》、《二十五言》、《畸人十篇》等作品，更以讲求天文历算、浑仪度数之学相标榜，把交往的范围从一般居民转向士大夫阶层。由于这一做法切合“喜新厌常”的时代风尚，许多高官名流与之往来酬答，从而激起追求科技知识和实学的新潮。通过科技知识的先导，传播天主教义，培养了一批由儒入耶，儒耶结合的新型士大夫。著名的有李之藻、徐光启、杨廷筠、王徽等人，而以李之藻最具典型。

李之藻，号我存，嘉靖四十年（1565年），浙江仁和人，生于官宦之家，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进士，分发南京工部营缮司为员外郎，二十九年（1601年）到北京，历任工部分司等职。他少时“于诸家之学，无所不窥”，“平居非读即写，无论宫会、乘舆、入城、下乡，皆随身携带书浏览，并作札记，习以为常，不满时尚之空谈。进京那年，他结识利玛窦，从习西学，交谊颇厚，尝合译《经天该》，刊印《坤輿万国全图》，翻译《浑盖通宪图说》，渐从对西方科学的信仰到对西方宗教的信仰。三十八年（1610年），之藻忽患重病，经利玛窦调护治愈，幡然受洗加入天主教，使用新名（Leo，中

文为良，又作凉庵），捐资兴建教堂，休妾以表虔诚。但他由儒入耶之后，在思想和行动上仍维持其儒者的生活和心态，力图体现儒耶的结合。他极力宣传天主教义“质之尧舜、周孔之训则略同，……六经中言天，言上帝者不少，一一参合”，而且强调西方的“理”（宗教）和“器”（科技），都可以补充儒学的不足。李之藻的思想，是中西文化矛盾调适的产物，反映接受吸收西方科学宗教的那部分士大夫的共同特点。

从信仰西学到信仰天学的儒者在士大夫中只有极少数，以天学补儒易佛，在当时中国社会也缺乏基础。天主教与儒、佛冲突的结果，导致万历四十四年十二月（1677年1月）神宗下旨禁教，欧洲耶稣会士被“督令西归”，逐往澳门。尽管如此，他们激起的追求科技知识和实学的新潮，为西方科学文明在中国的传播作出了重要贡献。

七、儒学的由王返程 和佛学的由禅返净

天启、崇祯间政治、军事、经济的巨大危机，破坏了反传统的生活方式和反正统的异端思想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社会环境。李贽、达观等人死后，异端思想中的积极、进步方面未能继续发扬光大，而消极、颓废的方面却泛滥开来。占统治地位的王学面临穷途末路，从内部演化出反动的潮流，这就是东林学派及其后继复社等。

从万历中后期起，立志改良政治、拯救时艰的东林党人，对于士大夫当官则误国害民，为民则空谈性命，甚而离经叛道的思想和行为，深为不满，力主从政要有气节，做学问务

求有用。

顾宪成为王门三传弟子，他的反王学姿态，主要是针对从王学分裂出来的左派，尤其是把“尊德性”推向“狂禅”的李贽，认为他们空谈心性而不务实学，谈空说无而流于禅，企图进行拨乱反正，因此，明清之际的王夫之曾说：“东林会讲，人但知为储皇羽翼，不知其当新学邪说横行之日，砥柱狂澜，为斯道卫之尤烈也”。但此时的程朱理学也已经破绽百出，他们的由王返程也不是完全抛弃王学，回复到程朱的老路上，故实际上东林党人的所走的学术道路，类似于右派王学，即去掉左派王学的“虚”病和“狂”气，“稽弊而返之于实。”

顾宪成、高攀龙之后，刘宗周讲学于山阴，建立证人书院，创立蕺山学派，提倡“诚敬”、“慎独”之说，并主张“学必以古为程，以前言往行为则”。宗周“于新建之学（阳明心学）凡三变：始而疑，中而信，终而辩难不遗余力”，进一步减弱谈玄的成分。尔后，张溥等创立复社，号为“小东林”，以兴复古学、务为有用相号召，指出：“自世之衰，儒多不通经术，耳剽目窃，以求弋获于有司，登明堂不能致君，长郡县不能泽民，人才日下，风俗日偷，皆由于此。溥……期与四方多士，共兴复古学，将使异日务为有用之学”。钱谦益发挥嘉隆时人归有光提出的“夫能明于圣人之经，斯道明矣”的说法，在崇祯十二年（1639年）十一月所作《新刻十三经注疏序》中明确提出：“诚欲正人心，必自反（返）经始；诚欲反（返）经，必自正经学始”，把反经正学作为“救世之先务”。陈子龙等结几社，与复社相呼应，“几者，绝学有再兴之几，而得知几其神之义也。”

从纠王学病虚发展到返经正学的反动过程中，离经叛道的异端新学受到批判，兴复古学，务为有用之学得到提倡。他们的兴复古学，也并非一味复古，而是以返经明道来纠正宋明程朱理学与陆王心学的偏颇，回归正统思想体系而加以改良，用诸经世，为现实政治服务。儒学由王返程的反动，预示着王学统治时代的结束。

与此同时，佛学也出现由禅返净的反动。莲池大师著《云栖法汇》，憨山大师著《梦游集》，沅益大师著《灵峰宗论》，提倡净宗，反对禅宗。他们一反禅宗末流的参活头、背公案，主张从极平实的地方立定做极严肃的践履工夫；一反禅宗末流的束书不观，主张研究学理。憨山注《楞加》、《楞严》、沅益注《楞严》、《起信》、《唯识》，乃至把全藏通读，著《阅藏知津》一书，回到隋唐人做佛学的途径。

儒学和佛学的反动，体现学术、思想向传统的回归。这一回归并非简单的循环反复，而是在宋明学术、思想积累基础上的务实，从而为经世致用之学的兴盛创造了条件。然而，具有某些清新气息的反正统异端的消失，则又意味着传统文化崩溃趋势的延缓。

八、经世实用之学的兴盛

儒学与佛学的反动，带来经世、实用著作的涌现。总结具体治世措施，供当朝借鉴的有陈仁锡的《皇明世法录》、陈子龙和徐孚远、宋徵璧选辑的《皇明经世文编》等。《皇明世法录》共 92 卷，分 10 目，记洪武至万历明朝典章制度。《皇

明经世文编》凡 504 卷，另补遗 4 卷，总目 1 卷，姓氏爵里 1 卷，凡例 1 卷，收录本朝 400 余家有关议论“国之大计”的奏疏、文章，涉及礼仪、职官、国史、兵饷、马政、边防、边疆、边情、军务、海防、火器、贡市、番舶、灾荒、农事、治河、水利、海运、漕运、财政、盐法、刑法、钱法、钞法、税课、役法、科举、宗室、弹劾、谏诤等方面。陈子龙在序中自言是书乃感慨于“三患”即“朝无良史”、“国无世家”、“士无实学”而编辑的，“虽罅漏缺失，不敢当托言之义，使权家尚其谋，儒家守其典，史家广其事，或有权焉尔。”

以史为鉴，则有大量“裁量人物”的史书。钟惺的《史怀》“特向寤寐中借古人之天下发其蕴，上下数百年，扫理障，决解疑，洗沉冤，诛玩死”。吴应箕《启祯两朝剥复录》、金日升《颂天牖笔》、文秉《先拨志始》、蔡士顺《倩庵野钞》、邹漪《启祯野乘一集》等都是裁量当代人物的作品或史料汇编。

考据之学自杨开庵著《丹铅录》等打开风气后，出现了一批考据纠驳之作，“丹铅诸录出，而陈晦伯《正构》继之，胡元瑞《笔丛》又继之。当时如周方叔、谢在杭、毕湖目诸君子集中，与用修为难者不止一人。然其中虽极辨难，有究是一义者，亦有互相发明者”。到方以智时，考据成为一门专门学问，称“考究之门”，“非比性命可自悟，常理可守经而已，必博学积久，待征而决”。所著《通雅》52 卷，皆考证名物象数训诂音声，极为精博。方以智不限于书本上的考据征实，而且还颇留心于实事实物的考察，“吾与方伎游，即欲通其艺也；观物，欲知其名也；物理无可疑者吾疑之，而必欲

深求其故也。以至于颓墙败壁之上，有一字焉吾未之经见，则必详其音义，考其原本，既悉矣，而后释然于吾心”。

藏书及刻书的风气渐盛，鄞县人范钦创立天一阁，常熟人毛晋父子的汲古阁，搜藏大量古籍善本。汲古阁所刻《津逮秘书》和许多单行本古籍，对文化遗产的保存作出重大贡献，大有益于校勘家的利用。

第二节 史学和图书的整理

一、《永乐大典》的编纂

燕王朱棣在“靖难之役”用武力从侄儿建文帝手中夺取了政权，改元永乐。他为了稳定统治秩序，争取官僚士大夫的支持，对前朝的旧臣采取镇压和笼络并用的两手策略，比如对待像齐泰、黄子澄等一类人，因其首创“削藩”，朱棣当然要置之死地而后快；即使像方孝孺那样有名望的大臣，由于他忠于建文帝，抵死不愿归顺永乐朝，朱棣也把他杀掉，并且株连甚众。另一方面，对待那些诚心降服新朝的老臣宿儒，朱棣则给予加官重用，如蹇义，建文帝时任吏部右侍郎，朱棣登位后不久，便把他提升为吏部尚书；夏原吉，则由户部右侍郎提为户部尚书；而才华出众的解缙更备受永乐的宠信，编纂《永乐大典》的重任，就是委寄于他。

永乐元年（1403年）七月，明成祖朱棣为了进一步笼络更多的“宿学大儒”为新政权服务，同时也为了粉饰太平盛世，决定要以编辑一部超越前代的大型类书来显示文化的繁荣昌盛和政治局面的稳定，于是便下了一道诏谕，命翰林学士解缙等，召集人员，把“散载诸书”的古今事物，分类编辑，“统之以韵，辑为一书”，以备皇帝随时披览。这既有助于朝廷从中吸取历史统治者“齐政事，同风俗”，施政治民的经验，又可以驱使大批官僚士大夫埋头于古书堆，“皓首穷经”以消磨岁月，消除眷恋建文朝的怀旧情绪。

为了实现自己的政治目的，朱棣特意指示编辑官员解缙等，书稿除文渊阁的藏书之外，还要广泛“购募天下书籍”，从上古直至当世，旁搜博采，凡是有文字以来“经、史、子、集百家之书，至于天文、地理、阴阳、医卜、僧道、技艺之言”，不厌浩繁，务必网罗无遗，做到“包括宇宙之广大，统会古今之异同，巨细精粗，粲然明备。”永乐帝这种贪多求全，有书必录的指导思想，反映了明朝初期虽然提倡儒学，重视经书，但还是比较注重发展社会生产，留意切实有用的实际知识，因此，使当时编就的《永乐大典》，除收入经史典籍之外，也辑录了许多对民生日用比较切实可行的书籍，其中有科技方面的所谓“技艺”，也有民间通行的许多古典文学著作。

解缙等接受任务后，没有完全领会永乐皇帝的旨意，急于求成，在永乐二年（1404）的十一月便把一部匆促编就的书稿呈进，取名《文献大成》。明成祖看了，觉得取材不够完备，不甚满意，于是命令重修，并加派姚广孝、刘季箴等协同解缙为监修官，同时还命令礼部选拔内外官员及四方宿学

老儒、有学问者充任纂修，选用国子监及外郡擅长书写的生员协助缮写。据有关资料记载，当时参预其事者先后大约将近 3000 人，总编辑处设在文渊阁。光禄寺供应工作人员早晚膳食。

当时的编辑方法是参照《韵府群玉》和《回溪史韵》的体裁，把每个字依照“韵母”的次序编排，叫做“用韵以统字”；然后把各类事物如天文、地理、朝章国典、戏曲、诗文等随字收载，即所谓“用字以系事”。如天文志书，列在“天”字下，平话书籍列入“话”字，戏文列入“戏”字。当时把经、史、子、集中的重要典籍，整部、整编地以书名或篇名为标题，把书的内容一字不差地载入各个不同字目之下。这样的编辑方法，终于保存了极其丰富的资料，成了后来做辑佚书工作的重要资料来源。

经过整整四年的通力合作，书稿在永乐六年（1408 年）编辑就绪。明成祖亲自撰写序言，并题名为《永乐大典》。全书计有 22937 卷（其中有凡例、目录六十卷），装订成 11095 册，总计 3.7 亿多字。其工程可谓浩繁博大，成为中国有史以来第一部综合性的大类书；其搜罗之广，内容篇目之繁富、卷帙之多，在当时的世界文化领域中也是名列前茅的。

《永乐大典》修成之后，因卷帙浩大，未能刊印，原抄本（或称正本）最初藏在南京文渊阁。永乐十九年（1421 年），明成祖迁都北京，《大典》随之北移，藏于宫内“文楼”。后来只有孝宗朱祐樞和世宗朱厚熜曾经查阅过。据说孝宗还曾命人将其中的一些药物、禁方，抄录交御医房诸医，自己还抄录一些金匱秘方给太医院使。嘉靖三十六年（1557 年），宫内

失火，三大殿及“文楼”、“武楼”被焚，经嘉靖皇帝督促抢救，《大典》总算免遭厄难。朱厚熜得此教训，担心孤本日后再遭意外，于嘉靖四十一年（1562年）命阁臣徐阶、礼部侍郎高拱等组织人员开始摹写一部新写本，称之为副本。隆庆元年（1567年），副本誊录完毕，和正本分别珍藏在文渊阁和皇史宬。直至崇祯二年（1629年），因屡测日蚀时刻不验，徐光启奏请选刻《大典》中记载日蚀的部分，这是明代唯一的《大典》单行刻本。总之，有明一代，《大典》成了深藏宫内的秘典，束之高阁，一般士人不得披览研讨，因之未能发挥应有的效用。

明亡之际，文渊阁再次焚毁，正本可能因失火而毁灭。清雍正年间，副本已成了孤本，移藏于翰林院，从此，一些学士和编修官员才有机会看到。到了乾隆年间，清政府为编辑《四库全书》，便从《大典》中辑出佚书500多种。据记载，其中有经部66种、史部41种、子部130种、集部175种，合计达4926卷。有不少宋元以来亡佚的图书，正因为有了这部《大典》才得以保留，得以重刊流传。此后，一些学者如钱大昕等，也从中陆续抄出不少佚书，由此可见《永乐大典》在保存古代文献典籍方面的重要价值。

但是，到了清朝后期，清廷腐败无能，《永乐大典》管理不善，不断被窃失落。当时有些出入翰林院的官员为了窃书，上班时提着包袱，内裹衣服，下班时把这些衣服穿上，再将藏着所窃书籍的包袱偷偷带出。特别是咸丰十年（1860年）英法联军入侵北京和光绪庚子年（1900年）八国联军在北京的肆意掳掠，使《永乐大典》遭受空前的浩劫，或则被焚毁，或

则遭抢劫，几乎丧失殆尽！

据袁同礼《永乐大典现存卷目表》所载：劫后余烬，《大典》存于国内公私之手的已经寥寥无几，但是失落在欧、美、日等外国人手里的数量却比留存国内的多好几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经多年的积极搜集和整理，截至1959年止，共获得《永乐大典》原本215册，加上复制本等，合计得730卷，1960年由中华书局影印出版，其中有不少珍贵的古代文献资料。

《永乐大典》的价值，主要在于它的内容丰富，辑录许多古代文化典籍，不仅为后人提供了充实的研究参考资料，而且，如前面所提到的，还可从中辑录出佚书遗篇，使古代典籍得以保存留传。其次，作为一部类书，它在规模的宏大、内容的丰富、卷帙的浩繁、体例的创新等方面，都远远超越前代的类书，在当时世界文化之林也是居于前列的。它反映了我国明代文化高度发展的水平，是我们应该珍视、值得自豪的一座文化宝库。

二、明史巨著——《国榷》

明政府对修史工作并不重视，因此，官修史书数量极少。洪武初年，朱元璋下诏组织人员修撰《元史》，命左丞相李善长为监修官，宋濂、王祚为总裁，开局纂修。但由于急于求成，准备工作不充分，而且修史人员不通蒙古文字，对《元朝秘史》之类的史籍不善搜辑征引，因此仓猝编就的《元史》芜杂缺略，错误百出。官修史书如此萧条，而明代私人修史之

风却非常盛行，特别是万历以后，《明实录》由私人传录，不少文人学者则依据历朝的《实录》，兼采邸报，写出不少记载当代史事的史学专著。当时颇负盛名的私家著述有焦弱侯的《献征录》、王世贞的《四部稿》、何乔远的《名山藏》以及郑晓的《吾学编》、沈德符的《万历野获编》等。到了明朝末年，特别是明亡之后，不少所谓“故国遗民”，为了寄托亡国的悲愤于先朝史书的编修，表露自己的爱国心和民族感情，更写作了不少鸿篇巨著的国史和许许多多的所谓野史稗乘。明末清初的著名学者全祖望曾赞叹说：“明季野史，不下千家”，而其中深得学者赞誉的，就有谈迁编撰的《国榷》。

谈迁原名以训，字观若，明亡后改名迁，字孺木，浙江海宁县枣林人，生于明神宗万历二十一年（1593年），卒于清顺治十四年（1657年），终年64岁。

谈迁的家境贫寒，但他操行廉洁，“虽游大人先生之门，不妄取一介。”他只是一位诸生，中年以后，大概依靠替人当幕友，办些文墨事务，赚取微薄的月俸糊口度日。

谈迁嗜书成癖，读了许多书，人们称赞他“性喜博综，熟悉古今典要。”他特别留心明朝史事，“考证皇朝实录宝训，博稽诸家撰述”。天启元年（1621年），谈迁的母亲逝世，他守孝在家，读了陈建的《通纪》，觉得写得不好。往日在读书的过程中，他就觉察到前人所写的一些编年体史书都存在着“伪陋肤冗”的缺点，如今见陈建的《通纪》也不理想，他便立下壮志，决心编写出一部信实可靠的编年体国史。于是，他便着手搜集资料，按年月次序整理辑录，开始作写书的准备工作。

为了实现这一雄心壮志，谈迁刻苦攻读。家贫无力购置藏书，他便向友人借阅，多方采摭，寻访古迹轶闻，随手记录，经过长年累月的辛勤辑录，先后经过六次的修改订正，于天启六年（1626年）写出初稿，取名《国榷》。古人“横木水上曰榷”，谈迁把自己编写的明朝国史取名《国榷》，其寓意在于说明自己征引史实，编写历史，要做到“句榷而衡之”，力求公允正确，严谨可信，而不是信口雌黄，恣意编造。

清顺治四年（1647年），家徒四壁的谈迁居然遭窃，他多年苦心经营的《国榷》初稿被小偷盗去。这一意料不到的打击使他内心感到十分痛苦。但是，谈迁是个意志坚强的人，他毫不气馁，发愤从头写起。他又向四方友人借阅《实录》抄本，参考明人诸家著作约100多种，重新进行撰著。这期间，为了写好缺乏《实录》依据的崇祯朝史事，他接受弘文院编修朱之锡的聘请，担任记室，随同到北京任上，借此机会在京广泛搜集史料，采访熟悉明季轶闻故事的前朝遗老、宦官、皇亲和公侯门客，借阅崇祯朝邸报。经过几年的努力，终于完成了新稿本的撰写，而且内容比旧稿更为充实可信。这时他已年过花甲，夙愿实现，情不自禁地赋诗抒怀，诗云：

往业倾颓尽，艰难涕泪余。

残编催白发，犹事数行书。

《国榷》是一部明朝的编年史，全书共100卷，后人整理分为108卷，约500多万字。卷首4卷分作大统、天俚、元潢、各藩、舆属、勋封、恤爵、戚畹、直阁、部院、甲科、朝贡等门，是明代各种政治制度综合性的概述。其余104卷按

明朝的时间顺序，依次记载重大的历史事实，其中以万历朝以后尤其详细。

《国榷》在史事的记载方面十分慎重，对材料的取舍选择谨严。它通过考核，订正了《实录》的失实、歪曲之处，补充了丰富的历史资料，特别是有关崇祯、弘光两朝的史事。《国榷》取材和内容除历朝《实录》宝训之外，还吸取明代100多种的著述，“苟有足述，靡不兼收，勒为一编”。它成书较晚，又未公开刊行，没有受天清朝四库馆臣的删改窜乱，因此，它所保留的丰富史料，成为研究明史的重要资料，具有较高史料价值。

满洲贵族为了证明清朝的祖先并未臣属于明朝，把建州地区说成从来不受明朝政府的统辖，在《明史》的编撰过程中，有意窜改、歪曲或隐没有关满族祖先的早期史实。此外，又利用修《四库全书》之机，把明人关于建州历史的记载，加以禁毁，删改，致使后来的学者在研究女真社会历史或有关建州卫的建置沿革时，缺乏充分的史实依据。《国榷》一书的编写，对建州女真的事实不加隐讳，提供了有关的历史记载，有利于学术研究。

明代历朝所修的《实录》，也存在许多不实之处，如统治阶级出于政治上利害关系的考虑，对明太祖晚年诛杀功臣、“靖难之役”建文帝被夺位等历史事实，语焉不详，多加避讳。谈迁本着历史学家的实录精神，在《国榷》中做了比较符合实际的反映。这就纠正了《明实录》的不实，或补充其不足。《明实录》抹杀建文朝四年的历史内容，不予明白记载，《国

榷》则如实地记载了建文元年至四年的史实，还其历史的本来面目，并且直书维护建文帝统的方孝孺与明成祖抗争而被害的经过。

此外，《国榷》一书，对明末历史的记载也比较详细。本来，崇祯一朝 17 年的历史没有《实录》，谈迁依照邸报及其他材料（包括采访明遗老）补写了这一时期的历史，并且对农民起义军在北京的活动也有所反映。

明朝覆灭之后，谈迁怀着爱国遗民的心情，续写了弘光朝史事。这不仅是历史的记述，也寄托着作者于亡国之后，蕴藏在内心的悲愤激情。他以“江左遗民”的身份追述先朝历史，表明其缅怀故国的爱国热忱。

当然，由于时代和阶级立场的局限，《国榷》一书也存在严重的缺点，如他对农民军是仇视的，因之记载存在诬蔑不实之词；在内容方面也存在不少灾异迷信的描述，就像他在“义例”所表明的那样：“灾祥寇戎，尤不厌详矣！”这无疑是糟粕的部分，必须批判。在文字叙述方面，有的地方过分简略，有的则前后自相矛盾，如东厂的设立，既说是永乐七年，又说是永乐十八年。但是，瑕不掩瑜，《国榷》仍不失为一部有重要史料价值的明朝史籍。

除《国榷》之外，谈迁还写了《北游录》，这是北游行踪的记录，内容有日记及诗文、杂记等，其中亦有关于史事之作；《金陵对泣录》，记甲申年（1644 年）京城陷落始末；《枣林杂俎》，记有明一代典制掌故以及小说遗闻，足补史事之阙。

第三节 文学发展及代表作品

一、罗贯中与《三国志通俗演义》

《三国志通俗演义》是明初一部划时代的长篇章回小说。它的作者是罗贯中。罗贯中，名本，贯中是他的表字，别号湖海散人，山西太原人（一说浙江钱塘）。他生于元代后期，死于明朝初年，《三国志通俗演义》是他的代表作。此外，他还写作了《隋唐两朝志传》、《残唐五代史演义》等多种著作。元末社会矛盾激化，民族斗争和阶级斗争尖锐复杂，政局动荡不安，人民颠沛流离，罗贯中的生活也极不安定，四各漂泊。据说他是个有政治抱负的人，曾经充当张士诚的幕客，“有志图王”。后来张士诚为朱元璋打败，罗贯中在朱明王朝建立之后，便改而从事历史小说的创作。《三国志通俗演义》就是他依据陈寿的《三国志》和裴松之的《三国志注》所记载的历史资料和野史、杂记，以及汲取流传于民间的有关三国人物故事传说，结合自己的生活经验，加以改编创作而成。

关于三国的故事，早在晋代和南北朝时期就已经已经在民间广泛流传。唐宋时有讲唱三国故事的。元朝除杂剧中有大量三国戏之外，还流传有话本《全相三国志平话》，不过叙事简略，文笔粗糙，而且有不少内容荒诞不经。罗贯中改

编时，对这部分内容加以删除或改写，并且补充了许多历史上的真实材料。文字的叙述也进行一番铺张润饰，把头绪纷乱的三国历史，按照年代、事件、人物井然有序地进行组织描绘，使之成为一部具有广阔社会历史内容，文字生动，故事情节丰富多彩，引人入胜的历史小说，充分表现了作者的创造精神和卓越的艺术才能。

《三国志通俗演义》描写的是从东汉灵帝中平元年（184年），到西晋武帝太康元年（280年）共97年的历史故事。书的开篇写东汉末年统治阶级的腐朽昏庸，政治腐败，导致社会矛盾激化，人民纷纷起义，形成了声势浩大的以张角为首的黄巾大起义。其次写各地大小军阀对农民起义军的镇压，大军阀董卓的凶残暴戾以及十七镇诸侯联合声讨董卓。董卓败亡之后，曹操权势日重，挟天子以令诸侯。他在削平北方的抗拒力量之后，进兵江南，准备消灭孙权和刘备的势力。但是，孙、刘联合抗曹，赤壁一战，曹操惨败，形成三国的鼎立对峙。接着写魏、蜀、吴之间的纷争与其势力的消长，最后西晋代魏，消灭蜀、吴，三国尽归司马氏。中国复归统一。

《三国志通俗演义》通过三国纷争离合的故事情节描写，生动地叙述了这一时代统治阶级内部各派政治势力之间尖锐复杂的矛盾和斗争。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历史的真实，体现了长篇历史小说的特色。同时，作者也清楚地表明了拥刘反曹的正统观念。因为“拥刘反曹”，作者把刘备描写成宽厚仁爱，坚守信义的典型，把刘备集团作为“正义”的代表，寄托着自己的政治理想，所以书中竭力渲染刘、关、张桃园结义的故事，用来颂扬坚贞不二，生死不渝的君臣、朋友之间

的信义；另方面，却把曹操写成乱世的奸雄，作为恶的象征而加以贬斥。这明显地反映了作者的爱憎感情和重视“信义”，反对不义行为的道德观念。

《三国志通俗演义》通过具体历史故事的叙述，塑造了许多具有鲜明性格的典型人物。如曹操是“乱臣贼子”，是阴谋家和野心家的典型；诸葛亮作为杰出的政治家和军事家的典型，是忠贞和聪明智慧的象征；又如关羽的威武刚强，义重如山；张飞的豪爽莽撞，疾恶如仇；以及周瑜、鲁肃等等，无不各具个性，形象栩栩如生，给人以深刻的印象。所以有人赞誉《三国志通俗演义》刻画人物具有三绝，即曹操奸绝，关羽义绝，孔明智绝。不过，有些地方由于描写夸张过分，难免损害了人物形象，所以鲁迅先生曾批评说：“欲显刘备之长厚而似伪，状诸葛之多智而近妖。”总的来说，作者对典型人物的塑造还是成功的，有些表现手法仍具有借鉴的效用。

《三国志通俗演义》在重要战役和战争场面的描写方面也富有特色，给人以有益的启示。如曹、袁官渡之战，孙、刘夷陵之战，特别是孙、刘联盟抗拒曹操的赤壁之战，写得尤其精彩动人。《三国志》关于赤壁之战的记载甚为简略，但是《三国志通俗演义》却用8个回目，4万字左右的篇幅来描写这一战役。从诸葛亮出使东吴舌战群儒，用激将法说服孙权、周瑜联合抵抗曹操，至周瑜用反间计、苦肉计、连环计成功，曹操恃才自负，中计兵败，故事情节步步展开，层层深入，写得有声有色。描写敌我双方的斗智斗勇，孙、刘内部的矛盾斗争，高峰迭起，扣人心弦，引人入胜。火烧赤壁的战斗场面，一片火海，硝烟弥天，刀光剑影，更是紧张剧烈，惊心

动魄，不仅表现了这场决斗的磅礴气势，而且包含着以弱胜强等发人深思的哲理，充分显示出作者丰富的想像力和高超的写作技巧。

《三国志通俗演义》由于它所描述的历史故事情节曲折动人，文字叙述简洁明快，人物对话绘声绘色，使它成为中国文学史上的名篇。它的出现对后来长篇历史小说产生巨大的影响。它所记述的故事内容为以后的戏剧和说唱文学提供了丰富的题材，作为历史小说在普及民众的历史知识方面也发挥了一定的效用。它的某些艺术特色至今仍然有值得借鉴的地方。

二、施耐庵与《水浒传》

与《三国志通俗演义》同时问世，并与之齐名的另一杰作是《水浒传》。它的作者是施耐庵。施耐庵是明初著名的小说家，据说他是罗贯中的老师，曾参与罗贯中编著的《三国志通俗演义》、《隋唐志传》的创作。可惜由于资料不足，关于他的生平事迹人们所知甚少。据新近在江苏省兴化县施家桥及大丰县白驹镇发现的碑铭、族谱（《施氏家簿谱》，即“长门谱”）及其他出土文物资料的研究推论，施耐庵可能本名叫施彦端，原籍江苏兴化县白驹场。元末由于战乱，他曾流寓浙江，明初回故里，死后葬于兴化县施家桥（今属大营公社施家大队），墓地至今尚存。施耐庵生前居住的白驹镇和施家桥，地形复杂，河道交错，密如蛛网，水泊芦苇丛生。据说《水浒传》中关于梁山水泊的环境描写，就是取材于这一

带芦苇水荡的自然景色。直到今天，这一带民间仍然流传着关于施耐庵写作水浒故事的种种传说。

《水浒传》是描写我国宋代农民起义的著名长篇小说。故事的最早来源是北宋末年我国北方发生的以宋江为首的农民起义军的历史记载。此次起义虽然失败，但由于一度声势很盛，流动于广大地区，影响深远，于是民间长期流传着关于宋江起义军的人物故事，有的内容被写为话本，有的编成戏曲。流传至今的元刊《大宋宣和遗事》，其中叙述了“杨志卖刀”、“智取生辰纲”、“宋江杀惜”以及受招安征方腊等故事，简要地描写了梁山泊聚义的故事梗概。施耐庵就是在这一基础上，广泛搜集民间传说，加以联缀改编，创作了不朽的长篇巨著《水浒传》。

《水浒传》初本只有100回。故事内容是，首先具体生动地描写各路英雄遭受种种迫害，被迫走上梁山聚义的经过；其次写众好汉聚众起义，攻城略地，和官军相抗衡；最后写起义军在宋江影响下，接受朝廷的招安，并被派征辽。万历年间，余象斗增写了“征田虎”、“征王庆”的故事，扩充为120回本。

《水浒传》全面地反映了以宋江为首的农民起义斗争由产生而发展，最后走向失败的全过程。书中写了高俅一类的封建统治集团的代表人物和西门庆、毛太公、祝朝奉等地主恶霸、土豪劣绅，揭露其丑恶、贪婪凶残的反动本性，历数其依财仗势，为非作歹，作恶多端的罪恶勾当。由于他们残酷的迫害和剥削，使社会矛盾激化，点燃了人们心中的反抗怒火，人民被逼上梁山，举起造反的大旗和反动统治阶级相抗

争，从而形象而具体地揭露了“官逼民反”，“乱从上起”这一历史事实。

同时，作者也详尽地描述了各个不同阶层的人们惨遭迫害，备受欺凌的不幸遭遇。他讲述了林冲的受凌辱，宋江的受迫害，武松的报杀兄之仇，鲁智深的仗义反霸，并且曲折周详地展现了他们在苦难经历中的觉醒，对梁山好汉们的反抗斗争寄予同情。书中对于封建统治阶级代表人物的批判，对黑暗的政治现实的揭露，以及对梁山英雄聚众起义的同情，表明了作者进步的思想倾向，这是全书的精华所在。但是后半部写起义军接受招安，为封建王朝效劳，露骨地宣传了投降主义，这是必须予以批判的糟粕。

《水浒传》的创作方法所表现出的艺术特色，历来深为人们所赞扬。首先是善于塑造典型人物。它所描绘的梁山泊108个好汉，有一大批是具有鲜明个性，富有传奇色彩的英雄典型，如写李逵的朴实坦率，勇猛刚直又富有造反精神；鲁智深疾恶如仇，豪迈刚强，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他说的一句话：“禅杖打开危险路，戒刀杀尽不平人”，最能表明他的这一性格特征。又如写武松仗义刚烈，林冲忠直纯朴，石秀的机警伶俐，宋江的妥协调摇等等，无不各具特色，有血有肉，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作者在刻画人物性格特征时，善于把握人物的不同身份和经历，通过具体故事情节的展开，在尖锐复杂的斗争中表现各人的性格，所以写来顺心应手，描绘具体生动而又合乎情理。

其次是在语言运用方面，作者能够从群众口语中锤炼出生动活泼，通俗准确的文学语言，在铺张叙述时又有合理的

想象和夸张，所以写景抒情，都能做到情景交融，恰到好处，语言平实朴素，富有生活气息。

《水浒传》记叙起义军的斗争故事时，对于人民群众的斗争经验和战略战术，也写得饶有情趣，富有哲理。著名的篇章如“三打祝家庄”，曾被毛泽东称赞为具有唯物辩证法的事例。

《水浒传》由于内容丰富多彩，情节曲折感人，文字通俗生动，洗炼明快，因之深受人民群众的喜爱，产生过深刻的影响。尽管统治阶级利用书中宣扬投降主义的糟粕，冠之以“忠义”之名，妄想愚弄人民，灌输忠君思想，但是，革命的人民却从中汲取斗争经验和军事策略，用来进行反抗斗争。如明末农民起义领袖张献忠经常叫人读《三国》、《水浒》等书，学习书中的埋伏、攻袭等战术。清朝镇压太平天国的刽子手胡林翼也说过“草野中全以《水浒传》为师资”，由此可见《水浒传》在人民群众当中的广泛影响。

三、吴承恩与《西游记》

继《三国志通俗演义》和《水浒传》之后，在明代中后叶的嘉靖万历年间，又出现一部群众创作和文人创作相结合的作品——《西游记》。这是一部描写神魔斗争的幻想小说。它结构宏伟，故事奇妙，想象丰富，是我国一部著名的浪漫主义的长篇小说。

小说的作者吴承恩（1510？—1581年），字汝忠，号射阳山人，淮安府山阳县（今江苏淮安县）人。他家祖辈曾当过

小官僚，到他父亲时改行经商，贩卖绸缎布匹。吴承恩从小聪慧敏捷，博览群书，下笔成文，而且谈吐幽默。但他科场失意，大约在 40 岁左右才补为岁贡生，后来当过长兴县丞等小官，不久，因他生性倔强，耻于官场的酬答周旋，便辞官回家，从事文学著作。他年轻时就爱读神怪故事，经常借一些稗史小说，躲着老师和父亲，偷偷阅读。因此，他积累了不少的民间神话和传说故事。晚年，他汲取民间神话传统中的精华，发挥丰富的想象，以高超的艺术表现才能，完成了《西游记》的创作。

《西游记》一书凝集了吴承恩的智慧和心血，也寄托着他一生的理想和愿望。他在另一本志怪小说集的序文中说：“我的书虽然名为志怪，大概并不专谈鬼，也时常写人间变异，稍寓有鉴戒之意。”他的这种创作意图同样表现在《西游记》这一部代表作里。

《西游记》主要是写孙悟空保护唐僧去西天取经的故事。故事渊源于唐太宗时僧人玄奘赴天竺（印度）取经的历史记载。早在南宋时，就流传有把这一历史记载写成话本的《大唐三藏取经诗话》，写“猴行者”神通广大，能降妖伏虎，帮助三藏法师到西天取经。到了元代，故事情节有了新的发展，内容更为丰富、奇妙，改编成《西游记平话》。同时也出现了有关取经故事的剧本，如杨讷著《西游记杂剧》。吴承恩就是在民间流行的神话传说以及传世的西游记平话和杂剧的基础上，进行再创造的。经过他的改编和创作，《西游记》的内容更为充实，人物性格的刻画更为鲜明，典型形象的塑造更加栩栩如生，故事情节的构思也更为精妙，全书的思想性、艺

术性都大为提高。

《西游记》全书100回。首先写孙悟空的出世，大闹天宫，意气风发，充满造反精神，是全书的精彩部分；其次写魏征斩龙，唐太宗入冥，刘全进瓜和玄奘奉诏取经的故事；紧接着写取经正题，师徒三人走上征途，历经八十一难，历尽艰辛，受尽厄难，最后以坚强的毅力和坚定的信念，克服道道难关，化险为夷，达到取经的目的。

《西游记》作为一部浪漫主义的长篇幻想小说，其艺术上的重要特色是富有想像力。他用描绘神魔斗争的故事，暗喻封建社会复杂的社会矛盾和斗争，并借以表现人民群众征服自然，战胜困难，反对邪恶势力的意志和力量。所以鲁迅先生说过：吴承恩“虽述变幻恍惚之事，亦每杂解颐之言，使神魔皆有人情，精魅亦通世故，而玩世不恭之意寓焉。”深刻地指明《西游记》是借助神话的形式，对明代中叶封建社会的黑暗现实，进行有力的讽刺。作者通过故事的铺张和描绘，成功地塑造了孙悟空这一理想化了的英雄形象。他具有勇敢、机智、刚毅、乐观的性格，善于明辨是非，识别真伪，疾恶如仇，敢于蔑视权威，富有反抗精神。同时也生动地刻画了猪八戒的憨厚、单纯的性格特征，把他塑造成惹人喜爱的喜剧式人物。

《西游记》的文笔诙谐风趣，故事情节妙趣横生，有的人物对话具有生活气息，叙事也极为简炼朴实，通俗生动。当然，由于采用的题材是玄奘到西天取佛经的佛家故事，因此内容的叙述带有宗教色彩，有些地方宣扬了佛教的唯心论，如宿命论和因果报应思想等；有的诗词和对话也就反映了玄虚

神秘的佛教义理；有些细节描写难免带有庸俗无聊的成份。但是，作为一部具有神奇幻想特色的神魔小说，由于它所描述的内容是以现实生活为依据，还是能被人们所理解，并在群众生活中产生深远的影响，成为我国古典长篇小说的杰作之一。

四、《金瓶梅》和“三言”

大约在万历年间，社会上出现了一部暴露性的写实小说。它不是像《西游记》那样写神与魔的斗争故事，也不是写英雄和武士的历险、才子佳人的悲欢离合，而是真实地描绘民间社会的日常生活，反映明代中后期黑暗的政治和社会现实，这就是著名的长篇小说《金瓶梅》。

关于《金瓶梅》的作者，历来众说纷纭，尚无定论。过去因为明人沈德符的《万历野获篇》记载说：“闻此为嘉靖间大名士手笔”，有人遂论定为王世贞所作。最近朱星著《金瓶梅考证》一书，通过进一步的考察论证，仍持此说，而且提出了一些新的论据。另据万历丁巳年（四十五年，公元1617年）刊印的《金瓶梅词话》，其中欣欣子序云：“兰陵笑笑生作《金瓶梅传》，寄意于时俗，盖有谓也。”兰陵为山东峄县旧称，而且书中又大量使用山东方言，因此有人认为作者应是山东人无疑，并由此推论可能是李开先。李是山东章丘人，嘉靖朝进士，有名著《宝剑记》传世。《金瓶梅》是否出自他手，没有确凿证据，只是推测而已。

《金瓶梅》全书共100回，其内容是截取《水浒传》关于

武松杀嫂的故事，加以烘染和扩大。小说的中心人物是西门庆，全书详尽细致地描述了这一恶霸、富商兼官僚的反动势力代表人物的发迹，以及他家里糜烂丑恶的家庭生活。西门庆原是个开中药铺的破落户，市井恶棍。他终日和一些帮闲者在一起鬼混，奸骗有夫之妇，谋财害命。他又善于巴结官吏，投靠权门，包揽词讼，欺压百姓，多方钻营利禄，过着荒淫无耻的生活，最后终因纵欲身亡，死后一家妻妾离散，人财两空。

《金瓶梅》虽然写的是宋朝的故事，实际上是在抨击明代的社会现实。它通过写西门庆因缘攀附、发家致富和纵情声色，揭示了明中期以来社会现实的黑暗和政治的腐败，就像小说所描写的那样，当时许多宦官、朝廷权贵，勾结地方豪绅、富商，鱼肉人民，聚敛钱财，声色犬马，暴露了封建统治阶级本性的贪婪，灵魂的丑恶和道德的沦丧。所以沈德符说：其中“蔡京父子则指分宜（严嵩）父子，林灵素则指陶仲文，朱勔则指陆炳，其他亦各有所属。”鲁迅先生更深刻地阐明，《金瓶梅》写西门庆一家的发迹和败亡，是“著此一家，即骂尽诸色，盖非独描摹下流言行，加以笔伐而已。”这就点明了《金瓶梅》一书的主题及其社会意义。

《金瓶梅》是出自文人之手，反映社会现实的作品。它不是对旧话本（如讲史及英雄传奇）的改编，它的出现，开了文人创作长篇小说的先河。《金瓶梅》以描写现实社会中的人物，尤其是市井百姓，以及家庭生活为题材，这一点和当时社会经济中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以及产生大批市民阶层有着密切的关系。作为现实主义的文学巨著，《金瓶

梅》的故事内容反映了许多明代中后期社会政治、经济、风土民情诸方面的历史情况,就像一部生动形象的明末社会史,具有很高的历史价值。它开创了所谓“世情小说”的先声,推动了现实主义创作方法的进一步发展,对后来长篇小说的创作产生了重大的影响。文学界有人认为,清初伟大的现实主义名著《红楼梦》的写作,无疑的受到《金瓶梅》的影响。它也是以写一个家庭的盛衰离散,来反映封建社会末期的社会情况,揭示历史的变化。所以苏曼殊评论说:“论者谓《红楼梦》全脱胎于《金瓶梅》,乃《金瓶梅》之倒影云,当是的论。”

在艺术上,《金瓶梅》又是具有特色的作品。它生动地描绘了许多不同身份的人物,如市井无赖,帮闲篋片,娼妓优伶等,塑造了一些具有鲜明个性的典型人物,如西门庆的狠毒阴险,作恶多端,贪财好色;潘金莲的淫荡刻薄,嫉妒泼辣;应伯爵的插科打诨,阿谀拍马;纨袴子弟陈经济的乖巧轻佻等等,无不刻画得维妙维肖,入木三分。在运用日常生活语言方面,熟练地运用方言,显得生动真切,带有浓厚的地方色彩。

但是,由于作者属于封建的士大夫阶级,《金瓶梅》在艺术上也存在严重的缺点。作者对所描写的社会现象缺乏鲜明的爱憎感情,对于所写的丑恶现象只是客观的描述,未能有所批判,甚而带有欣赏的态度,特别是书中大量的色情描写,更反映了作者思想上庸俗的情趣。另一方面,作者想利用小说的内容进行惩恶劝善的说教,结果却宣扬了因果报应和虚无主义的“色空”观念。这些是书中的消极部分,是必须批判的糟粕。

明中叶以后,随着市民阶层的壮大和印刷事业的发达,除大量刊行宋元话本之外,适应市民阶层的需要,反映市民生活情趣的短篇白话小说也日渐兴盛起来。当时的文人或者对宋元话本加以整理编订,或者模拟话本从事新的创作,编撰刊印了不少供人们阅读欣赏并借以劝喻世人的所谓“拟话本”,形成了短篇白话小说创作的繁荣景象,其中最具代表性,而且广泛流传,影响巨大的,要算天启年间冯梦龙编撰的《古今小说》,也即人们所熟悉的《喻世明言》、《警世通言》和《醒世恒言》,合称“三言”。

冯梦龙(1574—1645年),字犹龙,号墨憨斋主人,别号龙子犹,苏州府长洲县(今属苏州市)人。崇祯三年(1630年)补为贡生,曾任训导、知县等官。他是明朝继罗贯中、熊大木之后出现的通俗小说家,毕生致力于通俗文学的编写和刊行工作,先后改编过小说、戏曲和民歌等多种通俗文学作品,如《平妖传》、《新列国志》等长篇小说;《桂枝儿》、《山歌》等民歌集,而他的所有作品以“三言”最为著名。

冯梦龙酷爱李贽的学说,他的文学思想受李贽进步思想的影响。这主要表现在他强调通俗文学的社会教育作用比儒家经典还大。他说,小说能使“怯者勇,淫者贞,薄者敦,顽钝者汗下”,比《孝经》、《论语》更能打动人的感情。他甚至提出小说可“为六经国史之辅”,既可以教化人民,亦可当有国者的借鉴。所以,他特意把“三言”小说集分别取名为“喻世”、“醒世”、“警世”,表明他所刊行的小说集,可以用来劝喻世人,警诫世人和唤醒世人,而不只是供人们在茶余饭后的消愁解闷。这种把封建正统文人所不齿的文学小说说

成比儒家经典更具教育效用的观点，在当时具有反封建正统思想的进步意义，也是资本主义萌芽这一时代特点在文学理论方面的反映。

“三言”是根据 120 种宋元明话本小说加以改编而分册刊行的。在改编过程中，冯梦龙做了大量去芜存精的遴选工作，选录出一部份当时广泛流行，脍炙人口的优秀名篇，按章回小说的形式，给原作各篇加了整齐的回目，并作了文字修饰，其中有一部份则是冯梦龙自己的创作。每本小说集各收入 40 篇，合计 120 篇。其故事内容取材极其广泛，有的出身史传或唐宋文言小说，有的属于民间故事。小说反映了当时社会各个阶层不同的生活侧面，尤其是对市民生活有更多的描绘。其中有的写男女爱情婚姻，有的揭露封建官吏的贪残、腐朽，有的写小市民之间的朋友情谊，有的是描述封建文人的风流韵事等等。有不少篇章已经成为众口传诵、群众喜闻乐见的名篇。如揭露封建官吏办案不公，任情用刑的《十五贯戏言成巧祸》，写崔宁和陈二姐被卷入因十五贯钱而引起的谋杀案中，在昏官的严刑拷打之下，崔、陈招供诬服，最后被“押赴市曹，行刑示众”。作者以低沉的笔调，描绘了百姓无辜受害的悲剧，愤怒地控诉了封建官吏视人命如草芥的罪恶。又如《灌园叟晚逢仙女》，写官宦子弟张委图谋霸占花农秋先的园圃，构陷秋先于图圉，揭露了官僚子弟的恃势作恶，欺压善良。《沈小霞相会出师表》则揭露了明代奸臣严嵩父子的结党营私，排斥异己，陷害沈鍊一家的罪行。这类题材都是作者对当时黑暗的政治现实的暴露，反映了错综复杂的社会矛盾，也是作者对封建官吏的鞭挞。

“三言”以男女爱情婚姻为题材的作品占很大的篇幅，其中一些写得十分深刻感人。如《杜十娘怒沉百宝箱》，描写教坊名姬杜十娘不甘心长期过卖笑受辱的生活，一心追求真挚的爱情。她爱上李布政的公子李甲，决意从良，经过一番周折，终于跳出火坑，对未来的幸福生活充满希望。但是，封建社会森严的等级制度和冷酷的礼教，使她不可能和李甲成就美满良缘，而被贪财忘义的李甲出卖给盐商孙富。面对残酷的现实，杜十娘的美好希望成为泡影，她满腔悲愤，在怒斥李甲的忘恩负义和孙富的奸诈虚伪之后，把百宝箱沉入江中，自己投江自尽。作者通过故事情节的铺张叙述和悲惨的结局，对杜十娘寄予深切的同情，并以杜十娘之死，对封建礼教、等级制度和金钱势力发出悲愤的控诉，使小说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

此外，“三言”中的一些反映其他社会生活内容的故事，也甚有意义。如《施润泽滩阙遇友》，写苏州府吴江县盛泽镇机户施复拾金不昧，后来和蚕户朱恩结成患难之交、儿女亲家。施复经过十年经营，由一张织机扩充到三四十张，成为具有数千两银子资本的工场主。小说的内容既描写了市民阶层之间的友谊，更通过施复发家致富的事例，反映了明代后期资本主义萌芽的产生和发展，向读者展示了盛泽镇商品经济繁荣发达的景象，体现了作品深刻的社会意义。所以，小说所反映的内容成了社会经济史研究者经常称引的典型资料。

“三言”书中也有不少回目宣扬封建礼教，美化地主阶级，歪曲劳动人民的形象，其内容陈腐，思想反动，情调庸俗，这

是它的糟粕部分。

在艺术特点方面“三言”的故事情节写得具体而又曲折生动，对人情世态的描绘形象逼真，善于刻画人物性格和内心活动，传神摹态，感人至深。后人曾评论说：“喻世、醒世、警世三言，极摹人情世态之歧，备写悲欢离合之致，可谓欤异拔新，恫心骇目。”因此，刊行后风靡一时，效法续编者竞相出现，其中较有成就的是凌蒙初编订的《初刻拍案惊奇》和《二刻拍案惊奇》，俗称“二拍”。于是文学史上有所谓“三言”“二拍”之称。

五、汤显祖与《牡丹亭》

明代除小说繁荣之外，戏曲的创作也相当发达，有不少戏曲家创作了一些著名的作品。明朝初期影响较大的有高则诚的《琵琶记》、惠施的《拜月亭》、徐旺的《杀狗记》等。这些作品虽然在一定程度上对当时社会现实中存在的不平等关系，如贫富悬殊、苦乐不均等有所揭露，或者对封建的等级观念有所批判，但是，更多的则是宣扬封建的伦理道德，歌颂表彰所谓“孝子贤妇”、“义夫节妇”，体现了剧作者借助戏曲向人们进行封建伦理道德说教的主题思想。如《琵琶记》把蔡伯喈和赵五娘的故事写成“有贞有烈赵贞女，全忠全孝蔡伯喈”；《杀狗记》写孙华在妻子杨月贞设计帮助之下，兄弟重新和睦的故事，宣扬“亲睦为本”、“孝友为先”的思想。

嘉靖、万历以后，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和反理学思潮的兴起，在戏曲创作方面也出现的新的气象。在舞台

表演艺术方面，有魏良辅对弋阳腔、海盐腔的改革，他吸取民间戏曲优美的腔调和音乐，创立昆腔，器乐则采用笛、管、笙、琶合奏。在剧本创作方面，一些著名的文人、戏曲家，创作了不少以描摹男女爱情生活，暴露封建专制黑暗，批判封建礼教的罪恶为题材的剧本。比较著名的有李开先的《宝剑记》，写林冲被逼上梁山的故事，把林冲描绘成少年豪气，不向权臣屈服的英雄，用以讽喻明代忠贞之士反对权奸的斗争。又如梁辰鱼的《浣纱记》，虽是写吴越兴亡的故事，却以写吴王夫差亡国的事实，批判了封建统治阶级的排斥忠良，淫逸腐败和祸国殃民；同时也突出描绘了西施和范蠡之间的恋爱与离合。此外，如据说为王世贞所著的《鸣凤记》则直接取材于明代的现实生活，通过对严嵩父子的专权霸道、狼狈为奸的描绘，反映了明代后期政治的黑暗与腐朽。

但是，成就最大，对当时和以后的戏曲创作产生重大的影响的，是汤显祖所创作的《还魂记》（《牡丹亭》）、《南柯记》、《邯郸记》和《紫钗记》。因为汤显祖是江西临川人，四种传奇的故事情节又都是以做梦为全剧的关键，故合称“临川四梦”。他的书斋以“玉茗堂”命名，所以又称为“玉茗堂四梦”。

汤显祖，字义仍，号若士，明嘉靖二十九年（1550年）出生于江西抚州府临川县的文昌里，卒于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终年67岁。他自幼好学，博览群书，21岁乡试中举。由于他矢志研读，具有广博的学识，除了古文词以外，并精通乐府歌行、五七言诗，旁及诸子百家，天文、地理、医药、卜筮，无不通晓，因而誉满海内，为时人所钦慕。他为人刚正，

风骨遒劲，不肯腆颜事权贵。万历时的内阁首辅张居正、张四维、申时行先后都想结纳他，但都被他婉言谢绝。

万历十一年（1583年），汤显祖34岁，考中进士，次年任南京太常寺博士，五年后迁任礼部主事。不久，因上疏揭露时政弊端，批评了执政阁臣申时行的专横与任用私人，并对神宗皇帝进行讽谏，结果被贬为广东徐闻县典史，万历二十一年（1593年）调任浙江遂昌知县。他勤兢施政，被誉为循吏，而却不善于官场应酬，于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被劾，便辞职回家，从此绝意仕途，专心从事写作。

汤显祖的思想颇受李贽进步思想的影响，主张文学创作应抒写性灵，表现内心的真情实感，反对模仿佛古人。他推崇稗官小说，重视通俗文学的研究。他说：“稗官小说对经传史事有什么害处呢？游戏墨花于涵养性情又有什么害处呢？”李贽开创一代评点小说、传奇之风，汤显祖也曾评点过《异梦记》、《西厢记》和《南北宋志传》等书。在这些思想的影响下，汤显祖在作品里敢于蔑视权贵，抨击政治的腐败，暴露封建道德的罪恶，并以饱满的激情抒写男女之间的真诚相爱和对婚姻自由、幸福生活的追求。

“四梦”中的《紫钗记》大约写于万历十五年（1587年），其他三部传奇，都是在辞官以后陆续完成的。

《紫钗记》取材于唐人传奇小说《霍小玉传》，歌颂了李十郎和霍小玉在爱情上的坚贞，对以卢太尉为代表的封建统治阶级的专横、自私做了一定程度的揭露。

《南柯记》的故事大抵根据唐李公佐的《南柯太守传》而略有增饰。在情节上以几十年的宦途经历作为一梦，写淳于

焚梦入蚁穴大槐安国，和公主结婚后，出任南郡太守二十年。公主死后，又升为宰相。不久有人上奏，借口天象有客星侵犯牛女虚危星座，暗指淳于焚系来自外方，于是被罢职遣归。若联系汤显祖曾因上书指陈弊政而被贬斥，其中似乎带有对权臣闭塞言路进行批判的意思。

《邯郸记》本于唐人沈既济的《枕中记》，写卢生与吕翁遇于邯郸道上，吕翁把一只瓷枕交给卢生，卢生枕着瓷枕入睡。旅舍主人蒸黄粱未熟，卢生已在梦中经历富贵荣华、迁谪、围捕等得失。作者通过剧情的展开，对官场的倾轧和黑暗加以揭露，同时也慨叹人生的无常和宦海浮沉，流露出失望、徬徨的消极情绪。

《牡丹亭还魂记》写的是官宦小姐杜丽娘和柳梦梅真诚相爱的故事。这是“临川四梦”中最具代表性的杰作。故事中的杜家是官宦之家，杜小姐丽娘天生丽质，聪慧娇艳。她自小接受家庭和塾师灌输和封建伦理道德的教育。贵族的生活虽然安逸恬静，但却拘束而单调。作为年已及笄、情窦初开的少女，她深感生活的寂寞和苦闷。当她读了《诗经》中的爱情诗篇和在婢女的诱导下观赏花园的大好春光之后，更引起了对于虚度青春的感叹和爱情的憧憬。她因怀春苦闷而入梦，在梦中冲破礼教的束缚，大胆地和陌生的少年书生幽会。但好梦不长，醒后苦于梦境难寻，恹恹病起，至于身亡。广州书生柳梦梅去临安应试，路经南安郡，拾得丽娘画像，为其秀媚的容貌所感动，终日玩赏思慕，得丽娘幽魂再现，一见钟情，朝夕欢会，订立婚约。以后发现丽娘是鬼魂再现，仍然真诚相爱，遂冒险掘墓，丽娘再生，于是同往淮安求其父

母许婚。几经周折，最终夫妻喜获团圆。

剧本歌颂了青年男女在反对封建礼教和追求婚姻自主方面所作的斗争，表现了杜丽娘敢于冲破封建礼教束缚的大胆和热情，以及柳梦梅对爱情的坚贞和忠实。在理学盛行的明朝，作者在封建礼教和要求个性解放的思想矛盾当中，热情地为青年男女爱情生活伸张正义，赞扬具有反抗精神的杜丽娘、柳梦梅的叛逆性格，同时嘲笑维护封建礼教的代表人物杜宝（丽娘之父），暴露其冷酷无情，这充分体现了汤显祖文学思想的进步倾向，表现了作品的进步性。

《牡丹亭》改变以往爱情剧的常套，用梦里钟情，死生离合的故事来展开情节。这不仅在反映现实方面比较深刻，而且具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剧中的一些曲文写得流利，人物的内心描写精巧细致，语言生动，在写意、谐趣、传神、绘色诸方面都达到高度的艺术水平。所以明人沈德符评论说：“汤义仍《牡丹亭梦》一出，家传户诵，几令《西厢》减价。”可见这一剧作对当时戏曲艺术的重大影响。

当然，《牡丹亭》在思想艺术上还存在缺点，如在柳、杜爱情的描写上还没有完全摆脱郎才女貌、一见钟情的窠臼；柳、杜在爱情方面对封建礼教的叛逆和反抗也不够彻底，仍然“必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才认为是合理的婚娶。此外，故事的结尾还是袭用明代以来杂剧、传奇常见的“大团圆”的常套，等等。但总的来说，《牡丹亭》是明代传奇创作当中的佼佼者，不失为一部反映现实，具有一定进步性和深刻性的杰作。

六、明代散文

到了明代为了在思想文化上加强控制,维护自己的统治,统治者强行推行八股文。八股文泛滥成灾,严酷地禁锢了一代文人的精神风貌和艺术思想,助长了文学上拟古主义和形式主义的抬头。

明初散文作家最著名的还是刘基、宋濂、高启这三大大家。其中宋濂被朱元璋称为“开国文臣之首”。其散文有两类作品;一类是元末隐居时所作,即山林之作。但最能代表其成就的还是出仕后的作品,即馆阁之作,开启了明代文风。馆阁之作多为传记、感恩戴德和歌功颂德之作。重要作品有《秦士录》、《王冕传》、《李疑传》、《记李歌》、《杜环小传》、《胡长孺传》、《阅江楼论》等。刘基的《郁离子》、《卖柑者言》也是历来为人传诵的名篇。

明初三大家而外,以杨士奇、杨荣、杨溥为代表的台阁体诗文流派,其文浮夸巧饰,雍容典丽,歌功颂德,刻意显现君臣之间的融融之乐和太平宰相的安闲风度,很适合皇家宫廷的审美风味。很受统治者提倡和推崇,几乎垄断明初文坛达百年之久。与台阁体诗文流派并存且有影响的是以李东阳、谢铎、张泰、陆钺、邵宝、何孟春为代表的茶陵诗派。李东阳论诗多附和严羽、宗法杜甫,强调法度,但只是在音节、格调、用字、结构上模仿,体现出浓厚的拟古气息。受其诗论影响,其散文创作追求典雅法度,师法先秦古文,长于记、传、杂著。但只是在音节、格调、用字、结构上模仿,体现

出浓厚的拟古气息。《游西山记》、《听雨亭记》较为可诵。

明中叶以后文学上的复古运动势头旺盛。弘治年间出现了以李梦阳、何景明、徐祯卿、边贡、康海、王九思、王廷相为首的前七子运动。他们结成文学社团，树起复古的旗帜，主张“文必秦汉，诗必盛唐”，此唱彼和，推波助澜，形成了一个声势浩大的文学运动，夺取了台阁体在文坛上的统治地位。到了嘉靖年间，台阁体已经没有什么市场，但是道学体诗和八股文章仍很盛行。何元朗在《四友丛斋说》中指出“今也谈性理者厌文辞，工文辞者厌谈性理”，说明了当时的风气。所以又有后七子继之而起，包括李攀龙、王世贞、谢榛、宗臣、梁有誉、徐中行、吴国伦等。他们变本加厉把复古运动推向高潮。前后七子中李梦阳、何景明、王世贞、李攀龙并称四大家。前后七子极力推崇先秦两汉散文，汉魏古诗，盛唐近体诗，认为这是绝对完美的文学典型。而汉唐以后的诗文则一代不如一代。既然文学越古越好，那么学不得古人，自己呕心沥血的创作，又有什么价值呢？因此必须严守古法，模拟古代诗文的形式，一切唯古人是尚，这是提高艺术造诣的最佳途径。前后七子的绝大多数创作都是模拟之作。古色古香，貌似前人情状。

前后七子的文学复古运动，在明清文学史上虽云功之首，而亦可以说是罪之魁。提倡阅读古书，增长知识学问，开阔心胸眼界，焕发精神才情，这对扫除八股文的恶劣影响，打击皇家宫廷风致起了积极的作用。但他们以拟古观念作为复古运动的指导思想，走上盲目尊古的道路，以模拟剽窃为创作能事，这就不仅不能真正推动文学向前发展，反而给文学

带来新的危机。人们对拟古之风盛行的文坛看作是“黄茅白苇，弥望皆是”，这是有道理的。

当然在前后七子的复古运动势头正盛之时，也有一些作家并不盲目追随他们，如天才俊逸的徐渭、唐寅、文征明、祝允明、沈周等，性格大都狂放不羁，诗文则不傍门户，自成一家。在他们的诗文中袒露襟怀，直抒性情的作品随处可见。

首先起来反对复古派，明确提出自己的文学主张的是嘉靖年间的王慎中、唐顺之、茅坤、归有光。他们特别推崇唐宋散文，被称为“唐宋派”。唐宋派的贡献不在于他们提出唐宋古文来和秦汉古文相抗衡，也不在于他们提倡吸取古文神理来反对字句模拟。他们的真正贡献在于要求文章能“道其中之所欲言”，即表达内心的思想感情。要求作者直抒胸臆，不事雕琢，用自然朴素的语言写自己的真知灼见。唐宋派的散文创作也大都能实践他们的文学主张，一般都文从字顺。唐宋派古文家中归有光的文学成就最高：其论文主张“变秦汉为欧曾”，属文应“出于意之所诚……非特求绘藻之工为文章”。其散文创作能博采唐宋诸家之长，继承唐宋古文的传统，独树一帜，时人谓之“今之欧阳修也”。各类散文俱有佳作，所作收于《震川先生集》中。归有光也被推崇为明代第一散文家，对后世，特别是对清代桐城派散文创作很有影响。

真正给予复古派以致命打击的是李贽，他提出了著名的“童心说”，指出“天下之至文，未有不出于童心焉者也”。“夫童心者，绝假纯真，最初一念之本心也。”（《焚书·童心说》）指出作家只有保持童心直抒胸臆，有为而发，才能写出

天下之至文；否则只能写出假诗假文。他反对作家代圣贤立言，指出“六经语孟”等儒家经典“乃道学之口头，假人之渊藪”，提倡作文要“有感于童心者之自文”，“夺他人之酒杯，浇自己之垒块；诉心中之不平，感数奇于千载。”（《焚书·杂说》），肯定文学随时代的发展而变化。特别推崇《西厢记》、《水浒传》等通俗文学。

在文学上受李贽影响的大张反对复古大旗的是以袁宗道、袁宏道、袁中道“三袁”为首的湖北“公安派”。他们认为文学随时代变化而变化，“天下无百年不变之文章”（袁中道《花雪赋引》），每个时期都有其新变的文学，各有其特色和成就。在创作上，“公安派”强调独抒性灵，自由地抒发真情实感，反对虚伪矫饰，随声雷同和任何形式的束缚，冲破清规戒律。三袁并有佳作，其中袁宏道的成就最高，有《袁中郎集》遗世，他的散文清新流利，体裁多样，卓然自成一派。

继公安派而起的是竟陵派，其代表人物均是湖北竟陵人。其中钟惺最负盛名，今遗有《隐秀轩集》，他们的文学主张在反对模拟、崇尚性灵等方面与公安派大致相似。但他们不满于公安派末流鄙俚轻率的弊病，于是“别出手眼，另立深幽孤峭之宗，以驱驾古人之上。”他们写作诗文注重触景生情，主要局限于幽独的感遇、刹那的灵机、淡远的意象和深隽的韵致，以此为“孤怀”、“孤诣”。正如钟惺所说“我辈文字，到极无烟火处，便是机锋”。（《与谭友夏书》）这既是他们的独创性，又是他们的褊狭性，使他们的创作走上“狭”与“僻”的窘境。

明末阉党专权，诗文作家大致有两派：一派继承公安派、竟陵派，张扬性灵，表现个性，以王思任、张岱、祁彪佳等为代表；一派继承前后七子而又有所发展，主张复古，关心现实，投入激烈的政治斗争中，以复社人物张溥、陈子龙、夏允彝、夏完淳等为代表。

第四节 北京城的建筑艺术

明代初年的洪武时期，朱元璋定都于南京。在“靖难之役”中，明成祖朱棣夺取帝位，他决定把国都北迁，于永乐元年（1403年）改北平为北京，永乐四年（1406年）下令改建北京城，至永乐十八年（1420年），皇城、宫殿、坛庙等巨大建筑基本竣工，便于第二年正式从南京迁都到北京。

明朝初年对北京城的改建是在元大都的基础上进行的。洪武初年，把元大都北面城墙南移五里，缩减至今日的德胜门和安定门所在的地方，并有计划地拆毁元朝的宫城。永乐四年改建北京城时，参照南京城的形制，重新规划，精心设计。首先，开拓南城，把元大都的南面城墙从现在天安门前东西长安街所在的地方，向南迁移至现在前门所在的东西一条线上。这是北京的外城。全城有城门九个，南墙有正阳门、崇文门、宣武门，东墙有朝阳门、东直门，西墙有阜成门、西直门，北墙有德胜门、安定门，九门名称一直沿用至今。明中叶以后，国力衰弱，蒙古族多次南侵，逼近北京城进行骚

扰。为加强京师的防守，明政府于嘉靖三十二年（1553年）在外城的南郊加修一个外罗城。原计划北京城外一律加筑外罗城，只因此时明朝已无力大兴土木，仅修筑了南外罗城。这样，北京城的平面便形成凸字形，这一轮廓一直到1949年都没有改变。外罗城修筑之后，原外城南面的城墙就被称为内城。

在内城的里面，还有一个皇城。永乐朝改建北京城时，在把大城南墙向南推移之后，也相应地拓展了皇城的南面，使得皇城和在它内围的紫禁城之间的距离加大，出现了一大片空旷地。于是，就在皇城正南门——承天门（即今之天安门）的东侧修建太庙（皇帝祭祖的庙堂，即今劳动人民文化宫），在西侧修建社稷坛（祭祀土地和五谷神的庙堂，即今中山公园）。这一改建，使得承天门的气魄更加雄伟，而增加了承天门和紫禁城正门之间的长度，也使中心御路更为深重，显示了皇家气势的宏伟。

紫禁城的重建是改建北京城的最主要工程。紫禁城在皇城的里面，是皇帝居住的禁地。城的四周筑有城墙，城外有宽阔的护城河环绕，即现在的筒子河。城的東西寬760米，南北長960米，呈方長形，共占地72万多平方米，建築面積約15萬平方米。南端大門叫午門，是紫禁城的正南門。午門上有五鳳樓，重檐飛翹，黃瓦紅牆，氣勢雄偉。遇有規模的出征或凱旋獻俘，皇帝在這裡發布出征令或受俘。進入午門，有五座漢白玉石橋橫卧河上，這就是內金水橋。跨過內金水橋，便是奉天門（清朝改為太和門）。這是紫禁城中最高大的一座門，皇帝經常在這裡處理政務，召見大臣，叫“御門听

政”。登上奉天门，一幅雄伟绚丽的画面就展现在眼前：广阔的庭院中央，耸立着黄瓦红墙、巍峨壮观的奉天殿，下有三重汉白玉栏杆的须弥座承托，周围廊庑环抱，崇楼高阁错落其间。

奉天殿，在嘉靖四十一年（1562年）改称皇极殿，清朝叫太和殿，俗称金銮殿，是紫禁城中最高大、最重要的建筑之一。皇帝登基、大婚、册立皇后等重大典礼在这里举行。每年元旦、冬至、皇帝生日等重大节日，皇帝在这里受百官朝贺并赐宴群臣。奉天殿的正中摆设着金光灿烂、雕刻精美的“宝座”。这奉天殿和宝座成了皇权的象征。

奉天殿的后面是华盖殿（嘉靖四十一年改称中极殿，清朝叫中和殿）。这是一座方形的殿堂，殿内也设有宝座、金鼎、薰炉等。皇帝去奉天殿举行大典前，在这里稍事休息，并接受典礼中执事官员的朝拜。

穿过华盖殿，便是谨身殿（嘉靖四十一年改为建极殿，清朝叫保和殿）。这座殿比奉天殿略小，但建筑华丽，皇帝常在这里赐宴外藩王公。

奉天、华盖、谨身三大殿是紫禁城的中心。在奉天门的東西两侧，各有一组建筑群。东侧以文华殿、文渊阁为主，西侧以武英殿、南薰殿为主。三大殿和奉天门东西两侧的建筑群同属于紫禁城的外朝，是皇帝处理政务的地方。

从谨身殿往北，便是紫禁城的内廷，内廷是供帝后妃嫔起居生活的地方。

谨身殿后面的乾清门是外朝和内廷之间的分界线。内廷以乾清宫、交泰殿和坤宁宫为中心，俗称后三宫。乾清宫是

皇帝的寝宫，坤宁宫则为皇后的寝宫。后三宫的东西两侧，也各有一大组建筑群，是众妃嫔居住和活动的场所，称为东六宫和西六宫。后三宫和东、西六宫统统称为“三宫六院”。

过坤宁宫北行，穿坤宁门便是专供皇帝、后妃游玩观赏的御花园。园正中有一座钦安殿，建于嘉靖十四年（1535年），朴实古雅，别具风格。御花园的规模不大，但随处点缀着亭台楼阁、奇石异卉，显得精巧雅致，颇具皇家苑囿的特色。

出御花园往北，即为玄武门，是紫禁城的北门。紫禁城的正北面是万岁山（又称煤山，清朝改称景山）。这里原是元朝的御苑，苑内有几个小土丘。永乐年间重建北京城时，把开挖紫禁城护城河和开凿南海挖出的泥土，堆积成五座山峰，命名为万岁山。山上建有殿阁亭台。五个山峰以中间一个为最高，其余四个分东西两边对称排列，逐次降低，犹如宫城背后的一座屏风，因此，万岁山又被当做宫廷的“镇山”。明朝统治者从风水迷信的角度认为，增加了这一座山，就可以达到“长治久安”、“皇图永固”。但是，无情的历史却使这座山成了明朝末年皇帝朱由检上吊自杀的场所。

北京全城的建筑在平面设计上呈几何图形，左右对称，一条中轴线贯穿南北。外罗城的永定门、内城的正阳门、皇城的承天门、紫禁城的午门、外朝的三大殿、内廷的后三宫、紫禁城的北门玄武门、万岁山的中峰、钟鼓楼，都在这一条中轴线上，而且连金銮殿上宝座的中心，也正是在这条中轴线所穿过的地方。这一设计体现了封建帝王的“唯我独尊”，象征皇帝是天下的主宰，位居一切之中，高出一切之上。城里

整齐对称的街道、屋宇排列在中轴线的两边。大街一般是南北向，联结大街的胡同为东西向。重要的建筑也分列在中轴线的两旁，一一对称。如东边的日坛（祭太阳的殿宇，今日坛公园）、西边的月坛（祭月亮的殿宇，今月坛公园），承天门东边的太庙、西边的社稷坛，外罗城永定门内东边的天坛（皇帝祭天的殿堂）、西边的先农坛（皇帝祭神农氏的庙堂，今体育场）等等。这一布局，在清朝被完全袭用了，除了对某些建筑重修或增建紫禁城中的一些大殿外，再没有什么大的更动。

北京城的建筑不仅全城的布局匀称整齐，宏伟壮观，而且许多建筑的外形巍峨雄伟，设计科学合理，天坛就是其中最具特色的杰作之一。天坛的祈天殿，在永乐时代叫大祀殿，本是一座长方形大殿。至嘉靖八年（1529年）改建成三重檐圆形大殿，并改名为大享殿。三重檐层层缩小，呈放射形。这高大而沉重的三重檐建筑，在当时的条件下，既没有钢筋水泥，也不用大梁长檩，而是依靠 28 根巨大的木柱和许多互相衔接的枋、棖、橑、檁支持着，是我国独特的木结构体系抬梁式构架的典型作品。现存的祈年殿是清末光绪年间建成的，它完全依照嘉靖大享殿的结构，保留其独特的建筑艺术和风格。

天坛皇穹宇的圆形围墙，被称为“回音壁”。两个人分别站在东西墙根，其中一个靠墙向北低声说话，另一个就能清楚地听见他的话音，如同听电话一样。这声波的传导不是通过空气，而是靠墙壁的连续反射传递的。在皇穹宇石阶前的石板上，还有著名的“三音石”。站在石阶前的第一块石板上，击一掌可以听到一声回音，在第二块、第三块石板上击掌，就

可以听到两声、三声回音。这是利用音波从圆壁折射回来的距离不同，就能听到次数不同的回音的原理。天坛建筑中对声学原理的利用，反映了我国古代劳动人民的聪明才智。这些宝贵的发明创造，至今仍为世界人民所称道。

紫禁城谨身殿后檐台阶上，有一块宫里最大的石雕，上面有云龙浮雕。石雕长 16.57 米，宽 3.07 米，厚 1.7 米，重约 250 吨。浮雕上九条张牙舞爪的飞龙，腾跃于云海波涛之中，姿态各异，栩栩如生。不用说其雕刻艺术精湛绝伦，仅凭在当时运输工具和起重技术、器械设备简陋的条件下，能够把这么一块 250 吨的大石块，从百里之外的产石地运进皇宫，就是一件令人惊叹、很了不起的工程。

负责营建紫禁城和其他建筑的主要工程师是蔡信和蒯祥。蔡信是江苏武进人，从小学习木工，永乐时被征调到北京建造宫殿。皇宫建筑的一切调度，都由他指挥。蒯祥也是木匠出身，有鲁班之称，永乐时参加北京宫殿建设的负责工作。正统年间三大殿的重建，和天顺年间英宗陵墓裕陵的营建，都由他负责。此外，还有瓦工出身的杨青，石工出身的陆祥，他们对北京城的宫殿的建筑工程都作出了卓越的贡献。这些工匠出身的建筑家成了瑰丽壮观的北京城和宫殿的建设者这一事实，有力地说明了“卑贱者最聪明”这一真理。他们的杰作直到今天，仍为世界人民所赞赏和景仰。

数以百计、金碧辉煌的宫殿建成以后，一直以来，它们专供那寥寥可数的几个封建帝王享受，成为封建帝王花天酒地、寻欢作乐的场所。可是，为了修建这些宫殿，耗费的人力物力却是难以计数的。永乐年间，修建北京城的夫役达百

万人之多。人民终年供役，农事失时，而封建政府又征敛无止，致使百姓“伐桑枣以供薪，剥桑皮以为楮。”修建宫殿耗费的银两，更是以千百万计数。万历三十七年（1609年）重修三大殿，仅采木一项就费银930余万两。建筑宫殿的巨大木材都生长于四川、湖广、云南、贵州的深山穷谷之中，山里蛇虎杂居，毒雾弥漫，劳动人民被迫进山伐木，“入山一千，出山五百”，多少人葬身深山老林之中。可以说，这些雄伟华丽的宫殿是建筑在千百万劳动人民的枯骨堆上的。它既是劳动人民聪明智慧的硕果，也是劳动人民血汗的结晶。

第五节 科学技术

一、朱载堉和《乐律全书》

朱载堉，字伯勤，号句曲山人，宗室郑王朱厚烷世子，生于嘉靖十五年（1536年），卒于万历三十九年（1611年）。他自幼喜欢音乐、数学，15岁时父被废为庶人，幽禁安徽凤阳，他亦被夺除世子冠带，“痛父非罪见系，筑土室宫门外，席蒿独处者十九年”。隆庆元年（1567年）复世子冠带，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让出国爵，迁居王城怀庆府（河南沁阳县）外，自称道人。他从“席蒿独处”时起，潜心研究音律学、数学、天文学、计量学、音乐学和舞蹈等科学和艺术课题，著述宏

富，主要有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雕印上进的《乐津全书》，包括《律历融通》、《圣寿万年历》、《万年历备考》、《律学新说》、《算学新说》、《乐学新说》、《律吕精义》、《操缦古乐谱》、《旋宫合乐谱》、《乡饮诗乐谱》、《小舞乡乐谱》、《六代小舞谱》、《灵星小舞谱》、《二佾缀兆图》等十四部，以及《瑟谱》、《律吕正论》、《律吕质疑辨惑》、《嘉量算经》、《圆方句股图解》等。

朱载堉的学术成就，突出表现在音律学上创建了十二平均律。十二平均律是数理调音律体系之一，朱载堉在其父的指导和启示下，总结千余年来我国探索平均律的理论和实践应用，用了14年时间，完成数理原理和计算方法的研究，“创立新法：置一尺为实，以密率除之，凡十二遍，所求律吕真数比古四种术尤简捷而精密。数与琴音互相校正，最为吻合”。为此，他在世界上最早解答了已知等比数列的首项、末项和项数，如何求解其他各项的方法；最早找到了不同进位制的小数换算方法。为了解决繁重的数学演算，他最早运用珠算进行开方计算。为了找到历史上高音标准，他深入研究了历代度量衡制的变迁，提出了一个系统的管口校正方法及其计算公式；精确地测定了水银密度，透彻地研究并实验了完全八度和纯五度等的和声问题。他还研究天文历法，精确地计算了回归年长度值和测量了北京的地理纬度和地磁偏角。

朱载堉创建十二平均律及其计算原理——“新法密率”，是一项划时代的科学发明，在世界科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它曾有力地影响了近代欧洲音乐界，获得第一个使平均律数学

上公式化的声誉，现代英国学者李约瑟盛赞他“虽然远离欧洲，但他是‘文艺复兴时代的人’”。不幸的是，他的发明在当时“未及实行”，以后又长期不受重视，直到近现代，才逐渐恢复他在科学史上有应有的地位。

二、李时珍和《本草纲目》

中国的医药学是一个伟大的宝库，历史悠久，人才辈出，涌现出许多著名的医药学家，留传有不少鸿篇巨著，16世纪的李时珍就是其中杰出的代表。

李时珍字东璧，号濒湖，是明代著名的药物学家。正德十三年（1518年），他诞生于湖广蕲州（今湖北蕲春县）东门外瓦硝坝的一个世代行医的家庭。祖父是位民间“铃医”，父亲继承家业，也成了当地著名的医师，医术相当高明，著有《医学八脉法》、《四诊发明》等医学专著。李时珍自幼生活在医学世家的环境中，受到家学的熏陶，耳濡目染，从少年时代就对医药学发生浓厚兴趣。他在读书余暇，经常背着篓筐，跟随父兄出没在蕲州附近的青山绿水之间，帮忙采摘各色药草，从小就锻炼出鉴别药草的能力。父亲在家为病人诊治，他又常侍从旁听，帮抄药方，学到不少医药常识。实践的磨炼和生活的体验，使他逐渐认识到人民群众对医药学的迫切需要，也培育了他对医药事业的热爱。青年时代的李时珍就立志要继承父业，做一名为人民所欢迎的民间医生。

但是，明代科举盛行，一般的读书人死背经书，不注重实际知识。他们热衷于科举，追求的是功名利禄，以行医为

职业者当然是他们所鄙视的。李时珍的父亲因为父辈行医，受人歧视，很想让李时珍走读书应试的仕宦之途，改变家庭的社会地位。所以李时珍 14 岁那年，便督促他参加考试，中了秀才。以后又三次到武昌参加乡试，皆是落第。因为李时珍本意不在做官，对八股文也毫无兴趣，科场失意是必然的。此后，李时珍坚决不再应试，他父亲也只得改变初衷，转而支持他从事治病救人的医药事业。

从 24 岁开始，李时珍便跟随父亲正式行医。他对待病人热情，诊断认真细致，人们称赞他“千里就药于门，立活不取值。”他有家学渊源和自幼的实践经验，又善于钻研，灵活应用“单方”、“验方”，治愈了不少疑难杂症，不久便成为受到人们爱戴的名医。

李时珍治病，注重“辩证施治”，脉证合参，用药注意药性，灵活应用。如医书记载，巴豆主泻，但李时珍根据试验，认为用重量会引起严重腹泻，若用量适当，配合得宜，反而可以止泻。他曾用适量巴豆配合其他药物治好了许多腹泻病人，用实践经验纠正了前人对巴豆药性的片面记述。他反对方士荒诞无稽的邪说，以事实为例对他们进行驳斥。如方士把灵芝视为神物，胡说食用灵芝可以长生不老。李时珍据实指出，灵芝是由“腐朽余气”生出来的食用菌类，毫不神奇。方士炼丹砂为药，毒害人命，李时珍指出，人的躯体是血肉生成的，靠吃五谷、蔬菜、水果生活，丹砂不能为胃肠消第，其毒性对人体有害。他说，历史上贪生怕死的人，迷信方士，食用丹药，因而终身致残以至丧命的，不知有多少。他不仅为民治病，还不断对人民宣传医学常识，揭露方士的欺骗伎

俩，不叫劳动人民上当受骗。

我国的药物学有悠久的历史，历代有不少传世的药物学专著。因为中药以草木类药物为主，所以古代一些药物学著作称为“本草”，如汉代留传下来的有《神农本草经》，记载药物 365 种。南朝名医陶弘景撰《本草经集注》，又补充了 300 多种。唐朝修《新修本草》，不仅增加药物品种，还绘有药物图形。到了宋代神宗元丰年间，名医唐慎微编写《证类本草》，药物品类增至 1558 种，而且载有药方 2935 个，这是本草书中比较完备的一部。李时珍行医，有钻研精神，史称他“好读医书”，对传世的《本草》颇有研究。他发现前人所编的本草书，一是因年代久远，药物不全，新发现的药物品种没有记载；二是分类混乱，错误不少，即所谓“玉石水土混同，诸虫鳞介不别”；三是药物名称混杂“或一物而混析为二三，或二物而混为一品”；而所附绘图或则不全面，有物无图，或则说明有误……。总之，在李时珍看来，旧有的本草书谬误、遗漏不少，大有改写订正的必要，而且他认为正确鉴别药物品类，认识药物特性，发展祖国医药学，对于行医治病是至关重要的。因此，他立下雄心壮志，要对本草书来一番革新重编，对前辈乃至自己的医药知识和新的经验加以整理总结，务必做到纲目分明，体例划一，名称一致，分类合理，图文配称。

为了把理想变为现实，李时珍认真阅读了大量书籍，除医药专著之外，“凡子、史、经、传、声韵、农圃、医卜、星相、乐府诸家”，无不毕览，史称“阅书八百余家”，而且记录了大量可资参考的资料，写了读书札记。同时，他还把自

己在医疗实践中的经验、心得随时记录下来。

书本知识之外，李时珍更注重野外采集和实地调查考察。他不辞辛苦，带领儿子李建元和门徒庞宪，走出书斋，远离家门从事野外考察。他们风餐露宿，登高山，闯丛林，哪儿草密林茂，盛产药材，他们就往哪儿走，足迹所到之处，除蕲州城北的龙峰山外，还有湖北的太和山（即武当山）、江西的庐山，以及安徽、江苏、河南等地。通过实地考察，解决了不少书本上的疑难问题，如弄明白南星、虎草是一种植物的两个名字，纠正了《证类本草》把它们说成是两种不同植物的错误。又如陶弘景《本草经集注》说远志的叶小，而宋《开宝本草》却说远志叶大。据实物考察，明白了远志有大叶、小叶两种，两本书的作者各执一端，是片面的。为了纠正前人“唯据纸上猜度”的主观臆断，他们不惮劳苦，耐心细致地对各类药草“一一采视”，认真鉴别，详加记录，所以人们称赞他们“远穷僻壤之产，险探仙麓之华”。

李时珍在野外考察中，还虚心地向当地农民、渔民、猎人、樵夫、果农、工匠等各色人请教，把他们当老师，和他们交朋友，取得劳动群众的热心帮助。他从药农那里知道，蕤和女萎是两种不同的药用植物；向渔民请教有关鱼类繁殖过程；从猎人那里学习了各类动物的生产习性和药用价值；向群众征集了许多民间治病处方和经验……这一切体现了李时珍虚心好学，实事求是的务实作风。

明世宗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35岁的李时珍为楚王朱英烺的儿子治好了气厥病，后来便被任命为楚王府的奉祠正，兼管良医所的事，几年后又被举荐到京城太医院任职。当

时的嘉靖皇帝迷信方士，祈求长生，太医院的人员为迎合皇帝的心意，和方士竞相奉献所谓仙丹不老药，搞得一片乌烟瘴气。李时珍不愿和他们同流合污，一年以后，便托病辞职返乡。不过在楚王府和京城太医院的任职，却使李时珍有机会翻阅珍藏的医药书籍，和认识珍贵药材以及外国贡献的药物，增广不少见识，对他日后修撰《本草纲目》甚有益处。

嘉靖四十年（1561年），李时珍已经44岁。这一年他由北方回到湖北老家，便开始着手钻研本草医书，从事《本草纲目》的编写工作。这期间他仍坚持为穷苦百姓治病，并多次外出考察。

《本草纲目》的编写，是以唐慎微的《证类本草》为基础，结合李时珍自己所搜集的新资料，根据新的体例，进行新的创作。它是一部规模宏大、内容丰富、图文并茂的药物学专著。为了提高质量，李时珍动员了全家力量协同创作，有的帮助抄写，有的帮绘图，先后三易其稿，经历了20多年的努力，直至万历六年（1578年）才最后脱稿。这时李时珍已是61岁的老翁了。

《本草纲目》全书共50卷，190多万字。全书把药物分做16部，62类，收载药物1892个，比前人增加374种，载入药方11091种，比以前医书增加4倍，同时附有动植物插图1110幅。它是前人药物学遗产的总结，也反映了明代医学和药物学的新成就，它凝集了李时珍的心血和智慧，是他毕生辛勤劳动结下的硕果。

《本草纲目》具有重大的科学价值。它对前人的科学成果既有订正又有补充，从而提高了我国的医药学水平。它确立

了新的分类法，以药物的自然属性进行分类，如把矿物性药物分为水、火、土、金四部，植物性药物分为草、谷、菜、果、木五部，动物性药物分为虫、鳞、介、禽、兽、人六部，部之下区分不同的类，类之下又细分不同的种，做到了“物以类从，目随纲举”，“博而不繁，详而有要”。对于药物性能的说明，也做到纲目有序、条理清楚。如以某药物名称为纲，下列具体条目，以“释名”说明药物名称来源和依据；“集解”说明产地、形态和采集方法；“修治”说明炮炙方法；“气味”说明药物性质；“主治”说明药物功用；“发明”说明临床经验 and 药理等等。

《本草纲目》由于按药物自然属性分类，记载了众多的动植物和矿产品种，所以它又是一部植物学、动物学和矿物学专著。李时珍以植物的形态、特征、生长环境和性能等进行分类，这种分类法比西方植物分类学的创始人林耐在《自然系统》一书提出的分类法还要早一个半世纪。

当然，由于时代和科学发展水平的局限，《本草纲目》也存在某些缺点和错误。但毕竟瑕不掩瑜，它仍不失为一部伟大的古代医药学巨著。它的出现，为我国文化宝库增添了异彩。

万历二十一年（1593年），76岁的李时珍与世长辞，遗体安葬在蕲州雨湖南岸的竹林湖。三年后，《本草纲目》在南京首次刊印。1606年流传至日本，先后出版两种日文译本。以后又传入朝鲜以及欧洲各国，被翻译成拉丁、法、朝、德、英、俄等国文字，其影响遍及世界各地，对世界药物学和植物学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李时珍也成了深受世界人民爱戴

和敬仰的中国著名学者。

三、徐光启与《农政全书》

我国疆域辽阔，土地肥沃，自古以来农业十分发达。在漫长的封建社会历史时期，统治阶级以农为本，广大的劳动群众勤奋耕作，在长年的劳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有着许许多多的创造发明。同时，历代有不少研究农业生产知识的学者，对劳动人民的创造发明和生产经验加以研究分析，整理总结，写下了许多名篇巨著，如汉代的《汜胜之书》、北魏贾思勰的《齐民要术》、宋代陈旉的《农书》以及元代王桢的《农书》等。到了明代，随着社会经济的高度发达，特别是中后期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农业生产又有了新的发展。适应时代的需要，便又有反映新时期农业生产的新水平、新技术和新经验，全面总结古今农业生产知识的新农书问世，这就是徐光启编著的、驰名中外的《农政全书》。

徐光启，字子先，号玄扈，嘉靖四十一年（1562年）出生在上海一个商人兼小地主家庭。他通过读书应试，虽然在35岁考中举人，42岁考中进士，先后在翰林院，詹事府和礼部任职，到了晚年，甚至被崇祯皇帝由礼部左侍郎升任尚书、内阁大学士，但是由于明朝末年政治腐败，权臣用事，宦官专权，使得他身在其位却不能谋其事，并且屡遭排挤打击，未能在政治上有所建树。但是，他毕竟是个有热血心肠的爱国者、科学上的实干家。他关心国家的前途命运，关心人民疾

苦，热烈追求真理，以坚韧不拔的精神，钻研科学文化，特别是农学知识。史书上称他“宽仁果毅，淡泊自好，生平务有用之学，尽绝诸嗜好，博访坐论，无闲寝食。”通过毕生的努力探索，终于成就广博的学识，并且在介绍西方自然科学和发展我国的农业、天文、数学等科学技术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他晚年编著的《农政全书》更使他名扬中外，永垂史册。

徐光启的青少年时期，家道中落，家境比较清贫。父亲经商失败，带着母亲妻子在家务农，种菜、植棉，过着淡泊的生活。徐光启从小受家庭环境的影响，也爱好农事活动，课余常到菜圃、农田帮助松土、锄草、间苗等农活。万历九年（1581年），徐光启19岁，在这一年他到家乡附近的金山卫应试。一路上，他无心浏览山光水色，而是注意观察、访问沿途农家的各种生产劳动情况和经验，还特地到松江乌泥泾瞻仰黄道婆的祠庙——黄母祠，表示对这位教民纺纱织布的劳动妇女的敬仰。这次应试，他考中了秀才。徐家满门喜悦，以为此后可以走“学而优则仕”这种路了。可是，此后三次参加乡试，三次落第。徐光启为了生计，只好在家讲学授徒，课余仍然不忘钻研农业知识，阅读像《齐民要术》、《农桑辑要》之类的古代农书，然后把所学到的知识，联系农业生产实践，改良植棉技术，试种北方芜菁（即大头菜），都获得良好效果，取得了实际知识。

万历二十五年（1597年），35岁的徐光启再次参加乡试，考中第一名举人。这时虽然没担任什么官职，还是在老家教书，但从此改变了社会地位，交游日广。万历二十八年（1600

年)，他来到南京，结识了耶稣会士意大利人利玛窦。一席交谈，扩大了眼界，增广了见识。他敬佩利玛窦的学识，彼此便结为知交。万历三十一年（1603年），当他再度来南京时，便接受洗礼，加入了天主教。

万历三十二年（1604年）徐光启考中了进士，当上翰林院庶吉士，全家迁居北京。他是个有识见、有爱国热忱的士人，到了翰林院，原以为可以施展抱负，报效朝廷，他曾对国家政治上的弊病提出过改革意见，但昏庸的万历皇帝却沉迷于酒色，万事不理，哪里会听取意见，从事改革。这时利玛窦已到北京晋见过万历皇帝，并获准在京城居留传教，所以，从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开始，徐光启便和利玛窦过从甚密，向利玛窦请教自然科学方面的知识。他痛切感到中国知识分子在科举制度和儒学的影响下，死记经书教条，学术空疏，轻视实学，脱离实践知识，一心只想升官发财，导致科学技术停滞落后。于是他决心把所学到的西洋自然科学知识介绍到中国，便开始与利玛窦合作，翻译了欧几里德的《几何原本》前六卷。在翻译的过程中，他虚心听利玛窦的讲解，认真细致的绘图、笔录，反复订正修改，终于在万历三十五年（1607年）定稿刻印出版，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本翻译的西洋数学书。此外，徐光启还和利玛窦合译了《测量法义》、《测量异同》等两部应用几何学著作，自译水利科学著作《泰西水法》。

魏忠贤专政时，徐光启因与阉党不合，被罢官闲居。崇祯皇帝即位后，才被任命为礼部左侍郎，不久又被提为礼部尚书。这时，他已是年逾花甲的老人，可他壮心不已，建议

开设历局，修订历法。崇祯皇帝批准了徐光启的建议，以他为监督，聘请耶稣会士龙华民、罗雅谷、汤若望等人共同修订。在修订历法的工作中，他作风严谨，遇有差错，必查明原因，务求做到“上推远古，下验将来，必期一一无爽；日月交食，五星凌犯，必期事事密合”，并且亲自参加观测、验算等具体工作。经过多年的艰辛劳动，终于编成了100多卷的《崇祯历》。

但是，徐光启作为一个著名的学者、科学家，他的重要功绩不只是介绍西洋科学知识和修订历书，更重要的是他编写了《农政全书》，用科学的方法，总结了中国传统的农业知识和生产经验，并吸收西方科学技术，成为一部“总括农家诸书”的农业科学巨著。

徐光启作为地主阶级的有识之士，他看到明朝末年政治的腐败，国家力量的衰落，曾经提出过富国强兵的政治主张。他认为农业是衣食的来源，国家富强的根本，指出：“富国必以本业，强国必以正兵”。他对封建政府当官的不治理农政，儒士不讲论农学，百姓不能专于农业的现象异常不满，因之积极提倡“农本”思想，注意农业知识，并亲自种植农作物，探索发展农业生产的经验。《农政全书》的编纂，可以说反映了他的“农本”思想，也寄托着他的政治主张。所以他用毕生的精力，“察地理，辨物宜，考之载记，访之士人”，甚至亲自执耒耕植，备尝草木之味，最后才“缀而成书”。

《农政全书》大约于天启五年至崇祯元年（1625—1628年）之间写成，徐光启生前未及刊印，直到崇祯十二年（1639年）才由陈子龙等增删整理刊行。全书60卷，约50多万字，

分做 12 门，包括农本、田制、水利、农器、农事、开垦、栽培、蚕桑、牧养、酿造、造屋、家庭日用以及荒政等方面，其中以“开垦”、“水利”和“荒政”为全书重点，约占全书 1/2 的篇幅。

《农政全书》内容丰富多彩，可以说是集古代农业知识之大成。它总结了封建社会农业生产的经验，辑录了有关农业理论和政策的资料，具体介绍了关于水利工程、农业工具的形制和使用方法，以及各种谷物、蔬菜、果树、桑、棉、麻等作物的选种、栽培方法，还有关于牲畜的牧养、食品的加工，及至消灭虫害、荒年赈灾等等无不详录备载，议论精到。这部科学著作的主要价值是：

第一，重视农业生产经验的技术的总结，既辑录了古代 300 多种重要的农业文献，又及时地总结了明朝当代农家以及徐光启本人的农业实践经验，使一些传统的农田园艺知识和从实践中获得的新经验得以流传推广。在辑录农业文献资料方面，除汇集历代重要典册之外，更注意搜集明人的著述，如沈一贯的《山东营田疏》、吴严的《兴水利以充国赋疏》等。在总结农业生产经验方面，他把自己多年观察研究的重要成果也都加以记述。如对农业的用水五法，逐点陈述；对于如何消灭蝗灾、确保粮食丰收方面，他详尽地叙述了自己观察所得的蝗虫成长规律，以及消灭蝗灾的具体办法。其他如作物果蔬的栽培种植经验，更是不胜枚举。

第二，注意提倡经济作物的种植和推广。明代中后期，随着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出现了资本主义萌芽，经济作物的种植比以前更为普遍和繁荣。《农政全书》关于这方面的记

载反映了当时社会经济发展的新特点。如对棉花的种植记载得特别详细，从选种、种子贮藏、播种期、施肥技术、行距等，总结出一整套栽培技术理论；又如种植乌桕可以取桕油，如此女贞可以取白蜡，“其利济人，百倍他树”，书里也做了详细介绍；又如茶叶，当时已经销售国际市场，是“民生日用之所资，国家课利之一助”，徐光启在书中也详细论述了有关品种、采取、制作以至收藏、饮用等方法。

第三，宣传了“人定胜天”的观点，反对保守思想。

徐光启在书里说道：“土性虽有宜不宜，人力亦有至不至，人力之至，亦或可以回天，况地乎？”意思是说，人有回天之力，可以使土地由不适宜作物成长变为适宜。他反对那种“凡种植必用本地种”，否则“风土不宜”，难于存活的保守思想。他还引实例做为有力论证，说棉花由外国传入，中国普遍种植，成为衣被之源；甘薯由外国传入南方，在北方也得到推广，并且获得丰产。由此他得出结论说：“若谓土地所宜，一定不易，此则必无此理。”他的科学推论，对于人们破除迷信，解放思想，认识主观能动作用是有启发作用的，也有助于推动人们从事实践和探索。

总之，《农政全书》是一部“考古证今，广咨博讯”的农业科学名著。它是徐光启一生刻苦钻研，亲身试验和实践而获得的丰硕成果，也是中华民族文化宝库中的一份珍贵的文化遗产。崇祯六年（1633年），71岁高龄的徐光启病歿，作为中国近代科学的前驱者，他在科学领域的许多建树，千古流传下来。

四、徐弘祖与《徐霞客游记》

天下骏马骑不得，风髻雪尾走白日；
天下畸人癖爱山，负铛泻汗煮白石。
江阴徐君杖屨雄，自表五岳之霞客。

.....

这是晚明爱国志士黄道周题赠徐霞客的一首七言古诗的开头一段。他把徐霞客誉为天下“骏马”，酷爱山水的“畸人”（即奇人），赞叹徐君的杖屨雄健，足迹遍及天下名山大川。

黄道周对徐霞客的称赞并非溢美之辞。徐霞客确实是我国17世纪初期一位杰出的旅行家和学识渊博、富有实践精神的地理学家。他一生热爱祖国，热爱大自然。他不满当年黑暗腐朽的封建统治，把功名利禄看成过眼烟云，弃之如敝屣。他投身于大自然，寄情于壮丽的河山，用毕生的精力走遍祖国大地，访奇问胜，以饱满的激情，流畅的文笔，纵情歌颂祖国山河的绮丽风光。到了晚年，更在积累了丰富实践知识的基础上，进一步对大自然的奥秘进行了孜孜不息的探索，揭示了我国西南广大石灰岩地区溶蚀地貌的特征。他的考察研究成果，记录在传世著名的《徐霞客游记》之中，成为世界上有关石灰岩地貌研究的最早文字记录。徐霞客对石灰岩地貌的考察，比欧洲人早了200年左右，是世界上从事这一方面科学探索的先驱者。这是祖国人民的骄傲。

徐霞客原名徐弘祖，字振之，霞客是他的别号。他是南

京常州府江阴县（今属江苏省）人，生于万历十四年（1586年），卒于崇祯十四年（1641年），终年55岁，死后葬在江阴南旻岐东北的沈村，坟墓现在尚存，供人们缅怀瞻仰。

徐霞客祖上世代都是大地主，富裕优越的生活，使他能够结交当时的许多名人学者，从小接受传统的封建教育；家里的丰富藏书，使他有机会博览古今史籍、舆地志、山海图经等书籍。他自幼聪慧过人，过目成诵，落笔成章。青年时代，徐霞客曾应试不得意，从此不求仕宦，肆志读书，“益搜古人逸事，与丹台石室之藏，靡不旁览。”他读书最喜欢涉猎历史、地理和游记一类书籍，读得愈多，兴趣愈浓，深深被书上所描绘的壮丽山河所吸引。同时，他也发现过去的山经、地志中的一些记载，由于缺乏实地调查，错误不少。他决心走出书斋，投身到大自然怀抱，“穷力州内外，探奇测幽”，进行实地考察，探索大自然的奥秘。他对友人说：“大丈夫应当朝游碧海暮到苍梧，怎能一辈子局促于海疆一隅！”所以，从22岁那年，他便外出旅行，开始了长期艰苦的野外考察生涯。

徐霞客每次出游，都用日记的形式记下沿途所见所闻以及内心感受。无论是在山村茅屋的油灯前，或是在荒野破庙的松明下，他都坚持写作。他用饱满的热情，生动的笔触歌颂祖国山河的壮丽多姿，同时也记录了他敏锐考察所得的一切资料，所以日记的内容丰富多彩，有山脉江河、地形地貌、奇峰异洞、瀑布温泉，乃至风土人情、民族关系、边疆防务、矿石物产等等的详尽记录。这些文字记载，经后人编辑刊行，就是举世闻名的《徐霞客游记》。

《游记》写得“文字质直，不事雕饰”。明末学者钱谦益

称它是“世间真文字”，另一位学者潘耒也作序称赞它：“向来山经地志之误，厘正无遗；奇踪异闻，应接不暇。然未尝有怪遇侈大之语，欺人以所不知。”他说《游记》的优点就在于“精详、真实”。所以后人评论说，这是一部以清丽新奇的散文体裁写成的科学文献，既是文学名篇，又是重要的地理学文献。《游记》对景物风光的描绘，达到令人神往的地步。

这些描绘，如诗如画，拟人状物，挥洒自如，读来犹如展示气势雄伟、景色瑰丽的山水画卷。

但是，《游记》更高的价值，还在于它是一部科学巨著。在这部著作里，有对江河源流的勘察和辨讹，有对地形地貌的考察和研究，有对动物、植物生态品种的比较和鉴别，有对矿物物产、水文气候的观察和记述，等等。其中关于我国西南地区石灰岩地貌的考察和研究，尤其具有重大的科学价值。徐霞客旅程经过的湖南、广西、贵州、云南这一带，是世界上最广大的石灰岩地貌区域之一。他在《游记》里记录了旅程中所见到的石灰岩地貌的种种特征，如“铮铮骨立”的石山和“攒出碧莲玉笋世界”的峰林；又如“坠壑成井，小者为罅井，大者为盘洼”的圆洼地，以及各种幽邃曲折的石灰岩溶洞等等。记载形象生动，具体细致。徐霞客还探讨这些地图的成因，观测其方位，研究它们的结构。他用目测和步量得出的数据，和现代的科学测量十分接近。

徐霞客不迷信经典，他在博览和独立思考的基础上，通过长期、广泛、深入的实地踏勘，推翻了自古被认为是不可动摇的“岷山导江”说。大江（即长江）的发源地问题，人们历来迷信《禹贡》的“岷山导江”之说，错误地把岷江作

为大江的正源。徐霞客经过实地调查勘察，写出了著名的《溯江纪源》（又名《江源考》），以无可辩驳的事实论证了金沙江才是大江的正源，推翻了1000多年来陈陈相因的谬说。这不仅是对《禹贡》的重要修正，而且具有深刻的破除迷信的思想意义。

此外，他还对盘江、左江、右江、龙川江、麓川江、大盈江、澜沧江、潞江、元江、枯柯河等水道的源流作了辨正。虽然由于当时条件的限制，他对北盘江上流和南盘江下游未能得出正确的结论，但是，他在元江、澜沧江、潞江、枯柯河等河流的考察上，纠正了《明统志》有关记载的混乱和错误。

在我国历史上，在没有政府资助的条件下，不出于任何政治、宗教企图，纯粹以考察自然为目的，毕生从事旅行事业的，徐霞客是亘古第一人。他的行踪达于今天的江苏、浙江、上海、安徽、江西、河北、河南、北京、天津、山东、山西、陕西、湖北、湖南、福建、广东、广西、云南、贵州等19个省、市、自治区，其旅行考察区域之广，自古至今都是少有的。他开创了实地考察自然、系统地描述自然的新方向。他的《游记》不愧为我国文化宝库中的瑰宝，他的业绩永远值得后人景仰和怀念。

五、宋应星与《天工开物》

明朝末年，继李时珍、徐光启之后，又出现了一位在科学技术方面做出重大贡献的科学家，他就是因写作《天工开

物》而誉满中外的宋应星。

宋应星，字长庚，江西奉新县人。由于封建时代不重视科学技术，《明史》没有为他立传，但是，江西省志及一些地方志书却保留了他的生平事迹的片断记载。他大约于万历十五年（1587年）出生在一个封建地主阶级家庭，曾祖宋景曾任南京工部尚书，督修过宫殿；还有一位族人宋应和，也任过工部员外郎的职务。作为仕宦世家的子弟，他自幼诵习经书，而先辈及族人担任工部官员，这特殊的家庭环境又使他从小耳濡目染建筑和手工业等方面的知识，比一般儒生更注意切实有用的学识。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他和哥哥宋应升同科中举。崇祯七年（1634年），宋应星被任命为江西分宜县教谕（县学的教官），4年以后又出任福建汀州推官，崇祯十四年（1641年）升任安徽亳州知府。不久，明朝覆亡，清兵入关，在那充满尖锐的阶级矛盾和激烈的民族斗争的年代，宋应星弃官返乡，终老山林。他的卒年，大约在清朝顺治末年（即1661年前后）。

宋应星生活的时代，一方面是商品经济高度发展，手工业生产的规模大，分工细，生产技术和劳动工具都比以前进步，达到了新的水平。宋应星是个注重实际知识的学者。他关心世事，重视了解农、工、商各行各业的情况，强调对客观事物认真观察和仔细调查，说：“何事何物不可见见闻闻？”他批评那些实际上毫无实践经验和知识，凡事只会凭主观“臆度”的所谓“聪明博物者”。这一认识论上的观点，使他从小耳濡目染建筑和手工业等方面的知识，比一般儒生更注意切实有用的学识。这个时代的另一方面是，明朝末年的政治极端腐败，社会矛盾尖锐

复杂。作为一个比较有远见的封建官僚，他看到官逼民反的社会现实，在一定程度上同情人民的疾苦，对统治阶级的残酷剥削和腐朽无能至为不满。他曾揭露封建政府的某些弊害，主张实行改革，因此他很注意探讨一些和人民生活休戚相关的问题，总结对发展社会经济有利的科学知识和生产经验。这一切使他后来所写的科技著作，具备了内容广泛、资料丰富、切合实际的特色。

宋应星一生写了不少著作，有《卮言十种》、《画音归正》《杂色文》、《原耗》和《天工开物》等多部，其中前四部已失传。近年来又发现了四篇佚著的明刻本，即《野议》、《论气》、《谈天》和《思怜诗》。《野议》是议论明朝治政的得失，提倡政治改革的文章；《思怜诗》是作者愤世忧民的内心激情的表露，有几篇诗还批判了“宿命论”；《论气》和《谈天》是关于自然科学方面的著作，反映了他的唯物主义哲学思想。如他提出“盈天地皆气也”，由气构成的自然界处于永恒的运动变化过程之中，并由此阐明了关于物质不灭的思想。

但是成就最高，影响最大的要算《天工开物》。《天工开物》一书，写作于分宜任上，在崇祯十年（1637年）由友人涂伯聚刊行。这是一部内容广泛的百科全书式的科学巨著。全书分上中下3卷，又细分为18卷，每卷一目，即“乃粒第一”，写粮食作物和一部分植物油原料的生产；“乃服第二”，写衣服原料的生产；“彰施第三”，写染料制造；“粹精第四”，写粮食原料加工；“作咸第五”，写食盐的生产；“甘嗜第六”，写糖的制造；“陶埏第七”，写砖、瓦、陶器的制造；“冶铸第八”，写金属器物的铸造；“舟车第九”，写各种车辆、船只的

类型、结构及功用；“锤锻第十”，写金属器物的锻造；“燔石第十一”，写炼炭、石灰及各种矿石的烧炼；“膏液第十二”，写油类的榨取方法；“杀青第十三”，写造纸；“五金第十四”，写各种金属的冶炼；“佳兵第十五”，写兵器、火药的制造及使用；“丹青第十六”，写颜料的制造；“曲蘖第十七”，写酵母剂的制造；“珠玉第十八”，写珠宝玉料的开采。全书附有123幅插图，绘制精良和文字说明互为表里，相互补充。

从以上目录可以看出，《天工开物》所涉及的内容是很广的，衣食住行，凡和人类生活有关的，几乎都包括在内。书中对所列各项都作了详细的记载，既总结了我国古代农业和手工业生产技术等各方面的卓越成就，又反映了当时社会生产的发展水平，是一部内容全面，系统分明，资料充实，体制宏大，图文并茂的科学著作。宋应星认为自然界蕴藏着丰富的资源，是人类赖以生存的物质条件，人是“万物之灵”，能够开发自然，创造物质财富，因此把书名定为《天工开物》。在安排章节顺序时，他取“贵五谷而贱金玉”之义，先叙农业，其次是服饰日用，把珠玉列于卷末。这是他重视农业生产，关心百姓日用，反对奢侈浪费的进步思想的表现。

《天工开物》有着重大的科学价值。首先，它总结了先进的农业和手工业生产经验。书中关于我国主要的粮食作物——水稻的记载最为详尽。介绍了水稻的不同品种，记述了从浸种、育秧、施肥，到耕耘、除草、防止病虫害等一系列生产过程，并且记录了用骨灰和石灰改良土壤的先进经验，以及在冷浸田使用“骨灰蘸秧根”的合理使用磷肥的方法。宋

应星尤其注意总结经济作物的栽培经验，如对甘蔗的选种、育苗、中耕、培土等方法都有详细的记述，并介绍了多种油料作物。书中还载有利用杂交优势改良品种的科学知识，如利用不同蚕蛾品种杂交而“幻出新种”的方法。在手工业方面，介绍了丝织业生产中结构精良的提花机及织造工艺，记载了冶炼业中的大型失蜡精密铸造法和先进的“灌钢法”、炼锌技术等。书中对于榨糖、榨油，以及劳动人民在生产中革新发明的晒盐等方法都详加记录。在《天工开物》中，可以窥见我国明朝末年农业、手工业生产技术和生产水平之一斑。

其次，《天工开物》以实事求是的科学分析，阐述了自然界和生活中的一些知识，破除了人们的某些迷信观念。例如，他解释了出现于田野的磷火现象，说明并非鬼火；指明“夜光珠”的“夜光乃其美号，非真有黑夜放光之珠也”；说明窑变是原料变质所引起的，并不是什么神秘现象。

再次，《天工开物》注意用数据说明问题。宋应星在书中对生产各种产品所需要的时间、人力、原料，生产工具的规格、尺寸、效率，各种金属的比重，合金成分的比例，……都有具体数据做说明。据今人研究，很多数据是有科学根据的。这有助于人们判断当时生产力发展水平，反映了作者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

当然，由于时代的局限，《天工开物》也存在不足之处。它对某些生产技术知识的叙述和数据说明，都还存在不正确的地方，有些记载也保留有迷信的传说。如记载说铁块“耕垦之后，其块逐日生长，愈用不穷”；又说江南有一雀，只长

肉而不长骨，这些显然是错误的。但就全书而论，这些只是白璧微瑕，它仍然是同时代世界上不可多得的科技著作。

《天工开物》出版后，便在国内外产生广泛的影响。日本学者对它十分重视，给予高度评价，认为可以从中了解中国古代科学技术发展的全貌。1869年，它又被译成法文，介绍到西方，译名为《中华帝国古今工业》。近年来，日本和欧美学者经常在他们的科学论著中加以引用，备加赞赏。

解放后，我国在浙江宁波发现了崇祯十年的原刻本，影印出版后，引起学术界的重视。近年来出版了不少研究文章和新的注释本，对繁荣祖国的科学文化，产生了重大影响。

六、利玛窦与早期 西方科学文化的传入

明朝末期的万历、天启和崇祯年间（1573年—1644年），欧洲的一批耶稣会士联翩而至，到中国进行传教活动。与此同时，他们带来了西方的科学文化技术，使当时的中国官民耳目一新，为长期停滞不前的中国科学文化的苏醒和发展注入了积极的因素。

耶稣会是天主教会中的一个组织，而天主教又是基督教三大教派之一，是维护欧洲封建势力利益、反对宗教改革的旧教。

16世纪之际，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西欧迅速发展，代表新兴资产阶级利益的马丁·路德发起宗教改革，从罗马教廷中分离出来，形成路德派新教，并在西欧、北欧和北美发展

它的势力。代表封建势力的天主教和新教进行激烈斗争，耶稣会就是它反宗教改革的最重要工具。耶稣会成立于1540年，该会的宗旨是破坏新教活动，维护天主教的威信，夺回失去的地盘，巩固和建立天主教的统治。他们不仅在欧洲进行活动，而且向东方发展，企图争取新的教徒，建立新的势力范围。

同时，欧洲资本主义因素的发展，也急需向外开辟市场和进行殖民掠夺。1498年，葡萄牙人瓦斯科·达·伽马开辟了欧洲通往印度的新航路，此后，葡萄牙殖民主义者的魔爪伸到了东方。他们于16世纪初强占了印度的果阿和印度洋通向太平洋的咽喉——满刺加（即马六甲）。嘉靖十四年（1535年），葡商借口遇风，要求上岸曝晒货物，乘机入据澳门。嘉靖三十六年（1557年），他们又擅自扩充居住地区，建造城垣，构筑炮台，自行设官管理，澳门就这样被据为殖民地。

宗教与火炮战舰是西方殖民主义进行侵略的两大工具。当时葡萄牙的武力尚不足以打开明朝封建帝国的大门，他们便采用宗教宣传，派遣传教士，想方设法打入中国内地。葡萄牙国王曾请求罗马教皇派遣传教士到东方传教，得到了罗马教皇的批准。于是，一批耶稣会士便飘洋过海，来到了中国，妄图利用其十字架的麻醉作用，配合火炮与刀剑，打开古老帝国的大门。

但是，当时的明帝国仍是东方的一个封建大国，来华的耶稣会士经过观察分析，认识到在“中国传教，决不是强大的舰队、声势浩大的军队，或是其他人类的武力所能奏效的。”因此，耶稣会士们很下了一番刻苦的功夫。他们学习汉语，研

读儒家经典；结交名士，跻身儒林，取得士大夫的信任；同时，著书立说，介绍西方的科学技术，引入西洋的奇器异物，以此作为打开中国大门的敲门砖。在这些活动中，影响最大的当数利玛窦。

利玛窦是意大利马塞拉塔人，1552年生，出身贵族家庭，1571年加入耶稣会。1580年为司铎（神甫），万历十年（1582年）来到澳门，以后又到肇庆、韶州、南昌、南京等地进行传教活动。为了传教，他勤学苦练，加上天资聪颖，因而对于儒家的经籍、诸子百家、中国历史，无不通晓，并能流畅地讲汉语和用中文书写。他熟悉中国的风俗礼节，身穿儒服，和名士们饮酒赋诗，畅谈天文地理、风化习尚、哲学伦理，言谈中引经据典，如数家珍。如他在宣扬教义时，总爱从中国史籍找根据，把中国“天”的观念说成是他们宗教中的“天主”，把他们敬爱天主与爱慕人和孔子“仁”的学说相比附，所以，被当时的士大夫誉为西儒。士大夫佩服其学识渊博，乐与交游。名士如李心斋、李贽、瞿太素等人他都和他来往，促膝交谈，互赠诗文。一些达官显宦，如两广总督郭应聘、文渊阁大学士、礼部尚书徐光启、太仆寺少卿李之藻等人，与他过往尤密，结为知交。徐光启和李之藻甚至接受洗礼，加入天主教。利玛窦把从欧洲带来的一些所谓奇器异物，如世界地图、浑天仪、三棱玻璃镜、自鸣钟、救世主和圣母的油画像等一类东西赠送给明朝官员，以取得他们对传教活动的支持。每到一地，他还把这些东西公开陈列展览，任人参观。好奇的民众被这些奇器异物所吸引，参观的人众摩肩接踵，门庭若市，耶稣会的名声不胫而走，影响日益扩大。

万历二十八年（1600年）利玛窦和另一耶稣会士庞迪我携带方物进京进贡明神宗。进贡的方物有：油画三幅（救世主像、圣母像和耶稣偕约翰像各一幅）、天主教经典一本、珍珠镶嵌十字架一座、大小自鸣钟各一架、《坤舆万国全图》一册、八音琴一张、三棱玻璃镜两面，以及一些镜子、玻璃器皿等等。明神宗在便殿召见，询问天主教的教义和西方的民风国政，并且赐宴慰劳。神宗原是个贪财好货的皇帝，见到这些精巧新奇的贡品，欣喜万分，爱不释手。他把油画和万国全图张挂于宫中，建造一个亭子安放自鸣钟，还派人向传教士学习八音琴。由于爱屋及乌的缘故，这些外国传教士就此得到中国皇帝的青睐。明朝政府赐给屋宇，允许他们长住北京。这正是利玛窦求之不得的，从此他便留居北京传教，一直到死为止。

利玛窦携带来的西洋器物，多为当时中国人见所未见，闻所未闻。其中最有价值的是那幅《坤舆万国全图》。当时，我国的民众还相信着天圆地方的说法，利玛窦的世界地图使中国人第一次知道人们生存的大地是个球体，懂得了世界有五大洲，第一叫亚细亚洲，第二叫欧罗巴洲，第三叫利未亚洲，第四叫亚墨利加洲，第五叫墨瓦腊尼加洲。在今天看来，利玛窦介绍的那些地理知识还存在着错误，但它毕竟开拓了人们的眼界，使人们增长了见识。庞迪我还特地为明神宗绘制世界分洲地图，四大洲每洲一幅，图边附有文字，简略说明各国的地理、历史、政治、物产的概况。

此外，利玛窦还向中国民众介绍了比较先进的天文知识。自古以来，封建统治阶级为了愚弄、恫吓人民，神化王权，以

巩固统治地位，就把天人格化，鼓吹唯心主义的“天人感应”论，把自然界日月星辰的运行，春夏秋冬的更替，都说成是天的意志的表现。由于生产力水平的低下和科学知识的贫乏，人们对于自然界的一些现象无法解释，只能盲从种种迷信的说法。利玛窦向民众介绍了天体知识，解释了日食、月食的道理，并制造浑天仪、地球仪供人观览。他还和李之藻合译《乾坤体义》。在耶稣会士的影响下，李之藻又自著《浑盖通宪圆说》，这是中国人撰写的第一部介绍西方天文学的科学著作。这些天文知识的介绍，对于破除迷信，开启民智，起了一定的作用。

其他如西方的数学理论也随着传教士东来而传入中国。利玛窦与徐光启合译的《几何原本》，介绍了曾流行于欧洲的欧几里德平面几何学的系统理论。此书一问世，当时的知识分子无不啧啧称道，近代学者梁启超更赞誉它是“字字精金美玉，为千古不朽之作。”直至今日，几何学中所用的一些贴切的名词术语，如平面直角、垂线、钝角、直径、三角形、平行线、相似、外切等等，都是徐光启当年翻译时确定的。利玛窦还与徐光启合译《测量法义》和《测量异同》两部应用几何的著作。李之藻又自译《圆容较义》，专论几何学中圆的内接和外切问题。这批著作的问世，大大丰富了中国原有的几何学知识。利玛窦与李之藻合译的《同文指算》，则是一部应用数学著作。它第一次向中国人介绍了比例级数，介绍了开平方和开立方的方法。古时候，我国民众素来利用算盘计算，不重视笔算，这部著作刊印以后，人们见了这种新算术，不禁拍案称奇。

万历三十八年（1610年），利玛窦病死于北京。朝中公卿因他“劝学明理，著述有称”，代为向神宗皇帝请求赐予葬地。神宗赐葬北京西城外，其墓在阜城门外二里沟栅栏。一个外国人，死后得到中国皇帝赐予葬地，这可谓是极其隆厚的待遇。

利玛窦之外，来华的耶稣会士较为著名的还有汤若望等人。汤若望是日耳曼人，1591年生，1611年入会，生活的时代比利玛窦稍迟。他于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到达澳门，天启二年（1622年）进京，清康熙五年（1666年）病死于北京。

我国天文历算的历史悠久，早在夏、商时代就已创造了历法，几千年来又不断加以发展。但是，由于生产力和科学水平的限制，在推算中难免存在错误。明朝实行的《大统历》，实际上是沿袭元朝郭守敬所造的《授时历》。《授时历》在它颁行后不久就已发现推算有差错，而这些错误又被《大统历》全盘承袭下来，一年一年地积累，至崇祯时已达三百五十年之久，差错更加厉害。而当时明朝钦天监的监官往往是一些学术浅薄、思想狭隘的庸人。他们只会依照古法预报节令，推算日月星辰的部位，如果预报和事实不符，就说，他们算得并不差，而出现灾异，乃是皇天示警下民，就这样随意编造谎言文过饰非。鉴于历法的差错，而钦天监官又无能修正，礼部尚书徐光启建议开设历局，聘用耶稣会士汤若望、罗雅谷等人修订历法。崇祯皇帝批准了徐光启的建议。徐光启本人也参加这一项工作。经过七年的时间，至崇祯八年（1635年），历书著成，取名《崇祯历》。由于修订人员工作作风严谨、认真，以及汤若望等人掌握了当时世界上先进的天

文历算知识和技术，因而《崇祯历》比《大统历》准确，和日月星辰的运行及节气的变化都相符合。其中的《星录》部分，绘出了整个天体的恒星图，这个成果在我国天文学史上是前所未有的。《崇祯历》在论述宇宙结构时，虽然仍采用当时欧洲天主教会坚持的地球中心说，但同时也向中国人介绍了波兰天文学家哥白尼的太阳中心说，并应用了他的一些天文计算方法。在历局中，汤若望还训练培养一批天文历算的专门人材，并为钦天监制造了天体仪、赤道与兽带合制的圈环仪、半面球形图、水平日晷、大、小望远镜、星高机等观测工具。

明朝末年，女真族崛起，建立后金政权，其骑兵经常入犯辽东，甚至进入长城，骚扰京畿。徐光启接触到西方的科学技术，深知西洋火器的厉害，他上疏熹宗，力请多铸西洋大炮，以加强城池的防守，抵御后金的进攻。天启二年（1622），熹宗命兵部到澳门聘用精通火炮制造的西洋人入京，铸造西洋大炮。人们称这种新式大炮为“红衣大炮”，又因为这种火炮最早见自佛郎机人（即葡萄牙人），故又叫“佛郎机炮”。西洋大炮在抵御后金军队的进攻中果然发挥了作用，天启六年（1626年），后金大汗努尔哈赤在进攻宁远城时，就是中了这种大炮负伤败退后病死的。崇祯十五年（1642年），明朝又聘请汤若望监铸大炮并传授使用方法。汤若望铸成大炮20门，之后，又铸了一批较小的火炮。

汤若望为明朝修成历书并铸造火炮，明政府为了表示褒奖，崇祯帝赐予精制匾额一方，并亲笔题书“钦保天学”四个大字。礼部也赠送了一方牌匾，上题“功堪羲和”，意思是

说汤若望和罗雅谷在天文学方面的成就堪与中国神话传说中掌管天地四时的羲氏与和氏媲美。

1610年，意大利物理、天文学家伽利略发明了望远镜，并应用望远镜观察星球运动，得出了和哥白尼相同的太阳中心说，万历四十六年（1618年），伽利略的好友、日耳曼耶稣会士邓玉函给中国带来了第一架望远镜，并于崇祯七年（1634年）献给了崇祯皇帝。汤若望特地写了一本《远镜说》，详细介绍望远镜的性能、原理和制造方法，这是在中国介绍物理学中光学原理推算一部著作，邓玉函本人也是科学家，他是罗马科学学会会员。他与中国学者合作介绍了物理学中力学的重心、比重、杠杆、斜面、滑轮等理论，并介绍了一些简单的机械构造和钟表的结构原理。邓玉函还写作了人体解剖生理学专著《人身概说》，以及《测天约说》、《黄赤距度表》等天文学著作。意大利传教士熊三拔著的《泰西水法》是一部水利科学著作。此书共6卷，前5卷专论水利知识，第6卷介绍诸如抽水机、蓄水机等水利机械的构造、图式和原理。

早期的耶稣会士是为传教而来到中国的，但是，在他们当中，对待中国所持的态度却很不一样。有一派主张在传教时持强硬的态度，不惜施用武力，甚至存有领土要求的野心。他们实际上是配合殖民主义者对中国进行侵略。这一派的代表人物是西班牙人桑彻斯。他曾经向西班牙国王请求派遣军队进入中国，说：“倘中国皇帝过于执拗，故意禁阻传教工作，尽可借军队之力，取消其治国权。”另一派以罗明坚为首，包括后来的利玛窦等人。他们的主张完全相反，认为到中国传教，一定要做出善意的表示，不要有不好的行为；他们主张

要了解中国、熟悉中国文化，并表示要和贪婪蛮横的葡萄牙商人区别开来。所以，这一派为达到传教的目的，向当时中国的知识分子、士大夫阶层介绍西洋学术文化和科学技术，这在当时适应了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也迎合了明朝政府为富国强兵、增强武备的需求，因此受到了当时官僚士大夫如徐光启、李之藻等的欢迎，推动他们积极翻译西洋学术著作，吸取西方科学，发展科学技术，在客观上起了积极的作用。西方殖民主义国家的统治者虽然想利用宗教宣传对中国进行侵略，但是，早期来华的耶稣会士，由于他们的派别不同，他们或基于对天主教的虔诚和信仰，或由于当时中国的强大和殖民主义势力尚鞭长莫及，所以还不能直接为殖民主义的侵略服务。他们来华后，主要是从事传教和著书立说，还不能进行有损中国主权的活动。而他们当中像利玛窦等人，在中国生活、工作数十年，把中国作为第二故乡，成了中国人民的朋友，这是值得肯定的。他们和当时中国科学家的共同努力，传入了西方的科学文化，对当时中国社会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